

陕西地方志丛书

太白县志

TAI BAI XIAN ZHI

太白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三秦出版社

陕西地方志丛书

太白县志

太白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三秦出版社

陕西地方志丛书

太白縣志

太白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三秦出版社

太白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李金廷
副主任：薛敏诚（常务） 赵双田 陈登位 李生玉
委员：（依姓氏笔划为序） 王 炜 王安怀 邓振宁 仵春哲
 李 革 李志勇 郑玉明 郭宗礼 扈志科 强 毅
顾问：刘长森

太白县志编纂人员

主编：王 炜
副主编：王建军
编辑：刘长森 杨文锦 刘亚平
特邀撰稿：杨志超 张克勤 孙立新 宋建民

太白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人员

主任：王 炜
工作人员：杨文锦 刘亚平 王建军 牟雪莲 罗晓丽

审 稿 单 位

初 审：太白县人民政府
复 审：宝鸡市地方志指导小组
终 审：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注：1982年成立太白县志编纂领导小组时，其成员有李思高（组长）、欧阳信（副组长）、王全虎、介福荣、白本尧、刘长森、杨鸿良、强毅。自1983年成立太白县志编纂委员会以来，经5次机构调整，先后曾担任主任的有曹积荣、陈登位、董让海、陈 涛、尚鸿德，曾任副主任的有：阎育清、朱生民、辛宏义、李来平、曹积荣、张 政、杨海军；曾任委员的有王全虎、刘长森、张多勇、岳文德、杨鸿良、麻正杰、郭立山、白本尧、付锦华、刘远挺、连忠海、张会明、杨春敏、陈建民、陈建勋、郭寿山、雒仁轩、薛敏诚、王 涛、车 楷、赵 杰、杨海军、朱江厚、王 新、王正学、王新荣、代万明、张宗汉、李及弟、李志常、尚化群、官月太、官志宏、康建民。曾任县志办公室主任的有王全虎（兼）、朱江厚，曾任副主任的有王 炜、朱江厚。

王世英曾任顾问；朱江厚曾任副主编、主编。

序 一

修志乃盛世之举，不失时机，编修我县志书，可谓一大创举。《太白县志》，经编纂者精心设计、辛勤“耕耘”，历九载而成书，填补了太白无志之空白，可喜可贺。

太白为新中国建立后新设县，1953年国家始置太白区（县级），为省直属。1961年8月，经国务院批准设太白县，与宝鸡、岐山、眉县、周至、佛坪、洋县、留坝、凤县等县接壤，全县面积2780平方公里。县城嘴头镇，是全县政治、经济、交通、文化中心。县城海拔1560米，为全省县城所在之最高。

太白县地处秦岭腹地，崇山拱峙，层峦迭嶂；苍松翠柏，四季常青；碧流穿峡，山秀水清。真可谓群山千嶂重，数里一川开。境内秦岭主峰太白山，海拔3767米，是我国中部第一高峰，雄伟险峻，闻名遐迩。古蜀道——褒斜栈道过境114公里，北接关中，南通巴蜀，为川陕之咽喉。县城东五里坡梁，为渭河与汉水之分水岭。县东北部之桃川、鹦鸽、高码头、龙窝4乡属渭河流域，其它1镇6乡属汉水上游。太白民风民俗、种植经营，南北迥异，各具关中、汉中之特色。

太白山气候与动、植物垂直带谱分布明显。野生动、植物数以万计，资源丰富，有天然“植物园”、“动物园”和“药园”之美称。原始森林茂盛，珍稀动物如血雉、大熊猫、

金丝猴、大鲵等以及太白山中草药闻名中外。地下黄金、白银、铅、锌、镁等金属矿藏和白云石、大理石、红柱石、石墨等非金属矿藏储量大，故为天然之宝库。

太白为古代兵事活动要冲。三国时多战事，为兵家必争之要道。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我红二十五军部队于此转战多年，为新中国诞生树功立业。建国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全县人民自强不息，开发资源，发展经济，各项事业欣欣向荣，生产条件不断改善，人民生活日益改观。

改革开放以来，丰富的自然资源进一步开发。林产品加工、野生植物如药材的利用，尤其是黄金生产已初具规模，年产二万多两。太白县以前所未有的丰姿，展现着自己的光辉前景。

《太白县志》内容包括自然地理、经济、政治、军事、人文、社会等门类，突出了林业、矿产、中草药、交通等方面特色。全志经多方搜集资料，精心整理，反复核证，五易其稿，内容翔实，做到了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记、志、传、图、表、录并举。全志纵贯古今，时间跨度长，资料容量大，共25卷、50万余字。

修志旨在“存史、资治、教育”。《太白县志》的面世，使我们与后代“前有所稽，后有所鉴”，诚望一读，宛如游其山水，观其胜迹，访其名事，览其新貌。

本志书是修志者苦心献给我们的一份厚礼，堪称我县的宝贵财富。顺此，对为修志而辛劳的诸位领导、专家、学者和同志们表示衷心致谢！

尚鸿德

1990年12月

曉往明
志回峯
言

子
延

序 二

国以史而述兴亡，县以志而表盛衰。适逢盛世，应时编纂《太白县志》，记当地之古今事，述社会之变革、存历史之真貌、索发展之轨迹、资从政之审鉴、启后人之心扉，实乃斯辈之幸事。

《太白县志》，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遵循详今略古、据实直书原则，适当上溯历史，主述从太白区建立至今发展变化，突出地方特色、展现时代特征于墨楮，毋悖于修志宗旨。

《太白县志》，着力于体现地方特色、时代特点，资料慎求翔实，文词刻意赅简，存史不蹈俗辙。全志囊自然、经济、政治、社会、人文、教育、文化、卫生等于其中，可谓本县之百科全书，俾有志于太白事业者察往知今而有所倚，诚望一读。

新编《太白县志》历九载以付梓，脱荒胚于成书，实乃省、市业务部门、全县各方面大力支持和全体修志人员筚路蓝缕、辛勤“耕耘”之结晶。值此县志面世之际，予衷心祝愿全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尽智尽力，振兴太白。愿工作于太白各条战线同志，聚气血于方刚、集德才于兴县，为富民强国显才华、谱新曲！

李金廷

1992年6月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历史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和详今略古、秉笔直书的原则，实事求是地记述本地史实，以达到“存史、资治、教育”之目的。

二、本志以时为经、以事为纬，记述本县地理、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人物等方面历史和现状，力求突出时代特点、地方特色。全书由概述、大事记、分志、附录组成。概述采取叙议结合方法，扼要综述县情，总摄全书；大事记采用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相结合方法，纵贯古今，记载本地大事要事，为志之纲；各专卷为志之主体，横列门类，纵述史实，语体文记述；末缀附录，摘录重要文件、旧志资料及历史文献中有关本地情况的史料，以佐证县志。

三、本志为平列分目体，采用卷、章、节三级结构。为便于记述，部分节下设目，目中又分有小目。

四、本志采用志书传统之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七种体裁。按其内容需要，宜用文字表达的，则用述、记、志、传、录；宜用图、表补白的，则用图、表或照片，使之相得益彰，以求图文并茂。

五、本志上限主要从 1953 年建立太白区起，为使历史有连续性，凡能上溯者尽量向上追溯。下限断于 1989 年（党代会、人代会、政协委员会换届及其领导人任职更迭时间与全县财政总收支、人口普查统计均记至 1990 年。

六、本志采用传统的历史纪年与公元纪年相结合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均用历史纪年法，再以括号加注公元年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均用公元纪年法。

七、本志中所记地名、机构名、官职名均以当时历史称谓为准，用字亦以历史用法为准。如：“郿”（眉）、“盩厔”（周至）、“平墓”（平木）、“进口关”（靖口关）等。

八、本志中之数据，基本全采用统计局数据，统计局缺的，则采用《陕西省太白县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报告集》及有关部门数据。

九、本志中凡表示统计性数字、公元年月日、中华民国年份（月、日用汉字表示，为夏历）、年龄等均用阿拉伯数字书写；历史纪年、习惯用语、专用语及表述性语言中数字均用汉字书写。

十、本志中之计量单位，以本县统一公制计量单位时为界限。1984年前，遵传统计量法；1985年本县统一使用公制计量单位后，均用公制计量单位。

十一、本志内文之插图与黑白照片，按顺序统一编号；所附诸表，以卷次顺序各自编号，如“表21—3”表示卷21、表3。

十二、本志立传人物，遵循“生不立传”原则，并以本籍中对社会有推动或有阻碍作用、影响较大的人物为主，个别外籍人在本地有较大影响者亦立传入载。

十三、本志资料来源于省、市、县档案及史籍、邻县旧志、部门志、农业区划报告集、口碑资料等，经查证核实后采用。入志资料有疑点者，于括号内加注“存疑”二字。

目 录

县情概述.....	(1)
大事记.....	(5)

卷一 行政建置

第一章 位置 界域.....	(37)
第二章 建置沿革.....	(37)
第三章 行政区划.....	(39)
第四章 县城 乡镇.....	(45)
第一节 县 城.....	(46)
第二节 乡 镇.....	(46)

卷二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地 质.....	(51)
第一节 构 造.....	(51)
第二节 地 层.....	(51)
第二章 地 貌.....	(53)
第一节 类 型.....	(53)
第二节 山、川、河、谷.....	(54)
第三章 气 候.....	(56)
第一节 特 征.....	(56)
第二节 风、云、雨、雪、雾、浮尘和霾.....	(59)
第三节 物 候.....	(62)
第四章 土 壤.....	(64)
第五章 植 被.....	(68)
第一节 类 型.....	(68)

第二节 分 布 (69)

卷三 太白山

第一章 简 述 (73)

第二章 山名由来 (73)

第三章 位置 界域 (74)

第四章 地质 地貌 (78)

 第一节 地质构造 (78)

 第二节 地貌特征 (79)

第五章 气候带与动植物分布 (82)

 第一节 气候带 (82)

 第二节 植 物 (83)

 第三节 动 物 (87)

第六章 自然景观 (88)

第七章 太白山诗赋录 (91)

 附：太白山自然保护区简介 (94)

卷四 自然资源

第一章 光热资源 (99)

 第一节 日 照 (99)

 第二节 气 温 (99)

 第三节 地 温 (100)

第二章 水资源 (101)

 第一节 地表水 (101)

 第二节 地下水 (102)

第三章 土地资源 (103)

第四章 植物资源 (103)

 第一节 菌类植物 (103)

 第二节 地衣植物 (104)

 第三节 苔藓植物 (104)

 第四节 蕨类植物 (104)

 第五节 裸子植物 (105)

第六节 被子植物·····	(105)
第五章 动物资源 ·····	(108)
第一节 环节动物·····	(108)
第二节 软体动物·····	(109)
第三节 节肢动物·····	(109)
第四节 脊椎动物·····	(110)
第五节 动物资源保护·····	(113)
第六章 矿产资源 ·····	(115)
第一节 金属矿·····	(115)
第二节 非金属矿·····	(117)
第三节 煤矿·····	(118)

卷五 中 草 药

第一章 中 药 ·····	(121)
第一节 植物类·····	(121)
第二节 动物类·····	(130)
第二章 草 药 ·····	(131)
第三章 药材资源开发利用 ·····	(145)
第一节 中药材经营·····	(145)
第二节 生 产·····	(147)
第三节 科 研·····	(148)

卷六 自然灾害

第一章 水灾旱灾 ·····	(153)
第二章 风 雹 ·····	(154)
第三章 霜 冻 ·····	(154)
第四章 抗灾赈济 ·····	(155)
第一节 抗灾措施·····	(155)
第二节 救灾赈济·····	(156)

卷七 人 口

第一章 人口源流与变化 ·····	(159)
--------------------------	-------

第一节	人口源流	(159)
第二节	人口变动	(159)
第三节	人口普查	(164)
第二章	人口分布	(166)
第一节	城乡人口比例	(166)
第二节	人口密度	(168)
第三章	人口构成	(168)
第一节	民族构成	(168)
第二节	性别构成	(169)
第三节	年龄构成	(169)
第四节	文化构成	(171)
第五节	职业构成	(171)
第六节	劳动力构成	(172)
第四章	婚姻 家庭	(174)
第一节	婚 姻	(174)
第二节	家 庭	(175)
第五章	计划生育	(176)
第一节	机构、设施	(176)
第二节	晚婚晚育	(176)
第三节	节育绝育	(176)
第四节	宣传教育及奖惩	(177)

卷八 城乡建设

第一章	县城建设	(181)
第一节	街道、市场	(181)
第二节	公房建设	(182)
第三节	供 电	(183)
第四节	供 水	(183)
第五节	文体设施	(183)
第二章	房地产管理	(184)
第一节	私房改造	(184)
第二节	住房管理	(185)

第三章 乡村建设	(186)
第一节 乡集镇.....	(186)
第二节 村庄.....	(188)
第四章 生态与环境	(188)
第一节 生态状况.....	(188)
第二节 环境污染.....	(189)
第三节 环境保护.....	(189)
第四节 环境治理.....	(190)

卷九 土地管理

第一章 机构	(193)
第二章 土地所有制	(193)
第一节 私有制.....	(193)
第二节 公有制.....	(194)
第三章 人口与耕地	(194)
第四章 建设用地	(194)

卷一〇 农 业

第一章 体制	(199)
第一节 农业合作化.....	(199)
第二节 人民公社化.....	(200)
第三节 生产责任制.....	(201)
第二章 种植	(203)
第一节 耕作条件.....	(203)
第二节 耕作制度.....	(204)
第三节 作物.....	(205)
第四节 食用菌.....	(208)
第五节 农技农艺.....	(208)
第三章 农田基本建设	(214)
第一节 平整土地.....	(214)
第二节 深翻改土.....	(214)
第三节 人工造田.....	(215)

第四章 农具农机	(216)
第一节 农具.....	(216)
第二节 农机.....	(218)
第五章 养殖	(221)
第一节 种类与分布.....	(221)
第二节 畜禽饲养.....	(223)
第三节 疫病防治.....	(225)
第六章 水利水保	(227)
第一节 水利设施.....	(227)
第二节 水利管理.....	(230)
第三节 水土保持.....	(231)
第七章 农业区划	(233)

卷一一 林 业

第一章 面积 分类	(237)
第一节 面 积.....	(237)
第二节 林木蓄积.....	(237)
第三节 林木消长.....	(238)
第二章 林 政	(239)
第三章 林木管护	(242)
第一节 次生林抚育改造.....	(242)
第二节 封山育林.....	(243)
第三节 承包管护.....	(243)
第四节 护林防火.....	(246)
附：秦岭西部护林防火联防委员会简介.....	(247)
第五节 病虫害防治.....	(247)
第四章 植树造林	(250)
第五章 林业区划	(251)
第一节 原则与依据.....	(251)
第二节 区域划分.....	(252)
第六章 林产品经营	(255)
第一节 木材经营.....	(255)

第二节 林副产品经营.....	(257)
第七章 经济林基地建设.....	(258)
附：陕西省太白林业局简介.....	(258)

卷一二 工 业

第一章 矿 业.....	(263)
第一节 黄金生产.....	(263)
第二节 大理石开采与加工.....	(264)
第三节 炼 铁.....	(265)
第二章 加工业.....	(265)
第一节 木材加工.....	(265)
第二节 钨钼加工.....	(266)
第三节 铁皮加工.....	(267)
第四节 面粉加工.....	(267)
第五节 食品加工.....	(268)
第六节 制 药.....	(268)
第七节 服装加工.....	(269)
第三章 修造业.....	(269)
第一节 农具修造.....	(269)
第二节 农机修造.....	(270)
第三节 炊具修造.....	(270)
第四节 造 纸.....	(271)
第四章 印 刷.....	(271)
第五章 电 力.....	(272)
第一节 发 电.....	(272)
第二节 供 电.....	(272)
第六章 酿造业.....	(273)
第一节 酿 酒.....	(273)
第二节 酱 醋.....	(274)

卷一三 商 业

第一章 集市贸易.....	(277)
----------------------	--------------

第二章 私营商业	(278)
第一节 店 铺.....	(278)
第二节 个体商户.....	(278)
第三章 合作商业	(278)
第四章 供销合作社	(279)
第一节 网点设置.....	(279)
第二节 购 销.....	(279)
第五章 国营商业	(280)
第一节 网点设置.....	(280)
第二节 购 销.....	(281)
第三节 管 理.....	(282)
第六章 粮油商业	(282)
第一节 网点设置.....	(282)
第二节 粮油购销.....	(283)
第三节 议购议销.....	(287)
第四节 仓储调拨.....	(288)

卷一四 交通 邮电

第一章 道 路	(293)
第一节 古栈道.....	(293)
第二节 乡间道路.....	(299)
第三节 公 路.....	(300)
第四节 公路桥梁.....	(303)
第二章 运 输	(306)
第一节 人力畜力运输.....	(306)
第二节 汽车运输.....	(307)
第三节 水 运.....	(308)
第三章 交通管理	(310)
第一节 管理机构.....	(310)
第二节 交通监理.....	(310)
第三节 公路养护.....	(312)
第四节 重大交通事故.....	(313)

第四章 邮 政	(313)
第一节 驿站 局所.....	(313)
第二节 邮路 投递.....	(314)
第三节 函件 包裹 汇兑.....	(316)
第四节 报刊发行.....	(316)
第五章 电 信	(317)
第一节 电 话.....	(317)
第二节 电 报.....	(319)
第三节 传 真.....	(320)

卷一五 财税 金融

第一章 财 政	(323)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323)
第二节 预算内收入.....	(324)
第三节 预算内支出.....	(326)
第四节 预算外收支.....	(329)
第五节 公债 国库券.....	(329)
第六节 财政监督.....	(329)
第二章 税 务	(331)
第一节 农业税.....	(331)
第二节 工商税.....	(335)
第三章 金 融	(339)
第一节 机 构.....	(339)
第二节 货 币.....	(340)
第三节 信 贷.....	(342)
第四节 储 蓄.....	(344)
第五节 保 险.....	(344)

卷一六 经济管理

第一章 计 划	(347)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347)
第二节 计划编制.....	(348)

第三节	计划执行	(350)
第二章	统计	(352)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352)
第二节	统计项目	(353)
第三节	资料辑存	(355)
第四节	公报发布	(356)
第三章	物资	(356)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356)
第二节	物资购销	(357)
第四章	物价	(358)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358)
第二节	价格调整	(359)
第三节	监督执行	(361)
第五章	工商行政管理	(362)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362)
第二节	工商业管理	(363)
第三节	合同和商标管理	(365)
第四节	市场管理	(366)
第六章	标准计量	(367)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367)
第二节	计量标准化	(367)
第三节	监督检查	(368)

卷一七 政党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	(371)
第一节	组织建设	(371)
第二节	历届党员代表大会	(372)
第三节	宣传教育	(378)
第四节	纪律检查	(379)
第五节	统战工作	(380)
第二章	人民政协	(380)
第一节	机构	(380)

第二节	历届会议	(381)
第三节	政协工作	(382)
第三章	群众团体	(383)
第一节	共青团	(383)
第二节	妇 联	(384)
第三节	工 会	(385)
第四节	农会 贫协	(386)
第五节	工商业者联合会	(387)
第六节	科普协会	(387)
第七节	个体劳动者协会	(387)

卷一八 政 权

第一章	权力机关	(391)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391)
第二节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391)
附:	太白人民公社社员代表大会	(392)
第三节	县人大常务委员会	(395)
第二章	行政机关	(397)
第一节	县(区)人民政府	(397)
第二节	基层人民政权沿革	(403)
第三节	公 安	(404)
第四节	司法行政	(407)
第五节	民 政	(408)
第六节	劳动人事	(410)
第七节	信访 档案	(412)
第八节	行政监察	(413)
第三章	审判机关	(414)
第一节	机 构	(414)
第二节	案件审理	(415)
第三节	案件复查	(415)
第四章	检察机关	(416)
第一节	机 构	(416)

第二节	刑事检察	(417)
第三节	经济检察	(417)
第四节	法纪检察	(418)
第五节	控告申诉检察	(418)
第六节	监所检察	(418)

卷一九 “文化大革命” 纪略

第一章	“文革” 序幕——社教运动	(421)
第二章	“文革” 开始	(421)
第一节	批“文艺黑线”	(421)
第二节	教师“集训会”	(422)
第三节	“红卫兵” 造反	(422)
第四节	“造反派” 组织	(423)
第三章	动乱升级	(423)
第一节	夺 权	(423)
第二节	打、砸、抢及惨案	(424)
第三节	“文革” 机构	(425)
第四节	知青上山下乡与干部下放	(426)
第五节	“造神” 与“红海洋”	(426)
第六节	“斗、批、改”	(426)
第七节	“清理阶级队伍”	(427)
第八节	“教育革命” “评法批儒”	(428)
第九节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429)
第四章	拨乱反正	(429)
第一节	平反冤、假、错案	(430)
第二节	党的中心工作转移	(431)
第三节	撤销革委会	(432)

卷二〇 军 事

第一章	兵 役	(435)
第一节	募兵 抽丁	(435)
第二节	自(志)愿兵	(435)

第三节 义务兵	(435)
第四节 预备役	(435)
第二章 地方武装	(436)
第一节 民 团	(436)
第二节 报警队 保安团	(436)
第三节 游击队	(437)
第四节 民 兵	(438)
第五节 武警中队	(439)
第三章 武装部	(439)
第四章 兵事活动	(440)
第一节 红军过境	(440)
第二节 兵 变	(441)
第三节 游击队活动	(442)
第四节 战事记略	(443)
第五节 太白解放	(444)
第六节 剿 匪	(444)
第五章 兵燹匪患	(445)
第一节 兵 燹	(445)
第二节 匪 患	(446)

卷二一 文 化

第一章 教 育	(449)
第一节 私塾 义学 公学	(449)
第二节 幼儿教育	(449)
第三节 小学教育	(450)
第四节 中学教育	(452)
第五节 职业教育	(454)
第六节 成人教育	(454)
第七节 教 师	(455)
第八节 教育经费	(457)
第二章 文化艺术	(458)
第一节 图 书	(458)

第二节	戏 曲	(459)
第三节	电 影	(459)
第四节	文学艺术	(459)
第五节	工艺美术	(462)
第六节	社 火	(467)
第三章	文物古迹	(468)
第一节	遗址遗迹	(469)
第二节	古墓葬	(470)
第三节	古建筑	(471)
第四节	石 窟	(471)
第五节	石 雕	(472)
第六节	散存、馆藏文物	(472)
第七节	文物保护	(472)
第四章	广播电视	(473)
第一节	广 播	(473)
第二节	电 视	(474)
第五章	科学技术	(474)
第一节	科研单位	(474)
第二节	科技队伍	(475)
第三节	普及与培训	(476)
第四节	科研成果	(477)
第五节	气象测报	(478)
第六节	预防地震	(480)
第六章	体 育	(480)
第一节	机 构	(480)
第二节	设 施	(480)
第三节	学校体育	(481)
第四节	农民体育	(481)
第五节	职工体育	(481)
第六节	老年人体育	(482)
第七节	全民体育运动会	(482)
第八节	优秀运动员简介	(487)

附：宝鸡市在太白县举办运动会简况·····	(487)
-----------------------	-------

卷二二 医药卫生

第一章 医 疗 ·····	(491)
第一节 药铺、诊所·····	(491)
第二节 医疗机构·····	(492)
第三节 设 备·····	(494)
第四节 医护队伍·····	(495)
第五节 医疗技术·····	(495)
第六节 医疗制度·····	(496)
第二章 地方病防治 ·····	(497)
第一节 甲状腺肿病·····	(497)
第二节 克汀病·····	(498)
第三节 麻风病·····	(498)
第四节 大骨节病·····	(499)
第三章 卫生保健 ·····	(499)
第一节 环境卫生·····	(499)
第二节 疫病防治·····	(500)
第三节 妇幼保健·····	(501)
第四节 食品卫生·····	(502)
第四章 药政管理 ·····	(503)
第一节 药品检验·····	(503)
第二节 药品经营·····	(504)

卷二三 宗教 民俗

第一章 宗 教 ·····	(507)
第一节 道 教·····	(507)
第二节 佛 教·····	(507)
第三节 天主教·····	(508)
第四节 基督教·····	(508)
第五节 伊斯兰教·····	(508)
第二章 民情风俗 ·····	(509)

第一节	生活习俗	(509)
第二节	礼仪习俗	(511)
第三节	岁时节日	(513)
第四节	移风易俗	(515)
第五节	社会新风	(516)

卷二四 方 言

第一章	方 言	(523)
第一节	语 音	(525)
第二节	词 汇	(535)
第三节	语法例句	(540)
第二章	歌谣 谚语 歇后语	(541)
第一节	歌 谣	(541)
第二节	谚 语	(542)
第三节	歇后语	(544)

卷二五 人 物

第一章	人物传略	(549)
第二章	名人录	(555)
一	本籍县团级(职副)以上党、政、军领导人物录	(555)
二	社会名人录	(555)
三	革命烈士录	(558)
第三章	人物表	(559)
(一)	省级以上命名表彰、奖励的先进人物表	(559)
(二)	境内落队红军战士表	(561)
(三)	荣立二等功以上的复员退伍军人表	(561)
(四)	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科技人员表	(562)
附 录		(565)
编后记		(603)

县情概述

太白县以境内太白山而得名，位于宝鸡市东南部。1953年设太白区（县制），与宝鸡县、岐山县、眉县、周至县、佛坪县、洋县、留坝县、凤县、宝鸡市渭滨区接壤，总面积2780平方公里。1961年8月，置太白县。1984年政社分设，辖10乡1镇89村。1990年，全县共有49743人。

本县地处秦岭山区，山峰高耸，层峦迭嶂，峻岩陡壁，嶙峋积翠，沟谷纵横，河流交错。全县地形大势北仰南缓中高，背倚玉皇山、冻山、秦岭梁、青峰山。秦岭主峰太白山横亘中部，最高峰拔仙台海拔3767米。红崖河、石头河、渭水河、太白河等上游呈山间小川道、小盆地，惟县城嘴头镇为较大的川道盆地。这里属亚热带与暖温带气候过渡区域，垂直气候带谱分布明显，小气候特征显著，有“高一丈，不一样”的说法。秋季多连阴雨，冬季较寒冷，春季多季风，夏季气候凉爽，自然景色秀丽，环境幽美，为避暑佳境。久负盛名的关中八景之一的“太白积雪六月天”及太白山的拔仙绝顶、高山湖泊、平安云海、斗母奇峰、石河石海及青峰山古迹、玉皇山翠峰、石沟悬崖飞瀑、王家陵古道松钟等天然景观，均令人神往，为游览胜地。

太白物华天宝，自然资源得天独厚。森林植物达1000余种，中草药400种以上。世界上仅存的凤毛麟角植物——独叶草，生长在太白山海拔3000米左右的林带。地方土特产以生漆、山萸、花椒、芸豆、甘蓝、甜椒、木耳等驰名省内外。尤其甘蓝、甜椒品质优良，产量高，为全省补淡蔬菜。野生鸟、兽达250余种，属国家重点保护的一、二类珍稀动物有羚牛、金丝猴、大熊猫、林麝、血雉、红腹角雉、锦鸡等。属国家重点保护的六种一类水生野生动物，太白就占五种，有大鲵、秦岭细鳞鲑、川陕哲罗鲑、鲟鱼、水獭。已探明矿藏达17种，尤以金矿储量大而著名。黄金生产已跨入全国千两黄金县

行列。次有镁、铅、锌、镍、铌钽、铌锡、大理石、石英石、钠长石、红柱石、云母石、石墨等。

太白有悠久的人类活动史和古老的文化。境内发现的仰韶文化遗址、遗迹和出土的石器、陶器、青铜器等历史文物，表明早在新石器时代便有先民繁衍生息。历史上最著名的古褒斜道经境长达 114 公里，浼骆路道经境 68 公里。自夏代开始，这里便成为中原通往巴蜀的交通要道和兵事要冲。商末，武王伐纣，南夷诸国军队经境会于孟津。战国时，秦惠文王伐蜀，经境进兵南征。三国时，诸葛亮伐魏，经境北出斜谷，以木牛流马运送粮草，且于今王家陵乡红岩村附近置赤崖府库。唐时，平川驿（今拐里村附近）“倡（似）樊川间景气……自黄蜂岭（今火烧滩附近）洎河池关（今关山附近），中间百余里地皆故汾阳王（郭子仪）私田，尝用息马，多至万蹄”。清时，农民反清义军四次于境内活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组织发动鸛鸽刘家城保卫团兵变。抗日战争时期，工农红军转战中曾五次于境内活动。1943 年 5 月，共产党员孙鸿（洋县人）在太白山区组建第一支革命武装——秦岭游击队。解放战争时期，境内建立起中共地下党组织领导的四支游击队，对敌开展武装斗争，配合人民解放军打垮了境内国民党反动派，迎来了太白解放。新中国成立后，人民当家作主，实行土地改革，打倒了剥削阶级，建立起公有制经济，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

太白县（区）建立 37 年来，在地方党、政直接领导下，太白人民团结一心，克服困难，艰苦创业，治山治水，开发资源，治穷致富，振兴经济，建设家园，面貌日新月异，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国民经济建设取得显著成就。1989 年，工农业总产值达 2553 万元，比 1953 年增长 5 倍多，比 1978 年增长 0.929 倍；财政收入达 404.5 万元，比 1953 年增长 26.147 倍，比 1978 年增长 2.424 倍；社会总产值达 4468 万元；国民生产总值达 2560 万元；国民收入达 1960 万元。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农村走上集体合作化道路，小手工业、商业由私营转为集体联营、合营。1953 年，全区农业总产值 417 万元，粮食总产量 857 万公斤，手工业总产值 2.3 万元。到 1957 年全区农业总产值增长 7.4%。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太白小型工业开始兴起。1961 年，工业总产值 95.69 万元；农业总产值 481.6 万元，比 1953 年增长 1.34%。三年调整时期，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农业总产值年递增率上升到 17.91%。第三、四个五年计划时期，正值“文化大革

命”，本县虽未发生大规模武斗，然而由于受极“左”思潮干扰，工农业总产值处徘徊状态，年平均递增率仅 0.95%。自第五个五年计划始，工农业生产逐步走上正轨，得以稳步发展。特别是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逐步推行经济体制改革，建立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工农业生产迅速得到发展。第六、七个五年计划时期，在大力发展工业企业与乡镇企业的同时，增加对农业投资，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注重调整农村产业结构，鼓励农民搞商品经济，全县逐步形成以采矿业、林业、加工业、种植业、养殖业为主体的工农业生产格局。随着科学技术、科技人才的引进，工农业生产有了较大突破。黄金生产成为国家与地方重点开发项目，1986~1989 年向国家交售黄金 204.49 公斤。1989 年全县工业固定资产净增 580 万元，工业总产值比 1978 年 259.8 万元增加 4 倍多，达到 1214.3 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46.6%。改革十年来，全县粮食连年丰收，农业生产总值逐年增长，农村经济欣欣向荣。1989 年，农业机械总动力达 17839 千瓦，化肥施用量达 3035 吨。粮食总产达 1.6041 万吨，亩产比 1978 年增长 17.4%，农民人均产粮 402 公斤，农业总产值达到 1339 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53.4%。与此同时，充分发挥山区优势，发展林、牧业生产，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和乡镇企业。1989 年，木材生产量达 9700 立方米（不含省太白林业局），产值达 291 万元，人工造林保留面积 1.05 万亩，为 1961 年 1005 亩的 10 倍；大家畜存栏 13552 头，为 1962 年 7797 头的 1.7 倍多；建立以林特产品、畜禽产品、中药材生产、补淡蔬菜、食用菌为主的多种经营生产基地；农村第三产业“异军”崛起，总户数达 721 户、从业人员 2932 人，占农村总劳动力的 20.51%，总产值达 1051 万元。

国民经济发展，促进了基本建设发展，基础设施不断扩大。本县从交通、水、电入手，经过几十年努力，太白鸟道变通途，山区旧貌换新颜。1953 年，区政府领导全区人民将通往外县的人行小道改修为驮运道，1957 年境内通汽车，至 1989 年全县 11 个乡镇的 90% 以上的村修通了公路，通车总里程达 504.4 公里。1961 年后，县城逐步建成南街、东街两条新型街道，拓宽扩建老街道（北街）。1968 年架通高压输电线路，到 1989 年全县共架设高、低压输电线路 640 余公里，建成小型水电站 6 座，城乡用电较方便。1979 年县城自来水工程竣工供水。乡村人畜饮水问题逐步得到解决，1989 年农村人口的 23% 用上自来水。商品流通不断扩大，集贸市场日益繁荣。建区初，区政府所在地仅有一个花纱布公司（三间平房的门面）、四个私营杂货铺，商品年销

售额仅 6.37 万元。建县后，县城所在地有国营、集体商店五个，商品年销售额增加到 172.67 万元。80 年代，县城建成商贸市场、农贸市场，可容纳摊位 212 个，1981 年商品年销售额达 939 万元，1989 年达到 2523 万元。城乡人民收入不断增加，生活水平明显提高。1989 年，干部职工人均年工资 1850 元，比 1985 年的 939.34 元增加近 1 倍；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357.56 元，比 1985 年的 100 元增加 2.57 倍；城乡人民储蓄余额达 1647 万元，比 1978 的 235.7 万元增加 5.9 倍。自 1978 年以来，农村一半以上农户建起新住宅。1989 年全县农村私人拥有汽车 87 辆，大、中型拖拉机 24 台，小型拖拉机 569 台，自行车、手表、缝纫机已普遍，城乡家用电器正在剧增。

文化、教育、科技、卫生事业有很大发展。城乡人民文化生活丰富多彩，县城有影剧院、电视卫星地面接收站、电视差转台、广播站、书店、文化馆、电影放映站。乡镇有广播放大站、文化站、电影队。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已初步形成体系。1953 年仅有 4 所完全小学，1961 年仅有 1 所初级中学，完全小学增加到 6 所。1989 年有高级中学 1 所、初级中学 10 所、职业中学 1 所、小学 90 所、幼儿园 3 所，6 个乡镇普及了六年义务教育。30 多年来共向大专院校输送人才 205 名，全县 15~45 岁人口的脱盲率达到 90.44%。引进科学技术和人才，科技兴县意识不断增强。人工养獐取麝、人工栽培贝母取得显著成果。24 项科技成果中，其中 3 项获省级奖、7 项获市级奖。医疗卫生设施的完善、设备的更新、医疗队伍的壮大，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在不断提高。60 年代，境内疟疾、霍乱、伤寒、白喉等疫病绝迹。70 年代，境内消灭了地方甲状腺肿病，控制了克汀病、麻风病、大骨节病再发生。县医院对流行性出血热病治疗创出新路，疗效显著，人民健康有了保证。

改革勾画出太白的灿烂前景，改革激发起人的奋进精神。顺应客观规律，抓住时代机遇，开发资源、振兴经济，是历史赋予太白人民的光荣使命。晓古明今，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艰苦奋斗，锐意改革，方能使太白振兴。今日太白今非昔比，他年太白锦上添花。

大事记

战 国

秦昭襄王四十一年至五十二年（前 266—前 255）

秦相范雎大规模修凿栈道（斜谷道全长 470 余里，入谷经今本县鹦鸽、桃川、嘴头、白云、王家陵达 228 里）。

西 汉

高祖刘邦元年（前 206）

四月，刘邦率 3 万人入汉中，沿途烧绝栈道。

元狩六年（前 117 年）

汉中太守张卬发数万人，修褒斜道 500 余里，欲利用褒斜二水漕运。道虽近，而水湍石多，未能通漕。

东 汉

永建元年（126）

朝廷命益州刺史罢子午道，通褒斜道（南起汉中市褒河——今河东店，北

至岐山、眉县交界处之斜峪关)。

初平二年 (191)

益州牧刘焉任命张鲁为督义司马，驻汉中，断绝褒斜谷阁，杀害汉使。

建安二十四年 (219)

曹操从斜谷进军汉中，与刘备战于阳平 (关)。

三 国

魏明帝太和二年，蜀后主建兴六年 (228)

诸葛亮扬声由斜谷出，攻取郿城 (今眉县城东北约 15 里)。大将赵云、邓芝为疑军据箕谷 (今宝鸡县天王镇南伐鱼河谷道)，后为魏将曹真所败，退军时烧坏赤崖 (今本县王家陵乡红岩村附近) 以北栈道百余里，以阻魏军追击。

魏明帝太和四年，蜀后主建兴八年 (230)

秋，魏将曹真由斜谷出兵，进攻汉中，因大雨阻道而返。

魏明帝青龙元年，蜀后主建兴十一年 (233)

冬，诸葛亮命各军运粮集于斜谷口，设置斜谷邸阁。

魏明帝青龙二年，蜀后主建兴十二年 (234)

二月，诸葛亮率军由斜谷出，以木牛流马运粮集斜谷口。

八月，诸葛亮病卒五丈原军中，姜维、杨仪整军从容退入斜谷后才讣告发丧。魏延不遵命，领兵先据南谷口，沿途烧绝阁道。

魏少帝正始五年，蜀后主延熙七年 (244)

二月，魏大将曹爽率六七万人，从洮骆道 (时也称骆谷，经今黄柏塬、二郎坝两乡) 进军伐蜀。入谷行数百里，蜀将王平拒兴势 (山名，在今洋县北 30 公里)，兵不得进。五月，引军还，蜀将费祎进据三岭以截爽，魏军败退。

魏高贵乡公曹髦甘露二年，蜀后主延熙二十年（257）

魏征东大将军诸葛诞反于淮南，蜀将姜维欲乘虚进攻秦川，率数万人出骆谷。后闻诸葛诞败，乃还成都。

魏元帝景元二年，蜀后主景耀四年（261）

魏将嘉元率兵入斜谷，屯于乐城（今城固县一带）。

魏元帝景元四年，蜀后主炎兴元年（263）

魏出兵三路伐蜀，钟会统兵 10 余万为主力，从斜谷、骆谷入。

西 晋

光熙元年（306）

五月，八王之一的东海王越之兵攻入长安，打败占据雍州的河间王颙。颙败逃太白山，后被召入洛阳处死。

东 晋

永和五年，后赵石虎太宁元年（349）

梁州（汉中）刺史司马勋出骆谷，破赵长城戍（今周至县境内，骆峪河谷道上）。

南北朝

梁武帝天监六年，北魏宣武帝正始四年（507）

九月初八（9月29日），北魏开斜谷旧道。

北周宣帝大成元年（579）

孙思邈以王室多故，隐居太白山。

唐

武德七年（624）

开骆谷道，通梁州（汉中）。

天宝元年（742）

六月十七日（7月23日），武功山（今鳌山）山洪暴发，毁民房，溺死数百人。

广德二年（764）

十一月，南山有群盗，五谷防御使薛景仙连月不克。代宗命凤翔节度使李抱玉讨伐，李遣部将李崇客率400骑从洋州入，袭盗于桃、虢二川（今本县桃川、虢川），盗遂平。

建中四年（783）

冬，朱泚叛唐，兴元元年（784）二月，德宗由奉天（今陕西省乾县）经骆谷逃往汉中。

元和元年（806）

正月，复置斜谷路馆驿。西南少数民族叛唐，高崇文出师斜谷路，李元奕出师骆谷路，会于梓潼（今四川省梓潼县）讨叛军。

宝历二年（826）

正月，兴元节度使裴度奏修斜谷路及馆驿完工。

大中三年（849）

十一月，东川节度使郑涯、凤翔节度使李玘奏修文川谷路，自灵泉至白

云置十一驿（今本县境内有白云、芝田两驿）朝廷下诏褒奖。次年为水所毁，又令封敖重修斜谷旧路。

广明元年（880）

黄巢起义军攻破潼关，围逼长安，僖宗李儇偷出城，由骆谷逃至汉中。黄蜂岭（今本县火烧滩附近）至河池关（今本县关山附近）百余里地为汾阳王郭子仪私田，“尝用息马，多至万蹄”。

明

嘉靖四十四年（1565）

（岐山县）增设桃川里（万历十八年改里为山庄）。

清

雍正七年（1729）

桃、虢两川设千总 1 员、兵 100 名，并修建守署营舍。

乾隆二十九年（1764）

宝鸡县改虢川里为第七乡（富国乡）。

乾隆三十七年（1772）

虢川巡检司陆维新重修巡检署。

乾隆五十年（1785）

虢川里嘴头建社学 1 所、置学田 40 亩。

嘉庆二年（1797）

王聪儿等率白莲教起义军，在今本县境内活动后，从桃川东出斜峪关。

嘉庆五年（1800）

白莲教起义军杨开弟、李得阳部与清兵额勒登保部战于二郎坝。

嘉庆六年（1801）

春，白莲教起义军冉学胜部进入今本县境内活动后由红岩河去凤县。

嘉庆七年（1802）

白莲教起义军苟文明部由四川入陕南，在二郎坝、黄柏塬一带活动，将二郎坝汛千总谭福杀于黄柏塬。

嘉庆十一年（1806）

秋，清军扎克塔尔部驻进口关，阻白莲教起义军西走甘肃。

嘉庆十八年（1813）

冬，太白山三岔峡傅老八、杨二等5人率义军数百人活动在太白河一带，进行反清斗争。次年正月，傅老八等破西河寨后铁炉川500余人参加义军。西安总兵达凌阿、宁陕镇总兵杨芳两路督师会剿，围义军于寇家关、老庄坝、桑园坝一带，义军损伤惨重，遂退走。

同年，太白山三岔峡以吴抓抓、吴奇、张占鳌、谭贵等为首的伐木、炼铁农民约6000人树帜反清，攻城破寨，势如破竹，占领城固、洋县、沔县。官府称之为“岐郿厢军”，汉中总兵吴廷刚、杨遇春率兵追剿。次年，义军失败。

道光二十二年（1842）

太白河稟生周鉴等捐青草山地（年收租30石），粮户张茂松捐房屋两间，在太白河办义学一所。

道光二十五年（1845）

江口、太白河、小川等地出产的党参量多质优，（1845~1912）每年约有八九百包（每包重140~180斤）运至上海、汉口等地出口

同治二年 (1863)

八月二十七日 (10月9日), 回民起义军由凤县经进口关 (今本县靖口乡) 进入嘴头镇与郿县槐芽镇曹悖时率领的义军汇合后活动于嘴头及凤县平墓 (今平木)、车到河一带。

同治三年 (1864)

正月, 回民起义军由凤县草凉驿南龙王沟经进口关进入嘴头, 翻厥羊坡抵黄柏塬一带。汉中镇总兵肃庆高追至佛坪, 义军撤宁陕。

同治四年 (1865)

四月初, 清军陶茂林部下部分军队及卫队同时哗变, 2000余兵士逃至嘴头镇, 后走湖北。

同治七年 (1868)

闰四月初九 (5月30日), 回民起义军首领崔三等与清军李辉武交战失利, 由九龙山退入嘴头、塘口、鸚鸽等地。

光绪四年 (1878)

五月十二日 (6月12日), 黄柏塬地震有声, 房屋裂缝。

光绪十年 (1884)

五月十二日 (6月5日), 斜谷河水泛滥, 鸚鸽街房被淹, 田被冲毁。

光绪十六年 (1890)

进口关设义学一所, 康大顺等置房一院, 顾学财、刘正财捐地两处, 年收课银十余千, 不足之数, 由绅粮津贴。

光绪三十三年 (1907)

腊月二十三日 (2月5日), 张化龙率数百人劫狱营救被押弟兄成功, 于青龙庙举旗起义。聚众七八千人, 打败清军刘少涵部后, 撤至太白山九明宫扎寨。

中华民国

元年 (1912)

正月，虢川巡检署由嘴头迁虢镇，改为宝鸡县虢镇县佐衙门。

3年 (1914)

邓锡侯部下邓占荣率部队返回四川途中行至七里川时，嘴头民团团长刘占彪杀邓部七名联络人员，悬首于原虢川巡检司衙门前。邓部抵嘴头后见状，即放火烧毁虢川司衙门，杀团丁五人，未扰民。

4年 (1915)

嘴头划为宝鸡县第六区，区公所设嘴头街。

10年 (1921)

七月十九日（8月22日），陕西省督军冯玉祥严令禁止美国人高村司、安德森等在太白山射猎野牛（羚牛）。

13年 (1924)

终南一带降雹成灾，损伤禾苗。

14年 (1925)

嘴头街遭韩业建（绰号“韩剥皮”）匪帮抢劫焚烧。

17年 (1928)

秋，中共岐山党组织委派党员何士元到鹦鸽开展地下工作。何打入刘家城联合保卫团（岐山县、郿县联合组织的地方保卫团），发展两名党员。于19年（1930）组织发动兵变举行武装起义。

20年 (1931)

虢川、桃川、靖口、黄柏塬等地遭韩剥皮匪帮烧杀抢掠达一年之久，危

害甚深，靖口关上街被匪焚为灰烬。匪撤离时，掳走当地年轻妇女 50 余人音信渺然。

21 年 (1932)

五月二十一日 (6 月 24 日)，宝鸡县土匪头子王海山流窜嘴头、靖口等地，奸淫抢掠，百姓无宁日。

十一月初十 (12 月 7 日)，中国工农红军四方面军在转战中，总指挥徐向前、政委陈昌浩率领万余人抵达今本县黄柏塬、二郎坝，次日去城固县小河口。

22 年 (1933)

国民政府实行联保制，宝鸡县十三区改为二十八联保，原第六区 (嘴头区) 改为虢川乡联保。

七月 (8 月) 中旬，国民政府监察院院长于右任与陕西省主席邵力子等一行七八人从郿县登游太白山，并题字作诗文。

24 年 (1935)

二月初六 (3 月 10 日)，中国工农红军二十五军在军长程子华、政委吴焕先、副军长徐海东率领下由华阳镇抵达今本县二郎坝、皂角湾等地，将财东许云开家粮食分给贫苦农民渡春荒，并于许家大门过道墙壁上书写“春荒到财东富豪家里去分粮食吃”的大幅标语 (至今保存完好)。

六月二十二日 (7 月 22 日)，中国工农红军二十五军由佛坪县进入今本县核桃坪、黄柏塬、二郎坝、皂角湾等地，佯逼汉中牵制敌军，使红一、四方面军得以胜利北上。

同年，桃川等地大雨成灾。

同年，王家陵、元坝子两保划于留坝县红岩联保，太白河保划于江口联保。

25 年 (1936)

二月至六月，中国工农红军二十五军七十四师在陕南特委书记郑位三、师长陈先端、政委李隆贵率领下，先后两次在黄柏塬、二郎坝、王家陵、靖口、嘴头、桃川、鹦鸽等地进行革命斗争，打击土豪劣绅及地方武装，歼民团 3 个、

自卫队 1 个，击毙敌团长 2 名、自卫队长 1 名、团丁 4 名，处决豪绅恶霸 4 名、保长 1 名、催粮委员 1 名，俘团丁 44 名，抓获反动地主 13 名，没收 39 户地主的粮食衣物分给贫苦农民。

三月三十日（4 月 11 日），嘴头设中华邮政丁种代办信柜，“普云堂”药铺代办信件邮务。

同年，孙鸿（洋县人，中共党员）受党组织派遣由陕北回陕南，在秦岭西部山区组织地方革命力量。六月，在鹦鸽南塬找到陕南特委书记郑位三，接受郑位三指示，在太白山区发动群众，组建游击队，“赤化陕南，夹击关中，牵制汉中之敌”。

27 年（1938）

八月，宝鸡县保安大队派朱家训驻嘴头，部下趁朱外出哗变，宝鸡县多次派兵围剿，均失利。

同年，宝鸡县国民政府一科科长张孔修在终南偷种鸦片，被县长钱范宇撤职查办。

28 年（1939）

实行保甲制，宝鸡县终南乡（原虢川乡）设 4 保 78 甲。

同年，宝鸡县国民政府秘书钱桂林与国民兵团副团长郭殿政同谋，暗示终南乡乡长何起荣在深山偷种鸦片。事发，密令终南乡乡队副赵宗周将何枪毙，后又以杀人罪将赵押送凤翔处决，杀人灭口。

29 年（1940）

鹦鸽乡设立国民完全小学。

同年，高码头一带广种鸦片，岐山县县长王静涵（外号王蝎子）派兵铲除烟苗，被高码头民团截回。

同年，实施国民教育，靖口乡初级小学扩充为国民中心学校（完全小学），将第一保国民学校设下白云，第三保国民学校设黄牛河。

30 年（1941）

三月，（因高码头种鸦片事）王静涵以高码头有土匪为名报请陕西省政府剿灭，省政府命宝鸡专署各县保安团（称十县保安团）联合围攻高码头，被

当地民团打败，失利。后，遂调马鸿逵部下一个营配合，又失利，死伤 80 多人，撤走时烧毁民房，抢走群众牲畜、财物，高码头民团一时名声大震。

31 年 (1942)

三月，孙鸿在太白山大包梁土地庙组建起秦岭游击队。

32 年 (1943)

秋，玉皇山林区办起私人合资森工企业——兴华采木厂，以民用为主，自采自销。

同年，关中牛瘟流行，太白地区东西川道死牛千余头。

34 年 (1945)

正月十一日（3月24日）晚，凤县苇子坪五里庙以刘正汉为首的青年农民 20 余人袭击平墓乡公所，打死打伤 8 人，获机枪 2 挺、步枪 7 支，当晚去靖口朱沟。副乡长党茂亭等率众追至香山，双方交战。刘正汉、何林松等 4 人身亡，周保儿等 5 人被捕判刑。

35 年 (1946)

七月十九日（8月15日），中原解放军三五九旅副旅长徐国贤率领本旅七团 500 余人，由郿县营头进入今太白县境内。次日凌晨向嘴头开发，九时许到达嘴头北坡（今黄凤山村）与国民党军队一八一团发生遭遇战（即“韩家梁战斗”）。

同年，宝鸡县保卫团第六区团长兼陕西省保安处垦区主任王润轩驻虢川拐里村。

37 年 (1948)

春，高码头王九儿（王世荣）与郿县地下党人汶湃秘密联系，联系高码头、桃川农民 10 人参加郿县游击队，王九儿任中队长。

同年十一月，高码头游击队成立，王九儿任队长。

同年腊月，王九儿率游击队员及当地群众 80 余人于岐山县高店附近袭击胡宗南自西安开往汉中的一个运输分队。时隔数日，王九儿率游击队与宝鸡县游击队一起袭击宝鸡县天王乡公所，收缴其全部枪枝弹药。

38年(1949)

春，鸚鵡国民完小校长李金泉（中共地下党员，郿县人），先后在鸚鵡发展党员 12 名，建立太白地区最早的地下党支部。

正月十四日（2月11日），王九儿在颡头战斗中壮烈牺牲。游击队撤回青峰山后解体。

二月，宝鸡县警备第二大队队长王润轩调任秦岭守备区指挥所上校指挥官，驻防嘴头（终南乡）。

五月二十五日（6月21日），胡宗南部三十六军残部入斜峪关经鸚鵡溃退到桃川、嘴头一带驻防，当地人民处于国民党军队的残害中。李金泉率鸚鵡“警备班”及青壮年农民 60 余人于石嘴崖伏击其后尾辎重部队，击毙敌 1 人、俘敌 3 人，获“六〇”炮“八二”炮各一门、长短枪 10 枝、子弹 2 箱。当晚李金泉率众于柴胡山柳树坪成立鸚鵡游击队。

六月十七日（7月12日），扶郿战役告捷后，鸚鵡解放。

闰七月初八日（8月31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十八兵团与宝鸡军分区部队突破国民党军队之秦岭防线，国民党残部溃逃到王家陵、靖口等地，嘴头解放。十八兵团六十一军以一个团的兵力及分区部队追击至靖口关，于罗马湾与敌残部发生战斗，持续两天两夜，歼敌主力，其残部溃退王家陵。

二十一日（9月13日），终南游击队建立。

同月，宝鸡县县长杨培森带领十余人、长短枪十余支，由甘肃天水逃到嘴头，在王润轩处窝居藏身。

八月初三（9月24日），靖口游击队建立。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

10月24日，鸚鵡游击队剿灭太白山放羊寺股匪，击毙匪徒 14 人，活捉匪首陈义海，缴获各种武器 50 余件。

11月29日，王家陵、太白河一带解放。

1950年

5月，终南林业管理站成立，隶属西北军政委员会秦岭林区管理处领导。

10月，宝鸡、咸阳、汉中军分区联合组成太白山区剿匪指挥部，抽调干部、战士300人，开展清剿工作。历时一年半，破获各类案件19起。

同年，嘴头设邮政代办所。

今太白县各地随原属各县先后开展土地改革运动和镇压反革命运动。

1951年

宝鸡县人民政府在虢镇处决原宝鸡县终南乡保警独立分队队长宋蔚斌（1987年予以平反，定为错杀，撤销原判）。

11月，陕西省卫生厅第六防疫医疗队进驻嘴头镇，开展防疫医疗工作。

1952年

2月，鸚鹄六家村组织起第一批农业生产互助组——苗正乾互助组和席凤鸣互助组。

8月，中共陕西省委批准筹建中共太白区委，任命张志斌为区委书记。

10月，宝鸡专员公署文教科给终南区配备第一台直流收音机和一名收播音员，建立收播音站。

12月27日，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批准设立太白中心区，按丁等县编制。

1953年

1月27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命令：将宝鸡专区原岐山县的桃川区，宝鸡县终南（嘴头）区，眉县齐镇区六、七两个乡及南郑专区留坝县第四区王家陵、元坝子、太白河3个乡，佛坪县第四区二郎坝、黄柏塬两个乡，凤县第四区白云乡等地划出设立太白中心区。属宝鸡专区领导，区政府驻嘴头街。

2月17日，太白区人民政府正式成立，姜纯儒任区长。全区辖终南、靖口、二郎坝、桃川4个区18个乡。其后，中共太白区委员会成立，隶属中共宝鸡地委领导，张志斌任区委书记，王芳江任区委副书记。中共太白区委辖终南（一区）、靖口（二区）、二郎坝（三区）、桃川（四区）4个基层区委。

28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太白区委员会成立。

3月，太白区人民武装部成立。

同月，全区宣传贯彻《婚姻法》。

春，取缔一贯道反动组织，历时一月半。计退道道首 135 人、道徒 2643 人，占入道总人数 3181 人的 88%，逮捕首恶分子 11 人。

春，整顿农村互助组，全区共有临时季节性互助组 562 个、3376 户，男女劳动力 7657 个，各占全区总户数、总劳动力的 59.3%。长年性互助组 16 个、140 户，男女劳动力 330 个。

4 月 5 日，太白区召开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选举产生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5 月 1 日，太白区在终南依法首次处决反革命分子胡明东等三人。

6 日，太白区民主妇女联合会成立。

6 月 9 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命令将凤县黄牛河乡全部与关上乡第四行政村（117 户）及洋县第四区平堵河乡皂角湾村，划归太白区。

同月，高码头民兵协助公安机关擒获匪首王来娃，并抓获偷种鸦片犯及烟贩 11 名，铲除烟苗 200 亩。

太白区工商业联合会成立，开始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7 月 1 日零时，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查清全区共有人口 24653 人（男 14432 人、女 10221 人）。

12 月，召开太白区除奸治安模范代表会，总结镇反和除奸工作，在摸清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以下称建国前）中国国民党在太白地区的基本情况的同时，查出国民党员 102 人，三青团员 51 人，军、政、警、宪人员 95 人。其中以反革命罪论处者 99 人，对 16 名首恶分子先后处决，依法捕办 92 人，余者予以管制教育。

12 月 10 日，始执行粮食统购政策。

同月，省政府投资 10 亿元（今币 10 万元）在嘴头街北端修建区委、区政府和公、检、法机关宿办平房 3 院、103 间，占地面积 2060 平方米。

1954 年

1 月 1 日，始执行粮食统销政策。

12 日，桃川区六家村乡建起全区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4 月 14 日，终南区嘴头乡李家沟农林牧业生产合作社建立。

春耕前，全区共建立起农业生产互助组 725 个，入组农户 4282 户，占总农户的 75.2%。

6月13~18日，召开中共太白区首届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区第一届委员会。

7月20~22日，召开太白区首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出席陕西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两名。

9月11日，区三级干部会议上决定：把党在农村工作的重点放在“以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为中心的农业生产运动”。

同月，开展宗教普查运动。全区共有天主教徒137人，对他们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对反动分子打击处理。

是年，嘴头镇邮政营业处安装无线电报、电话双用机，开通嘴头至西安无线电报电话电路。

1955年

2月，宝鸡专署抽调干部20人，在王家陵乡进行林权清理试点。

同月，国营太白酒厂建成投产，1961年停产。

3月17~22日，召开一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决定从1955年3月21日起，改区人民政府为区人民委员会。

19日，太白区农业技术推广站成立。

7月16日，区委召开科、部长及各区区委书记、区长联席会议，部署第二次镇压反革命运动。17~21日全区共逮捕犯罪分子33人（反革命犯31人、刑事犯2人）。

是年，全区首次征集义务兵20名。

1956年

4月12~18日，召开中共太白区二届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委员会。

25日，国家第一支登山队从秦岭北麓登上太白山。

春、夏，嘴头一带旱灾，粮食减产92.8万斤。靖口一带遭霜冻和冰雹袭击，粮食减产7142斤。

6月，肃清反革命运动开始，1959年1月结束。共查处反革命分子、坏分子13人。

秋，嘴头、靖口水灾。受灾面严重者达2606亩，粮食减产43.8万斤，房屋倒塌4间。

10月，太白区成立电影放映队。

12月18~22日，召开区二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

同年，架设嘴头至虢镇有线电话线路，开始有线报话业务。

同年，在拐里乡塘口村设立陕西省太白区塘口气候站，归陕西省气象局领导。

同年，普查地方性甲状腺肿病，历时六个月。查清全区共有患者7362人，占总人口的34%。

同年，全区高级农业合作社经过升、并、扩，已有87个，入社农户5374户，占总农户的93.72%。

1957年

4月2日，太白河小庙沟梁发生森林火灾。

4月7日，夜大风。嘴头、塘口、拐里一带大部分草房被揭顶。

5月，区发电站建成，安装12马力柴油机带动5千瓦发电机1台，仅晚上发电4~5小时，专供机关单位和嘴头街部分居民照明用电。

8月7日，虢嘴公路（虢镇—嘴头）举行通车典礼。9月5日，始发客车。

下旬，区机关开始“整风反右运动”，次年8月份结束。运动中划定“右派分子”14名，其中党员4名、团员2名、非党群众8名。

12月4~9日，召开中共太白区二届二次党员代表大会。会议提出：继续深入地开展全民性“整风反右运动”。

是年，国家测绘局第四大地测绘大队对全区进行航空调查，拍摄航空照片、编写说明书。

1958年

3月14日，开始取缔桃川、鸚鹄六家村和马耳山等地反动组织“皇坛”。

5月8~12日，召开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及出席省二届人代会代表。

7月17日~8月31日，西北大学野生有用植物资源调查队在灵丹庙、太白河、拐里三个乡进行野生有用植物资源调查。

同月，嘴头小学始设初中班。

9月11日，桃川白云峡发生反革命组织“仁义军”叛乱。陕西省公安厅命令眉县、洋县、佛坪县公安局与太白区公安局组织百余人剿捕，击毙匪首

张世尧、刘国兴，生擒匪徒刘天福、刘松贵，收缴土枪 3 支、硫磺 1 罐，并陆续将其余 22 名匪徒捉拿归案。

10 月，成立区“大炼钢铁指挥部”，土法上马，开展“全民大炼钢铁运动”。全区出动 1200 多名劳力（占总劳力 10%），在白云、太白河、王家埭、七里川等地“大炼钢铁”。

27 日，陕西省人民委员会调整行政区划，将黄柏塬、二郎坝划入洋县。

11 月，鸚鸽人民公社第八生产大队（六家村）队长席凤鸣赴京参加全国农业社会主义建设先进单位代表大会，受到国务院嘉奖（奖牌上有周恩来总理署名）。

同月，全区农村办起“公共食堂”312 个，就餐者 4527 户、20956 人，占全区总农户的 70%、占农业总人口的 82%。

12 月，实行“政社合一”体制，太白区并入宝鸡市，成立宝鸡市太白人民公社（区建置仍保留，与公社一套机构两块牌子）。

1959 年

1 月 1 日，太白人民公社有线广播站成立，正式开始播放广播节目。

5 日，潘（潘家湾）磨（磨房沟）公路全线竣工验收通车。

2 月 18~22 日，召开中共太白人民公社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太白人民公社首届委员会。

同月，第一所初级中学——宝鸡市第十六中学成立。

3 月，建立太白牧场，接收陕西省武功种马场在塘口的牧地、耕地及财产。

春，全公社麻疹流行，发病幼儿达 2433 人，死亡 115 人，仅终南管理区就有 1250 名幼儿患病，占全管理区幼儿总数 1667 人的 74.9%。经过紧张防治，始控制疫病蔓延。

5 月 18~22 日，召开太白人民公社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社管理委员会。

20 日，宝鸡市人民委员会按省人民委员会通知，将黄柏塬、二郎坝两个管理区重新划归太白区（公社）。

20 日，大雪，夜乍晴，出现严重霜冻。全公社除高码头、龙窝两管理区外，均受灾。嘴头、白云两管理区最严重，小麦受灾面积 12920 亩，占两管理区小麦面积 18102 亩的 71.3%。

10 月，在党员中开展“反右倾鼓干劲整风运动”。

10~11月，取缔反动会道门“南功会”、“收愿门”、“太乙门”，逮捕劳教首要分子，对一般骨干分别进行批判教育。

1960年

3月4日，将市属地方国营太白农具厂与终南管理区车辆厂合并，扩建为太白公社农机修造厂。

4月，宝鸡县公私合营合祥面粉厂迁嘴头镇，更名为太白公社公私合营面粉厂，10月投产。1966年转为国营，更名太白县面粉厂。

5月22日，召开四级干部会，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参加会议1013人，其中有贪污问题的379人，占与会人数的36.4%，贪污总金额23473.23元。

同月，开始纠正“一大二公”及“五风”（共产风、浮夸风、平调风、冒进风、瞎指挥风）等错误。

11月，陕西省副省长孙蔚如来太白视察中草药种植工作，并对发展太白中草药作了重要指示。

1961年

1月27~30日，召开区四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届区人民委员会及出席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3月，太白公社党委对1957年“反右”中错划的“右派分子”进行甄别、摘帽，公开纠正反右扩大化错误，但不彻底。

6~7月，阴雨连绵40多天，成熟的小麦发芽、霉烂，夏粮收成薄。

8月22日，国务院批准设立太白县。

同月，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太白县人民武装部。

9月1日，中共太白县委员会、太白县人民委员会成立，分别归中共宝鸡地委、宝鸡专区领导，并将原辖11个管理区改为10个人民公社。

12月8~12日，召开县四届二次（与区人代会续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太白县人民委员会。

1962年

2月12~14日，召开中共太白县首届一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太白县第一届委员会。

4月，社、队规模调整，基本核算单位下放。将全县原10个人民公社、78个生产大队、262个生产队，调整为11个人民公社、88个生产大队、271个生产队。

12月，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决定：将原宝鸡市终南林场（前身为鳌山森林经营所）改建为陕西省太白林业局，隶属陕西省林业厅领导，局址设方才关，所辖范围为终南公社境内国有林区。

同年，进行林权清理，划定集体山林和社员自留山。

1963年

2月7日，桃川公社枣园生产大队发生森林火灾。

4月，对1958~1961年“反右运动”和“反对右倾机会主义运动”中被错误处理的干部、群众的问题予以甄别。全县列入甄别对象1155人，原批判、处分处理正确的和基本正确的546人，原批判、处分处理部分错了的249人，原批判、处分处理错了的358人。

5月28~30日，召开县五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

8月1日，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试点工作开始。

1964年

4月，县公安局破获以郑刚为首的“三军党”、“中华儿女同盟会”反革命集团案。

5月1日，本县第一个水力发电站（址设高家陵嘴）建成。装机容量48千瓦。

7月1日零时，第二次全国人口普查。查清全县总人口32191人，（男18717人、女13474人）。

9月8~12日，召开中共太白县第二届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太白县第二届委员会。

同年，县农业技术推广站选育出小麦优良品种“太白38号”，并开始大面积种植，受到宝鸡地区行政公署奖励。

同年，太白县医院内科医师朱天武确诊治愈首例出血热病。

1965年

2月，终南公社鹦鸽川大队建起县内第一座水轮泵发电站。

4月，桃川医院医生杨丁甲首次作输卵管结扎术成功。

9月4日，召开县、社两级干部与贫下中农代表大会，全面开展“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运动。

10月5日，秦西10县护林防火联防会议在本县召开。

10月28日，破获以刘碧云为首的“中国正义党”、“中国人民救命军”反革命集团案，后判处刘碧云死刑。

同月，国务院批准太白山拔仙台周围55平方公里区域为太白山自然保护区，设立管理机构。

1966年

4月，全县共查出一贯道徒3706人，经教育后退道。

同月，国务院副秘书长童小鹏来本县视察工作。

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30日，本县成立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

6月21日，县委派工作组进驻教育文化单位，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

7月18日，开始举办全县中小学教师“集训会”。贫下中农代表、学生代表参与批斗教师。

9月，各中、小学“停课闹革命”。

同月，全县各公社及生产大队名称改为象征“红色政权”之类名称。

11月，开展“三忠于”活动，挂语录牌、设请示台，跳“忠”字舞。

1967年

是年2月至次年4月，共发生冲击县档案馆事件15起。

3月3日，太白地区“红色造反者革命筹委会”召开大会，罢免县委、县人委主要领导干部及部门领导干部职务，实行夺权。

5月，“无产阶级专政临时委员会”成立。

20日，宝鸡工矿总部群众路分部“造反派”来太白，抢走解放军县中队步枪100支，子弹3000发。

10月，“红联”造反派抢走县武装部、桃川派出所教练手榴弹100枚，小口径步枪子弹2万余发，步枪2支和小口径步枪、猎枪。

同月，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太白县人民武装部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

同年，国家航空测设部门两架直升飞机在方关塬升降月余，执行测设任务。

同年，中国人民解放军八三五二、八三一八部队同时迁驻本县。

1968年

3月，全县农村大办合作医疗站。

春，红旗公社（原终南公社，今嘴头镇）购回全县第一台“铁牛55型”拖拉机。

4月1日，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太白县公检法军事管制小组。

10日，成立太白县革命委员会。

13日晚，红旗公社红星大队（原牛家沟门大队）党支部书记李宏在烈火中抢救集体耕牛英勇献身。1976年12月省革命委员会追认其为烈士，命名为“毛主席的好战士”。

5月25日，陕西省森林工业第二工程处汽车队“造反派”骨干魏全保、李进武等将森工二处负责人于江毒打致死。

7月4日，“红联”、“筹委”两大“造反派”组织近千人，手持棍棒、器械，围攻县武装部，打伤多人。此为“文革”中本县发生的较大事件，称“七·四”武斗。

同月，在全县农村安置首批上山下乡知识青年1672名，其中宝鸡市知青1492名，本县知青180名。

10月，工宣队、贫宣队、军宣队进驻学校、工厂、农村，开展“清理阶级队伍”工作。

11月，在全县农村安置第二批上山下乡知识青年1599名，其中宝鸡市知青1511名、本县知青88名。

1969年

2月，在“清理阶级队伍”中，全县共清理出各类“阶级敌人”2385名，占全县总人口的6%，有14人被迫害致死。

同月，成立“斗、批、改”办公室。

9月29日，实行“精兵减政”，全县下放干部77名。同日，接收安置宝鸡市下放干部77名。

同年，当地驻军投资架设虢镇至太白高压输电线路，10月1日红岭变电

站建成，当月给县城输电。

1970年

2月，全县中、小学始“复课闹革命”。

14日，开展“一打三反”（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运动。

同月，陕西省革命委员会决定：将太白县黄柏塬、二郎坝、太白河、靖口、青峰山、桃川六个国营林场及所辖国有林区全部移交陕西省太白林业局。同年，由省太白林业局将靖口林场所辖玉皇山林区3.75万亩山林（林地3.5万亩荒坡2500亩）移交本县。

9月，全县恢复建立96个基层党支部，887名党员恢复组织生活，占党员总数的90%。

12月12~18日，召开中共太白县第三届党员代表大会，民主协商产生中共太白县第三届委员会。

同年，县农技站在海南岛建立玉米自交系种子繁育基地。

1971年

2月1日，中共太白县委三届一次全委会通过《关于进一步广泛深入地地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的决定》。

6月23日，全县党员始开展批陈（陈伯达）整风运动。

9月，县级机关单位开展“批清”（批判极“左”思潮、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集团）运动。

同年，本县设立高级中学。

1972年

7月6日，暴雨（日降水量75.1毫米），山洪暴发成灾。

8月1日，终南公社鸚鸽川、梅湾、大沟塬三个生产大队遭雹、风危害。

9月1日，暴雨（日降水量71.3毫米），山洪暴发，河水猛涨，全县大部分地方受危害。

1973年

6月8日，宝鸡市小篮球运动会在本县体育场举行。

是年，全县 11 个公社不同程度地遭水、旱、雹、霜冻灾害。

是年起，对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开始安置工作，下放干部陆续返回工作岗位。

1974 年

2 月，批林批孔运动在全县普遍展开。教育系统批“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和批“师道尊严”。

3 月，中共陕西省委第一书记李瑞山来太白慰问驻军。

5 月 1 日，第一座电视差转台建成。

1975 年

2 月 27 日，召开 1400 人的农业学大寨会议。

8 月，开展“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11 月 27 日，召开农业学大寨群英会，讨论四年建成大寨县规划和措施。

同年，建成太白县鲟鱼试验繁殖场。

1976 年

夏，中央北方地方病防治办公室在宝鸡市召开食盐加碘防治地方性甲状腺肿病现场会，将太白县定为控制地甲病县。

9 月 18 日，万余人在县城隆重举行悼念毛泽东主席活动。

秋，竹开花枯死，珍贵野生动物大熊猫因缺食生病、徙地。

10 月 26 日，隆重集会，热烈庆祝党中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胜利。

同年，鸚鸽公社瓦窑坡大队在大沟建成全县第一座抽水站。

同年，陕西省地质矿产局第三地质队，在王家陵公社至太白河公社王家庄一带探出国内罕见的角砾岩型金矿床。

同年，将鲟鱼试验繁殖场改设为太白县水产工作站。

1977 年

春，开展“一批双打”（即揭批“四人帮”，打击阶级敌人破坏活动，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运动。

4 月，将水产工作站改设为太白县鲟鱼研究所，“太白县鲟鱼人工繁、养技术研究”列入宝鸡市科技发展计划。

5月29日，县东部降雹，粮食作物受灾。

同年至1981年，先后两次对全县1962年林权清理时划定的集体山林和社员自留山全面复查清理，重新造册登记，颁发集体山林《林权证》和社员自留山《使用证》。

1978年

1月12日、16日，二郎坝、黄柏塬两公社先后发生两起森林火灾。

春，终南粮站引进“奥罗”、“米达斯”、“齐菲”新油菜种，当年在终南公社播种550亩，平均亩产180斤，试种成功。

5月，给被错划为右派分子的16名干部平反摘帽。

同月，开展对“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的讨论。

6月2日，开始纠正“文化大革命”中冤、假、错案。

10日，召开县七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届革命委员会和主任、副主任、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

20日，靖口公社降雹，粮食作物受灾。

8月23日，县革委会发出《关于撤销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农村“革委会”名称的通知》，始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经理、校长等分工负责制。

12月16日，县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重新对“文化大革命”中的重大事件及当事人作复查、落实政策。

1979年

2月21~26日，召开四级干部会，讨论、制订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方案，确定把发展林特产品作为今后经济工作的重点。

3月5日，对全县四类分子评审、摘帽工作开始，同时纠正地、富家庭子女的个人成份。

4月1日、13日，白云公社遭霜冻，麦苗受损。

7月9日、16日、18日，鸚鸽公社三次降暴雨成灾，玉米受害。

13日，农作物品种资料征集及近缘野生植物资源考察工作开始，全县共采集不同作物资源8类26个品种。

7月，中共陕西省委将太白县定为基本消灭地方性甲状腺肿病县。

9月，国家农林渔业部批准，将太白县列为肉牛生产基地县，拨专款4万元。

冬，农村试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同年，人工孵化鲵鱼成功。

同年，属国家保护的二级野生水生动物仅六种中，在本县境内发现有五种（秦岭大鲵、秦岭细鳞鲑、川陕哲罗鲑、鲟鱼、水獭）。

1980年

3月，县委批转靖口公社《干部岗位责任制试行办法》，首次在全县机关推行岗位责任制。

春，持续干旱、霜冻，全县小麦均程度不同受害。

4月14日，县革命委员会决定：在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王家陵4个公社建立黑木耳生产基地。

5月14日，县公安局在本县境内收缴台湾空飘来的反动宣传品68种，33453份，全部销毁。

同月，陕西省委第一书记马文瑞来本县视察多种经营和山区建设。

6月，县鲵鱼研究所“大鲵鱼受精卵人工孵化阶段试验”获宝鸡行政公署科技三等奖。

7月，陕西省作家协会在本县召开农村题材文艺创作座谈会。

9月，终南公社部分大队开展农业生产责任制试点工作。

10月7~11日，召开中共太白县第四届党代会，选举产生中共太白县第四届委员会和中共太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及出席宝鸡市第五届党代会代表。

12月27~31日，召开县八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八届人大常委会委员会及主任、副主任。决定：撤销太白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太白县人民政府。选举县长、副县长和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

同年×月，国务院在本县召开有23个省、市、自治区参加的全国地甲病防治现场会。

同年，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落实农村经济政策，调整农业生产结构，发展多种经营。

1981年

1月8日，成立县地名普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历时一年，对全县1040个地名从音、形、义作标准化定名，并编写《太白县概况》一书。

5月4日，黄柏塬公社黄柏塬大队杨家砭发生森林火灾。

5月19日，靖口公社散军塬大队发生森林火灾。

6月23日，终南公社降雹，积雹最厚处达10~15厘米。

8月21日，六小时降雨量达109.2毫米，洪水暴发，河流决口，山峦滑垮，良田冲毁，公路桥梁毁坏，交通、邮电、输电中断。全县遭百年罕见的暴雨洪水灾害。直接经济损失2020万元；死亡43人；洪水、滑坡危及房屋5640间，倒塌1701间；受灾农作物51159亩，其中10975亩颗粒无收。灾害发生后，县委、县政府立即抽调干部，深入灾区带领群众全力以赴抗洪抢险救灾，组织生产自救，重建家园。

9月，陕西省副省长白纪年代表省委、省政府到本县视察灾情，慰问灾民，并对抗洪救灾工作作指示。

10月11日，中央慰问团在国务院副总理杨静仁率领下，赴太白县视察灾情，转达中共中央、国务院对灾区人民的慰问；对灾后生产自救、群众生活安排作重要指示。随同杨副总理前来慰问的有：国务院副秘书长王伏林、民政部副部长岳嵩等；陪同前来慰问的有：中共陕西省委副书记、副省长姜一及中共宝鸡市委、市政府负责同志。

同月，全县76%的生产队实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

1982年

4月，全县249个生产队实行包干到户生产责任制，占生产队总数的92%。

7月1日零时，全国第三次人口普查。查清本县总人口46938人（男25693人、女21245人）。

10月，陕西省人民政府决定：将太白县定为名贵杂豆（红芸豆、白芸豆、熊猫豆等）生产基地。

同月，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在灾后生产自救工作中，向全县农村发放救济款73万元、救济粮15万公斤、衣物11万件。全县整修水毁农田4000亩，69所学校恢复上课，9条公路通车，通讯广播线路基本恢复。

同年春至1985年上半年，进行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工作，先后编写成综合报告1份、专业报告9份、专题典型报告15份，绘制各种图表31幅（份）。

同年12月至次年1月，全县开展以稳定山林权属、划定自留山、开展以林业生产责任制为内容的林业“三定”工作，明确国家、集体、个人山林权

属。

1983 年

1 月，全县国营、集体企业推行责任制经营管理。

3 月，本县在宝鸡地区农业技术协调协作会上与杨陵地区科研单位签订 14 项协议合同，并调入高寒地区玉米杂交种，引进漆树良种（23 万株）、优良牧草及来航鸡（2 万只）、种猪、良种蚯蚓。

7 月 28 日下午至 30 日 12 时，总降雨量达 155.5 毫米，全县暴雨成灾。

8 月 11 日，宝鸡市中学生“希望杯”篮球赛在本县体育场隆重举行，13 个县区 400 多名运动员参加比赛。

9 月，陕西省电视台在本县拍摄太白县地甲病防治电视报道片。

24 日，县政府决定：成立太白县抢救大熊猫领导小组，副县长李生玉任组长。

11 月 17 日，撤销太白县志编纂领导小组，同时成立太白县志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

1984 年

1 月 8 日，陕西省科委、省医药管理局在本县召开人工养獐取麝及贝母科研汇报会。

5 月 25 日，召开中共太白县第五届党代会，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

同日，县维板厂锅炉因严重缺水发生爆管事故，维修费达 3.5 万元。

同月，政、社分设，将公社改为乡（镇），生产大队改为村，生产队改为组。

5~7 月，降水偏多，全县大部分小麦霉烂、发芽，减产 25 万公斤，玉米减产 14.6%。

6 月 4~8 日，召开县九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选举县长、副县长和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

7 月 10 日，本县“贝母种茎工厂化生产中间试验”及“专业户养獐取麝的研究”被省科委列入 1984 年科技发展计划。

9 月 26 日，本县召开第一次县志工作会议，传达省、市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本县编志工作。

同年，太白县被列为省蔬菜补淡二线基地县。

1985 年

1 月 1 日，废市制计量法，始实行公制计量法。

同月，省委、省政府将太白县列为秦巴山区贫困县之一，决定三年内每年拨给“双扶”资金 40 万元。

5 月 1~3 日，在宝鸡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上，本县代表队获得金牌 7 枚、银牌 1 枚、铜牌 5 枚。

7 月初~8 月初，省文联在本县举办读书学习会。

7 月 12 日，成立太白县金矿开发公司（县、乡、地质三队合办企业）。

25 日，王家陵乡降雹、暴雨，部分农田、公路被毁，造成损失约 7 万元。

30 日，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姚俊彦、宝鸡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王建章与本县副县长陈登位等一行 17 人从太白山南坡登山，考察太白山。

8 月 13~16 日，召开县九届二次人代会，会议期间并原则通过《陕西省太白县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报告集》。

9 月 10 日，庆祝第一个教师节，县委、县政府对 27 名模范教师、9 个尊师重教先进集体、2 名先进个人和在太白山区从事教育工作 25 年以上的 41 名老教师，予以大会表彰和慰问。

同月，本县“黄金堆浸选矿工艺试验”被列入陕西省“七五”科技发展规划，本年度拨科技贷款 10 万元。

12 月 14 日，太白县大理石公司举行投产剪彩典礼，省、市有关部门领导、新闻单位莅临祝贺。当晚，省电视台在新闻联播节目中播放实况。

1986 年

1 月 10 日，成立太白县矿产资源管理委员会。

3 月 14 日，成立太白县野生动物保护站。

4 月 23 日，中、日联合登山队，经过 48 小时，跋涉 70 余公里，登上太白山顶峰。

5 月 27 日，省、市普及初等教育检查团一行 43 人，来本县检查验收普教工作。省教育厅初等教育处处长樊森林代表省政府给县人民政府颁发嘉奖令、合格证书及奖金 900 元。

7 月 15 日，全县开展打击赌博活动，先后查出参赌者 174 人，没收赌资

2529.59元，对参赌者分别处以行政拘留的16人、罚款的96人、警告处分的25人。

23日，陕西省省长李庆伟一行4人，在宝鸡市副市长宋安华陪同下来本县视察工作。

同月，省电视台来本县拍摄太白县双王金矿电视录相。

10月，在黄柏塬成功地抢救活两只老弱生病大熊猫。

同月，太白县金矿“黄金堆淋选矿工艺试验”成功。后于11月5日成立“太白县黄金公司”。

1987年

2月，两王公路松坪子大桥建成通车。桥长68.9米，宽8.5米，负载100吨，单孔跨度45米，为宝鸡地区最大单孔石拱桥。

3月1日，嘴头镇磨房沟村鲁家崖阳坡发生森林火灾。

4月8日，中共陕西省委副书记周雅光在中共宝鸡市委副书记赵文举陪同下来本县视察。

5月14~18日，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太白县第一次委员会会议，选举产生政协太白县第一届常务委员会和主席、副主席。

15~20日，召开县十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以无记名投票、等额选举办法，选举本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县政府县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以差额选举办法选举产生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县政府副县长。

同月，本县开始民间文学普查工作，10月结束。1989年10月编成《太白县民间故事集成》初稿。

同月，陕西省副省长孙达人来本县察看褒斜道遗址。

7月7日，陕西省秦岭西部护林防火联防会第二十八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在本县召开。

14日，靖口派出所发现个别群众私种罂粟，县公安局立即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查禁、铲除罂粟的宣传教育活动，共铲除罂粟苗4464株。并召开公捕大会，捕办一批严重违法分子。

7月中旬，省作协于本县召开长篇小说研讨会，历时5天。

同月，县公安局在全县开展打击扒窃、流氓滋扰的斗争。历时三个月，共查出各类违法分子129名，破获刑事案件12起，逮捕犯罪分子9名，行政处罚59名。

8月19日，中国农函大总校副校长葛霆、开发办崔主任、科技日报社记者董风雷，在农函大宝鸡分校副校长李朗等陪同下来本县检查农函大工作。

是年，本县黄金生产跨入全国千两黄金县行列。

1988年

3月12日，县面粉厂制粉楼发生火灾。

4月18~22日，召开中共太白县第六届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

6月，嘴头镇李家沟村王世惠木雕社火脸谱在省展览馆展出。

7月8日，中共陕西省委副书记牟玲生、省顾问委员会主任白文华在宝鸡市委副书记赵文举等陪同下，冒雨来太白视察工作。

8月5日，宝鸡市政府秘书长王如贤、民政局长茹小魁与太白县、眉县县政府领导及有关人员登上太白山解决县界问题。7日，在太白山大爷海会议上确定：太白山从下白云至拔仙台12座庙宇，除放羊寺地理座标在两县交界处外，其余均在太白县境内，无可非议。并就庙宇维修及僧、道派遣管理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同月，陕西省文物普查队来太白进行文物普查，发现文物128处（件）。

10月21日，国家黄金管理局副局长焦智等一行3人，在省黄金工业管理局副局长岳井泰陪同下，来本县视察太白金矿筹建工作。

是年，省政协主席周雅光来本县视察工作。

1989年

4月26日，太白县三胞亲友联谊会成立。

秋，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溪溥来本县视察工作。

10月，太白县文艺小报《太白风》创刊。

12月12日，电视卫星地面接收站落成。

卷 一

行政建置

第一章 位置 界域

位置 太白县位于陕西省宝鸡市东南部，介于东径 $107^{\circ}03' \sim 107^{\circ}46'40''$ 和北纬 $33^{\circ}38'13'' \sim 34^{\circ}09'55''$ 之间。县城位嘴头镇虢川河北岸，距宝鸡市区 65 公里、距省会西安市区 211 公里。

界域 县东，从鹦鸽乡之药树垭界自北而南，经本县梁子上、四沟、莲花湾、殿上界沿太白山东侧界再南至黄柏塬乡之兴隆岭界，与眉县、周至县、佛坪县接壤。县南，从兴隆岭界自东而西，经二郎坝乡、太白河乡界再西经王家陵乡之狮子岭庙、滚子坪界至擂鼓滩界，与洋县、留坝县毗邻。县西，从擂鼓滩自南而北，沿王家陵乡西界经靖口乡界至玉皇山西麓界，与留坝县、凤县相连。县北，从靖口乡之水蒿川界自西而东，沿冻山、秦岭梁、青峰山至高码头乡之筛子坪界再东经龙窝乡之蹇沟口至鹦鸽乡药树垭界，与宝鸡市渭滨区、宝鸡县、岐山县互畔。县辖境东西长 66.7 公里，南北宽 53.4 公里，总面积 2780 平方公里，约占宝鸡市辖总面积的 15.5%，居全市各县区面积的第三位。

第二章 建置沿革

历史上曾属雍州、梁州分辖。

东周时，北部属虢县，西北属陈仓县，东北属武功县。

秦、西汉时，北部属虢县，西部属陈仓县，西南属故道县。

东汉、三国、两晋时，北部属陈仓县，东北属郿县，西南属故道县。

十六国时，北部属苑川县，东部属郿县，西南属故道县。

北魏时，西北部属苑川县，东南属盩厔县，西南属故道县。

西魏时，北部属陈仓县，东南属盩厔县，西南属梁泉县。

隋时，西北属陈仓县，东南属盩厔县，东北属岐山县，西南属梁泉县。
唐时，西北属宝鸡县，东南属真符县，东北属岐山县，西南属梁泉县。
宋、金时，西北属宝鸡县，东南属盩厔县，东北属岐山县，西南属梁泉县。

元、明时，西北属宝鸡县，东南属盩厔县，东北属岐山县，西南属凤州、凤县。

清时，西北部属宝鸡县，东南属佛坪县，东北属岐山县，西南属凤县。

中华民国时，北部的终南属宝鸡县，东北部的桃川、龙窝、高码头与鹦鸽之石头河以西属岐山县，石头河以东属郿县，东南的黄柏塬及二郎坝大部分属佛坪县，南部二郎坝的皂角湾属洋县，西南的太白河、王家陵属留坝县，西部的靖口、白云属凤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1949.10~1952.12)北部终南一带属宝鸡县，东北高码头、龙窝、三岔峡河和石头河以西及桃川属岐山县，东部三岔峡和石头河以东属眉县，东南黄柏塬、二郎坝属佛坪县，南部二郎坝的皂角湾属洋县、太白河属留坝县，西南王家陵属留坝县，西部白云及靖口关属凤县。

1952年12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批准设太白中心区，按丁等县编制。1953年1月27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命令，将宝鸡专区原岐山县的桃川区，宝鸡县的终南(嘴头)区，眉县齐镇区的六、七两个乡及南郑专区留坝县第四区的王家陵、元坝子、太白河3个乡，佛坪县第四区的二郎坝、黄柏塬两个乡，凤县第四区的白云乡等地区划设为太白区，暂属宝鸡专区管辖。

1953年2月17日，太白区人民政府正式成立，区政府驻地嘴头街，1955年改区政府为区人民委员会。

1958年12月，太白区并入宝鸡市，成立太白人民公社(区人民委员会机构仍存在，主管行政工作，太白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主管经济工作，一套人马，两个牌子)。

1961年8月22日，国务院批准设立太白县制。9月1日，太白县人民委员会成立，驻地嘴头街，属宝鸡专区管辖。

1968年4月10日，撤销县人民委员会，成立太白县革命委员会。

1971年12月，宝鸡地区撤销后，归宝鸡市管辖。

1979年3月1日，宝鸡地区恢复后，归宝鸡地区行政公署管辖。

1980年8月1日，宝鸡地、市合并后，归宝鸡市管辖。

1980年12月31日，撤销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县人民政府，驻地嘴头街，属宝鸡市管辖。

第三章 行政区划

1953年2月建立太白中心区后，全区划4个区：第一区（终南区），第二区（靖口区），第三区（二郎坝区），第四区（桃川区）。

1953年6月9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命令，将凤县黄牛河乡全部，关上乡的第四行政村（117户）以大沟口为自然界线及洋县第四区平堵河乡的皂角湾村划归太白区，全区辖终南、靖口、二郎坝、桃川4个区，共18个乡。6月，区划调整，将第一区（终南）之第四乡的水蒿川村划归第二区（靖口）；将第三区（二郎坝）之太白河乡划归第一区（终南）。全区共辖4个区、20个乡、90个行政村、236个自然村、5940户、25014人。

第一区（终南区）辖嘴头、方才关、拐里、七里川、太白河5个乡。

第二区（靖口区）辖关上、黄牛河、白云、王家陵4个乡。

第三区（二郎坝区）辖二郎坝、皂角湾、黄柏塬3个乡。

第四区（桃川区）辖灵丹庙、沙羊店、老爷岭、高码头、龙窝、鸚鸽、六家村、瓦窑坡8个乡。

1956年3月，撤销第一区（终南），改原区所辖诸乡为太白区直属，并将所辖之嘴头乡、方才关乡合并设嘴头乡，乡人民委员会驻地嘴头街；将第四区（桃川）之灵丹庙乡、老爷岭乡、沙羊店乡合并设灵丹庙乡，乡人民委员会驻地灵丹庙街；将鸚鸽乡、瓦窑坡乡、六家村乡合并设鸚鸽乡，乡人民委员会驻地鸚鸽街。

1957年7月15日，将第三区（二郎坝）之二郎坝乡、皂角湾乡合并设二郎坝乡，乡人民委员会驻地二郎坝。区划调整后为：太白中心区直辖嘴头、拐里、七里川、太白河4个乡。下属的靖口区辖关上街、王家陵、白云、黄牛河4个乡；二郎坝区辖二郎坝、黄柏塬两个乡；桃川区辖鸚鸽、灵丹庙、龙窝、高码头4个乡。

1958年10月27日，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将太白区的黄柏塬、二郎坝两个

乡划归洋县。1959年5月又将黄柏塬、二郎坝划归太白人民公社。全公社辖终南、鸚鹄、桃川、靖口、高码头、龙窝、黄柏塬、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白云11个管理区。

1961年8月，省人民委员会按照区划调整方案设立太白县制。9月，县人民委员会将原太白人民公社所辖11个管理区改为10个人民公社（嘴头管理区与白云管理区合并）。

1962年，将终南公社分设为终南、白云两个公社，同时将生产大队和生产队也作了调整。

1966年9月，将全县11个人民公社和89个生产大队改为象征“红色政权”和“革命”之类名称。1970年12月~1971年5月，陆续恢复原公社、生产大队名称。

太白县 1966~1970 年各公社更名表

表 1—1

更改名称	原 名	生产大队数	生产队数
红旗公社	终南公社	21	76
红卫公社	靖口公社	11	31
前卫公社	白云公社	3	8
五星公社	王家陵公社	5	15
永红公社	太白河公社	2	7
红光公社	二郎坝公社	5	11
红林公社	黄柏塬公社	3	11
东方红公社	桃川公社	15	42
东风公社	鸚鹄公社	14	41
红星公社	龙窝公社	5	15
向阳公社	高码头公社	5	10
合 计	11	89	267

1980年12月，撤销县革委会，成立县人民政府。同时，撤销11个公社革委会，成立11个公社管理委员会。

1984年5月，改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为乡（镇）人民政府，改生产大队管理委员会为村民委员会，改生产队为村民小组。全县辖嘴头镇、靖口乡、桃川乡、鸚鹄乡、龙窝乡、高码头乡、黄柏塬乡、二郎坝乡、太白河乡、王家陵乡、白云乡，共89个村民委员会（含8个一级核算的村委会）、261个村民小组、497个自然村。

太白县各乡镇、村委会、自然村名表

表 1—2

乡 镇 名	村 委 会 数	村 委 会 名	自 然 村 数	自 然 村 名
嘴 头 镇	21	嘴头街	4	上街、下街、后庄、大河坝
		李家沟	8	李家沟、坡烦、场坊口、田家沟、北沟、窑湾口、窑湾、偏沟
		红 星	3	上沟门、下沟门、边坡
		牛家沟	13	牛家沟庄、后头沟、虎沟、转沟口、小湾口、景家湾、郑家山、棉木沟、鹁子沟、汤坊沟、黄竹原、吉利沟、吉利沟口
		黄凤山	7	陈家院、北坡庄、彭家院、北寺沟、碑子沟、老虎渠、黄凤山
		拐 里	7	拐里、骆驼埡、干沟、后沟、下河坝、南滩、曾家湾
		北 沟	8	新庄、北沟、马泉庄、双碾子、荨麻沟、斜沟、东坪上、大庙沟
		塘 口	9	塘口、龙王河、曾家院、孔家院、毛家院、窑湾、柳叶沟、张家院、梁西里
		上 河	9	荣家店、场房、徐家院、河东、桦沟、细项口、石家庄、南庄沟、鸭子沟口
		蒿谷堆	5	蒿谷堆、胡家院、草滩、东沟、西沟
		南 寺	3	南寺、上南寺、杨家院
		凉 峪	7	上凉峪、下凉峪、黄土梁、陈家院、小贯子、西河坝、西原
		磨房沟	2	小苏家沟、鲁家崖
		方才关	2	塬头下、方才关
		大沟塬	3	大沟塬、田家庄、大沟庄
鸚鹄川	2	鸚鹄川、阳坡庄		
梅 湾	7	张房、下梅湾、新房院、龙家店、庙坝、张家院、李家庄		

表 1—2 (续 1)

乡镇名	村委会数	村委会名	自然村数	自然村名
嘴头镇	21	过口	4	剪子叉、过口、马家坪、关山
		强里川	7	强里川、大院子、店沟口、花石崖、老杨沟、刘家山、梅子沟
		沪家塬	13	沪家塬、岩湾、牟家山、任家原、马家院、铜厂、塬塬上、陈家院、十二亩地、孙家院、李家坪、白花坪、金碗沟
		七里川	7	七里川、大坪里、上店房、虎峪沟、新庄、石窑上、瓦店子
靖口乡	11	关上街	2	关上街、刘家窑
		凉水泉	5	凉水泉、北山上、上磨、塬头上、三十亩地
		西阳沟	4	西阳沟、显阳沟、银茅沟、上沟塬
		散军塬	3	散军塬、西山上、后岭
		庙台	16	庙台、庙台子、上河、场里、下坝、菜子地、李家院、尤家院、谭家院、祁家山、付家、烧锅坪、一炷香、田家庄、洞沟门、胡家梁
		水蒿川	13	穆家庄、写字崖、铁炉坪、彦家山、瓦窑湾、宋家庄、草滩、安沟门、石头地、杏树沟门、苇子滩、大院子、穆家台台
		焦家山	3	焦家山、堡子上、对壑
		石沟门	9	石沟门、王家南山、饮马沟口、阴坡、田家窑、站沟口、白家山、田家院、王家院
		石沟	11	油坊、上磨上、龙王山、后湾、铁家山、莫家地、阎家山、碾盘沟、中磨、下河坝、郭家垭壑
		冯家山	4	冯家山、前头庄、大沟、堡子沟
大地岭	4	大地岭、索家沟、胡家南山、铁家垭壑		
桃川乡	15	杜家村	4	杜家村、蒋家湾、新城、磨儿上
		魁星楼	4	上河坝、宝河沟、魁星楼、沙坝
		路平沟	3	东沟、路平沟、西沟
		杜家庄	7	杜家庄、双岔子、小沙沟、谢家院、万家山、小蹇沟、碾子沟门
		店子上	3	沙羊店、水泉沟、大沙沟

表 1—2 (续 2)

乡 镇 名	村 委 会 数	村 委 会 名	自 然 村 数	自 然 · 村 名
桃 川 乡	15	鹿台沟	3	鹿台沟、林家梁、鹿台沟口
		北坡	4	北坡、东山、王家庄、刘家湾
		枣园	2	枣园、龙嘴崖
		蹇坡	6	蹇坡、北湾、东庄、西庄、将军石、蹇坡梁
		老爷岭	4	老爷岭、八里湾、半坡、岭根下
		下河坝	2	下河坝、烂柴湾
		杨家坡	2	杨家坡、崖湾
		白杨塬	4	白杨塬、场房梁、后河、前河坝
		柳树店	1	柳树店
灵丹庙	1	灵丹庙		
鸚 鵒 乡	14	鸚鵒街	7	鸚鵒街、岔路、北坡、吉利沟口、苟家坪、五朝陵、陵下
		南塬	7	南塬、西坡、陈家村、半山、北湾、窑湾、桑树湾
		六家村	5	六家村、余家堡、下坝、红岗山、牛心石
		寺院	2	上寺院、下寺院
		马耳山	4	马耳山、陈家山、北窑上、峡门上
		流沙崖	4	上马坪、下马坪、南山、流沙崖
		牟家坪	2	牟家坪、中滩
		楚家坪	1	楚家坪
		瓦窑坡	9	南瓦窑坡、北瓦窑坡、四沟、柳树下、瓦房子、梁子上、黄土岭、后湾、雪坪
		梁家山	4	梁家山、小梁家山、纸坊头、地湾
		莲花湾	3	莲花湾、殿上、后湾
		柴胡山	4	柴家山、胡家山、碾子湾、岳家梁
		吉利沟	2	岳家庄、杨家院
		火烧滩	3	药树埡、箭湾、后窑

表 1—2 (续 3)

乡镇名	村委会数	村委会名	自然村数	自然村名
龙窝乡	5	双鹿池	9	双鹿池、惠家山、梁家山、田家河、苇子滩、赵家嘴、山神殿、老雷沟、石层沟门
		鱼池岭	3	鱼池岭、窖窝、北窑
		四林庄	5	四林庄、贾家梁、安沟、山庄、后沟
		东龙窝	3	东龙窝、阳山河、半山
		西龙窝	6	西龙窝、水泉沟、和尚沟、乔子沟、碾子沟、殿上
高码头乡	5	杨家河	8	杨家河、韩家沟门、杨家院、下院里、李家坪、小长沟、万家坪、崖房沟
		姚家山	4	姚家山、刘家坪、东梁、东山
		棉寺坝	10	棉寺坝、瓦窑上、黄家沟、碾盘山、宁湾、磨子沟、刘家湾、赵家湾、永家湾、张家湾
		高码头	14	高码头、汪家坪、周家湾、场坪里、灯笼山、阴湾、大湾口、南倒回沟、吊庄、雷神沟、耳坡、范家河、三台山、北倒回沟
		上长沟	5	老屋、北坡、小阳沟、郭家院、筛子坪
黄柏源乡	3	黄柏塬	7	黄柏塬、红水河、杨家砭、台子上、河坪、姚家河坝、阴坡坪
		核桃坪	6	核桃坪、大河滩、麻池里、水磨上、老头庄、古字梁
		大涧沟	5	河坪、新房子、土墙房、水磨上、大坪
二郎坝乡	5	二郎坝	7	二郎坝、观音峡口、老庄沟口、枣树坪、白家庄、石塔河、下河坝
		皂角湾	5	东皂角湾、西皂角湾、朱家湾、马家台、腰庄子
		观音峡	5	湾湾坪、坡跟脚、两河口、鲁家山、高桥庙
		牛尾河	2	牛尾河、松坪子
		高家坝	5	高家坝、大坝、田坝、小箭沟、庄子上
太白河乡	2	东青	11	小坪、太白河街、大庄、大石片、垮塌山沟口、元坝子、店子上、田坝、东沟、水柏沟口、青桐沟
		兴隆	6	庙沟口、兴隆庄、油房坪、高桥、庙沟、王家庄

表 1—2 (续 4)

乡镇名	村委会数	村委会名	自然村数	自然村名
王家坡乡	5	中明	6	王家坡、九坪沟、三道沟、羊肠沟、茅草沟、羊肠沟口
		和平	13	西坝、浑水沟、吊沟、西沟、卞家沟、上坪、红岩、康家坡、桐车坝、吊坝、擂鼓滩、桃北岭、丁家湾
		狮子岭	4	狮子岭庙、新庄、滚子坪、凉水泉
		板桥	8	板桥子、台子上、艾蒿沟、张家坪、院子里、铁炉沟口、叶家湾、董家湾
		元坝子	7	荒草坝、元坝子、高桥沟、锈石崖、周家沟、寇家关、油房嘴
白云乡	3	下白云	7	下白云、妥家庄、南坡、大河坝、小南沟、贵子沟、湘子河
		上白云	9	上白云、岩湾、黄家坪、下黑湾、上黑湾、大院子、安房里、大岩下、西山上
		古迹	6	马槽沟、古迹街、杨家坪、瓦店子、土地梁、郝家坪

第四章 县城 乡镇

第一节 县 城

太白县城位于嘴头镇虢川河北岸，面积 3 平方公里，分东、南、北三条街道。北街：形成于明万历年间，曾设有虢川巡检司衙门。清乾隆三十七年（1772）巡检陆维新曾详请重修巡检署。其衙署延至民国元年（1912）废。本街历史上曾遭邓占荣（四川军阀邓锡侯部下）与土匪韩剥皮先后焚烧两次。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有国民完小 1 所，中药铺 5 家（兼营纸杂、糖食），杂货店 4 家，烧酒坊 1 处，客栈 4 处，粮食集 2 处。现分布有机关、企事业单位 37 个及商贸市场 1 处。南街：1958 年后逐步形成，现分布有机关、企事业单

位 20 个及省属驻县单位陕西省太白林业局。东街：1964 年后逐步形成，主要为党政机关驻地，现分布有机关、企事业单位 64 个及农贸市场 1 处，东端为驻军营区。

第二节 乡 镇

嘴头镇 位于县北中部，东与高码头、桃川两乡相接，西与靖口、白云两乡交界，南与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 3 乡相连，北以秦岭梁为界与宝鸡县接壤，总面积 529.7 平方公里。其地形北宽南窄，呈倒挂葫芦形。镇政府驻地县城南街，全镇辖 21 个行政村、21408 人。耕地面积 39079 亩，人均耕地 3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荞麦次之，经济作物以杂豆、洋芋、胡麻、大麻、蔬菜为主，尤其特产甘蓝、甜椒，为全省蔬菜补淡基地。森林面积 570488 亩（其中国有林 407187 亩，集体林 163301 亩），宜林宜牧荒山荒坡地 108296 亩；经济林木以漆树、苹果树为主。

桃川乡 位于县东部，东与鹦鸽乡接界，西与嘴头镇互畔，南与黄柏塬乡相连，北与高码头、龙窝两乡交界，面积 337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杜家村（桃川街），全乡辖 15 个行政村、6159 人。耕地面积 16186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经济作物以豆类、大葱为主，是本县主要产粮区。森林面积 401007 亩（其中国有林 357228 亩，集体林 43779 亩）；宜林宜牧荒山荒坡地 51419 亩；经济林木有核桃、毛栗、山萸、柿子、苹果、漆树等，尤以山萸量多、质优、产高而著名省内外。

鹦鸽乡 位于县东部，东与眉县、周至县接界，西与桃川、龙窝两乡相连，南与黄柏塬乡互畔，北与眉县接壤，面积 203.3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鹦鸽街，全乡辖 14 个行政村、7589 人。耕地面积 16866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经济作物以油菜、豆类为主，是本县主要产粮区。森林面积 207873 亩（其中国有林 151292 亩，集体林 56581 亩）；宜林宜牧荒山荒坡地 47461 亩；经济林木以核桃、漆树、苹果、柿子为主。

靖口乡 位于县西部，东与嘴头镇相接，西与凤县毗邻，南与王家陵、白云两乡互畔，北与宝鸡市渭滨区接壤，面积 198.4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关上街，全乡辖 11 个行政村、4132 人。耕地面积 13769 亩，农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荞麦次之，经济作物以洋芋、杂豆为主。森林面积 208708 亩（其中

国有林 116334 亩，集体林 92374 亩)；为本县林业乡之一。经济林木以核桃、花椒、苹果、漆树为主，特别是花椒质优产高，称“凤椒”，又名“大红袍”，闻名省内外。

龙窝乡 位于县东北部，东与鹦鸽乡相接，西与高码头乡互畔，南与桃川乡相连，北与岐山县毗邻，面积 31.6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田家河，全乡辖 5 个行政村、1426 人。耕地面积 4666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经济作物以豆类、洋芋为主。森林面积 26289 亩（其中国有林 3893 亩，集体林 22396 亩）；宜林宜牧荒山荒坡 10613 亩；经济林木主要有核桃、毛栗树等。

高码头乡 位于县东北部，东与龙窝乡相接，西与嘴头镇交界，南与桃川乡互畔，北与岐山县、宝鸡县接壤，面积 93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杨家河，全乡辖 5 个行政村、1205 人。耕地面积 5385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荞麦次之，经济作物以洋芋、杂豆为主，森林面积 117072 亩（其中国有林 87122 亩，集体林 29950 亩）；经济林木主要有核桃、毛栗、漆树等。

黄柏塬乡 位于县东南部的渭水河两岸，东与周至县交界，西与嘴头镇、二郎坝乡相接，南与洋县、佛坪县界连，北与桃川、鹦鸽两乡互畔，面积 513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黄柏塬，全乡辖 3 个行政村、927 人。耕地面积 2379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经济作物以洋芋、豆类为主。森林面积 718768 亩（其中国有林 682482 亩，为省太白林业局主要采伐区，集体林 36286 亩）；宜林宜牧荒山荒坡 5721 亩；经济林木以核桃、漆树等为主；林副产品以竹子、扫帚、栓皮为主，林区有大熊猫、金丝猴、羚牛、血雉、红腹角雉等珍稀动物栖息，为本县林业乡之一。

二郎坝乡 位于县南渭水河两岸，东接黄柏塬乡，西与太白河乡、留坝县交界，南与洋县接壤，北与嘴头镇相连，面积 382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二郎坝，全乡辖 5 个行政村、1277 人。耕地面积 2471 亩，其中水田 684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水稻为主，经济作物以豆类、洋芋为主。森林面积 524772 亩（其中国有林 488722 亩，集体林 36050 亩）；经济林木主要有核桃、毛栗、漆树、橡树，特产木耳、猕猴桃；林区有羚牛、獐子、大熊猫、血雉等珍稀动物栖息，为本县林业乡之一。

太白河乡 位于县西南部，东接二郎坝乡，西连王家坡乡，南与留坝县接壤，北与嘴头镇、白云乡交界，面积 245.1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小坪，全乡辖 2 个行政村、1225 人。耕地面积 1443 亩，其中水田、水浇地 457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水稻次之。经济作物以洋芋、豆类为主。森林面

积 355183 亩（其中国有林 321428 亩，集体林 33755 亩）；经济林木以核桃、毛栗、橡树等为主；林副产品以竹子、扫帚为主；土特产品有木耳、猕猴桃；高山林区多产天麻、菖蒲、猪苓等中药材，为本县林业乡之一。

王家陵乡 位于县西南部，东接太白河乡，西与凤县毗邻，南与留坝县接壤，北与靖口、白云两乡交界，面积 155.5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中明村，全乡辖 5 个行政村、1716 人。耕地面积 3881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经济作物以洋芋、豆类为主。森林面积 196934 亩，（其中国有林 115582 亩，集体林 81352 亩），宜林宜牧荒山荒坡地 18186 亩；经济林木以核桃、板栗、漆树、橡树为主；特产木耳、猕猴桃与中药材天麻，为本县林业乡之一。

白云乡 位于县西南部，东接太白河乡，西与靖口乡相连，南与王家陵乡交界，北与嘴头镇互畔，面积 91.7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下白云，全乡辖 3 个行政村、1128 人。耕地面积 4172 亩，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荞麦次之，经济作物以洋芋、杂豆为主。森林面积 117860 亩（其中国有林 85367 亩，集体林 32493 亩），宜林宜牧荒山荒坡地 4200 亩；经济林木以漆树为主。

卷二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地 质

第一节 构 造

本县处于秦岭褶皱系中,分华北台地和秦岭褶皱两个一级构造单元。元古代以前,县西的靖口以北至嘴头镇到鸚鹄一带为北秦岭中元古代地槽,由早、晚两个阶段构成。早期阶段由海相塞性火山——沉积岩、碳酸盐岩构成;晚期阶段由陆原碎岩、碳酸盐岩构成。古生代时,为火山岩层的奥陶系沉积。石炭纪时,为含煤碎屑岩建造,并伴有基性岩到酸性岩的岩浆侵入。华力西回旋时,为泥盆系类复理式沉积建造。

第二节 地 层

本县出露的地层,主要为前奥陶系——秦岭群和泥盆系,其它系地层分布零星。

一 中元古界

宽坪群 太白地区出露最早的地层。县内仅见于石头河以东与眉县交界处。主要由一套变海相碎屑岩、火山岩和碳酸盐岩组成,具有地槽沉积性特征。向西至县境内,渐变为夹正常沉积的长石、石英砂岩等。顶部有一层标志层——结晶灰岩,横贯全县境,厚 706.7~1107.5 米。

前奥陶系——秦岭群 分布于靖口以北及嘴头镇、鸚鹄乡一带,呈东西展布,均以断层与相邻地层接触,为一套中变质的海相碎屑岩、碳酸盐岩构造。以白云乡黑湾到秦岭梁,出露较完整,分上、中、下三部分。下部为混合岩、混合黑云斜长片麻岩夹混合斜长角闪片岩等,厚度约 1780 米;中部以含石墨大理岩、

镁白云质大理岩为主,夹长石英质片岩、角闪质片岩及红柱石、硅线石片岩等,厚度约 4484 米;上部以黑云英片岩、二云英片岩为主,夹黑云斜长片麻岩、斜长角闪片岩及大理岩镜体,厚度约 777.8 米。

二 古生界

泥盆系 未见下统,中、上统广泛发育。为海相碎屑岩、泥质岩及碳酸盐岩组合沉积,局部为类复理石建造,厚度约 1200~3950 米。

石炭系 呈俘虏体分布于黄牛河、冻山、石头河一带,为陆相含煤泥质、碎屑岩建造。下部为砾岩夹灰色泥岩,含不稳定的煤线、煤层;上部为泥岩、细砂岩与砂砾交互层,盛产植物化石,厚度大于 560 米。

三 中生界

白垩系 仅见下统与下伏地层,呈不整合接触,分布于靖口至嘴头大贯子一带。下部为紫红、土红色巨厚层状砾岩条带;中部为灰绿、黄绿色巨厚层砾岩、粉砂岩、泥岩,属河流相;上部为蓝灰、紫红色泥质粉砂岩、粉砂质泥岩、泥岩、粉砂岩夹砾岩、砂岩和煤线,属湖泊沼泽相,含瓣鳃类、腹足类、介形虫化石,总厚度 1092~2838 米。

四 新生界

仅见第四系,本系地层沉积类型复杂,并有冰川沉积。

下更新统 县境内河岸高级阶地偶可见到。下部为砾层夹少量透镜状砂岩层;上部为黄红、棕红色黄土状粘质砂土夹灰绿色砂质粘土条带,具钙质结核,总厚度 35~85 米。

中更新统 下部为桔红色黄土夹密集的褐红色古土壤层,底层由砂砾或泥砾组成;上部为淡黄色、橘黄色黄土层夹五层左右的褐红色土壤层,总厚度 1~150 米。

上更新统 下部一般为砂砾层;中部为浅红、棕红色砂质粘土夹薄层砂及淤泥;上部为枯黄带浅黄、棕红色黄土状粘质砂土类砂砾石透镜体及岩石碎块,总厚度 16~20 米。

第二章 地 貌

第一节 类 型

本县由北及南,北仰南缓,太白山居中东西展布隆起,形成中高、南北较低之地形大势,分为高山、中山、中山丘陵、断陷盆地、山间盆地、冰川 6 种地貌类型。

高山 由北而南大致分为三个带:北带从玉皇山、冻山到青峰山;中带从太白山主峰拔仙台向西经跑马梁、太白梁到鳌山、南天门、银河山;南带见于光头山。北带与中带海拔多为 2000 米以上的山峰与山脊,比高在 1000 米以上,岩石质地坚硬、节理裂隙发育,山体处上升时期,切割剧烈,地形高峻,呈“V”形河谷发育。

中山 山体陡峭、谷深、水流湍急,喀斯特地形较发育,海拔一般在 1500~2000 米,山间呈“U”形河谷。

中山丘陵 分布于靖口、嘴头、桃川、鸚鸽等地,海拔一般在 1000~1500 米,比高在 500~800 米左右,岩石抗蚀能力差,山脊多被剥蚀成圆形山丘,且多被以薄层黄土。

断陷盆地 靖口乡与嘴头镇的断陷盆地是燕山运动时形成的,至第四纪时,秦岭褶皱虽在整体上升,但由于受老构造控制及新构造运动的差异活动,这些断陷盆地以下沉为主。桃川乡、鸚鸽乡断陷盆地是第四纪时老断裂的复活加上河流侵蚀作用形成的。这些断陷盆地,前者受东西构造控制,后者受北东构造控制,唯嘴头镇较为开阔,桃川、鸚鸽、靖口较狭窄。

山间盆地 沿县境南部的红岩河、太白河、湑水河及其支流所处位置的岩石主要为页岩类,其抗蚀能力差、裂隙发育,经河流不断冲刷形成一系列山间小盆地。主要分布于白云、王家陵、太白河、二郎坝、牛尾河等地。

冰川 境内第四纪冰川地形遗迹保留完好。主要分布于玉皇山、冻山,向东经秦岭梁至青峰山,向南经五里坡到鳌山、太白山,再东跨出县境。冰川遗迹

有冰窖、雪坑、冰斗、槽谷、悬冰川、角峰、刃脊等。这些遗迹在玉皇山到青峰山一带，多发生在海拔 2000 米左右，在太白山到鳌山一带发生在 3000 米左右。在太白山主峰 3425~3524 米和 3600~3700 米高度，有两个大平面，属山丘冰川遗迹，山峰呈棱角锥体，峻岩毕露，峰峦叠嶂，深谷回折，刃脊、角峰峥嵘峻峭。

第二节 山、川、河、谷

一 主要山峰

太白山（见卷三）

玉皇山 古称普明香岩山、又名青霄山，位于靖口乡水蒿川村西北，海拔 2819 米，距县城（直线）24 公里处，山势陡峭峻拔，冬春被雪、风劲，山上植被丰茂，树木参天荫郁。

青峰山 位于高码头乡，海拔 2242 米，距县城（直线）25 公里处，山上树木浓翳，植被丰茂。

鳌山 古称垂山、武功山，系太白山迤迤之西脉，亦称西太白，海拔 3475 米，为汉、渭水之分水岭，嵌崿立于县城之南，山上植被荫浓翳郁，原始古木最大者阔可达三四米。

冻山 位于嘴头镇西北，海拔 2583 米，距县城（直线）20 公里处，冬春山顶多积雪，林木茂盛。

南天门 位于白云乡，海拔 2656 米，距县城（直线）20 公里处，其上有原始林木。

银河山 位于二郎坝乡，海拔 2480 米，距县城（直线）32 公里处，林木茂盛。

二 主要川道

虢川 位于县城嘴头镇中部，东起蒿谷堆，西到两河口，东宽西窄，大致呈一横卧葫芦形，地势较开阔平坦。

桃川 位于县城东部桃川乡，西起五里峡口，东到白云峡口，呈两头窄、中间宽的弯曲带形，地势由西向东缓降，较开阔、平坦。

三 主要河流

石头河 属黄河流域渭河水系一级支流，分源于鳌山、太白山北麓，沿途纳五里峡、大蹇沟、沙沟、路平沟、鹿台沟、后河、白云峡、三岔峡、吉利沟、蹇沟诸水，北出斜峪关，经眉县、岐山县入渭水。其上游名桃川河，主要为五里峡、沙沟峡、大蹇沟等水汇流而成。其中游鸚鹄段，主要为白云峡、三岔峡、蹇沟水与桃川河水汇流而成。在本县集流面积 676.02 平方公里，出境距源头流程 47.5 公里，发源高程海拔 3040 米，出境高程海拔 740 米，平均坡降 48.4‰，平均流量每秒 13.7 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量 4.309 亿立方米。

渭水河 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一级支流，源于周至县厚畛子乡，从偏桥子入本县境后，沿途纳东太白河（黄柏塬乡之太白河）、海棠河、红水河、大涧沟、观音峡、牛尾河诸水。主流经黄柏塬乡、二郎坝乡，于皂角湾黑峡子之铁厂处入洋县境。在本县境内集流面积 882.8 平方公里，出境距源头 60.6 公里，本县境内流程 45.6 公里，入境高程海拔 1510 米，出境高程海拔 902 米，平均坡降 13.7‰，平均流量每秒 14.9 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量 5.435 亿立方米。

红岩河 属汉江二级支流，源于嘴头镇上河村北之秦岭梁南麓。沿途纳龙王河、北沟、牛家沟、石沟、七里川、盘岔沟、羊肠沟、九平沟诸水，其上游为虢川河。主流经嘴头镇、白云乡、王家陵乡，于王家陵乡之擂鼓滩出本县境入留坝县。在本县集流面积 611.81 平方公里，出境距源头 60 公里，发源高程海拔 2102 米，出境高程海拔 1020 米，平均坡降 18‰，平均流量每秒 6.66 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量 2.21 亿立方米。

太白河 属汉江三级支流，源于鳌山南麓。主流经嘴头镇南部，贯穿太白河乡，于元坝子（太白河乡之元坝子）入留坝县境。沿途纳苏家沟、无名沟、耳爬沟、双合沟、王家沟、庙沟、青桐沟、东沟诸水。在本县集流面积 377.87 平方公里，出境距源头 44.2 公里，发源高程海拔 2470 米，出境高程海拔 1100 米，平均坡降 30.9‰，平均流量每秒 5.2 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量 1.645 亿立方米。

黄牛河 属汉江二级支流，源于靖口乡之玉皇山东麓，于庙台与石岸河

相汇，于关上街与石沟河汇合后出本县境入凤县。出境距源头 22.5 公里，发源高程海拔 2540 米，出境高程海拔 1331 米，平均坡降 53.7‰，平均流量每秒 4.2 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量 1.315 亿立方米。

境内河流在山谷内，支沟发育呈“V”形，河床狭窄，河道遍布砂、砾、卵石和巨石，比降大，水流湍急。冬季上游河水干涸，流量细微，夏秋季洪水频繁，山洪暴发之时河水翻砂滚石，路断田毁，交通阻隔，易造成灾害。

四 主要峡谷

三岔峡 处于太白山北麓之鹦鸽乡南塬村、六家村南部。峡呈南北走向，上端为东峡、南海沟峡、西峡，故名三岔峡，全长约 18 公里，沿峡有人行小道可达太白山及周至县龙洞湾、曹家河坝。

白云峡 处于太白山北麓之桃川乡东南部。上端分东西两个支峡，全长约 16.8 公里。从峡口入，沿峡向南有人行小道可通太白山及黄柏塬古字梁。

五里峡 处于鳌山北麓之桃川乡西南部。峡呈较规则之南北走向，沿峡有人行小道可达鳌山。

观音峡 处于鳌山南麓之二郎坝乡北部。北端分东河、西沟两支峡，全长约 20.6 公里。从峡南口入，沿峡向北有人行小道经磨房沟可达嘴头镇。峡高万仞，峡底阴暗湿冷，抬头唯见一线蓝天。

第三章 气 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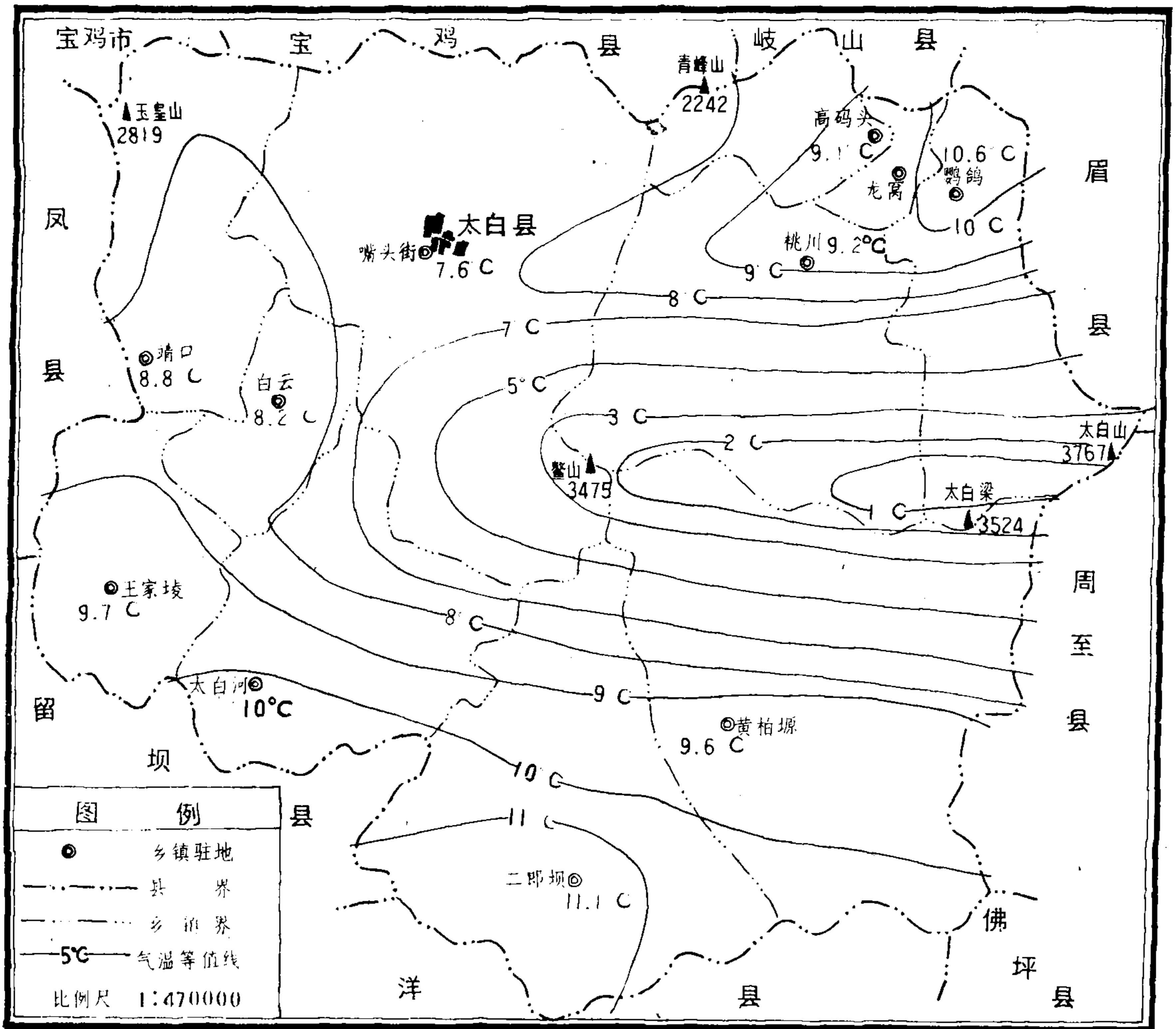
第一节 特 征

一 区域气候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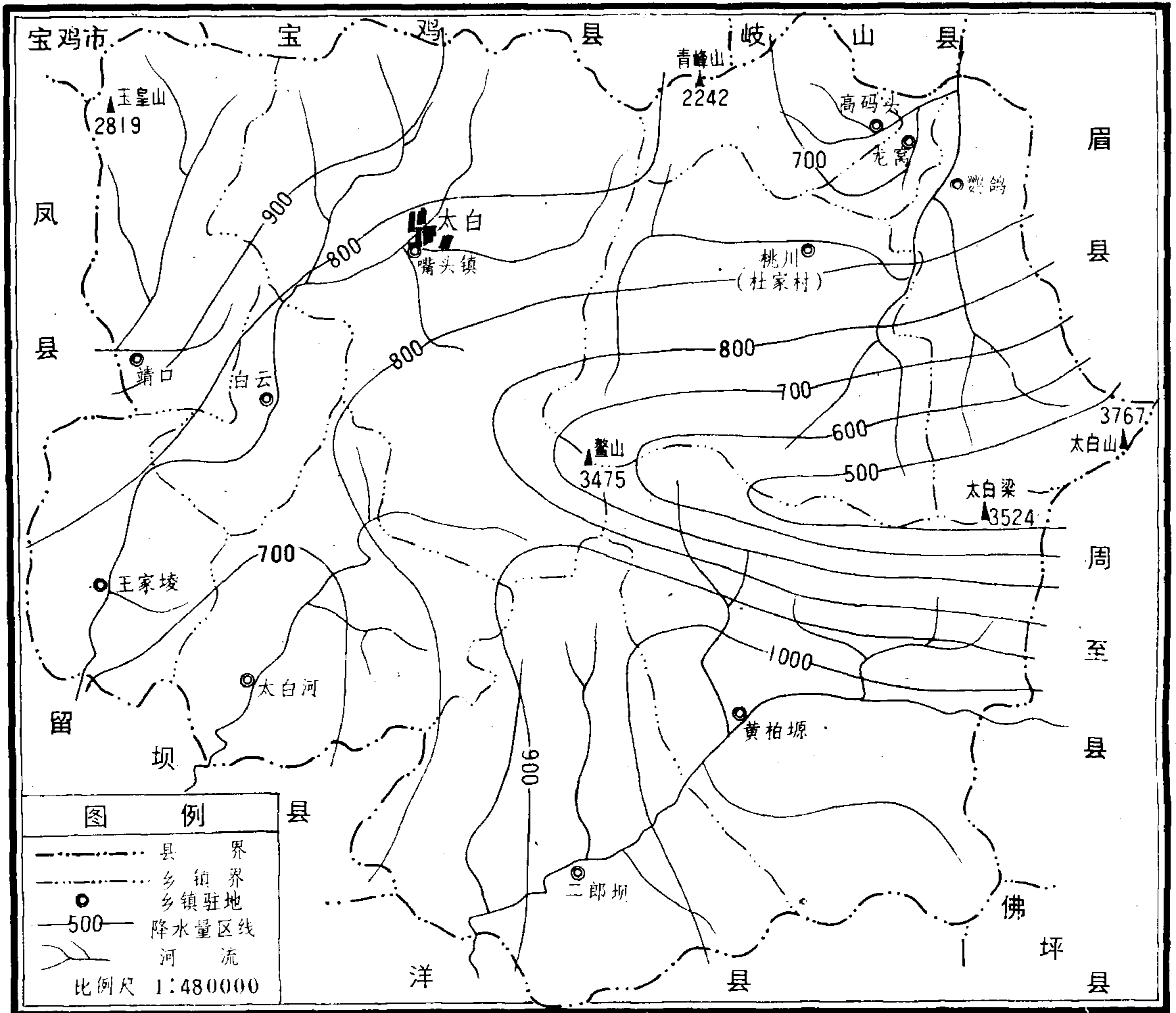
本县由于受地形影响，境内各地区气候差异甚大，地域性小气候特征明

显，除鸚鵡乡有 40 多日夏天外，其它各地长冬无夏，春秋相连。春季多风，夏季多雷雨间有冰雹，秋季多连阴雨，冬季严寒。年平均气温 7.4°C ，最冷的 1 月份平均气温 -5.3°C ，最热的 7 月份平均气温 19.2°C 。

县城嘴头镇附近，年平均气温 7.8°C ，年平均降水量 776.8 毫米，始霜 9 月下旬，终霜次年 4 月下旬，无霜期约 158 天左右，最大冻土深度 1 米许，全年多东风及西北风，西南风起必有雨，暴雨多在 6~8 月。嘴头镇其它地方，年平均气温 7.6°C ，最低气温小于或等于 0°C 的日数年平均 148 天左右，最高



太白县年平均气温等值线图



太白县年降水量等值线图

气温在 30℃ 以上的日数仅 3 天左右，无霜期 158 天左右，年降水量 751.8 毫米，年平均日照时数约 2338 小时，气候高寒。

靖口、白云 2 乡，年平均气温 8.5℃ 以下，最低平均气温 3.6℃，最冷的 1 月份平均气温 -5.5℃，最热的 7 月份平均气温 19.0℃，年降水量 750~1000 毫米之间，年日照时数约 2000 小时以上，冬春干旱多风，夏季多暴雨、冰雹，靖口尤为显著，春秋低温对农作物影响较大。

桃川、鹦鸽、高码头、龙窝 4 乡，年平均气温 9℃，最冷的 1 月份平均气

温 -3°C ，最热的7月份平均气温 22°C ，年降水量 $650\sim 800$ 毫米，年日照时数约2100小时，冬春干旱较显著，夏秋常有伏旱发生。

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黄柏塬4乡，年平均最高气温 11°C 、最低气温 4.5°C ，年降水量在 $630\sim 1030$ 毫米之间，夏秋降水量集中，年日照充足。

二 四季气候特征

本县季节虽不分明，然具有四季气候特征。春季（3~5月）气温回升缓慢，有寒潮出现，多大风和强冷气流活动，易出现“春倒寒”现象，降温最大可达 16.3°C 。降水较好，正常情况下能满足作物需要。风速较大，多偏东风，平均风速 3.2 米/秒，是全年大风日数最多的季节，最大风速可达 40 米/秒，多有尘沙阴霾出现。3月份多雨淞，4~5月偶有冰雹发生。

夏季（6~8月）平均气温 8.0°C ，极端最高气温可达 32.8°C 。平均降水量达 339.4 毫米，为全年降雨量最多的季节。连阴雨出现的次数与9月份相同，为全年最多之时。雷暴、冰雹、大雾等出现次数较多。全季多偏东风和偏西风，风速较小。

秋季（9~11月）冷空气开始活动，降温异常迅速，平均5~6天降温 1°C ，平均气温 7.7°C ，低于春季。9月份多连阴雨，阴天日数为全年最多，日照时数为全年最少。全季多偏东风，平均风速 2.4 米/秒。

冬季（12~2月）气候干冷，平均气温 -3.7°C ，1月份极端最低气温达 -25.5°C 。降水量最少，多数年份有冬旱发生，为显著的小气候特征之一。雾淞和霾多出现在本季，对交通安全和通讯工作造成不利。

第二节 风、云、雨、雪、雾、浮尘和霾

一 风

全年盛行偏东风，偏西风出现的机率也较多。东风出现的频率最大为24，是西风频率的2倍。除东南风外，其它风向出现的频率历年平均都在8以下。

冬季较盛行偏东风和东南风，东风频率为16，东南风频率为18，其它风

向频率均在 10 以下。春季盛行偏东风，东风频率为 15，东南风频率为 14，其它风向频率均在 8 以下。秋季盛行偏东风，东风和东南风的频率同为 14，其它风向频率均在 7 以下。夏季盛行偏东风和西风，东风和东南风频率为 10，西风和西南风频率为 8，其它风向频率均在 4 以下。

年均风速 2.8 米/秒，最大的 3 月份平均风速 3.5 米/秒，最小的 9 月份平均风速为 2.1 米/秒。冬季平均风速为 3.3 米/秒，夏季平均风速为 2.4 米/秒。偏东风的风速以冬季最大，平均为 3.9 米/秒，夏季较小，平均为 3.2 米/秒。偏西风的风速以冬季最大，平均为 6.9 米/秒。春季最小，平均为 4.3 米/秒，夏秋两季平均风速在 5~6 米/秒之间。春季有时瞬间最大风速达 40 米/秒，风向偏西(1966.4.1)。

二 云

历年(1963~1982)，总云量日平均 6.5 成。各季云量多少差异较大，春季总云量平均最多，为 7.1 成。夏秋季次之，为 7.0 成。冬季最少，为 5.2 成。各月总云量也有差异，4~9 月(除 8 月为 6.9 成外)都在 7 成以上，以 9 月份最多，为 7.8 成。10 月到次年 3 月都在 4.6~6.9 成之间。以 12 月份最少，为 4.6 成。

历年(1963~1982)日平均低云量为 3.7 成。全年仍以冬季最少，为 2.5 成。入春后增多，为 3.7 成，夏季最多，为 4.4 成。进入秋季又明显减少。

按总云量统计，历年(1962~1980)平均全年有晴天 54.3 天，阴天 151.8 天。晴天以冬季最多，平均每月 8 天，夏季最少，平均每月 2.4 天，春秋两季平均每月分别为 4.1 天和 3.3 天。

按低云量统计，历年(1963~1979)全年共有阴天 48.4 天，晴天 148.5 天。全年以秋季阴天日数最多，平均每月为 5.8 天，冬季最少，平均每月 2.3 天，春夏两季月平均分别为 4.3 天和 3.7 天。

三 雨

6~10 月多出现连阴雨，7、8、9 月份出现最多，6、10 月份次之。历年来，连续降水在 15 天以上(中间允许有 3 天微量降水或阴天)，降水量在 30 毫米以上的连阴雨有 6 次。最长连阴雨时达 34 天，降水量达 297.8 毫米，出

现在1968年8月17日~9月19日。从1962~1981年共有暴雨26次，平均每年1.3次（其中有22次出现在连阴雨过程里）。1972年8月27日~9月1日持续连阴雨中，9月1日突降暴雨（嘴头降雨量达713毫米）。1979年7月9、16、18日3次暴雨以及1981年8月9、16、19、21连降4次暴雨，雨量之大，百年罕见。

四 雪

历年（1962~1981）平均初雪日为10月26日，最早9月27日（1962），最晚11月11日（1974、1975）。平均终日4月13日，最早3月24日（1964），最晚5月7日（1968）。平均初终日数170天，最多207天（1962~1963），最少138天（1963~1964）。积雪平均初日11月5日，最早9月11日（1968）。平均终日4月8日，最晚5月7日（1968），初终日数平均154.87天，最多188天（1967~1968），最少100天（1973~1974）。1979年4月12日积雪达23厘米，1971年11月3日次之，积雪厚达22厘米。有69%的年份积雪在10厘米以上，20%的年份在15厘米以上。1980年冬季最大积雪仅3厘米，是本县历史上积雪最薄的年份（积雪厚度为全县平均值）。

五 霜

历年（1962~1981）平均初霜日10月12日，最早9月24日（1972），最晚11月9日（1964）。平均终霜日5月6日，最早3月31日（1965），最晚6月11日（1979）。平均初终日数203天，最多240天（1979），最少175天（1965、1966）。平均无霜期158天，最长187天（1964），最短112天（1979）。

六 雾

本县秦岭梁、鳌山、龙窝和嘴头的拐里、塘口、蒿谷堆、大贯子一带，四季均有雾出现。历年（1963~1982）平均雾日23.5天，各年出现雾日均在10天以上，最长达45天（1980），最少11天（1969）。有70%的年份雾日在20天以上，30%的年份在25天以上，除1980年外，其它年份雾日均不足30天。

七 浮尘和霾

浮尘和霾在本县出现较多，平均每年有 4.9 次，最多 16 次（1966），最少 1 次（1964、1971、1973、1975、1977）。一年中除 8、9 两月没有出现外，其它各月均有浮尘和霾出现。以 4 月份出现最多平均 1.6 次，5 月份次之平均 1.3 次，其它各月都不足 1 次。以 2、7 月份最少平均 0.1 次。

浮尘和霾严重时，能见度很差，对农业生产、交通安全带来不利影响。

第三节 物 候

本县各乡镇地处海拔高度不一，且具河川、山间盆地、低山、中山、高山多种形态，兼之气候呈暖温带、温带、寒温带、亚寒带之垂直带谱分布，即是同一乡镇，然物候出现并不尽同，县内有“高一丈，不一样”之说。故只能按季节、指标物候与主要农事活动记述，并将各地区主要物候出现时间列表于后作以对照。

春季：孟春时，地温回升，10 厘米表土解冻，冬雪始融；冬花开，迎春花、杨柳花、山樱花含苞待放，小麦返青；大雁北返，蚁出穴；农家开始春耕整地，麦田除草。仲春时，冬雪消尽，春雷初鸣；迎春花、山萸花、山樱花始花，桃、杏始花；蜂出巢做工、蛇复苏始出穴，燕子始现；农家育菜苗，种洋芋。季春时，终霜，梨花绽开；黄莺始鸣；农家播种玉米、豆类，栽早甘蓝。

夏季：孟夏时，苹果始花，小麦孕穗；算黄虫鸣、杜鹃啼；仲夏时，雷雨频发；刺槐始花，树叶浓；蝉始现，布谷鸟鸣；农家中耕锄草。季夏时，豆类始花，玉米抽雌花序，早甘蓝成熟；蟋蟀、蚂蚱始现、蝉噪鸣；农家收获小麦、甘蓝、葱头。

秋季：孟秋时，萤火虫始现，蟋蟀鸣；花椒成熟。仲秋时，苹果、核桃、毛栗、洋芋成熟；农家始收玉米与豆类，高山地始种小麦。季秋时，始霜、树叶变黄渐落；农家秋收扫尾，储冬菜。

冬季：孟冬时，始降雪，蛇、獾始冬眠；农家给田地运肥。仲冬、季冬时，土壤 10 厘米深处冻结，中、高山积雪；农家打闲地胡基、运肥。

太白各地区主要物候对照表

表 2—1

物候 出现 主要 物候	地区类别		
	北、西部	东部	南部
	嘴头镇、白云乡、靖口乡	桃川乡、鸚鸽乡、高码头乡、龙窝乡	太白河乡、二郎坝乡、黄柏塬乡、王家陵乡
10厘米土解冻	2月20日以后	2月中旬	2月上旬
款冬花始开	2月25日前后	2月10日前后	2月初
迎春花始开	3月底	3月中旬	3月初
小麦返青	3月底	3月中旬	3月中旬
春雷初鸣	3月底4月初	3月下旬	3月下旬
蜂出窠	4月上旬	4月初	3月底
蛇复苏	4月初	4月初	3月底
燕始现	4月下旬	4月中旬	4月中旬
终霜	4月底5月初	4月10日左右	4月初
黄莺始鸣	5月中旬	5月上旬	5月初
布谷鸟、杜鹃啼	5月下旬	5月中旬	5月中旬
小麦抽穗	5月中旬	5月初	5月初
蝉始现	6月初	5月底	5月中旬
小麦成熟	7月中旬	6月下旬	6月上旬
蚂蚱始现	7月初	6月下旬	6月中旬
萤火虫始现	8月中旬	8月中旬	8月中旬
蟋蟀鸣	8月底9月初	9月中旬	9月中旬
玉米始熟	9月下旬	9月中旬	9月上旬
初霜	9月下旬	10月中旬	10月下旬
蛇、蚁匿迹	10月初	10月中旬	10月下旬
蛇、獾冬眠	11月中旬	11月中旬	11月底
地初冻	11月下旬	12月初	12月中旬
10厘米下土层冻	12月中旬	12月底	12月底

第四章 土 壤

据《陕西省太白县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报告集》记述，全县土壤分10个土类（高山草甸土、亚高山草甸土、暗棕壤土、棕壤土、褐土、黄棕壤土、淤土、湿土、黄土性土、水稻土）、24个亚类、51个土属、45个土种。

一 高山草甸土

高山草甸土，是本县山地垂直带谱中海拔最高的土类。面积约21212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0.52%，全为林区土壤类型，占全县林地总面积的0.72%。主要分布于太白山顶顶部，上限可达海拔3700余米，下限在3300~3600米间。成土年龄最轻，土层浅薄，且层次分异不明显，多与裸石、倒石堆呈片状相间。

二 亚高山草甸土

亚高山草甸土，是本县山地垂直带谱中森林土壤（暗棕壤）与高山草甸土之间过渡性土类。面积约5321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0.13%，占林地面积的0.18%。主要分布于被侵蚀的亚高山上部，上限为海拔3400米，下限为3100米。发育在太白红杉林和太白红杉、巴山冷杉混交林下。

三 暗棕壤土

发育在本县山地垂直带谱中寒温、中温两个热量带之间的冷杉林、桦木林下，面积约574590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14%，全为森林土，占全县林地总面积的19.5%。主要分布于中山偏高地段，上限为海拔3200米，下限为2330米。分布区降水在900毫米左右，气温偏低，水分蒸发量小，森林覆盖茂密，地表长期处于阴、湿、冷环境下，局部尚存有永冰层。

四 棕壤土

发育在本县山地垂直带普中最广、面积最大的土类，分布面积约 2751827 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67.12%。其中耕地 18769 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 13.8%；林地 2733058 亩，占全县林地总面积的 92.7%。主要分布于中山下部的支梁、沟谷地带。上限海拔 2700 米，下限为 1200 米。分布区气候寒温湿润，雨量充沛，降水量大于蒸发量，森林繁茂、林木庞杂。

五 褐土

发育在本县暖温带栎林和杂木林下，面积约 441282 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10.76%。其中耕地 79085 亩，占全县耕地总面积的 57.3%，系本县耕种土壤分布最广、面积最大的土类；林地 362197 亩，占全县林地总面积的 12.3%。主要分布于桃川、鸚鸽、龙窝、高码头、靖口、白云、王家陵 7 乡及嘴头镇等地海拔 1600 米以下的中、低山与坡麓地带。分布区森林和草、灌丛覆盖度较大，每年有大量枯枝落叶归还土壤，故土壤有机质积累过程明显。一般有 10 厘米左右灰棕色、暗灰棕色腐殖质层，适宜种小麦、玉米、豆类、洋芋等作物。

六 黄棕壤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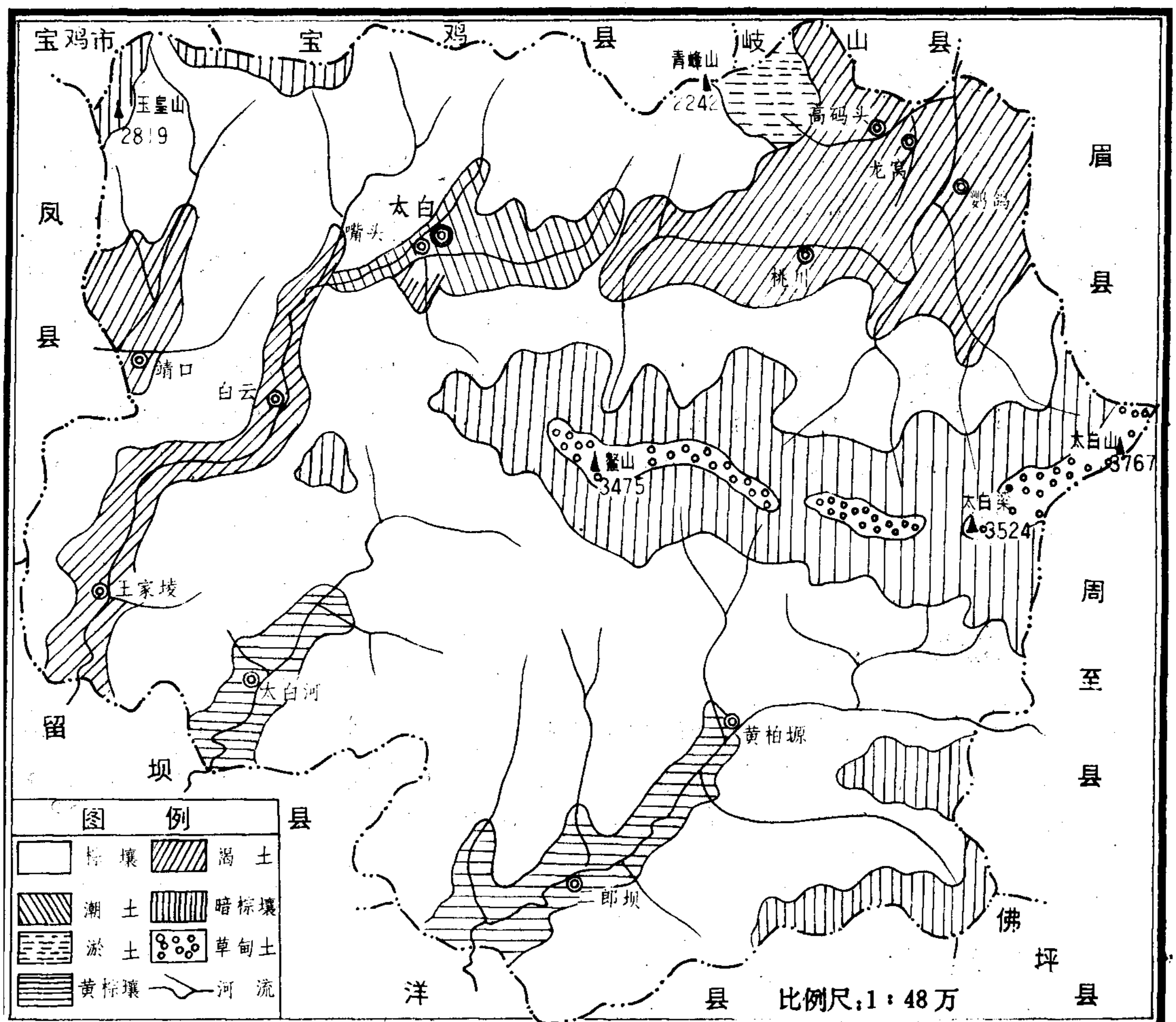
发育在本县中山坡麓、阶地与河滩地，面积约 118957 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2.9%。主要分布于二郎坝、太白河乡一带海拔 1300~1400 米以下坡麓、阶地及河流两岸，适宜种植玉米、小麦等作物。

七 淤土

发育在本县河流水系的河漫滩、低阶地和河床地下水位较低的地方，宜栽植农作物。面积约 25623 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0.63%，全为耕地，占耕地总面积的 20.3%。主要分布于各乡镇之河流两岸及洪积崖缘低凹地带。

八 潮 土

发育在本县河流两岸，面积约 43854 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1.1%，占耕地总面积的 34.8%。主要分布于虢川河、黄牛河、桃川河、石头河、双鹿池河流经地带。在太白河、渭水河、红岩河流经地带也有一定分布。分布区地下水位高、排水不良，农作物发老苗不发小苗。



太白县土壤图

九 黄土性土

发育在本县中山地带，因水土流失严重，地带性土壤——棕壤土体已被侵蚀、剥蚀殆尽，黄土母质裸露地表。面积约 4500 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0.11%，占耕地总面积的 3.57%，主要分布于靖口、桃川乡之海拔 1600~1800 米之间。

十 水稻土

水稻土仅在本县二郎坝乡一带有 900 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0.022%，占耕地总面积的 0.714%。土层较厚，耕层较深，熟化层在 25 厘米以上。

第五章 植 被

第一节 类 型

本县植被具有华北、华中植物区系成份。由于地质年代古老、山体高大，故植物类型多、垂直分布带谱明显。森林植物 1000 余种，其中乔木 100 余种、灌木 300 余种、草本植物 600 余种。天然植被主要为落叶阔叶林、针叶阔叶混交林、竹林、高山针叶林、高山灌丛、草甸及草本植物；人工植被为人造油松林、刺槐林、果林及农作物等。

全县森林覆盖面积为 308 万余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75.12%；荒山荒坡杂草覆盖面积为 17 万余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4.15%；人工造林覆盖面积为 10236 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0.25%；果林覆盖面积 3005 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0.073%；农作物覆盖面积 12 万余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2.93%；种植牧草覆盖面积 9739 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0.23%。

第二节 分 布

一 天然植被

本县天然植被主要分为落叶阔叶林、针阔叶混交林、高山针叶林、高山灌丛和高山草甸五个植被区。

落叶阔叶林植被区 主要分布于桃川、鸚鸽、龙窝、高码头等4乡之海拔800~1100米低山地带，在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等乡低山区域略高地带（海拔1200米）也有分布。为本县暖温带区域内地带性顶极植被群落。以天然阔叶林为主，有栓皮栎、锐齿栎、辽东栎、板栗、槲栎、山杨、榔榆、小叶朴、山杏等林木及竹林。其大部分为采伐后而萌生的幼林，干矮弯曲者多，已趋衰退。在鸚鸽乡之陡地、土浅、石多之处，有片状分布的侧柏林。本区因人为因素也常有针叶树如油松侵入林内，形成针阔叶混交林植被相。本区灌木类以优势植被出现的有黄栌、绿叶胡枝子、盐肤木、胡颓子、榛子、绣球绣线菊、蔷薇等；草本植被主要有兔儿伞、供蒿、牛尾蒿、野青茅、野棉花、前胡、紫苑、狼尾巴草、柴胡等。

针阔叶混交林植被区 针阔叶混交林是本县主要植被群落，类型较多，植被区系成份复杂，有暖温带、亚热带植被过渡的自然特色。主要分布于中山地带之海拔1100~2300米间，有松栎混交林、松（华山松）桦（白桦）混交林，也有栎、松、桦或阔杂分别成片分布相，形成不同群落类型。其树种组成有油松、华山松、锐齿栎、辽东栎、栓皮栎、槲树、红桦、白桦、山杨、铁杉、五角枫、山榆、千金榆、鹅耳枥、漆树、白腊树、核桃、野胡桃、栲属、椴属等。在黄柏塬、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等乡之海拔1500米以下多为油松与阔叶树混交林。在嘴头镇、白云乡海拔1500~2300米之间，多为华山松与阔叶树混交林，局部地区海拔1300米处，也有华山松分布，呈群落植被相。本植被区灌丛以优势的松花竹、蔷薇、绣线菊、忍冬、园叶六道木、黄栌、盐肤木、胡枝子为主；草本以优势大披针、菊科为主。

高山针叶林植被区 分布于海拔2200~3100米之间，主要以太白冷杉、秦岭冷杉、落叶松为主。其次为大果青杆伴生红桦、白桦、铁杉、华山松，随

垂直高度变化形成冷杉林、落叶松林植被群落相。本植被区灌丛以金背枇杷、药枇杷、松花竹、五台忍冬、华西银腊梅、香柏、高山绣线菊等为主；草本以菊科、百合科、龙胆科植物为主。在 2900~3100 米之间，为落叶松林带植被，并以优势出现的灌丛密枝杜鹃为多。

高山灌丛植被区 主要分布于太白山、鳌山海拔 3100 米以上，下限与落叶松带相接。植被群落为密枝杜鹃丛、高山柳丛、高山绣线菊丛；草本以优势蒿草、太白韭、龙胆草、太白银莲花为主。

高山草甸植被区 主要分布于太白山、鳌山海拔 3100 米以上，为片状群落植被相。

二 人工植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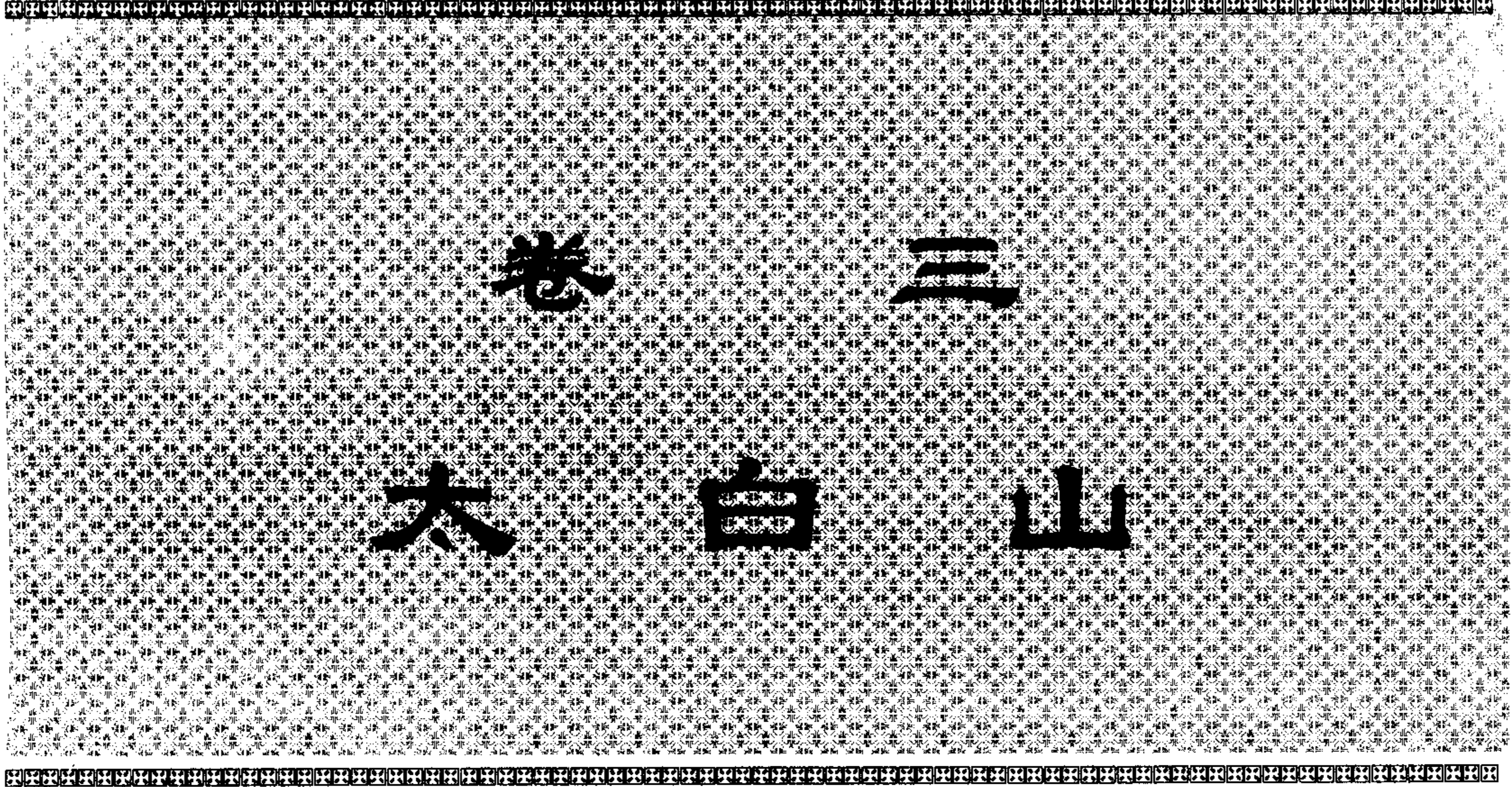
本县人工植被主要分为 4 区：

人工造林区 分布于秦岭梁南坡、五里坡、沪家塬及各乡镇低山荒坡，以油松、刺槐、漆树为主。

果林植被区 分布于各乡镇低山地带，主要以苹果、花椒、山茱萸、核桃树为主，其次为柿、梨、杏、桃树等。

农作物植被区 多分布于低山、川道气候条件较好地带，以小麦、玉米、洋芋、豆类、蔬菜为主，荞麦、油料次之。

人工植草植被区 主要分布于嘴头镇塘口南滩阴湿地带。



卷三

大白山

第一章 简 述

太白山是秦岭山脉最高峰，也是青藏高原以东第一高峰，如鹤立鸡群之势冠列秦岭群峰之首。自古以来，太白山就以高、寒、险、奇、富饶、神秘的特点闻名于世、称雄华中。

太白山是渭河水系和汉江水系分水岭最高地段，具低山、中山、高山等地貌类型，界限清楚、特点各异，特别是第四纪冰川活动所雕琢的各种地貌形态至今仍保留完整、清晰可辨。

太白山南北两坡气候迥然不同，随着海拔高度递增，气候类型按一定规律呈连续的带状分布。气候立体差异，使植物、动物分布也形成相应的垂直带谱。气候、动植物的差异同时影响着地表岩石风化进程，并直接参与着不同类型土壤形成。以气候为基因、以植被、土壤为标志的自然综合体的天然景观也在垂直位置构成不同类型景观带。诸如此，使得太白山动植物资源非常丰富。山上林木茂盛，中草药遍地皆是，尤其世界上仅存的孑遗植物——独叶草在太白山独有。丰富的植物资源为野生动物提供了充足食物，雉类之血雉、红腹角雉及兽类之大熊猫、金丝猴、羚牛等珍禽异兽于太白山繁衍生息。自19世纪始，国内外学者纷纷来太白山考察。近年来，太白山已成为多种学科盛夏时避暑旅游考察研究和教学实习的主要基地。

太白山风景优美，是旅游胜地和道家活动场所。唐、宋以来，许多文人学士登临挥毫，留下脍炙人口的诗文；《关中胜迹图志》载：道书云太白山为道家第十一洞天。因此，每逢盛夏之时，登山览胜者与朝山香客络绎不绝。

第二章 山名由来

太白山名由来已久，《尚书·禹贡》谓之“惇物山”，《说文解字》云：

“惇者，物之丰厚也。”可见古人早对其得天独厚的物产便有发现，以“惇物”名山，也可见当时经济发展与此山关系密切；《汉书·地理志》谓之“太乙山”，据传说为太乙真人修炼之地；《录异记》载：“金星之精，坠于终南圭峰之西，其精化白石若美玉，时有紫气复之，故名。”大抵是取太白金星之意称为“太白山”的。《古今图书集成》、《关中胜迹图志》、《郿县志》等均有记载，而“太白山”之名最早见于《魏书·地理志》中，隋、唐后直沿用至今。《水经注》载：太白山“于诸山最为秀杰，冬夏积雪，望之皓然。”过去，人们以太白山气势岿然，风雨无时，仅在六月盛暑时，始通行入，俗呼“开山”。六月以外，雾雪塞路，人迹罕至，俗称“封山”。以至《水经注》有“山下行军，不得鼓角，鼓角，则疾风雨至”的近乎神话之说。今人已不受什么“开山”、“封山”限制，即可随时登山。“不得鼓角”、“疾风雨至”的说法，仅只能说明山上气候变化无常。

第三章 位置 界域

太白山跨太白、眉县、周至三县，主峰拔仙台在本县境内东部，海拔 3767 米，地理座标介于东经 $107^{\circ}41'23''\sim 107^{\circ}51'40''$ 和北纬 $33^{\circ}49'31''\sim 34^{\circ}08'11''$ 之间，直距县城 43.25 公里。从东太白拔仙台至西太白——鳌山（古称垂山、武功山），两峰间直距约 31.81 公里，中夹 20 公里跑马梁。山体东西展布横亘县境中东部，位于鹦鸽乡、桃川乡、嘴头镇南部。西起嘴头镇，东至周至县老君岭，南以渭水河在本县黄柏塬乡之河段为界，北以鹦鸽和眉县营头为界，东西长直距约 61 公里，南北宽直距约 39 公里。

北坡登山路线

旧时，登山者由郿县远门口而入，关中各地祷雨取此道，其道险峻，人多视为畏途，然沿途奇景多。近山口 1.5 公里处为三官池，池水清澈见底。东南行 0.5 公里许至艾蒿坪，山腰路窄甚，不容换步，只能抚壁挪足。再 3 公里至小雪岩，溪流西路侧一巨石，石上一树蟠屈，人称婆娑树。行 1 公里至

大雪岩，再行 2.5 公里至盘龙山，再行 1.5 公里至小郭集，有太白庙（已废）。行 2.5 公里至新桃砭，再行 1.5 公里至仙人桥，凌溪架独木桥（已废），下视三四丈许。过桥 200 余米，有岩壁阔数十丈，上镌清康熙时三秦观察使贾铨书“隔断红尘”4 字。行 2.5 公里至小西岔，再行 1.5 公里至大西岔，再行 3.5 公里至“接官亭”。东南行 5 公里至金锁关，路旁石峰如刀劈剑削，高数十仞，下有庙（板房）名万善宫（已废），供奉神主——药王，对面一峰独立云表，其旁稍平处名羊角台，一树生磐石上，俨若危亭。行 2.5 公里至小石垒（也名万笏山），山陡绝，树皆傍石丛生，行旅藉以容足，飞泉横径，垒顶有庙（已废）供本山社神。下石垒，飞泉界道，如疋练。再行 1 公里许有石踞路侧，圆周丈余，名“儿石”。至此，回望远门，所过崇山峻岭俱成平阜，瞰渭河如一线。再行 2 公里至大石垒，一峰独立岩表，名独秀峰，顶平旷约半亩许，有庙（已废）。行 2.5 公里至竹云岭（也名黑风岭），行 1 公里至黑风门（也名神会天），路险绝，寒风凛冽，唯六月朔至七月望阴霾稍退，俗呼“开山”。行 2.5 公里至土地岭，傍山石洞供太白神像 3 尊。由岭西南下行 5 公里至松花坪，有庙（已废）。行 5 公里至大壑落，路益险峻，多奇石，如屋宇、如车轮、如甕缶，高下参差。南面高峰旁石坪上列双峰，望之似人遥相对立，名“二仙山”，近有水帘洞。由大壑落行 5 公里至下坂寺，凿石室供奉太白神像，洞口铁瓦汤房 2 间（已废）。二仙山南侧为冲天峰（岭），千岩竞秀。行 1.5 公里许，两山之中有土岭平坦，名骆驼岭（又名望仙石），过岭上行 6 公里至救苦岭。过岭至瘦鱼岭，石岭脊窄仅尺余，长至数丈，其峰棱峭利，若鱼脊故名。再行 7.5 公里至上坂寺，多怪石，行 1.5 公里至寒风关，大石数百，自成一山，上有铁像，铁牌匾书题“呼风唤雨”，一松挺然石上如车盖。行 5 公里至神窪，倚山行约 1.5 公里，旁一石台名将台，其下大小斜石支撑如几案，其上平放大石三四盘，大如数间屋。再行 1.5 公里至雷神峡，峡东西两峭壁高万仞。再行 5 公里至铁香炉山，其旁名孤魂窪，俗称“鬼凹”。再行 2.5 公里至九牙山，传称的“三山九牙”、“十二重楼”诸景皆散布于此，其石峰或立、或坐、或卧、或仆，如人物、如楼台、如鸟兽状。再行 6 公里至二里关，也名三天门，自此行 1.5 公里至大太白海，池水清鉴须发，池岸有庙。池南仰登 1 公里许至金星洞，也称“万年不化冰洞”。再上行 3 公里至走马岭（今称跑马梁），东西约 20 余公里长，其梁之石上有半环状印痕似马踩过称“马蹄印”，从梁向东上行半公里至拔仙台，有庙、亭。越梁南下陡路 5 公里许至二太白海，有铁碑、铁香炉，再下 1 公里许至三太白海，再下 8 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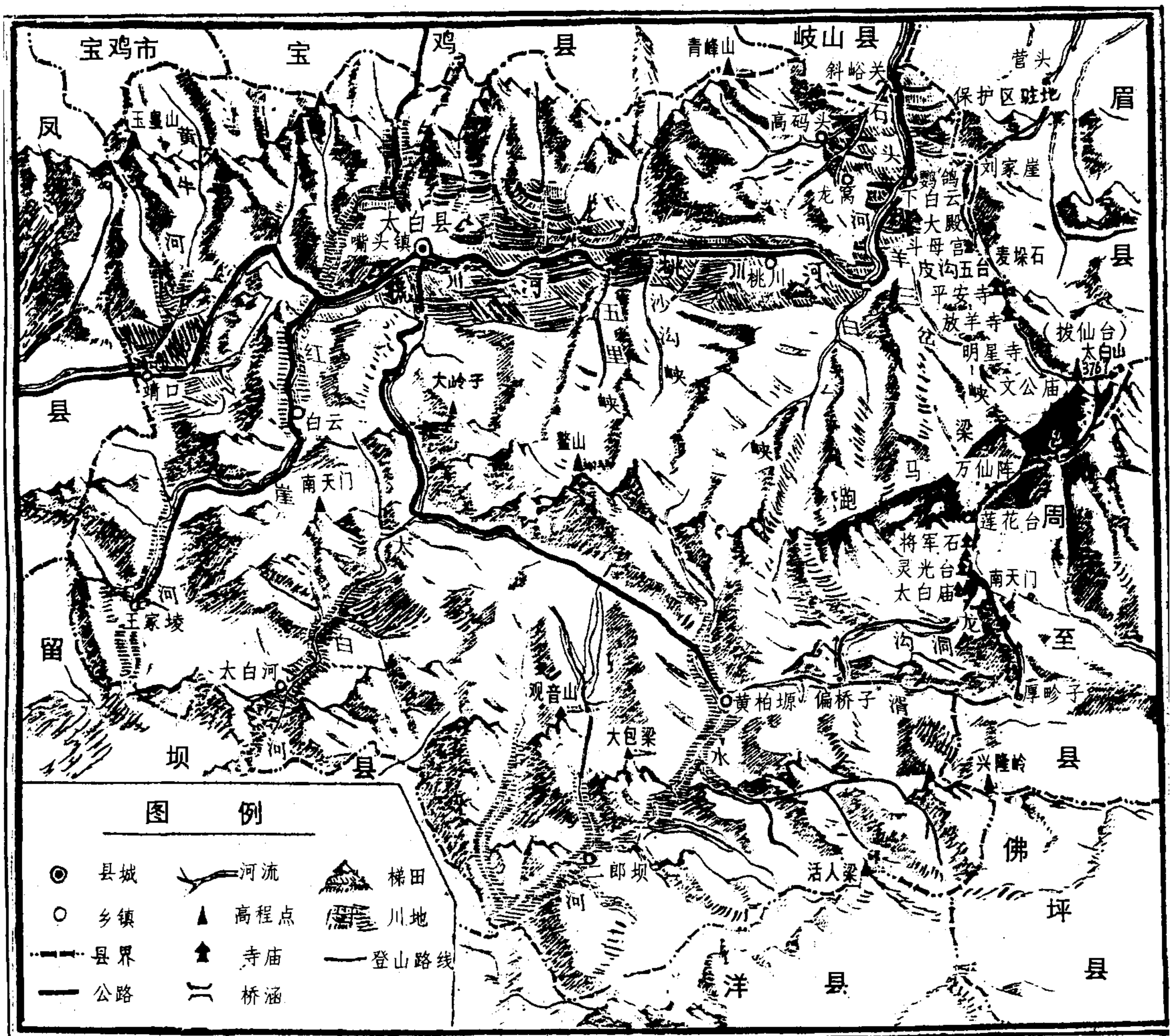
里许至玉皇池，有凌霄殿，附近有三清池、佛池。

今登太白山，北从眉县营头入山，经自然保护区经营管理局，上行至响水石，再上行至蛟龙寺（多有乌梢蛇，故名）。再上行至黑虎关，再上至蒿坪寺，再上至刘家崖，南行至钟山寺。再西南行至下白云，与从本县鹦鸽乡柴胡山村登山路线合。

从本县鹦鸽乡登太白山，可分别以柴胡山、六家村、南塬村三地为起点。由柴胡山启程，东南向上行 6.5 公里至下白云，与从眉县营头登山路线合，有庙，正殿 3 间、偏侧小庙 1 间、道房 3 间，均年久失修。庙内供菩萨画像 3 尊，有钟、罄，均为明万历年间铸造。从下白云上行 2.5 公里至上白云，有庙及新塑像。从上白云上行 2.5 公里至骆驼树，海拔 1805 米，庙 3 间、道房 2 间、铁像 1 尊。从骆驼树上行 5 公里至菩萨山大殿，海拔 2095 米，庙 3 间、道房 5 间，原三教殿 3 间已倒塌，正殿 1980 年毁于火，现存瓦千余、铁像 4 尊（高 70 厘米）、罄 1 口（清光绪时铸造）。从大殿上行 2.5 公里经五台（送经台、梳妆台、别娘台、滴泪台、望乡台）、“一堵墙”、麦垛石，再上行 10 公里至斗母宫，海拔 2750 米，有庙，正殿 3 间，偏殿 2 间，道房 2 间。庙内供铁像 1 尊、有罄 1 口。此处三座石峰孤立拔地而起，突兀云霄，各名为三皇台、玉皇台、药王台，即太白山斗母奇峰。再行 10 公里至平安寺，海拔 2810 米，破庙 3 间、铁像 9 尊、铁匾牌 1 副，此处“云海”壮观，称之“平安云海”为太白山奇景之一。再行 10 公里至明星寺，海拔 2833 米，石窟庙 1 洞、铁像 3 尊、破钟 1 口、罄 1 口，从明星寺上行 10 公里至放羊寺，海拔 3120 米，破庙 3 间，罄 1 口。庙门旁蹲有石羊。从放羊寺上行 10 公里至文公庙，海拔 3567 米，石砌洞庙 2 座、铁像 2 尊、木雕像 18 尊、铁碑 3 通。从文公庙上行 10 公里至大太白海（冰蚀湖），海拔 3680 米。湖面圆形，约 13.8 余亩大，水清澈可鉴毫发，湖岸有鸟名白顶溪鸲，俗称“净水童子”。湖东岸有庙 8 间、道房 5 间、铁像 36 尊、铁香炉 5 座、钟 1 口、云板（云朵状之扁钟）2 通。从大太白海南直上至金星洞（称万年不融冰洞），有铁像 9 尊、钟 1 口、罄 2 口。再上行 1 公里至跑马梁雷神殿（已废），铁像 5 尊、钟 1 口、罄 1 口。向东上行 200 余米至拔仙台（其上有太白洞），海拔 3767.2 米，称其胜景为拔仙绝顶。有庙、道房共 10 间，庙两侧有耳房，后有寿星亭（破残），铁像 4 尊、木雕像 24 尊、钟 3 口、罄 6 口、云板 3 通。庙后巨石平台约 150 平方米，台下万丈深涧。从鹦鸽乡六家村和南塬村登山，沿小径入羊皮沟，再经“鸡上架”至平安寺与前路合。

南坡登山路线

从本县黄柏塬乡经偏桥子至曹家河坝北向入龙洞沟上行 10 公里许至太白庙，海拔 1960 米。庙成残垣，铁像 3 尊、钟 1 口、罄 1 口。上行 10 公里至大坪，仅存罄 1 口（清光绪时铸造）。再上行 10 公里至将军石，海拔 2625 米。将军石约 7 立方米大小，石后有庙 3 间，板墙破残。从将军石上行约 5



太白山路线示意图

公里至老庙子，海拔 2700 米。庙 3 间，板墙破残。从老庙子上行 10 余公里至灵光台，海拔 2850 米。庙 5 间（破残）、木雕像 5 尊、钟 1 口。从灵光台上行 10 公里至莲花池（一说莲花台），海拔 3300 米，仅存破罄 1 口。上行经东原口，再上至万仙阵，海拔 3400 米，立石如林，高矮参差。东北行乱石中（石海）15 公里至佛池，海拔 3460 米。庙 8 间、铁像 10 尊、泥塑像 7 尊、钟 1 口、罄 2 口、铁匾牌 1 副（清雍正六年三月造），且有散存铁瓦。向东下行 2.5 公里至玉皇池，海拔 3380 米。池圆形，约 30 余亩大，池岸有凌霄殿（较完好），铁像 3 尊、木雕像 15 尊、钟 2 口、罄 1 口，鼎 2 口，玉皇池南为三清池（甚小）。从玉皇池北直上 5 公里至三太白海，形如玉如意勾，海拔 3485 米，再北直上 5 公里至二太白海，形如朝笏，8.5 亩大小，海拔 3580 米。有铁碑 2 通、铁香炉 1 座、铁像 16 尊。从二太白海仰登陡坡 5 公里许至拔仙台。

从周至县厚畛子登山，经都督门，西北上行经南天门，再上行至将军石与前路合。再经玉皇池、三太白海、二太白海至拔仙台。

第四章 地质 地貌

第一节 地质构造

太白山岩基由花岗岩组成，以拔仙台为中心，分布于 900 平方公里的范围内。拔仙台一带出露的主要是变质轻微的角闪石花岗岩及片麻状构造的花岗岩、黑云母花岗岩。这一规模庞大的花岗岩块体，主要是在地质构造运动中地下酸性岩浆不断向上侵入，最后逐渐凝结成岩，岩基形成非一朝一夕，而是历经漫长的岁月和复杂的变化。

山体形成

约 6 亿年前的震旦纪时，整个秦岭地区乃是一片汪洋大海，当时这里地

面凹陷下沉，海水不断变深，海相沉积发育，逐渐形成石灰岩、白云岩等，海底偶有零星岩浆喷发。4 亿年前的加里东运动时，这里上升隆起，逐渐褶皱成山，形成太白山之雏形。此后，在海西运动和印支运动中，多期构造变动。岩浆浸入和岩变质，使其雏形进一步发展。据近年地质资料记载：太白岩基的同位素年龄主要在 2.06~2.29 亿年之间。

地壳剧烈运动相对平静时期，太白山以缓慢上升为主，在上升幅度相对较小的低洼处，水流汇聚，形成河、湖，河、湖中沉积的泥沙，逐渐形成页岩和沙岩。地表长期外露，遭受剥蚀，使初露峥嵘的太白山渐被夷平。到距今 1 亿年的中生代晚期，这里地势低矮起伏不大，呈现出准平原状态。约在距今 1 亿至 7 千万年之间的燕山运动中，太白山再度上升隆起，酸性岩浆再次浸入，使太白岩基组成更加复杂化，太白山为夹在两条近东西向大断裂之间的活动地块。这时，秦岭北侧大断层以渭河谷地向下断陷，此断层以南之太白山地块，南北产生不均衡的抬升。继燕山运动之后发生的喜马拉雅运动，是太白山上升最强烈的时期。当时太白山块体以跳跃方式急剧上升，北仰南缓更加明显，渭河谷地相对迅猛下降，使脊线迫近北部翘起，形成险峻之高山。故北坡陡峻，南坡相对较缓。

从距今约 7 千万年开始的新生代以来，渭河谷底沉积物厚达 5000~6000 米，太白山顶海拔已上升到 3767 米。沉降和上升幅度已超过 9000 米。

地壳的剧烈运动，对生物界既是一种灾难性的袭击，然而又是一种迫使生物发展进化的力量。一些幸免于难的物种通过改造自身，逐渐适应了新的环境而发展繁荣起来，一些物种被淘汰，还有一些被迁移。新生代初，整个秦岭包括太白山都还不高，故其南北生物差异不大。后来秦岭急剧升高，方使南北自然条件产生明显差异，生物随之明显分化。第四纪冰期的到来，一批生物又被淘汰，而更多、生命力更强的新生物继之出现。据地质钻探发现，约在第四纪以来的 300 万年中，渭河谷底下陷的最大幅度已超过 3000 米。时至今日，太白山以上升为主的新构造运动仍在继续着，故山顶仍保留着中生代准平原的部分残石和第四纪冰川遗迹。

第二节 地貌特征

太白山由下到上分为低山区、中山区、高山区三种地貌类型，形态不一，

特点各异。低山区黄土覆盖，中山区石峰发育，高山区保留冰川遗迹。

一 低山区

本区在海拔 800~1300 米之间，地形起伏兼有黄土地貌与石质山地地貌的综合特点，相对高差不大，黄土掩覆，山头浑圆。山下基岩裸露处，水流常沿断裂带侵蚀切割，形成幽深峡谷。

二 中山区

本区在海拔 1300~3000 米之间，北坡大体从刘家崖到放羊寺，南坡从黄柏塬到三清池，属石质中山区。大殿以下为深切谷地，沟谷断石呈“V”型，谷间山梁陡峭，多呈锯齿状。大殿以上石峰林立，山石峥嵘，巨石嶙峋，千姿百态。大殿至斗母宫一带层峦叠翠，势若屏风。大殿之东北梁上的麦垛石甚为奇特。斗母宫附近的花岗片麻岩柱峰，如巨大石柱，傲然挺立，直插云端。斗母宫至放羊寺间，多为巨大块状岩石，谷中岩石前拥后挤、重重叠叠。

三 高山区

本区在海拔 3000 米以上至太白山顶峰，第四纪冰川地貌形态较清晰、保存较完整。本区第四纪冰川地貌遗留下来的部分，按冰川作用的类型分冰蚀地貌和冰碛地貌。按形态分，冰蚀地貌包括冰斗、角峰、槽谷；冰碛地貌仅为终碛堤。拔仙台是第四纪冰川活动中心，故各种冰川地貌多分布于它周围。

冰斗湖、角峰 大太白海和二太白海是太白山保存完整的两个典型冰斗湖。前者位于拔仙台西北，东、南、西三面为崖壁环绕，开口向北。后者位于拔仙台西南，坎口朝南。三太白海是一个受断层影响的冰蚀湖，湖面高程海拔 3485 米。玉皇池是太白山最大的冰蚀湖，湖面高程海拔 3380 米。太白山角峰仅只拔仙台，为未发育成型、不太典型的角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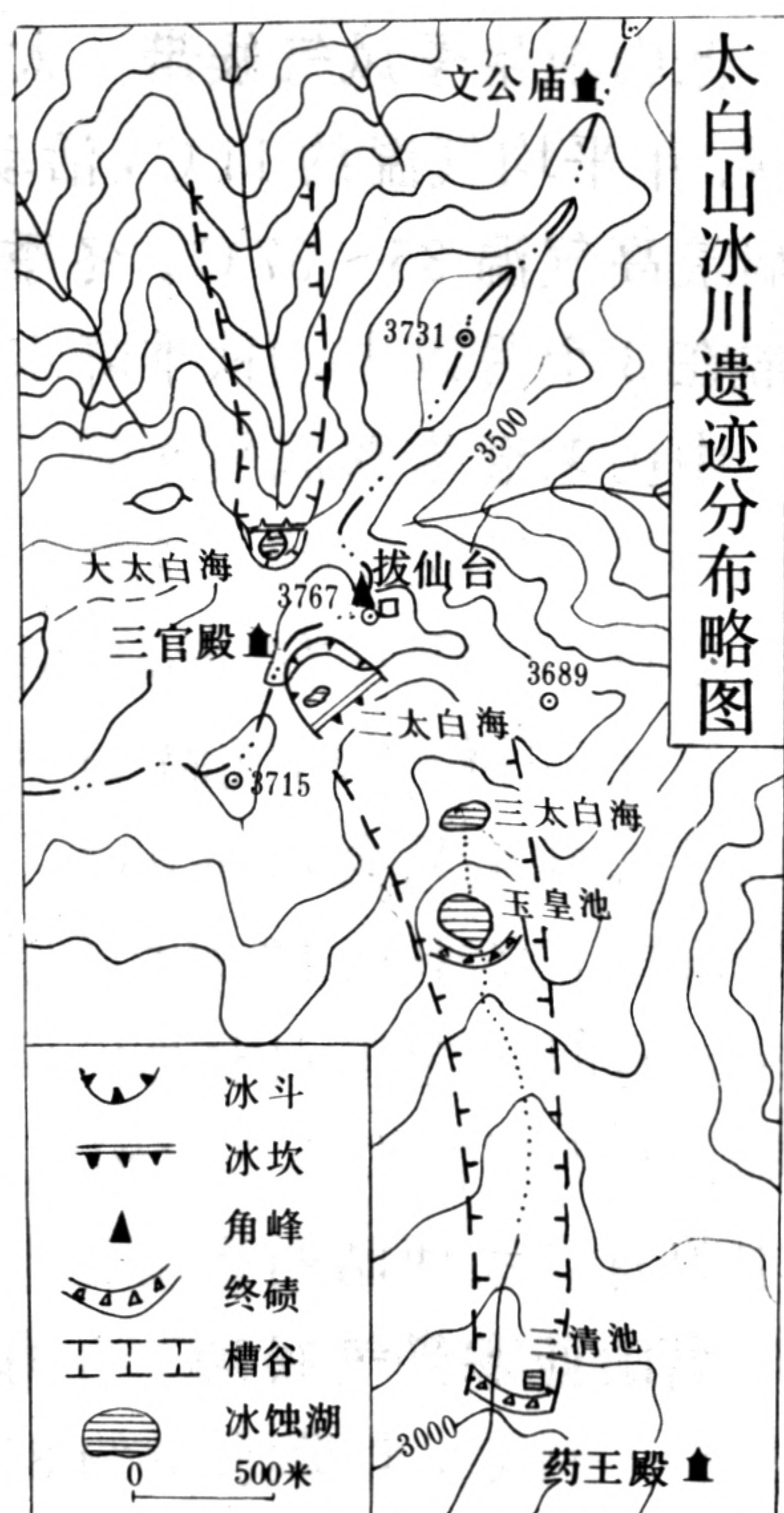
槽谷 其横断面呈“U”形，较典型者二：其一为大太白海槽谷，在其冰斗之下方，向西北方向延伸，长约 1500 米，末端在海拔 3100 米附近，再向下便由流水切割形成的“V”形谷取代。谷底宽约 200 米，遍布块砾。沿谷而下，有台阶三级，称冰阶。大太白海即位于第一级冰阶内，相邻阶间距离不

等，一、二级间高差近 100 米，二、三级间高差只 60 米许。其二为二太白海槽谷，位其冰斗之下，向南延伸，因受冰前影响，略弯曲，长约 3000 米，宽在 300~400 米之间。槽谷呈阶梯状逐级下降，末端高程为海拔 3000 米。

石海、石河与“马蹄窝” 从拔仙台顶面，东北到文公庙梁，西经跑马梁直至鳌山，大小不等的棱角状砾块遍布，复盖山梁及台原，连成一片，状似石块构成的海洋、河流，故名。跑马梁遍布由冻融分选作用形成的石环和多边形石，是一种特殊的冰缘地貌。其为粗大砾石围绕细粒土和细小碎石构成的较规则的几何图形，外缘粗砾排列环状叫石环，因很象马踩过的蹄印，故名“马蹄窝”，跑马梁也以此得名。



石 河



太白冰川遗迹分布略图

第四纪冰期的太白山冰川早就引起中外地质学家注意。1922、1937 年，外国学者 W·林普利兹特和 H·V·威斯曼在有关论文中提到太白山第四纪冰川。1947 年著名地质学家李四光在《冰期的庐山》一文中，更明确地指出太白山有冰川遗迹。

第五章 气候带与动植物分布

第一节 气候带

低山温带季风气候带 太白山北坡海拔 800~1500 米之间,属温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约 11℃,活动积温 3200~3500℃,夏季平均气温 20~23℃,极端最高气温 35~37℃。冬季最冷月平均气温 -7~-2℃,积雪与土壤结冻期常在 3 个月以上。秋季降水量占年降水量的 60~65%。

中山寒温带季风气候带 在海拔 1500~3000 米间,全年无夏,春秋短促,冬季漫长,气候冷湿,多雨多雾。年平均气温 6℃。活动积温 1900~2500℃,无霜期仅 140 天左右,年降水量多达 750~1000 毫米。春季以 4 月下旬或 5 月初开始,5 月份平均气温 11~13℃,极端最高气温有时可达 30℃,然而寒流一旦袭来气温又会降到 0℃以下,故阴坡仍会残留积雪。9 月下旬到 10 月初开始降雪,冬季从 10 月始到翌年 4 月终,极端最低气温 -25~-12℃,积雪盈尺,有时于翌年六七月份仍消融不完。年相对湿度达 70~80%,因而多湿多雾,多出现雨淞雾淞,构成奇丽景致。故唐代书法家张旭在《山行留客》一诗中曾有“纵使晴明无雨色、入云深处已沾衣”之佳句。

高山亚寒带气候带 在海拔 3000~3360 米间,气候寒冷湿润,年平均气温 -2~-1℃,年降水量约 800~900 毫米。10 月至翌年 4 月平均气温在 0℃以下,土壤结冻期长达 7~8 个月,全年 9 个月时间为冬季。6 月中旬与 9 月中旬,平均气温 10~14℃之间。本带上限是太白山森林之上限。

高山寒带气候带 太白山海拔 3350 米以上为寒带气候。此带气候寒冷半湿润,无秋,冬季长,天气变幻骤剧,风大,太阳辐射强。晴、阴、风、雨瞬息万变,雾常缭绕,山头忽隐忽现。一年中寒冷期长达 9~10 个月,全年平均气温极少超过 8℃,自 10 月至翌年 4 月平均气温都在 0℃以下,极端最低气温可降到 -30℃左右,7~8 月气候温凉,日平均气温 5~10℃之间的日

数约 50 天，日温差变化大，常刮东南风。最大降水高度高出 1500 米，因此降水量明显减少，年降水量约 750~800 毫米。8 月份起始降霜，9 月份始降雪，持续到翌年 5 月份。大太白海之坚冰，一般于 7 月份方可消融。顶峰拔仙台，绝大部分时间处于冰天雪地中，若遇寒冷多雪之年，被雪终年不化。七八月间，晴午之时，大太白海、拔仙台一带，虽冷风飕飕，然阳光如炙，人体感温度可达 50℃ 左右。

第二节 植 物

一 垂直分布带谱

太白山植物分布，自下而上可分为落叶阔叶林带、针叶林带、高山灌丛带、草甸带。

落叶阔叶林带 在海拔 780~1300 米间，为山之北麓一个基带——栓皮栎林亚带。此间，气候条件较优越，地形起伏不大，土层一般较厚，属典型褐土，最宜于落叶阔叶树类生长。主要为栓皮栎林分布带，其树冠繁茂，连片成盖，树干挺直，竞相向上，组成较突出的乔木林层。林下灌木层主要由蕈子梢、狼牙刺、孩儿拳头、铁扫帚组成，林缘和林间空地上零星散布着黄栌或小乔木。灌丛下之草本层，主要由突脉苔草、野青茅、牡蒿、大油芒等组成。

在海拔 1300~1800 米间（蒿坪寺至上白云）为锐齿栎林亚带。土壤以普通棕壤为主，间有弱灰化棕壤。此间栓皮栎减少，锐齿栎、檀子栎增多，锐齿栎幼林多连片出现。本亚带也是油松分布较集中的地带。混交林木以板栗、山杨、皂柳、青柞槭、鹅耳栎、榆、灰楸、麦麸杨、油松等组成杂木林。常见灌木为蕈子梢、胡枝子。林外草本植物占优势者为芒、大油芒、山棉花及蒿类。太白山所含华中植物区系成份大体以本亚带为分布中心，主要有四照花、八月炸、猫儿屎、八角枫、枳椇、猕猴桃、漆树等。

在海拔 1900~2300 米间（下白云至大殿）为辽东栎林亚带。土壤为普通棕壤与弱灰化棕壤，上至大殿一带为生草棕壤。此间锐齿栎和油松明显减少，辽东栎和华山松占优势。辽东栎纯林较少，主要集中在海拔 1820 米处的上白

云至大殿之间。西太白山阴坪梁上有较好的辽东栎萌芽林，母株根基直径最粗者可达 1.5 米。本亚带以混交林为主，华山松分布最广，从海拔 1140 米处的蒿坪寺至海拔 3000 米的放羊寺都有华山松分布。在骆驼树至斗母宫之间，华山松分布较集中，多形成小面积纯林。混交林中，乔木主要有山杨、辽东栎、太白杨、椅杨、皂柳、红桦、白桦、千金榆、刺榛、三桠乌药、花楸、栎木、华山松，此外有少量巴山冷杉与零星分布的铁杉、刺松。林下灌木以华橘竹（又名拐棍竹）占优势，次为绣线菊、米面翁、膀胱果等。在本亚带之上部及谷地多见水蒿等草本植物群落。大殿附近蕴有药用植物 200 余种，林下盛产猪苓、灵芝、猴头、蘑菇、木耳等菌类植物。

在海拔 1805~2750 米间（骆驼树至斗母宫）为红桦林亚带。气候偏凉，湿度较大，兼之地形起伏高差较大，植物生长立地条件较差。土壤以生草棕壤为主，向上则变为生草灰化棕壤。树木种类大减，占绝对优势者为红桦。愈向上华山松愈生长不良，仅只零星散布。在斗母宫下之红桦稀疏林下，多密生着太白杜鹃（又名药枇杷）及稀疏低矮的华橘竹灌木层，林缘和林间空地，多有峨嵋蔷薇灌丛。草本层以野青茅占优势。红桦林下有天麻、大叶三七等药用植物。华山松多残留山峰、山梁及悬崖峭壁处的裸露基岩上，有少量巴山冷杉零星散布本亚带中。红桦林和华山松林在西太白山石埡子一带也均有分布。

在海拔 2095~2800 米间（大殿至明星寺）为牛皮桦林亚带。此间越向上自然条件越差，土壤由生草灰化棕壤变为灰化土和生草灰化土，因而牛皮桦逐渐增多，且于斗母宫以上更为集中形成大面积之纯林。由斗母宫向上，巴山冷杉逐渐增多，有些地方与牛皮桦组成混交林。林下灌丛仍以华橘竹为主，在林间较开阔地面多生有秦岭小蘗为主的灌丛，或为野青茅属的草地。在平安寺附近的空地上，还生长着多年生草本植物柳兰。明星寺以上，在稀疏的桦林下多有金背枇杷繁生，有的地段尚形成金背枇杷丛林。我国特有的独叶草（*Kingdonia*）就主要生长在太白山金背枇杷林下。

针叶林带 在海拔 2800~3200 米左右（大体在斗母宫与放羊寺之间）为冷杉林亚带。土壤为灰化土和生草灰化土，主要生长着巴山冷杉。在海拔 2800~3000 米左右，多出现巴山冷杉林片段，大殿以上零星散布，所见不多。斗母宫以上才显现小片冷杉林，在放羊寺稍下山梁上方可见到面积较大的巴山冷杉林。冷杉纯林郁闭度较大，林下阴湿多苔藓。在稀疏的冷杉林下，有金背枇杷灌丛。草本植物主要有高山老鹳草。

在海拔 3200~3400 米间，为落叶松林亚带。主要由太白红杉 (*Larix chinensis*) 纯林组成。其上界已是太白山森林分布之上限。此间由下而上为生草灰化土、森林草甸土和高山草甸土。气候较冷，植物生长期较短，立地条件极差。太白红杉个体生长极慢，年粗生长在 0.8 厘米以下，年高生长不足 7 厘米，植株干矮弯曲多分枝，当达 2 米以上时，则上部枝叶干枯，且常有全株死者居多。其林带内，灌木层有密枝杜鹃、银露梅、忍冬、高山绣线菊等。草本层成分复杂，主要有禾叶蒿草、圆穗蓼、早熟禾等。另外，林中苔藓、地衣甚多，多生长于地面和岩石上。太白红杉在海拔 3200 米以下的阴坡和半阴坡，一般生长较好，高达 15 米，最高可达 17 米。

高山灌丛带、草甸带 海拔 3350 米以上为高山灌丛带、草甸带。地势高，为第四纪冰川活动的冰源地段。自第四纪末次冰川消退以来，这里一直处在冰缘气候控制之下，气候寒冷、空气稀薄，阳光辐射强烈，常刮大风，蒸发旺盛，植物生长期短。基岩裸露，块砾遍布，现代冰融风化作用仍在强烈进行。成土过程极为缓慢，主要分布着高山草甸土、原始草甸土和原始土壤。在这块冰蚀地面上乔木已绝迹，主要分布着矮生匍匐灌丛、矮生草甸、苔藓群落、地衣群落，且有少数裸露岩面被微观藻类和菌类群落所覆盖。

矮生灌丛主要由密枝杜鹃和怀腺柳组成，或由高山柳群落以小片状与密枝杜鹃群落组成复合体，偶或与密枝杜鹃组成共优种群落。密枝杜鹃群落覆盖率为 70~80%，高山柳群落覆盖率为 50~70%，灌丛中有高山绣线菊等。灌丛群中常有禾叶蒿草密生，其覆盖率达 20%。矮生草甸，主要以禾叶蒿草群落占优势，在局部低平较阴湿地段还分布着以圆穗蓼草为主的杂草群落。苔藓群落和地衣群落分布极广，从岩石、土壤以至树杆枝头，均可见到不同种类的地衣和苔藓。太白山顶部，灌丛和草甸合起来占不到一半面积，而苔藓和地衣群落占到一半左右。其中壳状地衣群落占全部地衣群落面积的 80% 以上，处于绝对优势，而叶状地衣只占 10%，枝状地衣仅占 1% 左右。

二 种 类

稀有植物 世界上仅存的、中国独有的孑遗植物——独叶草，在太白山得天独厚的环境中延续至今，在地球上如凤毛麟角，罕见难得，被视为“世珍国宝”。

用材林木 优质用材林木有栓皮栎、锐齿栎、辽东栎、侧柏、油松、华

山松、冷杉、红桦、白桦、落叶松、小叶杨、青杨、毛白杨、山杨、椅杨、椴、太白杨、楸、椿、榆、槐、枫、黄莲木、朴等高大乔木。

淀粉植物、糖类植物 已知太白山淀粉和糖类植物有 84 种，其中毛栗、葛等均含淀粉在 25% 以上，此外尚有榛子、百合等都是营养价值很高的野生淀粉植物。太白山野生糖类植物以猕猴桃、八月炸、五味、山葡萄、峨嵋蔷薇果为主。

油脂植物 太白山含油脂野生植物约 100 余种，其中松科、柏科的种子含油率约 42.76%，榛子的种子含油率为 51.6%，除可食用外，又可供工业作润滑油、制皂、油墨、油画颜料和化妆品的原料。此外，黄莲木（药树）含油率 35.05%，可供工业制皂和制润滑油，经过处理亦可食用，其枝、叶、根、皮均可做杀虫农药。毛栎（又名油树、梁子木）果实含油率 31.3~41.3%，含糖 2.9~5.8%，油可供制皂、漆料和作润滑油。白桦树皮提取桦皮油，出油率 33.12%，在工业上有较高的使用价值。漆树割取漆液，可作油漆原料。猫屎瓜可提取橡胶。

此外，油脂植物还有杜仲、卫茅、楝树、五角枫、三桠乌药、椿、播娘蒿、黄花蒿等。

纤维植物 太白山含纤维野生植物有 114 种，其中以木本之榆树皮、禾本之芦苇、草本之芒、马莲含纤维率高，可用作造纸、人造棉原料。

单宁植物 单宁（鞣质）植物经浸提取的产品为栲胶，是化学工业的重要原料，已发现太白山单宁植物有 50 余种，其中栓皮栎、辽东栎等树种的壳斗和种仁及树皮均含单宁在 13.26~26.06%，油松、华山松、冷杉、粗榧等树皮中所含单宁量多、质优，盐肤木叶上生的五倍子含单宁可达 60~80%。此外，如鹅耳枥、楝树皮、毛栎、黄栌等及蕨类均含鞣质。

药用植物 目前已发现太白山药用植物有 510 种，有些命名冠有“太白”二字，以示太白山所产，与众不同。当地把部分草药称“七”药，其中有 50 余种已被收入《陕西中草药》一书，太白山产“七”药百余种。以“太白”冠名之地道药材有太白贝母、太白黄莲、太白米、太白花、太白茶、太白三七、太白黄精、太白鹿角、太白艾、太白美花草、太白小紫苑、太白黑人参、太白手儿参等。

常用中药材有党参、黄芪、黄精、天麻、首乌、菖蒲、大黄、太羌、威灵仙、独活、五味子、灵芝、猪苓、升麻、柴胡、前胡等 200 余种。太白山中药材资源丰富，开发利用的潜力大，成为本县经济发展的重要方面。

第三节 动 物

一 珍稀动物

太白山珍禽异兽中，属于国家一类保护动物有：大熊猫、金丝猴、羚牛、太白虎；属于国家二类保护动物有：红腹角雉；属于国家三类保护动物有：林麝、鬣羚、青羊、金钱豹、金鸡、血雉等。

二 动物分布

太白山从下向上，野生动物分布分五个带，且基本与气候带植物带相吻合。

生活在暖温带的动物 最常见鸟有野鸭、鹭、鸥、鹅、隼、竹鸡、鹌、鸽、沙雉、斑鸠、燕子、鸚、鹌鹑、鹌、伯劳、棕鸟、鸦、鸱等。体型小的兽类动物最常见的有鼠、野兔、黄鼬、赤狐等。较大体型的兽类动物如猪獾、狼等偶有潜入，出没不定。

生活在温带和寒温带下部的动物 常见鸟有雉、鸠、杜鹃、鸱、夜鹰、佛法僧、啄木鸟、山椒鸟、画眉、莺、鹌等。兽主要有金丝猴、大熊猫、黑熊、野猪、豹、麝、豪猪、刺猥、松鼠、鼯、鼯等。爬行动物主要有北草蜥、麻蜥、三线石龙子、无蹼壁虎、乌梢蛇、锦蛇等。

生活在寒温带上部的动物 常见鸟有红胁蓝尾鸲、金色林鸲、短翅鸲、金眶鸲、褐头雀鹛、红腹山雀、白领凤眉、酒红朱雀、赤胸灰雀、白翅拟腊嘴、红翅旋壁雀等。此带山崖险峻处常见兽有鬣羚和青羊。爬行动物有时仅见腹蛇。

生活在高山亚寒带的动物 常见的鸟有鹌鹑、赤脚灰雀、蓝红尾鸲、戴菊、旋木鸟等。兽类动物主要有秦岭特产之羚牛，此外有少量鼠、兔、黄鼠等小型兽。

生活在高山寒带的动物 鸟有领岩鹑、棕胸岩鹑、粉红胸鹑、鹌鹑、白顶溪鸲等。兽仍以黄鼬、鼠、兔为主。

第六章 自然景观

一 “太白积雪六月天”

“太白积雪六月天”是关中八景之一。《水经注》有太白山“于诸山最为秀杰，冬夏积雪，望之皓然。”之记载；唐代诗人杜甫有“犹瞻太白雪，喜遇武功天”之诗句；柳宗元的《太白山祠记》一开头就写到：“雍州西南界于梁，其山曰太白，其地恒寒，冰雪之积未尚已也。”宋代苏轼在《太白山祷雨记》中就有春季发生大旱，天气干热，麦苗枯萎，而山上却依然是“岩崖已奇绝，冰雪更凋铄”的描述。元代朱铎《太白山》一诗中有“雪花点翠屏，秋风吹不起”之句，极言降雪、积雪之早；元《一统志》中载：“山（太白山）极高，上恒积雪，望之皓然”；明代王圻《三才图会》中，对太白山终年积雪的描绘是：“山巅常有雪不消，盛夏视之犹烂然”，何景明在《太白山歌》中也有“阴崖皑皑积古雪，绝壑长松几摧折”的诗句以描写太白山积雪时间之久。可见太白盛夏积雪之奇丽景色，确实来历已久，蔚为奇观，非夸张与虚构。在过去那寒冷多雪的年代里巍巍高峰，终年积雪、银光四射，百里可见，故“太白积雪六月天”之奇观胜景则由此而来。近年来，由于气候逐渐变暖，兼之冬季降雪减少，盛夏又多出现伏旱高温炎热天气。因而“太白积雪六月天”的胜景现已很难看到了。

二 斗母奇峰

从大殿向南，奇峰怪石林立，从大殿向东眺望，在一道道莽莽苍苍的松梁上巍然屹立着一座白色巨石，俗称“麦垛石”。麦垛石是一巨大花岗片麻岩断块，高约60米，周圆30米许，呈圆柱体。若在晴朗的傍晚，夕阳余辉将石体照耀通红。此时晚山含黛，唯麦垛石光彩夺目，分外妖娆。继而上行有“五台”（即送经台、梳妆台、别娘台、滴泪台、望乡台）和“一堵墙”，怪石

成峰，千姿百态。至斗母宫，三座孤立花岗片麻岩柱峰拔地而起，突兀云霄，令人惊叹，山峰之奇，莫过于此。这些柱峰象三根巨大撑天的石柱，高耸入云，峥嵘秀丽，巍峨壮观。三座柱峰，分别称为“三皇台”、“玉皇台”、“药王台”，人称“斗母奇峰”。昔日，峰顶各有庙宇，今已废。

三 云海奇观

太白山千峰竞秀，万壑藏云。在海拔 2000 米以上的地方，可看到极其壮观的云海，以平安寺为最。平安寺地处海拔 2700 米的山梁上，周围群峰耸立拱峙，势若围屏，山峰间沟壑宽阔，深邃莫测。向南展眸，拔仙台、跑马梁、鳌山相连如驼峰显现。向西北远眺，桃川河带状蛇迴，隐隐可见。站在平安寺，但见云层如海涛汹涌，变幻多端。时而“涌涛掀浪”，不可遏止，时而“风平浪静”，雾散云匿，时而浓云密雾铺天盖地，时而白云轻如鲛绡。朝、夕晴朗之时，云海霞光映金，景色焕然一新。置身云海之中，使人有进入神话传说的仙境之感。

四 高山奇湖

拔仙台之南北分布着两个冰斗湖、四个冰蚀湖。玉皇池最大，位于拔仙台南坡海拔 3380 米处。湖面约 30 亩许，呈圆形似满月。若遇晴朗天气临此，波光鳞鳞，蓝天、白云、山峰俱映湖中，湖光山色十分迷人。最小的佛池、三清池居其附近。三太白海位玉皇池北上方之槽谷，形似玉如意。二太白海位三太白海北上方，形似朝笏。唯独大太白海位于拔仙台北之槽谷，呈圆形，湖面 13.8 亩。晴朗之时，湖水清澈如镜，冰凉沁人心脾，湖光山色，令人陶醉。多雨季节湖水满溢，沿谷乘奔驭风而下，鸣声震耳，遐迩可闻。此处天气瞬息变化无常，湖面忽儿雾气弥漫，咫尺物不相见，忽儿雾散清明，青山湖光依旧，民间俗称此雾为“神帐子”。更令人惊异的是，每逢盛夏登临此地，常见湖边有一种小鸟，名白顶溪鸲，其大小类燕子，背乌黑、腹部红褐，头顶有一白色斑纹，鸣声“啾啾”，飞行敏捷，时而划过湖面，如蜻蜓点水；时而伫立岩上，形态自若，逗人喜爱。白顶溪鸲以水中浮游生物或小树叶为食，所以常激搏水面捕食觅饵。唐代文学家韩愈有“鱼虾可俯掇，神物安敢寇，林柯有脱叶，欲堕鸟惊救，争啣弯环飞，投叶急哺噉”之诗句，极言“神鸟”衔

湖面落叶之情状。宋人朱弁在《风月堂诗话》中也描述：“此湫林间阴森，水面湛然，鱼游水面不怖人，人莫敢取者。林间落叶，鸟辄啣去，远弃之，终年无一叶能堕波上者。”于是乎，人们就把这种少见的现象——小鸟衔落叶，更加神秘化了。相传下来，便称此鸟为“净水童子”，并说“有片叶寸羹鸟必衔去”。唐贞观年间，天气大旱，京兆尹韩皋取湖水祈雨巧应；宋代，苏轼任凤翔府签判时曾撰《太白山祷雨记》文。由是之后，登山取水祈雨便成习俗，风靡于世。向“神灵”乞求普赐恩泽，是过去人们对自然科学不认识的一种迷信做法。

太白山湖泊之所以奇特，是因为它们是我国内陆海拔最高、面积最大的高山湖泊，又因清澈明净，一尘不染，光洁可鉴之故。

五 万年不融冰洞

位于大太白海之上，拔仙台北下岩崖上，为一天然岩洞。洞深10余米、高3米许。洞顶有岩隙滴水，湿冷阴森，供有太白山神主3尊，系生铁铸像。过去因气候特寒，滴水出岩隙即成钟乳石状冰柱，终年不融，人称“万年不融冰洞”。

近年气候转暖，夏季暑热时已不多见有冰存在。

六 拔仙绝顶

拔仙台是太白山最高巅，从下向上望去，峰顶庙宇凌空，锷刺蓝天，李白有“举手可近月”之形象比喻。然而攀上去，却另是一番景象，台面开阔平坦，向西直通跑马梁，站上拔仙台极目远眺，果真是“会当临绝顶，一览群山小”。至若晴夏景明之时，北望秦川，渭河如带，蜿蜒曲迥，川原似棋盘，阡陌纵横。颜色灰暗处，是村落、城镇与工厂。四顾环视，或石河石海广布，似浪涛翻滚奔腾；深涧、悬崖如刀劈剑削，深不见底；山峦重叠，如犬牙交错；唯拔仙台如鹤立鸡群，群山揖围其下，如众星捧月，景象别致。入夜，晴空月朗之时，山峰含黛，群星灿灿，万籁俱寂，时有微风沙沙。每当夕阳西下或红日初升之时，霞光四射，薄雾彤彤，云涛赤红与金黄深浅相间，向阳岩壁、峰崖一片通红，奇丽壮观。

第七章 太白山诗赋录

太白山风光如画，景致独特，历来为人们所称颂。

唐、宋以来，许多名人学士多次登山，他们游踪所至，美景在目，心有感触，便形诸于墨楮，给我们留下不少脍炙人口、优美动人的诗篇。今收录以供参考欣赏。

唐朝时，大诗人李白《登太白峰》诗：“西上太白峰，夕阳穷登攀。太白与我语，为我开天关。愿乘冷风去，直出浮云间。举手可近月，前行若无山。一别武功去，何时复更还。”他的另一首《登太白山》诗：“太白何苍苍，星辰上森列。去天三百尺，邈尔与世绝。中有绿发翁，披云卧松雪。不笑亦不语，冥栖在岩穴。我来逢真人，长蹠问宝诀。灿然忽自哂，授以炼丹说。铭骨传其语，竦身已电灭。仰望不可及，怆然五性热。吾当营丹砂，永与世人别。”大诗人杜甫在《喜达行在所》的第三首诗中写道：“犹瞻太白雪，喜遇武功天。”他在《九成宫》一诗中，也提到太白山：“天王守太白，驻马更搔首。”韩愈在《南山》诗中写道：“西南雄太白，突起莫闲箠。藩都配德运，分宅占丁戌。逍遥越坤位，诋讦陷乾窦。”林宽在《送僧游太白峰》诗中写道：“云深游太白，莫惜遍采奇。顶上多灵迹，尘中少知客。悬崖倚东瀑，飞狖过孤枝。出定更何事，相逢必有诗。”宋朝，苏轼任凤翔府签判时在《太白山下早行横渠镇书崇寿壁》一诗中写道：“马上续残梦，不知朝日升。乱天横翠障，落月淡孤灯。奔走烦邮吏，安闲愧老僧。再游应眷眷，聊以记吾曾。”他的《太白山祷雨》诗颇具风趣，“平生闻太白，一见驻行驂。鼓角谁能试，风雷果致否？岩崖已奇绝，冰雪更雕镂。春早忧无麦，山灵喜有湫。蛟龙懒方睡，瓶罐小容偷。”梅询过太白山时，夜宿山祠，写下《宿山祠》一诗：“苍苍千仞接云霓，蹬道微茫挂柏梯。萝月半珪山未曙，洞房清唱有仙鸡。”元朝时，朱铎《太白山》诗：“终南列万山，孤巔入云里。雪花点翠屏，秋风吹不起。”侍郎仇圣耦《太白晴雨》诗：“此山直上更无山，天外嶙峋带雪看。见说肃池在何处，玉龙鳞甲不胜寒。”明朝时，何景明《太白山歌》最有代表性，诗中写道：“我闻太白横西域，百里苍苍见寒色。灵源万古谁究探？雷雨窈冥岩洞

黑。中峰迢迢直上天，瑶宫玉殿开云烟。千盘万折不到顶，石壁铁锁高空悬。阴崖皑皑积古雪，绝壑长松几摧折。鸟道斜穿剑阁云，龙潭倒映峨眉月。高僧出世人不知，飞仙凌空笙鹤随。洞天福地在咫尺，怅望情海令人悲。”清朝时，朱集义在题关中八景《太白积雪》诗中曾这样描写：“白玉山头玉屑寒，松风飘拂上琅玕。云深何处高僧卧，五月披裘此地看。”民国23年（1934）于右任先生偕邵力子、芬次尔、白超然、陆望之、傅学文等人徒步登太白山，所作《太白山纪游歌》中写到：“……入山首宿蒿坪寺，胡桃栗树蔽天地。白云明月自入门，破寺远收万山翠。野棉花开草亦妍，山石榴繁川献媚。榭叶已少诗人珍，夜深重读雪木记（李雪木为山下人，自称太白山人，有《榭叶集》）。二日抵大殿，菩萨山之首，其首‘五台’山，峰峰妙无偶。……三日向阳寺（放羊寺）中待，一路奇观现云海。上是青天下白云，人居中间行自在。数百里中铺一色，如脂如绵（棉）变成彩。又如远海不尽之波涛，大起大伏弥覆载。群峰露尖如鱼龙，吞吐出没无主宰，材（林）大枞柏桦漆竹，山行渐高树渐改。苍苍万千落叶松，乱石争地生重重。枇杷大叶又小叶，银背金背为大宗。杜鹃如柴遍碧岑，芍药开落自古今。名花遍地僧鞋菊，异草宜人手掌参。四日路经文公庙，向天掀髯发一笑。……乔木至此已不生，火成岩裂路无情。‘十二重楼’时隐见，巨石悬空势欲倾。皓然玉笋出云表，参差险怪无由名。或似老扶少，或似弟让兄；或似战士执戈斗，或似父老扶犁耕；立者坐者似流饮，卧者倚者如据枰；又似猎者引弓射，更似渔者垂钓防其警。偶翻古典引神话，乃是西北耿耿之金神。忽然路转复云起，大太白海在眼底。万朵祥云迎我来，‘净水童子’应时至。风云变换万千端，高下‘楼阁’涌目前。地极高寒天又雨，中宵衣冷在添绵。山中小草杂百药，采药人来岁如约。风呼鬼鬼雨洒洒，道士敬谨先嘱托。不然雷雨立刻至，神总不怪鬼作恶。二太白海无真面，‘神账子’中露一半。三太白海如玉人，山作翠屏形团扇。或谓神为尧舜禹，下悯生民司雷电。玉皇池大佛池小，一再请来平世乱。十里五里难尽游，地老天荒吾亦倦。三海两池如子母，或占数亩数十亩。一一分润到人间，各成河流其利久。绝顶飘渺八仙台（拔仙台），台下平原广漠开。下视人间当一慨，云雾阻我真奇哉！芬君（芬次尔）草木白君（白超然）石，各采标本下山来。所恨冰川寻未得，引为憾事人空回。太白在西长白东，不堪回首雨濛濛。一统中华谁再造？转为西北忧无穷。下山之难等上山，凄风苦雨遍山间。危途几经‘鸡上架’，路平还忧石守关。神仙桥前望复望，骆驼树下湾又湾。山中不见绿发翁，岂有仙人去不还？全山未知多少寺，十寺道

士仅三四。山外凶荒山里饥，农村破后难留置。无寺不破破难修，哀哀道士尚祈字。风调雨顺神何如？国泰民安或待予。劳人欲了公家事，太白山头读道书”。文后书题：“余本欲为游记，继思以韵文为之或易记也。因为此篇，故名曰《纪游歌》”。

陕西省政府主席邵力子先生应于右任先生之邀，偕同上太白山，从学术上探讨太白山真象，第一次较为科学地考察和解释具有神秘色彩的太白山。他在《登太白山的感想》一文中提到：“……而历来游太白山的人却很少，记太白山之游的人则更少。华岳有志太白山无志，不能说不是一种缺憾。今日以前，一般人多把太白山看作富有神秘性的，很少从学术上探讨太白山的真相。现在西安已定为西京，全国人皆注意西北一切，我们应当使太白山成为西京胜景之一，并负责探寻太白山的真面目，详细介绍于全国人。我们此游，并不能完成这个目的，只是向这个目的前进一步罢了”。（原文详见附录）

另外，民国时期《太白山志》稿中收录有咏太白山的诗（无作者署名），从不同角度对太白山抒发情怀。摘选于下：

《白山有乔木》：“白山有乔木，其高五百寻。上枝拂月窟，下根潜其深。日月宿其巅，霜雪不敢侵。千年一卷叶，九垓失其阴，千年一开花，香传天地心。他山有蔓草，芳花绣石衾。琐琐含春意，妒杀松柏林。”

《太白中峰坐月》：“皎皎天上月，湛湛岩下水。水月遥相望，何啻千万里。月既出于天，如何在水里？天月为之母，水月为之子。月子如月母，圆缺亦如是。譬如形与声，影响随灭起。万物各有本，乾元为资治。”

《太白雪月》：“夜坐山中月，月光复映雪。雪因月更白，月以雪增洁。月如雪之夫，雪如月之妾。雪月两不得，一体无分别。”

《登太白山》：“铁壁喷烟关鸟道，石门岚静敞空霄。龙拖五色云归洞，僧曳九环杖过桥。露彩晓飞琼嶂足，星光夜点玉峰腰。渭川漂缈横如带，界破秦疆八百遥。”

《太白积雪》：“素光寒星斗，皓色老岩阿，向夜初来客，却道月山多。”

《太白山》：“太白去天三百尺，山草古雪皓西极。若教伯夷居上头，山是蚁蛭雪如墨。”

《登太白山东望长安有感》诗中有“我登太白望长安，白雪红尘分淡寒。如掌秦川千里小，嶙岩三峰汗漫宽。”

《太白山》：“危峰千尺雪，潭水六泓湫。冰结炎皇夏，日寒赤帝秋。烧余松似墨，狎后鹿如牛。此地有樵叟，长披五月裘。”

附：太白山自然保护区简介

一 机构

太白山自然保护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首批划定的保护区之一。1956年，经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批准，划定“太白山自然保护区”，设立太白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处，属陕西省林业研究所下属单位。“文化大革命”中，机构被撤销，管理中断。1975年，机构恢复，职工68人，下设资源保护科、科研管理科、政工科、办公室和蒿坪寺、鸚鵡两个保护区管理站。

1983年，太白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处更名为太白山自然保护区经营管理局，系科研性质的事业单位，属县团级编制，归国家林业部领导，由陕西省林业厅主管。下设办公室、管护科、科研科、政工科、生物资源研究室、生态研究室及7处保护站和5个公安派出所，总编制162人。

二 境界范围

太白山自然保护区，是在陕西省林业调查设计院1960年进行秦岭中部Ⅲ级森林经营调查时所区划的防护林经营管理区基础上划定的，总面积63557公顷。北坡最低点为海拔1400米的钟山寺。1975~1976年，全省森林资源清查时，又将保护区东南部的大蟒河、老君岭等地段从保护区划出，总面积减少为54103公顷。由于原确定的境界范围仅侧重森林经营管理，在自然景观完整性和生物完备性方面都存在不足之处，加之森林资源普查时境界变动，使保护区价值有所削弱。故在1982~1983年考察中以境界范围能保证自然景观的完整、珍稀动物生活繁衍所需要的环境、珍稀植物分布范围及生境条件，并有利于保护对象安全与管护方便以及当地群众生产、生活需要等为原则，对境界范围进行适当调整。

(一) 为保护垂直自然景观带完整性，将北坡东段境界由海拔1400米的钟山寺，降到海拔780米的响水石。调入面积1284.1公顷、其中国有林面积750.8公顷，集体林面积533.3公顷。

(二) 为保护核心区安全, 将红河内保护区部分地段与营头林场兑换, 调出红河上源之大赖沟和小赖沟一带面积 1031.2 公顷, 调入大岔至斗母宫梁之间地段面积 1269 公顷。

(三) 为保护珍稀动物, 在保护区东南部万泉沟, 将原境界海拔 2800 米降至 1580 米。调入部分原为厚畛子林场所有的面积 271.9 公顷 (区内有小片分布的青杉林铁杉林、羽裂丁香和华山松等稀种)。

(四) 为保护特殊地貌类型和太白红杉集中分布区, 将鳌山白起庙梁以西高山沼泽地和白起庙梁至娘娘池之间的太白红杉林分布地段由省太白林业局营林区调入保护区范围, 面积为 906.2 公顷。调整后, 自然保护区面积由原 54103 公顷增至 56803 公顷, 实增加面积 2700 公顷, 周界长为 162.5 公里, 使自然景观较完整、保护物种增加、以森林为主体的山地生态体系相对完善。太白县境内三岔峡、苏家沟、红水河上部、沙沟峡及太白河以上地区、黄柏塬滑水河以北等地在保护区范围内, 面积 36121.7 公顷, 占保护区总面积的 63.6%; 在眉县境内 7209.4 公顷, 占保护区总面积的 12.7%; 在周至县境内 13471.9 公顷, 占保护区总面积的 23.7%。

三 保护对象

- (一) 具有典型性的暖温带山地自然生态系统及其自然系始本底;
- (二) 我国特产和国际特有的生物种的单种属与单种科及古老孑遗植物;
- (三) 多样性天然基因库;
- (四) 完整的第四纪冰川遗迹;
- (五) 重要的水源涵养地。

四 科研项目

设置自然保护区目的, 不仅是消极保护某些物种和区域生态平衡, 而是在于积极研究生物界与非生物界环境因素之间动态平衡关系和平衡规律, 以达到改善环境、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 保持生态平衡、创造财富, 造福人类。主要科研项目为:

- (一) 主要森林生态系统结构、功能和演替的研究;
- (二) 森林涵养水源作用的研究;

- (三) 山地气候梯度分布的研究；
- (四) 野生珍稀植物和重要资源植物驯化繁殖方法的研究；
- (五) 野生动物保护与驯养技术的研究；
- (六) 植被历史与历史生态的研究；
- (七) 结合群众利益搞好自然保护事业方面的研究。

卷 四

自然資源

第一章 光热资源

第一节 日 照

本县年均太阳辐射为 113.42 千卡/平方厘米。其中 9 月辐射量最大,为 13.73 千卡/平方厘米;5 月、7 月,均在 12 千卡/平方厘米以上;其余各月辐射量均大于 10 千卡/平方厘米。

日照时数 1 月份,历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80.9 小时,最多 253.5 小时(1963),最少 119.6 小时(1977),其余各年份日照时数均在 150~200 小时之间。4 月份,历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85.2 小时,最多 234.5 小时(1974),最少 113.5 小时(1963),其余各年份日照时数均在 150~200 小时之间。7 月份,历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98.1 小时,最多 246.2 小时(1968),最少 141.2 小时(1980),其余各年份日照时数均在 150~200 小时之间。10 月份,历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50.7 小时,最多 225.5 小时(1979),是历史上最高值,最少 61.3 小时(1964),其余各年份日照时数均在 140~200 小时之间。

日照率 历年平均日照率为 48%,最高 54%(1966),最低 39%(1964),其余各年份日照率均在 44~51%之间。一年中,1 月份日照率最高,为 58%,9 月份日照率最低,为 36%,其余各月份均在 40~47%之间。

第二节 气 温

年平均气温,以太白山高寒区为最低,山顶年平均气温为 -3°C ,嘴头镇次之;二郎坝乡为最高,年平均气温可达 11.1°C ,鸚鸽乡次之。西北部及太白山高寒区为两个冷区,鸚鸽乡、二郎坝乡为两个暖区。鳌山以南黄柏塬乡与太白河乡虽处同一纬度,但由于黄柏塬乡海拔较高而年平均气温略低于太白河乡

和王家陵乡；鳌山以北，平均海拔最低的鸚鸽乡与平均海拔最高的嘴头镇虽基本处于同一纬度，但因海拔高度不同，所以鸚鸽乡年平均气温达 10.9℃，四季较分明，而嘴头镇年平均气温仅 7.6℃，其它各乡也表现出类似的差异。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25.5℃，日平均气温稳定低于 0℃ 的日数约为 110 天，平均负积温为 -407.4℃。全年 $\geq 0^\circ\text{C}$ 的积温 3140℃， $\geq 10^\circ\text{C}$ 的积温 2428℃，保证率 80%，为 2310℃。年内在 0℃~20℃ 区间，升温 and 降温过程相差约 24 天。升温过程中，10℃ 历时约 84 天，比 0℃~10℃ 历时约 51 天还长约 33 天，本县气温上升缓慢，降温迅速。

太白县各地四季平均气温表

表 4—1

地名	四季平均气温	春 (°C)	夏 (°C)	秋 (°C)	冬 (°C)
鸚鸽乡	11.3	21.8	10.5	-4.1	
二郎坝乡					
太白河乡	11.0	19.6	10.0	-0.8	
黄柏塬乡	10.2	19.3	9.9	-1.1	
王家陵乡	10.5	19.6	9.6	-0.9	
高码头乡	9.8	20.2	9.3	-2.7	
龙窝乡					
桃川乡					
靖口乡	6.1	15.8	6.8	-4.9	
白云乡					
嘴头镇	8.3	18.0	7.7	-3.7	

第三节 地 温

地面 (0 厘米) 温度历年平均为 9.8℃，最高达 10.6℃ (1966)，最低为 8.9℃ (1963)，其余年份均在 9~10℃ 之间，年际变化较小。5、10、15、20 厘米处地温年际变化不明显，各层最低值均出现在 1 月份，最高值除 5 厘米

处出现在 7、8 两月外，其余各层均在 8 月份。地温极端最高值为 35℃，极端最低值为 -30.7℃。

太白县历年各月平均地温表

表 4—2

地 温 深 度 月 份	0cm (°C)	5cm (°C)	10cm (°C)	15cm (°C)	20cm (°C)
1	-4				
2	-1.3				
3	4.6				
4	11.1	10	9.6	9.4	9.2
5	16.3	14.4	13.9	13.6	13.4
6	20.9	18.5	17.8	17.4	17.2
7	22.5	20.8	20.2	19.9	19.7
8	22.1	20.8	20.4	20.3	20.2
9	15.2	14.8	19.9	15.1	15.3
10	9.7	9.6	9.9	10.3	10.6
11	2.8	3.4	3.9	5.2	5
12	-2.4				

第二章 水资源

第一节 地表水

本县水资源十分丰富，地表水主要来源于自然降水和五大河流的自产水量。多年平均降水总量约为 21 亿立方米，年平均降水量为 751.8 毫米，境内

五条主要河流石头河、渭水河、红岩河、太白河、黄牛河总长 219.8 公里，多年平均总径流量为 14.914 亿立方米，多年平均径流深为 510.2 毫米，总水力理论藏量为 40.86 万千瓦，可开发利用者为 5.85 万千瓦，可开发利用系数为 14.31%，支流共 73 条。由于河流平均径流量偏差系数均大于 30%，径流量年际变化较大；河床比降度大，水流湍急；雨季洪水频繁，河水暴涨暴落诸原因，虽水力蕴藏丰富，然利用困难。其水质基本良好，目前未遭严重污染。

太白县主要河流水力资源情况表

表 4—3

河流名	境内长 (km)	平均径流深度 (mm)	平均径流量 (亿 m ³)	偏差系数 cv	平均比降 (%)	水力蕴藏量 (万 KW)	可利用资源量 (万 KW)
石头河	47.5	637.4	4.309	0.32	48.4	17.85	1.4
渭水河	45.6	533.3	5.435	0.37	13.7	11.01	3.26
红岩河	60	361.5	2.21	0.33	18	5.883	0.866
太白河	44.2	435.3	1.645	0.37	30.9	3.12	0.147
黄牛河	22.5	565.2	1.315	0.31	53.7	2.99	0.16

第二节 地下水

本县地下水总体水质良好，分为高山冰川区、河谷基岩区。

高山冰川区 以太白山大太白海、二太白海、三太白海、玉皇池、佛池为最典型之冰斗湖、冰蚀湖，水质良好，含钙、镁、钠等矿物，矿化度小于 0.5 克/升。

河谷基岩区 以桃川乡、鹦鸽乡、靖口乡、黄柏塬乡、嘴头镇河道出露泉为典型，布于河谷沙、卵石层，随河谷形成狭长带，长者 200~2000 米不等，宽者 100~500 米不等，深度 5~20 米，蕴藏量约 500~1000 万立方米。其中鹦鸽乡楚家坪鱼洞、黄柏塬九龙泉、嘴头镇李家沟场坊口暖水泉均为较大出露点，水温 8~10℃，冬天不结冰。前两者出水量 150~200 升/秒，后者出水量 20 升/秒，水质良好。

第三章 土地资源

据 1982 年农业区划调查资料载：本县土地总面积 2780 平方公里，折合 417 万亩。其中：自然保护区 59.1 万亩、陕西省太白林业局营林区 159.3 万亩、军事禁区 16.3 万亩、本县实际经营土地 181.3 万亩，分别占总面积的 14.2%、38.2%、3.9% 和 43.7%。

本县实际经营土地面积中，林业用地 131 万亩，占实际经营土地面积的 72.3%；有林地 121 万亩，占林业用地的 86%。耕地 12.6 万亩，占实际经营土地面积的 7.4%。耕地中坡度小于 15°的 5.56 万亩，占耕地面积的 44.13%；坡度在 15~25°的 6.01 万亩，占耕地面积的 47.7%；坡度在 25°以上的 1.06 万亩，占耕地面积的 8.41%。荒坡草滩地约 20 万亩，占实际经营土地面积的 10%。水域约 3.6 万亩，占实际经营土地面积的 2%。其它（建筑物、工矿、道路、难利用地）约 4.58 万亩，占实际经营土地面积的 3.2%。

第四章 植物资源

已知本县种子植物 121 科、640 属、1500 余种；苔藓植物 63 科、142 属、302 种。此外尚有大量蕨类植物、地衣植物和菌类植物。

第一节 菌类植物 (Fungi)

猪苓 (*Polyporus umbellatus*) 担子菌纲，多孔菌科，寄生于阔叶树根部，供药用。民间称大者为“猪屎苓”、小者为“鸡屎苓”。

灵芝 (*Ganoderma lucidum*) 担子菌纲，多孔菌科。腐生于山地枯树根

部，也有栽培，供药用。

猴头菌 (*Herlcium erinaceus*) 担子菌纲，齿菌科。生于林间树木上，也有栽培。供食用和药用。

木耳 (*Auricularia auricula*) 分黑、白两种，后者也称“银耳”，分别属于担子菌纲的木耳科和银耳科。腐生于阴湿地枯树杆上，近年人工培植者居多，供食用和药用。此外，有蘑菇、香菇、马勃、地耳、石耳、珊瑚菌等。

第二节 地衣植物 (Lichens)

本县地衣植物主要以壳状、叶状地衣为主，广布于高山岩石表面和粗糙的树皮之上，分别呈灰白、灰绿或橙黄色。所含地衣酸，能将岩石分化解体，对土壤形成有一定作用，是植物界拓荒的先锋，最典型者为地茶 (*Thamnolia vermicularia*) 产于太白山，称“太白茶”。主供药用或当茶饮用。

第三节 苔藓植物 (Bryophyta)

本县苔藓植物主要有紫萼藓、黑扭口藓、角齿藓等，分布于中、高山裸岩上，具有高度耐寒、耐旱能力，在岩石分化成土过程中有一定作用。

另外，还有以山得名的太白花等，生长于太白山高山草甸土上，成片丛生，形似地毯，具强吸水能力，对水土保持有积极作用。

第四节 蕨类植物 (Pteridophyta)

木贼 (*Equisetum hiemale*) 木贼科，多年生草本植物，野生于中山阴湿地，供药用。

一支箭 (*Ophioglossum Pedunculosum*) 也称“瓶尔小草”，瓶尔小草科，多年生小草本植物。多生于阴湿草地，全草供药用。

问荆 (*Equisetum arvense*) 木贼科，多年生草本植物，俗名“断续草”，供药用。

贯众 (*Cyrtomium fortunei*) 鳞毛蕨科，多年生草本植物，常生于阴湿石灰质的石缝中，供药用。

此外，尚有铁线草、蕨菜、凤尾草等蕨类植物。

第五节 裸子植物 (Gymnospermae)

油松 (*Pinus tabulaeformis*) 松科，常绿乔木，叶2针一束，树身高大通直，木质坚实、耐压耐磨耐腐，为优质用材树种。其种仁含油42%，工业多用制皂、油墨、香料。

华山松 (*Pinus armandii*) 松科，常绿乔木，叶5针一束，树身通直高大，木质较软，为优质用材树种。其种仁和针叶可提取芳香油；其皮可提取烤胶或割取松脂。

巴山冷杉 (*Abies fargesii*) 松科，也称“太白冷杉”，太白山特有树种，树身端直，木质纹理明显，为优质用材树种。

落叶松 (*Larix chinensis*) 松科，落叶乔木，叶簇生长，生长在海拔3000~3500米一带者为太白落叶松。因气候高寒，植株尖端冬季多被冻枯，故生长缓慢，无用材价值。生长在海拔1600~2000米一带者，为引进之华北落叶松，属优质速生用材树种。

侧柏 (*Platycladus orientalis*) 柏科，也称“扁柏”，常绿乔木，鳞片状叶交互对生，树身通直，多生鸚鹄等地。木质坚硬，具芳香气味，为优质用材树种；种仁、叶均入药。

高山柏 (*S. squamata*) 又名“地柏”，俗名“地沟松”，柏科，常绿匍匐生小灌木，观赏植物，呈片状群落相分布于太白山海拔2000~2500米地带。

第六节 被子植物 (Angiospermae)

栓皮栎 (*Quercus Duriabilis*) 山毛榉科，落叶乔木，全身是宝。树身端直，纹理较粗，木质坚硬，为优质用材树种。其栓皮组织发达，可制软木；其种仁、种壳均含单宁，可做化工原料。种仁含大量淀粉和维生素B₂，除去单宁后的淀粉可食用、酿酒、制取葡萄糖或作饲料。

锐齿栎 (*Q. alienablvar · acutesorrata*) 山毛榉科，落叶乔木。树身通直，木质坚硬，为材、薪兼用树种。其种仁富含淀粉，可作化工原料。

辽东栎 (*Q. liaotungensis*) 山毛榉科，落叶乔木。树冠卵圆形，老枝粗壮，具多数明显皮孔，其种子含淀粉率达40%左右，皮、叶、斗壳可作烤胶原料。

漆树 (*Toxicodendron vernicifluum*) 漆树科，落叶乔木。为特用经济树种，既是天然涂料树和油料树，又是用材树。其皮液为生漆，漆膜附着力、遮盖力、耐久性和防腐性极强，且耐水、耐热、耐磨损、耐腐蚀，故生漆为用途极广的优质漆料。其果实含丰富的漆腊、漆仁油，既可作制皂、油漆的原料，又可食用。

红桦 (*Betula albo-sinensis*) 俗名“纸皮桦”，桦木科，落叶乔木。树皮红褐色，树身端直，木质细腻、坚硬，为优质用材树种。

白桦 (*Betula platyphyua*) 俗称“牛皮桦”，落叶乔木，红桦变种，树皮粉白色是原生裸地上的先锋树种，一般生长不良，树杆多分枝，为用材树种。

椴 椴树科，椴树属 (*Tiliacede*) 植物的泛称，落叶乔木。分灰皮、青皮两种，树身通直，木质白细，为优质用材树种。

毛白杨 (*tomentosa*) 杨柳科，落叶乔木。天然杂交树种，生长快、寿命长、分布广，树杆高大通直，为乡土速生用材树种。

山杨 (*Populas davidiana* Dode) 杨柳科，落叶乔木，速生用材树种，分布广。

板栗树 (*Castanea mollissima*) 也称栗，山毛榉科，落叶乔木。树身高大，木质坚硬，纹理较粗，为材、薪兼用树种。其干果含淀粉56.8%，蛋白质5.7%、脂肪2%，是营养价值较高的食品。

胡桃树 (*Juglans regia*) 胡桃科，落叶乔木，植株高大，木质细致，为用材树种。其果仁含油脂60~70%、蛋白质17~27%，且含钙、磷、钾、铁及多种维生素，为营养价值很高的干果食品。

黄连木 (*Pistacia chinensis*) 也称“楷树”、“药树”，漆树科，落叶乔木。果仁含油脂35.5%，油酸值高，味苦涩，为工业制皂及润滑油原料。其枝、叶、根、皮均可作杀虫药。木质色黄、坚硬、细致、耐久，为用材树种。

毛椴 (*Cornus Walteri wanger*) 又名“油树”、“梁子木”，山茱萸科，落叶乔木。树身通直，木质细而坚，以木色分红梁子与白梁子。其果皮、果

肉、种仁含油脂和少量糖与蛋白质。果实含油 31.3~41.3%、糖 2.9~5.8%、蛋白质 1.3~1.5%。油为半干性，富有人体必需的脂肪酸，炼熟后可食用，也可作制皂、油漆、润滑油原料。

山茱萸 (*M. officinale*) 山茱萸科，落叶小乔木。俗称“药枣树”，分布于桃川、二郎坝。民间称其果皮为“枣皮”，药名山萸肉，为滋补药之上品，属本县名贵药材。

花椒 (*Zanthoxylum bungeanum*) 芸香科，灌木。主要分布于靖口，其果实成熟后果皮裂开、通红、梗有两小耳者称凤椒，也称“大红袍”，既作调料，又作药用。

竹 禾本科，竹亚科植物。本县有五种：实竹—质硬，心孔极细，故名。多生于太白山北麓及南天门、玉皇山、冻山、青峰山海拔 1200~2000 米之高山地带混交林内。用于扎扫把、结竹笆和竹编。松花竹—质较柔韧，心孔较粗而腠薄。多生于太白山北麓及南天门、玉皇山、冻山、青峰山海拔 1000~1800 之中山地带混交林中。用于扎扫把及竹编。水竹—杆粗、株高、质韧。多生于太白山南坡 800~1000 米之低山阴沟两侧温湿地。用于竹编、结竹帘。木竹—杆粗，株高质较硬且韧。多生于太白山海拔 1000~1500 米之中山地带。主要分布于王家陵、黄柏塬、太白河、二郎坝等地，鸚鹄也有少量分布。用于竹编、结竹笆和竹帘。金竹 (*Fargesia spathacea*)，节大、棱显著，节间截面互呈到反向“△”形，质柔韧。一般高为 3~6 米，株体根、梢粗细悬殊大。只在王家陵、白云之古迹、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鸚鹄之梁家山等地有少量块片分布。用于作钓杆、鞭把、结竹帘和观赏。

独叶草 (*Kingaonia uniflora*) 毛茛科，独叶草属，多年生草本植物。株矮小（一般 10 厘米高）叶片近圆形，直径 4~4.5 厘米，全裂 5 片，每片再三深裂，顶端具细齿，表面绿色，背灰绿，叶柄长 4~8 厘米，直立，基部具鞘。花柄长 7~12.5 厘米，直立，纤细且布紫斑点，顶生一花，淡绿色，6~8 月开放。地上部分一年生，地下部分多年生。为太白山特产，地球上已极罕见，因其保留原始特征，故在研究植物进化方面有重要价值，被视为稀世珍宝。

其它用材树有青杨、水白杨、小叶山杨、山麻柳、水楸、五角枫、刺槐、椿、山榆、白榆、白腊木、小叶朴等落叶乔木，或零星散生，或杂木成林。果树有梨、杏、桃、柿、苹果树等。灌木有猫屎爪、卫茅（皆含橡胶，为橡胶工业重要原料）、菟子梢、忍冬、华橘竹、怀腺柳、银露梅、小蘗、绣线菊、

野蔷薇、杜鹃、鸡骨柴、黄栌、粗榧、榉、胡颓子等。藤本植物有猕猴桃、八月炸、五味子、山葡萄等，其果实均含糖质，可食用也可药用。黄柏塬等地的青藤，是编制藤制品的重要原料。药用草本植物主要有太羌、大黄、菖蒲、党参、绵芪、独活、细辛、白薇、藁本、秦艽、半夏、柴胡、金银花、马兜铃、前胡、地榆、黄芩、苦参、狼毒、苍术、淫羊藿、蒲公英、夏枯草、薄荷、瞿麦、益母草、茵陈、艾、冬花、旋复花、稀荬草、牛旁子、小茴香、苍耳子、王不留、车前草、百合、山药、黄精、玉竹、鹿寿草、薤、乌药、升麻、南星、射干、白芷、白芍、山牡丹、天麻、防风、甘遂、续断、商陆、仙茅、山豆、太白洋参、太白贝母、太白紫苑、太白黄莲、太白米、太白菊、太白针、一口血、一朵云、一支蒿、二色补血草、三白草、五月霜、六月寒、六月葱、八爪龙、九牛造、九连环、九头草、大救驾、红粉、接骨丹、唐松、上天梯、手儿参、金丝桃、铁筷子、铁棒锤、免儿伞、千锤打、千里光、万寿竹、鸡头参、羊角参、穿山龙、金耳环、银耳环、金柴胡、银柴胡、神仙对坐草等及百余种“七”药。饲草植物主要有三叶草、辽碗豆、芦子草、马莲、狼尾巴草、猫尾巴草、火燕麦、刺薊、肥猪苗、驴耳朵、毛茵茵、苦苣、茅草、羊胡子草、蓖草、蒿草等。

农作物有：玉米、小麦、水稻、洋芋、大豆、菜豆、芸豆、荞麦、甘蓝、韭、葱、甜椒、白菜、白萝卜、胡萝卜、菠菜、黄瓜、笋瓜等。

第五章 动物资源

已知境内鸟类 192 种，隶属 13 目，37 科；兽类 62 种，隶属 5 目，22 科；昆虫类 1435 种，隶属 19 目，99 科。

第一节 环节动物 (AnneLida)

本县环节动物主要有蚯蚓 (Pheretima)，药名“地龙”，俗称“蚰蜒”，毛足纲，寡毛目。生潮湿土壤中，以含有机质土壤为食，可疏松土壤，其干燥

体可入药。

水蛭 (*Hirudo nipponia*) 蛭纲，水蛭科，俗称“蚂蟥”，栖生水中石上，干燥体入药。

第二节 软体动物 (Molludca)

本县软体动物主要有蜗牛 (*Fruticicola*)，腹足纲，栖息潮湿地，植物害虫。

第三节 节肢动物 (Arthropoda)

一 甲壳纲 (Crustacea)

虾 境内泉水、河水中均有。

蟹 多生于红岩河及上游支流，可食用，具有较高的营养价值，也可入药。

二 蛛形纲 (Arachnida)

蜘蛛 (*Aranea*) 圆网蜘蛛，本能结网捕食害虫，是害虫天敌，此外有红蜘蛛、七星蜘蛛等。

三 多足纲 (Myriopoda)

主要有蚰蜒、麻鞋底虫、湿湿虫等。

此外于二郎坝有蜈蚣 (*Scolopendra subspinipes*)，栖息于腐木、石隙中，昼伏夜出，其干燥体可入药。

四 昆虫纲 (Insecta)

已知本县境内 1435 种昆虫中，鳞翅目 31 科、899 种；鞘翅目 18 科、245 种；半翅目 9 科、121 种；同翅目 10 科、52 种；膜翅目 7 科、57 种；双翅目 5 科、17 种；脉翅目 3 科、11 种；直翅目 4 科、7 种；蜻蜓目 2 科、7 种；余者隶属 10 目、10 科、19 种。

主要昆虫有：蝴蝶、蛾、蚱蝉、黄蜂、马蜂、木蜂、红瓢虫、蚂蚱、蟋蟀、蝼蛄、吸浆虫、蚜虫、食心虫、松毛虫、金龟子、金针虫、虻、玉米螟、蚊、蝇、蚂蚁等为农林害虫或危害人体和动物体的害虫；有蜻蜓、七星瓢虫、螳螂、土蜂、蜜蜂等为农林益虫，或为较高经济价值的益虫。

第四节 脊椎动物 (Vertebrata)

一 鱼纲 (Pisces)

主要为秦岭细鳞鲑 (*Brachymystax fenck*) 俗称“花鱼”，川陕哲罗鲑 (*Hucho taimen*)，鲇鱼 (*Parasilurws asotus*) 均属国家保护的一类水生动物。此外，有草鱼 (*Ctemopharyngo—don idellus*)、鲢鱼 (*Hypophthalmichthys mofitrix*)、鲤鱼 (*Cyprihus carpio*)。

二 两栖纲 (Amphibia)

大鲵 (*Megacobatrachus dauians*) 其背棕褐色，有黑斑，腹色淡。头部宽而扁，口大，锄骨齿呈“∩”状，鼻孔、眼极小，位于头背，无眼睑。躯干平扁、尾侧扁。四肢甚短，前肢 4 趾、后肢 5 趾，似小儿手，鸣声似婴儿啼，故名“娃娃鱼”。肉可食，营养价值极高，油入药治烫伤，皮可制革。在研究动物进化方面，具有重要地位。分布于本县嘴头、白云、靖口、王家陵、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等地之河水中。其为世界珍稀动物之一，仅中国、美国、日本有之，属国家二类保护动物。

青蛙 (*Rana nigromaculata*) 栖息池塘、水沟或小河岸边草丛中，捕食害虫，宜加保护。

蟾蜍 (*Bufo bufo gargari-zans*) 俗称“蛤蟆”，多栖于泥穴或石下、草内，夜晚出来捕食害虫。其皮肤分泌物可制成“蟾酥”，供药用。

三 爬行纲 (Reptilia)

草蜥 (*Tahydromus septentrionalis*)、**麻蜥** (*Eremias argus*)、**石龙子** (*Ermeceus chimensis*) 生活于草丛，为害虫之天敌。

蛇 主要为乌梢蛇 (*Zaoeys dhumnades*)、黑眉锦蛇 (*Elaphe taeniurus*)、翠花蛇 (*Eulypholis major*)，均为无毒蛇，生活在山地、田坎，捕食蛙、鱼、鼠、雀、昆虫等。另外，有无蹼壁虎、玉斑锦蛇等爬行动物。

四 鸟纲 (Aves)

属国家重点保护的鸟类之珍稀者本县有：

红腹角雉 (*Tragopan temminchii*) 鸡形目，雉科。分布于太白山之海拔 1350~2600 米之落叶阔叶混交林与针阔叶混交林带，属国家二类保护动物。

血雉 (*Ithaginis cruentus sinensis*) 鸡形目，雉科。分布于太白山之海拔 2600~3400 米针叶林带，属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勺鸡 (*Pucrasia macrolopha ruficollis David et oustacer*)、**锦鸡** (*Chrysolophus pictus*)、**颈雉** (*Phasianus colchicus strauschi Przewaski*) 均属鸡形目，雉科。分布于县内之海拔 1350~2600 米之混交林带及浅山，为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其它鸟类，有鹭、鹰、燕、鹊、鸽、鹁、斑鸠、杜鹃、鸱鸺、猫头鹰、翠鸟、戴胜、啄木鸟、鹁鸽、山椒鸟、鹌、伯劳、黄鹌、喜鹊、乌鸦、鹳、鸱、鸱、山雀、麻雀、画眉、莺、太阳鸟、鹁、寒号鸟、百灵鸟等。

五 哺乳纲 (Mammalia)

县境内野生哺乳动物属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动物有：

大熊猫 (*Ailuropoda melanoleucus*) 也称“花熊”，熊猫科。体肥胖，形似熊而略小，头大而圆，耳朵较小，颜面宽又象猫，故名。数量稀少，分布范围狭小，栖息于本县黄柏塬乡人迹罕至的原始森林中，以竹为主食。因其对研究古生物演化规律等均有极高价值，故称“活化石”，为世界稀有珍贵动物，属国家一类保护动物。

金丝猴 (*Rhinopithecus roxellanae*) 疣猴科。世界稀有珍贵动物，只产于中国，属国家一类保护动物。在本县栖息于太白山南坡黄柏塬、核桃坪一带深林之中，常群居。脸形较圆，颜面发兰，吻隆起，鼻孔朝天，眼圈白色，尾长与体长相等。成年雄猴背有光亮如丝之金黄色长毛，达20厘米许，远望若披金丝，故名。后肢较前肢长，少直立，行走常用四肢。其毛细而轻，且保暖力强，为封建社会皇室贡品，十分珍贵。据《药典》记载，其肉、骨均入药，对多种传染病十分有效。

羚牛 (*Budorcas tasicolor bedfordi* Thomas) 中国特产的珍贵动物之一。栖息于太白山者属秦岭亚种 (*Budorcas taxicotator* Hodgson)，属国家一类保护动物，体形庞大。雄性成年羚牛体长多超出2米，体高超过1.5米，体肥多肉，体重多在400公斤以上，可谓太白山兽中大物。雌雄均生粗长角，形奇特。角由头骨顶部骨质隆起部长出，先向上升起后突然翻转，复向外侧伸展，再向后弯转，近尖端又向内弯入；其肩高大于臀高，尾短；四肢粗壮似牛，吻、鼻隆起似羚羊，故名羚牛。身被浅黄色毛，有光泽，故有“金毛扭角羚”之美称。羚牛在太白山分布范围较广，常出没于海拔1000米以上直至顶峰拔仙台一带，主要栖息于海拔1400~2100米之间，群居。因其内脏结构介于山羊、羚羊之间，在研究动物演化上有重要价值。

太白虎 (*Panathera tinqaeus*) 体长约2米，头略圆，耳短、耳背黑色，额中间有一白斑，又称“白额虎”。身被橙黄色毛，体表有两条合扰的黑横纹，头部黑纹较密，额前数条黑纵纹中间串通，眼后方白色，颊胸、腹部和四肢内侧白色，尾多黑色环。栖息于太白山森林潮湿处，不耐酷热。独居，无固定巢穴。多于夜间出没，常偷袭捕食鹿、麂、青羊、野猪或其它兽类为饵。其毛皮为珍贵饰品，骨、肉、血、筋均入药。属国家一类保护动物。

林麝 (*Moschus berezouskii flerou*) 当地称“香子”，性孤僻、怯懦，多单栖，为太白山兽类之弱者。雌雄均无角，耳短直立；后肢较前肢长，臀部比肩部高，尾短；四肢细长，主蹄狭长，侧蹄显著；体毛棕褐色，腹毛黄白。毛空心轻而柔，可装枕，皮可制革。雄性生殖器官前有香腺，分泌麝香。麝

香为名贵中药材，又是上等香料。林麝属国家三类保护动物，县内近年有人工家养者。

豹(*Panthera pardus fusca*) 太白山之猛兽，形似虎而小。体长1.2~1.5米，通体遍布黑圈，内具黑斑，似铜钱状，故称“金钱豹”。体毛棕黄，背色深，黑圈串通成背中线。常栖息于茂密林中，固定巢穴多在岩洞或树丛中。其性善爬跳，动作敏捷，可跃10米许。夜间活动，常偷袭捕食鹿、雉、兔等。与太白虎有同等价值，属国家三类保护动物。此外，并有土豹，毛黄褐，无斑。

鬣羚(*Capricornis sumatransis milneedwardsi*) 又名“苏门羚”，分布于太白山。其头似羊头，蹄类牛蹄，鬃如马鬃，耳若驴耳，角短而尖，人称“四不象”。全身披黑而稍带棕黄色毛；唇长色白，四肢下半部锈棕色。常栖息于悬崖下或岩洞，一般独居。善于乱石、山崖险地跳跃和在林间急驰，故受豹、豺等天敌伤害不多。以菌类、草类、树叶为食。具有一定的科研价值和观赏价值，属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青羊(*Naemorhedus goral caudatus*) 形似鬣羚而小，雌雄均有短且直之角斜向后上方；四肢短，体毛多为灰棕褐色，沿背中线有条黑色条纹，喉后部有一白色大斑。栖息于较高山林，息居地较固定，独居或3~4只聚居。以乔、灌木幼枝、地衣、苔藓及杂草为食。行动敏捷，善爬陡崖。皮可制革，肉可食用，血、骨入药，属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此外，还有黑熊、鹿、麂、麝、狐、狸、豺、狼、貉、獾、野猪、黄鼠狼、松鼠、鼯鼠、豪猪、鼯、猯、鼯、蝙蝠、野兔、鼠兔等。

家畜有骡、马、驴、牛、羊、猪、狗、猫、兔。

第五节 动物资源保护

一 森林动物保护

机构 1983年，本县成立抢救大熊猫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1984年，于黄柏塬、二郎坝两乡建立巡逻队，并于大涧沟、观音峡、牛尾河、石滩河、高家坝建立观测站。1986年，成立野生动物保护站，为县林业局下属单位。

保护对象 本县野生动物种类繁多，对国家划定的一、二、三类重点保

护动物实行全面保护。县内属国家重点保护的一类野生动物（珍稀动物）三种，有大熊猫、金丝猴、羚牛，占全省一类野生动物保护对象的67%；属国家重点保护的二类野生动物15种，主要为金钱豹、金狸猫、毛冠鹿、黑熊、红腹角雉等，占全省二类野生动物保护对象的71%；属国家重点保护的三类野生动物26种，主要为林麝、青羊、鬣羚、锦鸡、血雉、大灵猫、豹猫、灰鹤、猫头鹰等，占全省三类野生动物保护对象的68%。

保护办法 1983年10月，抢救大熊猫领导小组抽调专业技术人员与陕西省太白林业局、驻军联合组成大熊猫资源调查组，首次对竹开花枯死情况及食竹动物大熊猫因食物匮乏导致饿、病情况进行调查，初步认定境内大熊猫在15只左右。1984年，对全县竹林进行复查，并对大熊猫活动区地形、地貌、生态及大熊猫活动踪迹观测记录。1985年1月，发布《保护大熊猫等珍稀野生动物的奖罚办法》。随后，与陕西省林业厅、国家野生动物基金会(WAC)等单位组成大熊猫资源调查组，再次对县内竹林及大熊猫栖息地进行调查。调查结果：县管区内竹林面积4.72万亩，枯死面积约1.1万亩；陕西省太白林业局管区内竹林面积22万亩，枯死面积3.3万亩。两区内共有成年大熊猫25只左右，直观有金丝猴约500只、羚牛200只左右。同年10月，在省动物园、省野生动物保护站及市林业局协助下，于黄柏塬成功地抢救活两只生病大熊猫。1987年，制定《野生动物管理三年规划》，采取限制部分副业生产，变野生动物为家养等措施，加强对野生动保护。1989年5月，发出《关于发动群众开展查报朱鹮有关问题的通知》，加强对客居珍稀动物朱鹮的保护。据当地人言，60年代前本县有朱鹮息居。今已迁居洋县，偶有飞归本县客居者，盘桓为时极短。

二 水生动物保护

机构 1975年，建立太白县鲵鱼试验繁殖场，1976年改称水产工作站。1977年更名陕西省太白县鲵鱼研究所。省水产研究所、市水产工作站派专业技术人员专门进行鲵鱼人工繁育研究。

保护对象 属国家规定保护的6种水生野生动物，本县就有5种，有大鲵、秦岭细鳞鲑、川陕哲罗鲑、鲟鱼、水獭。近年重点研究鲵鱼人工繁育。1977年，大鲵人工授精卵孵化研究取得成果（详见文化卷科技章）。

1989年，太白县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加强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的通知》，对境内水生野生动物实行全面保护。

第六章 矿产资源

第一节 金属矿

一 贵金属矿——金矿

本县金矿为原生金矿与沙金矿。原生金矿分布于王家陵乡、太白河乡一带泥盆系地层中,分破碎角砾型和石英脉型;砂金矿分布于嘴头镇之塘口一带。原生金矿为:双王金矿东段××矿床、双王金矿西段×××矿点、白云×××矿点,二郎坝×××矿点4处。

双王金矿东段××矿床 以8号矿体为代表的矿床,矿体赋存于中泥盆统古道岭组(D₂8)下部的泥质板岩夹钠长板岩、破碎角砾岩带中。角砾岩断续长×千米,宽××~×××米。以红岩河与太白河乡分水岭为界,分东、西两段。东段长×千米,由3个矿体组成。矿石中的金成份有××%呈自然金,分布于黄铁矿、褐铁矿及其裂隙中,有×%分布于碳酸岩矿及其颗粒间。8号矿体属全角砾岩矿化,呈大透镜体。

双王金矿西段×××矿点 矿体赋存于中泥盆统古道岭组(D₂8)地层中,矿化体呈含金角砾岩。

白云×××矿点 矿体赋存于中泥盆统古道岭组(D₂8)砂泥质页岩中,属石英脉型,分两类:其一为铜、铝、金、石英(或石英方解石)脉型;其二为含金、铁、白云石型,以前者为主,后者仅见一处。

二郎坝××矿点 矿体赋存上泥盆统(D₃)地层中,为含磁铁矿石英脉。

二 稀有金属矿——铌钽、铌锡矿

主要分布于嘴头镇安沟梁、鸚鸽川等地,赋存于秦岭群地层中的伟晶岩脉

中。矿点(或矿化点)共4处,均在嘴头镇一带,其一蒿谷堆安沟梁,其二鸚鸽川,其三瓦窑沟,其四庙峪河沟与温水沟。

三 有色金属矿——铅、锌、铜、镍矿

本县铅、锌矿床、矿化点9个,铜矿点、矿化点5个,镍矿化点两个。

铅、锌矿 分布于王家陵乡九坪沟崖房湾、魏家沟梁、油房沟,靖口乡索家沟、石安沟、宝佛寺、熊掌沟,二郎坝乡二道沟,嘴头镇牛灌沟,鸚鸽乡银洞沟。

铜矿 主要分布于靖口乡双合子沟,白云乡核桃树沟、马槽沟,王家陵乡板桥子、卞家沟。

镍矿 主要分布于黄柏塬乡苏家沟、黄柏塬。

四 轻金属矿——镁矿

分布于高码头乡棉寺坝,嘴头镇牛家沟门、安家沟、风斗桥等地。

五 黑色金属矿——铁矿

本县铁矿以磁铁矿为主,次有褐铁矿、镜铁矿、硫铁矿,矿点10处,均未构成矿床。

第二节 非金属矿

一 钠长石矿

分布于王家陵乡、太白河乡王家沟一带。本矿石是钠长板岩形成后经构造作用而成的破碎角砾岩,其胶结物呈网状充填于角砾岩中。岩体在地表由大小不等的6个角砾岩体组成,断续延长1.15千米,出露宽度10~340米。为制作日用陶瓷和建筑陶瓷之坯料、釉料。

二 白云岩矿

分布于黄柏塬乡古字梁,西起大河滩南约 1000 米处,向东断续延伸出县境。已知矿带长度 1.65 千米、平均宽度 1800 米、厚度 400~550 米。岩石雪白色,为花岗变晶结构,厚层块状构造,结晶细至粗粒,含微量白云母。其矿床规模大,品质优良,具多种用途。但因距主交通线远,尚未利用。

三 红柱石矿

分布于鸚鸽乡四沟,从矿带中心向外为富矿→贫矿→含矿岩石至石英片岩。富矿体 6 个,贫矿体 8 个,表外矿体 3 个,矿体长度最大 309 米,最小 40 米,一般 80~200 米。最大厚度 3.33 米,最小厚度 1.3 米,一般 2~4 米。矿体平均品位(Al_2O_3):富矿 47.7%,贫矿 23.94%,表外矿 13.1%。D 级矿石储量约 62.4 万吨,折合矿物量约 18.77 万吨。

四 石墨矿

分布于嘴头镇沪家塬,原石墨矿点与硅线石矿点互为顶底板,石墨层居上,硅线石矿在下。硅线石矿化带宽达 250~450 米、长达 3500 米;石墨矿化层出露宽度 5~30 米、长达 7000 米以上。

五 石英岩(硅石)

分布于嘴头镇蒿谷堆一带,含量一般在 95%以上,各小脉体之走向间隔 25~300 米,除可作溶剂外,还可作硅砖、硅铁用,供硅砖、硅铁用的石英脉储量约为 13.525 万吨。

六 大理石矿

主要分布于鸚鸽乡,矿层为厚乃至巨厚层状白色大理岩,局部地段夹带状石墨大理岩,透辉石大理岩。矿层长约 2060 米、厚 11.24~75.5 米,一般为

26.65~38.6米。方解石含量达100%，以其为主，粗粒者为雪花状，表面光洁，质纯无裂纹和斑点；细粒者白色，质地细腻，光洁度好，可达到汉白玉级。其中白崖一带矿带长203米，地质储量约116万立方米。

此外，高码头乡棉寺坝，嘴头镇之牛家沟门、风斗桥、安家沟等地也有分布。

第三节 煤 矿

煤矿主要分布于靖口乡水蒿川，为无烟煤矿床，含煤地层呈俘虏体产出。最宽处约400米，最窄处为5米，覆盖地层总厚度小于200米，煤呈鸡窝状、透镜状。较大矿体两个，长188~435.6米、厚3.32~6.74米，延深102~113米。煤质：黑色、块状、粉沫状和片状，无烟。含挥发分4.08~9.08%、灰分13.93~67.81%、水分0.95~6.98%。热量2.034~4.838千卡/克，个别样达7.7千卡/克，全含硫量0.075~0.536%。由于岩浆岩影响，煤已具石墨化。储藏量：按可开采厚度在0.4米以上，发热量在2千卡/克以上计算，C+D级储量约为53.9万吨，其中C级23.6万吨。

卷 五

中 草 药

第一章 中 药

本县产常用中药材 300 余种，占全国中药材品种的 60% 以上，占全县中草药资源的 23%；野生者占 85%，种植培育者占 15%。

第一节 植物类

一 根用药

药用部分为块根、子根或块茎、鳞茎入药的品种，共 90 余种，主要有：

黄芪 别名绵芪，豆科膜荚黄芪、蒙古黄芪，野生于向阳草坡、林缘，60 年代后亦多种植，主产嘴头镇及靖口、王家垅两乡。

党参 桔梗科党参，多野生于各乡镇山地灌丛、林缘、林下，60 年代后多有种植。

大黄 蓼科掌叶大黄、药用大黄，野生于海拔 1200~2900 米山沟、林下，主产太白山、鳌山、玉皇山、青峰山等地，60 年代后有栽培。

白芍 芍药科芍药，野生于各乡镇之中山林下，引进栽培者为杭芍。

天花粉 葫芦科瓜蒌，野生于各乡镇山坡草丛，也有种植。

牛膝 苋科牛膝，野生于各乡镇山坡草丛、林缘。

柴胡 伞形科柴胡，野生于各乡镇山坡、林缘较干燥处。

白芷 伞形科白芷，野生于各乡镇山坡草地，也有栽培。

南星 天南星科南星，野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坡、林缘、阴湿地，各乡镇均有分布。

半夏 天南星科半夏，野生于低山、河川田地，各乡镇均产。

附子、草乌 毛茛科乌头，野生于海拔 1200~1800 米的山地阴凉湿润处，各乡镇有分布，也有栽培。

- 当归** 伞形科当归，全为栽培，各乡镇均有，为本县所产之名贵中药材。
- 人参** 五加科人参，有极少量栽培，为名贵中药材。
- 桔梗** 桔梗科桔梗，全为栽培。
- 云木香** 菊科木香，全为栽培。
- 秦艽** 龙胆科秦艽，野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黄芩** 唇形科黄芩，野生于向阳山坡，主产嘴头镇。
- 地榆** 别名虱疙瘩，蔷薇科地榆，野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山坡、塬坎，各乡镇有分布。
- 茜草** 茜草科茜草，野生于山坡、沟沿、灌丛、低山杂木林，各乡镇有分布。
- 苦参** 别名地槐，豆科苦参，野生于山坡林缘、草地，各乡镇有分布。
- 赤芍** 芍药科川赤芍、草芍药，野生于山坡、林下、山谷，各乡镇有分布。
- 葛根** 豆科葛，野生于海拔 1700 米左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商陆** 商陆科商陆，野生于阴湿山坡、荒地、宅旁，各乡镇有分布。
- 沙参** 桔梗科轮叶沙参，野生于山坡沟边，各乡镇有分布。
- 狼毒** 别名闹鱼花，瑞香科狼毒大戟，野生于海拔 1500~2900 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前胡** 伞形科白花前胡，野生于向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藜芦** 百合科藜芦，野生于山地阴坡、灌木林，主产嘴头镇。
- 白头翁** 毛茛科白头翁，野生于低山荒坡，各乡镇有分布。
- 甘遂** 大戟科甘遂，野生于山坡、沟旁，各乡镇均有分布。
- 紫苑** 菊科紫苑，野生于山坡、河边，主产嘴头镇及桃川乡。
- 山豆根** 防己科蝙蝠葛，野生于山坡林边、沟谷灌丛，主产鹦鸽、桃川两乡及嘴头镇。
- 白薇** 萝藦科白薇，野生于山坡、林缘、灌丛，主产嘴头镇。
- 续断** 川续断科川续断，野生于山坡、林边、沟边，主产嘴头镇。
- 青木香** 马兜铃科马兜铃，野生于海拔 1300 米左右山坡、塬坎，各乡镇有分布。
- 天冬** 百合科天门冬，野生于海拔 1000 米左右河岸及林下，主产靖口、王家陵、太白河等乡。
- 麦冬** 百合科麦门冬，野生于山沟溪旁、林下石隙，主产鹦鸽乡。

何首乌 蓼科何首乌，野生于山坡石隙，主产桃川、鹦鸽两乡及嘴头镇。

防风 伞形科防风，野生于干燥山坡，主产鹦鸽、桃川两乡。

漏芦 菊科禹州漏芦，野生于山坡，主产太白山。

威灵仙 毛茛科棉团铁丝莲，野生于低山坡灌丛、河边，主产桃川乡。

天麻 兰科天麻，野生于海拔 1000~1800 米山坡林下，各乡镇有栽培，主产王家陵、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等乡。

藁本 伞形科藁本，野生于山坡，阴湿草地，各乡镇均有分布，也有栽培。

山药 薯蓣科薯蓣，野生于河边沙地、坡畔，主产鹦鸽、桃川两乡。

百合 百合科卷丹、细叶百合，野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也有栽培。

虎杖 蓼科虎杖，野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山坡、河岸，主产嘴头镇及桃川、鹦鸽两乡，也有栽培。

伊贝母 百合科伊犁贝母、新疆贝母，全为栽培。

苍术 菊科北苍术，野生于较干燥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独活 别名毛羌，伞形科独活，野生于山坡，也有栽培，各乡镇均有分布。

羌活 别名太羌，伞形科羌活，野生于海拔 2900~3300 米山坡、石隙间，主产太白山、鳌山等处。

芦根 禾本科芦苇，野生于河边、池沼畔，各乡镇有分布。

九节菖蒲 毛茛科阿尔泰银莲花，野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林下湿润腐殖质层，各乡镇有分布。

贯众 紫萁科紫萁，野生于海拔 1000~1600 米林下、溪边，各乡镇有分布。

黄精 百合科黄精，野生于林缘、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白附子 别名独角莲，天南星科禹白附，野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山坡、林下，主产嘴头镇及桃川、鹦鸽、黄柏塬、太白河等乡。

骨碎补 水龙骨科中华槲蕨，野生于林缘岩隙、河滩石缝，各乡镇有分布。

薤白 别名小蒜，百合科小根蒜，野生于山坡、田地，各乡镇有分布。

玉竹 别名萎蕤，百合科玉竹，野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阴湿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白芨 兰科白芨，野生于海拔 1000~1500 米疏林、山坡，主产二郎坝、

黄柏塬、太白河三乡。

白茅根 禾本科白茅，野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升麻 毛茛科升麻，野生于海拔 1200~2300 米林下、林缘，主产太白山、鳌山等处。

泽泻 泽泻科泽泻，野生于沼泽地、潮湿处，主产桃川乡。

穿地龙 别名黄姜子、土常山、狗骨头，薯蓣科穿龙薯蓣，野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山坡灌丛、林缘，各乡镇有分布。

二 皮用药

药用部分为枝皮、根皮入药的品种，近 20 种，主要有：

杜仲 别名丝棉皮，杜仲科杜仲树，野生于海拔 1000~2000 米的山林，主产二郎坝乡，多为栽培，其余乡镇也有少量栽培。

黄柏 芸香科黄皮树，野生于杂木林，主产黄柏塬乡，多为栽培。

秦皮 木犀科尖叶白蜡树，野生于中山、沟旁，主产王家陵、太白河两乡。

香加皮 五加科蜀五加，野生于低山沟旁，主产白云、靖口、桃川三乡及嘴头镇。

椿白皮 别名樗白皮，苦木科臭椿树，野生于坡坎和栽植于宅旁，主产鹦鸽、桃川两乡。

桑白皮 桑科桑树，栽培者为圆叶，野生者为掌叶，各乡镇均有。

川桐皮 五加科刺楸树，野生于 1400 米左右山谷，溪旁、疏林，主产黄柏塬乡。

刺五加皮 五加科刺五加，野生于山坡、林缘，各乡镇均有。

祖师麻 瑞香科黄瑞香、陕甘瑞香，野生海拔 1600~2200 米向阳山坡、灌丛、林缘，各乡镇有分布。

丹皮 别名刮丹皮，芍药科山牡丹，野生于中山林下、灌丛，各乡镇有分布，也有栽培。

地骨皮 别名狗刺牙，茄科枸杞，野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坡坎田埂，嘴头镇及白云、桃川、靖口等乡有分布。

白藓皮 芸香科白藓，野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坡、山谷疏林，主产鹦鸽、桃川两乡。

远志 远志科远志，野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向阳山坡、田埂，主产鸚鸽乡。

三 茎、藤用药

药用部分为茎髓或棘刺、枝叶入药的品种，近 20 种，主要有：

川木通 别名通气散，毛茛科绣球藤，野生于海拔 1700~2000 米的山坡、山谷丛林，主产黄柏塬乡、鳌山、太白山。

青风藤 防己科青藤，野生于山坡林下、溪边灌丛，主产桃川、黄柏塬两乡。

槲寄生 桑寄生科槲寄生，寄生于榆、槲、柳、桦、桐、杨、桑等树上，各乡镇有分布。

皂角刺 别名猪牙皂，豆科皂荚树，野生于海拔 1300 米左右山坡，主产鸚鸽、二郎坝两乡。

通草 别名叶上珠、通花杆，山茱萸科青荚叶，野生于海拔 1300~2500 米半阴坡、疏林，主产黄柏塬乡，其余乡也有分布。

灯芯草 灯芯草科灯芯草，野生于潮湿地带、沟渠边，主产桃川乡。

忍冬藤 忍冬科忍冬，野生于山谷、林缘、河畔，主产鸚鸽、桃川、二郎坝、太白河四乡。

首乌藤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何首乌)。

天仙藤 马兜铃科马兜铃藤茎，野生于山坡、地边，主产嘴头镇及桃川、鸚鸽两乡。

侧柏叶 柏科侧柏树，野生于海拔 1000 米左右山坡，主产鸚鸽乡。

西河柳 柽柳科柽柳，野生于河溪旁，本县各地有分布。

四 花、叶用药

药用部分为花蕾或花序、花粉、叶入药的品种，30 余种。主要有：

红花 菊科红花，本县局部地方有少量栽培。

扁豆花 豆科扁豆，全为栽培。

金银花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忍冬藤)。

款冬花 菊科款冬，野生于河边沙地、山沟边，各乡镇有分布。

野菊花 菊科野菊，野生于山坡、塆坎，各乡镇有分布。

旋复花 菊科旋复花，野生于山坡、河岸、田埂，各乡镇有分布。

洋金花 茄科曼陀罗，野生于宅旁、路边，主产嘴头镇及桃川乡。

葛花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葛根。

辛夷 木兰科望春花、玉兰，野生于海拔1200米左右山坡，主产鹦鸽、桃川两乡。

蒲黄 别名毛腊草，香蒲科香蒲，野生于沼泽及浅水涝池，主产桃川乡、嘴头镇。

谷精草 谷精草科谷精草，野生于溪边、田边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桑叶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桑白皮。

艾叶 菊科蕲艾，野生于林缘、荒地、田坎，各乡镇有分布。

石韦 水龙骨科有柄石韦，野生于海拔1000~2000米石岩，各乡镇有分布。

淡竹叶 禾本科竹，野生于海拔1300~2000米山林，各乡镇均有。

五 果实用药

药用部分为果肉或果皮、果壳、果穗入药的品种，30余种，主要有：

山茱萸 当地人称药枣，山茱萸科山茱萸树，野生于低山坡、溪旁或栽植于宅旁、路边，主产桃川、二郎坝两乡，近年已发展到其余乡（镇），系本县名贵中药材。

花椒 芸香科青椒、花椒，野生于海拔1400米左右山坡，主产靖口、白云两乡，多有栽培，近年其余乡也栽植。

瓜蒌、瓜蒌皮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天花粉）。

桑椹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桑白皮）。

火麻仁 桑科大麻，全为栽培种植。

小茴香 伞形科茴香，多为栽培。

牛蒡子 别名大力子、鼠粘子，菊科牛蒡子，野生于阴湿肥沃地、水沟边，各乡镇有分布。

木瓜 蔷薇科贴梗根海棠，野生于山坡、灌丛，主产鹦鸽、桃川、二郎坝三乡，也有栽培。

女贞子 木犀科女贞，野生于向阳山坡、疏林，主产太白河、二郎坝两

乡。

连翘 木犀科连翘，野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灌丛，也有栽培。

五味子 木兰科华中五味子，野生于海拔 1600~2000 米山林、阴湿山坡、山沟，各乡镇有分布。

苍耳子 菊科苍耳，野生于山坡、路旁、地埂，主产嘴头镇及靖口乡。

锦灯笼 茄科酸浆，野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荒地，主产桃川、鹦鸽两乡及嘴头镇。

鹤虱 菊科天名精，野生于海拔 1500~2500 米山坡，主产嘴头镇、桃川乡。

山楂 蔷薇科野山楂树，野生于海拔 1500~1800 米山林、山坡，主产桃川乡。

马兜铃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天仙腾)。

六 种子用药

药用部分为种子或种仁入药的品种，近 40 种。主要有：

白扁豆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扁豆花)。

韭菜子 百合科韭菜，既有野生，也有栽培，全县均产。

赤小豆 豆科赤豆、赤小豆，全为栽培种植，全县均产。

核桃仁 胡桃科胡桃，多为栽培，主产桃川、鹦鸽、靖口等乡。

桃仁 蔷薇科桃、山桃，野生或栽培，各乡镇有分布。

苦杏仁 蔷薇科山杏、杏，野生或栽培，各乡镇有分布。

柏子仁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侧柏叶)。

白果 银杏科银杏，野生或栽培，仅二郎坝乡有。

茺蔚子 唇形科益母草，野生于河滩草地、宅旁、路边，主产嘴头镇及桃川乡。

车前子 车前科车前、手车前，野生于沟边、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酸枣仁 鼠李科酸枣，野生于向阳干燥山坡，主产鹦鸽、桃川等乡。

王不留行 石竹科麦蓝菜，野生于山地、麦田，各乡镇有分布。

青箱子 苋科青箱，野生于较干燥向阳山坡，主产桃川、鹦鸽两乡。

葶苈子 十字花科播娘蒿，野生于低山坡、沟畔湿地、田地，各乡镇有分布。

郁李仁 蔷薇科郁李，野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山坡、路旁、林缘，主产太白河、二郎坝两乡。

菟丝子 旋花科菟丝子，野生于田地、山坡，鹦鸽、桃川、太白河、二郎坝等乡均有分布。

千金子 大戟科续随子，野生于向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七 全草用药

药用部分多数为茎枝叶入药，少数为根茎枝叶全入药的品种，30 余种。主要有：

荆芥 唇形科荆芥，野生于海拔 1200 米左右山地，各乡镇均有分布，也有栽培。

夏枯草 唇形科夏枯草，野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潮湿处，各乡镇均有分布。

益母草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茺蔚子)。

藿香 唇形科藿香，多为栽培，各乡镇有分布。

鹿衔草 鹿蹄草科鹿蹄草，野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的山坡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淫羊藿 别名仙灵脾、三枝九叶草，小蘗科淫羊藿、箭叶淫羊藿，野生于山坡、林下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蒲公英 菊科蒲公英，野生于草滩、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紫花地丁 堇菜科紫花地丁，野生于海拔 1400 米左右的草滩、坡坎，各乡镇有分布。

木贼 别名木齐草，木贼科木贼，野生于山林潮湿处、灌木林下、沟旁，主产嘴头镇及桃川乡。

篇蓄 别名千头妓女，蓼科篇蓄，野生于河滩沙地、田地、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豨莶草 菊科毛豨莶，野生于田地，主产嘴头镇。

瞿麦 别名粘蝇草，石竹科瞿麦、石竹，野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仙鹤草 蔷薇科龙芽草，野生于海拔 1600 米左右的坡坎、草滩、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小蓟 菊科刺儿菜，野生于田地、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大蓟 别名马刺蓟，菊科蓟，野生于山坡、塆坎、路边，各乡镇有分布。

青蒿 菊科黄花蒿、青蒿，野生于山坡、塆坎，各乡镇有分布。

鱼腥草 三白草科蕺草，野生于沟旁、林下阴湿地，主产鹦鸽乡。

车前草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车前子)。

金佛草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旋复花)。

伸筋草 石松科石松，野生于海拔 2200 米左右疏林、灌丛，主产桃川乡及嘴头镇。

败酱草 败酱科黄花败酱，野生于较干燥山坡、路边，各乡镇有分布。

茵陈 菊科滨蒿，野生于荒地、田坎，各乡镇有分布。

白细辛 马兜铃科细辛，野生于 2000~2500 米山林下、岩石旁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马齿苋 马齿苋科马齿苋，野生于田间、路旁，主产鹦鸽、桃川等乡。

鸭跖草 鸭跖草科鸭跖草，野生于山坡、水沟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马鞭草 马鞭草科马鞭草，野生于沟边、路旁及草滩，各乡镇有分布。

卷柏 别名还阳草，卷柏科卷柏，野生于山林潮湿岩石上，主产鹦鸽、白云、王家垭三乡。

瓦松 景天科瓦松，野生于屋顶、墙头、山石缝，鹦鸽、桃川、太白河、二郎坝等乡有分布。

鹅不食草 菊科石胡荽，野生于草滩、路边、宅旁，主产嘴头镇。

八 菌藻用药

药用部分为菌核、子实体入药的品种，近 10 种。主要有：

银耳 银耳科银耳，全为培植。

黑木耳 木耳科木耳，寄生于山林阔叶树皮上，主产二郎坝、王家垭、太白河、靖口等乡，各乡镇均有人工培植。

灵芝 多孔菌科灵芝，寄生于海拔 2000~3000 米阔叶林，本县高山有分布，也有栽培。

猪苓 多孔菌科猪苓，寄生于海拔 1800~2000 米栎、桦、枫等阔叶林树根，各乡镇有分布。

马勃 别名马皮泡。灰包科脱皮马勃，野生于草地、灌丛之中，各乡镇均有分布。

第二节 动物类

药用部分为骨或甲、角、胆汁、皮、粪便、结石、分泌物等入药的品种，少数为昆虫，近 30 种，主要有：

牛黄 牛科牛的胆结石，为名贵药材，多为人工点殖。

鸡内金 雉科家鸡的胃膜。

麝香 鹿科獐的香腺囊。獐又名林麝，栖于针叶和阔叶混交林中，各乡镇有分布，也有家养。

熊胆 熊科黑熊的胆囊，为名贵药材。黑熊栖于混交林和阔叶林中，各乡镇有分布。

五灵脂 鼯鼠科橙足鼯鼠粪便。鼯鼠栖于长有山林的岩崖壁上，主产王家垭等乡。

蛇蛻 游蛇科玉锦蛇的蛻皮。蛇栖于山地、草丛、河岸、石隙之中，各乡镇有分布。

蝉蛻 蝉科蚱蝉的蛻壳。蝉栖于河谷、丘陵树林中，各乡镇有分布。

露蜂房 胡蜂科大黄蜂的窠窝。黄蜂多栖屋檐下，树枝上。

水蛭 别名蚂蝗、蚂钻子，水蛭科水蛭。水蛭生活在河、沟、塘、水田，各乡镇有分布。

夜明砂 蝙蝠科蝙蝠的粪便。蝙蝠多栖于房檐下，墙缝、树洞中，各乡镇有分布。

虻虫 虻科牛虻，各乡镇有分布。

桑螵蛸 螳螂科大刀螂、小刀螂，栖于草丛，主产鹦鸽、桃川、高码头、龙窝四乡。

乌梢蛇 游蛇科乌梢蛇，多栖于田野、路边草丛，各乡镇均有分布。

鳖甲 鳖科鳖，栖息河中，主产白云、王家垭两乡。

刺猬皮 刺猬科刺猬的皮。刺猬多栖于灌丛中，各乡镇有分布。

豹骨 猫科豹的骨头。豹栖于深山密林之中，县内各地有少量分布，亦有徙躡入境者。

獭肝 鼬科水獭的肝，为本县名贵药材。水獭为半水栖兽，各乡镇溪流边均有。

第二章 草 药

目前已查明本县草药达 1000 余种，有些品种被载入 1977 年版国家《药典》，因疗效突出而得到肯定，并逐渐推广施用，为医药研究工作者所重视。

一 根用药

药用部分为块根入药的 100 余种，主要有：

桃儿七 小檗科鬼臼，为名贵草药，生于海拔 2500~3300 米的林下阴湿处，主产太白山、鳌山。

铁牛七 毛茛科太白老虎草（别名铁棒锤），为名贵草药，生于高山顶、山坡草地、灌木林间，主产太白山、鳌山。

长春七 伞形科石黄风（别名长虫七），生于山谷、山坡石隙，主产太白山、鳌山。

金牛七 毛茛科太白乌头，生于高山荒坡阴湿地，主产太白山、鳌山。

朱砂七 蓼科毛脉蓼，生于山坡、沟地、滩地、乱石堆，主产太白山、鳌山。

红毛七 小檗科类叶牡丹，生于海拔 1600~2000 米林下、阴坡草丛，各乡镇有分布。

荞麦七 蓼科翼蓼，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坡、沟岸、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人头七 兰科角盘兰，生于海拔 1600~2200 米山坡，主产太白山。

太白三七 伞形科红花芹，生于高山草地、林缘湿润肥沃处，主产太白山、鳌山。

天王七 忍冬科莲子蕨，生于海拔 2000 米林下阴湿地，主产太白山、鳌山。

云雾七 毛茛科秦岭翠雀花，寄生于海拔 1900~3000 米山林树梢，主产太白山。

拐枣七 毛茛科大叶升麻，生于山林半阴处，主产太白山。

麻布七 毛茛科穿心莲乌头，生于海拔 1500~3300 米山谷溪旁、山坡林下，主产太白山。

牌楼七 兰科毛杓兰，生于海拔 1500~2800 米林下、山坡。主产太白山。

算盘七 百合科算盘草，生于海拔 2000~3000 米山坡林下，主产太白山。

膀胱七 兰科小花火烧兰，生于海拔 2500 米左右山坡，主产太白山。

水葫芦七 菊科圆叶草，生于海拔 1400~2800 米山坡灌丛、林下阴湿处，主产太白山。

九牛七 毛茛科黑儿波，生于高山密林，主产太白山、鳌山。

葫芦七 菊科肾叶橐吾，生于海拔 1800~2000 米山坡草地潮湿处，主产太白山、鳌山。

土人参 马齿苋科土人参，生于山坡岩石缝，也有栽培，主产鳌山。

山银柴胡 石竹科霞草，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石山坡、河滩乱石间，主产太白山。

牛尾独活 伞形科牛尾独活，生于山坡阴湿灌丛、疏林，主产太白山、鳌山。

手儿参 兰科手掌参，生于海拔 2000~2800 米山坡、草甸、林间草地，主产太白山、鳌山。

爪叶乌叶 毛茛科藤乌，生于海拔 1000~2000 米山坡、山谷灌丛下，主产太白山。

火焰子 毛茛科松藩乌头、陕西乌头，生于海拔 1200~2300 米山坡灌丛及林下阴湿处，各乡镇低、中山有分布。

石蔓藤 鼠李科牛儿藤，生于海拔 1400~2400 米山坡、山谷林下，主产太白山。

大头翁 毛茛科野棉花，生于海拔 1500~2000 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打碗花 旋花科旋花，生于海拔 1000~2000 米之间的田野、荒坡，各乡镇有分布。

拐拐细辛 金粟兰科金粟兰，生于山谷、溪边、林下潮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九连环 兰科褶虾脊兰，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的山脊林下，主产太白山。

马先蒿 玄参科华马先蒿，生于海拔 3000~3300 米草地、林下湿处，主产太白山。

- 壮筋草** 豆科菟子梢，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山坡、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 羊蹄草** 蓼科皱叶酸模，生于山坡、路旁湿地，各乡镇有分布。
- 九头草** 石竹科纤细鹤草，生于海拔 2500~2800 米山坡，主产太白山。
- 鸡骨柴** 唇形科鸡骨柴，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坡、灌丛、山谷沟旁，主产太白山。
- 金丝桃** 金丝桃科金丝桃，生于海拔 900~1500 米山坡、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 太白洋参** 玄参科美丽马先蒿，生于海拔 1700~3200 米草坡、疏林，主产太白山、鳌山。
- 八爪龙** 紫金牛科百两金，生于海拔 1100 米左右林下、沟谷阴湿处，各乡镇低山坡有分布。
- 兔儿伞** 菊科兔儿伞，生于向阳山坡、沟边，各乡镇有分布。
- 绵芪** 豆科单体蕊芪，生于海拔 2500~3400 米山坡、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 荚蒾** 忍冬科荚蒾，生于海拔 900~2500 米山地丛林，各乡镇有分布。
- 盐肤木根** 漆树科盐肤木，生于山坡、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 萝摩** 萝摩科萝摩，生于海拔 1250~1850 米山地林缘沟畔、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 黄瓦葶** 水龙骨科黄瓦葶，生于岩石上，太白山有分布。
- 猷干粮** 锦葵科圆叶锦葵，生于海拔 1000 米左右路边、田地边、宅旁，各乡镇有分布。
- 隔山撬** 萝摩科耳叶牛皮消，生于山坡林缘、灌丛、路旁湿草地，各乡镇有分布。
- 酸模** 蓼科酸模，生于海拔 3100 米以下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铁筷子** 毛茛科铁筷子，生于海拔 1100~3100 米山坡林下，鳌山有分布。
- 小唐松草** 毛茛科东亚唐松草，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坡、林下、路旁，主产嘴头镇。
- 铜棒锤** 罂粟科乌紫堇、条裂紫堇，生于海拔 2800~3600 米山顶、山坡草地湿处及松花竹林下，主产太白山、玉皇山。
- 红丝毛** 报春花科珍珠菜，生于高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小救驾** 败酱科戟草，生于山坡，主产鳌山。
- 九牛造** 大戟科九牛造，生于山坡、林下，主产太白山、鳌山。

红线麻根 荨麻科大序艾麻、大齿艾麻，生于荒坡、阴湿地带，各乡镇有分布。

牛扁 毛茛科牛扁，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仙毛参 菊科白茎鸦葱，生于海拔1800米以下山坡、路旁、田间，各乡镇有分布。

千锤打 毛茛科蔓乌头、野乌药，生于阴湿山沟、密林，主产太白山。

百花根 茜草科鸡屎藤，生于山坡林下、沟边，各乡镇有分布。

土木香 菊科土木香，野生于山坡岩石缝，也有栽培，主产嘴头镇及桃川乡。

马蹄香 马兜铃科马蹄香，生于海拔1000~1600米山谷林下、沟边，各乡镇有分布。

臭牡丹根 马鞭草科臭牡丹，生于海拔1000米左右山坡、林缘、山沟潮湿处、溪流边，各乡镇有分布。

绿叶胡枝子 豆科绿叶胡枝子，生于海拔900~1800米山坡林下、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破血丹 菊科菊叶三七，生于村旁、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二 根茎用药

药用部分为鳞茎或块茎入药的60余种，主要有：

纽子七 五加科大叶三七，生于海拔1200~2800米林下、灌丛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尸儿七 百合科延龄草，生于山坡、林下，主产太白山、鳌山。

盘龙七 虎耳草科秦岭岩白菜，生于海拔2500~2800米峭壁石崖缝隙中，主产太白山。

窝儿七 小檗科山荷叶，生于高山阴湿处、杂木林下，主产太白山、鳌山。

青蛙七 鸢尾科鸢尾，生于山坡、林缘，各乡镇有分布。

偏头七 百合科鹿药，生于林下、山坡阴处，主产太白山、鳌山。

蝎子七 蓼科珠芽蓼，生于海拔1500~3000米山坡沟畔、林下湿地，主产太白山、鳌山。

蜈蚣七 蓼科中华抱茎蓼，生于海拔1300~3000米山坡沟畔、林下湿地，

主产太白山、鳌山。

珠砂七 蓼科血三七，生于中山草坡、林缘，各乡镇均有分布。

红三七 蓼科支柱蓼，生于海拔 1200~2500 米阴湿山沟、溪边草丛，主产太白山、鳌山。

竹根七 百合科开口箭，生于海拔 1700 米左右山地林下、山涧溪沟湿地，主产太白山、鳌山。

螺丝七 百合科金线重楼，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林下阴湿处，主产太白山、鳌山。

扇子七 兰科扇脉杓兰，生于海拔 1000~2000 米山坡、林下阴湿处，主产黄柏塬乡。

狮子七 景天科狭叶红景天，生于高山坡，主产太白山。

金毛七 虎耳草科多花落新妇，生于山坡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太白黄莲 毛茛科长果升麻，生于牛皮桦、冷杉、落叶松林下，主产太白山。

太白贝母 百合科太白贝母，生于海拔 2500 米左右林下，主产太白山、鳌山、玉皇山、冻山。当地人言太白贝母“花似灯笼叶似韭，五月开花六月枯”。

太白米 百合科假百合，生于海拔 3000 米左右山坡，主产太白山、鳌山。

羊角参 百合科甘肃黄精，生于海拔 2500~2900 米的山坡林下，主产太白山。

金刚藤 百合科粉菝葜，生于海拔 1000 米以下山坡林下、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上天梯 百合科北重楼，生于高山林下，主产太白山。

索骨丹 虎耳草科鬼灯擎，生于海拔 1200~2600 米山谷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大红粉 蓼科大白蓼，生于 2800~3200 米山坡，主产太白山、鳌山。

绿升麻 毛茛科类叶升麻，生于海拔 1400~3000 米山坡林下阴湿处，主产太白山

狗骨头 薯蓣科穿龙薯蓣，生于海拔 1600~2200 米山坡灌丛、林缘，各乡镇有分布。

草血竭 蓼科球穗蓼，生于海拔 2500~3500 米山坡，主产玉皇山、冻山、太白山、鳌山。

九眼独活 五加科短尾独活，生于山坡、林缘向阳处，主产太白山。

斑杖 天南星科细齿天南星，生于浅山灌丛下、林缘，主产太白山。

一口血 秋海棠科秋海棠，野生于山谷、河岸、岩旁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石龙 水龙骨科中华水石龙，生于林下岩石上，主产鳌山。

拳参 蓼科拳参，生于阴湿山坡，主产太白山。

水菖蒲 天南星科白菖蒲，野生于沼泽、溪旁、浅水池旁，主产嘴头镇。

老君须 萝藦科恶牛皮消，生于山坡草丛、林缘，主产嘴头镇。

秤杆升麻 玄参科轮叶婆婆纳，生于海拔 1200~1800 米的山坡路旁、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老虎姜 百合科卷叶黄精，生于低山坡、林缘、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锦枣儿 百合科锦枣儿，生于低山林下、石隙，各乡镇有分布。

缬草 败酱科缬草，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山慈菇 兰科瓶状独蒜兰，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石崖上，主产鳌山。

土贝母 葫芦科假贝母，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三 皮用药

药用部分为根皮、茎皮入药的 40 余种。主要有：

飞天蜈蚣七 五加科槲木，生于海拔 1600~2300 米山坡、沟旁、林缘，各乡镇有分布。

灵寿茨 清风藤科泡花树，生于海拔 1800~2500 米山坡、沟边灌木丛，各乡镇均有分布。

见血非 芸香异叶苟椒，生于低山丛林阴湿处，主产太白山。

姜朴 木兰科玉兰，生于山林，主产二郎坝乡。

鼠刺柏 冬青科猫儿刺，生于海拔 1700 米以下山谷、山坡林下，主产太白山、鳌山。

接骨根皮 忍冬科接骨木，生于向阳山坡，主产太白山、鳌山。

苦树皮 苦木科苦木，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山坡、山谷灌木林、路边、溪边，主产黄柏塬、二郎坝等乡。

红毛五加 五加科红毛五加，生于高山灌丛、林缘半阴处，各乡镇均有分布。

祖师麻 杜鹃花科祖师麻，生于海拔 1600~1800 米山坡、灌丛，各乡镇均有分布。

藤五加 五加科藤五加，生于海拔 1200~1500 米山坡，各乡镇均有分布。

树锦鸡儿 豆科锦鸡儿，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坡岩缝、山谷河边，各乡镇有分布。

五味子根 五味子科华中五味子，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阴山、林中，各乡镇有分布。

见肿消皮 葡萄科蛇葡萄，生于低山灌丛、林缘，各乡镇有分布。

过山龙 葡萄科乌头蛇葡萄，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山坡灌丛、陡崖，各乡镇有分布。

小接骨丹 葡萄科葎叶蛇葡萄，生于低山坡、沟谷，各乡镇有分布。

紫荆皮 豆科紫荆，生于海拔 1300 米左右山坡，也有栽植，主产太白河、二郎坝等乡。

四 茎藤用药

药用部分为藤或茎、枝入药的 30 余种。主要有：

鬼箭羽 卫矛科卫矛，生于山坡、林缘、山谷丛林，各乡镇有分布。

鸡屎藤 茜草科鸡屎藤，生于溪边、路边、林旁、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八月瓜藤 木通科三叶木通，生于山坡、灌丛、沟缘，各乡镇有分布。

蓑衣藤 毛茛科山木通，生于低山路旁、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乌敛莓藤 葡萄科乌敛莓，生于山坡、路边，各乡镇有分布。

追风藤 五加科长青藤，生于低山边缘、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扶芳藤 卫矛科扶芳藤，生于林缘、崖边，各乡镇有分布。

青龙筋藤 萝藦科捆仙丝，生于林下、崖边、石缝，各乡镇有分布。

五花藤 木通科大血藤，生于较阴湿山坡疏林、沟谷、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五 叶用药

药用部分为叶或叶与柄均入药的 30 余种，主要有：

参叶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纽子七)。

金背枇杷叶 杜鹃花科陇蜀枇杷，生于高山阴坡，主产太白山、鳌山。

拐橈草 禾本科华橘竹，生于海拔 2500~3000 米山坡林缘、林中，主产太白山。

败火草 木犀科小黄素馨，生于海拔 950~1800 米山沟、山坡草地，各乡镇有分布。

山指甲 木犀科小蜡，生于山坡、路边，各乡镇有分布。

叶上花 山茱萸科青莢叶，生于海拔 1300~2500 米半阴坡、疏林边，各乡镇有分布。

迎春花叶 木犀科迎春花，生于崖边，各乡镇有分布。

走边疆 堇菜科鸡腿堇菜，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沟、溪边，各乡镇有分布。

六 花用药

药用部分为花或蓇葖入药的 20 余种，主要有：

蝎子花 罂粟科紫堇，生于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连翘花 木犀科连翘，生于低山坡灌丛、林缘，也有栽培。

金莲花 毛茛科亚洲金莲花，生于山地草坡，各乡镇有分布。

葎草花 桑科葎草，生于沟边、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棣棠花 蔷薇科棣棠花，生于海拔 1800~2500 米山坡、山谷灌丛或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杜鹃花 杜鹃花科多种杜鹃，生于海拔 2000~3000 米山坡、岩边、林中，主产太白山、鳌山、玉皇山、冻山。

山荔枝 山茱萸科狭叶四照花，生于海拔 1600~2100 米山坡、山沟丛林，各乡镇有分布。

锦葵花 锦葵科锦葵，生于山坡，也有栽培，各乡镇有分布。

七 果实用药

药用部分为种子或浆果、果皮入药的 30 余种。主要有：

木天蓼 猕猴桃科葛枣猕猴桃，生于海拔 1000~1600 米林缘、河岸灌丛，主产王家陵、太白河、二郎坝等乡。

深山木天蓼 猕猴桃科狗枣猕猴桃，生于海拔 1000~2300 米山地林下、水边灌丛，主产黄柏塬乡。

羊桃 猕猴桃科猕猴桃，生于林内、灌丛，二郎坝、黄柏塬、太白河、王家陵、鸚鸽等乡有分布。

猫屎瓜 木通科猫儿屎，生于海拔 2200 米左右阴山沟、山坡，主产鳌山、太白山。

八月瓜 (基原、生境、分布，详见八月瓜藤)。

蒲松实 松科四川冷杉，生于海拔 2500~3000 米高山，主产太白山、鳌山。

山石榴 蔷薇科峨眉蔷薇，生于山林，主产太白山，各乡镇山林也有分布。

开心果 七叶树科天师果，生于山坡，也有栽培。

地仙桃 紫草科梓木草，生于山坡、林缘、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糖茶藨 虎耳草科糖茶藨，生于山坡、林中，各乡镇有分布。

马蔺子 鸢尾科马蔺，生于草滩、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救兵粮 蔷薇科火棘，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河岸、沟边、滩地、山坡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山大烟 罂粟科野罂粟，生于海拔 3000~3700 米高山草地，主产太白山。

水红花子 蓼科红蓼，野生于山坡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杜梨 蔷薇科棠梨，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八 全草用药

药用部分为根、茎、叶均入药的 350 余种，主要品种有：

凤尾七 景天科香景天，生于海拔 2300~3700 米山坡、山梁石隙，主产太白山。

麦穗七 酢浆草科山酢浆草，生于林下较阴湿地，各乡镇有分布。

猪鬃七 铁线蕨科铁线蕨，生于海拔 1500 米左右溪边岩石上，各乡镇有分布。

蜂子七 水龙骨科毡毛石韦，生于海拔 1200~2500 米岩石上、树杆上，各乡镇有分布。

鸡血七 蓼科金线蓼，生于阴湿路旁、山谷、林下，主产太白山。

羊耳蒜 兰科羊耳蒜，生于林下、荒滩，各乡镇有分布。

马牙七 兰科流苏虾脊兰，生于高山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羊膻七 伞形科鹅脚板，生于山坡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景天三七 景天科景天三七，生于海拔 1500~2600 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白三七 景天科白三七，生于海拔 1200~2800 米林下岩石上、石隙，各乡镇有分布。

追风七 蔷薇科水杨梅，生于海拔 1300~2600 米山坡、路旁、阴湿沟旁，各乡镇有分布。

寸节七 堇菜科大叶堇菜，生于山坡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小人血七 罂粟科白屈菜，生于海拔 1200~2000 米左右山坡凹地、路旁、水沟边、石隙，各乡镇有分布。

太白菊 菊科太白菊，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山坡，主产太白山。

太白艾 菊科太白艾，生于海拔 2500~3500 米山坡，主产太白山。

太白小紫苑 菊科垂头菊，生于高山坡，主产太白山。

重叶莲 毛茛科太白美花草，生于高山坡，主产太白山。

神仙对座草 萝藦科紫花合掌消，生于海拔 1000 米左右山坡、沙滩，各乡镇有分布。

地椒 唇形科百里香，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金线草 报春花科过路黄，生于路旁、沟边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唐松草 毛茛科小唐松草，生于山坡、沟谷、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老鹤草 牻牛儿苗科白毫花，生于宅旁、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鼠曲草 菊科鼠曲草，生于山坡、河滩乱石中、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朱令草 龙胆科秦岭龙胆，生于海拔 3200~3700 米山坡、灌丛，主产太白山。

雪山林 黄杨科粉蕊黄杨，生于河谷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小伸筋草 石松科小杉兰，生于海拔 2500~3700 米高山林下，主产太白山。

药茴香 伞形科药茴香，生于高山旱地，主产太白山。

铺地蜈蚣 桑科地枇杷，生于海拔 800 米左右山沟、山坡或石缝，主产鹦鸽乡。

老虎草 败酱科异叶败酱，生于较干燥山坡、沟边，各乡镇有分布。

- 徐长卿** 萝藦科帐长卿，生于海拔 1000~2000 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接骨草** 伞形科红石胡荽，生于海拔 1000~1800 米山谷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 铁丝草** 铁线蕨科掌叶铁线蕨，生于中山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 凤尾草** 凤尾蕨科凤尾蕨，生于山谷、灌木林缘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 六月寒** 伞形科异叶茴芹，生于山坡林缘，各乡镇有分布。
- 鸡眼梅花草** 虎耳草科鸡眼梅花草，生于海拔 1600~2600 米坝坎、沟边，各乡镇有分布。
- 葎草** 桑科葎草，生于海拔 1000~1500 米路边，宅旁，各乡镇有分布。
- 雷公七** 百合科七筋菇，生于高山林下，主产嘴头镇及黄柏塬乡。
- 蛇总管草** 唇形科香茶菜，生于海拔 900 米左右林下、荒滩，主产鹦鸽、桃川等乡。
- 金柴胡** 伞形科长茎柴胡，生于海拔 3000 米左右山坡，主产太白山。
- 糙苏草** 唇形科糙苏，生于海拔 1000~2600 米山坡林下、山谷沟边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 白毛夏枯草** 唇形科筋骨草，生于河岸、路旁、山脚下，各乡镇有分布。
- 小救驾** 败酱科缬草，野生于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老君茶** 金丝桃科突脉金丝桃，生于海拔 1600~2500 米山坡、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 米口袋** 豆科米口袋，生于干燥山地、平川，各乡镇有分布。
- 夜关门** 豆科截叶铁扫帚，生于低山地，各乡镇有分布。
- 透骨消** 唇形科连钱草，生于海拔 1000 米左右阴湿山坡、溪边，各乡镇有分布。
- 肥猪草** 菊科黄菊莲，生于海拔 2200 米左右林下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 鹿寿草** 鹿蹄草科鹿蹄草，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林下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 三白草** 三白草科三白花，生于高山湿地，主产太白山。
- 黄瓜菜** 百合科疏毛油点草，生于林下、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 鬼针草** 菊科细毛鬼针草，生于低山、河川，各乡镇有分布。
- 红丝草** 大戟科地锦草，生于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 红丝毛** 报春花科珍珠菜，生于山坡、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 野西瓜苗** 锦葵科野西瓜苗，生于海拔 1600 米左右山坡、河谷、路旁，

各乡镇有分布。

金丝草 禾本科臭草，生于海拔1000米左右的山坡林缘，各乡镇有分布。

万寿竹 百合科万寿竹，生于低山林下阴处，各乡镇有分布。

止痢草 十字花科宽叶独行菜，生于田边、沟边、河谷，各乡镇有分布。

吉祥草 百合科吉祥草，多生于阴湿山坡、山谷、浓密丛林下，主产靖口、白云乡及嘴头镇。

六月葱 百合科大白韭，生于海拔2500~3200米山坡，主产太白山、鳌山。

蓼菜 唇形科大花益母菜，生于河滩、山沟，各乡镇有分布。

二色补血草 蓝雪科二色补血草，生于山坡、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一支蒿 菊科千叶蓍，生于海拔1500~2000米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一支箭 瓶尔小草科狭叶瓶尔小草，生于海拔2000米左右山坡、溪边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一朵云 瓶尔小草科蕞草，生于山谷林下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大苦草 龙胆科花锚，生于海拔1300~2000米山坡、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山苦菜 菊科毛脉山莴苣，生于海拔1000~3300米山坡、路旁较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五蕊梅 蔷薇科菊茎五蕊梅，生于海拔2500~3600米山坡、林下，主产太白山。

石豇豆 水龙骨科高山瓦韦，生于高山林下岩石上、树杆上，主产鳌山、太白山。

水黄连 眼子菜科眼子菜，生于水田、池沼中，各乡镇有分布。

天茄子 茄科龙葵，生于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毛叶兔耳风 罂粟科五脉绿绒蒿，生于海拔2800~3700米山坡，主产太白山。

分筋草 石松科杉蔓石松，生于海拔2000米左右林下，主产鳌山、太白山、冻山。

苣荬菜 菊科苣荬菜，生于海拔1700米左右山坡、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乌金草 龙胆科乌金草，生于阴湿山坡、林下、路旁、溪边，各乡镇有分布。

光肺筋草 百合科光肺筋草，生于海拔2000~3000米山坡、林下，主产

太白山。

鹿耳韭 百合科玉簪叶韭，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中山坡、林下，各乡镇均有分布。

黄水枝 虎耳草科黄水枝，生于海拔 1800~2600 米林下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空空参 菊科绢毛菊，生于海拔 3300~3600 米山坡、林下，主产太白山。

五月霜 菊科稀毛香清，生于高山坡，主产太白山、鳌山。

假荆芥 唇形科假荆芥，生于海拔 1800 米左右山坡、山谷、林下，主产太白山。

猪耳朵 鸭跖草科竹叶子，生于山坡、路旁、灌丛潮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獐牙菜 龙胆科双点獐牙菜，生于海拔 1300~2000 米向阳干燥山坡，各乡镇有分布。

剪秋罗 石竹科剪秋罗，生于海拔 1000 米左右山坡、路旁、沟道岩坡上，各乡镇有分布。

长果婆婆纳 玄参科长果婆婆纳，生于海拔 3300~3600 米山坡，主产太白山。

老头草 菊科老头草，生于海拔 2400 米左右干燥山坡、沟边，主产太白山。

白花酢酱草 酢酱草科白花酢酱草，生于 1000~2700 米松、桦林下，主产太白山。

枇杷玉 列当科枇杷玉，生于海拔 3000 米左右金背枇杷林下，主产太白山。

千里光 菊科羽叶千里光，生于海拔 2200 米左右山坡、林缘阴湿处，各乡镇有分布。

对经草 金丝桃科元宝草，生于低山坡、路旁，各乡镇有分布。

倒毒散 蔷薇科刺果悬钩子，生于低山坡、路旁、灌丛，各乡镇有分布。

水蓼 蓼科水蓼，生于湿地、水边，各乡镇有分布。

九 菌、藻用药

70 余种，主要有：

地软 念珠藻科地耳，生于潮湿荒地，各乡镇有分布。

桦菌芝 多孔菌科木蹄，生于桦、栎等阔叶树上，各乡镇有分布。

朱砂菌 多孔菌科红栓菌，生于桦、栎、椴等阔叶树朽木上，各乡镇有分布。

桦褶孔菌 多孔菌科桦褶孔菌，生于阔叶及针叶树朽木上，各乡镇有分布。

裂褶菌 伞菌科裂褶菌，生于针、阔叶树上，各乡镇有分布。

密环菌 白磨科密环菌，生于海拔 2000 米左右山林枯木上，各乡镇有分布。

大红蘑菇菌 红菇科大红菇，生于混交林及阔叶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金耳环 银耳科金耳环，生于栎树朽木上，主产太白山。

十 地衣、苔藓用药

50 余种，主要有：

头发七 松萝科树发，生于针叶林中，主产太白山。

牛毛七 曲尾藓科三毛藓，生于山地背阴岩面上，主产太白山。

白石耳 瓶口衣科皮果衣，生于河岸、溪沟旁石头上，各乡镇有分布。

老龙皮 牛皮叶科光肺衣，生于低山岩上、树皮、地面藓层上，各乡镇有分布。

石霜 网衣科高山黑红衣，生于山地岩石上，主产太白山。

太白树 石蕊科黑穗石蕊，生于高山林内腐殖质土及草地上，主产太白山。

太白鹿角 石蕊科细石蕊，生于高山草地、树皮上，主产太白山。

太白花 石蕊科雀石蕊，生于高寒山地针叶林下腐殖质土或草地上，主产太白山。

石寄生 珊瑚枝科指状珊瑚枝，生于向阳石灰岩上，主产太白山。

黑石耳 石耳科裂叶石耳，生于山坡岩石上，主产太白山。

红石耳 石耳科红腹石耳，生于海拔 2800~3700 米裸露岩石上，主产太白山。

指袋衣 梅衣袋科指袋衣，生于树皮或苔藓上，主产太白山。

鹿角草 松萝科扁枝衣，生于树干、枯枝及灌丛上，主产太白山。

- 金刷把** 松萝科金丝刷，生于高山针叶林中，主产太白山。
- 金丝带** 松萝科金丝带，生于高山树枝上，主产太白山。
- 云雾草** 松萝科环裂茎松萝，生于针叶树枝，岩石上，主产太白山。
- 天蓬草** 松萝科长松萝，生于针叶及阔叶树上，主产太白山。
- 太白茶** 松萝科雪地茶，生于高山草甸，主产太白山。
- 地钱** 地钱科地钱，生于阴湿地上、墙上，各乡镇有分布。
- 满天星** 泥炭藓科细叶泥碳藓，生于海拔 2700~3300 米落叶松林下阴湿处，主产太白山。
- 太白针** 壶藓科并齿藓，生于海拔 3400~3600 米草甸，主产太白山。
- 大叶藓** 真藓科狭边大叶藓，生于海拔 1200 米林下，各乡镇有分布。

第三章 药材资源开发利用

第一节 中药材经营

县药材公司统一经营本县中药材收购、调拨。县城设药材收购门市部，桃川乡设药材收购站，其余乡均由供销社代购。收购的主要中药材有 26 种。

太白县主要中药材最高收购量表

表 5—1

药材品种	最高收购量年份	最高收购量 (公斤)
麝香	1963	2.65
熊胆	1976	3.2
豹骨	1978	2.6
秦皮	1987	79657

续表

药材品种	最高收购量年份	最高收购量 (公斤)
菖蒲	1977	40870
猪苓	1983	40870
木通	1984	24271
寄生草	1983	17970
黄芪	1978	14335
五味子	1974	12683
川芎	1977	10565
山楂	1983	7997
秦艽	1963	7977
当归	1966	7700
白芍	1963	7300
大黄	1982	6752
党参	1978	6621
木贼	1986	6606
黄芩	1960	3500
祖师麻	1985	3414
山茱萸	1985	3356
柴胡	1983	3011
苍术	1984	2857
贝母	1987	2583
羌活	1962	2105
细辛	1985	1750

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后, 1986~1989年中药材收购品种增加。1986年, 收购药材70余种, 收购量21.3万公斤。1987年, 收购药材140种, 收购量40.1万公斤。1988年, 收购药材160种, 收购量48.3万公斤。1989年, 收购药材160余种, 收购量46.3万公斤。

太白县 1986~1989 年中药材对外调拨一览表

表 5—2

单位：万元

年 份	省内调拨	省外调拨	纯利润额
1986	27.6	—	1.622
1987	18.1	0.6	0.07
1988	43.2	3.4	3.81
1989	27.3	4.8	3.9

第二节 生 产

中药材生产包括采集、种植和养殖。30 余年来，中药材生产经历四个阶段。

1957~1961 年：1957 年引种党参、大黄等，当年播种 16 亩。次年，太白山道士张明阳要求开荒种药，得到省、区人委支持，将鸚鸽乡六家村三岔峡队划转为药材专业队。宝鸡专署于其地召开药材生产现场会，对太白和全宝鸡市药材生产起到促进作用。至 1961 年，试种成功的品种达 15 种，有附子、杜仲、白芥子、川芎、当归、生地、紫苏、红花、白芷、山药、扁豆、牛膝、白芍等。种药总面积为 1157 亩，初步奠定了发展中药材生产基础。

1962~1968 年：全县种药面积出现两次低谷，最低时的 1962 年只有 272 亩。种植新品种有山茱萸、藁本、玄参、黄芪、白术等 5 种。1965 年，县中药材种植场和中药材技术学校建立，址设嘴头镇塘口南滩山根，场校合一，实行半工半读。是年全县各社队开始兴办药场，当年栽植山茱萸 1125 亩。1966 年，药材种植总面积达 6919 亩，其中党参 4705 亩、当归 816 亩、藁本 342 亩、白芥子 290 亩、玄参 100 亩、生地 70 亩。到 1968 年，种药面积又下降至 624 亩。

1969~1978 年：药材生产与科研相结合，引种与野生变家种得到发展，种植面积稳定在 1351~2496 亩，新增加牛蒡子、半夏、伊贝母、黄柏、桔梗、人参、天麻、麦冬、连翘等品种。1970 年种植附子 245 亩、大黄 230 亩。1971

年，种植藁本 335 亩。1973 年，种植红花 108 亩。1975 年，种植牛蒡子 85 亩。1977 年，种植半夏 50 亩。1978 年，种植黄芪 986 亩。1976 年，有国营药场 1 处，集体药场 95 处，固定人员共 525 人，经营药田面积达到 5430 亩。这十年，是本县药材种植的鼎盛时期，成为省、市药材生产重要基地。

1979~1987 年：农村实行承包责任制以后，面临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加之全国药材普遍产大于销，原有药场纷纷解体，药材生产大幅度下降。1982 年全县种药面积只有 87 亩，品种仅有 6 种。此期间，省、市有关部门在本县开展资源性紧缺中药材科研攻关，农民家庭养獐取麝和伊贝母快速繁殖的研究取得成果。县政府提出发展药材生产方针和规划，以家庭栽培为主的药材生产兴起。1984 年，引进新疆伊贝母，连续两年栽植 160 多亩、栽植天麻 37 亩。国家和有关业务部门投入 10 余万元扶持资金，农民群众自筹和贷款近 10 万元，使伊贝母生产初具规模。截止 1987 年，全县有种药户 750 余户，其中专业户 50 余户，重点户 160 余户，药田面积达到 3150 亩。

第三节 科 研

一 伊贝母引种

60 年代，伊贝母异地引种受到重视。陕西省药材公司将伊贝母研究重点放在本县，以太白县药材种植场为实验试点基地。经过小面积试种，引种的伊贝母生长良好。1973 年，省、市药材公司在本县召开现场会，系统总结引种栽培经验，将本县定为贝母生产基地。1974 年，始推广栽培技术，栽种面积达 30 亩。1980 年，由试验转入新技术研究。西北大学副教授王文杰和县药材公司有关人员共同研究伊贝母更新芽、不定芽和种胚生理、生态特性，提出贝母种子、鳞茎和切瓣工厂化培育设想。1982 年，本县伊贝母生产被列为陕西省重点科研项目，在引种成功的基础上，开始伊贝母丰产栽培技术研究。1984 年以来，省、市、县药材公司组织人员、资金，先后从新疆、甘肃调进伊贝母种茎 8450 公斤，种子 285 公斤。1984~1989 年，药材公司每年举办各种类型的伊贝母种植培训班 2~4 期，培训人员 600 人（次），印发技术资料 and 宣传材料 2000 余份。1989 年产伊贝母鲜品 1265.1 公斤。1986~1989 年，

加工干品 3315 公斤，价值 16.956 万元。

1984~1989 年伊贝母种植、收购、加工一览表

表 5—3

数 量 年 份	项 目	种植户 (户)	种植面积 (亩)	收购鲜品 (公斤)	价 值 (元)	加工干品 (公斤)
1984		163	31	—	—	—
1985		224	167	—	—	—
1986		224	192	487	5844	110.6
1987		224	84	11049.7	132596.4	2580
1988		148	80	1478.6	17743.2	359
1989		148	30	1115	13380	265

近年来，国内外科研工作者从中草药中发现一些具有抗癌功效的化学成分，引起社会各方面重视，本省开展的鬼臼类化合物研究，就是利用太白山中草药资源中桃儿七、窝儿七等作为鬼臼毒素原料。五加科、小檗科、蓼科、天南星科、茄科及乌头属、细辛属、葛根属、大黄属、芍药属、淫羊藿属、三尖杉属、猕猴桃属、唐松草属等药用植物，都具有研究开发价值。本县与西安等地有关单位合作，从飞天蜈蚣七中提取楸木皂甙和齐墩果酸取得科研成果，促进了野生植物资源的采挖、经营和加工利用，全县年收获楸木根皮量达 1 万公斤以上，解决了制药原料紧缺问题。本县植物化工厂利用当地资源，生产黄连素粉等药剂，为太白中草药资源加工利用创造了良好开端。

二 人工养獐取麝

1982 年 5 月，省、市、县药材公司和省动物研究所协作，定点于本县桃川公社魁星楼大队牛守义家作獐子野生变家养试验，总结出三种安全可靠的捕活獐方法。1983 年 1 月 8 日，牛守义驯养的一号獐首次人工取麝。4 月 1 日，国家医药管理局副局长乔翼民亲自来牛守义家查看养獐情况，并经部、省鉴定，获得研究成果。本县 1982~1984 年，农户养獐存栏 17 头，活獐取麝 66

克，价值 1320 元。1985 年，农户养獐 29 头，取麝 22 克，价值 440 元。1986 年农户养獐 27 头，取麝 58 克，价值 1160 元。1987 年，农户养獐 33 头，取麝 37 克，价值 740 元。

卷六
自然灾害

第一章 水灾旱灾

清光绪十年五月十二日（1884. 6. 5），石头河泛滥，鸚鹄街民房被淹，农田被冲毁。

民国 11 年（1922），桃川暴雨，河水猛涨，冲走鹿台沟以下地方 30 余户农舍，并毁坏农田。

民国 27 年（1938），鸚鹄暴雨，洪水冲毁六家村、鸚鹄街农田各百余亩。

1956 年上半年，嘴头一带干旱，粮食减产 46.4 万公斤；下半年，嘴头地区又遭水灾，受灾作物 2327.95 亩，粮食减产 21 万公斤。

靖口水灾，受灾作物 274.18 亩，粮食减产 9057.5 公斤，倒塌房屋 4 间。

1972 年 7 月 6 日，暴雨（降水量 75.1 毫米），山洪暴发，森工二处在黄柏塬的 7 个工区财产损失约 100 万元。后又降连阴雨（降水量 142.7 毫米），全县成熟的小麦生芽、霉烂 10~50% 的达 5379 亩。

同年 9 月 1 日，暴雨（降水量 71.3 毫米），山洪暴发，河水横溢，全县大部分地区均受危害。鸚鹄受灾最甚，200 多亩秋田被毁，损失粮食 3500 余公斤，死亡 1 人，造成经济损失达 40 余万元。

1973 年，全县 11 个公社均不同程度发生干旱，受旱面积 5781 亩，其中 2229 亩粮食作物减产八成以上；接着，桃川、鸚鹄又遭水灾，5750 亩作物受危害。

1979 年 7 月 9、16、18 日，鸚鹄三次暴雨，5000 亩玉米受灾，损失粮食 29.5 万公斤。14 日嘴头暴雨，冲毁蒿谷堆农田 152 亩、便桥 8 座、河堤 9 处。

1981 年 8 月 21 日，全县遭受百年罕见暴雨灾害，连续 6 小时降雨量达 109.2 毫米。山洪暴发、河堤决口、山坡滑垮，洪水冲毁农田、公路、桥梁，交通、输电中断。遭滑坡袭击的房屋 5640 间（倒塌 1701 间），死亡 43 人，受灾农作物 51159 亩（10975 亩颗粒无收），造成直接经济损失达 2020 万元。

1983 年 7 月 28~30 日，全县暴雨成灾。降雨量 155.5 毫米，河堤决口，冲毁农田 1314.5 亩，粮食减产 1.5 万余公斤，毁房屋 681 间、公路 157 公里，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76.3 万余元。

1984年5~7月，降水持续偏多，全县大部分小麦霉坏、生芽，减产25万公斤；玉米减产14.6%。

1985年7月25日，王家陵乡暴雨成灾，洪水冲毁农田、公路，造成经济损失达7万元左右。

第二章 风 雹

民国13年（1924），嘴头一带降雹成灾，损伤禾苗。

1957年4月7日夜，沿虢川河一带大风，嘴头街、拐里、塘口等地大部分草房被揭顶。

1972年8月1日，终南公社鸚鸽川、梅湾、大沟塬3个生产大队大风间冰雹，风刮断玉米20余亩；降雹大如核桃，打损玉米673亩。

1977年5月29日，本县东部一带降雹，最大者直径达2厘米。3个公社的40个大队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达18407亩。

1978年6月20日，靖口降雹，农作物受灾面积1448亩。

1979年7月18日，二郎坝皂角湾大风、冰雹，玉米、水稻减产5万余公斤，72间瓦房、27间草房受损，30余棵大树被风刮倒。

1981年6月28日，终南公社一带降雹，积雹最厚处达10~15厘米，4580余亩农作物受灾，小麦减产达6.5万公斤。

第三章 霜 冻

1956年春，靖口霜冻，粮食减产3600公斤。

1959年5月下旬，大雪后出现霜冻，除高码头、龙窝两个管理区外，其他各管理区均受其害，以嘴头、白云两个管理区为最甚，小麦受灾面积1290亩，占两地小麦总面积13102亩的7.13%。

1979年4月1日和13日，白云公社1189亩小麦遭霜冻，粮食减产4500余公斤。

1980年春，持续干旱和霜冻，全县小麦不同程度均受冻害，受灾面积1.92万亩（2000亩颗粒无收），当年减产265万公斤，占总产的39%。

第四章 抗灾赈济

第一节 抗灾措施

一 烟熏防霜

50年代，采取于麦地边燃放柴火，以弥烟法调节局部气温，达到防霜之目的。土法防霜，仅对小田块有微效，不能解决根本问题。60年代后，逐步引进抗逆性较强小麦品种，同时加强田间管理，受霜害影响减少。

二 人工催化雹云

50年代前，境内局部地方用土炮轰击带雹云层，因土炮射程太短，加之对雹云的识别不准，效果不佳。70年代，采取土火箭人工催化冰雹法，效果较前者好。全县于气象站、终南公社老君洞后山顶和北沟山顶、桃川公社北坡和蹇坡梁顶、靖口公社石沟门山顶设防雹点6个。1978年5~6月，各防雹点于冰雹来临前及时发射土火箭，遏制冰雹袭击。

三 治河防洪

50年代前，人们仅自发地于河沿垒石或植树防堤决口。60年代，公社、

大队集体组织治河加堤防堤决口，全为干砌石垒堤，经不起洪水冲击。70年代后，采取干砌石、浆砌石、铅丝笼筑堤防洪。1970~1981年于石头河沿岸砌石筑堤6.83公里，于红岩河沿岸砌石筑堤4.5公里，于其它河流险段筑堤14.6公里。1983年于石头河沿岸以铅丝笼筑堤535米、浆砌石筑堤210米，于县城虢川河、牛家沟河沿岸以浆砌石筑堤5000余米，于红岩河险段以浆砌石筑堤100米。

此外，对各河流作水文测算，为治河提供科学依据；采取承包河滩，栽植树木办法，以自然防护和人工治理相结合防洪。

第二节 救灾赈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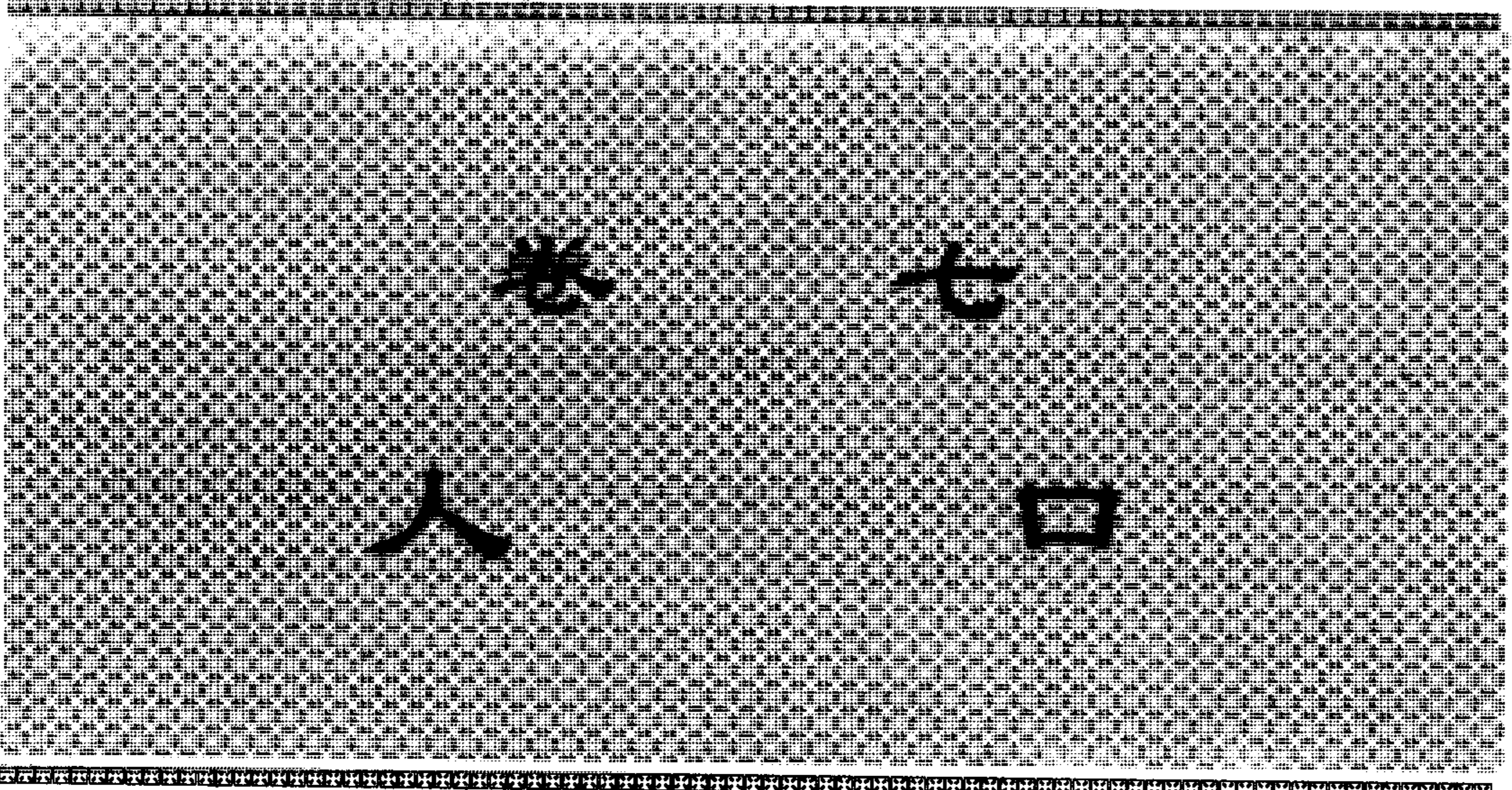
1956年夏、秋干旱造成粮食减产，区人民委员会调济粮食2.5万公斤，解决290户群众口粮困难，并发放救济款18815元。

1963年，阴雨连绵造成粮食减产，动用集体储备粮14.5万公斤，国家返销粮食9万公斤、减免公购粮15万公斤，发放救济款10523元，救济890户、2848人。1964年县内调剂粮1.5万公斤，动用储备粮19.2万公斤，国家返销粮食11万公斤，发放救济款16168元，救济1054户、4216人。1965年，国家发放救济款31734元、布票3.75万尺、棉花2000公斤；统一购买返销粮支付救济款10805元，购买棉衣支付救济款3564元，修房舍支付救济款5335元，医治疾病支付救济款2000元。

1972年，暴雨成灾，国家发放救济款25425元。1979年，暴雨成灾，发放救济款3万余元。

1981年，暴雨、洪水成灾，国家发放救济款227万元，返销粮食188万公斤；省、市、县干部职工捐衣物共10.2万余件、粮票2万公斤、现金5000余元、布票3000余尺。

1983年，洪水灾害，国家发放救济款42.71万元、衣服903件、棉被210床。1986年，国家发放救灾款14.92万元、衣物11167件，救济980户、4882人。1987年，国家发放救济款10.6万元、衣物1060件，救济1069户、4739人。1988年发放救济款7.62万元、衣物5300件，救济1898户、8562人。1989年，发放救济款25.969万元、衣物4830件，救济1941户、8682人。



第一章 人口源流与变化

第一节 人口源流

据考证境内出土石器及文物普查资料记载，证实新石器时期当地便有先民繁衍生息。

褒斜道开通后，当地成为秦蜀交通主线，人口渐增多。到唐代，道路沿线人口居住较密集。据唐·孙樵《兴元新路记》载：“自连云驿西平行二十里，上五里岭（今五里坡）……。行十里稍稍下去，又平行十里，则山谷四拓，原显平旷（今唐口、拐里一带），水浅草细，可耕稼，有居民，似樊川间景气。”“自黄蜂岭洎河池关，中间百余里地皆故汾阳王（郭子义）私田，尝用息马，多至万蹄。”“自芝田至仙岑（今古迹至王家陵一带），虽阁路，皆平行，往往涧旁谷中有桑柘，民多簇居，鸡犬相闻；水益清，山益奇，气候甚和。”故知唐代时自鸚鹄嘴至桃川、嘴头、白云、王家陵沿河川道人口较密集。

明、清后，迁徙而来的人口渐多。据追溯户族家谱而知，多数来自陕南、关中、四川、甘肃、湖北等地。主要分布于虢川、桃川、鸚鹄及红岩河、渭水河流经地之山间小川道。清末及民国初年多兵燹匪患，百姓屡遭祸害，外籍人多徙归故里，人口减少。民国18年（1929）和21年（1932），关中大旱，灾民逃荒入境者多，灾后留居，人口增加。据统计资料记载，1949年全境有5513户，23336人（男12601人，女10735人）。

第二节 人口变动

1949年以前，境内人口变动类型为高出生、高死亡、低增长，平均寿命在50岁左右。1950~1970年，随着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本县（区）人口变动

类型转向高出生、低死亡、高增长，平均寿命在 65 岁左右。1971~1990 年，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医疗卫生事业进一步发展，疾病造成的死亡率显著降低。70 年代开始实行计划生育，人口出生率得到控制，自然增长率逐步下降，平均寿命在 70 岁左右。

太白县（区）1953~1989 年人口统计表

表 7—1

年 份	总户数	总 人 口			
		合计	男	女	其中：非 农业人口
1953	6111	24445	14325	10120	1783
1954	6152	24839	14726	10113	1300
1955	6067	25014	14002	11012	1201
1956	5986	25212	14178	11034	1296
1957	6009	25822	14790	11032	1660
1958	5940	25167	14060	11107	1122
1959	5819	25965	14765	11200	1397
1960	5948	27153	15150	12003	3000
1961		28411	16197	12214	1860
1962	6282	28425	16165	12260	1668
1963		30138	17142	12996	2315
1964	6700	32191	18717	13474	3323
1965	6783	32346	18581	13765	3731
1966	6755	33312	19021	14291	4422
1967					
1968					
1969		37310	21239	16071	7616

续表

年 份	总户数	总 人 口			
		合计	男	女	其中：非 农业人口
1970		38617	22041	16576	5778
1971		39906	22668	17238	7782
1972	7532	43218	24467	18751	7928
1973	7784	44390	24921	19469	8639
1974	8147	46236	25761	20475	8698
1975	8264	46937	26078	20859	8674
1976	8382	47497	26261	21236	8568
1977	8505	47521	26336	21185	8631
1978	8571	47537	26182	21355	8853
1979	8549	47412	26165	21247	8877
1980	8507	46724	25635	21089	8466
1981	8472	45700	25204	20496	7398
1982	8799	46938	25693	21245	8404
1983	9031	47276	25834	21442	8703
1984	9174	47431	25852	21579	8962
1985	9440	47247	25813	21434	8844
1986	9631	47261	25746	21515	8306
1987	9786	47603	25981	21622	8223
1988	10099	47672	25984	21688	8226
1989	10289	48192	26298	21894	8334
1990	10718	49743	27130	22613	8522

太白县（区）1953~1989年人口出生、死亡变化表

表 7—2

年 份	出 生		死 亡		自然增长 率 (‰)
	人 数	‰	人 数	‰	
1953	383	15.99	17	0.71	15.28
1954	603	24.31	308	12.45	11.86
1956	361	14.37	182	7.25	7.12
1957	446	17.71	116	4.56	13.16
1958	509	19.73	230	8.91	10.82
1960	626	23.57	337	12.67	10.90
1961	660	23.40	359	12.92	10.48
1962	366	12.88	148	5.21	7.67
1963	1053	35.96	382	13.05	22.91
1964	1109	35.62	375	12.03	23.59
1965	1049	32.37	469	14.47	17.91
1966	1260	37.92	431	13.07	24.85
1970	1220	32.14	289	7.61	24.53
1971	1318	33.57	414	10.54	23.03
1972	1504	36.18	398	9.58	27.60
1973	1498	34.35	453	10.39	23.96
1974	1265	27.92	419	9.25	18.67
1975	1234	26.49	323	6.93	19.56
1976	1109	23.48	438	9.28	14.20
1977	934	19.66	414	8.71	10.95
1978	902	18.98	405	8.52	10.46
1979	855	18.01	403	8.51	9.50
1980	740	15.72	338	7.18	8.54
1981	869	14.48	387	8.37	6.11

续表

年 份	出 生		死 亡		自然增长 率(‰)
	人 数	‰	人 数	‰	
1982	943	20.38	388	8.38	12.00
1983	812	17.25	363	7.71	9.54
1984	905	19.15	357	7.54	11.61
1985	693	14.64	337	7.12	7.52
1986	830	17.6	293	6.2	11.4
1987	941	19.84	312	6.58	13.26
1988	828	17.3	302	6.3	11.0
1989	1062	22.0	326	7.0	15.0

太白县(区) 1953~1989年人口迁移变化表

表 7—3

年 份	迁入人数	迁出人数	迁入率(%)	迁出率(%)	净迁移率(%)
1953	82	23	0.33	0.09	0.24
1954	254	342	1.12	1.37	-0.25
1956	836	880	3.61	3.87	-0.26
1958	641	247	2.48	0.91	1.57
1960	1435	923	5.39	3.47	1.92
1962	477	195	1.67	0.68	0.99
1963	1530	582	5.22	1.98	3.24
1964	2536	986	8.13	3.16	4.97
1965	1327	1478	4.09	4.56	-0.47
1966	1146	1219	3.47	3.69	-0.22
1970	76	34	0.20	0.08	0.12
1972	3309	1835	8.05	4.44	3.61

续表

年 份	迁入人数	迁出人数	迁入率 (%)	迁出率 (%)	净迁移率 (%)
1974	2000	999	4.41	2.20	2.21
1976	1222	1330	2.58	2.81	-0.23
1978	1314	1776	2.76	3.73	-0.97
1980	1265	2336	2.68	4.96	-2.28
1982	1107	1630	2.39	3.54	-1.15
1984	1382	1473	2.91	3.09	-0.18
1985	1211	1449	2.55	3.06	-0.51
1986	891	1414	1.89	2.99	-1.11
1987	1056	1343	2.22	2.82	-0.60
1988	798	1328	1.7	2.8	-1.1
1989	1055	1271	2.2	2.6	-0.4

第三节 人口普查

1953年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时，太白区总户数6111户，24445人，其中男14325人，女10120人。至1962年，人口自然增长率在7.12~15.28‰之间，净迁移率在0.99‰。1963年出生人口首次过千，为1053人，人口自然增长率达22.91‰。

1964年，第二次全国人口普查时，全县总户数为6700户，总人口32191人，比1953年增加589户、7746人，人口自然增长率达23.59‰，人口净迁移率达4.97‰。

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全县总户数为8799户，总人口为46938人，比1953年第一次人口普查时增加22493人，比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时增加14747人。

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时，全县总户数为10718户，总人口为49743人。比1953年增加4607户、25298人，比1964年增加4018户、17552人，

比1982年增加1919户、2805人。

太白县 1964、1982、1990年三次人口普查各乡镇（公社）人口表

表 7—4

普 查 数	乡 镇 (公 社) 名	嘴(终 南)	白 云	靖 口	王 家 陵	太 白 河	二 郎 坝	黄 柏 塬	桃 川	鹦 鸽	高 码 头	龙 窝	总 计	
		头												
一 九 六 四 年	总户数	2325	198	626	292	216	237	159	1104	1102	230	211	6700	
	总人口	12733	866	2938	1189	806	900	584	4778	5396	980	1021	32191	
	男	计	7918	469	1620	659	443	498	322	2712	2963	564	549	18717
		占%	62.2	54.2	55.1	55.4	55	55.3	55.1	56.8	54.9	57.6	53.8	58.1
	女	计	4815	397	1318	530	363	402	262	2066	2433	416	472	13474
		占%	37.8	45.8	44.9	44.6	45	44.7	44.9	43.2	45.1	42.4	46.2	41.9
性别比例 女=100		164.4	118.1	122.9	124.3	122	123.9	122.9	131.3	121.8	135.6	116.3	138.9	
一 九 八 二 年	总户数	—	—	—	—	—	—	—	—	—	—	—	8799	
	总人口	20875	1128	4047	1662	1112	1241	860	6042	7232	1258	1481	46938	
	男	计	11773	598	2113	885	587	662	466	3317	3809	696	787	25693
		占%	56.4	53.01	52.21	53.25	52.79	53.34	54.19	54.9	52.67	55.33	53.14	54.74
	女	计	9102	530	1934	777	525	579	394	2725	3423	562	694	21245
		占%	43.6	46.99	47.79	46.75	47.21	46.66	45.81	45.1	47.33	44.67	46.86	45.26
性别比例 女=100		129.35	112.83	109.26	113.9	111.81	114.34	118.27	121.72	111.28	123.84	113.4	120.74	
一 九 九 〇 年	总户数	4855	238	826	337	358	276	202	1408	1654	279	285	10718	
	总人口	21835	1125	4151	1724	2049	1312	964	6324	7618	1227	1414	49743	
	男	计	12119	592	2174	904	1281	710	549	3355	4021	668	757	27130
		占%	55.5	52.6	52.4	52.4	62.5	54.1	57	53.1	52.8	54.4	53.5	54.5
	女	计	9716	533	1977	820	768	602	415	2969	3597	559	657	22613
		占%	44.5	47.4	47.6	47.6	37.5	45.9	43	46.9	47.2	45.6	46.5	45.5
性别比例 女=100		124.7	111.1	110	110.2	166.8	117.9	132.3	113	111.8	119.5	115.2	120	

第二章 人口分布

第一节 城乡人口比例

1953年，全区24445人，城镇人口占7.28%，农村人口占92.72%。1963年，全县30138人，城镇人口占7.68%，农村人口占92.32%。1973年，全县44390人，城镇人口占19.44%，农村人口占80.54%。1983年，全县47276人，城镇人口占18.4%，农村人口占81.6%。1990年，全县49743人，城镇人口占17.1%，农村人口占82.9%。

太白县（区）1953~1989年城乡人口统计表

表7—5

年 份	城镇人口	占总人口%	乡村人口	占总人口%
1953	1783	7.28	22662	92.72
1954	1300	5.23	23539	94.77
1955	1201	4.8	23813	95.2
1956	1296	5.14	23916	94.86
1957	1660	6.42	24162	93.58
1958	1122	4.35	24665	95.65
1959	1397	5.38	24568	94.62
1960	3000	11.94	24153	88.06
1961	1860	6.54	26551	93.46
1962	1668	5.87	25537	94.13

续表

年 份	城镇人口	占总人口%	乡村人口	占总人口%
1963	2315	7.68	27823	92.32
1964	3323	10.32	28868	89.68
1965	3731	11.43	28885	88.57
1966	4222	12.67	29090	87.33
1969	7616	20.41	29694	79.59
1970	5778	14.96	32838	85.04
1971	7782	19.5	32124	80.5
1972	7982	18.34	35290	81.66
1973	8639	19.46	35751	80.54
1974	8698	18.81	37538	81.19
1975	8674	18.48	38263	81.52
1976	8568	18.03	38929	81.97
1977	8631	18.16	38890	81.84
1978	8853	18.62	38684	81.38
1979	8877	18.72	38534	81.28
1980	8466	18.11	38258	81.89
1981	7398	16.18	38302	83.82
1982	8404	17.9	38534	82.1
1983	8703	18.4	38571	81.6
1984	8962	18.89	38469	81.11
1985	8844	18.71	38404	81.29
1986	8306	17.57	38955	82.43
1987	8323	17.48	39280	82.52
1988	8226	17.25	39446	82.75
1989	8334	17.28	39858	82.72
1990	8522	17.1	41221	82.9

第二节 人口密度

1949年，平均每平方公里8人；1960年，平均每平方公里10人；1970年，平均每平方公里14人。1985~1989年间，平均每平方公里人口稳定在17人左右。

县内各地区人口密度相差较大。1982年，县城嘴头镇总人口20875人，平均每平方公里40人。南部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三乡，总人口3213人，平均每平方公里2.8人。东部桃川、鹦鸽、高码头、龙窝四乡，总人口16013人，平均每平方公里24人，西南部靖口、白云、王家陵三乡总人口6837人，平均每平方公里15.7人。1989年，全县平均每平方公里18人。各乡镇人口密度为：县城嘴头镇总人口21835人，平均每平方公里41.7人；东部四乡总人口16399人，平均每平方公里29人；西南部三乡总人口6976人，平均每平方公里15.7人；南部三乡总人口3409人，平均每平方公里4.4人。龙窝乡面积最小，人口密度最大，平均每平方公里44.2人；黄柏塬乡面积仅次于嘴头镇，人口密度最小，平均每平方公里2人。

第三章 人口构成

第一节 民族构成

1957年，全区总人口25822人，其中汉族25772人，占总人口数的99.8%；回族50人，占总人口的0.2%。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全县有46938人，其中汉族46824人，占总人口的99.75%；少数民族人口114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25%。少数民族中，回族106人，分别居终南、靖口两公社；瑶族6人，分别居终南、鹦鸽两公社；满族2人，终南、桃川两公社各

1人。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时，全县总人口49743人，其中汉族49647人、少数民族96人，分别占99.81%、0.91%。在少数民族中，回族66人，居嘴头镇及白云、靖口、鸚鸽3乡；瑶族7人，居嘴头镇；土家族7人，居嘴头镇、王家垅乡；满族5人，居嘴头镇、太白河乡；朝鲜族4人，居太白河、桃川两乡；蒙古族3人、锡伯族3人、藏族1人，均居嘴头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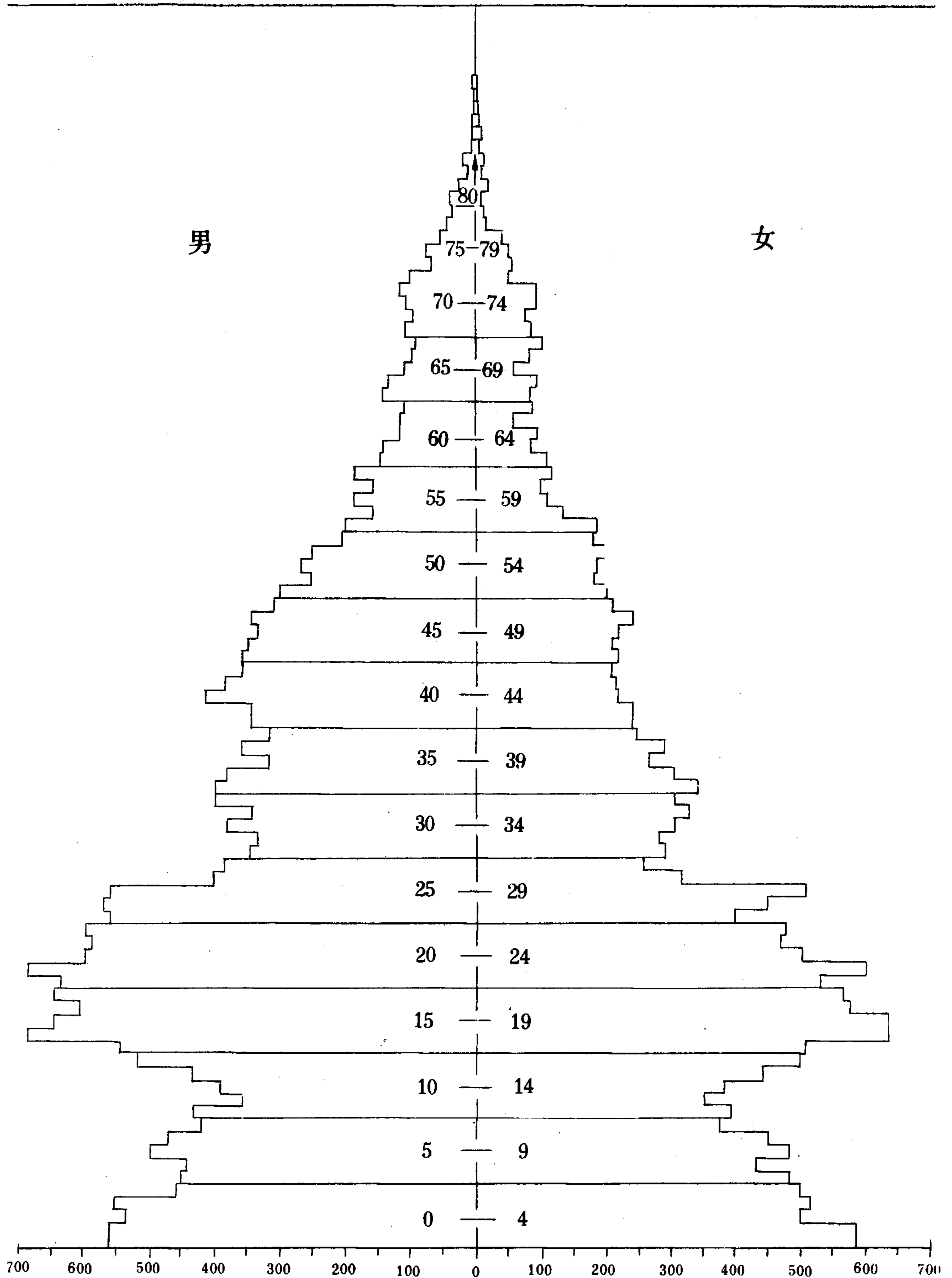
第二节 性别构成

1953年，全区男性人口14325人，占总人口的58.6%；女性人口10120人，占总人口的41.4%。性别比例（女=100）男为141.25；出生婴孩性别比例（女=100）男为123.33。1964年，全县人口性别比例（女=100）男为108.9；出生婴孩性别比例（女=100）男为107.67。1982年，总人口为46938人，其中男性人口25693人，占总人口的54.74%；女性人口21245人，占总人口的45.26%。男女性别比例（女=100）男为126.94。1985年，总人口为47247人，其中男性人口25813人，占总人口的54.63%；女性人口21434人，占总人口的45.37%。男女性别比例（女=100）男为120.43；出生婴孩性别比例（女=100）男为130.23。1990年，性别比例（女=100）男为120。

第三节 年龄构成

50年代，少年儿童系数由低逐渐升高，老年人口系数由高降低。人口年龄构成呈成年型。1953年时，0~14岁人口占总人口的26.35%；15~49岁人口占总人口的54.17%，50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19.48%。

60年代，少年儿童系数继续升高，老年人口系数较50年代稍有升高，人口年龄构成呈成年型。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全县0~14岁人口16405人，占总人口的34.95%；50岁以上老年人口2367人，占总人口的13.87%，老少比（少儿=100）由1953年的21%下降到14.4%，人口年龄构成呈成年型。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时，全县0~14岁人口14046人、15~49岁人口28359人、50岁以上的人口7338人，三个年龄组人口分别占总人口的28.2%、57%、14.8%。



太白县第四次人口普查人口年龄金字塔图

第四节 文化构成

1982年，全县6岁以上应识字人口41815人，具有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26124人，占6岁以上应识字人口的62.48%。其中受高等教育的211人，占应识字人口的0.5%，占总人口的0.45%；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3375人，占应识字人口的8.07%，占总人口的7.19%；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7011人，占应识字人口16.76%，占总人口的14.92%；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15527人，占应识字人口的37.2%，占总人口的33.07%；文盲、半文盲15691人，占应识字人口的37.52%，占总人口的33.42%。1990年，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437人（本科111、专科326），占总人口的0.9%；中专文化程度的994人，占总人口的2%；高中文化程度的3189人，占总人口的6.4%；初中文化程度的10173人，占总人口的20.5%；小学文化程度的17543人，占总人口的35.3%；文盲、半文盲11110人，占总人口的22.3%；0~5岁婴幼儿6297人，占总人口的12.6%。

第五节 职业构成

本县农业人口占绝大多数，从事工商业者甚少。建国后，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展，人口职业结构也随之发生变化，农业劳动力人口比重逐渐减少，工矿业、服务行业人数逐步增加。1971年，全县在业人口17219人，农业劳动力11226人，占在业人口的65.19%；工业（不包括省属工业）1946人，占在业人口的11.3%；交通、运输、邮电业71人，占在业人口的0.41%；商业、饮食服务业444人，占在业人口的2.57%；城市公用事业342人，占在业人口的1.98%；国家机关、团体290人，占在业人口的1.68%。1974年，农业劳动力人口比重下降到63.38%，工业人数（包括省属工业人数）所占在业人口数的比重上升到20.23%；建筑、地质、勘探555人，占在业人口的2.95%；农林、水利、气象100人，占在业人口的0.53%；商业、饮食服务业408人，占在业人口的2.17%；科学研究、文教卫生、社会福利事业1786人，占在业人口的9.41%；国家机关、团体346人，占在业人口的1.79%。

1982年,全县在业人口24564人,占总人口的52.52%;农林、渔业18197人,占在业人口的74%;工业3130人,占在业人口的12.7%;地质勘探151人,占在业人口的0.61%;商业、饮食服务业636人,占在业人口的2.65%;交通、运输、邮电通讯业297人,占在业人口的1.2%;机关、团体641人,占在业人口的2.6%;科技、教育、卫生、福利事业1216人,占在业人口的4.93%。

据1990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时统计,全县总人口为49743人,其中在业人口28658人,占总人口57.61%。在业人口中,农、林、牧、渔、水利业21091人,占在业人口的73.6%;工业2265人,占在业人口7.9%;地质普查和勘探业270人,占在业人口0.94%。建筑业558人,占在业人口1.95%;交通运输、邮电通讯业725人,占在业人口的2.53%;商业、饮食业、物资供销和仓储业868人,占在业人口3.03%;房地产管理、公共事业、居民服务和咨询服务业203人,占在业人口0.71%;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事业307人,占在业人口1.07%;教育、文化艺术和广播电视事业921人,占在业人口3.2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89人,占在业人口0.31%;金融、保险业145人,占在业人口0.51%;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1215人,占在业人口4.24%。

第六节 劳动力构成

一 农业劳动力与非农业劳动力

1964年,全县劳动力人口15286人,其中农业劳动力12090人,占劳动力人口79%;非农业劳动力3196人,占劳动力人口21%。1966~1976年,劳动力人口变化无常。

1978年后,劳动力人口开始稳定上升。1985年,全县劳动力人口20285人,其中农业劳动力人口13700人,占劳动力人口的67.53%;非农业劳动力人口6585人,占劳动力人口的32.47%。1989年,全县劳动力人口21268人,其中农业劳动力人口14295人,占劳动力人口的67.2%;非农业劳动力6973人,占劳动力人口的32.8%。

太白县 1964~1989 年部分年份劳动力构成状况表

表 7—6

年 份	劳动力 合 计	农业劳动 力人口	占总劳动 力的 %	非农业劳 动力人口	占总劳动 力的 %	比例 非=100
1964	15286	12090	79	3196	21	4.92
1971	17219	11226	65.19	5993	34.01	1.87
1974	18769	12682	67.56	6087	32.44	2.07
1976	14119	12339	87.39	1780	12.61	6.96
1978	13993	11589	82.81	2404	17.19	4.82
1980	14309	11748	82.18	2561	17.82	4.58
1981	15161	12224	80.62	2937	19.38	4.14
1982	18761	13197	70.35	5564	29.65	2.37
1984	19853	13385	67.42	6468	32.58	2.07
1985	20285	13700	67.53	6585	32.47	2.08
1989	21268	14295	67.20	6973	32.80	2.05

二 劳动力人口与非劳动力人口

1953年，劳动力年龄人口（15~64岁）16641人，非劳动力年龄人口（14岁以下和65岁以上）7804人。

1982年，劳动力年龄人口为28166人，非劳动力年龄人口为18772人，平均比例有所增长。

1982年比1953年劳动力年龄人口增加11525人，增长69.25%，非劳动力年龄人口增加10968人，增长58%。非劳动力人口增长，引起社会负担系数（非劳动力年龄人口数与劳动力年龄人口数的比率）增大。

太白县(区)个别年份劳动力人口与非劳动力人口对照表

表 7—7

年 份	劳动力年龄人口		非劳动力年龄人口			
	15~64岁		0~14岁		65岁以上	
	人 数	占总人口%	人 数	占总人口%	人 数	占总人口%
1953	16641	68.07	6440	26.35	1364	5.58
1982	28166	60.01	16405	34.95	2367	5.04
1990. 7. 1	33145	66.63	14046	28.24	2552	5.13

太白县(区)个别年份劳动力人口负担系数表

表 7—8

年 份	总负担系数(0~14岁 +65岁以上 (15~64岁))	少年负担系数 (0~14岁) (15~64岁)	老年负担系数65 岁 以 上 (15~64岁)
	1953	46.9	38.70
1982	66.64	58.24	8.4
1990. 7. 1	50.08	42.38	7.7

第四章 婚姻 家庭

第一节 婚 姻

1949年以前,为包办、买卖婚姻制度。男婚女嫁须遵从父母之命、媒妁

之言，方能结缘婚配。妇女被当做私有财产，可买卖、转让、休弃、交换。民间虽为一夫一妻，而个别富豪之家也有纳妾伴小的一夫多妻者。此外，尚有“招夫养夫”、蓄“童养媳”“两换亲”等婚姻陋俗。男子一般17~18岁娶妻，女子一般15~17岁出嫁。

1950年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后，提倡男女平等、自由恋爱，禁止包办买卖婚姻。1953年3月，太白区建立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在全区开展历时两月《婚姻法》宣传教育活动。解除因包办买卖婚姻造成男女不睦的婚姻28对；处理因婚姻问题造成家庭纠纷、虐待妇女案件30多起。此后，男女婚姻趋于自愿者达80%以上。男女婚龄遵《婚姻法》规定男20岁、女18岁结婚。从1973年始提倡晚婚晚育至1978年，全县99.8%职工干部、96%农民响应国家号召实行晚婚。1980年9月，新《婚姻法》颁布后，至1983年全县晚婚率达86.4%以上。

第二节 家庭

1949年以前，家庭规模较大，约4%家庭人口多达20人左右，常四代、五代同居，讲究“四世同堂”、“五世同堂”，视子女分家为耻事。家庭成员为父、母、子、媳，孙、孙媳乃至重孙，为复合型家庭。

农业合作化后，农村凭工分红，家大人多户渐分居，家庭规模因势而小。复合型家庭渐分化为联合型家庭，成员多为父、母、子、媳及未成年子女组成。

1973年，全县户均5.7人。1979年后，家大人多、分户另居者逐年增多，一般当男子长大娶妻后，即分家另立门户，父母多与一子生活，众子各尽赡养义务，家庭由联合型家庭转化为核心型家庭，多为一对夫妇和未成年子女两代人组成。1982年7月1日零时第三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县每个家庭户平均5人。

1989年，每户平均4.68人。家庭规模，农村大于城镇，农村家庭每户多为4~7人，城镇家庭多为3人不等。1990年7月1日1零时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县每个家庭户平均4.42人。其中各乡镇家庭平均户平均人口分别为：嘴头镇4.12人、白云乡4.74人、靖口乡5.03人、王家陵乡4.92人、太白河乡4.57人、二郎坝乡4.74人、黄柏塬乡4.74人、桃川乡4.45人、鹦鸽

乡 4.57 人、高码头乡 4.43 人、龙窝乡 4.95 人。

第五章 计划生育

第一节 机构、设施

1972年3月10日，成立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专职干部2人。1978年9月，机构充实调整后，人员增至17人。1980年1月又增至21人，并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更名为计划生育办公室。1982年9月，又将人员减少到15人。1984年1月，撤销计划生育办公室，成立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设宣传技术站，宣传、技术站配备手术床1台、透视机1台、电动吸引器1台，技术人员2名。基层各乡镇各配备计划生育专干1名，有计划生育宣传员262名，节育手术由宣传技术站和县医院、县中医院、各地段医院分片负责施行。1989年，宣传技术站配备专业技术人员4名。

第二节 晚婚晚育

1973年，提倡晚婚（男25周岁、女23周岁）、晚育（妇女24周岁生育）。全县晚婚率：1975年为30.8%，1976年为60.9%，1977年为51%，1978年为65.9%。1979年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孩，全县晚婚率基本保持在60%以上，1980年为89%，1981年为69.8%，1982年为54%，1983年为86.4%，1984年为71.02%，1985年为41.2%，至1989年晚婚率在28.4~70%之间。

第三节 节育绝育

本县 1965 年开始宣传和推行节制生育。1975 年全面开展节育绝育工作。其间，免费提供各种避孕药具、药物，推广节育技术，培训技术人员。对多子女育龄夫妇一方作绝育术、对计划外怀孕者采取人工流产及中期引产办法控制多胎生育。1979 年多胎率为 47.9%，1980 年降为 33.9%，独生子女 662 人。1983 年，多胎率从 1981 年的 28.6% 下降到 19.26%，节育率达到 78.1%。是年，提倡 40 岁以下已有两孩的夫妇，对其一方作绝育手术，1983 年全县绝育率为 53.4%，节育率为 78.1%。1985 年多胎率降为 9.1%，独生子女 1506 人。1987 年计划生育率 93.5%。1989 年计划生育率 92.6%，多胎率降为 4.74%，独生子女 1638 人。

太白县计划生育情况表

表 7—9

年 份	计划生育率%	多胎率%	年 份	计划生育率%	多胎率%
1975	20.6	—	1983	70.76	19.26
1976	30.5	—	1984	85.55	10.36
1977	54.9	—	1985	85.9	9.1
1978	47.4	—	1986	87.1	8.7
1979	52.1	47.9	1987	93.5	4.87
1980	52.1	33.9	1988	93.2	5.93
1981	63	28.6	1989	92.6	4.74
1982	74	19.7			

第四节 宣传教育及奖惩

本县在推行计划生育过程中，坚持以宣传教育为主。1978年，重点宣传生育要稀、少、优和晚婚晚育。1985年后，每年开展“计划生育活动月”活动，在进行思想教育的同时，对违犯计划生育条例者，采取行政处理、经济处罚；对只生一孩者，每月发给独生子女费5元。1985年，全县领取独生子女证的夫妇540对，其中县级机关20对，占领证数的17.5%。全县人口自然增长率由1972年的27.6‰下降到1989年的15.0‰；多胎率由1979年的47.9‰下降到1989年的4.74‰；出生率由1972年34.8‰下降到1989年的22‰。

卷八
城乡建设

第一章 县城建设

第一节 街道、市场

太白县城位于嘴头镇中部，地处虢川河北岸，四周群山环绕，为一较开阔、平坦之山间小盆地，海拔 1560 米，为全省各县城海拔之最高。本县城以嘴头街为中心，东界黄凤山村之彭家院，西界翠玃山（老君洞）脚下之后庄河畔，北界李家沟村之场坊口和红星村之倒湾口，南界虢川河畔，面积 1.5 平方公里，分东、南、北 3 条街道。

建区初，区政府驻地嘴头街仅为一条约 500 米长的小街道，依其自然地形而弯曲不平，宽不过 6 米，无排水条件，雨天渍泥没踝，晴天尘土飞扬。上街，今检察院处有北栅栏门一座；下街，今商贸市场平房处有南栅栏门一座；中街，有山西会馆、戏楼。街道，有两处粮食集、一处山货交易集、一所完全小学、五家中药铺、四家杂货店、一家烧酒坊、四家客栈。1953 年，区人民政府始对原街道进行规划并整修、改造。

北街 1957 年，将原街向北延伸到礼堂台下（台下原有碑楼一座，人称上街碑子。礼堂现为剧团排练场所）。60 年代，逐步调整街道线型，将路面拓宽为 8 米，改土路面为泥结砾石路面。1980 年 9 月，将泥结砾石路面改铺为沥青路面，并加修有街道路牙。此为县城北街，长 1200 米、宽 25 米。1986 年，于北街南端修建简易商贸棚 301 平方米，建砖混结构店铺（平房）501 平方米，建仿古式彩色牌楼门一座，总投资 15 万元，为县城商贸市场（占地面积 2034.7 平方米，容纳摊位 112 个）。

南街 1958 年，将街道从今蔬菜巷再向南扩展，渐次延伸到虢川河畔，为县城南街（长 1740 米、宽 25 米，泥结砾石路面）。1980 年 9 月，将泥结砾石路面改铺为沥青路面，并加修排水渠道。

东街 1964 年后，县城建设逐步发展，今已向东延伸至彭家院，为县城

东街（长 1800 米、宽 25 米，泥结石路面）。再东为驻军营区。1980 年 9 月，将泥结石路面改铺为沥青路面，并加修排水渠道。1989 年，共投资 6.5 万元，于东街西端北侧建成农贸市场（长 280 米、宽 7 米，占地面积 1960 平方米）。泥结石路面，修建混凝土结构贸易棚 420 平方米，容纳摊位 100 个。

现在北、南、东街与农贸市场街相交之处，已形成“+”字新街区。

第二节 公房建设

北街 50 年代末，建成区党政机关宿办房三院 290 间。60 年代初，于北端东侧台地建成礼堂，建筑面积 928.2 平方米，砖木结构，投资 7.2 万元，为建区后最早、最大的建筑。80 年代，先后于北街北沿公路建起县医院门诊楼、印刷厂、县林业局办公楼，于街道两侧分别建起嘴头小学教学与宿办楼、财政局与税务局办公楼、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公楼、药材公司营业办公楼等，均属新型建筑。1989 年，本街道分布有 37 个机关、企事业单位。

南街 1973 年于南街北口修建国营红旗旅社，1975 年竣工（主体 4 层、门顶 5 层，混凝土结构，建筑面积 2250 平方米，有客房、会议室 79 间〈套〉，242 张床位），为当时较先进建筑。70 年代后，陕西省太白林业局于本街南端先后建成办公楼、职工医院、工人俱乐部、招待所等。80 年代，先后于本街建成百货大楼、经销公司办公楼、烟酒公司营业办公楼、物资局营业办公楼、工商银行营业楼、农业银行营业楼、农牧局办公楼等，均为新型建筑。1989 年，本街道分布有 20 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南端为驻县单位陕西省太白林业局。

东街 70 年代中期至 80 年代末，于本街逐步建成县委和县政府办公楼、嘴头中学教学楼、公安局办公楼、计委办公楼、县高级中学教学楼、纤维板厂办公楼、中医院门诊楼、广播站办公楼、招待所大楼、粮食局和粮站办公楼、商业局办公楼、自来水公司机房楼等，均为新型建筑。

1989 年，本街分布有 64 个机关、企事业单位，是县级党政机关主要分布区，东端驻县单位为 80310 部队。

1989 年时，县城以十字街口为中心，东至黄凤山彭家院、南至大河坝桥、西至翠玃山下后庄河沿、北至李家沟村场坊口与嘴头街倒湾口县石油公司处，面积 3 平方公里，人口 18577 人，机关、企事业单位共 121 个。

第三节 供电

1957年5月,太白区电厂建成投产。日发电4~5小时,供机关单位照明。于北街安装路灯9盏,1963年增加路灯8盏。1969年10月,虢岭35千伏输电线路架通、红岭变电站建成,12月对县城供电。于东、南、北3条街安装路灯82盏(高压水银灯泡)。1984年,于7条街巷安装路灯97盏,(白炽灯泡)。1985年增加路灯16盏,1989年增加路灯9盏,年用电量2100万度。并为全县80%的乡村输送高压电。

第四节 供水

1972年,成立自来水工程筹建领导小组,供水工程动工,地址牛家沟河东岸,占地3600平方米。1976年,第一期基础工程完工。总投资87.25万元,建一、二级快滤池、沙滤池、清水池、反冲池、拦水坝各1座,建400立方米高水位水池1座,铺设地下管道3546米,并安装电源配套设施。1979年,供水工程竣工并交付使用,日供未经处理的工业用水200立方米。

1984年,自来水筹建组会同宝鸡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队,现场察看水厂设施及原设计方案,提出改建措施,经论证交付实施。1985年,改建工程竣工投产,水质符合国家饮水标准,供水面积2平方公里,用水单位32户、2200多人。用水普及率18%,全年供水7万吨,其中工业用水4万吨、生活用水3万吨,日平均供水192吨。1989年,用水单位增至94户达1.2万人,年供水21万吨,供水普及率80%以上。

第五节 文体设施

50年代,区建立文化馆、新华书店。1957年9月,于北街北端平修体育活动场,后为修建礼堂占用。60年代,修建礼堂供集会、演戏、放电影。

1970年,于东街南侧征地30亩,修建可同时进行球类、田径比赛的体育

场，并建有乒乓球室。1982年，修建简易灯光球场两个，1985年于体育场西边建起露天观礼台，投资3万元。

1986年，于十字街北侧始建影剧院，1989年主体工程竣工，投资134万元。建筑面积2400平方米，为大型框架式钢筋混凝土结构建造，整体由门庭、池庭、舞台、化妆室四部分组成，与百货大楼隔街相望。整个建筑气势宏伟、富丽堂皇，为太白80年代末本县最大新型建筑。其门庭，上下3层，一层为前庭、二层为放映室、三层为试映室。一层门面两侧为瓷砖砌面，中间为4根黑色大理石贴面门柱将正门与侧门间开，二、三层为巨型铝合金钢窗衔接，间隔为瓷砖贴面相间，正门前为水磨石台阶。正视整体，色调柔和庄重、宏伟壮观。前庭，为水磨石地面，丹青色四方连续图案石膏板天花板，吊3排5组大宫灯，前庭与池庭间壁有4根黑色大理石贴面柱。池庭，长28米、宽23.5米、高13.5米，白色菱形天花板，48个吸顶灯，奶油色四方连续图案石膏吸音板贴面墙壁，设1052张坐椅。舞台，长24.5米、宽12.5米，灯光及幕布设备齐全。

1989年5月，投资28万元，于广播站院内建电视卫星地面接收站，12月20日落成。由接收天线、50W米波差转机、信号发射塔三部分组成。接收天线口径6米，为修正型双反射器、馈源、座架构成。50W米波差转机，分别以6、10、12频道发射信号。信号发射天线铁塔高40米，有效覆盖半径15公里。

第二章 房地产管理

第一节 私房改造

1960年，对嘴头街私人出租房屋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纳入改造的32户，面积3107平方米。1987年3月，重新落实私房改造政策，对9户起点低不足改造的房屋予以退赔，共计面积136.36平方米。

第二节 住房管理

建立太白区后，居民和公用房产由工商局管理。1960年私房改造后，移交财政局管理。1978年4月，成立太白县房屋管理所，管理县城居民住房。1984年4月，撤销房管所，成立公用事业管理站，管理县城居民住房等。是年，县人民政府颁布《太白县城镇居民住房管理试行办法》、《太白县城区房地产管理暂行规定》。1986年，公用事业管理站更名为太白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站。

太白县经租公房统计表

表 8—1

修建年份	结 构	间 数	建筑面积 (m ²)	价 值 (元)
1966	土 木	48	1073.34	59658
1968	砖土木	25	528	31680
1969	砖土木	20	400	20000
1971	砖土木	66	1881.96	112857
1977	砖 木	20	642.26	51380
1978	砖 木	23	560	44800
1979	砖 木	6	140	11400
1981	砖 木	93	2867.59	229104
1982	砖 木	10	212	21600
1986 (翻修)	砖 木	10	324.65	25972

1961、1985、1989年，三次对县城房屋全面普查。1985年普查结果：城

区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居民区占地面积 593346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243790 平方米。其中 50 年代建成的房屋占地 16645 平方米，占 6.83%；60 年代建成的房屋占地 35131 平方米，占 14.41%；70 年代建成的房屋占地 98530 平方米，占 40.42%；80 年代建成的房屋占地 93484 平方米，占 38.34%。按房屋结构统计，钢筋混凝土结构的 2411 平方米，占 0.99%；混合结构的 56310 平方米，占 23.1%；砖木结构的 123021 平方米，占 50.46%，其它结构的平房 62048 平方米，占 25.45%。按平房、楼房统计，平房 185705 平方米，占 76.17%；2~3 层楼房 39076 平方米，占 16.03%；4~5 层以上的楼房 19009 平方米，占 7.8%。按房屋用途统计，住宅用房 92889 平方米，占 38.11%；仓库用房 45704 平方米，占 18.75%；教育、科研用房 19856 平方米，占 8.14%；文化、卫生用房 5901 平方米，占 2.42%；行政办公用房 35112 平方米，占 14.4%；其它用房 44328 平方米，占 18.18%。按房屋质量统计，完好的 200841 平方米，占 82.34%；基本完好的 33289 平方米，占 13.65%；一般性损坏的 9092 平方米，占 3.7%；严重损坏的 286 平方米，占 0.16%；危房 282 平方米，占 0.15%。

第三章 乡村建设

第一节 乡集镇

靖口 清末时，关上街有集镇，街道长 500 米许，分上街、下街。民国 20 年（1931），遭土匪韩业建纵火焚烧，街房化为灰烬。其后当地富户及外地商人重建街房。1949 年时，街道长约二三百米，店铺十余家。1953 年时，街市较前繁华，逢一、四、七日为集日。1968 年，凤太公路通车，先后修建靖口供销社、农行营业所、地段医院、税务所、邮电所、粮站、林业工作站、农机管理站、综合厂、关上街中心小学、靖口初级中学等公用房舍。1974 年，修建公社机关房舍 25 间，并于公社对面修建露天剧场。1978 年后，乡村企业与

个体饮食服务业者于街道修建营业房舍，街道扩展为 800 余米长（宽 10 米）。1980 年投资 15 万元，公社修建混合结构两层办公楼一幢，建筑面积 750 平方米。是年，高压输电线路架成供电，街道安装路灯，修建排水渠道，设交易市场。每日由县城发两班客车经关上街通达凤县双石铺，并有黄牛河公路从关上街通往水蒿川林场，靖口乡政府所在地关上街是本县西部的重点集镇。

鸚鵡 清时，岔路上有集镇，街道长约 400 米（宽 3 米），街房 90 余间，店铺 20 余家，街中心有戏楼一座，双日逢集。光绪十年（1884），毁于水灾，后渐修复。民国 20 年（1931），再次遭水毁。嗣后，当地富户与岐山、眉县客商陆续修复街房，街市复兴。1953~1989 年，先后修建鸚鵡街中心小学、鸚鵡中学、一六一信箱厂（建成未用，今为中学址）、农行营业所、邮电所、税务所、财政所、工商行政管理所、公安派出所、兽医站、供销社、食品站、医院、粮站、林业工作站（含林业公安派出所）、水文站等公用房舍。1976 年，建成公社办公楼一幢。街东 1 公里处设太白山自然保护区管理站、保护区公安派出所、军哨所，再东 0.5 公里处为县属大理石工业公司等。

桃川 明代，今白杨塬一组有集镇，时称兴隆镇，后毁于洪水。清初，魁星楼沙坝逐渐形成集镇，有街房四五十间，街头有关帝庙、娘娘庙，街中间有戏楼，三四家商号。后因水灾频繁而衰败。其后，灵丹庙逐渐兴隆，形成集镇，街道长约 500 米，民房 200 余间，街东有火星庙，西为山神庙，有店铺 33 家，逢二、五、八为集日。1953 年后，相继修建学校、供销社、税务所、邮电所、农行营业所、卫生所（后更名地段医院）、联诊所、兽医站等公用房舍。1970 年嘴鸚公路改线通车后，以上单位（除桃川中学和灵丹庙中心小学）由灵丹庙街迁往公社机关驻地（杜家村东），连同原有的林场、粮站和后建的综合厂、敬老院、食品站、林业站及县办山萸酒厂等，止 1989 年共 17 个单位，并建露天剧场一处。街道沿公路线向东西扩展，新集镇——桃川街已经形成（位杜家村与灵丹庙村交界处），长 500 余米，宽 25 米，每天有 5 班客车往来经桃川街通达太白县城与岐山蔡家坡及眉县等地。

黄柏塬 明、清时较繁华，人多居黄柏塬村及两面山坡，为四川、汉中客商迁徙而居。街道有集市，逢二、五、八为集日，街房多为青砖砌面和木板面瓦房。街北有太白庙、戏楼、学堂等，清末毁于匪患。1953 年后，街房逐步得到修复。1970 年，苏黄公路建成通车后，陕西省太白林业局在黄柏塬先后建起招待所、礼堂、林场、医院等公用房舍。70 年代后，逐步修建起公社党政机关及学校、税务所、邮电所、农行营业所、粮站、供销社、地段医

院、兽医站、林业站、木材收购组等企事业单位公用房舍。今街道长 300 余米（宽 10 米），并有照明设施。陕西省太白林业局每天由县城发客班至黄柏塬一趟。

太白河 清时，兴隆有集市，后废弃。现修建有党政机关及供销社、卫生院、粮站、信用社、林场、学校等企事业单位公用房舍。1985 年，双王金矿设筹备处。1989 年，太白金矿已具规模，生活区、工作区、生产区基本建成。

其他各乡集镇，近年均有较大变化，乡政府所在地先后修建起党政机关及学校、商店、医院（卫生院）等企事业单位公用房舍，通汽车、用上电。

第二节 村庄

由于地理因素，县内村庄大多分布于河川、坡塬，以姓氏和亲族关系集居者为多，大部分农户居住分散，村庄间距较远。1953 年后，逐步完善集体公益事业设施，改善农民生产与生活条件。1984 年，县政府对全县村庄布局、农民住宅作全面规划，编制现状图、总体规划图、近期建设图、工程管理网络图及说明书，对原村庄民宅、道路按建设规划实施，85% 以上村通汽车，除黄柏塬、王家陵、二郎坝 3 个乡外，其他乡各村均用上高压电，89 个村委会集资修建起村级小学、办起文化室，农民建新瓦房者占一半以上。

第四章 生态与环境

第一节 生态状况

近 20 年来，随着公路交通和工矿业发展及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经济与生产力得到发展。但对森林大量采伐及乱砍滥伐，使植被减少，造成水土流失，土壤肥力下降，珍稀动物迁徙；农药广泛使用，既杀灭害虫、害鸟，又杀灭

益虫、益鸟；工业生产排放废水、废气、废物及大量垃圾，使污染面扩大、河流中水生动物减少。

第二节 环境污染

本县环境污染较甚者为县城。主要为工业锅炉、生活锅炉排放烟尘、废气、废渣以及纤维板厂、农具厂、农机修造厂、食品公司、酱货厂、制药厂、部队医院、县医院、中医医院、省林业局医院等单位及居民生活区排放污水，影响城区环境卫生和虢川河下游人畜饮水。1986年宝鸡市环境保护监测所对县纤维板厂排污进行检测，其排污情况为：

1. 废水量：10.1万吨/年、废水中污染物排放量 GOD868T/年、BOD511.6T/年、悬浮物 69.87T/年，挥发性酚 0.0255 标准立方米/年。

2. 烟气排放量：32042.5 标准立方米/年，有害物量 SO₂259T，NO_x 37.4T、GH111.6T 烟尘 30.8T、林格曼黑度 0 级。

3. 废渣排放量：煤渣排放 2000T/年，推存量 0.5 万 T，利用率 100%。

4. 工业噪音：纵锯进料机，声源强度 Lepdb (A) 93.57，厂外强度 Lepdb (A) 56.5。大削片机，声源强度 Lepdb (A) 101.5，厂外强度 Lepdb (A) 57.3。小削片机，声源强度 Lepdb (A) 96.25，厂外强度 Lepdb (A) 57.0。

1986年，纤维板厂因废水污染被宝鸡市环境保护监测所罚款 390 元。

第三节 环境保护

1983年前，环境保护工作为县计委兼管。1983年，成立城镇公用事业管理站，代管环保业务。1985年，成立城乡建设环境保护管理站，开展环保工作。以宣传环境保护、公害治理为主，采取综合治理办法，对废水、废渣、垃圾作清除处理，并对机关、企事业单位划分责任区齐抓共管。县政府采取对森林合理采伐，扩大退耕还林面积和种草面积。清理河道堆积物、加固河堤以防决口造成洪水泛滥。保护野生动植物调节生态，采取开展爱鸟活动，保护害虫天敌；禁止在河水投毒饵捕鱼；施用高效低毒农药，减少对益鸟杀伤；禁止向河水排放污水、倒垃圾等办法进行综合治理、保护环境。

第四节 环境治理

70~80年代末,先后对虢川河、牛家沟河(黑龙江)、后庄河陆续筑堤、疏通河道。并于三条河道修筑浆砌石堤岸5000余米。

1985年,对县城绿化、净化、美化作统一规划,于三条街道两旁栽植云杉、油松、华山松共1200余株,修街道花坛20处、机关院子花园63处。同时成立街道清洁队,筑垃圾台4处、公厕8处。

卷 九

土地管理

第一章 机 构

建国前，土地利用处于盲目自发状态。建国后，开始建立土地管理机构和完善管理法规。

1954年，按照陕西省政府“土地房屋的转移及产权的注销、登记均由县、市（区）民政部门办理”之规定，土地管理工作由区民政科分管。1961年9月，土地管理工作归县民政局分管。1968年9月，撤销民政局后土地管理工作由县革委会生产组管理。1972年6月，县民政局恢复，土地管理工作重归民政局分管。1983年，土地管理工作由民政局移交农牧局分管。1986年，农牧局下设土地管理办公室。1987年9月11日，成立土地管理局，建设用地及农户宅基地审批查核、乡村地政、地籍统归土地管理局专管，各乡镇设专职或兼干事，分管所在地征用地申报业务。

第二章 土地所有制

第一节 私有制

建国前，土地大部分为少数富豪者占有并雇工作务，贫苦农民仅有少量土地，土地所有权属私有。解放后，区乡人民政权相继建立，并成立农民协会，各地随原属各县首先进行土地改革，将地主占有的多余土地按人划分给无地或地少的农民耕种。1952年，进行查田定产，划分责任区，组成丈量组，逐户逐块登记、清丈土地，并划片联评，分类定等。1953年，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定》，区政府开始引导农民由互助组向初级农

业生产合作社过渡，将土地、耕畜、农具按股份入社，土地由初级社统一经营，土地所有权仍归社员个人所有。

第二节 公有制

1956年2月，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开始向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集体经济组织——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过渡。到年底，全区建立高级社87个。至此，取消土地股份报酬，土地变为公有化。属全民所有的主要是：城镇企事业单位公共设施、城镇居民住宅用地；公路交通、水域占地；国营林场、苗圃占地；自然保护区、军事禁区用地等。属集体所有的主要是：农业生产用地及果园用地；集体山林、山坡地；乡村道路占地；农民住宅占地等。

第三章 人口与耕地

1953年，全区有耕地153931亩，人均耕地6.3亩，农业人口人均耕地6.8亩。1961年，全县有耕地148617亩，人均耕地5.23亩，农业人口人均耕地5.6亩。1971年，全县有耕地119290亩，人均耕地3亩，农业人口人均耕地3.7亩。1982年，全县有耕地101038亩，人均耕地2.16亩，农业人口人均耕地2.62亩。1985年，全县有耕地98700亩，人均耕地2.09亩，农业人口人均耕地2.57亩。1989年末，全县有耕地98317亩，人均耕地2.04亩，农业人口人均耕地2.47亩。

第四章 建设用地

合作化以后，农村土地归集体所有，凡集体基本建设及社员建房占地，由

农业社和后来的生产大队按照规划统一划定。农村集体基建和民宅占地均须

太白县 1961~1989 年部分年份耕地变化状况统计表

表 9—1

单位：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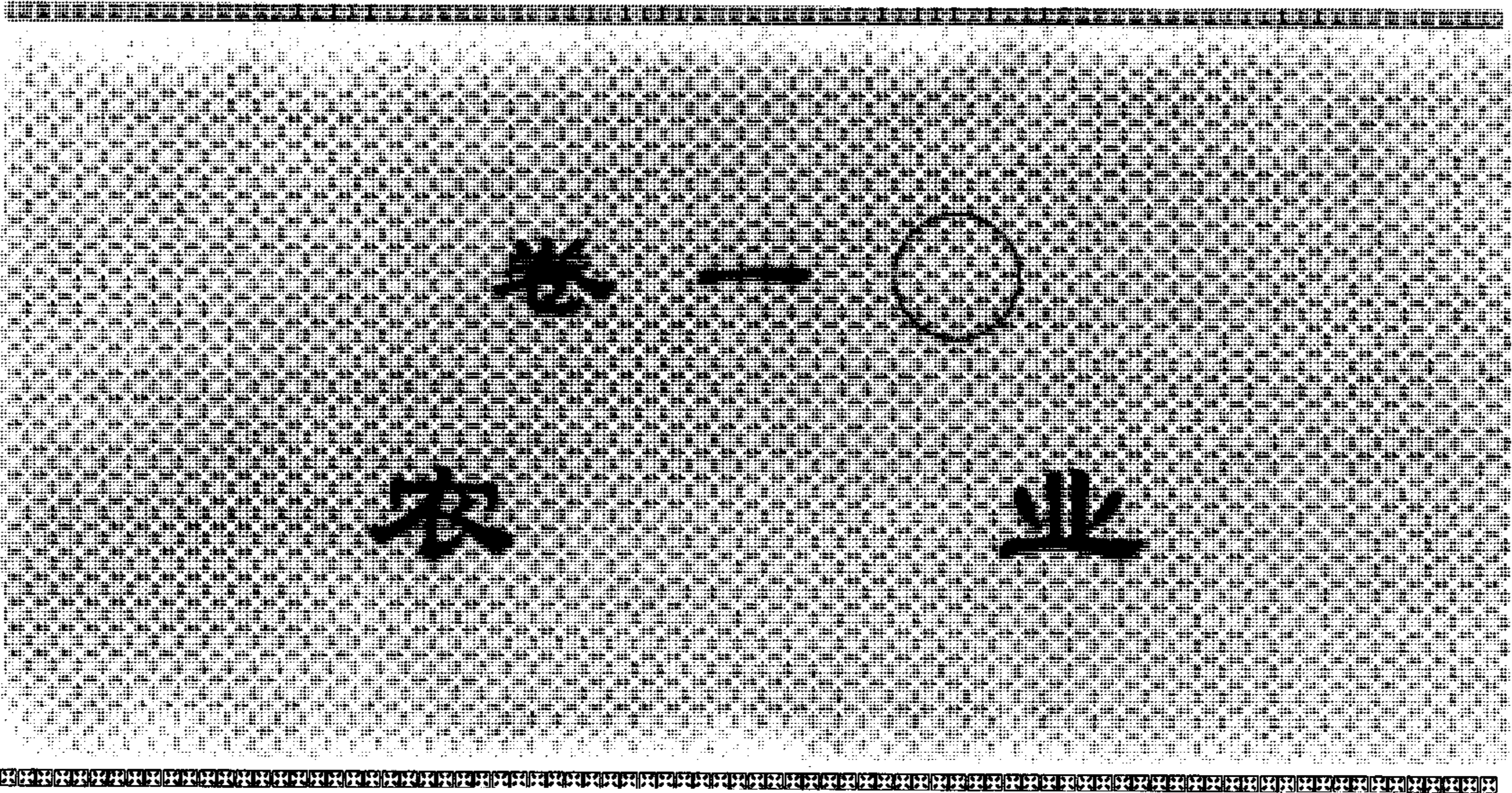
年 份	年 末 耕 地 总 面 积	农业 人口 人均 耕地 面积	当年增加耕地		当年各种原因减少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新 开 垦	合 计	国 家 基 建	乡 村 基 建	农 民 建 房	因 灾 废 弃	改 林 改 牧	改 果 其 它	
1961	148617	5.6	5724	—	2686	—	—	—	—	—	—	—
1964	154117	5.39	5347	—	2828	—	—	—	—	—	—	—
1971	119290	3.7	471	236	9740	—	—	—	—	—	—	—
1972	113159	3.49	732	654	7363	253	79	25	2179	1172	3655	
1973	112832	3.43	1439	437	1266	70	84	97	617	80	318	
1975	114599	2.99	2937	670	1767	136	152	64	893	325	197	
1976	115236	2.96	1823	878	1238	148	213	57	266	294	260	
1978	115201	2.98	1779	1238	2084	370	55	54	385	683	537	
1979	114694	2.98	1248	888	2255	64	55	92	1662	245	137	
1980	111360	2.91	796	4.85	3630	71	243	117	2004	893	302	
1981	99477	2.38	634	474	12640	12	21	46	12007	554	—	
1982	101038	2.62	2905	1094	1344	12	24	58	182	920	148	
1983	102130	2.69	2404	829	1312	8	37	35	757	395	80	
1984	100375	2.61	419	419	2715	96	43	42	210	1569	215	
1985	98700	2.57	400	200	2100	—	—	—	—	—	—	
1986	97919	2.51	252	208	1035	24	4	34	5	965	3	
1987	98367	2.5	1062	—	614	16	7	47	28	512	4	
1988	98168	2.49	480	473	649	123	35	46	70	375	—	
1989	98317	2.47	440	440	291	19	28	56	12	176	—	

先提出申请，经社员大会讨论通过。占用非耕地报经公社审批即可。占用的耕地，由公社审查后上报县主管部门审批。半年审批一次，基本上是有报必批。土地为无偿使用，批少占多，未批先占，新旧宅基并用现象屡见不鲜。1970年后，提倡推行新村化，生产大队统一规划居民点，制止乱占滥用土地。然管理制度不健全，仍有征而不用，或不报自占，或转让等现象。1972~1981年，宅基地每年平均占用耕地 55.18 亩，仅 1980 年宅基占用耕地达 117 亩。

1982 年，国家颁布《国家建设征用土地条例》和《村镇建房占地管理条例》。县政府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实施措施，规定：农民宅基地、自留地和承包地只有使用权，无所有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国家和集体土地，禁止买卖、出租土地。建设用地本着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原则，尽可能利用荒滩、空地和劣地建房。重申土地管理审批权限，严格审批手续，遏止乱占滥用耕地现象。

1987 年 9 月，本县实施《土地管理法》，开展宣传活动。县政府制定出贯彻《土地管理法》实施方案和贯彻意见，把土地管理工作纳入依法管理轨道。按省、市通知，从 1988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征收土地管理费和对新批宅基地征收耕地占用税。宅基地批办手续：建房者个人申请，经村委会、乡镇政府、土地管理局逐级审查报批后，发给宅基地使用证。县内宅基地划定标准 200 平方米（0.3 亩），征税标准分两类，嘴头镇税额每平方米 4.5 元，其它十乡均为每平方米 3.5 元。本县暂按 50% 的税额征税。

1988~1989 年，全县各项非农业建设用地 618.08 亩，其中非耕地 311.08 亩，耕地 307 亩。所占耕地中，国家建设占用 142 亩、乡村基建占用 63 亩、农民建房占用 102 亩。在贯彻落实《土地管理法》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立即开展清查非农业建设用地，坚决制止乱占滥用耕地的通知》精神中，全县共查处违法占地案 187 件，占地面积 45.94 亩，其中耕地 16.6 亩，拆除违章违法建筑物（占地面积 2223 平方米），收回强占土地 4.6 亩，收缴罚款 2.15 万元。



第一章 体 制

据 1949 年部分资料统计，建国前地主富豪占有土地约 65%，一般农民占有土地约 35%。地主富豪以放高利贷、出租土地、雇工等形式剥削一般农民，贫苦农民靠佃田、拉长工、打短工维持生计。

1950~1952 年，今县各区、乡、村随原属各县进行土地改革，划定农村阶级成份，将地主多余土地按人分给农民耕种。贫苦农民分得土地、耕畜、农具等生产资料，自己当家做主，实现“耕者有其田”，结束了几千年封建私有制下土地为少数人占有制度。

第一节 农业合作化

一 互助组

1952 年 2 月，鸚鸽六家村苗正乾、席凤鸣组织起第一个常年性互助组。同年秋，开展查田定产工作。1953 年，全区建起常年性互助组 16 个、季节性互助组 546 个，参加农户 3376 户，占全区总农户 5687 户的 59%。互助组的兴起，为农业生产合作化奠定了基础。

二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3 年冬，整顿互助组，向农业生产集体合作化过渡。11 月，区委在第四区六家村乡试办起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4 年，全区建起初级社 42 个，入社农户 1226 户，占总农户 5687 户的 21.4%。1955 年，全区建起初级社 156 个，入社农户 4115 户，占总农户 67.2%。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坚持自愿互利原则，社员土地入股，统一经营，牲

畜、大中型农具折价入社，集体使用。社员在合作社统一安排下从事劳动，实行评工记分制。合作社收入，除集体扣留公积金、公益金外，大部分按土地、耕畜、农具股份和劳动工分分红。主要分配形式有三种：一是定量分益；二是定产以内按比例分红，超产部分按劳动日计算；三是按比例分红，劳、地比例一般为“地四劳六”或“地三劳七”。初级社实行包工、包产、包投资的“三包”制，社会主义集体生产体制初具雏形。

三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6年2月，整顿、扩大初级社，试办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年底，全区建起高级社87个，入社农户5374户，占总农户的93.7%，尚有初级社22个。边远深山仍从事个体经营的零星自耕农户约占总农户的1.8%，基本实现了全区农业合作化。

高级社将土地、耕畜、农具收归集体所有，给社员保留少量自留地，实行全部按劳分配为主的分配形式。高级社以社为单位核算，社以下设生产队，社对生产队实行包工、包产、包投资，超产奖励，减产扣工的“三包一奖”制。在分配上，每年提取收入的5~12%作为公共积累。在完成国家征收任务前提下，留足扩大再生产资金、饲料和籽种外，其余部分按人劳比例分配，多劳者多得，体现出新社会的生产关系，农村由个体所有制全部发展为集体所有制生产体制。

第二节 人民公社化

1958年10月，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农村人民公社的决议》精神，建立人民公社11个、农户5672户，占总农户的99.7%，仅有深山边远处的17户尚未入社，全区基本实现人民公社化。12月，太白区并入宝鸡市，建立太白人民公社，原区辖11个公社更名管理区，下设生产队（即后来的生产大队），将原作业组改为生产小队。原允许社员经营的家庭副业、自留地、自留山收归集体。社员劳动只记出勤不记工分，曾一度实行半供给制、半工资制体制。生产为大兵团作战、生活为大食堂吃饭。形成干活不记工，吃饭不要钱的“共产主义”，片面强调“一大二公”，无偿调用生产资料，统一调配劳

动力。是年底全公社办起公共食堂 312 个，在食堂就餐农户 4527 户、20956 人，分别占当时总农户和人口的 79% 和 82%。在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指引下，把“共产主义是天堂，人民公社是桥梁，公共食堂是心脏”作为奋斗目标。同年，抽调农村 20% 强壮劳力集中于白云、王家垅等地大炼钢铁，农村只有老弱妇孺从事农业生产。在“革命加拼命”的口号下，搞“深翻”、“密植”、“试验田”、“卫星田”，开始提出小麦亩产达万斤的高指标。后又提出全公社小麦 20% 的亩产达万斤、30% 的亩产达 5000 斤、50% 的亩产达 3000 斤的口号。

1961 年 9 月，纠正共产风、浮夸风，取消半供给半工资制，停办公共食堂，实行“三级所有（公社、大队、生产队），队为基础，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体制。分配原则为基本口粮和按劳分配加照顾相结合，重新划给社员自留地。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把农村小型家庭副业和多种经营生产视为资本主义倾向，把正当经营活动与投机倒把混为一谈，割资本主义尾巴，推行“生产大兵团、分配大锅饭、标兵工分制”。70 年代初，“农业学大寨”进入高潮，农业生产以农田基本建设为主。劳动日值 0.3~0.4 元，人均口粮 150 公斤左右（原粮）。条件差的社、队劳动日值和口粮标准更低，全县半数以上生产队社员吃粮靠返销，用钱靠救济。有山林的生产队靠伐木收入，谓“靠山吃山”，森林资源遭破坏。1978 年，部分生产队开始推行定额工分制和小段农活包工制，家庭小型副业生产得到重视。

第三节 生产责任制

1979 年，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农村经济体制开始实行改革。由小段包工、定额记酬逐渐发展为联产承包到组的农业生产责任制。1981 年，县委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精神，结合本县实际，确定在全县推行包产到户、包干到户的“双包”责任制。年底，全县 219 个生产队实行大包干责任制，占 261 个生产队的 83.9%。1982 年，中共中央 1 号文件肯定了生产责任制作用，春播前又有 20 个生产队实行大包干责任制。是时，实行大包干责任制的生产队占到 95.4%（其中 6 个公社的生产队全部实行，5 个公社的个别生产队仍为联产承包形

式)。年底,有 256 个生产队实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占全县生产队的 98%,农村经济体制第一步改革任务胜利完成。1984 年 5 月,废政社合一制,实行政社分设制,建立十乡一镇人民政府,生产大队、生产队分别改为村委会、村民小组,生产实行自主经营体制。历时 26 年的人民公社政社合一制从此结束,农村经济在不放松粮食生产的前提下转向发展商品经济。全县有六乡一镇建立村级合作经济组织 46 个,各乡镇建立农工商或林工商公司,山区自然资源得以充分开发利用。

1985 年,以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为重点,实行第二步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农民人均产粮 359 公斤,比 1980 年的 261 公斤增长 37.6%;人均纯收入达 216 元,比 1980 年的 75 元增长 188%;农业总产值达 797.3 万元,比 1980 年的 674.3 万元增长 24.7%。1989 年,增加农业投资,推行“两田”(基本口粮田、承包责任田)制,农业生产责任制进一步完善,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357.56 元;多种经营总产值达 731 万元;粮食总产达 1608.2 万公斤;农业总产值达 1131 万元。

太白县 1953~1989 年农业产值表

表 10—1

单位:万元

年 份	农业 总产值	其 中		
		粮食及其它 种植业产值	牧、渔及其它 养殖业产值	多种经营产值
1953	383	300.4	59.5	23.1
1956	402.8	308.4	63.7	30.7
1958	465	362.3	71.3	31.4
1961	409.2	307.9	71.6	29.7
1964	463.9	345.2	83.5	35.2
1968	502.2	369.9	88.1	44.2
1969	578.9	432.1	96.7	50.1
1975	616.9	490.1	98.8	28
1976	586.4	458.2	97.6	30.6

续表

年 份	农业 总产值	其 中		
		粮食及其它 种植业产值	牧、渔及其它 养殖业产值	多种经营产值
1980	674.3	456.5	137.3	80.5
1981	525.2	360.9	93.3	71
1982	734.2	575.6	105.6	53
1983	818.8	596.9	113.2	108.7
1984	834.9	532.1	122.8	180
1985	797.3	549.1	146.2	102
1986	862	587.4	165.3	109.3
1987	969	697	157	115
1988	965	647	178	140
1989	1131	739	209	183

注：本表不包括林业产值。

第二章 种 植

第一节 耕作条件

1953年，全区有耕地15.39万亩，其中：川、台平地约6.5万亩，坡地约8.89万亩；水田约0.3万亩，旱地约15万亩；有条件施用农家肥的约占60%，无条件施用农家肥的约占40%；有条件灌溉面积仅2317亩，占总耕地的2.4%。60年代以来，先后三次进行土壤普查。1983年普查结果：全县计

有耕地 102130 亩，土壤平均有机质 1.434%、全氮 0.102%，碱解氮 67.7PPm、速效磷 13.6PPm、速效钾 115.5PPm，速效氮磷比为 5.2:1，氮磷比例失调，施肥水平较低，土壤肥力差。1989 年，全县耕地共 98317 亩，其中可机耕地占 30%，畜耕地占 69.5%；坡度小于 15 度的占 44%，大于 15 度的占 56%，坡度达 25 度以上的占 15%；海拔高度在 1600~1775 米的占 47.2%，在 1000~1600 米的占 35.2%，在 800~1000 米的占 17.6%。

第二节 耕作制度

本县地形复杂多样、气候变化多端，光热资源分布不均。耕作制度历来呈多样形式，作物布局也各有差异。50 年代，沿袭传统的耕作制度——玉米、小麦连作制，部分地方常在麦收后种茬地荞麦。小麦连作地休闲三个月，玉米连作地休闲五个月。60 年代中期，小麦播种面积逐步增加，基本为两料一倒茬。70 年代，强调“小麦上山，玉米下川”，连作种植面积扩大，轮作倒茬周期长，虽在提高地力和用养结合上有利，然病虫害危害及杂草繁殖增加。1980 年后，在县东热源较丰富地区推广早熟高产大豆品种，以大豆取代荞麦、秋菜等，作为复种作物，耕作制度发生变化，变轮作倒茬为复种耕作制度。

间作 充分利用同地块水、气、光、热、肥条件，将玉米、豆类或洋芋基本同时间隔播种，作物成熟期不一，不影响玉米生长与产量，相得益彰，乃县内传统耕作制度。即：玉米+大豆（洋芋）→玉米+大豆（洋芋）。

套种 热量资源较好的低海拔地区，一熟有余，两熟不足，在水肥条件较充足的地块上，于前作小麦扬花灌浆期及时套种后作，以争取农时和积温。即：小麦+玉米（豆子）→小麦+玉米（豆子）。

复种 在鹦鸽、桃川等地，1979 年以前复种作物主要为荞麦、秋菜和少量夏玉米。1980 年，早熟大豆逐步推广后，成为小麦收获后的主要复种作物。即：小麦+大豆（夏玉米）→小麦+大豆（夏玉米）。但在桃川一带近年来因复种大豆成熟较晚（一般在寒露前后成熟），导致小麦播种期推迟 5~10 日以上，已形成不良循环。

连作 主要为低海拔区水稻栽培制度。1980 年前，县内水稻面积栽植为 2000 余亩，鹦鸽、桃川、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均栽培水稻，连年耕作，冬春休闲。1981 年后，水稻面积大减，现仅二郎坝乡栽植，耕作制度依旧，即

水稻→水稻……→水稻。

休闲 休闲耕作制是县内历来沿用之耕作制度。主要为高坡、林畔地块。因土肥难以施用,地力普遍瘠薄,常种一两料作物后休闲歇地以恢复地力,即:小麦+苦荞→休闲(绿肥)→……玉米(小麦)。70年代后耕地面积渐减少,轮作倒茬面积增加,复种指数相对提高,尤其是低海拔和中海拔区复种指数不断增大(一般为125%和115%以上),传统的栽培制度和现代科学技术指导下的栽培制度已溶为一体,作物栽培实行合理密植。60年代以前,小麦一般亩播种量多达15公斤以上,亩苗多在20万株以上,成穗率低。70年代后,随着良种引进推广和栽培技术提高,用种量相应减少5公斤左右,成穗率逐步提高。1972年以前,玉米多为撒播或跟犁溜种,亩用种量多达5公斤左右,亩留苗1000~2800株。1973年后,推广玉米杂交种和条播栽培,到1979年,70%以上地块实行条播,行距1.2~2尺,株距0.8~1尺,亩留苗一般在2500株左右。“中单2号”和“户单一号”等杂交种大面积推广后,密度增至亩留3000株,高山陡坡地一般亩留苗不超过2200株。

第三节 作 物

一 粮食作物

小麦 太白种植小麦历史悠久,然地处高寒,产量低而不稳,长期为广种薄收状态,故有“种在人,收在天”之说。1953年前,以传统品种“老红麦”、“黑麦”(当地称洋麦)为主,亩产仅20公斤左右。1954年,始引进“碧蚂1号”新品种,首次取得高产,播种5.097万亩,总产285.9万公斤,平均亩产57公斤。1958年后,高指标、浮夸风、瞎指挥、盲目蛮干,加上60年代初屡遭自然灾害,产量上升幅度不大,1965年时略有增加。1975年,播种面积5.759万亩,总产上升到574万公斤,平均亩产99.5公斤。1976~1978年,为增加粮食产量,强调大幅度增加玉米面积,提倡“小麦上山、玉米下川”,使复种指数与豆类养地作物均减少,小麦多种于坡度较大、地力瘠薄的山坡地,三年中产量徘徊在400万公斤左右。

1976年时,引进春小麦试验,面积不足百亩,平均亩产仅30~40公斤,

产量低、品质差，终止栽培。

1979年，农村推行生产责任制，生产队在经营与种植计划上有了自主权，加之科学种田普及，产量猛增。是年，全县播种小麦5.7万亩，总产达654.75万公斤，平均亩产115公斤。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逐步完善，农民对小麦品种及栽培管理愈来愈讲求科学性，重视各个生产环节，尽管在1981年和1983年连续遭洪水灾害，然小麦产量始终保持在500万公斤以上。1985年，播种小麦5.6万亩，总产655.3万公斤，平均亩产117公斤。1987年，小麦受灾害性天气影响，比上年减产9%。是年播种小麦5.641万亩，总产619.35万公斤，平均亩产110公斤。1989年播种小麦5.56万亩，总产687.1万公斤，平均亩产123公斤。

玉米 本县以种植春玉米为主，种植夏玉米极少，传统品种为“二笨子”、“百日齐”、“野鸡抓”。1953年，种植面积5.236万亩，总产534万公斤，平均亩产102公斤。1963年后，推广玉米杂交品种，产量逐年增加。1975年，播种面积3.822万亩，总产690.35万公斤，平均亩产180.5公斤。1979年，播种面积3.911万亩，总产720.5万公斤，平均亩产184公斤。1984年，推行玉米地膜覆盖栽培技术，地膜玉米亩产达300公斤以上。1985年，玉米播种面积2.6万亩，总产481.9万公斤，平均亩产185.5公斤。

1987年，栽培地膜玉米140亩，平均亩产达400公斤以上。是年，共播种玉米2.5万亩（地膜覆盖与露田总和），总产500.8万公斤，平均亩产增加到200公斤。1989年，全县播种地膜玉米5024亩，占当年玉米总面积的19.7%，平均亩产达583.9公斤，比露田玉米增产高达83.6%，最高亩产达1190公斤，有9户地膜玉米亩产过吨。是年，全县玉米总产达651.2万公斤，创历史最高水平。高寒区嘴头镇播种地膜玉米3032亩，占全县地膜玉米总面积的60.4%，占全镇玉米总面积的43%，平均亩产512.3公斤，地膜玉米总产占全镇玉米总产的72%。

大豆 为本县传统的粮食作物，境内各地均种植。分间作、套种和纯种三种栽培方式。1975年，引进早熟大豆品种，在鹦鸽、桃川公社试行麦茬地复种成功。1983年，在鹦鸽、桃川乡推广麦茬地复种大豆，播种面积、产量仅次于小麦、玉米，成为第三大作物。1989年，全县播种大豆2.09万亩（复种与纯种总和），总产117.04万公斤。

水稻 境内栽培水稻虽历史悠久，然因气候差异、光热及水资源分布悬殊，故栽培区域狭小。1965年前，仅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鹦鸽、桃川

等地之河川有栽培，产量低而不稳。桃川、二郎坝所产稻米呈桃红色，当地人称“桃花米”。

1953年，全区栽植水稻面积2690亩，总产37.7万公斤，平均亩产140公斤。1957年，栽植面积3715亩，总产66.5万公斤，平均亩产179公斤。1958年，在几个无栽培水稻条件的地方试验栽植未成功。1960年，栽植面积增加到4059亩，总产68.6万公斤，平均亩产169公斤，稻谷多秕，出米率低，有些还达不到50%。1971年，引进优良品种，栽植面积2896亩，亩产达251.5公斤，总产72.83万公斤。1974年，在大搞农田基本建设中，水田多改为旱地。1981年遭洪水灾害，水稻栽植面积骤减到1028亩，当年总产14.11万公斤，平均亩产137.3公斤。1985年，栽植面积1000亩，总产18.4万公斤，亩产184公斤。1989年，仅二郎坝栽植500亩，总产13.75万公斤，亩产275公斤。

其它杂粮作物有：黑麦、荞麦、燕麦、大麦、高粱、粟谷、糜谷、洋芋、红薯及各种杂豆等均为辅助作物。其中洋芋、芸豆属当地土特产。县内除原有的红芸豆外，1974年引进云南白芸豆，亩产一般150公斤左右，最高亩产可达270公斤。芸豆营养价值高，已打入国际市场。1982年10月陕西省人民政府将太白确定为名贵杂豆生产基地。

二 经济作物

蔬菜主要有菠菜、韭菜、白菜、芹菜、茺荂、大葱、甘蓝、白萝卜、胡萝卜、葱头、黄瓜、笋瓜、西红柿、甜椒、莴笋、扯莲等。

1976年，县划定嘴头街大队3个生产队为蔬菜专业队，商品菜面积550亩，以甘蓝为主，随后品种逐渐增多。1982年，全县栽培面积3000亩，占全县耕地面积的2.4%。随着栽培技术更新、优良品种推广，采取温床、温室育苗、地膜覆盖等先进技术，春菜上市时间提前一月多。

嘴头甘蓝、桃川大葱素负盛名，为太白蔬菜作物中佼佼者。

嘴头甘蓝，栽培面积占全县蔬菜面积的60%左右，1982年发展到2000多亩，平均亩产达3750公斤，总产达750万公斤，当年销往外地600万公斤，总收入63万元。因其叶肥厚、脆嫩、包心瓷实、个大、营养丰富，颇受顾客青睐，畅销省内外乃至远销成都、上海、香港等地。1984年，太白被陕西省列为蔬菜补淡二线基地。甘蓝栽培进一步得到发展。

桃川大葱，葱白直径最大在4厘米以上，叶茎椭圆双芯，高在1米内，味香蹯而质优，为葱中佳品。

本县其它经济作物主要为：种植油菜、胡麻、麻子、蓖麻、荏子等油料，栽培党参、当归、黄芪、川芎、大黄、天麻、贝母等药材。60年代末鹦鸽乡曾栽植少量棉花，亩产皮棉仅15公斤左右，70年代初已不栽植。1978年，引进“奥罗”、“米达斯”油菜品种在终南公社试种成功，播种550亩，平均亩产90公斤。引进“关油3号”、“跃进”油菜品种，在鹦鸽和桃川公社种植，并推广甘蓝型油菜，亩产可达百余公斤。其它公社多为当地品种，全县冬油菜为主。

第四节 食用菌

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黄柏塬4乡及靖口乡部分村培植木耳、蘑菇、香菇、花菇等食用菌，为近年农村发展多种经营的主要项目。1980~1989年，全县人工点植木耳保持在5万架左右，其中1987年木耳产量达1.23万公斤。

第五节 农技农艺

一 机构及设备

1955年3月，成立区农业技术推广站，后更名为农业科学技术研究所。1975年，建立县、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四级农业科学技术网。全县89个生产大队有88个建立研究室，261个生产队有248个建立科研小组，直接参加科研活动者1344人。1980年建立县植保植检站。1985年，全县农村有科技示范户120个。1989年，县农科所配备专业技术人员14名，有显微镜、恒温箱、电冰箱、分析天平等设备34台（件）。

1964年，成立县种子站，1979年扩建为种子分公司，配备有工作人员8名，购置种子精选机、恒温箱、烘干箱、工业天平等8台（件）。同年成立县园艺站。1987年成立县蔬菜研究所，配备专业技术人员5名。

二 良种推广与繁育

小麦 50年代,始对小麦品种更新,先后引进新品种80多种,大面积推广的骨干品种12种。1954年,引进推广“碧蚂1号”,淘汰传统品种“老红麦”、“蚂蚱麦”,“碧蚂1号”始种最高亩产达260公斤以上。1958年,农技站郑世荣等技术人员,在鸚鸽六家村建起小麦试验基地,对“611—76”小麦品系作繁育试验,选出以编号为“38”的品系,定名“太白38号”小麦。该种品质优良、稳产高产、抗逆抗病能力及适应性较强。1964年作小区试验,平均亩产283.8公斤,比对照品种“6028”增产1.7倍。1965年,大面积推广种植(延续10余年之久)。是年,引进“依卡—23C”。1967年引进“50F—14—132”。1972~1982年,引进之“武农132”、“丰产3号”与“太白38号”成为本县骨干品种。1983年,引进“横选1号”、“秦麦2号”、“7599”、“7852”、“宝麦1号”、“秦麦9号”等优良骨干品种。同时,“太白38号”、“武农132号”等品种退化、多条锈病,逐步淘汰,以“宝麦1号”、“7599”、“7852”等作为更新换代品种。“丰产3号”为稳产品种,适应性强,仍为普遍种植品种。优良品种的引进推广,成为本县小麦产量逐年上升、保持稳产势头重要因素之一。

玉米 1953年至今,共进行四代更新。1958年前,以“二笨子”、“野鸡抓”为骨干品种。1959~1966年,以引进之“金皇后”、“辽东白”为主,淘汰“野鸡抓”。1967~1979年,以引进之“陕玉”、“61”、“652”、“改良683”、“陕单1号”、“陕单7号”、“黄白双交”、“黄白单交”为主。1980~1989年,以引进之“中单2号”、“新单7号”、“户单1号”、“陕单9号”、“嫩单3号”为主。1979年以来,“中单2号”抗丝黑穗病和抗逆性强,增产潜力大,平均亩产保持在400公斤以上,最高达600公斤。

1970年,县种子站在海南岛建玉米自交系种子繁育基地,先后三次20余人育种。1972年,始以自繁自交系大面积繁育玉米杂交种。1976年,于桃川公社路平沟口河坝造田百亩,筹建玉米良种繁育场,1981年8月,遭水毁。1981~1984年,县种子公司在鸚鸽公社马耳山大队制种150亩,繁育“中单2号”、“陕单9号”玉米杂交种,年平均繁育种子2.5万公斤,最多一年达3.5万公斤。1988年,县种子公司在嘴头镇鸚鸽川村以地膜覆盖繁育“中单2号”玉米杂交种17.2亩,平均亩产种子234公斤。

大豆 60年代前，以传统之春播晚熟品种“长蔓豆”、“老鼠皮豆”为主，夏播早熟品种“八月炸”为主。1975年，引进早熟高产之“吉林3号”、“威恩”、“科青3号”，在鹦鸽、桃川公社栽培，为夏播复种骨干品种。1981年，对“威恩”、“科青3号”、“兗黄1号”品种提纯后，成为本县之生长期短、产量高、品质优良的大豆品种，当地人称“60天豆”，其播种面积占全县大豆面积的87%以上，平均亩产比原品种增产25~40公斤。

三 土壤改良

以水蚀为主要特征的水土流失，给本县综合治理和土壤改良带来不少困难。坡地多且陡，暴雨集中，土壤流失和部分地块盐碱化程度严重，以黄土母质为主的耕地土壤肥力下降。60年代后，除以农田基本建设为主外，采取轮作倒茬、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推广种植绿肥等养地作物以及机械深翻改土、低洼渍水地深层填石排水、黄泥土掺沙、盐碱地覆土等改良措施，增加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土壤团粒结构，增强土壤蓄水保肥能力和通透性。

1959、1976、1983年三次土壤普查，建立土壤养分档案。1976年秋，逐地块多点取样化验分析，以便实施土壤改良和改进施肥方式。1983年，大范围土壤普查结果表明：本县土壤普遍缺磷，氮磷比例失调。1983年后，推行“氮磷一炮轰”施肥方法以增加土壤肥力，取得良好效果，小麦平均增产14%左右，最高可达20%以上。

四 肥料施用

本县坡地多、田块零散，农家肥不易运送。1958年前农家肥施用面积占总耕地的30%以下，山坡地多为白地下种。

1958年，始使用少量化肥，然因施用方法不当，效果不明显。1965年后，随着化肥供应量增加，施用方法改进，粮食逐年增产，对化肥需求量愈大。1971年，全县使用各种化肥677吨，平均亩施5.5公斤。1972年，始使用过磷酸钙（当年施用量509吨），全年使用各种化肥1306吨，平均亩施14.15公斤。1978年，施用化肥量增加到2519吨，平均亩施21.5公斤。1985年，施用化肥1492吨，平均亩施15公斤。1986年，施用化肥量达3000吨。1987年施磷肥达到168吨，比1980年增加3倍。1989年，施用化肥量达3035吨，其

中氮肥 2628 吨、磷肥 308 吨、复合肥 99 吨。

1975 年后，除重视氮、磷两种化肥的施用外，始使用微量元素肥料。最初仅对豆类作物根外追施钼酸铵。1979 年后，大面积推广磷酸二氢钾叶面喷肥和小麦浸、拌种。从 1981 年始，县农科所连续四年统一组织十余台机动式喷雾（粉）器，结合防治小麦病虫害在全县 5 个公社集中喷肥。小麦叶面喷施磷酸二氢钾后可增产 7~20%，尤其是能有效防止小麦倒伏和贪青晚熟，可使麦粒饱满，粒重增加。用磷酸二氢钾和三十烷醇浸拌麦种和用硫酸锌浸玉米种，对促进作物种子发芽、出苗和幼苗生长都有显著效果。

五 病虫害防治

本县山地小气候特点明显，多雨、阴湿、温差大，植物种类多，有利于多种植物病虫害滋生蔓延，是各种害虫与其天敌理想的栖息繁衍地，农作物病虫害常有发生，防治比较困难。旧时农家除用苦楝树皮、烟叶、辣椒等熬水和用草木灰等土法防治害虫外，对病害则靠人工拔除病株等方法被动防治，别无良法。由于害虫、病菌赖以生存的寄生物种类密集，往往防不胜防，难以杀除。若遇大的病、虫害发生，便束手无策。

50 年代，植保工作虽然得到重视，但苦于缺乏药、械，仍无力抵御病、虫害。1961 年始引进农药、械，用化学药剂防治病、虫害。1980 年春，加强终南、桃川、鸚鸽、二郎坝 4 个点病、虫害测报工作，定期编制病、虫测报表上报农科所，开始系统积累主要农作物病、虫害资料。同年，建立植保植检站，配备专职人员，提高测报和防治效率。

危害本县农作物的各类病、虫害达 60 余种，最常见的害虫有：麦蜘蛛、麦蚜、玉米螟、大豆食心虫、茎象蚧、蛴螬、蝼蛄、金针虫、小地老虎；常见病害有：玉米丝黑穗病、小麦条锈病、马铃薯环腐病；偶发性病害有：小麦赤霉病、稻瘟病等。偶发性害虫有：小麦吸浆虫、麦秆蝇、玉米粘虫、稻苞虫、油菜蓝跳蚧。危害最烈的病、虫害有：小麦条锈病、玉米丝黑穗病、小麦吸浆虫等。

小麦条锈病 在本县分布广，危害性大。1957~1986 年曾多次发生，使小麦受到严重危害。1957 年，在终南方才关发现小麦条锈病夏孢子于自生麦苗上越冬。其后 20 余年，中因缺乏有效的药物防治，只有通过淘汰感染条锈病品种，结合轮作倒茬，铲除自生麦苗等措施进行防治。1983 年，本县栽培

十余年的骨干品种“太白 38 号”和“武农 132”两个品种严重感病，终南、靖口、白云 3 个公社病害最重，其它公社也不同程度的发生，全县发病面积占小麦总面积的 93.7%，普遍率为 40~50%，严重度为 50~60%，重病害面积 2.57 万亩，当年小麦减产 49 万公斤，为本县历史上所罕见。1985、1986 两年又连续发生，除部分村、组防治不及时造成损失外，大部分得到控制。70 年代，陕西省农科院植保研究所在本县终南公社方村大队建立小麦条锈病观测点。十多年来对帮助本县及时测查、预报和采取措施防治都有很大帮助。近年来，采取“以抗病品种为主、药剂防治为辅”的综合防治办法，以“敌锈钠”“粉锈宁”药剂浸、拌种和苗期喷洒相结合，条锈病发病率减少，局部发生也能及时控制。

小麦吸浆虫 近年多发生，1986 年在几个大乡镇发现后，即组织药品，全力以赴予以防治，虫害得到控制。

玉米粘虫 虽属偶发性害虫，然其危害性极大。1956、1976、1977、1982、1986 年等几个年份曾大面积发生，1976 和 1982 年危害最重。1976 年小麦收获后未能及时防治，粘虫大批迁移到秋田，公路和地边遍地皆是，鹦鸽、桃川、终南等地麦田近旁的玉米被粘虫食尽叶片。虽经组织人工捉虫和喷洒“敌敌畏”、“六六六”、“7216”等农药，但来势凶猛，难以控制。当年玉米减产 20% 左右，最严重地块减产 64%。1982 年，以终南公社为主的东、西部几个公社发生粘虫危害，玉米百株虫量最多达 1700 余只，最少也有 190 只。当年全县玉米减产逾 40 万公斤，仅终南公社减产达 30 余万公斤。1986 年，粘虫发生时，由于测报准确，农技部门及时组织防治，粘虫危害得到有效控制，减少了损失。

玉米丝黑穗病 1971 年，县内局部地区有发生，其后渐蔓延扩大。1978 年，发病率平均达 5.3% 以上，发病最重田块高达 34.2%，玉米减产 57 万公斤。“黄白双交”和“白单 4 号”感病最重。1979 年春，县种子分公司引进抗丝黑穗病优良品种“中单 2 号”和“新单 7 号”在感染区鹦鸽、桃川等地推广种植，淘汰高感病品种“白单 4 号”等 4 个品种，用 50% “多菌灵”拌种，发病率下降，增产效果显著。1980 年，大面积推广“中单 2 号”良种后，主发病区鹦鸽、桃川等公社以化学药剂防治和农作技术措施相结合，使当年玉米丝黑穗病发病率下降到 0.4%。1981 年发病率下降到 0.3%，受到宝鸡市农委表彰奖励。

稻苞虫 1972 年后稻苞虫几乎年年发生，严重者颗粒无收，对水稻危害

甚大。

药品、药械 50年代末，始使用有机氯类农药“六六六”其后陆续使用“滴滴涕”、“赛力散”、“西力生”等。70年代，推广使用有机磷类农药“乐果”、“1059”、“1605”对迅速杀灭害虫十分有效，然对人畜不安全。1970年9月，本县试制“7216”细菌农药成功，对防治稻苞虫、菜青虫和粘虫俱获良效，1980年全面推广使用。其后推广使用新型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及除草剂共十余种，其中“甲基托布津”、“多菌灵”、“杀灭菊脂”、“溴青菊脂”、“辛硫磷”及除草剂“2.4—D丁酯”等药物，对人畜安全，且成本低、用量少，环境污染轻，防治效果理想。1978年前，使用手压式小型圆筒喷雾器，1979年后，普遍使用手压式扁箱喷雾器和机动式喷雾、喷粉机。1989年，用于防治农、林病虫害方面药品2983公斤，机动式喷雾（粉）机增加到40台。

六 药剂除草

本县气候温凉，杂草繁殖力强，影响作物生长。农田主要杂草有野燕麦、麦蒿、水蒿、肥猪苗、王不留行、刺薊、白茅、芥菜、灰灰菜、断续等50余种，以双子叶杂草居多。历来靠人工锄除，费工费时，收效甚微。1979年，开始使用化学除草剂“燕麦灵”。使用三年，效果并不理想，且易发生药害，其后停用。1982年，推广使用具有高效杀灭能力的除草剂“2,4—D丁酯”用于除灭双子叶杂草，效果显著。次年春，农科所统一组织人员、器械，在鸚鸽、桃川、终南等公社集中喷药，麦田灭草率达97%左右。近年由各乡镇农技站组织药品，由农户自行喷药。经抽样调查，化学灭草后每亩平均可增产26.75公斤。由于机械数量较少，分布不均，高山地块缺水等原因，大面积化学除草受条件限制。

七 技术培训

1974年后，县农技站每年组织各生产大队科研室农民技术员进行1~2次短期培训，先后培训技术人员1400多人。1981年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开办以来，共招收4期学员。1983年，设立高级农业职业中学，开设农学、兽医、会计、林果4个专业，至1989年共培养学员300余人。1983年，县、社两级开办农技校16所。1989年，除县农职校外，乡镇办业余农技校7所，村

办农技校 10 所，年举办各种培训班 50 期，培训 3000 余人。

第三章 农田基本建设

第一节 平整土地

县内农耕地中坡地面积大，夏秋雨季水土流失严重，土壤保水保肥能力差，且不利于耕作管理。人们谓之“三跑田”（跑土、跑水、跑肥），此乃县内影响粮食产量的不利因素之一。旧时，境内就有以农户为单位的小规模平整土地活动，多以石块砌埂，减缓田块坡度。

1956 年，随着农业合作化的建立，由集体统一组织的平整土地活动规模渐趋扩大。

1958 年，农村开始兴修梯田。先以坡式梯田为主，后逐步以修水平梯田为重点。其修造办法为打地埂、椽帮埂、砌石埂。

1959 年底，共修成水平梯田 755 亩。1960 年，修成水平梯田 9001 亩。1965～1977 年，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以兴修水平梯田、人造平原为主的农田基本建设发展到高潮。

据 1974 年统计，水平梯田累计已达 10990 亩，其中当年新修 427 亩；平整土地面积累计达 21370 亩，当年平整 2160 亩，完成土石方量 188.65 万立方米，投工 65.44 万个，投资 4 万元。

1975 年，新修水平梯田 234 亩，累计达 11224 亩；平整土地 1879 亩，累计达 23249 亩，完成土石方量 218.43 万立方米，投工 81.54 万个，投资达 14.5 万元。1977 年春，以“方田化的海绵田”、“大寨田”为目标，大搞平整土地。当年修水平梯田 409 亩，累计达 11633 亩；平整土地 988 亩，累计达 24247 亩，完成土石方量 170.7 万立方米，投工 73.21 万个，投资 15.19 万元。1978～1980 年，大规模平整土地渐趋低潮。1981 年后，平整土地大减。

1983～1985 年在国家投资奖励下，农村以单产或联户开展小规模平整

土地。

1987~1989年，全县共平整土地200余亩。

第二节 深翻改土

50年代中期，始动员群众深翻改土。60年代初到70年代末，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大规模开展，深翻改土面积不断增加。终南、桃川、鸚鹄、靖口等地，从60年代即结合平整土地在土层深厚地块掘槽倒土深翻，在渍水低洼地掘沟填石排积水，在小范围黄泥土地掺沙等改变土壤团粒结构，加厚熟土层，改善土壤耕性。1971年，全县深翻改土面积1万亩左右。1974年，深翻改土面积达13954亩。1975年7850亩，以后逐年有所减少。

机械深翻是县内深翻改土一个方面。1968年后，机耕面积逐年扩大，最多2万余亩。1983年后一般年机耕1.5万亩左右。

第三节 人工造田

1965~1971年，人工造田面积计687亩。1974年，以公社或大队为单位的大规模农田基本建设在全县11个公社展开。是年，全县河滩造田面积达517亩，累计1220亩。1975年，河滩造田面积达693亩，累计达1913亩。完成土石方量近200万立方米，投工68.82万个。1977年，完成土、石方量166.15万立方米，投工64.82万个，新增造田面积589亩，累计达2502亩。

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县上多次组织县、社、队干部去山西省昔阳县大寨大队参观学习，掀起以治河造田、兴修水平梯田和深翻改土为主的农田基本建设高潮。1976~1978年，县拟建繁育畜禽和种子基地，组织职工干部在桃川公社倒湾河坝造田百余亩。1979年冬，农村上劳8900人、职工干部1010人投入农田基建，动工134处，共修建以水平梯田和人工造田为主的“四田”（水平梯田、水平埝地、坝地、造田造地）1310亩；完成有效灌溉面积1350亩，完成土石方量135万立方米。翌年，农田基本建设转入小规模。1985~1987年，平均每年人工造田300亩。1988年达500亩，1989年达1200

亩。

第四章 农具农机

第一节 农具

一 耕作农具

犁 60年代以前全部为传统“四卯犁”，犁为木制（有个别为铁犁铧），带铁铧，使用轻便，多为两畜合拉，也可一畜独犁，至今沿用。60年代后，逐步推广改制的山地犁，铁制犁铧、犁底，木柄，铧可左右倒向，深浅可自由调节，两畜合拉。

耙 长约1.6~1.8米，宽0.5米的矩形木架，钉有铁齿或木齿，为用于耙碎大土块的传统整地农具，现仍广泛使用。

耢 矩形全木制整地农具，用木框加荆条编制，长、宽与耙相似。

二 脱粒农具

传统脱粒农具有碌碡、板桶、连枷等。

碌碡 石制圆柱鼓形，长约0.8~0.9米，直径约0.6米，两端各有轴孔，方形木架固定（俗名“拨枷”），为传统碾打麦、豆等作物的脱粒农具，沿用至今。

板桶 专用于脱粒稻谷，也可用于盛贮粮食。底小口大（上口直径2~2.5米，底部1.5~2米）的方斗形木制农具。

连枷 拍打脱粒农具，木棍一端带转动轴，轴上用荆条编制长约1米左右、宽约20厘米的栅笆，乃为原始简易脱粒农具，现仍使用。

三 加工农具

石磨 系境内古老、传统的面粉加工工具。有水力条件者，利用水力落差为动力，打动巨大木轮（有立式和卧式两种），木轮拨动磨轴使石磨转动。另有旱磨，系高山旱岭使用之石磨。直径和厚度均小于水磨。旱磨有畜拉磨、人推磨、么磨和拐磨 4 种。石磨均为上下两扇，上扇中有孔通于下扇相合处，用于灌注粮食。水磨为上扇固定，下扇随轴转动；而旱磨则为下扇固定，上扇转动。

石碾 为人、畜力推拉石滚在石碾盘上转动，用以粮食脱皮及粉碎，70 年代中期已为碾米机、粉碎机所取代。

榨子 是一种原始的木制榨油设备，极为笨重，1973 年后为机械榨油机取代。

四 其它农具

传统手工农具主要有耢、锹、锄、镐、钯、斧、铁镰等，是县内农业生产至今仍不可少的基本生产工具，均为铁头木柄。50 年代前多使用木锹、木叉等，50 年代末始使用铁锹（扬场仍用木锹）。70 年代后，木叉、铁叉并用。

五 运输工具

旧时运输主要为人背、畜驮。50 年代末，使用畜力车，极为笨重，可装载 300~500 公斤，三畜合拉，用于短程运输，仅限于平川使用。1964 年后，逐步被胶轮人力车取代。70 年代后，农村多以拖拉机为运输工具。

手推独轮车（木制车箱），下有一木轮及两只木腿，有两木把用于向前推行，可装载 50~100 公斤，因小巧轻便，一人操作，用于畜圈运粪土，颇为方便，现已很少使用。

竹编背篓为县内传统人力运输装载工具，现除高山陡坡仍沿用外，其它地区已少用。

第二节 农 机

一 作业机械

1958年，始试用双轮双铧犁、马拉收割机等畜力牵引机械，因不适宜山区使用，后被淘汰。

拖拉机 1968年春，终南公社首次购回县内第一台“铁牛——55型”拖拉机。次年，终南和桃川两公社又各购回1台“55型”拖拉机，终南公社并购回“东方红——75型”拖拉机1台，配有犁、拖车。当年投入田间作业，耕地7200亩。1970年，全县购回5台“工农——11型”手扶拖拉机和1台“铁牛55型”拖拉机，当年4台大型拖拉机耕地达8780亩。1975年大、中型拖拉机发展到39台，合2306马力，配套犁42台；小型拖拉机35台，合417马力，配套犁30台。1981年大、中型拖拉机发展到62台，合3641马力，配套犁58台，旋耕机16台；小型拖拉机发展到236台，合2824马力，配套犁111台，旋耕机45台。1985年，大、中型拖拉机减至38台（尤其是大型骤减），合2330马力，配套犁36台；小型拖拉机增加到334台，合4080马力，配套犁79台。1987年，大、中型拖拉机仅有23台，小型拖拉机增至449台。小型拖拉机除用于农田作业外，多用于短途运输。1989年，农户拥有大、中型拖拉机24台，小型拖拉机569台。

播种机 自1974年引进一台后，经作业实践，证明其适应性良好。1978年发展到12台（14~16行），分布于全县各公社。1984年减少到8台。

1971年引进小型7行播种机两台。1982年发展到85台，到1985年又减少到47台。机引播种机之所以逐步减少，除收费增加外，还与近年复种指数提高、春秋多干旱或霪雨、整地不细机播较难进行等因素有关。

收割机 1962年一次引进马拉收割机4台，次年发展到6台，因其适应性太差于1965年淘汰。1977年引进机械牵引收割机7台，次年发展到10台，1981年减至5台。

本县作业机械中还有带推土铲平地机和铲运机等整地铲土机械。1975年，“东方红60型”和“东方红75型”履带式拖拉机（带配套推土铲）5台，

1980年发展到19台，1987年减至16台。1974年引进平地机4台、铲运机3台。1977年分别发展到5台和6台。1975年全县引进小型履带式拖拉机20台，因马力小，车速过慢，适应性差，多使用2~3年后即转卖外地。

二 加工机械

1962年，始引进磨粉机、脱粒机，仅县城附近部分生产队使用，以柴油机为动力。1968年后，农村小水电兴建，以电动机和柴油机为动力带动石磨、压面机。

磨粉机 70年代后，大量引进磨粉机为主的加工机械，动力机械相应增加。柴油机由1966年的6台、总动力30马力发展到1985年的186台、总动力2249马力；1982年达316台、总动力3576马力。电动机由1964年的5台发展到1985年的647台、总动力4264马力。到1987年底，农用加工械共有1170台、总动力达到5938马力。1980年前，磨粉机多为“65型”和“66型”，1984年后，以“6F—1728”和“MF—35型”取代前两种机型，传统的水磨、旱磨被淘汰。1987年磨粉机已达334台，平均每个村民小组有1.4台。1989年小型磨粉机减少到296台，增设自动上料装置，加工效率提高。

粉碎机 1966年引进两台饲料粉碎机，1978年增加到299台。1987年257台，1989年增至272台。主要用于玉米加工和饲料粉碎。

脱粒机 1962年引进5台小型小麦脱粒机，1980年增至261台。1976年引进半复式脱粒机1台，1986年复式和半复式脱粒机增至11台。1987年减少到207台，1989年复增至229台，以中型为主。

碾米机 1962年引进1台碾米机，1975年增至39台。其后由于水稻面积骤减，碾米机只在二郎坝一乡使用，数量大减。主要机型有BNS—20型，基本取代了水碾、旱碾和石臼舂米等原始碾米机具。

铡草机 1970年引进1台铡草机，1980年增至132台，其后由于家庭饲养大家畜，铡草机仅限于养殖专业户使用。

榨油机 1970年引进4台榨油机，很快淘汰了旧式木制“榨子”。1975年增加到16台，基本可满足全县使用。1987年减少到8台，1989年又增至11台。

打浆机 1977年引进打浆机43台，次年增加到53台。1989年减至18台。初期主要为队办猪场使用，近年多为豆腐加工作坊使用。

三 农机管理

1958~1980年，农机为县、公社、大队、生产队四级经营，分级管理。

1976年1月，设县农机管理局，公社设农机管理站。县农机局将生产任务下达到站、组、车，对机车组实行机务规章定额管理。

1981年后，农机转为以户或联户经营形式，县、公社大、中型机动车辆变为“一定三包制”，即：定额承包（包括农机具折旧费、大修费、管理费和上交利润）、包生产任务、包机具技术状态、包安全生产，自负盈亏。1982~1987年，农机具多折价卖给农机专业户，一部分大型机具仍为承包制，承包人员除上交国家各种费用和按合同给集体交付承包费外，其余归个人所得。农机管理部门向乡镇农机管理人员统一下达计划指标，实施技术管理和农机监理。

1978~1980年期间，对国营和集体农机站制定“五定一奖制”，即：一定机车、二定人员（一般每台大型拖拉机编配2~3人为一机车组），三定作业任务，四定油料消耗，五定维修费，按照完成任务和消耗确定奖罚。1981年后又改为“一定三包制”。

机务管理 1976年冬，推广三级过滤、两级沉淀、密封加油的油料净化节油管理办法，特别强调柴油沉淀和浮子取油。次年给各机站配备5吨油罐，安装浮子取油装置，以保证沉淀时间，减少机具磨损，延长机件使用寿命，节约能源，使农机保养制度化、科学化。1978年后，开展农用机车机务管理标准化建设，对县国营机站和11个公社农机站落实标准化实施方案。1979年春，在终南公社拐里大队进行“全盘农机化”试点，并将公社农机管理站分别调整为嘴头、桃川、靖口、鸚鹄4个片区站，加强基层机务管理和技术协作。1980年，全县有21个大队建立机耕队。同年在全县开展农机具保养升级赛活动，使机务管理基本达到标准化水平。

安全管理 1982年3月，县农机局进行为期一月的农机技术状态和适应性普查。全县拥有各种农机具8949台、总动力16414马力，原价值396.55万元。92台“175型”柴油机待料失修，失修封存的农机具26台（件），不适应的19种170多件。对失修机具限期修理保养，技术性能不良的机具予以改装或淘汰，当年未发生农机具农田作业重大事故。1983年春，本县被评为陕西省农机安全先进县，受到表彰奖励。

供油管理 1982年前，农机用油为石油部门计划供应。1983年，石油供

应趋紧，为保证农田作业用油，实行商业和农机部门共管，按机凭卡定量供油。1984年起，农机用油实行购油本和核发油票相结合方式限量供应，农机管理部门根据农机户经营好坏、农田作业任务完成情况、安全生产及服从管理规章诸方面相结合核发油票，起到合理分配、保证供油和节约用油的作用。

四 农机供销

1970年，县农机供销公司成立，主要经营农用机动车辆、内燃机、农副产品加工机械及半机械农具零配件等。1977年后，各公社供销社设农机零配件代销点。1983年，个体农机修理户出现，并代销经营农机配件。

第五章 养 殖

第一节 种类与分布

本县草坡、草场共17万亩，农业人口平均4.6亩，超出农耕地1.3倍，有发展养殖业条件。唐代，本地为汾阳王郭子仪养马场。清乾隆十八年(1753)，五里坡西之草滩有牧马场。民国31年(1942)，塘口南滩设有国民政府中央第一役马场。建国后，将南滩役马场改为陕西省种马分场。60年代，种马场迁眉县。

县内传统养殖的家畜家禽有牛、羊、猪、马、骡、驴、兔、狗、猫、鸡、鸭、蜂。

山地牛 全县11个乡镇均有分布，为传统之使役家畜。在长期自然繁衍中形成适应山地使役性能，体态矫健，行动敏捷，善于爬坡。公牛体形呈前高后低，多有粗短犄角，四肢健壮。母牛体形较小，繁殖力强，耐粗饲。公牛1.5岁，母牛2岁时性发育成熟。役用公牛3岁开始驯役，每具（双牛拉犁）日耕地2~3亩。

秦杂牛 为秦川公牛与山地母牛杂交种。体躯大于山地牛，毛黄红色，多

有短角，性情温驯，外观与秦川牛相似，耐粗饲，役用性能胜于山地牛。主要分布于县城周围及东、西各乡，南部较少。

西镇牛 主要分布于太白河、王家陵两乡。为当地主要使役牛。体躯略小于山地牛，便于陡坡役用，分布区域狭小。

水牛 主要分布于二郎坝乡，系由汉中引进。70年代前，桃川、鹦鸽栽植水稻，有少量养殖。

肉杂牛 1979年始引进。主要有西门答尔、利木赞、夏洛来、海福特、短角牛等5个品种，个体大，肌肉发达，适应性较强，行动迟缓呆笨，役用性差，为役、肉兼用型牛种，1982年后已停止繁殖。

奶牛 1959年引进3头。1971年，县畜牧场改为奶牛场，有奶牛32头，1989年增至41头，年产奶65吨。

土种猪 毛黑色，耳大，嘴短，垂腹，背部微凹，耐粗饲，为育肥型猪种，抗病力及繁殖力均较强，适于山地温凉气候环境。母猪每胎产仔8~12头，育肥慢。分布于县内各地，为传统养殖的猪种。

杂交种猪 70年代初引进，主要为盘克、内江、长白、杜洛克、巴克夏等。适应性强，育肥快，一般10~12月龄出栏，体重可达90~130公斤。

土种羊 为本县传统羊种，分布于县内各地。体小毛长，耐寒，耐粗饲，抗病力强，善攀登陡坡。繁殖力强，每胎产羔1~2只。公羊体重20~30公斤，母羊15~30公斤。宜群养，出栏率不高，1989年出栏羊1260只。

奶山羊 60年代引进，分布于全县，以县东最多。体躯大于土种羊，体型紧凑，繁殖力强。母羊每胎产羔1~3只，日产奶1.5~3公斤，公羊体大健壮，雄性强。

鸡 1958年8月，经西北农学院畜牧系副教授刘景星等专家考察鉴定，将本县太白河、王家陵、白云、靖口的土种鸡定名“太白鸡”，并编入《家禽学》一书。太白鸡为肉、蛋兼用型鸡种。主要集中于太白河、王家陵、靖口、白云4乡。其体型较大，头颈细高，蹠高粗。胸骨隆起呈弧弯形，背平宽，尾羽竖翘，胸肌发达，体貌健捷。雄鸡羽毛黑红或赤红或纯白；雌鸡有黑、麻、白或杂色。1958年，测定雄鸡体重多在3.4~4公斤，最大4~4.5公斤，母鸡2.5~3公斤。1982年，在农户定点观测太白鸡生产性能及发育特征，雏鸡初生重34.09克，散养30日龄平均体重为初生重的4.2倍，60日龄平均体重为初生重的14.98倍。母鸡年产蛋率90~120枚，最高达150枚，休产期180天左右，产蛋率为40~50%，每枚蛋重约54克左右。其他乡多饲养引进的来

航鸡、罗斯、尼克鸡及当地土种鸡。

鸭、鹅 境内饲养数量不多，均为外地引进。

蜂 传统的土法养蜂历史悠久。70年代中期，外地养蜂者纷至沓来，推动了境内蜂种改良与养蜂技术更新。其后，引进喀蜂、意蜂。

鱼 70年代始有人工养鱼。境内红岩河流域产大鲵，为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水生野生动物。1975年，县建鲵鱼养殖试验场，试行人工养殖。同时引进草鱼、鲢鱼、鲤鱼、鲫鱼，鲂鱼作淡水人工饲养试验成功。1978年，大鲵人工催产中，18组获卵1457粒，首次突破大鲵人工催情排卵关。1979年获卵2354粒，并于河中取卵498粒，作孵化对比试验，室内孵化40多天，首次获幼鲵18尾，未成活。1980年获卵1645粒，其中受精卵1330粒，孵出幼鲵137尾，仅5尾存活70天。其后，主攻大鲵人工孵化难关，经十余年努力对大鲵生活习性、繁育规律取得有价值的资料。

1979年，县无偿提供淡水鱼苗，1985~1989年，全县有养鱼水面119亩，年产鲜鱼3.5吨，水产商品产值1.4万元左右。

太白县鲵鱼产量与收购量统计表

表 10—2

年 份	产量 (公斤)	收购量 (公斤)	备 注
1973	3813	3178	收购单位为县食品站
1974	3384	3237	宝鸡水产站、太白食品站收购
1975	3500	81	同 上
1976	2000	1042	同 上
1978	1588	1324	同 上
合 计	14285	8862	

第二节 畜禽饲养

本县农村历来以养牛、猪、羊、鸡等畜禽为主。50年代前个别富户饲养骡、马、驴，以作运输使役。据资料记载：1949年境内有耕牛7731头、骡229

头、马 21 匹、驴 207 头、猪 3889 头。

一 养 牛

主要供耕作使役。除饲养役牛外，并提供商品肉牛。1979 年，国家农林渔业部将本县定为肉牛生产基地县。当年引进 6 种肉牛品种，在终南公社 18 个大队作人工冷冻精液配种试点，对当地牛进行杂交改良。次年 4 月，县革委会发出《关于大力发展畜牧业，加快肉牛建设的通告》，以 20 万元贴息贷款扶持农民繁殖母牛，给县办家畜繁育站及鹦鸽、桃川、终南、靖口、白云等公社兽医站拨省、市投资专款 4.3 万元用以配置设备。80 年代出现养牛专业户。1982 年，县政府拨专用木材指标供农户修建牛舍。1985 年，养牛首次突破万头，饲养 3 头以上农户达 1600 户，占总农户的 21.3%。1981~1985 年，出售肉、役牛 3061 头，产值达 174.2 万元。

太白县（区）部分年份养牛数对照表

表 10—3

年 份	1956	1962	1972	1982	1985	1989
头 数	9074	7582	9334	8000	10182	13546

二 养 猪

主为提供商品肉猪，自食少量。1962 年，队办集体养猪专业兴起，生猪存栏达 9040 头。1971 年，国家对生猪实行指令性计划和派购任务，生产队大办猪场，生猪存栏数创历史最高纪录，达 1.77 万头。1980 年后，集体养猪

太白县（区）部分年份养猪数对照表

表 10—4

年 份	1949	1962	1967	1971	1980	1989
头 数	3889	9040	10453	17700	12900	18920

场先后解体，转为农户自养，国家取消派购任务。1985年，生猪产值达82万元，占畜牧业产值146.1万元的56%。

三 养 羊

60年代前，境内养羊者主要为积肥，因饲养不善，起群较难。1951年，羊存栏仅595只。1975年，县内引进青海细毛羊、半细毛羊和莎能种羊，经改良后其饲养数占到总存栏数的60%以上。80年代中期，出现养羊专业户，以提供商品肉羊为主。1984年，鸚鸽乡火烧滩村一农户年内育肥肉羊100只，纯收入2150元。次年本村又出现4个养羊专业户，出售肉羊300只，纯收入10500元。同年，龙窝乡9个专业户出栏肉羊250只，收入6386元，每百元投资可获利润306.47元。1984年，县畜牧兽医站于龙窝、鸚鸽、靖口、嘴头等地作公羊上山短期育肥试养，当年出栏肉羊1250只，次年出栏肉羊达1520只。农户总结出“春夏早牧，秋冬晚出，春放犄子秋放坡，夏上山梁冬扎窝”等牧放经验。

四 养 鸡

境内传统养鸡法为散养，鸡自觅食，育肥慢，产蛋率低，休产期长。70年代前，农户基本均养鸡，但数量不多，最多者不过20只左右。繁育雏鸡，以母鸡自然孵化。

80年代，引进良种鸡，逐步出现以笼养为主的养鸡专业户。1982年，饲养50只以上的养鸡专业户达到28户。1989年，良种鸡已占到总存栏数的70%左右。

第三节 疫病防治

一 机构、设备

1955年，成立嘴头兽医联诊所，翌年更名太白区畜牧兽医工作站。1957

年，成立桃川兽医联诊所，次年靖口、鹦鸽成立畜牧兽医站。1965~1970年，其他7个公社相继成立畜牧兽医站。

1987年，全县共有畜牧兽医方面的技术人员47名，其中大专以上学历1名、中专17名。县兽医站共有职工14人，有化验室、透视室及一批较先进的兽医技术设施。

二 防 疫

本县畜禽常见性疫病约30种，主要为口蹄疫、牛流感、牛气肿疽、牛炭疽、牛传染性胃肠炎、牛布氏杆菌、猪瘟、猪丹毒、猪肺疫、鸡新城疫、禽霍乱等15种传染性疫病和肝片吸虫病、肺丝虫病等10多种牛羊寄生虫病。

1966年，终南公社发生家畜5号病（口蹄疫），宝鸡市兽医训练班抽调师生60多名赴县支援防疫，月内控制了疫情蔓延扩展。

1974年4月，首次举办为期50天的农村兽医员训练班，其后每年轮训一次。到1981年时，先后轮训农村兽医员86人，使多发病和常见病能及时发现和控制。

1982年后，采取春秋两季重点防疫办法，到1984年的七次防疫中，给58213头猪注射猪瘟疫苗，占全县猪存栏数的91.8%，本县成为猪瘟稳定控制县之一。

对畜禽传染性较强的疫病，采取“划分疫区、隔离病畜，就地捕杀，消灭疫源，加强检疫”原则，控制疫病大范围流行。常规防疫除采取每年对猪、鸡注射两次疫苗外，同时加强科学饲养管理，以增强畜禽自然免疫能力。1983年，县兽医站与公社兽医站签订猪、鸡瘟防疫合同书，落实责任，提高防疫效果。是年驻军猪场发生5号病，县上及时组织兽医技术人员赶赴疫区、采取杀、灭、管办法，控制疫病蔓延。

三 检 疫

1963年8月成立兽医检疫站，1965年6月更名太白县动物检疫站。1982年后，经宝鸡市农牧局考核，确定检疫员10人，专门负责对活畜禽进出境和市场畜禽交易实行严格检查。

第六章 水利水保

第一节 水利设施

一 水电站

(一) **水轮机发电站** 1958年后,相继建成嘴头、桃川、马耳山、流沙崖、高码头等地小型水力发电站。

嘴头水电站 1958年筹建,1961年停建,1963年由县水利工作队重新设计续建,1964年冬建成发电。安装HL—300WG—30型水轮机1台,TSWN发电机1台,功率55千瓦,年发电量13万度,供县城用电。1970年与大电网并网,实行电价交换。1983年扩建,增加55千瓦机组1台,合并装机两台,功率110千瓦,年发电量16万度。1987年发电量达22万度。

鸚鵡马耳山水电站 1970年筹建,1972年1月建成发电。安装55千瓦水轮发电机1台,总投资12万元,其中国家投资2万元。年发电量10万度,日发电12小时。1985年8月与10千伏高压线路并网,是年11月,增装55千瓦水轮机发电机组1台,次年投入生产。

桃川水电站 1974年始建,1977年7月建成发电。总投资28.41万元。其中国家投资7.49万元,自筹资金4.29万元,银行贷款8.45万元,按劳平调工值8.18万元。安装水轮机两台,功率110千瓦,发电机两台,功率150千瓦,架设10千伏高压线路19公里,日发电24小时,年有效发电时间七个月,年均发电量8.78万度,供12个生产大队用电。1981年8月21日,特大洪水冲毁拦水坝、引水渠及高压线路,停产。同年12月由高压电网输电。

鸚鵡流沙崖水电站 1976年始建,安装28千瓦水轮机发电机组1台,1980年5月建成发电。是年冬,增装28千瓦水轮发电机组1台,年发电量13

万度。1985年又增装40千瓦水轮发电机组1台，与10千伏高压线路并网。1987年总装机容量为96千瓦，日发电24小时，年发电量30万度。

高码头水电站 1982年始建，1983年9月建成。装机容量28千瓦，日发电12小时，年发电量3万度。1986年引入10千伏高压电后，停止发电。

黄柏塬核桃坪水电站 1985年筹建，1987年建成发电。装机容量110千瓦，年发电量8万度。总投资34万元，其中国家投资11万元。

靖口水电站 1965年建成，装机48千瓦，日发电12小时。1980年因火灾报废，1984年引入大电网供电。

黄柏塬水电站 1987年9月动工，1989年3月建成。为2×55千瓦水轮机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110千瓦，配电变压器两台（75千伏安），年发电量10万度。

二郎坝水电站 1988年7月动工，1990年9月建成。投资78.66万元，为2×55千瓦水轮机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110千瓦。

(二) 水轮泵发电站 1965~1973年，县内各地竞相兴修小水轮泵发电站，先后安装36台，为宝鸡地区水轮泵发电发展最多最快县。主要机型有“川20”、“川30”、“川40”、“汉中20”等。因其机型小，价格便宜，安装简单，推广很快，一度解决了部分群众照明和动力用电问题。由于水轮泵发电效率低，作为抽水机械单纯作为发电设备甚不理想，加之管理不善，1974年后全部废弃。但小水泵引水渠道均为浆砌石工程，坚固耐久，在抗旱、排洪中仍能利用。

二 渠 道

1958年，在“以蓄为主、小型为主、社办为主”的水利建设方针指导下，兴修小型灌溉渠和人畜饮水渠道。据当年统计全县修大小渠道921条，改造旧渠道126条。有效灌溉面积6.4万亩，占当年全县耕地面积的46.9%，同时解决了部分群众吃水用水困难。但这些渠道是一哄而起所修，管理不善，忽视保护和加固，到1962年时已废弃近半。止1980年底，能利用灌溉的渠道仅存176条，有效灌溉面积降到21112亩。

1981年8月中下旬，遭暴雨洪水袭击，134条主要灌溉渠道几乎全部毁坏，总长达128.6公里。1983年7月再次遭暴雨洪水灾害，毁坏渠道24处5.2公里，其中7条主要灌溉渠道总长达4.7公里。据1987年底统计，经过4年

的复修和重新挖掘，全县能控制灌溉面积 50 亩以上的渠道 187 条，有效灌溉面积 8100 亩。

三 抽水站

1976 年，鸚鵡公社瓦窑坡建成第一座电力抽水站，安装水泵 1 台，扬程 72 米，配套 22 千瓦电动机和 30 千伏安专用变压器，每小时出水量 45 立方米，并修成 3000 米的盘山渠道。1980 年，全县建起以电力和柴油机为动力的小型抽水站 42 处，配套动力 548 马力；建人畜饮水站 33 处，可供人饮 5333 人，畜饮 2961 头（只）。其后鸚鵡、桃川、龙窝、高码头 4 个公社建固定抽水站 4 座、流动抽水站 8 处、人畜饮水站 20 处、配套动力 160 马力；终南、白云、靖口 3 个公社建流动抽水站 11 处，配套动力 158.3 马力，建人畜饮水站 13 处；黄柏塬、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 4 个公社建流动抽水站 19 处，配套动力 229.8 马力。1989 年新增人畜饮水工程 3 处，是年全县有人畜饮水站 42 处，可供 9200 人及 4100 头牲畜用水。

四 喷 灌

1977 年 9 月，在终南公社牛家沟口试行喷灌获成功。1978 年，由县水电队设计，在终南公社鸚鵡川大队建成第一座固定喷灌站，安装压力主、支管道 2860 米，有效喷灌面积 180 亩。1980 年，给鸚鵡公社马耳山大队投放电配自吸式喷灌机 5 套，给六家村大队柴油机配 2B—31 离心式喷灌机 5 套，给黄柏塬公社核桃坪大队柴油机配自吸式喷灌机 5 套，给二郎坝大队柴油机配 2B—31 离心式喷灌机 2 套。次年 7 月，全县有流动喷灌设备 36 套，固定式喷灌 6 处，其分布为：东部 4 个公社 20 处，配套动力 188 马力，控制面积 1000 余亩；西北部 3 个公社 14 处，配套动力 187.1 马力，控制面积 491 亩，其中鸚鵡川一处可控制面积 300 亩；南部 4 个公社 8 处，配套动力 96 马力，可控制面积 669 亩。

1981 年 8 月和 1983 年 7 月，两次暴雨洪水造成固定喷灌设施严重破坏，流动喷灌站管理不善，设备配件丢失，损坏严重。

1989 年底，全县设备完好、可投入工作的喷灌站仅余 17 处，控制面积 700 余亩。

五 机 井

1976年，县水电局成立地下水工作队。1980年，全县共打大口井2眼，中深井10眼、深井6眼、配套井15眼。机电井装机容量合计184马力，提水能力每小时572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1288亩，有效灌溉面积537亩，并可供850人和118头大家畜饮水。1987年底，能正常工作的机井仅余11眼，其中农用4眼、人畜饮水4眼、工业用水3眼。

六 石头河水库

石头河水库为省属水利工程，陕西省石头河水库管理局管理。1969年开始筹建，水库大坝建于太白、眉县、岐山三县交界处的斜峪关口。坝型为粘土心墙砂卵石坝壳土石混合坝。最大坝高114米，坝顶高程808米、长590米、宽10米、坝底宽488米。水库纳太白县石头河、蹇沟河水，库容在本县境内，总库容1.25亿立方米，死库容500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2亿立方米，可利用年发电量1.2亿千瓦。下游各县可利用本水库水灌溉良田128万亩。

第二节 水利管理

一 管理机构

1962年成立水利工作队，隶属县农牧局领导。1976年成立水利电力局，1984年更名为水利水保局，水保局下设地下水工作队（后撤）、水利电力工作队、水电物资站、水产站、鲟鱼养殖试验场（研究所）、水电站和水土保持工作站。

二 工程管理

县水电站为水电局下属全民企业，实行企业管理。1970年后陆续建成的乡村水电站，归公社（乡）或大队（村）集体所有。公社（乡）所属的电站

职工为集体工，实行工资制；大队（村）办电站专人管理，实行工资或劳动工分制。供电业务受县水电局领导，与大电网并网后，由县供电局负责业务管理。

1972年前河流治理工程由公社管理，对易决口处按位置划段，生产大队统一调配劳力在冬春农闲时进行修整。一些主要险段由公社筹集资金及国家投资，县水利队技术人员设计、指导修整。1981年成立防汛指挥部，各乡镇及县级机关单位成立防汛领导小组和抢险队。汛期，县水电局备足防汛物资，组织抢修险段，以防暴雨、洪水造成损失。

第三节 水土保持

一 水土流失

类型 县内水土流失形式主要是水蚀，其次是重力侵蚀。其流失特点为片蚀、面蚀和沟蚀。片蚀分布于西部沟壑区，造成崩塌、滑坡、沟岸扩张；面蚀分布于东部浅山区，其它地区也有不同程度的面蚀现象，面蚀年侵蚀深度一般为0.3~0.5厘米；沟蚀则以两山之间1平方公里以上的沟道、河床为主。1987年，全县水土流失面积约932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33.52%，年平均泥沙流失量为495786吨。土壤侵蚀模数按总土地面积计算，每平方公里为178吨；按流失面积计算，每平方公里942吨。流失总量60%的泥沙源于荒山荒坡，25%的泥沙源于沟壑，15%的泥沙源于田地。

经过综合调查分析，县内25度以上的农耕地为中度侵蚀，土壤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约1000吨；15~25度的耕地为轻度侵蚀，土壤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约700吨；5~15度的耕地为轻微侵蚀，土壤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约300吨；5度以下的耕地水土基本不流失，土壤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约200吨以下。

据1982年农业区划调查，在全县526.34平方公里的水土流失面积中，耕地流失面积达到84.184平方公里。由于土壤受到严重侵蚀，使沟岸扩张，沟壑增大，耕地逐渐减少，土层越来越薄，坡地尤甚。水土流失严重破坏土壤肥力，导致地力不断减退，土壤保水保肥能力愈来愈差。水土流失造成河流

输沙量增加，形成各主要河流河床淤高，水位上升，一些地方河道阻塞，雨季洪水易泛滥，河岸决堤造成洪水灾害。不少陂塘、水沟淤积，排水不畅使大片良田易涝或盐碱化。嘴头镇塘口、上河、牛家沟、蒿谷堆及桃川乡杜家庄等地受这种危害最甚。水土流失造成大量密集沟槽，加剧土壤水分蒸发量，极易发生干旱，这些都对农业生产和林牧生产造成威胁，也是本县粮食产量低而不稳的重要因素。

原因 自然因素：其一，境内层峦叠嶂，沟壑纵横，山高坡陡，土层薄，基岩疏松，堆积物多为散岩石，受降雨和气候诸因素影响，每年夏秋多雨时易造成滑坡、崩塌。其二，地处秦岭山区，15度以上农耕地占总耕地面积的56%，这些耕地土壤多为黄土、黄粘土、白垩土、沙壤土，易发生强烈的沟蚀，25度以上坡面沟蚀更为严重。其三，典型的大陆性季风气候形成多雨和雨量集中，暴雨频繁，冲刷十分严重。

人为因素：长期以来，禁而不止的无节制乱砍滥伐，使大面积成片森林遭到破坏，植被覆盖率下降，生态环境遭破坏，人为地加剧水土流失。

二 综合治理

50~60年代，采取于荒坡挖鱼鳞坑植树等办法，防止水土流失。70年代，以农田水利建设为主，提出“以土为首，山、水、林、路综合治理”的改土治水措施。采取营造水土保持林、开挖排水渠道治理水土流失。其中1974年用于水土保持专项投资24万元。据1977年统计，营造水土保持林累计达6.5万亩。

80年代，重点转向以营造水土保持林和发展经济林木为主的综合治理方面。1982年12月，对鹦鸽乡羊皮沟完成治理面积2平方公里。1985年，县上投资2000元，用于营造经济林和修复水毁梯田，并提出村民承包治理的措施。

50年代初至1985年，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55.188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总面积526.34平方公里的10.4%。

1987年，共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18.9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总面积932平方公里的12.8%。

1989年，治理面积114平方公里，营造水土保持林1.93万亩。

第七章 农业区划

1982~1984年,县农业区划委员会对资源进行调查、综合分析、论证。将本县划分为西北部高山沟壑林药区、西北部河川台塬粮菜区、南部深山水源涵养林区、南部深山温润粮特区、石头河上游林牧区、石头河下游农牧区等六个综合农业分区(不含禁区、自然保护区、国有林区)。

一 西北部高山沟壑林药区

地处县西北高山沟壑,海拔多在1500米以上气候寒冷地带,包括嘴头镇及白云、靖口两乡共17个村、59个村民小组,面积539156亩(其中农耕地33880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13.1%。本区林地面积占全县林地的35%,多为用材林,生漆产量为全县第一;成片牧草地39929亩,占全县成片牧草地的23.4%,属牧草丰盛区;耕地占全县总耕地的1/4,其中劣等地(五等)占86%,土层普遍瘠薄,肥力低,受地形限制,气候寒冷,光、热条件差,粮食单产低而不稳。本区宜以生漆、中药材和山货特产为主,辅之以洋芋、小麦、玉米、黑麦、荞麦和豆类等农作物,可作商品牛、羊基地。

二 西北部河川台塬粮菜区

地处虢川河、石沟河与黄牛河流域,包括嘴头镇的11个村和靖口乡的5个村共16个村、51个村民小组。为本县甘蓝、花椒集中产区和小麦、玉米粮食作物主要产地。耕地29486亩,占全县耕地的23.3%(其中川塬平地12955亩,占本区耕地总面积的44%),地块较大,机耕条件好,土壤肥力较高,降水丰沛。然耕地多分布于海拔1568米上下,热量条件较差。甘兰、葱头、洋芋、甜椒等生产历史较长,经济效益高,为县内蔬菜主要产地。本区集中于县城周围,生产技术、经济条件优越,并有成片草场33800亩,宜发展畜牧业生产、蔬菜及工副业。

三 南部深山水源涵养林区

地处鳌山南坡地带，包括黄柏塬乡的全部和王家垭乡大部分村及嘴头镇磨房沟、白云乡古迹街，共9个村、21个村民小组。土地面积232932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5.7%，其中耕地6517亩，占全县耕地面积的5.2%。本区林地面积大，人均百亩，列全县首位。年降雨量590毫米左右，气候温暖湿润，区内耕地土薄多砾石，地块小，难机耕，粮食生产受限制因素较多。

四 南部深山温润粮特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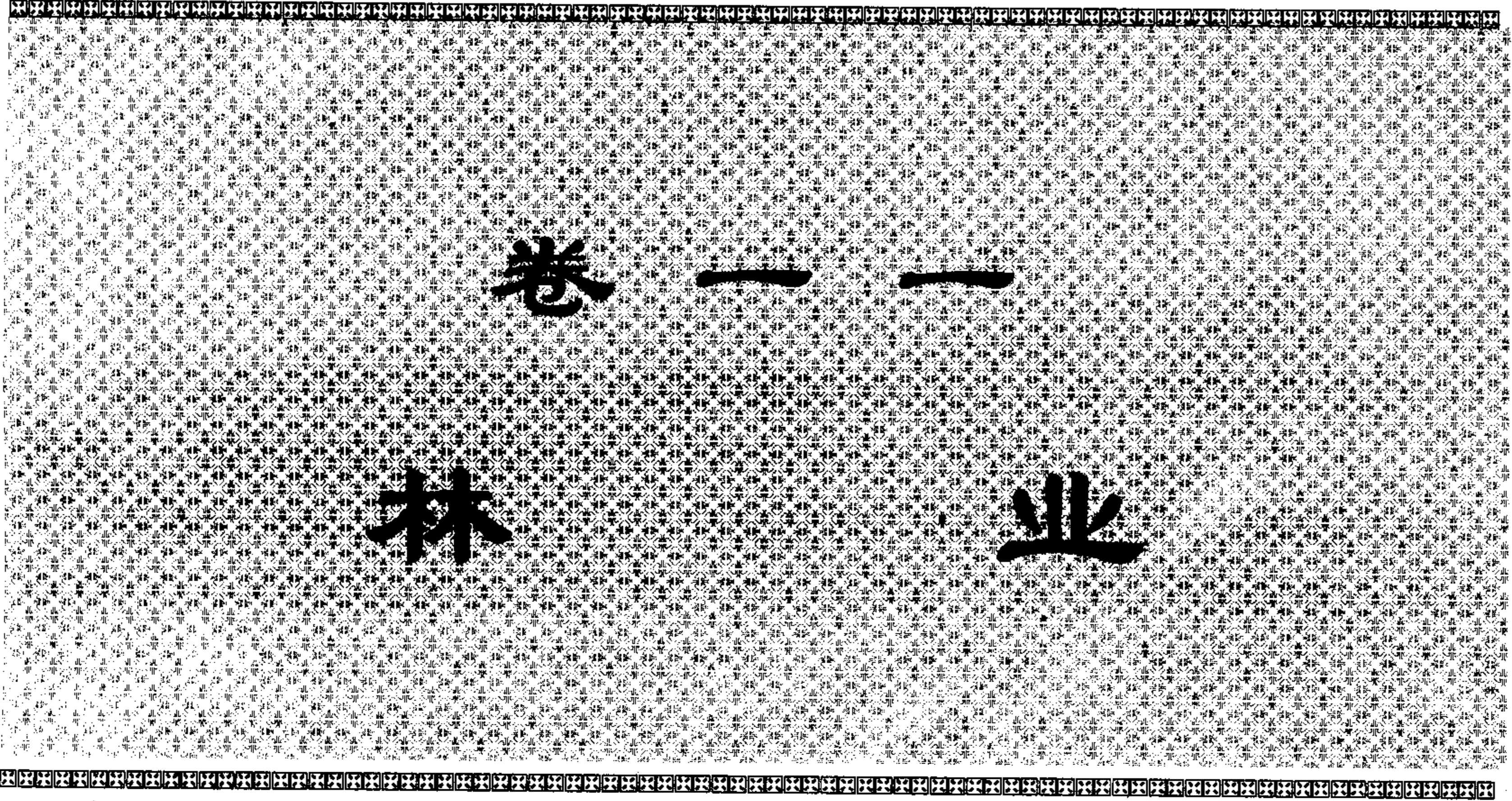
地处县南渭水河、太白河、红岩河中、下游低山地带。包括二郎坝、太白河两乡全部及王家垭乡和平村，共8个村、22个村民小组。土地面积309883亩，其中耕地6823亩，占全县耕地总面积的5.4%，二、三、四等地占区内耕地75%。光、热、水资源丰富，灾害较少，自然条件居全县之首。部分地方可一年两熟，宜发展种植业。

五 石头河上游林牧区

地处县东石头河上游，包括高码头乡、龙窝乡东、西龙窝、四林庄以及桃川乡北坡以上的5个村，共13个村、32个村民小组。土地面积190728亩，其中耕地16876亩，占全县耕地面积的13.4%。耕地平均海拔1449米，山坡地占区内耕地的86%，坡陡土薄，水土流失严重。牧草地总面积21636亩。气候温凉，光、热条件差。

六 石头河下游农牧区

地处县东北石头河流域，包括鹦鸽全部、桃川河中、下游的10个村及龙窝乡的鱼池岭、双碌碡，共26个村、72个村民小组。土地面积247619亩，其中耕地32727亩，占全县耕地总面积的25.9%。耕地平均海拔1180米，最低750米，川平地多。牧草地70278亩，占全县牧草地总面积的41.4%。光、热条件好，一年一熟有余两熟不足为全县粮食主产区。



卷 一 一

林 业

第一章 面积 分类

第一节 面 积

据 1982 年森林资源普查,林业用地共 390.557 万亩,非林业用地 26.443 万亩,分别占全县总面积的 93.7%和 6.3%。

有林地 350.433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89.7%,其中:用材林 149.37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43.7%;防护林 108.046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30%;经济林 14.199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4%;特殊林(自然保护区、军事禁区) 75.377 万亩,占有林地面积的 22.3%。此外,疏林地 6.9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1.8%;灌木林地 10.7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2.7%;未成林造林地和苗圃地 0.339 万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0.1%;无林地 22 万余亩,占林业用地面积的 5.7%。

第二节 林木蓄积

全县活立木总蓄积 1922.28 万立方米(不含自然保护区、禁区和以漆树、栓皮栎为优势种的林分蓄积 93.669 万立方米)。其中林分总蓄积 1916.72 万立方米,疏林蓄积 5.36 万立方米,散生林蓄积 0.2 万立方米。其林分蓄积结构为:

一 按林种划分

用材林蓄积 988.776 万立方米,占林分蓄积的 51.6%;防护林蓄积 915.473 万立方米,占林分蓄积的 47.8%;薪炭林蓄积 12.471 万立方米,占

林分蓄积的 0.6%。

二 按龄组划分

全县林分面积共 260.856 万亩，蓄积 1916.72 万立方米。其中：幼龄林面积占 25.4%，蓄积占 12.4%；中龄林面积占 35.7%，蓄积占 32.6%；近熟林面积占 6.3%，蓄积占 7.9%；成熟林面积占 13.6%，蓄积占 17.6%；过熟林面积占 19%，蓄积占 29.5%。

三 按组成树种划分

用材林的中、近、成、过熟龄组树种蓄积 841.89 万立方米，占全县林分蓄积的 43.8%。其中：针叶树种蓄积 141.39 万立方米，占 16.8%；阔叶树种蓄积 700.5 万立方米，占 83.2%。各树种蓄积是：冷杉 60.9 万立方米，占 7.2%；油松 41.9 万立方米，占 5%；华山松 26.9 万立方米，占 3.2%；落叶松 11.6 万立方米，占 1.4%；栎类 244.4 万立方米，占 29%；桦类 146.7 万立方米，占 17.4%；杨类 90.34 万立方米，占 10.7%；栓皮栎 35.2 万立方米，占 4.2%；栗类 26.2 万立方米，占 3.1%；漆树 23.55 万立方米，占 2.8%；阔杂（包括人工刺槐）134.2 万立方米，占 16%。

第三节 林木消长

据 1982 年森林资源普查，国营林业企业平均年生产木材 5 万多立方米，县办林场平均年生产木材 1000 立方米，木材经营单位年均收购乡、村商品材约 1.3 万立方米，乡村企业木材加工年需 8000 立方米，集体和农民个人自用材年需 5000 立方米，年生产木材共计 7.7 万多立方米，兼之乱砍滥伐、超伐等，年砍伐木材达 8 万立方米以上，按 40% 出材率计算，每年需消耗森林蓄积 20 万立方米；纤维板加工所用次材和机关单位、农民烧柴每年消耗森林蓄积 9 万立方米；加上林木自然枯损约 2.9 万立方米；全年消耗森林蓄积达 31.9 万立方米，占林分总蓄积的 1.7%，占全县活立木粗生长量的一半以上（全县活立木粗生长量约为 63 万立方米）。若除去防护林区、不可利用的森林

蓄积和自然枯损量，则年净生长量为 29 万立方米。这样，年蓄积消耗量则大于净生长量 2.9 万立方米，超过净生长量的 8%。

多年来，除实行主伐外，加上乱砍滥伐，境内可利用蓄积消耗十分严重。平均每年采伐面积 3 万多亩，年消耗蓄积达 20 多万立方米，蓄积年递减率达 1.7%。目前，采伐区已延伸至县南部边缘，北部中低山地带多为重复砍伐后更新起来的中、幼龄林。除高山险坡有少量成熟林外，其余均为天然次生林，林相残败，生产率极低。加之，对现有森林资源经营管理水平低，天然林未进行合理采伐利用和抚育管理。使用材林平均每亩蓄积量下降到只有 6.6 立方米，成熟林面积大量减少，中、幼龄林面积增大。

近年来，经过封山育林、更新造林，林地面积扩大，森林恢复较好。1962 年森林覆被率为 70.4%，1976 年提高到 76.4%，至 1982 年上升到 82%。20 年时间，森林覆被率增长 11.6%。

太白县林地面积变化表

表 11—1

单位：亩

年 度		1962	1976	1982
土地总面积		4109910	3302540	3351812
有林地	面积	2391430	2590356	2750554
	%	70.4	76.4	82
无林地	面积	667905	234144	221132
	%	16.3	6.9	6.6
备 注		1976 年和 1982 年的面积不包括保护区和禁区面积		

第二章 林 政

土地改革中，将地主、富农的山林以及户族林、庙会林和私人占有的（300 亩以上）森林，依照《土改法》没收和征收。除 300 亩以上大片森林归

国有外，其余分给农民和划归村有。山林权属形成国家、集体和农户三种所有制。1955年2月，宝鸡专署抽调干部20多人，在王家陵乡进行林权清理试点工作。1961年根据中共中央《关于保护森林资源发展林业生产的若干决定》（林业十八条）精神，宝鸡市林业管理处与县农林水牧局在灵丹庙林场再次进行林权清理试点工作。1962年全县全面开展林权清理，1963年结束。

1977和1981年，县级有关部门与省太白林业局先后两次组织人员，对全县11个公社、89个生产大队、267个生产队就1962年林权清理时划定的集体山林和社员自留山进行全面复查清理，核对山林座落、四至、面积，重新造册登记。全县集体山林共898486亩（林地629292亩、荒山269194亩）。其中：划归公社所有的山林24792亩（林地20775亩、荒山4017亩），占全县集体山林面积的3%；划归全县80个生产大队（占全县大队总数的90%）的山林437847亩（林地306577亩、荒山131270亩），占全县集体林面积的48%；划归192个生产队（占全县生产队总数的71%）的山林435653亩（林地301746亩、荒山133907亩），占全县集体山林面积的49%；在生产队所有山林中给5211个农户划拨自留山22386亩（林地12798亩、荒山9588亩），占全县总农户的74%，户均4.3亩。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中发（1981）71号〕精神，本县针对1977年林权清理复查中发现的问题作了如下处理：

一、1963年林权清理时所划分的各级山林权属，林界清楚的，仍按1963年的权属和四至以及1977年复查时所核实面积一般不作变动，并发给林权证。

二、将国家与集体、集体与集体相互插花的37处1.26万亩和重划的9处8400亩山林，本着“有利生产，便于管理”原则，经过协商进行调整。

三、将24处3.54万亩漏划山林，划给国有3处、6810亩；划给公社所有2处、1110亩；划归大队所有3处、4840亩；划归生产队所有16处、22640亩。

四、对1963年划归社员的自留山，一般保持原有使用权，将已收为集体经营的作了调整，重新划定四至，落实权属。凡1963年未划自留山的，根据不同情况，从生产队集体山林中调出部分荒山划分到户，造册登记，并发给林权使用证。

通过复查清理，颁发集体山林《林权证》和社员自留山《使用证》；明确

太白县 1981 年集体山林面积划分情况表

表 11—2

单位:亩

社 目	集体林 总面积	其 中		公 社 山 林				大 队 山 林				生 产 队 山 林						
				合 计	占 集 体 林 %	其 中		合 计	占 集 体 林 %	其 中		合 计	占 集 体 林 %	其 中		社 员 自 留 山		
						林 地	荒 山			林 地	荒 山			林 地	荒 山	合 计	林 地	荒 山
总计	898292	629098	269194	24792	3	20775	4017	437847	48	306577	131270	435653	49	301746	133907	22386	12798	9588
南	258141	174480	83661	5912	2	4800	1112	99266	39	66388	32878	152963	59	103292	49671	6018	3276	2742
川	93359	46639	46720	625	1	225	400	77059	83	37926	39133	15675	16	8488	7187	3644	1042	2602
鹤	97809	55706	42103	450	1	400	50	51570	52	32489	19081	45789	47	22817	22972	2623	1262	1361
马头	39358	29950	9408	2875	7	2070	805	870	2	820	50	35613	91	27060	8553	1328	1036	292
窝	27287	19964	7323	1830	7	1685	145	4630	17	3390	1240	20827	76	14889	5938	916	—	916
口	133591	88102	45489	3225	2	3025	200	42011	31	25923	16088	88355	67	59154	29201	2531	1205	1326
云	34710	32450	2260	1310	4	1180	130	12025	35	11830	195	21375	61	19440	1935	814	469	345
家陵	98352	81352	17000	2100	2	1100	1000	96252	98	80252	16000	—	—	—	—	2468	2468	—
白河	40471	33599	6872	2090	5	2090	—	9130	23	8190	940	29251	72	23319	5932	981	977	4
邱坝	35080	28410	6670	3875	11	3700	175	26715	76	21220	5495	4490	13	3490	1000	550	550	—
白塬	40134	38446	1688	500	1	500	—	18319	46	18149	170	21315	53	19797	1518	513	513	—
注	社员自留山包括在生产队队有林面积中																	

山林权属；划分山林管护责任区；建立和健全山林管护制度；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

1982年12月~1983年1月，开展以确定山林权属、划定自留山和确定林业生产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林业“三定”工作，推行集体山林承包管理责任制。其形式有二：一是凡有社队林场的集体山林由社队林场固定专人进行管护。二是无社队林场的集体山林，按自然界线和山场座落，在社员居住集中、山场较远的山林，由劳多户自愿联合搞联户承包；在社员居住分散、山场距居民点较近的集体山林，由社员分户承包管护。集体成片山林分户或联户承包后，实行“五权统一”，即山权、林权、树权、采伐权、交售权全归集体，承包户只有管护责任，付给看管费，并实行奖罚制。

1983年12月~1984年，进行林业“三定”补课，处理解决林权、林界遗留问题。将宜林荒山荒坡划为自留山或责任山，加速荒山绿化；签订集体山林、零星树承包合同，完善乡（镇）、村办林场林业生产责任制，调整各级护林机构，落实护林措施；总结“三定”成果，建立“三定”档案。其间，对乡（镇）、村60个林场进行整顿后，新建林场31个，人员389人，经营面积39904亩。林业生产责任制得以落实。实行定包定罚形式的5个林场，经营面积15425亩；实行小段包工定额记酬的12个林场，经营面积30040亩；实行大包干的29个林场，经营面积77165亩；采取其它形式的4个林场，经营面积17485亩。给1557户村民划拨责任山22455亩。并处理林权、林界纠纷40多起。

第三章 林木管护

第一节 次生林抚育改造

1964年起，先后在灵丹庙、青峰山、靖口等国营林场进行次生林抚育改造。1970年后，靖口林场本着“全面规划、因林制宜、抚育为主与抚育、改

造、利用相结合”的原则，按照《陕西省国有林抚育间伐、低产林改造技术实施办法》要求，抚育国有次生林 20745 亩，改造次生林 8489 亩，抚育幼林 6151 亩。共计出材量 39011 立方米，其中次材、等外材 1.17 万立方米。成熟林每亩出材量 1.5~2 立方米，天然次生林每亩出材 0.4~0.6 立方米。1974 年，在终南公社拐里、蒿谷堆、七里川、沪家塬等生产大队集体林场试行靖口林场森林抚育改造经验，1975 年推广到全县社队林场，并把次生林改造出材量纳入木材生产计划，平均每年抚育、改造次生林 5000 余亩，出材 3000 立方米。到 1983 年，全县有 86 个社、队林场成林抚育、改造面积达 7.1 万亩，年平均抚育、改造 800~1000 亩。1984 年后，贯彻“以营林为基础，营造并举，造多于伐，采育结合，综合利用”方针，根据本县实际，将森林划分为抚育型、改造型、封护型、利用型四类，按不同类型，采取不同抚育、改造措施。

1974~1984 年，举办集体林经营训练班 9 期，培训学员 450 名。至 1989 年，全县有 50 余人经审查合格，持有县林业局颁发的育林设计证。

第二节 封山育林

自 50 年代起，对宜林荒山、疏林地、采伐迹地、火烧迹地、灌木林地等采取死封、活封、轮封、定期封、季节封等办法恢复和扩大森林面积。据统计，1962 年全县宜林荒山（含疏林地、灌木林地）60 多万亩，到 1986 年的 24 年间，荒山面积减少 30 多万亩，减少 50%，尤以嘴头、靖口、桃川、黄柏塬 4 个乡镇最为显著。

第三节 承包管护

1983 年 1 月底，实行集体山林承包管护制。有社队林场的山林，由林场固定专人管护，无社队林场的集体山林，由社员联户承包管护。共签发承包管护合同 3478 份，承包山林 742283 亩，其中联户（693 户）承包 233276 亩，占应承包面积的 28.6%；分户（2724 户）承包 287940 亩，占应承包面积的 67%；余为林场专人管护。

太白县 1983 年集体山林承包管护统计表

表 11—3

面积:亩

项 目 社	山 林 面 积					农 户 承 包 山 林						社、队 林 场 承 包 山 林									
	合 计	林 地	荒 山	荒 滩	荒 沟	总面积	总 户 数	分户承包		联户承包		林 场 数	面 积	社办林场		大队林场		生产队林场		联户承包	
								户 数	面 积	户 数	面 积			场 数	面 积	场 数	面 积	场 数	面 积	户 数	面 积
南	251709	180820	58169	11360	1360	117172	576	476	32900	100	84272	29	107209	—	—	15	50209	14	57000	—	—
川	69896	46896	21672	613	715	54267	420	260	18457	160	35810	3	9780	—	—	3	9780	—	—	—	—
鸽	99103	47587	51246	70	200	10294	747	727	10056	20	238	5	27427	—	—	5	27427	—	—	—	—
码头	36706	29900	5910	896	—	27000	193	169	17755	24	9245	1	2400	1	2400	—	—	—	—	—	—
窝	34683	20090	14593	—	—	19801	237	226	19182	11	619	1	1100	—	—	1	1100	—	—	—	—
口	110959	78240	31189	30	1500	102908	505	451	74704	54	28204	8	24277	1	3220	7	21057	—	—	—	—
云	52887	52757	130	—	—	27220	192	129	18125	63	9095	5	11655	—	—	3	7505	2	1650	21	2500
家陵	96933	96323	610	—	—	77640	230	207	73880	23	3760	2	4613	—	—	2	4613	—	—	—	—
白河	44921	38241	6680	—	—	38241	175	—	—	175	38241	2	5702	—	—	2	5702	—	—	—	—
郎坝	32514	31672	842	—	—	14596	38	30	9476	8	5120	2	14374	—	—	2	11612	—	—	20	2762
柏塬	40344	38714	1120	510	—	26815	63	49	13405	14	13410	3	17792	—	—	3	17792	—	—	—	—
计	870655	661240	192161	13479	3775	515954	3376	2724	287940	652	228014	61	226329	2	5620	43	156797	16	58650	41	5262

太白县社员自留山、责任山统计表

表 11—4

面积:亩

项 目 社	人 口	划 拨 自 留 山									划 拨 责 任 山						
		总 户 数	总 面 积	人 均	1962年划		1980年划		新 划		总 户 数	总 面 积	人 均	1982年划		新 划	
					户数	面积	户数	面积	户数	面积				户数	面积	户数	面积
南	13565	1749	9252	0.7	—	—	1174	5161	575	4091	276	18076	1.3	155	12255	121	5821
川	5835	1126	3911	0.7	—	—	993	3622	133	289	427	1938	0.3	426	1928	1	10
鸽	7049	1366	4199	0.5	429	1540	400	1072	537	1587	121	1391	0.2	82	528	39	863
码头	1199	236	1617	1.3	—	—	203	1397	33	220	134	5689	4.7	8	12	126	5677
窝	1436	275	1361	0.9	222	1159	50	187	3	15	218	11921	8.3	218	11921	—	—
口	3862	1052	6282	1.6	334	2735	447	2248	271	1299	187	5492	1.4	54	3605	133	1887
云	1077	199	1562	1.5	113	1120	85	437	1	5	100	12450	11.6	100	12450	—	—
家坡	1629	418	4348	2.7	156	1419	258	2882	4	47	251	10332	6.3	175	7145	76	3187
白河	1130	193	978	0.9	—	—	193	978	—	—	—	—	—	—	—	—	—
郎坝	1184	245	1298	1.1	—	—	245	1298	—	—	43	5010	4.2	43	5010	—	—
柏塬	809	150	617	0.8	—	—	150	617	—	—	8	1120	1.4	8	1120	—	—
计	38775	7009	35425	0.9	1254	7973	4198	19899	1557	7553	1765	73419	1.8	1269	55974	496	17445

集体山林承包奖罚办法：每年管护 100 亩山林，生产队付给承包户看管费 10 元；管护一年无山林火灾、无乱砍滥伐、无毁林开荒者，对承包户按每 100 亩付给奖励费 5~7 元；每年查山林 2~3 次，凡发现承包管护的山场有新的伐根时，椽材一根罚管护承包人 3 元、檩材 5 元、柱子及锯材 7~10 元。奖罚款由生产队当年结算看管费时一次结清。其奖励资金来源由社、队林场总收入内提留的 40% 中拿出 20~30%，或从所收山价款和经济树木收入中开支。

对四旁（村旁、路旁、渠边、河滩）零星树林承包管护，按居住情况决定，本着就近承包管理的原则。农户承包管护的零星树，按户按地段座落逐株登记，按用材树和经济树种分别联评折价，记入零星树林管护承包登记册。其管护报酬按零星树承包后采伐增值部分实行集体和社员分成。用材树分成比例为 2:8 或 3:7。对地边的集体零星树，按树随地走的原则落实承包管护责任。共签发零星树承包管护合同 3872 份，承包管护株数 248352 株。其中：用材树 225154 株、经济树 23198 株，折价金额 103491 元。

承包后，全县共建立护林组织 266 个，配备护林员 490 人，设护林站 44 个。

第四节 护林防火

1954 年 12 月 13 日，太白区成立护林防火指挥部。1956 年 12 月 11 日，首次发布《护林防火布告》，设半脱产护林员 30 名，采取分区划段、分片包干办法，实施护林防火工作。1962 年 2 月 2 日，再次发布《护林防火布告》，社队建立健全护林防火机构、制订护林防火措施。1963 年，成立县森林警察队实行武装护林，1966 年撤销林警队。1980 年，县林业局设公安股，恢复林警队，并于嘴头、鹦鸽设林业公安派出所，配备护林防火警车 1 辆、摩托车 3 辆、风力灭火机 12 架、无线电报话机 1 台。1982 年，各公社相继建立护林防火指挥部，全县建立护林防火检查站 23 处、瞭望台 67 处，配备风力灭火机 80 架，设护林防火员 1110 人。1987 年 4 月，陕西省编制委员会直接下达本县护林专职干部编额 3 名。

1957~1989 年期间，发生较大林火 9 次。林火发生后，党政机关、护林防火指挥部、驻县单位积极采取措施扑灭林火、保护森林。1957 年 4 月 2 日，

太白河小庙沟梁发生林火，区委、区人委组织 500 余人前往现场灭火。1963 年 2 月 27 日，桃川公社枣园大队发生林火，护林防火指挥部向全县发出通报。1969 年 4 月初，王家陵公社中明大队九坪沟北至板桥大队之间山梁发生林火，被火面积 200 余亩，机关干部、社员群众、驻军共千余人前往现场灭火。灭火中当地社员何长兴跌崖身亡。1978 年 4 月 12、13 日，二郎坝、黄柏塬两个公社先后发生林火，干部职工 600 余人前往灭火。其后，对肇事者贾志林追究刑事责任，全县通报。1981 年 5 月 4 日，黄柏塬公社黄柏塬大队杨家砭发生林火，县委、县政府组织干部职工及驻军战士 1312 人前往灭火。同年 11 月 23 日，王家陵公社板桥大队第一生产队社员董云生毁林烧荒引起林火，对肇事人董云生处以 150 元罚款、并罚栽活幼树 1200 株。1987 年 3 月 1 日，嘴头镇磨房沟村鲁家崖阳坡发生林火，全县出动大小汽车 40 辆，干部职工、驻军战士 1300 余人前往灭火，两名解放军战士被烧伤，县护林防火指挥部全县通报，并对肇事人李艳艳处以 1500 元罚款。

近年，乡、镇将护林防火列入岗位考核内容，实行谁主管谁负责的岗位责任制，采取从领导到一般干部（包村干部）再到村组干部及林场工作人员层层落实责任的办法和宣传教育、制订奖惩制度、设检查站等措施，以保证无林火发生。

附：秦岭西部护林防火联防委员会简介

1958 年，由太白区、宝鸡县、眉县、岐山县、周至县、凤县、留坝县、佛坪县、洋县、户县、城固县 11 个县区联合组建陕西省秦岭西部护林防火联防委员会（简称“秦西联”），下设分会。1965~1987 年，秦西 11 县区护林防火联防会曾先后于本县召开三次例会。1981 年 12 月 25~27 日，秦西联防会第八分会、第十二分会二十二届委员会同时在本县靖口公社召开例会，评选出先进集体 12 个、先进个人 10 名。秦西联涉及本县有关乡的有第五、六分会等。

第五节 病虫害防治

栎虫害普查 1980 年 5 月~1981 年 11 月，县林业工作站对县管森林及

四旁树、苗圃、果园病虫害进行普查。县管森林 63.1 万亩，普查 24.07 万亩，占总面积的 38%，其中被害面积 5.137 万亩，占普查面积的 21%。被害面积中受害面积 1.2 万亩，占被害面积的 23%；成灾面积 0.92 万亩，占被害面积的 18%。四旁树 53.5 万株，普查 15.2 万株，占总株数的 28%，其中被害株数 12.7 万株，占普查株数的 84%。苗圃 80 亩，普查 34 亩，占苗圃面积的 42%，其中被害面积 11 亩，占普查面积的 32%。果园 4000 亩，普查 700 亩，占果园面积的 18%，其中被害面积 526 亩，占普查面积的 79%。随后，又作定点复查。复查林种有：经济林、用材林及四旁树；复查树种有：油松、华山松、侧柏、栎类、桦类、山杨、板栗、漆树、核桃树、花椒树、刺槐、泡桐等。复查面积占县管森林总面积的 8.6%，采集、制作森林病害、虫害及天敌标本 3067 号（次）。

据普查推算，全县森林病、虫被害面积 274947 亩，其中发生面积 164818 亩，受害面积 83615 亩，成灾面积 26514 亩。四旁树被害面积 3340 亩，其中发生面积 3171 亩，受害面积 86 亩，成灾面积 83 亩。果园被害面积 1644 亩，其中发生面积 399 亩，受害面积 788 亩，成灾面积 457 亩。苗圃被害面积 14 亩，发生面积 14 亩。普查中，共发现病、虫害 375 种，其中病害 34 种，害虫 341 种。以叶部病及食叶虫害为主，呈单株、成片、大片分布。用材树种以杨树、油松、华山松发生病虫害较多，栎类、桦类、侧柏次之；经济树种以核桃、板栗、苹果发生病虫害较多，漆树、花椒次之。主要害虫有油松蚧，球果角颈象、华山松球果螟、栗实象鼻虫、核桃举肢蛾、桃小食心虫、华山松大小蠹、白杨透翅蛾、杨树金花虫等。主要病害有松针锈病、油松散斑病、核桃腐烂病、杨树心腐烂病、苹果腐烂病、泡桐丛枝病。

太白县森林成灾害虫表

表 11—5

害虫名称	寄主	为害部位	危害程度		分布	备注
			有虫株率 (%)	虫口密度		
油松蚧	油松、华山松	叶	26	12000	全县	球果有虫密度
球果角颈象	油松、华山松	种子	20	6.5	全县	球果有虫密度
华山松球果螟	华山松	种子	74	4.3	全县	种子虫口密度

续表

害虫名称	寄 主	为害 部位	危害程度		分 布	备 注
			有虫株率 (%)	虫口密度		
栗实象鼻虫	栗	种子	100	0.74	全县	果实虫口密度
核桃举枝蛾	核桃	种子	21	0.21	全县	果实虫口密度
桃小食心虫	苹果	果实	100	1.32	全县	果实虫口密度
华山松大小蠹	华山松	枝干	38	9.0	全县	—
白杨透翅蛾	白杨	枝干	86	5.6	全县	—
杨树金花虫	杨树	枝干	33	2.89	全县	—

太白县森林成灾病害表

表 11—6

病害名称	寄 主	为害 部位	危害程度 (%)		分 布	备 注
			发病率	感病指数		
松针锈病	油松、华山松	树叶	66	4	全县产区	—
油松散斑病	油松、华山松	树叶	10	8	全县产区	—
核桃腐烂病	核桃	树干	48	25	全县产区	—
苹果腐烂病	苹果	树干	60	27.7	全县产区	—
杨树心腐烂病	杨树	树干	74.1	—	全县产区	1977年普查资料
泡桐丛枝病	泡桐	树干	64	—	桃川鸚鸽	—

病虫害防治 1981年,成立林木病虫害防治检疫站,随之制订《林木检疫试行办法》。划定球果角颈象、黄斑星天牛、杨干象鼻虫、杨大透翅蛾、核桃长棒象、落叶松枯枝病、杨树根癌病为检疫对象。其分布区为虫害区,未发病区为保护区。检疫后划全县为球果角颈象、杨干透翅蛾虫害区;划嘴头、靖口、白云、王家陵、黄柏塬为杨干象鼻虫害区;划鸚鸽、桃川、嘴头为黄斑星天牛虫害区。采取灭虫处理、修除病枝、化学药剂防治、挖鼠洞、悬挂鸟箱等消灭虫害、病害。至1987年,全县共防治森林病、虫害4686亩,其中华山松大小蠹1086亩,黄斑星天牛400亩,杨干透翅蛾400亩,双尾天社

蛾 500 亩，泡桐丛枝病 100 亩，松苗立枯病 123 亩，人工幼林防鼠 1000 亩，苗圃叶甲虫、缀叶蛾 34 亩，苗圃食叶虫 273 亩，苗圃其它病、虫害 720 亩，采用“741”播管烟剂试防栎尺蠖 50 亩，悬挂鸟箱 134 个，控制虫害发生面积 439 亩。苗木产地检疫 537144 株，复检苗木 24 万株，出境苗木检疫 2 万株，销毁病苗木 4966 株。

第四章 植树造林

采种 本县主要采集华山松、油松、漆树、青岗、楸、刺槐、山定子、核桃、山茱萸、花椒等树种。50 年代由群众采集，供销部门代收。60 年代，贯彻“自采、自育、自造”方针，树种改由林业部门直接采收并施行检疫，实现了种子标准化、良种化。1964~1989 年，先后引进隔年核桃、云杉、华北落叶松等 3 个树种，合计 300 公斤种籽，经育苗和试播较成功的两种，其中华北落叶松、云杉现已大面积育苗。

育苗 1956 年，开始在灵丹庙森林经营所建立小型苗圃。1959 年，在桃川魁星楼大队保和沟开垦荒地建立苗圃 10 亩。随后桃川、高码头、黄柏塬、二郎坝、靖口等地相继建立国营林场，育苗面积逐渐扩大，至 1963 年达 50 多亩。1964 年贯彻省“植树造林，苗圃先行，每队一亩，队上经营”方针，促进集体育苗，当年全县育苗 90 亩。1965 年在终南公社北坡大队建国营苗圃，占地 40 亩，苗圃面积 35 亩。70 年代初，采取县、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四级办苗圃办法，将育苗列入本县经济计划，至 1979 年全县育苗面积 292 亩。1981 年，推行合同制育苗办法，至 1984 年全县育苗面积增加到 376 亩，提供树苗 358 万株。1985 年育苗 573 亩，1986 年减至 370 亩，产苗 1679 万株，年提供树苗 881 万株。

自 1964 年起，先后引进茶树、水冬瓜、水杉等优良树种，因气候因素淘汰。

植树 集体大规模植树始于 1956 年。1958 年 4 月，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在房前屋后、街道两旁及区驻地附近共植树 1500 株，公路两旁植树 3.5 万株，绿化 40 公里。1982 年，成立绿化委员会，当年四旁植树 25.1 万株。1989 年，

全县共栽植四旁树 20 万株。

造林 50 年代初期,组织群众集中营造或按生产队分片营造。以松树、核桃为主,杨树等次之。1956 年后,桃川、青峰山、鳌山、黄柏塬、二郎坝、太白河、靖口等国营林场相继建立,大面积营林造林由林场承担。60 年代初,提出“以集体造林为主,积极发展国营造林”口号,县委、县人委制订建设桃川药枣(山茱萸)园和核桃川、鸚鸽柿子坡、靖口花椒山的经济林基地规划。70 年代初,各社队陆续建立林场,实行采种、育苗、造林一体化。1983 年林业“三定”补课实行林业生产承包责任制,全县承包千亩以上荒山造林的 3 户、百亩以上的 10 户。是年春季,嘴头镇七里川村造林 1080 亩,成为全县第一个造林绿化无荒山荒坡村。团县委、县妇联等组织号召青年、妇女、学生营造“青年林”、“三八林”、“少年林”活动,共营造人工林三处。1986 年,国家投资 21 万元,全县造林 19657 亩,秋季验收时,保存面积为 17528 亩。成活率在 85% 以上的 1921 亩,成活率在 84%~41% 之间的 15515 亩。1988 年春季,县林业局始组织飞播造林,当年飞播造林面积达 12050 亩,1989 年,造林面积达 10236 亩。

第五章 林业区划

第一节 原则与依据

一 区划原则

1. 按地理位置、自然环境作区域分异,发展林业生产,扩大森林资源。
2. 按气候、地貌、土壤、水文及林相、树种分布规律,适当集中,保持区域集中连片。
3. 按森林经营管理现状,以自然界线为区划分界的基础,参考生产大队

(村) 以上行政界线及森林权属, 作区间分域。

4. 保持与省级区划线的一致性。

二 区划依据

1. 以自然地理条件与森林资源及林相、树种的相似性和差异性进行分区或连片。

2. 以自然资源, 特别是森林资源的树种组成、特征、分布规律, 对区内的社会经济影响进行分区。

3. 以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对发展林业生产的基本要求及林业发展趋势、生产习惯进行各自不同特点的自然分区。

第二节 区域划分

一 西北部中山地漆、松水源涵养区

区域范围 本区处于县西北部, 北以秦岭梁为界与宝鸡市渭滨区、宝鸡县相连, 西接凤县平木, 南起鳌山以北地区, 东起五里坡梁、安沟梁至秦岭主脊。包括靖口乡及嘴头镇鳌山以北地区计 31 个村, 面积 921726 亩, 占全县总面积的 22.5 %。

自然条件 北部有秦岭梁横亘, 南部有鳌山分界, 中间呈山间盆地和宽谷川道。最高(鳌山)海拔 3475 米, 最低(靖口关上街)海拔 1330 米, 一般在 1550 米左右。气候较寒冷、湿润, 热量较差, 年平均气温 6~7.6℃, 最热 7 月份平均气温 16.9~19.1℃, 极端最低气温 -25.5℃, 极端最高气温 32.5℃。年降水量 751.8~954.9 毫米, 夏季雨量较多, 达 339.5~387 毫米, 无霜期 112~187 天。森林土壤主要为棕壤灰化土和高山草甸土。土层薄, 有较厚的枯枝腐叶层, 阳坡土壤湿润, 阴坡潮湿, 显积水层。森林植被垂直分布较明显, 南部鳌山为高山灌木林带, 落叶松林带, 冷杉林带和桦木林带, 阔叶、松林带, 松、栎林带; 西北部玉皇山、冻山为冷杉林带、桦木林带。主要树种有落叶松、冷杉、红桦、白桦、华山松、油松、山杨、漆树等。

资源 有林地 669339 亩、森林复被率 72.6%。活立木总蓄积 3954020 立方米，其中林分蓄积 3925083 立方米，平均亩蓄积 5.86 立方米，针叶树占林分蓄积的 13.8%，阔叶树占林分蓄积的 86.2%。

亚区划分：

以嘴头镇之龟川河为界到靖口乡的南界为亚区分区界线。

(一) 北山地漆、松林特亚区 位于沿秦岭主脊南坡一带较平缓山坡地，面积 563944 亩，有林地面积 413730 亩，森林覆盖率 73.4%，海拔多在 2200 米以下。森林主要分布于山坡河沟的中上部，下部多为荒山、灌木林地、本亚区漆树分布面积大，天然更新良好，漆树占五成以上的林分达 6080 亩，组成在二、三成的分布更广，是本县产漆最多的地区。

(二) 南山地华山松用材林亚区 处在鳌山北麓阴坡地带，面积 357782 亩，有林地 255609 亩，海拔 1300~2500 米间，最高 3400 米，坡陡。森林覆盖率 71.4%，主要为用材树种，有冷杉、华山松、山杨、桦等，是重要的水源涵养地带。

二 太白山北部中、低山地松、漆水土保持经济林区

区域范围 本区位于县东北部太白山麓西北地带，东接眉县，南至自然保护区界，西至五里坡梁沿安沟梁向北至秦岭分水岭界。包括桃川、鸚鸽、高码头、龙窝 4 个乡计 39 个村，面积 559460 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13.6%。

自然条件 南部太白山陡峻，山高谷深石多，海拔一般在 1300 米，最低(石头河出口处)海拔 734 米，具暖温带山地气候。年平均气温 8~10.6℃，最热 7 月份平均气温 20~22.9℃，极端最低气温 -18~-20℃，极端最高气温 33.2℃。年降水量 656~900 毫米。土壤以褐土、棕壤灰化土为主。主要成林树种为冷杉、华山松、油松、侧柏、桦、山杨、栎类，经济树种有漆树、核桃、毛栗、山茱萸、柿子等。荒山造林宜于发展松、栎类和刺槐、泡桐等。

资源 区内有林地 328103 亩，森林覆盖率 58.6%。活立木总蓄积 1636528 立方米，其中林分蓄积 1615132 立方米，平均亩蓄积 4.9 立方米。树种蓄积中针叶树蓄积占林分蓄积的 9.5%；阔叶树蓄积占林分蓄积的 90.5%。

亚区划分：

(一) 高码头漆树林特亚区 面积 177045 亩，森林覆盖率 83.3%。海拔一般 1400 米左右，最高青峰山 2242 米，森林分布集中。

(二) 桃川核桃经济林亚区 面积 382415 亩, 有林地 180671 亩, 森林覆盖率 47.2%。海拔一般 1000 米左右, 最高海拔 2500 米。除主产核桃外, 尚有山茱萸、柿子等经济树种。

三 中部中、高山地华山松、冷杉水源涵养用材林区

区域范围 本县中间地带和东南局部区段, 东连周至, 西接凤县, 南以林业区划四区分界, 北至鳌山梁脊, 包括黄柏塬、白云两乡和嘴头镇磨房沟、王家陵乡元坝子计 8 个村及禁区, 面积 1235471 亩, 占全县总面积的 30.1%。

自然条件 本区位于秦岭西部, 山体高大, 山脉分歧, 河流多, 沟深, 峡谷交错。海拔一般在 2000 米左右, 最高海拔 3400 米, 最低海拔 1250 米。气候温和、湿润, 热量较好, 年平均气温 8.2~9℃, 最热 7 月份平均气温 20.4~21.1℃, 极端最低气温 -24~-27℃。年降水量 752~1029 毫米。土壤为棕壤、灰化土和高山草甸土, 土层薄, 有较厚腐殖土和枯枝腐叶层。主要树种为落叶松、冷杉、云杉、铁杉、华山松、油松、红桦、栎类、波氏杨等, 是本县植物种类最多、最丰富的地带。

资源 有林地 977269 亩, 占全县有林地面积的 35.5%。森林覆盖率 92.4%, 活立木蓄积 8923563 立方米, 平均每亩 9.1 立方米。其中林分蓄积 6922970 立方米, 针叶树蓄积占 39.8%, 阔叶树蓄积占 60.2%。

四 南部低、中山地松、栎水源涵养经济林区

区域范围 东以黄柏塬蹇沟梁、天池山梁脊为界, 南接洋县、留坝县, 以银河山、黄花岭、长寿梁为界, 西至留坝县为界, 北与林业区划三区相连。包括太白河、王家陵元坝子以下及二郎坝观音山以南地区计 3 乡 11 个村, 面积 813155 亩, 占全县总面积 19.8%。

自然条件 山势由北向南逐渐下降, 一般海拔 1100~1300 米间, 最高(观音山)海拔 2428 米, 最低 912 米, 河谷较宽, 宽谷与峡谷交错, 水流湍急, 山势陡峭, 断崖如壁。本区属北亚热带气候。水、热条件好, 气候温暖, 年平均气温 9.7~11.1℃, 最热 7 月份平均气温 20.7~21℃, 最冷 1 月份平均气温 -2~-2.2℃。年降水量 637~975 毫米。海拔在 1000~1200 米处主要为黄棕壤, 1200 米以上为棕壤和少量暗棕壤及灰化土。植被无明显垂直分

布带。松、栎为本区优势树种，主要树种有油松、栓皮栎、辽东栎、泡桐、槲树、水楸、刺楸、杜仲、华山松、桦、山杨、毛栗。经济植物有竹、山茱萸、漆树等。是森林植被最丰富地段，为本县发展特种经济林重点地区。

资源 有林地 775843 亩，森林覆盖率 95.4%，活立木蓄积 5645430 立方米，林分总蓄积 5640714 立方米，平均每亩蓄积 7.3 立方米，针叶树蓄积占 10.4%，阔叶树蓄积占 89.6%。本区经济林木分布较多，以栓皮栎、漆树为主，尚有杜仲、核桃等。

亚区划分：

(一) 区北松、漆用材经济林亚区 位于中山地段，峰岭汇集，山势陡峭，沟谷狭窄，海拔在 1300~2500 米之间，面积 599690 亩，森林分布集中，以用材树为主，混生有漆树等。

(二) 区南栓皮栎林特亚区 地处 水河、太白河、红崖河中下游地带，面积 364027 亩，其中栓皮栎林面积 53804 亩，分布于浅山缓坡地段，热量较好，林木生长快。区内林相较差，以抚育改造为主。

第六章 林产品经营

第一节 木材经营

一 经营单位

桃川林场 1956 年 6 月 28 日建立灵丹庙森林经营所，1958 年 8 月移交陕西省眉县林业学校作教学实习基地，1959 年划归太白区。1960 年更名为桃川林场，场部设桃川公社杜家村。1970 年 2 月移交陕西省太白林业局。

青峰山林场 1959 年建立青峰山森林经营所。1960 年更名为青峰山林场，场部设高码头公社杨家河，1970 年移交给陕西省太白林业局。

终南林场 1958年8月建立鳌山森林经营所，1960年更名为终南林场，场部设终南公社方才关。1962年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决定将终南林场改建为陕西省太白林业局，隶属陕西省林业厅领导。

黄柏塬林场 1960年9月建立黄柏塬林场，场部设黄柏塬公社机关驻地，1970年2月移交陕西省太白林业局。

二郎坝林场 1960年9月建立二郎坝林场，场部设二郎坝，1970年2月移交陕西省太白林业局。

太白河林场 1960年9月建立太白河林场，场部设太白河公社青桐沟口，1970年2月移交陕西省太白林业局。

靖口林场 1962年建立靖口林场，场部设靖口公社关上街。1970年2月移交陕西省太白林业局，随后将水蒿川林区（3.75万亩，其中林地3.5万亩，荒山2500亩）划归太白县。7月，成立太白县水蒿川伐木场。1972年4月6日，将水蒿川伐木场更名为太白县靖口林场，场部设水蒿川。

南滩林场 前身为太白县种药场，1980年4月7日改建为太白县南滩林场，场部设终南公社塘口南滩。

林工商公司 前身为太白区木材经营所，成立于1955年，1960年10月与太白区林业工作站合并。1967年改设为太白县木材公司，下设终南、桃川、靖口3个木材收购组。1981年6月21日，移交太白县林业局领导，撤销木材公司，改设为太白县林产品经销公司。1984年12月23日，更名为太白县林工商公司。

二 生产与购销

60年代，采取育林和次生林改造办法采伐少量木材。1972年，贯彻“以营林为基础，营造并举，采育结合，综合利用”的方针，至1988年共抚育、改造次生林3.38万亩，生产木材5.14万立方米。对集体林木材生产实行限额采伐，年限定在4.5~5万立方米之间。1985年以来，年抚育出材控制在1.8万立方米左右。

50年代初，木材流通形式一是产销直接成交，二是经销单位购销，无购销计划。1955年成立太白区木材经营处，开始办理木材经营业务，但计划性不强。1967年成立木材公司，木材经营走上正轨。生产有指标，收购有任务，销售有计划。1981年6月21日，根据陕西省委、省政府《关于保护森林资源

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精神，撤销木材公司，改为林产品经销公司。1982年收购木材 9340 立方米，调拨销售 9070 立方米。1984 年 12 月，改林产品经销公司为林工商公司，经营管理木材、林副产品收购、销售、加工等。

1985 年，先后开放嘴头、鸚鸽、高码头三处木材交易市场，群众房前屋后自留零星树木可持采伐证采伐、交易。1986 年，木材市场共成交木材 4900 立方米，成交额达 63.7 万元。1987 年，整顿木材流通渠道，依法采伐的木材统一由林业局管理，县林工商公司收购，各基层林工商公司不得经营。至 1989 年，共收购木材约 2.5 万立方米，调拨约 3.1 万立方米，实现利润 40.5 万元（调拨数量含靖口林场与每年储存数，故调拨大于收购）。

第二节 林副产品经营

一 产品种类

主要有竹材、扫帚、木棍、抬杠、藤条、笼圈、杈齿、木炭、栓皮、生漆、松脂、木耳、花椒、核桃、板栗、药材、树种等，木材加工制品有纤维板、案板、包装箱板、木器家具、床板、办公桌椅、公文柜等。

二 生产经营

1949 年前，境内有木器手工店 4 户，制作家具、驮畜鞍、架等，自产自销。有柏泥磨坊两处，制作柏泥，运往宝鸡县虢镇销售。1956 年，嘴头街有私人木器社，以手工加工桌凳、床板为主。1958 年在嘴头街后庄办起松脂厂，采割狮子岭油松树脂提炼松香。

60 年代后，各公社陆续办起综合加工厂，加工木器、藤编筐、竹编背篓、竹蓝等。1970 年县办木器厂，始批量加工木器家具、办公桌椅、课桌凳、床板、包装箱等，并兼营油漆。同年，县筹建纸浆厂，1973 年改建为纤维板厂 1978 年投产。1983 年建成鞋楦厂。

生产经营方式有林工商公司收购、加工、销售、调拨，集体企业加工、销售，联营企业加工、销售；个体企业加工、销售及市场交易等。

第七章 经济林基地建设

1964年，制定出建立“桃川药枣园、鸚鸽柿子坡、靖口花椒山”的林业基地建设规划。1979年后，县委、县政府作出“以林为主，加快林业建设，发展林特产品”规划，确定建立5万亩漆树、2000亩山茱萸、1万亩核桃、40万株花椒四大经济林基地。其中漆树林为省列基地，山茱萸、核桃、花椒为县列基地。

漆树 嘴头镇及靖口、高码头、桃川、鸚鸽、龙窝5个乡沿秦岭梁地带为漆树基地。近年成片营造的漆树幼林保存近1万亩，有2万亩适宜漆树生长的荒山正在继续营造漆树林。

花椒 靖口、白云、王家陵、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六个乡为花椒基地，以靖口乡为主，已栽植花椒树13万株，人均13株。

山茱萸 桃川，二郎坝、鸚鸽、黄柏塬等乡为山茱萸基地，以桃川乡为主。已栽植山茱萸17.5万株，已挂果者6480株。其中桃川乡12.9万株，已挂果者达6250株，年产成品药材1.15万公斤，产值39.1万元。

核桃 桃川乡为核桃基地，优良品种有绵仁、露仁、鸡蛋皮3种。全乡有核桃树3.8万株，约3000亩，年产核桃10万公斤。

附：陕西省太白林业局简介

一 机构

1958年8月，成立鳌山森林经营所；1960年，改为宝鸡市太白林场；1962年2月更名终南林场，归县属，12月改归省属。1963年1月，在终南林场基础上组建陕西省太白林业局。2月，陕西省太白林业局正式成立。1972年8月，陕西省太白林业局与陕西省森林工业工程二处合并，仍称陕西省太白林业局至今。局机关设太白县城嘴头镇南大街，下设21个科室、4个直属单位、43

个基层单位。生产经营区域范围绝大部分在本县政区内。

二 营林区面积及资源

据1983年《陕西省太白县森林资源和林业区划集》记载，省太白林业局辖区（包括自然保护区、禁区及集体山林）面积共242万亩，在本县境内经营面积159.33万亩，占本县林业用地的40.8%。

作业区面积86.1万亩，其中成熟林蓄积231.3万立方米、近熟林蓄积68.23万立方米、中龄林蓄积61.1万立方米。按1963~1985年采伐量971478立方米计算，平均年采伐量4.2万立方米。各种树种年粗长量13.21万立方米、枯死量51820立方米，净生长量80280立方米，采伐周期53年。

三 生产经营

自林区开发以来，共出产木材（1959~1985年）达102万余立方米。其中1959~1962年49740立方米，1963~1985年971478立方米。

陕西省太白林业局1963~1985年木材生产情况表

表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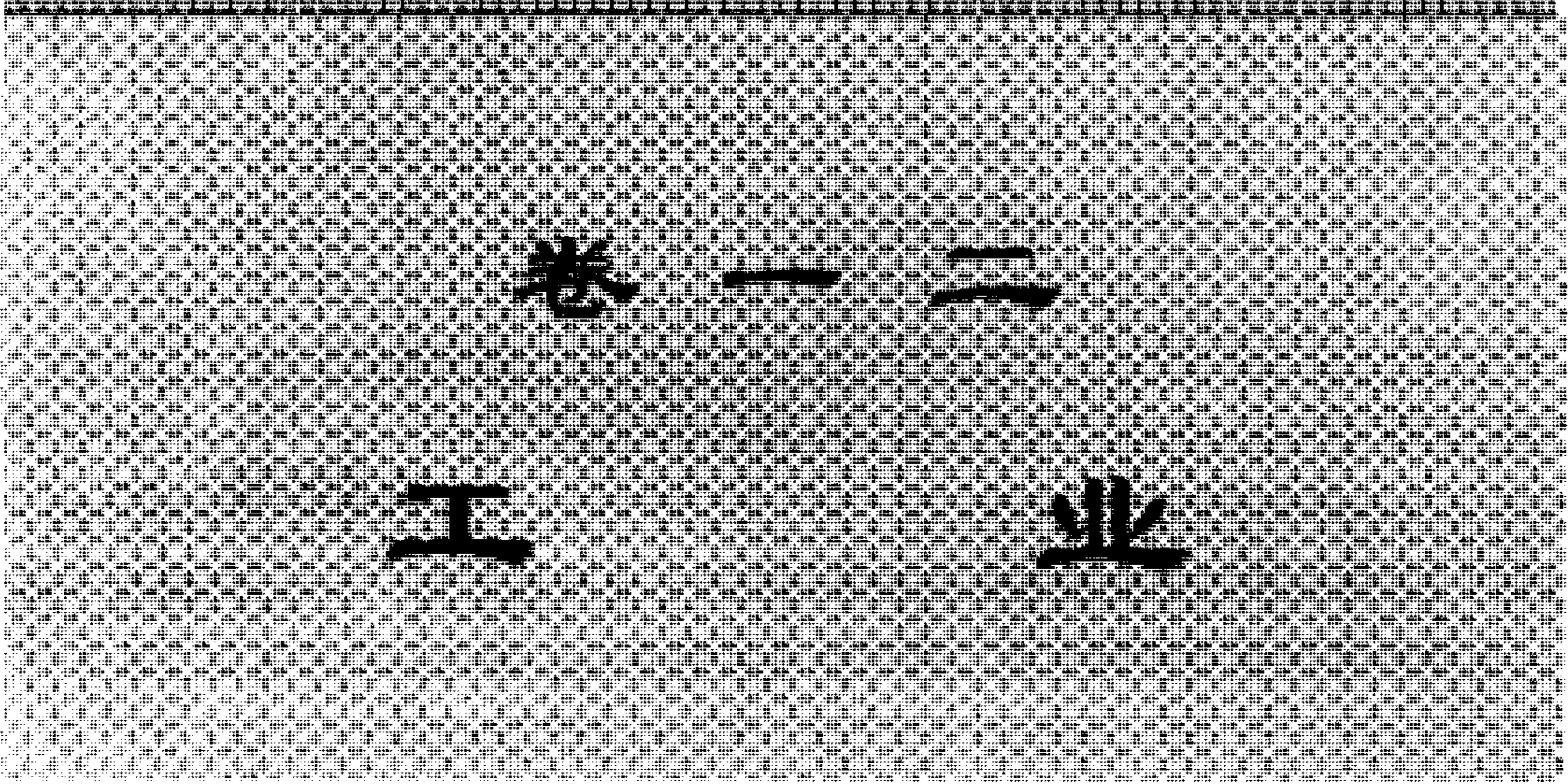
年 度	产 量 (m ³)	年 度	产 量 (m ³)	年 度	产 量 (m ³)
1963	10240	1971	52460	1979	61030
1964	14498	1972	55147	1980	56800
1965	12338	1973	66154	1981	38914
1966	15912	1974	66844	1982	41450
1967	21169	1975	80008	1983	38703
1968	14144	1976	65065	1984	37484
1969	22096	1977	62001	1985	38542
1970	35314	1978	65075	合计	971478

人工造林：1985年，核实人工更新造林面积21567亩（荒山造林9867亩，

人工更新 1.17 万亩); 人工促使天然更新 8.773 万亩; 营造经济林 3646 亩; 补植 9300 亩; 建立速生丰产林 1400 亩; 四旁植树 13.59 万株。

抚育、改造: 抚育幼林 21.85 万亩; 抚育成林 1.59 万亩; 改造低产林 3.99 万亩。

育苗、引种: 采种 5.373 万公斤; 育苗 1900 亩。1964~1984 年, 引进樟子松、云杉、华北落叶松、鱼鳞云杉、黄菠萝、黑豆果、川西冷杉等新树种栽植。



卷一

工业



第一章 矿 业

第一节 黄金生产

一 管理机构

1986年11月，成立县黄金公司，为乡镇企业管理局下设事业单位。1989年4月，黄金公司从乡镇企业管理局分出单设，为县政府直属的事业单位。

二 生产单位

太白河金矿 1984年底开始筹建，1985年6月建成本县第一个黄金生产企业——太白县金矿开发公司，拉开太白黄金生产的帷幕。矿部设太白河乡政府院内，生产区建本乡庙沟8号矿体，系太白县、太白河乡、省地质三队三方投资联营的小型黄金矿山企业。三方投资比例为5:3:2，分成比例为5:2:3。乡镇集体企业性质，实行董事长领导下矿长负责制。采用堆浸炭吸附工艺生产成品金。原设计年处理金矿石0.1万吨。生产合质金××千克，总投资26.47万元。1986年6月，低品位金矿石堆浸提取金试验成功，生产合质金××千克。年底，上交国库合质金××千克，企业收入32.378万元，当年收回投资。1987年上交国库成品金××千克，企业收入128.756万元，跨入全省千两黄金县行列。1986~1990年，共上交国库成品金×××千克，创产值345万元、利润140万余元。1989年，地方国营太白金矿建成后，太白河金矿由8号矿体迁址庙沟老1~5号矿体生产。

王家陵金矿采选场 1986年11月筹建，1987年3月基建动工，是年9月建成，日处理金矿石25吨的浮选厂一座，投料试车成功。属县乡联办企业，

总投资 155 万元，生产精金粉×××吨，产含量金××千克，产值 41 万元。因矿体品位低，与地质资料相差甚大，达不到入选最低品位要求，企业亏损，1989 年 7 月停产。

太白金矿 1987 年 10 月，本县与西安航空发动机公司康乐实业开发公司合资联营筹建县办国营企业——太白金矿。由兰州有色冶金研究设计院设计，采用全泥氰化锌粉置换和堆浸吸附工艺生产合质金，设计能力为日处理金矿石 700 吨，年处理金矿石 23 万吨，产成品金×万两，为全省规模最大的黄金采、选、冶企业。矿部设太白河乡，采选场建庙沟 8 号矿体。矿部下设 16 个科室及选矿场、堆浸场，职工 700 余人。同年 12 月 10 日，省计划委员会批准设计任务书，核定总投资控制在 4400 万元内。1988 年 5 月，矿部、采选场全线基建动工。1990 年 2 月，国家黄金管理局批准调整概算，将总投资调整为 7138 万元。是年底，基建工程竣工，完成工业建筑面积 2.67 万平方米；架设 35 千伏高压输电线路 33.9 公里；架设尾矿管线 7.14 公里；总装机容量 4100 千瓦。12 月 26 日，带负荷一次试车成功。本矿边基建边生产，1989～1990 年生产成品金×××千克，产值 1220.4 万元，盈利 427.7 万元。1990 年国家黄金管理局授予太白金矿黄金生产与基本建设先进单位，荣获金杯奖。

第二节 大理石开采与加工

1982 年，鸚鹄公社组建大理石米石厂，1983 年投产，年生产米石 1736 吨，利润 1.165 万元。1984 年 8 月，县、乡、村三级集资，在米石厂基础上筹建太白县大理石工业公司，属乡镇企业，1985 年建成投产。厂部占地 13072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82 平方米，设米石、板材、工艺美术品加工车间。主要设备：鄂式粉碎机 1 台、金钢石大锯 4 台、砂锯 1 台、切边机 3 台、园盘磨 5 台、摇臂钻 8 台、打磨机 1 台、牛头刨机 1 台、台钻 1 台及一整套传动装置。公司职工 48 人，其中技术人员 6 名。同年，为争取投资、引进先进技术，与陕西省水利工程处实行横向联合，协作开采。其时，拥有固定资金 30.3 万元，其中生产所用资金 27.9 万元。其产品为大理石板材、米石、大白粉等。所加工之雪花石板材，水磨抛光度良好、色泽光亮、纹理美观、质地坚硬，为理想的建筑装饰材料，畅销省内外。公司设有附属工艺美术品加工车间，用边角料加工石枕、书镇、桥栏等工艺品，销路较广。

1987年，加工大理石板材3029平方米，比1986年增长8.5%；加工米石6078吨，比1986年减产21%。因资金技术等问题，板材加工日渐低落，米石、大白粉加工成为骨干产品。是年乡、村、农户利用近地资源办起小型米石加工点5处。1988年，县办大理石厂加工大理石板材741平方米，1989年加工大理石板材1420平方米，总产值39.9万元。后因设备、技术水平跟不上生产需要，加之产品滞销，企业亏损12.9万元，停产。

第三节 炼 铁

1958年，在“全民大炼钢铁”高潮中，宝鸡市和太白人民公社联合于王家陵、白云等地建炼铁炉7座，人员800名，仅一处投产，炼生铁800余公斤。属不切实际地赶形势而上马之企业，燃料、资金、技术无法解决，地质条件不明，矿石又未经科学鉴定，产铁量微质劣，持续年余终告结束。

第二章 加工业

第一节 木材加工

木器厂 1970年建起县木材加工厂，有职工72人，以加工木器家具为主、包装箱为辅。1984年更名木器加工厂。因管理不善，濒于倒闭。1987年与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联营，改称宝太木器厂。厂部占地9057平方米，建筑面积2590平方米。主要机械设备：园锯跑车1台、平刨车床2台、带锯1台、旋木机9台、铰把机1台、台式钻床2台、铣把机1台、烘干窑1座。年产各种木器家具2000余件，产值6万元。1989年生产电缆盘440套、包装箱、及其它家具等共8131件，总产值55.6万元，全年利润4.97万元，工业净产值16.5万元

木制品厂 1977年1月，建成木制品厂，职工26人。厂部占地3496平方米，建筑面积846平方米。产品以包装箱、家俱为主，总产值6万余元。1989年生产家俱575件，包装箱2370件，总产值9.5万元，亏损0.46万元。

纤维板厂 1970年，设计筹建黄板纸浆厂未成。1973年在纸浆厂基础上改建纤维板厂，1976年建成，1978年投产，属全民企业。厂部占地29847平方米，建筑面积10121平方米，设热磨、成型、切片、锅炉、供电、机修等车间。职工163人，技术人员4人。固定资产366.1万元，用于生产资金320.7万元。1981~1985年固定资产投资141.1万元，用于生产资金130.9万元。本厂机械设备：4吨/小时蒸发水管锅炉2台、造板机29台、切削机床2台、摇臂钻1台，钻床、铣床、牛头钻各1台、气压输送装置1套、热磨机2台、精磨机1台、搅拌机1台、湿板传动装置1套、热压机1套、干板传动装置1套、切边机1台。1978年建成投产后，当年加工硬质纤维板820.4立方米，次年扩建，停产一年。1980年，加工纤维板1210.7立方米。1983~1985年，年平均产量低于2000立方米。1984年5月因锅炉缺水发生事故，维修费3.5万元。同年，企业实行第一步利改税后，定为县内唯一中型工业企业。1986年产量上升到3019立方米。1987年与西安市木材一厂联合经营，效益提高，年产量4016立方米。1989年联营期满，全年生产纤维板2443立方米，总产值166.1万元（现价），销售额191.4万元，全年亏损12.5万元。

鞋楦厂 1985年，建成鞋楦厂，占地面积6600平方米，建筑面积4400平方米，职工32人，属集体企业。1986年投产，年产量（鞋楦）1.3万双，1987年加工8000双，总产值13.6万元，销售额14万元。1989年转产加工各种家俱1328件，总产值19.6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38.7万元，产品销售额28.8万元，销售税金0.6万元，全年利润总额1.3万元。

林副产品联营加工厂 1980年7月，乡镇企业管理局建成林副产品联营加工厂，当月投产。主要产品为包装箱、纸夹板、柳条编织品及木制家俱，年产值最高达6万元，总收入最高达7万元。

第二节 钨钼加工

1987年鹦鸽乡与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联合，建成钨钼棒加工厂，属乡办集体联营企业。设拉丝、冶炼两个车间，同年7月正式投产。1988年生产加

工钨钍棒 1556.3 公斤, 产值 67.05 万元, 利润 13.3 万元, 税金 6.2 万元。1989 年, 加工钨钍棒 1594.9 公斤, 产值 82.33 万元。利润 11.43 万元, 税金 4.6 万元, 年末固定资产值 132 万元。

第三节 铁皮加工

1980 年嘴头街道办事处筹建铁皮社, 为集体性质的小型手工企业。主要产品为水桶、铁皮盆等。1985 年先后添置小型加工机械设备, 开始加工蜂窝煤炉及烟筒。1986 年, 产值 1.7 万元, 利润 3000 元, 税金 902 元。1988 年, 产值 2.39 万元, 税金 1267 元, 利润 4000 元, 1989 年略有下降, 产值 1.89 万元, 利润 3500 元, 税金 1002 元。

第四节 面粉加工

1956 年, 太白区在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 接收嘴头私人水磨 1 座、石磨 2 盘、房屋 5 间, 加工面粉。1958 年, 在北坡、牛家沟门先后租赁水磨两座, 嘴头粮站配备工人 11 名加工面粉, 日产面粉 500 公斤。以产定销, 不足部分则供应原粮。1959 年鹦鸽粮站购买水磨一座, 桃川粮站租赁水磨一座雇人经营, 年加工原粮 5 万公斤。

1960 年 4 月, 宝鸡县公私合营合祥面粉厂迁太白, 为公私合营太白面粉厂。同年夏, 在嘴头粮站院内修建制粉楼一幢, 安装 20 节寸单式磨粉机 2 台、卧式圆桶打板粉筛 3 台、联合筛打麦机 1 台, 为混磨混筛生产方式, 以 40 马力柴油机为动力。10 月, 正式投产, 班产面粉 1.75 吨, 当年亏损 2715 元。

1962 年, 先后添置 FM500 型磨粉机两台及四档平筛、筛麦机、打麦机、散热器各一台, 同时扩地沟、设地轴, 提高生产能力。1965 年, 接通嘴头水电站电源, 与柴油机并用。1966 年停止资方年 473.7 元的定息, 于 12 月改为县属全民所有制企业。由于生产能力低, 从 1960~1969 年 10 年间共亏损 4.15 万元。

1970 年, 全部改用高压电为能源, 首次扭亏为盈。1972 年, 设置拉丝车间和机修车间, 有 350 型磨辊拉丝机和小型台钻各一台。对原私营设备基本

更新。采取二筛一打、四皮混磨制粉，班产面粉 7 吨。1973 年，产量上升到 2241 吨。1974 年添置 C620 车床和电焊机各一台，采取二筛一打、皮心分离、四皮二心制粉，班产面粉 10 吨。1975 年后，生产能力定型。其后，企业产值、利润逐年递增。

1983 年，以二部平面回转筛替换旧筛麦机。其它设备相继增加、更新。1984 年，试产白粉。1986 年，年产面粉 2008 吨。

1988 年 3 月 12 日，制粉楼发生火灾，烧毁厂房 7.5 间、机械设备 35 台（件）、小麦 300 公斤，造成经济损失 10694 元。同年，设计重建制粉楼，10 月 30 日竣工。建筑面积 705 平方米，其中四层制粉楼一幢 615 平方米，配电室等辅助建筑面积 90 平方米；总造价 51.99 万元。制粉车间安装制粉机械 116 台（套）。设备增加，制粉工艺水平提高，面粉产量亦随之提高。

1989 年，生产面粉 2904 吨，总产值 114.9 万元，产品销售额 113.5 万元，产品销售税金 0.2 万元，全年利润总额 6 万元。

第五节 食品加工

1961 年，太白酒厂转产调味品和食品后生产糕点 0.59 吨。1970 年，建成食品加工厂，占地面积 4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78 平方米。1977 年，引进成套机械设备，加工食品与碘盐。主要机械设备有：糖果加工机 1 台、糕点加工机 10 台（套）。1985 年，全县有较大的乡村食品加工厂 5 家，以加工粉条、饮料、糕点等为主，以销定产，批零兼营。

1986 年，县食品加工厂年产副食品 75 吨。1987 年，年产副食品 57 吨。1989 年，总产值 17.4 万元，产品销售额 13.8 万元，产品销售税金 0.4 万元，全年利润总额 0.3 万元。

第六节 制 药

1970 年，建成制药厂，占地面积 6724 平方米，建筑面积 1761 平方米。以加工中药饮片为主，同时生产少量中成药。主要中成药产品为六味地黄丸、金匱肾气丸、十全大补丸、人参养荣丸、黄连上清丸、银翘解毒丸及西药制剂

之活性炭。1972年，加工中成药丸15.15万盒。1977年，加工中成药丸9万盒。1978~1980年，年均生产中成药丸14万盒。1980年，按省药证部门要求，停业整顿。其后，中成药丸生产停止，只加工中药饮片。1981年，生产重点转向化工和食用菌研制。1985年，与宝鸡市药材公司联营，转产加工黄连素粗粉与培养食用菌种。1986年，制药厂更名天然植物化工厂。1986~1989年，生产黄连素粗粉2215公斤，生产涂料1070公斤，并利用当地鹿寿草研制出鹿寿茶投放市场。1989年，总产值50.1万元，产品销售额39.8万元，纯利润0.4万元。

第七节 服装加工

1956年，组织嘴头街个体缝纫户办起嘴头缝纫社。1958年，固定资产730元，年产值16340元。1977年，始由单纯加工单件服装为加工成批套装。1978年，扩建为太白县服装厂，占地面积1356平方米，建筑面积404平方米，职工37人，有缝纫机38台、平分机3台、万能机6台、锁边机2台，当年加工服装8000件（套）。1986年，加工服装7200件（套）。1989年，加工服装1000件（套），年产值19.8万元，产品销售额5.5万元，销售税金0.1万元，全年利润总额0.2万元。

第三章 修造业

第一节 农具修造

1958年，改嘴头铁业社为太白人民公社农具厂，年底定为国营企业。1962年，又改为集体企业，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年产铁制小农具2.2万件。1965年，首次引进铸造机模，更新锻工设备和旧式机床。1970年加工小农具1.5

万件。是年，随电力事业的逐渐发展，生产规模扩大，逐步扩建铸造、锻工机械加工车间，占地面积 9378 平方米、建筑面积 1325 平方米。以加工小农具为主，并加工小型农机具配件。1970~1988 年，最高年产达 4 万件左右，最低年产 0.5 万件。1989 年总产值 23.2 万元，产品销售额 10.7 万元，产品销售税金 0.7 万元，全年利润额 0.4 万元。

第二节 农机修造

1970 年，建成县农业机械修造厂，属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 76 人。占地面积 1.29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2640 平方米。设铸造、锻造、机械加工 3 个车间。建厂初期主要生产山地犁。1971 年，试制饲料粉碎机 100 台，Z—512 型小台钻 150 台。1972 年，饲料粉碎机生产量减至 30 台，小台钻仍为 150 台。1973 年，停止生产饲料粉碎机，小台钻仅生产 30 台。同年转产加工生产拖拉机前盖板、气门推杆、轴头和试制加工小型玉米脱粒机。

1974 年，加工喷雾器铜配件 11.06 万件。次年增长到 119.37 万件。1980 年，加工喷雾器铜件 185.3 万件。1979~1983 年更新生产设备，1984 年后，产品转向重点发展炊事机具。1985 年，先后试制生产 2105 型和 285 型拖拉机前盖板 3000 块，气门推杆 2000 支；力车川丁 4745 副，玉米脱粒机 6 台，喷雾器铜件 185.33 万件。

第三节 炊具修造

1970 年，县农机修造厂始试制压面机 53 台。1971 年，压面机制造成为主要产品，全力投入生产，年产 200 台。1974~1976 年，压面机年产量在 90~176 台之间。1977 年产量上升到 230 台，1979 年停产，改产其它零配件。

1984 年，恢复压面机生产，当年生产 YD—15 型压面机 145 台。1985 年，生产 YD—18 型压面机 289 台，1986 年增加到 315 台。其产品有：YD—26、YD—22、YD—18 型和 YD—15 型共 4 种。同年，与岐山红旗机械厂联营。1988 年，生产大、中、小型压面机 3147 台。1989 年，生产 3655 台，总产值 68.5 万元。产品销售额 60.9 万元，产品销售税金 1.4 万元，利润总额 2.2 万元。

第四节 造 纸

清咸丰时，山西人来嘴头开办纸厂，字号“高盛恒”。清同治十一年至光绪二十三年，江苏缪某携银于桃川白杨塬后河开办纸厂，投资巨，规模大，占地数十亩，纸质优良。有碑志，今已毁。

1958年，太白人民公社在终南管理区先后于牛家沟门、拐里开办造纸厂、生产白麻纸。日产纸200刀（每刀100张），年产4万刀，产值4万元。1962年，产纸量4吨，年底在企业整顿压缩基建项目时下马。

第四章 印 刷

1970年，建成国营太白县印刷厂，以承印作业本、票据、帐单、文件袋、档案卷皮为主。1972年，更新设备，增加扑克牌生产，年产“金丝猴”牌扑克20万副。1983年增设照相制版车间。1970~1979年期间，生产各种印刷品约500万件。1980年，上升到1075万件。1984年，生产扑克牌22.16万副，创历史最高记录。其它各种印刷品为1100万件。企业扩大经营自主权后，重点抓生产定额管理和质量管理，在实行综合奖的同时，于1984年10月开始实行超产奖，两个月完成产值4.74万元，占年计划的24.8%，实现利润1万余元，占年利润的45%，产品成本降低2%。对园角机等多项技术革新，工效比原来提高1倍。

1981年，迁址扩建，占地面积6715平方米，建筑面积2935平方米。1981~1985年，固定资产投资56.2万元。

1987年，总产值19.4万元，固定资产58.9万元，流动资金9.5万元，产品销售额20.2万元。

1989年，总产值29.3万元（现行价），净产值16.4万元，产品销售额25.2万元，产品销售税金1.6万元，全年利润总额1.8万元，年末固定资产总值59.2万元。

第五章 电 力

第一节 发 电

1957年5月，区人委于嘴头街用一台12马力柴油机带动5千瓦发电机发电，仅供区机关单位照明用电。1960年5月，改用48千瓦柴油机带动发电机组发电，供电范围扩大到街道居民。

1958年筹建县水电站，1961~1962年停建。1963年1月重新设计续建，1964年5月1日建成发电。装机容量为48千瓦成套水轮机发电机组，年发电量4万度，主要供机关单位用电。1965年改装为55千瓦水轮机发电机组，年发电量13万度，配电电压为330变220伏。供电范围扩大至终南公社嘴头街、南寺、北坡3个生产大队的照明、动力用电及农具厂动力用电。1970年5月20日，与县电力局10千伏农电线路并网。1983年，扩建电站，合并装机两台，年发电量16万度，1987年发电量达22万度。1989年发电量19万度。

第二节 供 电

1969年10月1日，虢岭35千伏输电线路和红岭变电站同时建成输电。线路全长41.7公里，用π型15米水泥电杆、LGJ—95导线架设。变电站容量为2×1000千伏安。同年12月，国家投资4万元，建成红岭变电站10千伏高压线路，安装配电变压器4台。1977年12月，由宝鸡地区电力局投资建成太白变电站并输电，主变容量为1×3200千伏安，10千伏出线3条（太城线、太农线、太纤线）。同年由宝鸡供电局投资4.44万元，县电力局施工，建成上河、蒿谷堆10千伏支线，全长8.06公里，安装配电变压器5台，共275千伏安。1978年，宝鸡供电局投资5.24万元，县电力局施工，建成大沟塬至

沪家塬 10 千伏线路，全长 11 公里，安装配电变压器 5 台，共 230 千伏安。1979 年冬，宝鸡供电局投资 7.16 万元，县电力局施工建成蒿谷堆至桃川杜家庄 10 千伏线路，全长 10 公里，安装配电变压器 7 台，共 230 千伏安。1981 年 8 月，本县遭特大洪水灾害，10 千伏线路倒杆断线，农网全部停电，工网间断停电。12 月，桃川公社电站 13 公里高压线路 10 个配电变压器移交县电力局整修，用 10 千伏大电网向桃川输电。1982 年，终南公社强里川大队集资 2.56 万元，由宝鸡供电局施工建成强里川大队 10 千伏输电支线 4.85 公里，安装 50 千伏安配电变压器 1 台。1983 年，终南公社七里川四队集资 2 万余元，县电力局施工建成 10 千伏输电支线，全长 3.19 公里。安装 30 千伏安配电变压器 1 台。同年 12 月，白云公社集资 12.5 万元，县电力局施工，建成白云 10 千伏输电支线 8.9 公里，安装配电变压器 3 台、共 90 千伏安。1984 年，国家投资 11 万元，乡村集资 29 万元，县电力局施工，在鸚鸽、桃川、靖口、太白河 4 个乡建成 10 千伏高压输电线路 35.7 公里，安装配电变压器 27 台、共 1000 千伏安（太白河乡由驻军禁区接出）。同年，对太城线路工网与农网分线改造，将农网与靖口、白云 10 千伏线路联成太南线路，共有 10 千伏线路 5 条：太城线、太纤线、太南线、太农线和由驻军转供太白河线。次年由乡村集资 11.48 万元，县电力局设计施工建成靖口乡西阳沟输电支线 3.86 公里，安装配电变压器 3 台、共 70 千伏安；建成水蒿川支线 12.5 公里，安装配电变压器 3 台、共 130 千伏安。1985 年底，5 条 10 千伏线路总长 158.42 公里，配电变压器共 116 台、6995 千伏安。1987 年，高码头乡 10 千伏输电线路建成通电。1989 年龙窝乡 10 千伏输电线路始动工建设。

第六章 酿造业

第一节 酿 酒

潜水 境内酿造 桃川 靖口 太白河一带有酿酒作坊 11 处

40年代末，宝鸡县景生辉等人于嘴头街办烧坊，占地3亩、房10间，业主王润轩，字号“万恒涌”，年产麴酒3万公斤左右，1950年停产解体。

1955年2月，区财政投资4亿元（旧币，合今人民币4万元），在“万恒涌”烧坊基础上建成太白酒厂，占地6亩、增建厂房7间，职工12人、管理人员4人。有蒸馏甑筒1套、窖池10个、酒海4个、磨子3盘、骡2匹、驴1头。5月投产，年产65度白酒5.6万公斤，产值8.96万元。1961年，转产食醋、豆腐、榨油、加工饼干等。同年冬，酒厂完全停产。

1984年，桃川乡政府建起桃川饮料厂，后更名太白县山萸酒厂。以当地特产名贵药材山茱萸和玉米、大麦为原料酿造白酒与山萸酒。1984~1985年生产山萸酒20吨、桃川大麴白酒5吨。1986~1987年，年产山萸酒20吨左右，投入批量生产。产品于1987年在陕、甘、川十二方经联交易会上获好评。1987年与宝鸡酒精厂协作，增加更新设备，改进配方和酿制工艺，质量提高，产量增加。总投资21.5万元，扩大生产能力，使具有地方特色的宝鸡地区独家生产的山萸酒打入省内外市场。1989年生产45吨，产品销售收入14.8万元。

第二节 酱 醋

1961年，太白公社酒厂转产后，生产酱油、食醋。1976年，县商业局投资建成酱货厂。占地面积2486平方米，建筑面积814平方米。生产酱油、食醋和咸菜，年产食醋100吨左右。1980年共生产食醋、酱油232吨，总产值5万元（现行价）。产品销售额4.4万元，产品销售税金0.2万元，全年利润总额0.3万元。

1978年，面粉厂榨油车间改制醋作坊，是年制醋12吨。1981年扩建，改进生产技术。1982年实现利润2345元。1984年增设酱油车间，1985年产食醋109吨、酱油6吨，实现利润2878元。1989年，企业调整，停产酱、醋。

卷 一 三

有 业

第一章 集市贸易

清时，塘口、拐里、嘴头、进口关、元坝子、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六家村、鸚鹄嘴、灵丹庙均有集市，月逢一、四、七日，或二、五、八日，或三、六、九日为集日，以竹器、木器、木炭、薪柴、毛皮、粮食、家畜等为主要交易品。

民国时，太白山区多匪患，集市减少，仅鸚鹄嘴、灵丹庙街、嘴头街、关上街、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有集市，交易品同前。嘴头街有粮食集两处，先后为黄都学、邢致善、惠德功、李占德、李德经营；关上街粮食集一处，由容必公经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4年，全区有集市6处，摊位179个，从业人员364人，资金总额87659元。

1956年，基本完成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后，设市场管理委员会统一管理集市。1957年，开放农村市场，集市贸易一度活跃。“大跃进”期间，集市贸易受限制。1961年，恢复集市贸易，市场渐趋繁荣。“文化大革命”期间，集贸市场被强行关闭。

1978年，贯彻“改革、开放、搞活”方针，集市贸易复兴，嘴头、鸚鹄、桃川、靖口等地设集贸市场。

1981年，集市贸易进一步活跃，是年，成交额72.3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额的8%。

1983年，国务院颁布《城乡集市贸易管理办法》，县调整集贸市场格局。1985年开放木材市场，当年成交木材4709立方米，成交额94.2万元，全县市场成交总额达198.4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额的12.36%。

1989年，城乡经济迅速发展，全县集贸市场增加到12个，县城嘴头街农贸、商贸市场纳摊位212个，集市贸易成交额由1988年327.4万元上升到758万元，增长130%，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30.1%，完成工商税368.9万元，比上年增长21.33%。

第二章 私营商业

第一节 店 铺

民国时期，境内主要店铺约 45 家，从业 140 余人。其中开三间门面的 20 余家，有店铺字号的 24 家；余者仅为一二间门面无字号的小店铺。店铺主要分布于嘴头街，次为靖口、桃川、鸚鸽街。经营项目有药材、木材、粮食购销，客栈、饭馆和药品、杂货店（铺），有印染、烧酒、大肉、酿醋作坊等。

第二节 个体商户

个体商贩历史较早，历代均有坐商和行商两种，但数量不多。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从 1978 年起，市场开放、搞活，个体商户逐渐增多。1984 年，全县有个体商户 323 户。1987 年，全县个体商户 743 户、1198 人。到 1988 年时个体商户增加为 840 户、1397 人，自有资金 191.9 万元，营业额 2887 万元。

第三章 合作商业

在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对私营商业 93 户、122 人予以安排，安置于公私合营商业单位的 78 户、101 人。1957 年，全区有公私合营合作商业网点 30 个、从业人员 90 人，年销售额 211968 元。1958 年，将合作商业店、组

并入国营商业和基层供销社。1961年，调整商业体制，将并入国营商业的店、组分出重新组成4个合作商店。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重视合作商业在商品流通中的作用，鼓励开办合作商业，县有综合商店、联营商店、集体商店各1个，门市部5个。

第四章 供销合作社

第一节 网点设置

1953年7月，宝鸡专区供销合作办事处派员来太白区筹建供销合作社。8月，区财贸、税务、工商联等单位11人组成太白区供销合作联合社委员会，接管原宝鸡县供销合作社终南门市部。12月，于终南门市部基础上建起第一个供销社——终南供销社。1954年，接收原眉县供销社鸚鸽分销店与原岐山县蔡家坡贸易公司桃川门市部。1955年成立太白区供销合作联社，下辖终南、靖口、桃川、二郎坝4个基层供销社和鸚鸽嘴分销店，并于宝鸡县虢镇设货栈一处。入股社员566户、股金1204万元（旧币）。1956年，于白云设靖口供销社白云分销店。1957年10月，撤销鸚鸽分销店，设鸚鸽供销社。1958年，终南供销社于磨房沟设分销店。1961年，黄柏塬、高码头、龙窝、王家陵、太白河先后设供销社。60~70年代，供销社经多次分合调整。1989年，全县有11个基层供销社、15个分销店。

第二节 购 销

一 农副产品收购

收购产品为：木棍、笼圈、木勺、竹子、扫帚、核桃、木耳、杈齿、掀

头、花椒、生漆、蜂蜜、药材、毛皮等土产山货。60年代后，兼营收购肉、禽、蛋等。

1953年，收购额105万元，调拨额91万元。1961年，收购额501万元，调拨额395万元。1978年，收购额1790万元。调拨额2761万元（含库存在内）。1985年，收购额1098万元。调拨额1277万元（含库存在内）。

二 生产资料及生活资料供应

供应的主要生产资料为：犁、铧、锄、镢、锹、镰刀、麻绳、铁丝、农药、化肥、塑料薄膜等；生活资料主要为：食盐、煤油、棉、布、糖、果、碗、缸、盆等。

1953年，调入额200万元，销售额147万元。1961年，调入额679万元，销售额1324万元（含库存在内）。1978年，调入额3739万元，销售额2485万元。1985年，调入额3343万元，销售额2941万元。

第五章 国营商业

第一节 网点设置

1952年9月，陕西省花纱布公司宝鸡分公司在嘴头街设立百货商店，为国营商业在太白之始。同年12月，百货商店划归虢镇支公司管理。随后，将百货商店改组为中国土产公司陕西省公司宝鸡支公司虢镇经营处太白经营组。1953年3月，将经营组改为宝鸡县百货公司太白分销处。同年7月，移交给区供销联社。

1956年9月，在原工商科的基础上筹建太白区商业局，11月1日正式建立（含供销经理部）。

1957年7月，药材公司建立。

1958年11月,随着商业管理体制的变化,嘴头所属合作商店、合作饭店、照像馆、缝纫社、理发部等全部过渡为国营商业企业。1959年3月,设立国营太白人民公社中心商店,下辖10个经营网点,在嘴头街设百货门市部、副食门市部、生产资料门市部、收购门市部、食堂、副食加工厂、旅社、缝纫社、理发馆、照相馆。在靖口、鹦鸽、桃川3个管理区设基层商店,其余设立分销店。1962年,撤销中心商店,设县百货公司、副食公司。1963年4月,设糖业烟酒公司,兼搞碘盐加工。10月,设食品公司,并在靖口、鹦鸽、终南、桃川各设收购站一处。1964年8月,设饮食服务公司,下设食堂、旅馆、照像馆、理发部。1965年7月,国营商业、供销商业合并,百货公司、糖业烟酒公司、饮食服务公司、药材公司和原供销经理部联合成立供销经理部。1969年10月,国营商业、供销商业分开,撤销供销经理部。11月,恢复百货公司、糖业烟酒公司、饮食服务公司。1970年12月,设蔬菜公司。1975年9月,设石油公司。至1989年,国营商业公司达9个,门市部6个,旅社2个,饭店、照像馆各1个。

第二节 购 销

国营商业建立初期,实行统购统销,定量供应。1958年,实行大购大销。1962年购进商品总额79.6万元,销售额38.2万元,调出额5.7万元,库存额28.8万元。1964年,购进商品总额15.1万元,调入额90.7万元,总销售额12.3万元。调出额16.4万元,库存额42.6万元。

工业品购销 1966年后,购销脱节,主要生活用品匮乏,市场出现排队购买和抢购现象。1976年,销售自行车356辆、缝纫机344台、收音机466台、手表420块。1981年1月,纺织品免票供应,石油实行统一分配、定量供应。1983年后,购销矛盾开始缓解,商品趋丰富,城乡购买力逐步提高,销量增加。1984年,销售自行车700辆、缝纫机444台、收音机1526台。1987年后,各种商品畅开供应,到1989年,总购进额1027万元,销售额1078万元,库存总值230万元。

糖酒烟购销 1964年,销售食糖13.6吨、卷烟157箱、酒11吨。1974年,销售食糖47.8吨、卷烟800箱、酒38.5吨。1981年,销售食糖122吨、卷烟1297箱、酒72吨。

第三节 管 理

计划统计 60年代,商业计划实行双轨制,采取双线上报,双线下达。基本内容包括购进、调入、销售、调出、库存五大指标,分年度、季度、月度计划。

1970年,国营商业企业隶属关系变为以县商业局为主的双重统导,计划编制也改为条块结合的编制办法。

统计利用分析手段进行指标解剖,及时反映购销业务开展情况。提出建议,供决策人参考改进工作。

财务会计 国营商业建立以来各级企业单位均设财务机构,配备专职会计,建立各种会计帐簿,设置会计科目,按规定记帐、结算、报表,及时提供财务计划完成情况及商品流通费、资金使用、盈亏情况和分配情况的财务分析。

第六章 粮油商业

第一节 网点设置

1952年11月,宝鸡专署粮食局在嘴头街设立太白区中心粮库。1953年3月,设区粮食科,撤销中心粮库,8月,设太白区嘴头粮食收购站。1954年6月,设鹦鸽粮食购销站。1955年春,在灵丹庙、靖口两地相继设立粮油收购组,供销合作社粮食代购业务随之取消。1959年,成立太白公社粮食购销管理所。1973年,设龙窝粮油购销组。1975年,王家陵、黄柏塬设粮油购销组。

1988年,粮食局设粮油议价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第二节 粮油购销

一 粮油统购

1953年，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实行粮食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粮食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决定》，区实行粮食统购，次年实行粮食统销。随后，区制定《太白区粮食统购统销实施方案》，确定全区粮食统购面暂控制在总农户的40%，将鹦鸽嘴、六家村、瓦窑坡、灵丹庙、老爷岭、嘴头、方才关、拐里、关上街、黄牛河等10个乡定为粮食统购区；在七里川、白云、沙羊店、龙窝4个乡实行卖多少，收多少；太白河、王家陵、高码头、二郎坝、黄柏塬、皂角湾6个乡实行暂不统购。统购区人均年留粮标准190公斤，统购起点按每户余粮90公斤计算起购。

1955年，根据国务院制订的《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区实行“定产、定购、定销”的粮食“三定”政策，全区20个乡中实行“三定”的15个乡。1957年，对增产部分增购40%，农民口粮实行按人分等量标准，产粮区人均年口粮200公斤（产稻区207.5公斤）。人均口粮不足180公斤的地方国家予以返销。1966年，实行粮食征购任务“一定三年不变”政策。1978年后，调整农业生产结构，实行粮食征购任务“一定五年不变”政策，1982年，实行粮食购销调拨“一定三年不变”政策。1985年，改粮食统购为合同定购至今。1989年，全县粮食合同定购任务50万公斤，完成50万公斤。

太白县（区）历年粮食统购情况表

表 13—2

单位：万公斤

年 份	定购数	超购数	年 份	定购数	超购数
1953	91.5	—	1956	33.5	—
1954	184	—	1957	57	—
1955	114	—	1958	55.5	—

续表

年 份	定购数	超购数	年 份	定购数	超购数
1959	264.5	—	1975	121.5	36.5
1960	382.5	—	1976	71	10
1961	176	—	1977	117.5	23
1962	162	—	1978	88	38.5
1963	162	—	1979	115.5	34.5
1964	152.5	2	1980	45.5	8.5
1965	90	47.5	1981	29	—
1966	115	62.5	1982	67	13
1967	121.5	58.5	1983	76.5	32
1968	124.5	4	1984	25.5	39.5
1969	128	4.5	1985	72.5	—
1970	140	30	1986	60.6	—
1971	144	59.5	1987	40.6	—
1972	150	89.5	1988	40.7	—
1973	170	155	1989	50	—
1974	114	124.5			

本县（区）油料作物为胡麻、大麻、油菜，产量低，播种量小。

1953年，全区计划统购油料2.5万公斤，实际完成27955公斤。1956年，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指出：太白区属油料低产区，可采取加强行政管理，进行市场收购。本区根据省人委指示精神，制订地方统购政策如下：

1. 农民自愿交售，国家进行市场收购，各级政府机关加强行政管理，教育群众除留足种子外，将其余油料全部交售给国家。

2. 实行油料收购任务逐级分配的办法，计划指标控制，不核定基数，食油、油料不准于市场外交易。

3. 私营、集体经营的油坊，只能给国家粮油购销部门加工食油，不准对外加工。

4. 二郎坝、黄柏塬、太白河、王家陵等边远贫困地方，实行不购不供、自产自用，不准黑市买卖。

5. 食油统销，由国家加工、调拨，统一凭证供应。

1961年7月，始对农村实行只购不销政策，以生产队为单位除留种子和保证人均年留口油0.5公斤外，其超过部分全部交售给国家；不足0.5公斤或不产油料的生产队，国家不收购也不予销售。

1977年，国家调整食油超购加价政策，本县以生产队为单位不分任务内外，向国家交售油料或食油其中二成予以加价。加价幅度按现行统购价的30%计算，同时按交售0.5公斤食油奖售化肥0.5公斤予以奖励。从1983年起，实行统购、超购一价政策。

二 粮油统销

城镇人口粮油供应 1954年1月1日起，全区实行粮油按计划供应，按计划指标控制粮食销售量。是年，实施方案如下：

1. 1954年粮食计划销售指标：农村10万公斤，市镇25万公斤。其中职工干部口粮11.5万公斤，会议补助粮0.35万公斤，干部家属口粮0.95万公斤，公安看守所0.35万公斤。

2. 供应范围：太白区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嘴头、桃川两地私营商业、手工业、熟食业、骡马店和农村缺粮户。

3. 供应办法：私营工商业者凭介绍信和花名册供应；各机关、学校和企事业单位通过一定的审批制度由粮食部门供应。

4. 统销标准：以原粮计算，规定：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每人每月21公斤；重体力手工业者22.5~25公斤，轻体力手工业者20~21.5公斤；集镇熟食业、食品业、旅店经区人民政府批准，以六个月实际销售平均量按月供应。

5. 粗、细粮供应比例：坚持“产什么供什么”的原则，机关干部粗粮搭配20%。

6. 统销价格：按购销差价5.6%核定销售价格。

1954年，全区非农业人口701人，全年供应粮食33.5万公斤，其中定量人口供应11.5万公斤。

1955年，对城镇非农业人口实行按人定量、归户计算、凭证（票）供应，坚持“超量不补，节约归己，存粮自愿、取粮自由”的原则，按人分工种定量共4类13级。1958年，分为5类20级。1961年，将干部口粮月定量标准降为14.25公斤，并降低个别体力劳动者工种定量标准。1964年，工种定量

调整为 10 类 40 级。1965 年，干部口粮月定量 15 公斤。1971 年，调整为 6 类 28 级，沿用至今。

城镇人口食油，实行按人定量和计划指标控制办法供应。1956 年，对非农业人口不分职业，不分在县城或基层，均按每人每月 0.25 公斤标准供应。1959 年，供应标准降低为职工干部 0.175 公斤、居民 0.125 公斤。1964 年，又分别降低为 0.1 公斤、0.075 公斤。1964 年 5 月，将职工干部食油月定量标准调整为 0.15 公斤、居民 0.1 公斤。同年 12 月，又分别增加到 0.2 公斤、0.15 公斤。1965 年 7 月，再分别增加到 0.25 公斤、0.2 公斤。1969 年，月供应标准分别减为 0.2 公斤、0.15 公斤。1981 年 6 月，将食油标准提高到职工干部、学生月供应 0.25 公斤、居民 0.2 公斤至今。

农村缺粮户粮食供应 1954 年，区政府决定，对黄柏塬、二郎坝、皂角湾、太白河、王家陵等边远地区实行粮油不购不销政策；对实行统购区的农村缺粮户供应不足口粮，其标准为每人每月 15~17.5 公斤。1955 年，实行粮食统购统销“三定”政策后，对农村缺粮户粮食供应实行一年一定。是年，全区核定缺粮户 313 户，定销粮食 4.85 万公斤。1956 和 1957 年，本区因灾粮食减产，区人委减少粮食统购任务，增加对农村粮食统销量，两年分别对农村统销粮食 5.5 万公斤和 34 万公斤。

菜农粮食供应 1976 年 4 月，宝鸡市革委会批准将本县终南公社嘴头街大队一、二、三生产队转为蔬菜专业队，核定蔬菜栽种面积 550 亩，其余耕地播种粮食作物，签订合同，实行粮菜挂勾。其口粮不足部分由国家供应（每年人均供应 200 公斤贸易粮、每月供应 0.15 公斤食油），生产队集体购买分配到户。1982 年，对蔬菜队粮食供应调整，核定菜农 189 户、851 人，月供应口粮共 14997 公斤。1985 年 4 月，实行蔬菜产销见面，不签定蔬菜定购合同，国家按粮油收购比例定量供应。1986 年 4 月至今，按粮食统购价定量供应。

补助粮供应 经县以上政府机关批准，水利、水保、公路建设和其它基本建设工程，动员社、队劳动力参加修建，按规定标准实行口粮补助。本县执行民工带足生产队分配口粮，按当地同工种定量标准补足差额。1972 年元月起，补助粮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由国家供应成品粮 7.5 公斤。1985 年，陕西省人民政府拨给本县秦巴山区道路、水利工程建设补助粮食 526.5 万公斤，分配 210.5 万公斤由工程单位安排使用，实行以工代赈议价转销、以拨代销方式供应。

经国家计划、劳动部门批准的临时工、合同工、季节工、轮换工不转户

口，将标准口粮卖给国家，粮食部门按同工种供应口粮、食油。1972年，规定每月每人自带口粮15公斤，国家按同工种定量补足差额。1978年，规定口粮、食油自带，国家一律不予补助。1984年10月，规定按同工种定量标准供应比例价粮、油。

本县1972年按国家规定对漆农补助口粮，标准为成品粮25公斤、食油1公斤。1978年拨给专项补助粮7700公斤。1981年7月，将漆农补助口粮调整为交售生漆50公斤补助给口粮100公斤（粗细粮各半），食油1公斤。

奖售粮供应 本县从1961年起对生产队集体交售的农副产品实行粮食奖售。其范围主要为向国家交售生猪、生漆、鲜蛋、木耳、贵重药材、核桃、板栗等14种农副产品者。

1981年，国家收购生产队集体采伐的木材按每立方米7.5公斤粮予以奖售。1987年后，开放粮食市场，不再予以奖售。

第三节 议购议销

建国前，境内嘴头街、灵丹庙街、鸚鸽街、关上街有粮食集。嘴头街有终南乡的二甲、三甲、四甲分设三处粮食集，逢一、四、七日为集日，议价交易粮食。旺季每集交易量30多石（每石十斗，约300市斤），淡季交易量不足20石。1953年初，将原二、三、四甲粮集合并，由肖英牵头设集，每集上市粮不足10石。

民国30年（1941），鸚鸽街由赵春波杂货店兼营粮食，日交易量不足一石（每石450市斤）。同年，靖口关上街容必公开粮集，逢一、四、七日为集日，交易量2~3石（每石450市斤）。

民国31年（1942），桃川灵丹庙强志俊开办“兴春”粟店，共36股，门面3间，并兼营布匹、食盐、药材及日用杂货，粮食日交易量不足2石（每石450市斤）。民国35年（1946），粟店改以药材为主，粮食交易仅于当地集日、庙会时由由买卖，双方自行交易。

1953年12月，太白区实行粮食统购，取缔粮食集自由交易，市场粮食由国营粮食商业部门收购。1954年1月，实行粮食统销。7月，嘴头街设粮食交易市场。8月，于灵丹庙街设粮食交易市场，管理人员为区粮食部门派遣职工（各一人）经营。靖口、鸚鸽由供销社兼营，其余各地粮食交易区政府未

作统一管理。1956年，粮食市场交易量10312公斤。1957年10月，取消粮食交易市场，关闭土油坊，只允许将粮油卖给粮站。1972年3月，于桃川复设粮食交易市场（试点），七天为一集日，买多卖少，年内交易粮1627.5公斤。集市交易量减少原因有二：其一交易价格核定偏低（每百市斤小麦27元、玉米17元），而市场外自由交易价格高（每百市斤玉米23~28元）；其二市场交易双方需执生产大队证明，交易受限制。

1974年5月，于嘴头街、灵丹庙街、鸚鸽街、关上街同时开放粮食交易市场，月逢五为集日。规定在完成国家粮食征购任务后，允许粮食上市交易，不准长途贩运，以解决农村社员户余缺粮问题。规定粮食市场交易价格可高出国家统购价的1.2~1.4倍。1976年，关闭粮食交易市场，由粮食部门统一经营，对粮油加价购销。1978年，复开放粮食交易市场，规定在完成国家征购任务后，允许农民通过市场交易少量粮油（粮食50公斤、食油5公斤以下自由议价交易），不准贩运倒卖。1983年，粮油可由供销社、合作商店、个人多渠道经营，可以进城、出县、出省买卖，市场由死变活。1984年后，粮油可由供销社或其它经济单位及个人在市场自由收购，可以摆摊、设点销售，也可长途贩运，粮油市场进一步搞活。

第四节 仓储调拨

一 仓储

1953年，区中心粮站占用没收地主房屋2间储粮，并于嘴头街建苏式土坯墙粮仓1座，可储粮50万公斤。同年，租借嘴头、桃川民房各1座，利用寺庙4座、戏楼1座共20间，储粮50万公斤。1954年，利用嘴头民房、寺庙、戏楼5处共27间，储粮75万公斤，利用鸚鸽民房、寺庙、戏楼4处，储粮60万公斤。1956年，开始仓储建设。至1965年，先后于鸚鸽、嘴头、桃川、靖口分别建成储粮100万、100万、50万、50万公斤仓库各1座。1966年，于白云、磨房沟建成储粮10万公斤的简易仓库各1座。1970年，于嘴头建成储粮200万公斤的仓库3座。从1973年起，先后于龙窝、黄柏塬、王家陵分别建成储粮25万、40万、45万公斤的仓库各1座。1983年，终南粮站

废弃原建的仿苏式圆仓仓库 2 座, 新建储粮 100 万公斤仓库 1 座。1985 年, 于桃川建储粮 50 万公斤仓库 1 座。至今, 全县有仓库 17 座, 共可储粮 626.5 万公斤。

二 调 拨

本县粮油调拨为省内、县间、县内调拨。县间调拨由市粮食局统一计划安排, 县粮食局按期保量完成。县内调拨为本县结合收购、加工、外调、供应等, 由县粮食局统一安排(包括: 收购网点设置、粮油商品流向、调拨时间、数量、品种), 规定县内各站、厂、组除对种子调拨外, 口粮、食油一律不得自由挂钩、自由兑换, 无权安排调拨; 凡无计划乱调, 不准支报运杂费, 调入单位有权拒付货款, 造成经济损失严重者, 追查当事人经济责任。

调出粮食, 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粮油调拨质量, 不得低于本县粮食中等品质。50 年代初期, 粮食商业职工经验不足, 收购的粮食水份偏高, 造成经济损失。1955 年调往眉县、宝鸡县粮食约 100 万公斤, 降等损失达 1767 元。1962 年, 本县粮食企业实行随粮同行发货明细表、检质验收单。1979 年, 实行随粮同行附粮油品质检验单和水份、杂质增减计量计价法。

1960 年, 调出粮食 450 万公斤, 其中跨界代供缺粮农户粮 264.5 万公斤。1961 年, 向外县缺粮农户调运本县嘴头、桃川、靖口等 7 个公社粮食 36 万公斤。1962 年, 采取补助口粮办法, 从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 3 个公社调运大米 47.5 万公斤。本县历来为油料低产区, 种植面积少, 食油多为外地调入。

太白县历年粮油调拨统计表

表 13—3

单位: (粮) 万公斤、(油) 百公斤

年 份	调 入					调 出			
	小 麦	玉 米	大 米	杂 粮	食 油	小 麦	黄 豆	玉 米	大 米
1953	—	—	—	—	—	15.5	4	4.5	1.5
1954	—	—	—	—	—	5.45	43	36.5	1
1955	—	—	—	—	—	43	36	56.5	—
1956	—	—	0.1	—	25	9	27	—	0.5
1957	1.5	—	0.5	—	—	—	—	—	—

续表

年 份	调 入					调 出			
	小 麦	玉 米	大 米	杂 粮	食 油	小 麦	黄 豆	玉 米	大 米
1958	0.5	—	—	—	—	—	—	—	—
1959	—	—	—	—	25	—	—	—	—
1960	1	—	—	—	71.5	28	—	—	—
1961	—	—	—	—	25	—	—	—	—
1962	5	—	2.5						
1963	6.5	—	—	—	34	13.5	16.5	96.5	6
1964	36.5	31	—	—	107	3.5	27	80.5	
1965	58.5	18.5	—	—	—	3.5	70.5	42	—
1966	62.5	—	5	11	172	14.5	26.5	—	—
1967	75.5	—	6.5	10	218.5	3	27.5	—	—
1968	43.5	0.5	5.5	5	330	40	38.5	—	—
1969	258.5	0.5	12.5	1.5	169.9	—	2.5	—	—
1970	198	—	21.5	5	555.5	30.5	9.5	—	—
1971	257	—	32.5	8.5	602.5	65	24.5	—	—
1972	156	—	15	5	454	15	29.5	—	—
1973	50.5	—	27	3.5	465.5	15.5	18	—	—
1974	93	—	17	4.5	474.5	2.5	31.5	—	—
1975	71	—	13.5	2	581	3.5	10	—	—
1976	199	—	27	38.5	388	—	6	—	—
1977	72	—	17	2	178	1	5.5	—	—
1978	112	—	13.5	2.5	239.5	—	34	—	—
1979	128	—	14	—	422.5	0.5	29	—	—
1980	33.5	—	8.5	13.5	389.5	—	35.5	—	—
1981	147	—	—	195	472.5	3.5	9	—	—
1982	136.5	—	—	55.5	870	—	1.5	—	—
1983	59.5	—	—	—	927.5	—	6	—	—
1984	161.5	—	—	—	880	2.5	8.5	—	—
1985	178	73	—	0.5	439.5	—	—	2	—
1986	160	82	15	1	384	—	—	—	—
1987	186		8	—	364	3	—	—	—
1988	232.2	28.6	3.5	—	500	10.4	0.2	1.8	—
1989	273.5	17	9	—	440	62	—	22.9	—

卷一四

交通邮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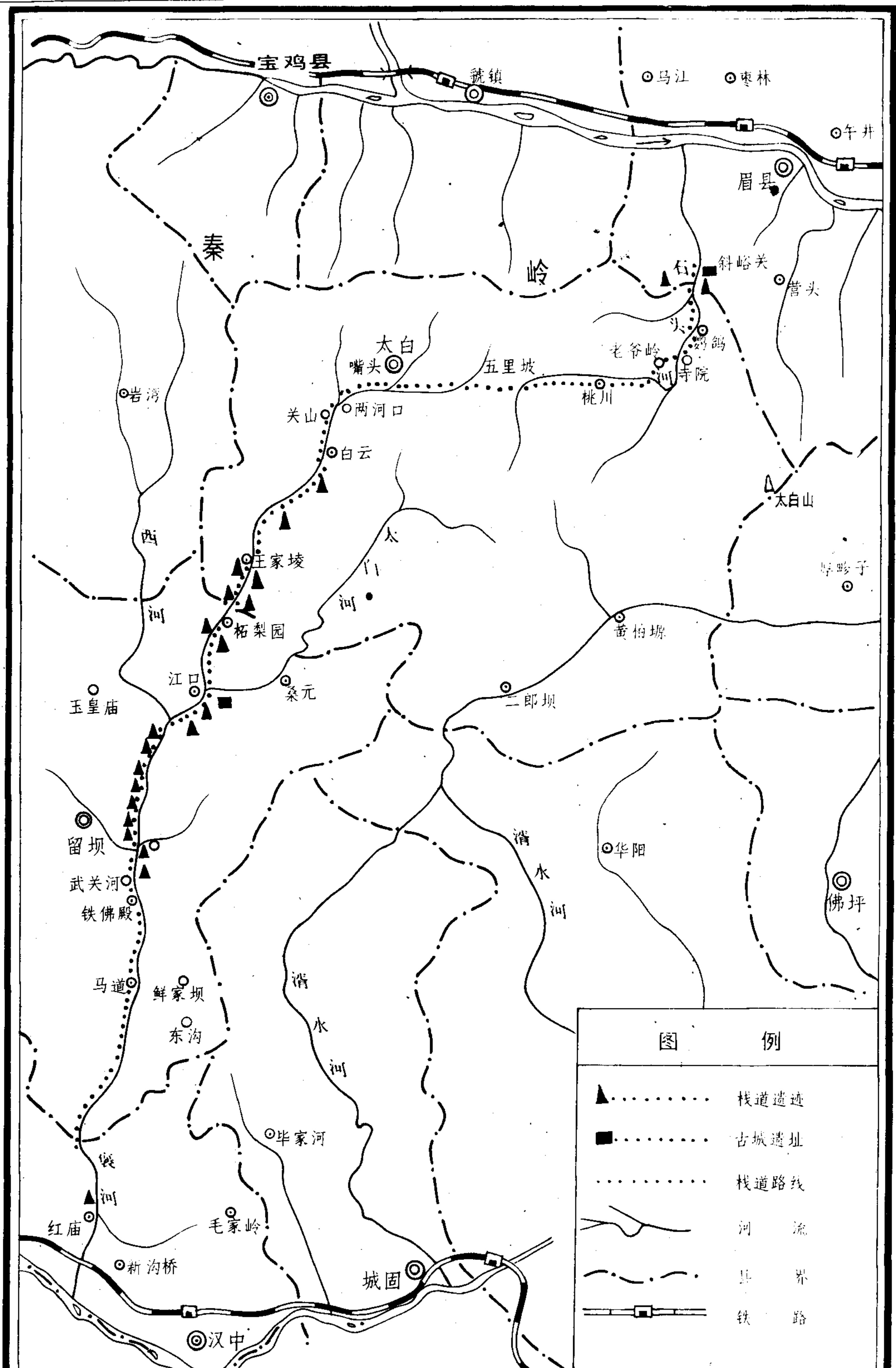
第一章 道路

第一节 古栈道

一 褒斜道

褒斜道南起褒谷口（今汉中市大钟寺附近），北至斜谷口（今眉县斜峪关口），沿褒斜二水行，贯穿褒斜二谷，故名，也称斜谷路，为古代巴蜀通秦川之主干道路，全程 249 公里，在今太白县境内里程共 114 公里，贯本县王家陵、白云、嘴头、桃川、鸚鵡 5 个乡镇。《尚书·禹贡》载：“历汉川至褒水，逾褒而暨于衙岭（溯水求源，衙岭当指从本县鳌山向北经五里坡至秦岭梁的一段绵亘山体延脉）之南，溪灌于斜川，届于武功而北以入渭”。其路线大致是：入斜谷溯斜水行，至银洞沟入本县境，经鸚鵡嘴、下寺院，过石头河，翻老爷岭（古名八里坂），进入桃川河谷地。经灵丹庙、杜家庄，越五里坡（古名五里岭）进入虢川盆地。沿虢川河（褒河三源之一的红岩河上游为虢川河）顺流行，经塘口、拐里、嘴头、两河口，入红岩河峡谷。经关山（古名河池关）、上白云、下白云、苦竹街（后演变为古迹街）、元坝子、板桥子、王家陵、磨坪，入留坝县境。经柘梨园、江口镇、孔雀台、下南河、武关河、马道镇、褒姒铺，穿石门或越七盘岭达汉中之褒城。

褒斜道在中国历史上开凿早、规模大、沿用时间长。据史籍记载，早在夏禹王时沿褒斜二水即有路相通。《读史方輿纪要》载：“褒斜之道，夏禹发之，汉始成之，南褒北斜，两岭高峻，中为褒水所经。春秋开凿，秦时已有栈道。”后经历朝修凿，用作官道，且居重要地位。《史记·货殖列传》载“唯褒斜馆毂其口”，《华阳国志·蜀志》载：“七国称王，杜宇称帝，号曰望帝”，“乃以褒斜为前门。”则知此道为秦川通汉中之咽喉，为古代秦蜀通道之一。



褒斜道自古代用作军事活动、货物转运、朝廷传递公文交通要道后，今本县境即为秦蜀间必经之地。商末，武王（姬发）伐纣，蜀及南夷诸国协从，经境会于孟津。《华阳国志·序志》载：“《蜀纪》言：三皇乘祗车出谷口，秦宓曰‘今之斜谷也’，及武王伐纣，蜀亦从行。”西周末，周幽王伐褒国，经此道过境。《国语·晋语》载：“周幽王伐有褒，褒人以褒姒女焉。”战国时期，褒斜道既曾是秦蜀间友好往来之路，亦曾是秦蜀、秦楚用于军事攻伐之路。《华阳国志·蜀志》载：“周显王之世，蜀王有褒汉之地，因猎谷中与秦惠王遇，惠王以金一笥遗蜀王，王报珍玩之物。”又“周显王二十二年，蜀侯使朝秦。秦惠王数以美女进，蜀王感之，故朝焉。”秦惠文王更元（后元）十三年（前312）伐巴蜀，秦循此道进兵。秦武王至秦昭王时，秦以巴蜀为经营云南、贵州和进攻楚国以及与东南各国争霸的基地，对联通国都咸阳到汉中、成都间的秦蜀通道修筑不遗余力。秦昭襄王四十一年至五十二年（前266～前255），秦相范雎大规模修凿栈道，及汉朝，以此道传递朝廷公文及货物转运。《华阳国志》言：“于是玺书交驰于褒斜之南，玉帛践乎梁、益之乡。”至此，褒斜道便成为秦岭南北交通之大动脉，然因战乱，又屡遭破坏。汉王刘邦入汉中后，张良北出斜谷归韩，烧绝褒斜栈道。《史记·留侯世家》载：“汉王之入，良送至褒中，遣良归韩，良因说汉王曰‘王何不烧绝所过栈道，示天下无还心，以固项王意。’乃使良还。行，烧绝栈道。”后，刘邦北定三秦，出兵汉中，以韩信“明修栈道，暗渡陈仓”计，佯修褒斜栈道。汉武帝欲利用褒斜水道漕运，武帝元狩六年（前117），汉中守张卬发数万人修褒斜道。《史记·河渠书》载：“天子以为然，拜汤子卬为汉中守，发数万人修褒斜道五百里，道果便近。而水湍石，不可漕。”通漕之事虽未成功，然长达四百余里的褒斜道得以复修。“褒斜道一名从此正式见于史册。西汉末年王莽虽开子午道，然褒斜道未废塞，东汉·光武帝刘秀伐蜀时一军仍从斜谷入，经此道至褒。献帝初平二年（191）益州牧刘焉任命张鲁为督义司马驻守汉中，杀汉使，断绝褒斜谷阁。及三国蜀、魏交兵，数用褒斜道进兵过境。蜀后主建兴六年（228），赵云邓芝据守箕谷，为魏将曹真所败，退军时烧坏赤崖（今本县王家陵乡红岩村附近）以北栈道百里，以阻魏追击。后主建兴十二年（234），诸葛亮取褒斜道以木牛流马运送粮草出斜谷。是年，诸葛亮病卒五丈原军中，退军斜谷后发丧，取褒斜道返蜀中。及中唐以后，经屡修、改线，且置馆驿。唐宣宗大中三年（849）开文川道（即兴元新路），次年停废。《旧唐书·宣宗纪》载：“大中三年十一月，东川节度使郑涯、凤翔节度使李玘，奏修文川谷

路。自灵泉至白云置十一驿，下诏褒美。”文川道南起褒城北至斜谷口，其道在江口以南为新开道，江口以北仍循汉晋褒斜旧道行，在今本县境内经王家陵、白云、嘴头、桃川、鸚鹄5个乡镇，在本县境内设松岭驿（今鸚鹄乡上下寺院之间）、连云驿（今桃川乡灵丹庙附近）、平川驿（今嘴头镇拐里村附近）、白云驿（今白云乡政府附近）、芝田驿（今白云乡南之沟口上）。唐·孙樵《兴元新路记》对文川道沿途地形地貌及所经地里程均有详记（见县志附录）。嗣后各朝，渐鲜为官用，仅有商贾行旅往来。今之嘴（头）鸚（鹄）公路、两（河口）王（家陵）公路、王（家陵）太（白河）公路仍沿古道路线修筑。

二 浣骆道

浣骆道亦名骆谷道，以浣谷、骆谷得名，南口曰浣（在今洋县北），北口曰骆（在今周至县西南），全程210公里。南自汉中经城固，过湑水河至洋县马畅，经前湾、戚氏至浣谷口。经青石嘴、付家坝、银杏坝至华阳镇，向北经松树嘴、林口子进入今本县二郎坝乡，再经本县黄柏塬、核桃坪入周至县大房子。经周至县厚畛子、老君岭北出骆谷口，入关中达长安。在本县境内里程达68公里。

浣骆道是关中通汉中最捷近的道路。三国、魏、晋时，此道频有军事活动，亦必涉及今本县境。《三国志·钟会传》言：“会统十万众，分从骆谷、斜谷入。”东晋以后废塞，至唐初复开，官吏往返，驿马奔驰，商旅不绝，活动频繁。兴元元年（784），唐臣朱泚叛变及广明元年（880）黄巢起义军兵围长安，唐德宗李适、僖宗李儂经浣骆道逃于兴元（汉中）。

浣骆道虽为关中通汉中捷径，然“重岗绝涧，危崖乱石”难行，人们多取散关故道。加之明代“盗贼窃发，巡司不能守”故，人为的阻塞骆谷口。其后，仅为行旅沿用，官方已无人问津。

三 栈道支网

今县境内，于历史上之褒斜道与浣骆道间有多条小栈道相通，形成栈道支网。

一条从两河口西翻老羊沟梁，经靖（进）口入凤县境，再经平木、核桃

坝、河口至凤州与散关故道通。

一条从两河口北经七里川，越秦岭入宝鸡县境。再经小川，沿马尾河而下，北渡渭水经虢镇至凤翔，为绥阳小谷道。

一条从嘴头南经方才关，小贯、大贯过分水岭金牙关南下，经蒋家坟、鲁家崖、磨房沟，沿太白河下至田坝子入留坝县境。经桑园坝至江口与褒斜道通。此即唐敬宗宝历二年（826）兴元节度使裴度奏修的斜谷路，亦即《元和郡县志》所言“太白山路”。

一条从鸚鸽嘴而南，经六家村入三岔峡，经牛心石、鲁班桥、石堰子入佛坪县境（今属周至辖地）与浣骆道通。

四 栈道遗迹

据1980年《文物与考古》及1988年文物普查资料记载，本县境内迄今尚存有23处栈道遗迹。

龙窝乡栈道遗迹（一处）

山神殿东河西崖有壁孔4个，圆形，口径12厘米，深14厘米。

鸚鸽乡内栈道遗迹（三处）

夹马石（距凉水泉500米）有桥柱孔7个，圆形，口径24厘米，孔深不一，最深者20厘米，浅者5厘米。

鲁班桥有条方体石桩8个，方形栈孔3个，栈桩距栈孔5米，石桩高低、宽窄、薄厚均不一，最高者90厘米、宽23厘米、厚20厘米。方形栈孔3个，孔距1.5米，孔₁斜方形，孔口边长及孔深均为19厘米；孔₂长方形，孔口长边25厘米，短边及孔深均为24厘米；孔₃长方形，孔口长边28厘米，短边22厘米，深19厘米。

凉水泉悬崖有壁孔两个，圆形，孔₁口径20厘米，深24厘米；孔₂内插木头，其上方有一口径5厘米小孔，深20厘米，可能为插扶手用。

嘴头镇与白云乡交界处马鞍桥古城廓遗址（一处）

位红岩河西岸小台地，隔河距嘴头镇关山陈家坪300米处，。呈横梯形古城垣遗迹，平均长宽为东西80米、南北50米，面积4000平方米，可能为古河池关遗址。

白云乡内栈道遗迹（一处）

古迹街南河中有对峙巨石两块，一石上有桥柱孔两个，方形，孔口边长

20 厘米，孔深 30 厘米，孔距 3 米；另一石上有孔 1 个，大小与上述两孔同。

王家埡乡内栈道遗迹（六处）

沟口上河东岸一山嘴突入河中，近水处有桥柱孔两排，排距 3 米，每排 3 孔，方形，大小同，孔口边长 30 厘米，孔深 35 厘米，孔距 1.2 米。

上坪南河东岸有壁孔两个，圆形，孔口径 36 厘米，孔深 35 厘米。

红岩村东河西岸 200 米处之河边石崖有壁孔两处，呈斜坡排列，孔方形，孔口边长 35 厘米，孔深 60 厘米，孔中今仍插有石柱。

和平村（红岩里）西北 300 米处之油房坪有柱孔三列，参差不齐，大小孔 27 个。

和平村西坝南约 200 米之石崖嘴距地面 50 厘米高处有壁孔 10 个，方形；距地面 435 厘米高处向上一列有 9 小孔，最高处两孔尚留有石柱，小石柱孔向南斜下处有大石孔 10 个，现尚有 5 个大石梁。

和平村吊坝子西北约 300 米处有柱孔两排，共 51 孔。

黄柏塬乡内栈道遗迹（七处）

大涧沟村新房子东南 70 米处之大涧沟河谷北岸巨石上有柱孔两个，圆形，孔口径 30 厘米，孔深 26 厘米，孔距 1.2 米。

杨家院子西南约 1 公里处有柱孔两个，圆形。

杨家院子西南 500 米处有柱孔两个，一孔方形，另一孔为不规则形，孔距 1.4 米。

古字梁西北 500 米处，巨石上有柱孔两个，圆形，孔口径 32 厘米，孔深 26 厘米，孔距 1.45 米。

和平村东南 50 米处河谷两岸巨石上有柱孔各二，孔口径 31 厘米，孔深 30 厘米，孔距 2 米，隔河相距 12 米，其一岸巨石上两大孔前尚有两小孔，孔口径 6 厘米，孔深 15 厘米，孔距 50 厘米。

海棠河两岸和河中心 10 块巨石上杂乱分布柱孔 47 个，为圆形、半圆形、梯形三种，大小不一。圆形孔最大者口径 45 厘米、孔深 37 厘米，最小者口径 18 厘米，孔深 12.5 厘米；孔口为梯形者，孔深 40 厘米、20 厘米不等；半圆形孔一个。

海棠河、太白河交汇处河南岸巨石上有柱孔两个，圆形，孔口径 28 厘米，孔深 32 厘米，孔距 1.88 米，孔内均残留有折断之铁棍。

二郎坝乡内栈道遗迹（四处）

观音峡村北 7 公里处之观音峡河东岸巨石上有柱孔 28 对，圆、方形两种。

圆孔于河滩巨石上，孔口径 20 厘米；方孔于悬崖上，孔口长边 30 厘米、短边 17 厘米。圆孔与方孔间距 1.7 米，对孔间距 2 米。

皂角湾村 1 公里之积鱼河与渭水河交汇处有桥柱孔 17 个（东 9、西 8），分布较集中，为圆形、半圆形、方形三种。圆形者 8 个，最大孔口径 30 厘米，孔深 28 厘米，最小孔口径 7 厘米，深 12 厘米；半圆形六个，最大孔口径 23 厘米，深 16 厘米，最小孔口径 17 厘米，深 8 厘米；方形者 3 个，最大孔边长 24 厘米，深 22 厘米，最小孔边长 12 厘米，深 8 厘米。

白家庄东 200 米之石板河与渭水河交汇处有桥柱孔 12 个（东 10、西 2），为圆形、方形两种。圆形者最大孔口径 41 厘米，深 18 厘米，最小孔口径 11 厘米，深 9 厘米；方形者最大孔边长 52 厘米，深 16 厘米，最小孔边长 7 厘米，深 4 厘米。东岸 3 方孔与西岸两圆孔相对，其余孔布方孔两边。

高家坝东 300 米之猫耳沟河与渭水河交汇处巨石上有桥柱孔两个，圆形，孔口径 26 厘米，深 18 厘米，孔距 2.02 米。

第二节 乡间道路

褒斜道于唐宣宗大中四年（850）停废，嗣后及宋、元、明、清至民国时期，其道虽非驿道，然从江口以北经今县境至斜峪关口一段仍通行旅、商贾，间有阻塞，仅赖民间募捐维修。据歇石崖（今白云乡古迹村下 1 公里处）石碑所记清·咸丰六年一百二十余人，捐银一百多两，钱二千串，维修道路和桥梁。

太白区建立前以嘴头为中心，通各地人畜道有 6 条：

嘴头——虢镇 由嘴头北经七里川、上店房，越秦岭沿马尾河行，经观音殿、雪山洞、黄土坡、白家河滩，出山门口，经斜坡、黄酒坊原，于小庵过渭河北达宝鸡县虢镇。

嘴头——天王 由嘴头东经拐里、塘口，北溯河行，经上河、荣家店、石家庄，越白草岭沿伐鱼河下行达宝鸡县天王镇。

嘴头——齐镇 由嘴头东经拐里、塘口、蒿谷堆，越五里坡至五里峡口，沿桃川河下行经双岔子、杜家庄、沙羊店、魁星楼、杜家村、灵丹庙、下河坝，翻越老爷岭，经寺院、鸚鹄嘴、瓦窑坡、火烧滩，出斜峪关达眉县齐镇。

嘴头——平木 由嘴头西南行，经两河口至关山，翻朱沟梁，出靖口关

达凤县平木。

嘴头——江口 由嘴头西南行至两河口，沿红岩河谷南行，经关山、上白云、下白云、湘子河、古迹街、元坝子、板桥子、王家陵于磨坪出县境，过寇家湾经柘梨园达江口。

嘴头——二郎坝、太白河 由嘴头南行，经方才关、小贯、大贯，上分水岭，过卡门（金牙关），经蒋家坟、鲁家崖、磨房沟，越厥羊坡，入观音峡，沿峡行达二郎坝；由磨房沟沿太白河行达太白河。

1953年，太白区建立后，维修、拓宽人畜道。是年5月，将嘴头至虢镇之人畜道拓宽为驮运道。1954年，投资1.4万元将驮运道改修为马车道。1954~1955年，拓修嘴头通眉县齐镇、嘴头通留坝县江口镇驮运道。1956年1月，修二郎坝观音峡驮运道，并架设便桥。5~6月，修白云至马鞍桥一段长3公里之险道，路基拓宽为1.5米。7月，修筑嘴头街至大河坝、嘴头街至北坡马车路两条，共长4公里，于虢川河（大河坝处）架设木桥一座。9月，修筑二郎坝至磨房沟、北坡至塘口、王家陵至古迹、太白河至王家陵、太白河至磨房沟驮运道及人行道，将嘴头至虢镇马车路之秦岭梁南拓修为简易公路。1957年10月，修筑嘴头至靖口、嘴头至磨房沟驮运道，并架修桃川沙沟河桥。1958年2月，将嘴头至靖口驮运道改修为马车道。1965年7月，修筑白云至王家陵人力车道。

第三节 公路

1957年8月7日，虢嘴（宝鸡县小庵至嘴头镇）公路建成，境内始通汽车。1959年8月6日，嘴头镇至白云简易公路修通。1960~1985年，境内有公路10条，通车总里程194.96公里，各乡镇通汽车，并有木材专用线4条（省林业局3条，县林业局1条），总里程79.52公里。1989年底，全县公路通车里程313.96公里。

一 干线公路

潘（家湾）磨（房沟）公路 宝鸡县潘家湾至太白县磨房沟，全程69.5公里，本县境内里程39.5公里，分两期建成。

第一期工程（虢镇——嘴头段）：陕西省交通厅批准建修，宝鸡专署投资20万元，1956年5~6月勘测路线，于8月1日动工，1957年8月7日建成通车，砾石路面。全工程移土方量43万立方米、石方量10万立方米，建石墩木梁桥35座，修涵洞76处，护基砌石3.4万立方米，筑排水坝5座，修护栏236米。全线占地518.5亩，其中可耕地355.6亩，总投工27.813万个，共投资24万元。1957年12月，陕西省交通厅投资15万元，对秦岭21~26公里处之湾道曲线半径小、坡度大之段改线重修，全工程总投资39万元。

第二期工程（嘴头——磨房沟段）：1958年4~6月，陕西省勘测设计院第二勘测队勘测完毕，勘测路线长26.37公里。1958年7月27日，省公路局第二工程队承修，12月31日竣工，1959年1月5日通车。全工程移土方量29.8万立方米、石方量21.536万立方米、填方量97389立方米。土、砾路面，路基宽4.5~6.5米，弯道曲线半径最大15米、最小12米，最大坡度10%。建中型桥1座、小桥和涵洞60处，护基砌石235立方米，与潘嘴段接连，称潘磨公路。1970年，省计划会议确定，将潘磨公路交由八三五二部队按国防工程专用线改建。总投资218万元，宝鸡地区配合省公路二处负责改建任务。同年2月27日动工，10月竣工。1982年2月~1983年9月，先后两次投资585万元，将砾石路面改沥青路面，达三级公路标准，为纵贯本县南北，通宝鸡与西安的主线公路。

二 县乡公路

凤太公路 凤县双石铺至本县嘴头街，全程96公里，本县境内里程29公里。1958年，修通嘴头至两河口段。

1960年，修通两河口至靖口公社段，共投资15.2万元（为简易公路）。1966~1967年，宝鸡地区交通局投资18.8万元，改修为三级公路，沙砾路面。路基宽9米，路面宽7.5米，弯道曲线半径最小15米，最大坡度10%。

嘴鹦公路 嘴头街至鹦鸽街，全程47公里，中经桃川公社。1959年1~11月，修通嘴头街至桃川公社灵丹庙段30公里，移土方量10.2万立方米、石方量3300立方米，护坡砌石3500立方米，建桥11座，修涵洞65处，投工3.07万个。1970年1月~6月25日，灵丹庙至鹦鸽街段17公里修通。移土石方量3.44万立方米，投工3.27万个。同年7月，嘴鹦公路全线通车，总投资52万元。本线为四级公路，路基宽7.5米，路面宽6.5米，弯道曲线半

径最小 15 米，最大坡度 11%。

两王公路 终南公社两河口至王家陵公社，全程 38 公里，中经白云公社。1958 年 10 月~1959 年 8 月，终南公社两河口至白云公社湘子河段 18 公里修通。移土方量 12.83 万立方米、石方量 2.43 万立方米，砌石 5100 立方米，建桥 4 座，修涵洞 22 处，投工 4.33 万个，投资 80955 元。1969 年 12 月，湘子河至王家陵公社段 20 公里修通。移土方量 2940 立方米、石方量 2.81 万立方米，用沙加石 9.28 万立方米，投工 11.65 万个，投资 12 万元。

王太公路 王家陵公社至太白河公社。全程 23 公里，由王柘（王家陵至留坝县柘梨园）公路桐车坝接线至太白河。陕西省太白林业局投资 20 万元，驻军投资 16 万元，本县民工建勤修建。1971 年 8 月修通，路基宽 5.5 米，路面宽 4.5 米，最大坡度 13%。

鸚斜公路 鸚鸽街至眉县斜峪关，全程 14 公里，本县承修 9 公里，眉县承修 5 公里，1980 年 9 月修通，为四级公路。路基宽 7.5 米，路面宽 6.5 米，沙砾路面，弯道曲线半径最小 20 米，最大坡度 8%。

黄二公路 黄柏塬公社至二郎坝公社，全程 29.2 公里。黄柏塬公社至韭菜园段 5 公里原为陕西省太白林业局林区专用线，韭菜园至二郎坝公社 24.2 公里为本县所修，1976 年 3 月~1977 年 12 月修通。移土方量 9.78 万立方米、石方量 14 万立方米、用沙加石 7.74 万立方米，建 10 米跨度石拱桥两座，修涵洞 28 处，投工 14.78 万个，投资 18.58 万元。

高斜公路 高码头公社杨家河至眉县斜峪关，全程 14.8 公里。原由鸚鸽公社吉利沟口经楚家坪、蹇沟口、山神殿分别通高码头、龙窝两公社，后为石头河水库水淹没部分路段，石头河水利工程指挥部拨款 12 万元，改线由高码头公社杨家河通至斜峪关，1981 年修通。

王柘公路 王家陵公社至留坝县柘梨园，全程 7.5 公里。1977 年 8 月，王家陵公社集资 0.5 万元，出民工 100 余人，县投资部分物资，1978 年 3 月修通，1981 年遭水毁。

三 专用公路

苏黄公路 苏家沟至黄柏塬公社，全程 45.5 公里，由潘磨公路之苏家沟口接线，1966 年~1970 年修通。总投资 942.45 万元，为陕西省太白林业局木材运输专线。

黄涧公路 黄柏塬公社至大涧沟, 全程 4.5 公里, 1972~1976 年 12 月修通, 为陕西省太白林业局木材运输专线。

黄老公路 黄柏塬公社至老头庄, 全程 15 公里, 1972~1976 年 12 月修通, 总投资 158.6 万元, 为陕西省太白林业局木材运输专线, 今已延伸至偏桥子。

强水公路 强里川至水蒿川, 全程 17 公里, 1979 年修通, 本县投资 17.4 万元, 民工建勤修筑, 为靖口林场木材运输专线。

江苟公路 留坝县江口至本县太白河公社苟家河, 全程 19 公里, 为国防专用线。

四 乡村公路

黄牛河公路 关上街至水蒿川, 全长 10.5 公里, 民工与义务工修筑。1973 年修通, 1981 年遭水毁, 1982 年 5 月修复。路基宽 4.15 米, 大部分纵坡未超过 8%, 弯道曲线半径平均大于 15 米。建桥头引道 1 处, 高 5 米, 长 50 米, 修石台木面涵洞 16 处。

1985 年, 本县被列为秦巴山区贫困县, 在乡村公路建设中,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帮助贫困山区尽快改变面貌的通知》精神, 按照“以工代赈”(即用粮、棉、布代赈)原则和建设公路桥梁配套工程计划, 全年完成新建桥 1 座, 55.65 米(湘子河桥); 新修小桥 3 座, 共 49.8 米; 修乡村公路 17 公里; 改造旧路 88.44 公里; 新增和接长涵洞 131 处共 651.5 米; 整修路基 61.4 公里; 铺装路面 44 公里; 浆砌护坡 7718 米, 干砌护坡 2817 米。总投工 80.06 万个, 使用配套物资水泥 770 吨、钢材 55 吨、炸药 152 吨, 赈济粮食 209 万公斤、棉花 4.18 万公斤、棉布 21.08 万米, 资金 24.29 万元。新修和改造的道路基本达到路、桥、涵和防护工程配套, 符合交通部三级和四级公路标准。

第四节 公路桥梁

境内河流纵横, 几条主要公路皆跨河而过, 公路桥梁成为公路建设中一项重要的配套工程。全县公路桥梁共 31 座, 其中大型 7 座, 中型 5 座、小型 19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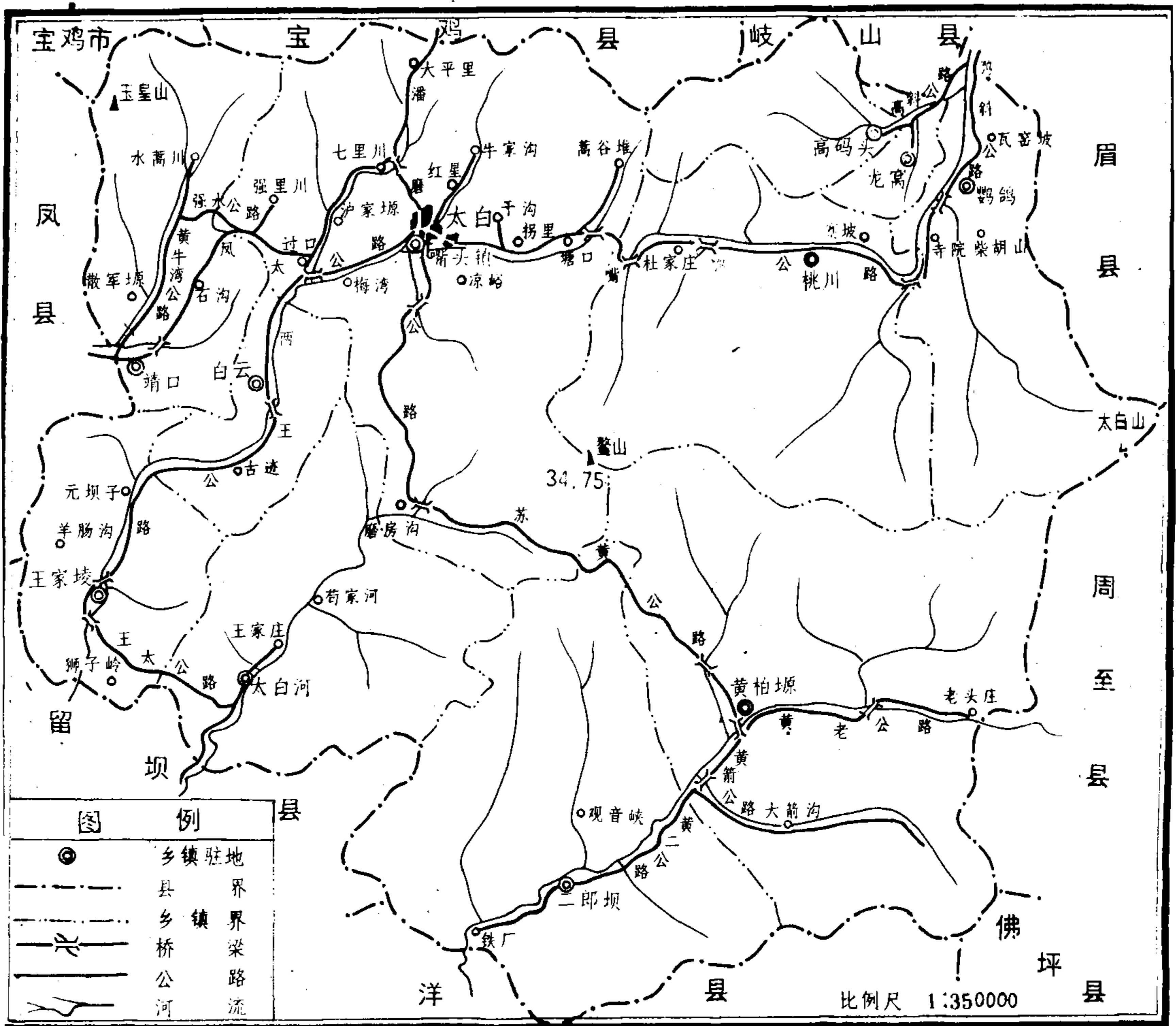
太白县大、中、

表 14—1

项 目 桥 名	跨河流名	位 置		规 模			
		公路名	地 点	孔 数 孔径(米)	桥长 (米)	桥高 (米)	桥面宽 (米)
庙沟河桥	庙沟河	潘磨路	33 km+650m 处	1/7	9	2.5	7
温水沟桥	温水沟河	潘磨路	34 km+230m 处	2/5.2	14	2.2	7
七里川桥	七里川河	潘磨路	37 km+330m 处	1/8.2	16	4.2	6
牛家沟河桥	牛家沟河	潘磨路	42 km+850m 处	3/5.8	20	2.4	7.2
大河坝桥	虢川河	潘磨路	43 km+750m 处	2/16	42	4	6.7
石沟河桥	石沟河	潘磨路	46 km+950m 处	1/15	24	6	6.9
石沟河桥	石沟河	潘磨路	54 km+425m 处	1/10	14	2.7	7.2
石沟河桥	石沟河	潘磨路	54 km+650m 处	1/7.8	11	4	11
太白河桥	太白河	潘磨路	61 km+550m 处	2/6.5	15	3.7	13.7
太白河桥	太白河	潘磨路	62 km+450m 处	1/12	26	7	5.1
东沟河桥	东沟河	潘磨路	63 km+800m 处	1/8	20	6.5	6.5
东沟河桥	东沟河	潘磨路	65 km+200m 处	1/6	11	4	8
五里峡桥	桃川河	鹦嘴路	13 km 处	1/30	52.6	—	7
沙沟河桥	沙沟河	鹦嘴路	杜家庄东 1 km 处	2/25	77	—	7
后河桥	后河	鹦嘴路	28 km 处	1/15	20	—	7
白云峡桥	白云峡	鹦嘴路	34 km 处	5/20	125.2	—	7
刘家城桥	三才峡	嘴鹦路	39 km 处	3/30	116	6	7.5
两河口桥	七里川河	凤太路	嘴头镇西南 8 km 处	1/15	28	—	7
石沟门桥	石沟河	凤太路	69 km 处	3/15	50	—	7
石沟桥	石沟河	凤太路	72 km 处	1/15	25	—	7
大涧沟桥	大涧沟	黄二路	0 km 处	1/10	15	—	7
猫耳沟桥	猫耳沟	黄二路	5 km 处	1/10	15	—	7
上白云桥	红岩河	两王路	5 km 处	1/15	20	—	7
湘子河桥	红岩河	两王路	10 km+200m 处	1/30	55.65	—	7
板桥子桥	红岩河	两王路	26 km 处	1/10	20	—	7
松坪子桥	红岩河	两王路	37 km 处	1/45	53	—	7
延长沟桥	延长沟	两王路	37 km+500m 处	1/25	35	—	7
寺峪沟桥	寺峪沟	高斜路	14 km 处	1/15	30	—	7
桐车坝桥	红岩河	王太路	0 km 处	3/25	116	—	7
红水河桥	红水河	苏黄路	39 km+500m 处	1/40	68	12	7
渭水河桥	渭水河	苏黄路	44 km+800m 处	2/30	78	10	7

小型桥梁表

类型	结构形式	载重量 (吨)	建成时间	总造价 (万元)
小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三挂五十	1975.10	—
小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五挂八十	1982.10	—
小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三挂五十	1968.11	—
小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二挂五十	1957	—
中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三挂五十	1969	—
小型	石拱桥	汽十三挂五十	1965	—
小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三挂五十	1965	—
小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三挂五十	1965	—
小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三挂五十	1967	—
小型	石拱桥	汽十三挂五十	1967	—
小型	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65	—
小型	简易支架桥梁	汽十五挂八十	1965	—
中型	悬链线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4	11.2
中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2	18.4
小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6	—
大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4	25.67
大型	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2	18
小型	悬链线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2.7	3.3
大型	空心板架式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6	—
小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7	—
小型	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77	—
小型	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不详)	—
小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7	—
中型	悬链线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5	11.65
小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7	—
大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6	—
中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7	—
小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7	—
大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88	—
大型	空腹式石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70	—
大型	双曲拱桥	汽十五挂八十	1970	—



太白县公路图

第二章 运 输

第一节 人力畜力运输

1956年前，运输货物全为人背、肩挑、畜驮。人力运输主要以背篓、背

架、扁担为工具；畜力运输主要以骡、马、驴备鞍搭驮架或驮筐为工具。

嘴头至虢镇，人力运输三四天一个回程，畜力运输两天一个回程。嘴头至留坝江口，人力运输四五天一个回程，畜力运输三四天一个回程。嘴头至靖口，人力运输三天一个回程，畜力运输两天一个回程。嘴头至黄柏塬、二郎坝、太白河等地人力运输多为十日内一个回程，畜力运输五六天一个回程。嘴头至齐镇，人力运输四五天一个回程，畜力运输多为三天一个回程。1956年9月，太白区运输队建立后除以畜驮运输外始使用人力车（架子车）与胶轮马车运输。

第二节 汽车运输

一 客 运

1957年8月7日，虢嘴公路通车，9月5日，宝鸡市运输公司首发至太白班车（卡车）。11月13日，国营陕西省宝鸡运输公司太白运输站设立，以卡车为客运工具，开始营运业务，1978年4月，改用轿车营运。1980年6月，增发宝鸡至太白班次一趟。1981年，始发太白至鹦鸽客运班车（卡车）。1984年1月25日，始发太白至西安客运班车（两地对发），随后发太白至靖口、太白至虢镇客运班车，后延伸至凤翔。1986年，延伸太白至鹦鸽客运线路发岐山县蔡家坡、发太白至岐山到益店客运班车。

1972年3月，陕西省太白林业局发太白至黄柏塬客运班车（卡车），日往返一趟，1977年改为轿车营运。1983年3月，发太白至卧龙寺客运班车。

1985年，农村运输专业户3辆客运轿车分别由嘴头试发凤翔、虢镇、靖口、桃川、鹦鸽等地。1987年6月，个体运输户始发二郎坝至嘴头客运班车。

1986年，县运输公司开办客运业务，相继发太白至宝鸡、太白至蔡家坡客运班车。1989年有大型轿车8辆，全县客运班次日19次，客运线路7条。

二 货 运

1956年9月，太白区搬运队建立，有驮畜5头。1958年7月，嘴头建立

太白县运输公司 1972~1989 年货运情况统计表

表 14—2

项 目 份	货 车 (辆)	货 物 运 输		总 收 入 (万元)	利 润 (万元)	税 金 (万元)	年 末 固 定 资 产	
		运 量 (万吨)	周 转 量 (万吨公里)				原 值 (万元)	净 值 (万元)
1972		—	35	—	—	—	—	—
1973	4	—	42.18	—	—	—	—	—
1974	4	—	33.49	—	—	—	—	—
1975	5	0.85	47	10	0.5	1.4	6.6	5.3
1976		—	86	—	—	—	—	—
1977	7	—	—	—	0.51	0.29	8.88	8.88
1978	8	—	—	13.1	0.2	0.39	11.9	9.2
1979	8	1	82.12	16.42	0.5	0.5	9	5.4
1980	10	1.16	112.16	22.43	0.81	0.59	13	8
1981	10	1.07	88.58	17.72	1	0.54	13.93	8.2
1982	10	1.17	96.62	19.32	1.2	0.6	20.7	13.9
1983	13	0.98	81.21	16.24	0.31	0.51	24.42	13.7
1984	13	0.99	118.8	23.93	0.35	0.2	21.4	13
1985	11	1.16	128.3	25.13	0.27	1.1	41.2	27.04
1986	14	1.36	142.1	28.42	0.39	1.24	46.9	32.1
1987	15	1.75	225	45	3.6	1.96	49.9	34.6
1988	15	1.83	233.06	49.5	3.56	1.94	46.5	31.9
1989	14	1.81	236.25	47.7	3.78	2.08	56.1	36.7

个体搬运合作小组，有胶轮架子车 12 辆。12 月，搬运队与个体合作小组合并为宝鸡市太白人民公社运输队，有工人 18 名，力畜 14 头。1960 年，购置胶轮大车 2 辆。次年更名为太白县运输队，主要从事搬运、装卸、短途运输等。1976 年，购置小四轮拖拉机 4 台。1978 年更名为太白县搬运公司，从事短途货物运输装卸业务。1980 年，购置汽车 2 辆，当年完成货运量 3800 吨，收入 5.25 万元。1985 年，有汽车 3 辆，完成货运量 3500 吨，周转量 30.88 万吨公里，收入 5.36 万元，实现利润 1.1 万元，上交利税 1600 元。1989 年底，有职工 36 人，周转量达 32.27 万吨公里，经营收入 5.22 万元，上交利税 700 元。

1970 年 5 月，县运输公司设立，从事长途货物运输业务，有汽车 2 辆。1975 年，有汽车 5 辆，完成货运量 8500 吨，周转量 47 万吨公里，营运收入 10 万元，上交利税 1.4 万元，盈利 5000 元。1979 年，实行“五定、一奖、二罚”（“五定”为定车、定人、定消耗、定任务、定利润；“一奖”为超任务者奖；“二罚”为超油量者罚，出事故者受罚）的营运管理制度。1980 年，汽车增至 10 辆，完成货运量 1.16 万吨，周转量 112.16 万吨公里，营运收入 22.43 万元，上交利税 5900 元，盈利 8100 元。货运量比 1975 年增长 0.2 倍，周转量增长 1.3 倍，营运收入增长 1.22 倍，利润增长 62%。1981 年在“五定、一奖、二罚”的基础上实行按车定等和超利润奖励的生产责任制。1985 年，完成货运量 1.16 万吨，周转量 128.3 万吨公里，营运收入 25.13 万元，利润 2700 元，上交利税 1.1 万元，比 1980 年运输周转量增长 14.3%，收入增长 16.06%，利税增长近 1 倍。1987 年货运量 1.75 万吨，周转量 225 万吨公里，总收入 45 万元。1989 年，货运量 1.81 万吨，周转量 236.25 万吨公里，总收入 47.7 万元，上交利税 2.08 万元，创历史最高记录。

第三节 水 运

50 年代末 60 年代初，二郎坝群众自发组织，利用渭水河汛期放筏运拴皮，每年运量约 1500 万公斤。

1954 年 4 月，秦岭伐木场由甘肃小陇山迁本县兴隆岭林区，于大涧沟、小南沟采伐木料，利用渭水河运料。1956 年秦岭伐木场撤销，水运止。

1956 年 1 月，区政府给二郎坝补助 80 元，购置小船一只，解决渭水河两岸群众的交通问题。11 月，给黄柏塬及皂角湾拨款各 600 元建造渡船，解决

渭水河两岸的交通问题，时不久停废。

第三章 交通管理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957年，区工交科物资运输管理小组负责交通运输业务管理。1961年成立县工交局。1965年县交通运输管理站成立，负责组织城乡运输、搬运、装卸、征收管理费及代收工商统一税。1970年复设工交局，1980年改称交通局，1982年并于经委。1985年，增加征收拖拉机养路费及代收保险费。1986年重设交通局至今。

第二节 交通监理

机构 1979年9月12日，陕西省太白交通监理站成立。隶属宝鸡监理想理处领导，负责车辆安全、纠正违章、处理交通事故、征收养路费和车辆、驾驶员年检审验、路查路检（即检查四证一单）等项业务。1984年，增加摩托车迁户、办证、考试等业务，并对所有机动车辆实行法定性第三者责任保险。1985年，将拖拉机养路费征收业务划归县交通运输管理站，将农用拖拉机监理业务划归太白县农机管理站。1987年8月29日，撤销监理站，成立陕西省太白县交通警察大队，对本县城乡道路交通实行依法管理（包括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交通指挥、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和车辆检验、驾驶员考核、发牌、发证、路障管理）。

养路费征收 1957年，虢嘴公路通车后，宝鸡市派专人驻太白，开始征收养路费。1970年起，养路费由公路交通管理站征收。1979年起改由交通监理站征收，1987年9月后，由征费稽查所征收。

1958年，因虢嘴公路质量差、坡度大，加收养路费。1959年，停止加收养路费。1960年，根据交通部、财政部《关于公路养路费征收和使用的暂行规定》，对汽车按运价的4~8%征收养路费；对机关、学校、人民团体的汽车折半征收养路费；对畜力车养路费征收一般不超过运价的4%。

1963~1964年，按统一规定，拖拉机养路费征收标准比照汽车养路费标准征收；对从事田间作业、农作物运输的拖拉机一律免征养路费。1964年12月，根据《陕西省公路养路费征收和使用暂行办法》规定，对汽车按吨公里0.04元标准收费。按月每吨收费72元，按期每吨收费18元，营运，按收入的12.5%收费；对畜力车按吨公里0.03元，按月每吨收费13元，按期每吨收费3.25元，营运，按收入的4%收费；对农用轮式拖拉机参加营运以24马力折合1吨计算，按汽车收费率的40%计费。1982年，县政府规定：营运机动车辆（包括各类拖拉机）养路费征收由现行的每月每吨72元提高到80元。1984年1月，根据陕西省交通厅、财政厅对个体和公社所属企业及生产队机动车养路费征收规定，每月按吨位征收的机动车每吨费额为80元，拖拉机按每月每吨费额的40%、畜力车每吨费额为12元征收养路费。按中下旬和下旬征费的机动车每吨费额中下旬为54元，下旬为27元；畜力车每吨费额中下旬为8元，下旬为4元。从1985年5月起，公路养路费征收标准为：按营运收入总额征费的机动车费率由12.5%调整为14.5%，按月按吨位征费的机动车费额由每吨80元调整为105元，中下旬每吨费额为70元，下旬为35元；实行包干缴纳养路费的车辆，包干全年者按2/3时间计算补交，包干半年者按1/3时间计算补交。

年检审验 1974年10月，由县公安局、交通局联合成立机动车和驾驶员审查验收领导小组，对机动车辆和司机每年进行一次年终审验。1985年，全县共有各种机动车辆310辆，拖拉机37辆，农用拖拉机241辆，年终审验结果是：检验合格的汽车205辆，其中大客车2辆、小客车22辆、大货车158辆、小货车13辆、大特种车5辆、小特种车5辆；县监理站管理的各种机动车71辆，检验合格的54辆。其中两轮摩托车11辆、三轮摩托车7辆、轻骑5辆、手扶拖拉机13辆、小四轮拖拉机6辆、小四轮翻斗车12辆；报延检各种机动车19辆；漏检各种机动车32辆；机动车驾驶员332名；延期审的5名。

交通流量 本县未作公路交通观测，据宝鸡市1982~1985年在潘磨公路34公里处（上店房）建立的省道隙式交通流量观测站统计，日平均交通量为：1982年344辆，1983年402辆，1984年300辆，1985年383辆。1986~1987

年，在嘴鹦公路4公里处观测调查嘴鹦公路昼夜平均混合交通量为：1986年11月15~16日为357辆，1987年5月15~16日为333辆，11月15~16日为329辆。在凤太公路90公里处观测调查凤太公路昼夜平均混合交通量为：1986年5月15—16日为430辆、11月15~16日为441辆，1987年5月15~16日为287辆，11月15~16日为420辆。

第三节 公路养护

1957年，嘴鹦公路通车后，宝鸡县与太白区按界分段组织群众养护，宝鸡公路总段在技术上予以指导。

1959年，宝鸡公路总段给太白区派驻第一个养路道班，58名固定工组成，住嘴头街，养护潘家湾至嘴头路段。嘴磨公路建成后，由宝鸡公路段太白道班养护。

1965年潘磨公路交陕西省太白林业局作为林区公路养护，设上店房、大贯子、磨房沟3个道班。后因公路使用范围不断扩大，1979年9月，移交给宝鸡公路总段太白段，设专业道班养护秦岭梁至磨房沟段，全程39.5公里。

1985年，将秦岭道班和雪山洞道班划归太白段管，增加养护里程32公里，于磨房沟、大贯子、小贯子、上店房、秦岭、雪山洞设6个道班，共有养护工65人，汽车1辆、翻斗车1辆、小柴油机翻斗车16台、压路机2台、砸石机1台。

县社公路由地方道路管理站负责管理养护，采取民工建勤（义务工）形式，组成12个养路队，共有养路工154人，副业工10人，汽车2辆、手扶拖拉机5辆、小柴油机翻斗车6台、压路机1台，负责养护全县县乡公路176.7公里。其次，王柘公路和黄牛河公路由当地乡政府组织劳力养护。黄箭、黄老、苏黄公路由陕西省太白林业局养路道班养护。江苟公路由驻军养护。强水公路由县林业局进行季节性养护。

1957年，沿潘磨公路太白段两旁植树3.5万株，并在区（县）内单车道及驮运道两旁植树1.9万株。1959年，公路两旁植树40公里，成活率70%以上。1974年，开始在鹦鸽、塘口、靖口等养路队建立苗圃，当年育苗1.9亩，出苗4万多株，供沿路社、队绿化公路用苗。1981年规定，道路两旁树木社、队栽植，社、队采伐，至今沿袭。

第四节 重大交通事故

1975年11月20日，陕西省太白林业局一辆“解放”牌汽车行至苏黄公路22公里转弯处翻入深沟，造成2人死亡、1人重伤，车辆损坏。

1976年10月6日，宝鸡峡管理局一辆吉尔货车司机将车交给修理工驾驶，行至两王公路19公里处翻车，造成2人死亡、2人重伤。

1978年9月27日，白云公社拖拉机站“东方红”牌拖拉机途经白云大沟处，因前轮螺母脱落而翻车，造成1人死亡、7人受伤。

1981年1月17日，陕西省水电工程局水电三队一辆自卸货车违章载10人，行至嘴鹦公路25公里处，因方向盘失灵翻车，致1人死亡、4人重伤。

1985年5月20日，武功县苏坊供销贸易公司一辆“解放”牌货车行至潘磨公路38公里加100米处，高速行驶翻入深沟，造成2人死亡、2人受伤。

第四章 邮 政

第一节 驿站 局所

一 驿 站

褒斜道是古代秦蜀间通道，今太白居其要冲。《兴元新路记》载，唐时今境内曾设松岭驿、连云驿、平川驿、白云驿、芝田驿。民国25年（1936），嘴头街设中华邮政丁种信柜一处，由“普云堂”药铺掌柜代办邮政业务，1949年停止。

二 局 所

建国后，1950年宝鸡县在嘴头街始设邮政代办所，址设山西会馆，李银（交易员）代办邮政业务。1951年，由刘天仓（旧时商会成员）代办邮政业务。1952年8月21日，改设嘴头邮政局，接收邮政代办所，属虢镇邮电局管辖。1953年，嘴头邮政局改建为嘴头邮政营业处，仍为虢镇邮电局管辖。1956年，更名为嘴头邮电支局。1959年1月，改为宝鸡市太白人民公社邮电支局，同年8月，改为太白区邮电局，属宝鸡市邮电局管辖。1961年，成立县邮电局，陕西省邮电局管辖。1969年，邮电体制改革，邮政、电信分设，成立县邮政局、电信局，1973年，合并为县邮电局至今。

1953年，桃川、鹦鸽、靖口先后设邮政代办所。1954年，二郎坝设邮政代办所。1956年改桃川、靖口、二郎坝邮政代办所为邮电所。1959年，改鹦鸽邮政代办所为邮电所。1962年，撤销二郎坝邮电所。1969~1974年，王家陵、白云、高码头、黄柏塬先后设邮政所。1979年，先后改为邮电所。1980年，撤销白云邮电所。1971年，设老铁厂电信所。1973年，撤销。1977年，设塘口邮政所，1985年，改为邮电所。同时，于白云、太白河两乡设邮电代办所。1989年，全县有基层邮电所7个、邮电代办所3个。

第二节 邮路 投递

一 邮 路

建国前，仅有嘴头至虢镇一条邮路（普云堂药铺代办邮政）。单程（下同）邮路长49.8公里，无专职邮递人员，邮件为驮骡脚夫捎带，约三五天一次，无定时。建国后1950年，由虢镇发邮政步班到嘴头，三天一次。1957年，始发自行车邮班，每日一次直达嘴头，四天发一次驮班。1959年以后，改为汽车邮班，每天一次，邮路改为宝鸡市至嘴头。

县境内邮路开辟于1952年10月，最早系嘴头至靖口邮路，长35公里，为三日步班。1953年7月，开通嘴头至桃川（灵丹庙）邮路，长30公里，为

三日步班；开辟嘴头至二郎坝邮路，长 95 公里，为五日步班。1956 年 4 月，将原鸚鵡至眉县齐家寨邮路改为嘴头至鸚鵡。长 47 公里，为三日步班，1987 年，全县各乡镇、村委会全部通邮，邮路总长 596 公里。1970 年以后，随着邮政交通工具的增加，步班逐年减少，至 1987 年底步班邮路为 183 公里，占总邮路 596 公里的 30.7%，比 1970 年 334 公里减少 54.2%。

太白县 1989 年县内农村各类邮路统计表

表 14—3

邮 路 名 称	邮递形式	单程 (公里)	班 期 (日)
嘴头镇—汽车站	人力车	0.4	1
嘴头镇—邮政 23 所	"	1.8	1
嘴头镇—靖口	摩托车	43	1
嘴头镇—王家陵	自行车	48	1
嘴头镇—黄柏塬	汽车	71.5	1
嘴头镇—鸚鵡	自行车	43	1
鸚鵡—高码头	"	16	1
鸚鵡—北片各村	"	25	2
鸚鵡—南片各村	"	25	2
嘴头镇—西段各村	"	22	2
嘴头镇—东段各村	"	31	2
靖口—上段各村	"	19	2
靖口—下段各村	步行	16	2
黄柏塬—核桃坪	自行车	19	2
黄柏塬—大涧沟	"	18	2
黄柏塬—二郎坝	步行	30	2
塘口—附近各村	自行车	21	2
王家陵—太白河	步行	38	2
桃川—上段各村	车步混合	18	2
桃川—下段各村	"	21	2
高码头—龙窝	"	22	2
高码头—各村	步行	15	2

二 投 递

1952年,各种函件、包裹、汇票、机要、报纸、杂志的投递量为1950份。1989年为562173份,是1952年的288.2倍。

第三节 函件 包裹 汇兑

1951年,只邮递平信,每月约40~60件不等。1952年,始办理挂号、包裹、汇兑和报刊发行业务。1957年4月,开办机要邮电业务。

1952年,函件出口800件,包裹出口50件。1989年函件出口249487件,包裹出口2087件,是1952年函件出口的31倍,包裹出口的41倍。

1952年,始办汇兑业务,当年发生业务150张。1962年,发生业务2814张。1987年12480张。1989年为12201张,是1952年的79倍。

第四节 报刊发行

报刊发行业务始于1952年,当年报纸订销总量850份,刊物订销总量100份。1989年,报纸订销总量11307270份,刊物订销总量761770份,分别是1952年的13300倍和7610倍。

太白县部分年份报刊订销统计表

表 14—4

单位:万张、万份

年 份	1952	1957	1960	1965	1970	1976	1980	1983	1985	1989
订销总量										
报纸订销	0.085	1.6	1.8	43.036	80	88.15	97.18	133	113.51	1130.73
杂志订销	0.01	0.3	1.5	4.4	1.77	3.36	5.25	8.9	11.84	76.18

第五章 电 信

第一节 电 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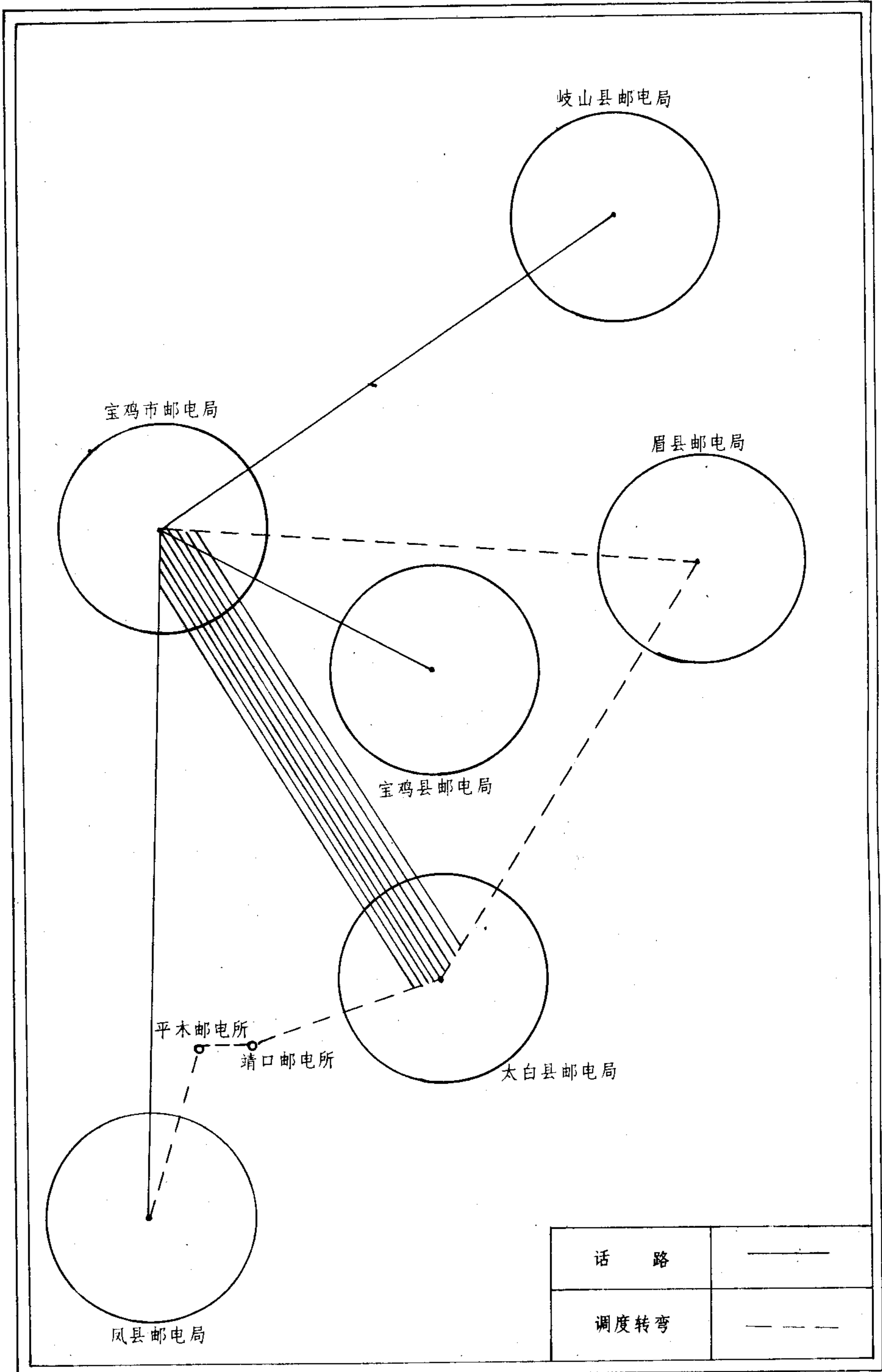
一 长途电话

据民国 27 年 (1938)《陕西省县际联络电话暨县环境电话线路网络图》标明：有自眉县县城电话所输出一条经齐镇、斜峪关至鹦鸽嘴的电话线路，有自宝鸡县虢镇电话所输出一条直达嘴头的电话线路。民国 31 年 (1942)《岐山县环境电话线路及县际联络线路图》标明有自岐山县城电话所输出的一条经蔡家坡、高店、安乐至桃川的电话线路。1949 年，均遭国民党三十六军破坏。1954 年，嘴头邮政营业处安装无线电电报电话双用机 1 台，开通嘴头至西安电报、电话电路。1956 年，安装一部 10 门磁石电话交换机，并架设嘴头至宝鸡县有线电路。1960 年将通宝鸡县有线电路改通宝鸡市。1967 年，县局线路与 8352 部队线路合并，增挂铁线 1 对，增开话路 1 条。

1969 年，嘴头至宝鸡市有线电路增至 3 条，其中实线两条、单线载波电路 1 条。1982 年增加载波电话终端机 3 台，电路增至 5 条，其中实线 2 条、载波电路 3 条。1985 年，安装 12 路载波电话终端机，并套开 3 路载波电话，终端机和更新长途电话交换机为 30 门磁石交换机。至此，可同时开通 17 条长途电话电路（详见图 11）。1987 年，开通一条出租电路，经宝鸡市转接至岐山县作为公众电话电路。并将一条通宝鸡市的人工电路改为半自动交换电路。

二 县城电话

1956 年嘴头邮电支局安装 10 门磁石电话交换机 1 部。始办城话业务。



太白县长途电话电路示意图

1957年，架设30芯线对公里城话电缆，并安装50门磁石电话交换机1部。1961年更新为100门磁石电话交换机1部。1982年安装1部HPX—OI总配线架。1985年，增添100门磁石电话交换机1部。1987年增添100门磁石电话交换机2部。1989年，有100门磁石电话交换机5部，架设241.626芯线对公里，城内电话线路1200对，129个用户。

三 农村电话

1956年，架设嘴头至靖口、二郎坝、桃川农村电话线路，关上街、二郎坝、灵丹庙、塘口安装电话。随后，架设黄柏塬、王家陵、太白河、鸚鸽、高码头、龙窝农村电话线路，总长203.7杆公里。1969年，架设并更新王家陵至太白河、嘴头至黄柏塬、嘴头至白云等地农村电话线路，共长78.5杆公里。至此，全县农村电话线路网基本形成。1984~1987年，嘴头至鸚鸽、桃川、塘口、王家陵安装单路载波终端机，开通载波电话线路5条。同时，王家陵与太白河叠加安装两套单路载波电话终端机，开通王家陵至太白河载波电话线路2条。1988年，架设靖口关上街至水蒿川线路，架设3.0Fe线2.482公里。1989年，架设高码头至龙窝乡政府电话线路，总长29.78线对公里。是年底，全县农村电话线路11条，全长178.8杆公里，明线线路长度241.6公里。共有交换机11部305门、话机90部、单机载波机10部。

第二节 电 报

1954年，始用无线电报、电话双用机开通嘴头至西安人工电报电路1条，办理电报业务。1956年，利用有线话路与宝鸡县开始话传电报业务，1960年后，改与宝鸡市话传业务。

1963年，安装莫尔斯人工电报机1部，利用幻线电路开通宝鸡市电报电路一条，取代话传长途电报通信业务。

1965年，安装无线电收发报机1部，试通宝鸡市，作为有线电路的备用报路。1978年，安装电传打字机，开通电传电路1条，原人工电路关闭，莫尔斯电报机备用。1985年，安装双路插报机，并通宝鸡市载波电报电路1条，取代幻线电路。1986年，电传电报电路经宝鸡市电报电路接转，可直通西安

长途电信局进入电子计算机转报中心。1989年，电信打字机增加到5台，县外往来电报由宝鸡市人工接转改为西安长途电信局自动接转。

第三节 传 真

1981年6月，中共太白县委办公室购置传真机1台，租用邮电局线路1条，开通中共宝鸡市委机要传真电路。1985年11月，县公安局购置传真机1台，开通宝鸡市公安局传真电报电路。1988年11月，县政府办公室购置1台传真机，开通宝鸡市政府传真机要电路。

卷一五

財稅金融

第一章 财 政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一 机 构

1953年2月，太白区人民政府设财政科，于终南、桃川、靖口、二郎坝各配备财粮委员1人。1958年8月，区人委将财政科与税务所合并设财政局。1959年1月，太白人民公社设财贸粮食部统管财政、税务、粮食、金融工作，于11个管理区各配备财粮专干1人。1961年9月，县人民委员会设财政局（财、税为一个机构，两个班子），11个公社各配备财粮专干1人。1965年7月，县人委将财税分开各单设一局。1970年10月，财税合并成立财政局革命领导小组，统管财税工作。1971年6月，复称财政局，下设预算、税政、企财3个组，于终南、桃川、鹦鸽、靖口4个公社设税务所，于黄柏塬、龙窝、王家陵3个公社设助征处。1980年1月，财税合署办公，对外两个牌子。1982年3月，局内设预算、税务、企财、人秘、监察5个股，成立财政收入管理所，将黄柏塬、龙窝、王家陵3个助征处改为税务所。1984年5月，财、税分设为两个局，财政局内设政秘、预算、企财、农财4个股和农业税征收管理所，11个乡镇均设财政所。

二 体 制

1953年，建立中央、省、县三级管理体制，地方财政收入中的印花税、利息所得税、屠宰税、交易税、城市房地产税、特种行为消费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契税及公产、规费、罚没等项目收入划定为地方财政固定收入。以上

收入不敷本级预算支出时，由省拨款补齐差额。1954年，省对县财政预算收支作调整，于原划定收入项目中增加商品流通税、货物税、工商所得税3项，作为调剂分成收入；把地方工业支出、其它经济建设支出、干部训练支出、体育支出4项划归县财政管理。规定县预算项目之间调整权限，执行国家财政预算“分类分成”办法。1955年省对县财政预算实行“总额控制，基本包干”办法，即县预算核定后，一般不再追加预算。县自行追加的支出，由县在预算总额内自行调剂解决，特殊原因不能完成收入任务时，由省拨款补助。1959~1970年，基本执行“总额分成，一年一定”和“定收定支，收支包干”办法。1971年，执行“收支挂钩，总额分成”和“定收定支，超收分成”办法，分成比例基本上一年一定。

1980年起，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一定五年不变”办法。本县属支大于收的财政补贴县，除固定收入和调剂收入全部留用外，上级仍予以定额补贴。1980~1984年，上级财政核定本县收入基数为134.25万元。1985年起，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办法，继续实行“一定五年不变”的财政管理体制，核定本县收入基数为143万元，支出基数为326万元，上级财政每年核定补贴183万元。

第二节 预算内收入

50年代初，太白国营企业空白，仅有几家小商、小贩，上交税收甚微。

1953年，财政总收入14.9万元，其中工商税5.71万元，占总收入的38%。1954年后，虽逐步实现农业合作化，然因受自然条件和耕作技术限制，粮食产量低而不稳，全区经济基础薄弱，1957年财政总收入21.05万元。1958年，兴办11户小型手工业企业。

70年代后，相继办起农机修造厂、制药厂、印刷厂、木材加工厂、纤维板厂等国营工业企业和农具厂、缝纫社、运输队、综合厂等集体企业，财政收入始有所增加。1975年，财政总收入达107.35万元。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业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国营、集体企业增加，农业实行生产责任制，财政收入逐年递增。1985年，总收入达229.81万元；1989年，总收入达到404.5万元；1990年总收入为331.8万元。1953~1990年，累计财政总收入4269.32万元。

太白县 1953~1990 年财政收入分类统计表

表 15—1

单位：万元

时 期	年 度	收 入 总 额	环 比 %	其 中			
				企 业 收 入	工 商 各 税 收 入	农 业 税 和 耕 地 占 用 税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一 五	1953	14.9	—	—	5.71	8.7	0.49
	1954	21.8	146	—	9.57	8.87	3.36
	1955	27.32	125	0.05	20.42	5.73	1.12
	1956	24.27	89	0.42	16.27	6.23	1.35
	1957	21.05	87	0.05	14.53	5.54	0.93
二 五	1958	19.85	94	0.86	12.07	5.67	1.25
	1959	110.55	557	66.62	33.87	9.79	0.27
	1960	166.77	146	114.02	38.16	7.95	6.64
	1961	56.93	35	28.26	21.1	6.69	0.88
	1962	35.57	63	8.09	19.36	7.42	0.7
三 年 调 整	1963	28	79	1.16	18.23	7.27	1.34
	1964	34.45	123	1.13	24.9	6.81	1.61
	1965	35.17	102	-0.51	28.35	6.54	0.79
三 五	1966	39.9	114	4.43	24.69	10.21	0.57
	1967	32.76	82	-2.86	26.2	8.9	0.52
	1968	34.4	105	8.06	18.84	6.98	0.52
	1969	40.23	117	1	28.65	9.18	1.4
	1970	53.69	134	3.38	37.91	10.37	2.03
四 五	1971	58.06	108	-9.87	57.15	9.02	1.76
	1972	76.52	132	2.26	63.24	8.45	2.57
	1973	121.24	158	24.59	86.17	9.33	1.15
	1974	95.65	79	15.89	70.57	8.34	0.85
	1975	107.35	112	2.73	95.57	8.8	0.25

续表

时 期	年 度	收 入 总 额	环 比 %	其 中			
				企 业 收 入	工 商 各 税 收 入	农 业 税 和 耕 地 占 用 税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五 五	1976	100.3	93	-8.69	99.39	9.02	0.58
	1977	126.61	126	11.32	107.67	7.37	0.25
	1978	118.14	93	13.98	96.49	7.22	0.45
	1979	3.43	3	-110.28	105.05	8.16	0.5
	1980	138.48	404	19.15	114.75	3.6	0.98
六 五	1981	114.95	83	0.32	111	1	2.63
	1982	141.14	123	17.04	114.38	7.06	2.66
	1983	147.83	105	17.32	117.97	8.16	4.38
	1984	144.7	98	-0.72	139.1	4.3	2.02
	1985	229.81	159	-43.8	216.44	53.81	3.36
七 五	1986	247.26	119	-13.69	188.38	65.39	7.18
	1987	364.61	148	14.15	256.72	80.1	13.64
	1988	399.33	110	10.84	304.1	63.62	20.77
	1989	404.5	101	-40.9	368.9	32.9	43.6
	1990	331.8	82	-14.4	283.5	36.2	26.5
合 计		4269.32	—	141.4	3395.37	570.7	161.85

第三节 预算内支出

1953年，全区财政总支出27.09万元。其后随着各项事业发展，财政支出逐年增加。以1953年为基数，1957年增长33.4%；1962年增长64.2%；1965年增长199.7%；1975年增长609.6%；1980年增长1057.4%；1985年增长1990.4%；1988年增长2938.5%；1990年增长41倍。

1953~1990年，全县财政预算内总支出为10271.27万元，年均支出270

万元。其中：经济建设费支出 3365.3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8%；文教、卫生、科学事业和福利救济费支出 4051.23 万元，占总支出的 39%；行政管理费支出 2315.85 万元（含公检法经费），占总支出的 22.6%；其它支出（含“文革”中耗费）538.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5.3%。

本县属支大于收的财政补贴县，国家每年给予定额补贴。除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1957 年办起太白林场（1963 年移交陕西省太白林业局），当年交利、税 127.9 万元，形成收大于支外，其它年份均支大于收，且补贴额逐年增加。1980~1984 年，核定本县支出基数为 253.45 万元，每年定额补贴 119.2 万元。1953~1990 年，收支总额相抵后，上级财政总计净补贴 5876.64 万元。

太白县 1953~1990 年财政支出分类统计表

表 15—2

单位：万元

时 期	年 度	支出总额	其 中				上 级 补 贴
			经济建 设费类	文教卫生科学事业 和福利救济费类	行政管 理费类	其 他 支出类	
一 五	1953	27.09	0.52	5.11	21.44	0.02	21.41
	1954	23.42	4.58	4.12	14.72	—	—
	1955	29.04	1.24	11.82	15.98	—	2.96
	1956	33.57	3.58	9.86	20.1	0.03	10.84
	1957	36.16	6.13	7.27	22.69	0.07	14.24
二 五	1958	47.4	18.81	7.02	21.45	0.12	50.93
	1959	50.62	16.38	11.07	16.6	6.57	40.13
	1960	25.84	9.02	3.49	13.09	0.24	-127.93
	1961	54.24	20.57	13.39	20.05	0.23	2.94
	1962	44.5	11.43	14.23	18.05	0.79	15.46
三年 调整	1963	57.44	19.37	16.72	20.17	1.18	33.11
	1964	63.57	16.56	21.27	22.88	2.86	31.19
	1965	81.2	24.26	24.95	27.23	4.76	40.96

续表

时 期	年 度	支 出 总 额	其 中				上 级 补 贴
			经 济 建 设 费 类	文 教 卫 生 科 学 事 业 和 福 利 救 济 费 类	行 政 管 理 费 类	其 他 支 出 类	
三 五	1966	86.64	27.92	27.3	28.44	2.98	48.98
	1967	87.36	29.04	27.21	25.74	5.37	48.92
	1968	73.63	18.62	25.68	26.71	2.62	48.18
	1969	109.79	50.96	27.24	27.29	4.3	76.85
	1970	124.9	56.61	34.16	26.67	7.46	58.23
四 五	1971	156.44	53.08	51.3	47.5	4.56	89.54
	1972	216.96	107.05	62.99	44.07	2.85	130.55
	1973	171.56	56.3	64.36	39.13	11.77	64.41
	1974	200.67	69.81	90.86	39.04	0.96	96.57
	1975	192.25	65.68	78.11	47.04	1.42	87.62
五 五	1976	271.27	145.38	78.79	44.92	2.18	139.55
	1977	276.13	141.31	86.76	45	3.06	109.02
	1978	292.14	133.02	98	56.03	5.09	176.64
	1979	349.47	173.82	118.37	54.91	2.37	239.24
	1980	313.58	115.21	130.35	57.94	10.08	189.35
六 五	1981	578.71	260.66	233.31	72.26	12.48	455.52
	1982	445.13	170.09	185.47	86.42	3.15	253.88
	1983	406.03	119.68	182.17	97.65	6.53	233.61
	1984	404.35	112.56	184.93	104.86	2	242.24
	1985	539.26	217.89	198.72	117.02	5.63	326.52
七 五	1986	666.94	160.17	297.9	156.08	52.79	404.65
	1987	796.41	206.63	315.65	167.76	106.37	457.93
	1988	818.06	180.31	361.58	185.92	90.25	437.96
	1989	982.2	232.5	457.4	215.5	76.8	560.8
	1990	1137.3	308.6	482.3	247.5	98.9	635.7
合 计		10271.27	3365.35	4051.23	2315.85	538.84	5876.64

第四节 预算外收支

本县预算外资金来源为：农业税附加和工商税附加收入，主要用于地方公益事业，以弥补国家预算资金之不足。支出项目为：经济建设费，社会、文教、卫生、科技费，行政管理费等。

1957~1989年，预算外资金总收入2483万元，其中：工商税附加收入15.9万元，占总收入的0.64%；农业税附加收入54.4万元，占总收入的2.1%；其它收入1065万元，占总收入的43%；上级补贴111.8万元，占总收入的4.5%；结余累计1234.5万元，占总收入的49.7%；专业储存资金1.4万元，占总收入的0.06%。

预算外总支出1099.6万元。其中：经济建设费类支出75.4万元，占总支出的6.85%；社会科学费类支出19.4万元，占总支出的1.76%；行政管理费类支出53.8万元，占总支出的4.89%，其它支出916万元，占总支出的83.3%，上解支出35万元，占总支出的3.2%。

第五节 公债 国库券

1954~1958年，国家下达太白区经济建设公债券任务指标6.513万元，实际入库8.167万元，超额完成下达任务1.655万元。

1981~1989年，国家下达本县国库券任务101.68万元，实际完成105.8万元，占任务的104.05%。

第六节 财政监督

1955年，区财政科配备专职监察员一名，负责组织实施全区财务监察业务。1982年9月，县财政局设监察股，负责全县财务监察业务。

1984年，县设审计局，财务监察业务交由审计局统管。

一 财务检查

1955~1985年,对全县(区)财政工作先后进行13次大检查,累计涉及274个单位,共查出有问题资金141.594万元,清理后上交国家财政113.238万元。涉及以下问题:截留国家财政收入、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偷漏拖欠税款、挪用公款、滥发奖金及劳保用品、乱购专控商品、单位小金柜、私人借款、弄虚作假编报假决算以及不合理请客招待等。1963年9月~1964年12月,在全县清理机关单位小钱柜、编报假决算及不合理招待资金中,查出小钱柜资金286596元,其数额超过1963年全县财政收入6562元。1972年3月,对县级13个行政事业单位私人借款清查,其中县水电站职工借款人均达199元,借支总额超过水电站职工月工资总额的3.9倍,占月收入的40%以上。1980年,财务大检查中,查出纤维板厂1979年发放的应享受外加班费14714元,相当本厂职工工资总额的30%,人均达105元,最多达385.2元。

二 财务审计

1984年2月,县设审计局。隶属条块双重领导,始有专门财政监督机构,负责财务审计工作。

1985年8月,依照国务院《关于审计工作暂行规定》。对县级各企事业单位施行财务检查。审计局设立至1985年底,先后对县百货公司兼营的石油企业财务帐目审计检查,对文教局教研室、县高中教育经费审计检查,对县林业局、农牧局财务账目审计检查。共查出有问题资金6.82万元,其中违纪金额4.05万元,帐目差错173元,违纪金额中应上缴财政2万元,单位收回2.05万元。查出省太白林业局和县农副公司漏交、拖欠税款63.44万元,作了罚款和补交处理。

1986年,审计检查42个单位,查出各类有问题资金46.94万元(帐面差错金额0.686万元)。1987年,完成审计项目9项44户,共审计金额1014万元,查出违纪资金21.8万元,其中应上缴财政金额6.2万元,报送审计共完成32个单位,被审计户数占总户数的61.5%,约占全县行政事业经费预算总支出的81.5%,审计金额235万元,其中违纪资金0.5万元。同年,14个部门配备兼职内审人员43人,有5个部门对10个所属基层单位内审金额59万

元，审出有问题资金 15 万元，其中违纪资金 6 万元，年终处理 2.6 万元。

1989 年，以维护财经纪律为重点开展审计监督工作。全年完成必审项目 1 项，审计总金额 155.25 万元，查出各种违纪资金 167889 元，上级分配审计周查项目 6 户，实际完成 7 户，定期报送审计 52 户全部完成。完成市下达任务 35 户的 148.6%，总金额 427 万元，查出各种违纪资金 1.315 万元。市下达审计自筹基建资金两项，任务 25 万元以内，实际完成 7 项，完成 121 万元，超计划完成任务。建立健全部门和单位内审机构 19 个，内审资金总额 306.48 万元，查出违纪资金 3.59 万元，应上交财政 0.917 万元已全部上交入库，纠正 0.3 万元的违纪问题。通过部门建立内审，配合审计机关的财务审计，以强化单位经济管理，起到经济监督作用。

第二章 税 务

第一节 农业税

民国时期，征收二课税（丁赋、田赋），境内各区乡原属各县以“红簿”下摊派，乡公所按户丁摊派到户，乡、保催交，原各县催粮委员按时按册收。田赋以石、斗论计。除正税外，又附加有绥靖公粮，自卫特捐代金、盐、差徭、杂捐等。地方豪绅亦借机巧立名目收取“应酬费、招待费、保安、油房捐”等，鱼肉百姓，中饱私囊。上“红簿”者为“红粮”，上解交县；上“黑簿”者为“黑粮”，留作地方支用。1949 年前，终南交税课于宝鸡县镇；桃川、高码头、龙窝交税课于岐山县蔡家坡；鹦鸽交税课于眉县齐镇；口、白云交税课于凤县平木；王家陵、太白河交税课于留坝县江口镇；黄塬、二郎坝交税课于佛坪县袁家庄；皂角湾交税课于洋县华阳镇。

1950~1953 年，仍沿袭 1949 年前隶属地域范围上交公粮。太白区建立，公粮交纳于区属粮食收购部门。

一 税 政

建国后，依照国家有关稳定农民负担、合理负担、鼓励增产和增产不增税等项政策规定征收农业税，1953年执行政务院“今后三年内农业税的征收指标，应稳定在1952年实际征收的水平上，不再增加。”之规定。1962年按国家规定大幅度调减农业税，1971年执行国家“农业税征收继续稳定五年不变”之规定，农业税征收标准，依据评定的常年产量而定。国民经济恢复时期，按照党在农村的阶级政策，实行农业税负担，地主、富农税重，贫农税轻，赤贫农不负担。农业合作化后，按不同地区不同社队，继续执行合理负担的政策。

1958年以前，实行累进税制，以个体经济基础制订，农业收入的计算和税额确定均以户为单位，实行户缴户结。农业合作化后，农村生产关系发生根本变化，缴纳农业税者为农业生产合作社，废除以户为单位计征的累进税制，改为以社（队）为单位计征的比例税制。根据社、队经济状况、土地等级、自然条件等因素确定税率，最多不得超过常产的25%，由队缴队结。

1981年，农村实行家庭承包生产责任制后，继续实行比例税制，由户缴户结。1984年，农业税实征额占常年产量的3.22%，为当年实际产量的1.04%。

1988、1989年，农业税实征额分别占常产6.8%、5.33%。

陕西省人民政府规定：从1985年1月1日起征收农林特产税。本县1985~1989年，共征收农林特产税240.25万元。

二 优待减免

为鼓励和促进农业发展，保证群众生活，本县按上级有关减免农业税规定，对依法开垦荒地、填滩造田、治河抬田及其它方式扩大耕地面积所得的农业收入，免税1~3年；对农业科研试验用地和宅旁零星土地免征农业税；对遭受水、旱、风、雹或其它自然灾害而歉收的，按照歉收程度给予减免；对缺乏劳力或其他原因纳税有困难的，根据实际情况，经过民主评议，县人民政府批准，分别在应交税额5%~35%的范围内（特困户多减或全免）予以减免。1953~1985年，全县共减免农业税主粮198万公斤，折金额64万元。1979

年，执行国务院决定，农业税征收实行起征点的办法，全县享受起征点减免的生产队 43 个，减免金额 1.167 万元。1981 年 8 月，全县遭受特大水灾，11 个公社全部受灾，减免农业税金额 9.3 万元。1986~1989 年，因灾减免和贫困地区减免农业税主粮共 62.85 万公斤，折金额 29.6 万元。

三 调整负担

为解决农业税在地区负担上不平衡问题，以利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业生产合作社巩固，1958 年 4 月 7 日，区人民委员会通知对全区农业税负担调整。将全区 14 个乡划分为三个不同地区：一类地区有鸚鸽、灵丹庙、二郎坝、太白河 4 个乡；二类地区有龙窝、王家陵、黄牛河、关上、白云、嘴头 6 个乡；三类地区有黄柏塬、高码头、拐里、七里川 4 个乡。按三个不同地区分别设 11 个税率。省下达太白区平均税率为 10%，较 1957 年下降 0.76%。调整后，全区平均税率为 10.4%，较省分配指标高 0.4%。省下达本区平均提产比例为 12%，调整后全区平均提产比例 14.06%，较省分配指标高 2.06%，提高后全区常产总数为 435.24 万公斤。并于原负担基础上按地区排队，进行合理调整，调整后全区农业税计征数定为 45.28 万公斤，较 1957 年增加 11.66%，占 1957 年实产量的 7.18%，基本纠正了负担偏重或偏轻现象。与 1957 年计征数比较，增长税额的 11 个乡，下减的 3 个乡。88 个农业生产合作社中，增长的 71 个，减少的 17 个。1987 年，农业税主粮亩均负担 4.45 公斤，1988~1989 年减为 3.09 公斤。

四 农业税实征

1953~1958 年间，全区依率计征农业税主粮 272.15 万公斤，减免 9.935 万公斤，实征 262.3 万公斤，折金额 44.1 万元。

1959~1961 年间，全公社依率计征农业税主粮 131.15 万公斤，实征 131.25 万公斤，折金额 24.3 万元。

1962~1989 年间，全县依率计征农业税主粮 967.95 万公斤，减免 235.91 万公斤，实征 781.43 万公斤，折金额 230.6 万元。其中：1981 年因特大水灾减免农业税主粮 28 万公斤，折金额 9.3 万元，实征税主粮 4 万公斤，为 1953~1989 年 37 年中农业税征收最少的一年。

太白县 1953~1989 年农业税征收表

表 15—3

数量 年份	项目 依率计征税 主粮 (万公斤)	减免税主粮 (万公斤)	实征税主粮 (万公斤)	实征税主粮 折合金额 (万元)
1953	52.7	2.65	50.1	8.7
1954	48.25	3	45.25	8.8
1955	45.05	0.9	44.15	5.7
1956	39.4	1.9	37.5	6.2
1957	41.1	1.2	39.9	6.9
1958	45.65	0.285	45.5	7.8
1959	52.5	—	52.5	9.7
1960	45.65	—	45.65	7.9
1961	33	—	33.1	6.7
1962	36	—	35.15	7.4
1963	36	2	37.85	8
1964	34.9	2	35	6.8
1965	34.9	5	34	7.2
1966	37.75	1.25	42.3	11.5
1967	36.05	1.95	36.8	10.1
1968	36.05	3	25.45	7
1969	38.85	3.5	33.5	9.2
1970	35.75	3.5	37.85	10.4
1971	35.95	5	32.9	9
1972	35.5	4	30.85	8.4
1973	35.5	1.8	33.98	9.3
1974	35.45	3.65	30.45	8.3

续表

数量 年份	项目	依率计征税 主粮 (万公斤)	减免税主粮 (万公斤)	实征税主粮 (万公斤)	实征税主粮 折金额 (万元)
1975		35.45	4.4	32.1	8.8
1976		35.35	7.3	32.95	9
1977		35.2	9.15	26.9	7.4
1978		35.15	9.1	26.25	7.2
1979		35.1	10.55	24.55	8.2
1980		32.4	27.1	10.85	3.6
1981		31.25	28	4	1
1982		31.8	10.55	21.25	7.1
1983		35.05	9.05	24.7	8.3
1984		35.35	18.05	12.95	4.3
1985		31.45	10.6	25.95	10.3
1986		31.45	10.6	25.95	10.3
1987		31.4	11.7	19.85	9.5
1988		31.45	16.75	24.85	11.7
1989		31.45	16.36	22.25	11.3
合计		1371.25	245.845	1174.98	299

第二节 工商税

一 税 政

1950年1月, 政务院颁布《全国税政实施要则》, 规定全国统一的税种共14种 (不包括农业税)。1953年, 根据国家“保证税收, 简化税制”精神进

行补充和修正，修正后全国工商各税共 12 种。太白区执行的税种有商品流通税、工商业税、货物税、工商所得税、利息所得税、交易税、屠宰税、印花税共 8 个税种。1958 年，税制改革，简化税种和交税办法，调整个别税率。1973 年，进一步改革税制，试行工商税，改革后全国税种有 9 种。对国营企业只征工商税，对集体企业征收工商税和工商所得税。1983 年，进入以利改税为主要内容的全面改革的第一步，主要是对有盈利的国营企业普遍征收所得税。1984 年，进行第二步改革，将国营企业应当上交国家的财政收入，分别按 11 个税种向国家交税。

1956 年前，太白工商企业主要以私营、合作社为主，在管理上采取以民主评议，定期定额征收为主，辅之以批控零、以进控销等办法。1956 年后，随着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经济体制发生变化，在征收管理上一是逐步实行票证管理办法，对全区所有企事业单位实行发货票制度；二是抓重点税源。

1985 年，全县年税额在 3 万元以上的共 7 户，年入库税款 145.15 万元，占年入库总额 190.11 万元的 76.35%。其中：在 10 万元以上的 3 户，年入库税额 132.57 万元，占年入库总数的 69.73%。木材是本县重点应税产品，陕西省太白林业局是重点木材经营应税企业，年均交税额在 40 万元以上。1985 年，省太白林业局交入库税款 105.14 万元，占入库总数的 55.32%。三是加强税收检查。1981 年，对县纤维板厂等 15 户企业进行税收检查，共查出托欠税款 14.13 万元，偷漏税款 3 万余元。1985 年，对全县 11 户企业重点抽查，共查出偷、漏、欠税款 84.7 万元，占应交税款的 16.8%。

二 税种、税率

工商税 1953 年实行新税制后，太白区征收的货物税税目有烟叶、植物油、砖瓦、粮食、生漆、土布、毛制品等 12 种，税率 5~40%；征收的商品流通税税目有麦粉、皮毛、原木、白酒等，税率 2~50%。

1958 年，将商品流通税、货物税、营业税、印花税等四种税合并为工商统一税。

1973 年，又将工商统一税及其附加税和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盐税合并，简化为工商税。

太白县 1953~1989 年工商税收人统计表

表 15—4

年 份	税收额 (万元)	年 份	税收额 (万元)
1953	5.71	1972	63.2462
1954	9.5714	1973	86.172
1955	20.4199	1974	70.572
1956	16.2656	1975	95.5714
1957	14.527	1976	99.3898
1958	12.0664	1977	107.6647
1959	33.8705	1978	96.4918
1960	38.1572	1979	105.0466
1961	21.1032	1980	114.7478
1962	19.3556	1981	110.9953
1963	18.2304	1982	114.3832
1964	24.8999	1983	117.9713
1965	28.3465	1984	139.0981
1966	24.6891	1985	216.4389
1967	26.1975	1986	188.379
1968	18.8406	1987	256.7234
1969	23.6547	1988	304.1
1970	37.914	1989	368.9
1971	57.1446	合计	3106.8556

产品税 1984年9月底，利改税第二步改革，把产品税从工商税中分解出来，为一单独税种。本县应交产品税的主要产品有原木、板材、纤维板、木器加工品、印刷品、副食加工品、砖瓦、竹子、砂石、生漆、食用猪牛羊等，税率为3~10%。全县产品税年入库约100万元左右，占工商各税年入库数的70%。1984~1989年，共征收产品税706.3万元。

营业税 1984年9月,利改税第二步改革,把营业税从工商税中分出,为一单独税种,税率为3~16%。

1984~1989年,全县共征收营业税384.13万元。

所得税 1958年改革工商税制,将工商税中所得税改为一个单独税种,税率先后按21级、14级、9级、8级全额累进税率征收。

从1984年10月起,对盈利的大中型企业按55%的固定比例税率征收所得税,对小型企业按8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所得税。纳税后仍留利过多,并应交调节税(大中型企业)和承包费(小型企业)。本县划入大中型企业的有纤维板厂、百货公司批发部、烟酒公司批发部、林工商公司和石油公司5户,划入小型企业的共21户。1986年9月起,按照国家条例,起征城乡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

1954~1989年,共征收工商所得税77.58万元。

增值税 1984年始征增值税。本县征收增值税的企业有农机修造厂、纤维板厂和农具厂,均实行扣额法按月征收。

1984~1989年,共征收增值税59.3万元。

建筑税 1983年10月起,对凡用国家预算外资金、机动财力、自有资金和其它自筹资金进行修建工程的国营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地方政府以及所属城镇集体企业,按全部投资额征收10%的建筑税。

1983~1989年,共征收建筑税35.868万元。

奖金税 1984年,始对企、事业单位使用奖励基金发放的各种奖金超过一定限额的,按累进法征收奖金税。单位全年奖金总额,未超过两个半月标准工资总额的免征;超过两个半月至四个月的征收30%奖金税;超过四个月至六个月的征收100%奖金税;超过六个月的征收300%奖金税。

1985~1989年,共征收奖金税4.79万元。

地方税 地方税税种有印花税、利息所得税、牲畜交易税、屠宰税、文化娱乐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城市维护建设税。1958年税制改革,将印花税并入工商统一税,利息所得税停止征收。1967年停止征收文化娱乐税。1976年停止征收车船使用牌照税。现在继续征收的税种有牲畜交易税、屠宰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11个税目,税率为5~15%。屠宰税按头数征收,每头猪3元,羊0.8元,牛4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在县城为5%,在基层为1%。

1954~1989年,全县共征收各种地方税158.82万元,其中1989年为37.47万元。

第三章 金 融

第一节 机 构

一 中国人民银行太白县支行

1952年，中国人民银行宝鸡县支行在嘴头镇设营业所，办理存、放款、汇兑业务。

1953年，建立太白区后，改营业所为中国人民银行太白区支行，同时建立发行支库，办理对公信贷、储蓄、农贷发放与回收等业务，负责组织发展农村信用合作社。1954年，建立桃川营业所，管理灵丹庙、沙羊店、老爷岭、高码头、龙窝、鸚鸽、六家村、瓦窑坡8个乡存、放款业务。1957年，建立靖口营业所，管理黄牛河、靖口、白云、王家陵4个乡存、放款业务。1958年公社化后，撤销太白区支行，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宝鸡市支行太白区办事处。1961年建县后，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太白县支行。

1985年，成立中国工商银行太白县支行后，人民银行业务由工商银行代理（人民银行为虚设机构）。

1986年，县工商支行将人民银行业务交宝鸡市人民银行。

二 中国农业银行太白县支行

1963年，由人民银行分出，设立中国农业银行太白县支行。1965年，并入人民银行。

1980年1月，将农行从人行分出，复设中国农业银行太白县支行。并于

变。

三 中国工商银行太白县支行

1985年与人民银行分设，成立中国工商银行太白县支行，基层机构有街道储蓄所及红光办事处。

四 太白县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1954年4月，第一区（终南）方才关乡凉峪村试建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社，入股社员93户、154股、股金308元。当年在全区建起10个信用社、两个信用组，入股社员1230户，股金0.246万元。1956年，全区有信用社22个，实现了乡乡有社、村村有员。1957年并为14个，1958年并为11个，入股社员3500户，股金0.7万元，公积金0.1万元，有6个社盈余，盈余0.1万元。1959年，将11个信用社改为信用部和信用分部。1962年，全县以公社为单位，设立11个信用社。1984年，信用社进行体制改革，选举产生信用社理、监事。同年，召开县首届信用合作社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县信用合作社联合社。1987年底，全县共有信用社11个、信用分社1个、信用站30个，实现社社有盈余。共计盈余额2.05万元，公积金14.8万元，县联社公积金达2.55万元。1989年底，设14个村级信用站，全县信用合作股金3.92万元，拥有固定资产317万元，公积金16.99万元，专用基金15.04万元。

第二节 货 币

一 人民币

1949年8月后，人民银行以人民币收兑地方币，并限期停止使用银元、铜元。1955年，国家进行币值改革。太白区从1956年3月1日起发行新人民币（新币壹元等于旧币壹万元）。自新币发行之日起，本区机关、团体、企业和私人一切货币收支、交换计价、契约合同、单据凭证、帐簿、记帐等均以新

币为计算单位，所有新币发行之前的一切债务债权（包括国家公债）均按规定比率折合新币。1957年12月，本区发行壹分、贰分、伍分3种金属硬辅币。1964年4月15日，回收1953年版深绿色“井冈山”图景的叁元币、紫色“各民族大团结”图景的伍元币、黑色“工农”图景的拾元币3种人民币，取消叁元钞发行。1980年4月15日起，发行面额为壹角、贰角、伍角、壹元金属币，与同额纸币值相等。1984年12月，发行壹元值金属纪念币3种。1987年后，县内发行伍拾、壹百元2种大面额纸币。

二 货币流通

1953~1957年，本区按规定要求国家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除对职工发放工资、差旅费，向个人采购农副产品以及结算起点以下的零星开支等可支付现金外，其它经济往来均须经过银行转帐结算，现金支付仅在小范围内，私营及个体户多以现金来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工农业总产值均递增2.6%，货币支出年均63.5万元，社会购买力人均5.14元。

“大跃进”时期，货币投放猛增。1960年现金支出总计243.3万元，比1954年的63.5万元增长3.33倍。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压缩基建，精简机构，控制财政收支和货币投放，对部分商品采取高价政策，加速货币回笼。1962年，冻结社会集团存款23.9万元，货币投放比前两年下降10.1%。1963~1967年，国家商品由高价转为平价，市场三类农副产品价格大幅度下降。1972年，各类投放总额达816万元，回笼567.4万元，净投放248.6万元，比1966年的128.6万元多投放120万元。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鼓励农民搞多种经营，开放农贸市场，调整职工工资，农村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等政策，生产力解放，全县货币支出平均192.8万元，城乡购买力人均6.3元。1985年，县农业银行货币回笼883.7万元，占投放总额993万元的89%。1986年，净回笼39万元。1987年净回笼97.3万元。1989年，净回笼16.9万元。

三 货币管理

1954年，太白区支行规定单位现金往来全部实行转帐结算，库存限额30元。1962年，始对农村人民公社集体单位实行现金管理。1977年，重申现金

管理制度，核定库存限额不得超过 50 元。1981~1982 年，对县级 37 个单位帐务检查，帐据、金额相符的仅 15 个单位，查出其他单位不合理支付现金，坐支、套取、挪用、白条顶库达 4.5 万元。1985~1987 年，再次重申现金管理制度，核定库存限额为 50~100 元，实行大宗现金由专业银行信贷股专人审批、小额现金柜台审查制度。1954~1989 年，全县现金收入共 33722.4 万元，支出共 40912.9 万元，净投放总额 7190.5 万元。除 1957 年收大于支外，其他年份均支大于收，其中 1988 和 1989 年净投放分别为 882.6 万元、755.6 万元，为历史最高峰。

四 金银收兑

1954~1987 年，全县共收兑金银 1449.3031 公斤。1980 年，调高金银收兑价格，黄金每克由 3.04 元调高为 30 元；白银由每克 0.1 元调高为 0.2 元。嘴头镇一村民建房时挖出的 20 个元宝共重 520 克，全部交售给国家。1986 年，国家将黄金收兑价格最高档（含金量 99.9% 及以上）调整为每克 32.1 元（白银收兑价资料缺）。1988 年起，金银收兑价为：黄金每克 48 元，白银每克 0.8 元。

第三节 信 贷

一 工商贷款

1956 年，发放工商企业贷款 44.9 万元，比 1954 年 22.3 万元增长一倍多。1958 年，由于“左”的错误影响，工商贷款大撒手，至 1962 年发放工商贷款年均 108.4 万元以上，等于 1957 年的 3.34 倍，放弃对企业资金使用和流动资金的管理。1964 年，工商贷款余额 104.6 万元，比 1961 年的 128.5 万元下降 23.9 万元。1980 年，工商贷款余额 173.8 万元，比 1976 年的 326.9 万元下降 153.1 万元，下降 46.87%，基本实现信贷计划收支平衡，略有节余。1982 年，按照对个体工商户贷款和对商业贷款坚持以计划经济为主、以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推行以销售资金率核定贷款的办法，对清出的冷、背、呆

滞、积压物资实行 20% 的贷款加息，促进企业对积压物资处理。

1985 年，对商业贷款以从严控制为原则，以搞活经济、活跃市场为目的，给百货、烟酒公司贷款 16 万元，充实库存，投放市场，商品销售额比 1984 年同期增长 113.3%。1989 年，给国营和集体工商企业贷款 723.9 万元。

二 农业贷款

1952~1954 年，为解决贫雇农生产资料困难，共发放贷款 5.4 万元。1955~1957 年，配合农业合作化运动，帮助农业合作社解决大中型农机具、化肥、农药等，发放贷款 10.4 万元，给贫雇农解决合作基金贷款 6.2 万元。

1958 年以后，农贷发放对象由个人转为集体，至 1961 年，支持人民公社搞技术革新、农田水利建设等共发放贷款 31.2 万元。1962~1965 年支持贫穷队和贫下中农巩固集体经济，发放贷款 15.9 万元。

十年“文化大革命”中，全县共发放农业贷款 135.1 万元，年均 13.5 万元。

1973~1979 年，支持社队搞农业机械化建设，共发放贷款 91.6 万元。

1980~1985 年，农村经济体制发生变化，农贷工作由支持集体经济转向支持“两户一体”（重点户、专业户、农工商经济联合体）和乡镇企业的发展为主，促进农村生产经营责任制的稳定和完善，共发放贷款 877 万元。

1989 年，发放农贷款 64.31 万元，收回贷款 507.8 万元，余额 1.018 万元。

三 农村信贷

信用社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总方针，依靠群众，组织闲散资金，支持农村发展农副业生产。1954~1987 年，共发放贷款 892.7 万元，收回 655.1 万元，余额 237.6 万元，余额比 1955 年增长 157 倍。1985 年，发放贷款扶持专业户 5548 户，帮助购回小型拖拉机 13 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 73 台、汽车 6 辆、耕牛 340 头、中小型农具 3.1 万件、化肥 125 吨、农药 1700 公斤、修建房屋 410 间。

第四节 储 蓄

1953年，储蓄业务由人民银行太白区支行会计股代办。1965年，建立储蓄所22个。1966年，全县有储蓄代办所56个，储蓄存款余额101.7万元。1985年，储蓄存款余额646.6万元。随着生产力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城镇、农村储蓄逐年上升，1989年，全县城乡储蓄存款余额达2219.3万元，人均存款460元。

第五节 保 险

1982年5月，设人民保险公司太白县代理处，基层营业所、信用社建立保险代办点17个；聘请机关单位协保员43名。是年，6个企业单位投保企业财产险，投保金额494万元，保险费收入1.7万元。1985年1月，正式成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太白县支公司。实行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指标考核的经济承包合同制，权、责、利相结合，年底各种保险费收入共10.643万元，全年除理赔及各项费用0.9264万元外。盈余3.0776万元，提存人身保险准备金1.046万元。1987年，新增子女备用金和耕畜保险，全年投保9811户，保险费收入22.59万元，1982~1989年，逐步增加保险项目，先后开办企业财产、家庭财产、机动车辆和第三者责任保险，拖拉机、自行车、货物运输、森林保险、简易人身保险及子女备用金、幸福养老金、学生平安金、双女户养老金、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项目。投保总金额15943.1万元，保险费收入124.05万元，共赔偿经济损失451次，赔偿费62.467万元，占保险费收入的50.36%。

卷 一 六

经济 管理

第一章 计 划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1954年7月,区政府设计划统计科,按计划管理国民经济。1956年10月,单设计划委员会。1957年10月,又将计划委员会与统计科合并为计划统计科。1958年12月,更名为计划建设委员会,主管太白人民公社计划、统计、物价及基本建设工作。1961年9月,将计划建设机构单设。1963年8月,更名计划委员会。1969年10月,县革委会生产组下设工交计划物资工作站,主管全县计划、工交、基建、物资、统计业务。1970年4月,计划业务归生产组管理。1971年4月,成立计划委员会革命领导小组,将基建、计划、物资、统计业务由生产组分出,归计划委员会管理。1981年,县政府设计划委员会,计划与统计、物价、基建为一个班子,合署办公,并负责劳动业务管理。1984年1月,统计业务分出设统计局。3月,将劳动业务移交人事局。1986年1月,设矿产资源管理委员会,3月设信息中心,与计委为一个班子,合署办公。计委下辖自来水公司、城乡建设环境保护站、建筑安装公司。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为直接计划与间接计划相结合计划管理体制。对国营企业、重要基本建设项目及定息的公私合营企业采取直接计划;对集体和个体所有制的农业、手工业、私营工商业及较低形式的公私合营企业实行间接计划。第二个五年计划以后,逐步由单一的指令性计划取代直接计划与间接计划相结合计划体制。对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均实行指令性计划;对商品流转、牧业生产、农作物播种面积、土特产品收购及文化、教育、卫生等均采取指令性计划。基层单位无自主权,不能随情况变化调整生产和流通。

1984年后,实行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相结合计划体制,分别采取行政手段、法律手段执行。对反映经济活动总成果和最终效益的综合

性指标、重要宏观指标（包括粮食总产量、乡镇工农业总产值、乡村企业总收入、工业总产值、成林采伐、农民人均纯收入、基本建设规模、全民所有制单位工资总额及重要建设项目等）实行指令性计划；对其它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取指导性计划或完全由市场调节。

第二节 计划编制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 1955年4月，编制《太白区1953~1957年国民经济计划（草案）》，首次提出各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目标与实施方案。然计划工作尚属探索阶段，计划指标亦为宏观控制，缺乏具体指导。1956年12月，对全区花椒、山萸、大黄等84种土特产品前五年的生产成本摸底调查，编制《太白区主要土特产品成本调查表》。对全区耕地利用情况、农民生活状况、生产力水平及城乡手工业、个体工商业等社会经济基础全面摸底调查和综合分析后，根据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的要求从解决人民生活和生产急需出发，提出太白区手工业和工商业改造、农业合作化计划；合理确定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建设和农业基本设施建设以及道路、桥梁等配套项目建设、确定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的比例关系及发展方向、目标、步骤，编制《太白区1953~1964年12年发展规划》。

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1958~1962） 于1958年编制《太白区1958~1967年山区规划方案》；1960年5月编制《太白人民公社总体规划说明书》。1958年第二个五年计划始施行，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企业初步建立，各业生产高度集中。计划工作把各种社会活动单纯地纳入指令性计划。依靠行政命令实施，忽视本地实际，盲目地提出“高指标”。加之，三年自然灾害导致经济形势急下，使计划指导失控，产业结构比例失调。

三年调整和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1963~1970） 编制《太白县1963~1972年农业发展规划》，指导抗灾自救和恢复生产，对纠正“大跃进”时期错误倾向起了一定作用。其间，工业生产计划以调整为中心，以发展基础工业为重点。1966年，提出十个建设项目，虽对改变工业基础薄弱、落后及改善经济条件有指导作用，但因值“文化大革命”开始而计划被搁置。农业生产计划，侧重于增加农作物播种面积、改善耕作条件、扩大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教育以“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为指针。医疗卫生重点转向农村，大力

发展农村合作医疗站。

第四、五两个五年计划时期（1971~1980） 工业生产计划，以贯彻“工业学大庆”为主，一切从支援农业机械化出发，计划转向机械制造方面，在重点发展县属工业的同时，以大力发展社队企业为主攻目标。农业生产计划，除以粮食生产为纲外，多种经营生产不同程度有了发展。农业发展方针以“农业学大寨”为主制订“全面规划、因地制宜、各有侧重、多种办法、综合治理、讲求实效、注重质量、以改土为重点，把改土和治水紧密结合起来，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每人建成一亩旱涝保收田和稳产高产田，为发展农业打下良好的基础”的总计划。科技发展计划，于1972年始编制、下达重点科学技术研究项目，次年12月编制《太白县1973~1980年科学技术发展规划（草案）》。1970~1977年间，计划管理仍以指令性计划为主，忽视生产单位经济效益。农业生产结构不合理，多种经营生产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而“割掉”，农村经济难以全面发展，农业投资大，见效慢。工业企业产品单一，商品流转慢，经济效益差，且对执行单位统得过死。1980年增加人口计划、专门人才需要计划及大、中专毕业生分配计划内容。

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1981~1985） 工业生产计划，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力争利税、财政收入与国民经济同步增长，以开发利用矿产资源为重点，调整工业产业结构，发展乡镇企业。农业生产计划，以提高经济效益为重点，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在保证粮食生产稳步上升的基础上大力发展乡村企业和多种经营，提高商品率，逐步建立具有太白特色的农、林、牧、副、渔业生产及农工商、建筑、运输、服务业全面发展的结构格局。1983年8月，编制《太白县1980~2000年工农业生产规划（草案）》。1985年12月，编制《太白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草案）》。

第七个五年计划时期（1986~1990） 工业生产计划，生产发展布局重点是南部以双王金矿开发为中心的有色贵金属矿业，北部以大理石开发为中心的建材矿业，形成双翼腾飞的工业格局。农业生产计划，贯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坚持一方面进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另一方面结合本县实际贯彻“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抓好多种经营”的方针，把多种经营放在同粮食生产同等地位，宜林则林，宜牧则牧，宜粮则粮，依照农业资源调查和区划，将全县划分为：嘴头镇以发展蔬菜、贝母、芸豆、苹果、肉牛羊为主；靖口、白云两乡以发展花椒、蔬菜、肉牛羊为主；桃川乡以发展山萸、核桃、贝母、芸豆为主；王家陵、太白河、黄柏

塬、二郎坝 4 乡，以发展木耳、香菇、栓皮、杂果、肉牛羊为主；龙窝、高码头两乡，以发展肉牛羊、生漆为主；鹦鸽乡以粮为主。1986 年编制 11 项生产计划，并对“七五”计划作了修订。1987 年编制 13 项生产计划。1988 年，增编成品油分配计划和计划外化肥分配计划。1989 年，共编制 24 项生产计划，第一次编制下达土地复垦利用计划。在人口计划中增列把人均占有粮食作为重要任务指标下达乡镇。将农村经济发展计划细分为农牧业生产、林业生产、多种经营和扶贫开发、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乡镇企业生产、粮食征购、人口发展、土地复垦利用、外贸收购等单项计划下达。并编制《土地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和“八五”计划。

第三节 计划执行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根据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政策，引导和组织农业、手工业和工商业者由个体经营转向集体所有制经营。1956 年底，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农业、手工业和工商业基础设施明显得到改善，集体企业初步建立，主要经济计划指标基本完成。

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 1959 年，工业总产值比 1957 年增长 79.6%，至 1960 年各项指标仍有增长。1961 年后开始下降，1962 年工业总产值完成 47.4 万元，占计划 124.3 万元的 38.1%。粮食产量完成 993.25 万公斤，比计划 877.35 万公斤增长 13.2%。计划造林 0.1 万亩，实际造林 222 亩，占计划的 22.2%。计划牛存栏 8806 头，实际存栏 7581 头，占计划的 86%。计划羊存栏 4437 只，实际存栏 3178 只，占计划的 71.6%。计划猪存栏 7807 头，实际存栏 9040 头，比计划增长 15.8%。

三年调整时期 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重点整顿、调整基础工业，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县水电站恢复建设并建成发电。1965 年，耕地面积增加到 15.7 万亩，为历史最高峰，粮食产量随之上升，农业、工业总产值分别比 1962 年增加 25.6%、89.8%。

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 1966 年提出工业建设的十个项目，因“文化大革命”干扰而未能落实，工业总产值为 13.48 万元。1970 年，电力及县属工业有发展，工业总产值完成 89.18 万元，比计划 37 万元增长 141%。计划粮食

产量1400万公斤,完成1283.35万公斤,为计划的91.7%。造林计划1万亩,完成1024亩,占计划的10.24%。

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 1975年,计划粮食产量1900万公斤,完成1227.85万公斤,为计划的64.6%。计划造林1万亩,完成1829亩,为计划的18.3%。计划猪存栏2万头,实际存栏1.34万头,为计划的67.24%。计划羊存栏9550只,实际存栏5450只,为计划的57.1%。工业总产值计划153.8万元,实际完成163.65万元,为计划的106.4%。

第五个五年计划时期 前三年,农村集体经济薄弱,积累少,生产结构不合理,投资大、见效慢。工业企业缺乏经营自主权,产品长期单一化,成本消耗大,经营效益差,多数企业长期处于亏损状态。1979年,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工作。1980年,计划粮食总产量1525万公斤,完成995.85万公斤。计划造林面积0.8万亩,实际完成1.03万亩;计划育苗500亩,实际完成200亩;计划封山育林5万亩,实际完成1800亩。计划猪存栏1.6万头,实际存栏1.293万头;计划羊存栏6500只,实际存栏6003只。计划农业总产值920万元,实际完成853.7万元;计划工业总产值302万元,实际完成284.3万元。

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 1985年,计划粮食总产1300万公斤,实际完成1379.5万公斤。计划当年造林1万亩,实际完成1.52万亩;计划育苗300亩,实际完成433亩。计划猪存栏1.3万头,实际存栏12102头;计划羊存栏3000只,实际存栏2192只。计划农业总产值1100万元。实际完成1111.3万元;计划工业总产值330万元,实际完成550万元。

第七个五年计划时期 1987年,农业总产值1283万元(现行价),创历史最高水平;工业企业实现利税65万元,比1986年增长101.9%。1988年,社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比上年均增长10%。粮食生产超额4.97%完成计划,农民人均纯收入比上年净增69.9元,为年计划的113.8%。黄金生产超额27.7%完成任务,工业生产在原材料紧张、能源和资金不足的情况下总产值仍比1987年增长8.65%。1989年,重点抓骨干项目,向重点项目和农业实行倾斜和优惠政策,抓计划下达后的指导和协调。当年国民生产总值达4377万元,为年计划的118.3%,比1988年增长23.6%;国民收入达到1960万元,比1988年增长7.8%;工农业总产值2553万元,为计划的102.1%,比1988年增长18.1%;地方财政收入完成404.5万元,占年计划的98.7%,比1988年增长1.3%;粮食总产创历史最高水平,为年计划的106.9%,比1988

年增长 9.2%；造林 1.05 万亩，比 1988 年增长 11.7%；多种经营产值达到 1523 万元，为年计划的 108.8%，比 1988 年增长 25.8%；当年扶贫脱贫 506 户，1518 人；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357.56 元，比上年净增 21.96 元；工业总产值完成 1214.3 万元，超计划 10.4%，比 1988 年增长 30.4%。主产品黄金产量超计划 18.1%，比 1988 年增长 217.4%；压面机 3650 台，比 1988 年增长 16%；钨钼棒完成 1.84 吨，比 1988 年增长 17.9%。全县固定资产投资额完成 2783 万元，占计划考核规模的 98.8%。在基本建设项目中，生产性投资占 80.6%。人口自然增长率较上年下降 13.4%，比计划减少 2.4 个百分点。

第二章 统 计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民国时期，境内各地由乡、保人员司统计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各区、乡人民政府施行统计工作。

1953 年 4 月 1 日，太白区设统计组。1954 年，统计与计划业务合并，设计划统计科。1956 年，设统计科。1957 年，贯彻“精简机构、节约支出”的精神，又将统计与计划业务合并设计划统计科。其后学习和推行苏联社会统计工作经验（即社会统计学）。

1961 年县设统计局，同年 11 月又撤销，业务并入计划建设委员会。1964 年 10 月，复设统计局，与计委合署办公，11 月统计局分设。1969 年 10 月，统计业务由县革委会生产组工交计划物资站负责。由于统计机构变更频繁，统计工作颇受影响。

1983 年 12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县内统计管理工作始纳入正轨。1984 年 1 月，复设统计局，年底统计局下设农村抽样调查队。其后于各乡、镇成立乡镇统计工作站，配备专职统计人员。统计工作走向专业化、规范化、系统化。

第二节 统计项目

一 农业统计

农业统计始于1953年，其内容包括对农业土地，农、林、牧、副、渔五业生产，农业产值、劳动力、固定资产、生产费用与成本、收益分配单项目的统计。1955年，在对全区土地面积、粮食产量、农业劳动力状况进行全面调查的基础上，依据原属各县的区、乡统计资料对农业历史状况进行补查和测算。1956年，随着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普遍建立，统计报表分为农业年报表（综合报表）、农业基层报表、农业社报表（定期报表）。1961年后，农业报表种类略有增加，但仍以综合报表为主要统计报表。1966~1970年，报表制度混乱，统计数据多不准确，农业统计工作不正常。1971~1977年，农村重点发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统计报表增加农田基建项目。1978年后，农村工作重点逐渐向经济建设方面转移，统计工作以多种经营生产作为农业统计调查报表的重要内容。1981年后，随着经营单位缩小，对农村经济状况和农民家计调查等内容作选点抽样调查。1984年后，农村商品生产与乡、镇企业发展，统计项目中增加农业产值、成本核算、人均纯收入、净产值、商品产量及乡村企业产量、产值收入及专业户发展状况等内容。

二 工业统计

1953~1957年期间，调查统计的主要内容包括个体手工业从业种类、户数、从业人员构成状况、总产值、主要产品产量与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社数、职工人数、资金总数（含股金）及十人以上私营小型企业的基本情况。1958年后，以集体经营为主的手工业规模扩大，增加对产品成本消耗、利润等指标项目的统计。1975年后，县属工业企业增加，产品种类增多，产值上升，工业基础已初具规模，工业统计按其性质分为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和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按隶属关系分为省属、县属工业企业和乡村工业企业。其中重要的统计指标有：工业总产值、净产值、实现利税额、成本消耗、全员劳动

生产率、百元产值实现利税额、百元固定资产创造产值额、固定资产投资额、流动资金全年平均余额、产品产量、产品销售收入等，统计中对全民企业、集体企业、乡村企业均有考核指标，重点是全民和集体工业企业。报表为月报、季报、年报。

三 商业统计

商业统计始于1955年，主要调查统计国营、集体商业基本情况和商品购销情况等。统计项目较为简单，一般只有商业人数、职工构成、工资总额、购销总额等情况。调查范围包括私营商业、饮食业，公私合营商业、饮食业及服务业、重点行业等。从1961年起，主要统计社会商业、饮食服务业等行业商品零售额、营业收入等及居民社会集团消费和农村人民公社社员的生产资料等项目。1972年，商业统计主要指标包括商业总值及购、销、调、存情况，以全面掌握商业活动状况。1981年后，个体商业、饮食摊点增多，统计指标增加。主要为社会商业零售额、其它行业商品零售额、商业商品购销存总额、城镇集体所有制商业和农村集体所有制商业发展状况、全民所有制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经济效益等。

四 物资、基本建设统计

物资和基本建设两项统计始于1961年。1970年，仅对其消费情况进行统计。1981年后，统计项目主要有全民、集体单位的主要物资消费、库存总值及主要物资使用方向。报表为月报、季报、年报三类。

1971年前，仅统计基本建设完成情况。其后，统计的内容增加，主要有房屋建筑面积和造价、国家预算外完成投资资金来源、基本建设新增生产能力或效益。1983年，基本建设规模有所扩大，原材料价格上升较快，为有效地提高基建投资利用率和效率，统计随社会经济体制的变革而全面具体化，统计内容进一步增加。报表指标项目有：基本建设完成情况、基本建设投资和新增固定资产、基本建设房屋建筑面积及竣工房屋价值、年度施工项目投资、新增未完成工程平衡、更新改造措施、基本建设投资效果主要指标完成情况、新增生产能力和节约效益、农村所有制固定资产投资等。报表为月报、季报、年报三类。

五 劳动工资统计

劳动统计始于1953年，由民政科会同统计部门统计上报。1961年后，劳资统计项目有所增加，按隶属关系、国民经济类型、职工从业性质分别统计。主要统计指标为职工工资和职工人数。报表为月报、季报、半年报、年度报四类。1984年后，劳动管理制度和人事制度改革，统计报表比较详细地反映不同类型的职工人数、构成、变化及工资福利状况。

六 人口统计

人口统计始于1953年，初为户口登记，同年7月1日，按全国统一部署，进行第一次人口普查。主要统计项目有：总户数、总人口、姓名、性别、年龄、民族。普查结果，全区总户数为6111户，总人口24445人。

1964年7月1日，进行第二次人口普查，普查统计项目比第一次略详细。普查结果，全县当年总户数6700户，32191人，比1949年增加8855人，比1953年增加7746人。

1982年7月1日，进行第三次人口普查，项目19个，按人登记的13项，按户登记的6项。本次普查较前两次普查规模大、项目多，增加婚姻状况、生育状况、职业构成、部门构成、待业人数等内容。同时，对普查的大量数据编码，采用电子计算器处理。普查结果，全县8799户，46938人。本次人口普查后，陕西省授予提前抽样资料编码最佳单位，系普查资料地址无差错县、普查资料封面无差错县、资料户记录编码无差错县、资料人编码差错率小于0.15‰县、人记录与户记录编码差错率低于国家规定标准县，在陕西省名列第二位，省、市分别授予锦旗各一面。

第三节 资料辑存

县统计局对历年统计资料归类、整理，汇编出1949~1989年《太白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17本，包括：人口、农业、工业、商业、物资、基本建设、财政、职工人数与工资、文教卫生等统计资料，反映本县各条战线、各种行

业发展、变化简况。50~70年代中后期，统计工作长期套用苏联模式，本县统计机构几经变更，人员变动频繁，工作受影响，统计资料所存不多。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统计工作始走上正轨，国家《统计法》颁布后，始系统、全面、详细地积累各类统计资料。

第四节 公报发布

1986年4月26日，统计局第一次发布《太白县一九八五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从农业、工业、固定资产投资、交通运输以及邮电、商业、财政、金融、保险、文教、卫生、科技、体育、人民生活、人口和计划生育等方面，展示1985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状况。其后，至1989年间，每年发布一次统计公报。

第三章 物 资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1953~1963年7月，计划物资经营、管理先后由计划、商业、林业等部门分管。1963年8月，县人委设物资局，木材经营始归物资局管理。1967年，宝鸡专区物资局批准设木材公司，对本县木材实行统一收购、调拨、销售，实行计划物资由宝鸡专区、太白县双重管理体制。同年，终南、靖口、桃川3个公社设木材收购组。1968年4月，物资局更名物资供应组，隶属县革命委员会生产组领导。1970年6月25日，复设物资局，同年9月28日，计划物资管理权限下放到县，实行计划物资县级管理体制。遵循“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方针和“集中统一，全面管理，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原则，管理生产资料流通。1979年1月，物资局与木材公司合并。1981年，煤炭供应业务由

商业局移交物资局。1982年，将物资局所属木材公司移交县林业局管理，物资管理坚持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以综合平衡，为工、农业生产和基本建设服务为重点，对计划物资实行管理。1984年，物资管理体制改革，重点加强宏观指导，以计划物资的规划、统筹、协调、监督、服务等作为主，逐步缩小指令性计划分配范围，扩大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范围，对国家统配的“五大类”物资（机电产品、金属材料、轻化产品、建筑材料及燃料），会同县计划管理部门按照“先计划内、后计划外；先重点、后一般”供应原则，一次性分配到基层。

物资财务管理 建立审价、核价台帐。对国家统配部管的一、二类物资执行中央和省、市规定的统一的价格；对三类地产物资执行市、县物价部门规定的统一价格；对市场贸易调节物资实行产销见面、双方议定，不搞层层加码，抬高市价。

仓储保管 推行“五把关”（收货、发货、复称、点交、记帐），“四懂”（懂物资名称规格、懂物资性能用途、懂物资保养知识、懂物资流向规律），“十过硬”（收货、识货、写标、保管、报标、四对口、五五化、衡量器、保养、政策制度）等管理措施，使物资供应有计划，按比例，仓容充足，保管良好，供货及时。

第二节 物资购销

1963年，仅经营水泥、皮线，经营品种单一。1965年，增加钢材经营，全年购进总额9.817万元，销售总额9.475万元，每吨利润231元。1971年，计划物资经营品种增加，购、销总额增长，利润总额第一次突破万元，达1.033万元。1973年，增加机电设备、铁皮、炸药、雷管、导火索、纯碱、生铁、焦炭、油毡等品种。“三大”材料中，购进钢材78.77吨，销售67.98吨；购进水泥1210吨，销售1195吨；收购木材13826立方米，销售7696立方米。全年实现利润总额1.49万元。

1981年，增加煤炭购销加工，年产蜂窝煤1614吨，产值12.9万元。1982~1983年两年中，组织救灾钢材644吨，水泥6707吨。1980~1985年，计划物资供应总额793万元，比1963~1979年计划物资供应总额691万元增加102万元。1986~1989年，年平均购进煤炭850.75吨，年平均销售913.5吨

(含历年库存节余)。1988年亏损4.1万元以上。1989年实行政企分设，由物资综合公司承包经营，指标落实到班组、个人，经济效益好转，完成年销售计划的103%，完成年利润计划的193%。

第四章 物 价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民国时期，境内商品交易价格由商会或业主议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952年实行分级管理。1953年，太白区计划统计科按照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精神，对区内物价始实行计划管理。1954年，按照国家规定对粮、油、棉布等主要生活消费品实行统购统销。物价管理先后由计划统计科、计划委员会主管。1958年，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市场物价分级管理的规定》精神，执行国家制定的商品分类、分级购销价格，县管价格分别由商业、粮食、工交和供销部门分管。属于国家管理并统一确定收购价格的商品有：粮、棉、油、麻、生猪、鲜蛋、蜂蜜、药材、木材等；由国家统管和确定销售价格的商品有：粮、油、大肉、木材、棉布、棉花、食盐、糖、石油、煤炭等。

1962年1月22日，县设物价委员会，物价管理始有专门机构，对县内主要农产品购销价格、主要工业产品出厂价格和销售价格实行统一管理。“文化大革命”期间，价格冻结，基本保持稳定，物价业务由县革命委员会生产组管理。1972年，计划委员会机构恢复，物价业务由计委主管。1978年，复设物价委员会。

1979年后，按国家“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物价管理权限逐步放宽。1983年，百货、五金、纺织品和农用生产资料等价格放开，由经营单位按定价原则自行定价。1984年机构改革时，成立物价局（与计委合署办公），7月16日，设物价检查所。随着商品经济发展、市场经

济活跃，物价管理权限再次放宽，允许同一商品在同一市场存在不同价格。1987年，物价实行“双轨制”

第二节 价格调整

1953年，对粮、棉、布及日用品实行统一收购价格。1959年，粮食每百斤价格为小麦9.1元、大米11.6元、玉米6.2元、黄豆7.35元。1961年调整为每百斤小麦11元、大米12.2元、玉米7.2元、黄豆9.7元。

1960~1963年，粮食价格平均提高25.8%；油料价格平均提高19%，生猪价格平均提高29%，鲜蛋价格平均提高13%。根据省物价委《关于提高卷烟销售价格的通知》精神，将卷烟价格提高9.64%。同时调整短途运输收费标准，审批水电站电费标准。

1964年6月，调整嘴头市场蔬菜销售价格；调整理发收费标准；对国营食堂和其他饮食业价格审核后，县城饮食业价格统一按28%的毛利率全面调整。

1965年4月1日起，城镇粮食统销价格由原每百斤平均7.84元提高到8.42元，提高7.4%。对供销社转手批发煤油按7%优待价执行。停止原实行保护价地区煤油价格补贴。

1966年，为缩小工农业产品“剪刀差”，城乡食盐实行统一价格，取消价格差别；小麦、大豆等37种农副产品收购价平均提高23.71%；标准面粉、普通面粉、玉米粉及小麦、大豆、粳米等41种商品销售价格平均提高18.69%。其中：小麦由每百斤11元调为13.7元，大米每百斤12.2元调为13.8元，玉米由每百斤7.2元调为9.6元。1967年6月，调整牛奶销售价格，每市斤由原0.26元调整为0.24元。11月，将照明用电每度由0.3元调为0.19元；工业用电由每度0.24元调为0.15元。

1978年3月18日，调整职工家属住房租金费标准：一类地价区终南调为每月每平方米0.07元，二类地价区（桃川、鸚鹄、靖口、白云、高码头、龙窝）调为每月每平方米0.05元；三类地价区（黄柏塬、太白河、二郎坝、王家陵）调为每月每平方米0.03元。

1979年，审定县木材加工厂文件柜等14种木制品出厂价格。5月，以太计（79）46号文上报纤维板出厂价格，经宝鸡地区行署计（79）080号文批

复：一等品 684 元/吨，5.70 元/张；二等品 648 元/吨，5.40 元/张；三等品 624 元/吨，5.2 元/张；次品 480 元/吨，4 元/张。同年，提高粮、油、肉、蛋、蔬菜及水产品等 18 种主要农副产品收购价格。粮食收购价提高 32.73%，油料收购价提高 22.22%，粮食超计划收购部分加价 50%。将 9 种粮食销售价格提高 38.4%，5 种油料销售价格提高 33.91%，禽、蛋、蔬菜销售价提高 20% 以上，猪、牛、羊肉和水产品等价格提高 20~25%。11 月，为扩大商品流通，搞活农村经济，繁荣市场，提高猪、牛、羊肉、蛋及水产品等 8 种主要副食品销售价格。其中猪肉由每斤 0.74 元，调为 1.04 元，牛肉由每斤 0.49 元，调为 0.79 元，羊肉由每斤 0.65 元调为 0.91 元，鲜蛋由每斤 0.9 元调为 1.17 元（淡季价），水产品平均提高 33%。采取对饮食业按零售价倒扣 4%，对糕点业零售价倒扣 7% 的供应办法，调整部分饮食业、副食加工业销售价格。依照国家规定调高烟、酒价格。将牛皮收购价格调高到 38.9%。1981 年，大豆收购价格由每百斤 23 元（中等）调高到 34.50 元，杂豆收购价格平均调高 30% 以上，统销价格亦相应提高。对豆类实行购销倒挂价，撤销豆类征购基数和超购加价奖励政策。

1983 年，涤纶混纺品降价幅度为 27.79%，纯棉纺织品价格提高 21.2%；对粮油统购实行“一价”政策，撤销超购加价奖励政策。是年与 1950 年相比，小麦收购价格提高 1.37 倍，豆类、油料收购价提高两倍以上，粮食统销价格提高 61%。1984 年，调整市场柴油销售价格，取消全省一价和 20 华里以外运杂费补贴，恢复城乡差价。

1985 年，取消生猪派购，放开生猪收购价和猪肉销售价；取消粮食统购，实行合同订购。

1986 年，放开自行车、黑白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收录机和中长纤维纺织品等价格，改革单一的国家定价为定价、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三种价格相结合。

1987 年，提高畜禽、肉类、蛋类、鲜奶、蔬菜销售价格。纤维板出厂价调为一等品 578 元/吨、二等品 554 元/吨、三等品 530 元/吨、次品 494 元/吨，按出厂价加 4.4% 综合差制定销售价，一等品 603 元/吨、二等品 578 元/吨、三等品 553 元/吨、次品 516 元/吨。提高生猪收购价格。对县城猪肉最高限价为每公斤 4 元、豆腐每公斤 0.7 元、豆芽每公斤 0.5 元。

1988 年，调整粮食、油、肉、糖、蛋、菜价格。牛奶由每公斤 0.6 元调升为 0.72 元。纤维板价格调升为一等品每立方米（下同）859 元，二等品 781

元，三等品 703 元，次品 624 元。白砂糖由每公斤 2.18 元调为 2.2 元，红砂糖由每公斤 1.722 元调至 1.736 元。生活用水由每立方米 0.15 元调升为 0.2 元，工业、基建用水由每立方米 0.18 元调升为 0.23 元。食油由每公斤 5.4 元调为 6 元。

1989 年，调整部分粮油收购价格。合同订购玉米每 50 公斤提高 1 元、小麦提高 1.5 元、菜油提高 10 元；油菜籽收购价由每 50 公斤 38.8 元提高到 41.38 元，比例收购价由每 50 公斤 50.4 元提高到 53.8 元；特一粉、富强粉、标准粉、普通粉每 50 公斤分别提高 1.6 元、1.36 元、1.06 元、1 元；农村返销粮、油销售价格调升为每 50 公斤小麦提高 1.5 元、玉米提高 1 元、粳米提高 7.48 元、梗米提高 8.18 元、糯米提高 8.28 元、食油提高 10 元；议价富强粉由每公斤 1.52 元调为 1.6 元，标准粉由 1.3 元调为 1.36 元。一价区县城原盐零售价由每公斤 0.3 元调为 0.5 元、粉碎盐加 0.02 元，真空精制盐加 0.14 元，城乡差价以县城零售价为基础（每公斤 0.52 元）；二价区过口、塘口、白云加差价 0.02 元，零售 0.54 元；三价区靖口、王家陵、桃川、鸚鹄、高码头、龙窝加 0.04 元，零售 0.56 元，四价区黄柏塬、二郎坝、太白河加差价 0.06 元，零售 0.58 元。实行城乡差价后，取消运杂费补贴。

第三节 监督执行

1964 年 10 月，对县医院、兽医站、靖口供销社等 12 个单位的价格执行情况进行审核。1983 年 7 月，依照国务院、中纪委《关于制止乱涨生产资料价格和向建设单位摊派费用的紧急通知》精神，县委、县政府抽调人员组成 3 个检查组，对涉及钢材、生铁、煤炭、石油、木材、化肥、农药等经营单位的物资和生产资料价格进行清查。9 月，县政府发出《关于对我县市场计量、售量、质量、物价进行检查整顿的通知》，成立检查整顿领导小组，对全县各种商品的质量、计量、价格、售量进行全面检查。共检查商品价格 9212 价（次），其中错价 55 个；检查售量 356 包（次），其中不合格的 10 包；检查食品、药品和其它商品 4155 种，达不到质量标准的 4 种。建立物价、计量监督小组 12 个，确定专职和兼职物价、计量监督员 25 人。

1985 年，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和物价局、计量局等 18 个单位抽调 26 人组成检查组，于 5 月 24 日~6 月 10 日对全县 156 个单位进行检查，共检查

商品价格 13540 价（次），其中错价 170 价（次），错价率 7.97%；检查非商品收费 38 种，不合格 12 种，错失率 31.58%。

1986 年，全县组织大型物价检查 7 次，受检查单位 225 个（次），检查各种商品 39640 价（次），其中错价 574 价（次），错价率 14.48%；查处物价违纪行为和案件 71 起，非法收入 6106.99 元，处以罚款 601 元。

1987 年 9 月，依照国家物价局《关于坚决制止乱涨农业生产资料价格的紧急通知》精神，对 7 个单位集中检查，其中 4 个单位不同程度存在乱涨价和违纪经销问题，按程度分别处以没收非法收入及罚款处理。在其它几次物价大检查中，共没收非法收入 9147.57 元，罚款 649.44 元，年底全部收缴入库。

1988 年 1~2 月对 3 个乡的供销社擅自加价、销售化肥问题处以没收非法收入处理。9 月 20 日至次年 1 月物价大检查，重点检查 19 个单位，共查出违纪资金 307.66 万元，共没收非法所得 30.45 万元，罚款 3.05 万元。1989 年 3 月 16 日~5 月 25 日，先后对 10 个单位大检查，查出 1 个单位非法所得 7329.3 元，处以罚款 1500 元。7 月 6 日~18 日，开展市场物价大检查，有 3 户国营单位、6 户集体单位及 32 户个体经营者有不法经营行为，处以罚款 1120.86 元。全县在两次重点检查和 4 次物价大检查中，共没收非法收入 33439 元，罚款 8749 元。

第五章 工商行政管理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1953 年，太白区设工商业联合会，始对工商业实行统一管理。1954 年，开始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5 年，区设工商科，清理核实私营工商户产业资本。1956 年底，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开始统一市场、疏理流通渠道，与计划部门结合指导工商业购销活动。工商企业实

行集体经营，共负盈亏；手工业合作小组实行分摊经营，各负盈亏。1962年，撤销工商科，业务归商业局代办。

1965年4月，县设工商行政管理局，与商业局合署办公。“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工商行政管理混乱，集市贸易被取缔。1969年，撤销商业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行政管理业务由商业工作站兼管。1970年，商业局和工商行政管理局同时恢复，仍为一套班子，两个机构，合署办公。1979年，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执行“开放、搞活”政策，工商业经营网点逐步增加。

1980年，为加强工商行政管理，在嘴头街设终南工商行政管理所。1981年12月，工商行政管理局由商业局分出单设。1982年12月，在鹦鸽设工商行政管理所，管理鹦鸽、桃川、龙窝、高码头4个公社工商行政工作。1983年9月，在靖口设工商行政管理所，管理靖口、白云、王家陵、太白河4个公社工商行政工作。12月，召开县第一届个体劳动者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太白县个体劳动者协会。1985年7月，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始实行《法人授权证明书》、《法定代表证明书》和《代订经济合同委托书》制度，依法管理工商经营活动，管理工作正式纳入法制轨道。同年12月，于工商行政管理局成立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

第二节 工商业管理

1953年10月，区政府牵头，贸易公司、中国人民银行太白区支行、税务所、供销科、粮食科、工商业联合会等单位参加，组成太白区私营工商企业登记领导小组，对全区私营工商企业逐户登记调查，查实全区共有私营工商企业179户，从业人员259人，其中：业主189人，职员38人，学徒32人，资金总额7.8万元。

1954年5月，在嘴头街实行对个体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试点，将烘炉、木器、砖瓦、漂染、缝纫、酿醋、磨面等7业、24户、69人组织成集体合作社1个、供销小组2个。1955年3月开始，对全区私营工商业全面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至1956年底，全区对101户、153人私营工商业者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其中参加生产合作社的24户39人；代购代销的29户33人；登记管理的33户40人，一次性过渡为供销合作社的4户10人；转入农业的11

户 14 人（其余 17 人离开另谋他业）。

据 1957 年统计资料表明，经过改造的工商业户中私营商业：纳入改造的 93 户、从业人员 122 人、有资金 4.6 万元。改造后，安排管理的 78 户，101 人，有资金 3.5861 万元（其中合作商店 2 个、18 户、27 人有资金 2.6386 万元；饮食业小组 7 户、12 人，资金 1063 元；代购代销店 24 户、28 人，资金 1442 元；直接过渡的 2 户、4 人、资金 1070 元；对分散经营的小商小贩进行登记管理的 27 户、30 人、资金 5900 元）；转为其它行业的 15 户、21 人、资金 10650 元。全区办起公私合营商业网点 30 个、从业人员 46 人、年销售额 17.346 万元。

对私营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将 81 户（从业人员 115 人，年产值 7.2 万元）私营手工业者改造为集体合营手工业。

改造后的商业企业实行集体经营，共负盈亏；对手工业合作小组则实行分推经营，各负盈亏。

1980 年，首次对全县工商企业进行全面普查登记，计有工商企业 96 户（分支 164 个）、从业人员 5102 人（临时副业工 2820 人），资金总额 4456 万元。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 44 户，占工商业总数的 45.8%；从业人员 4025 人，占企业总人数的 74.5%；资金总额 4325 万元，占企业总资金的 97.1%。集体所有制企业 52 户，占企业总数 54.2%；从业人员 1077 人，占企业总人数 25.5%；资金总额 131 万元，占企业总资金的 2.9%。普查登记，扭转了“文化大革命”时期不经审核盲目关、停、并、转工商企业的混乱局面。

1982 年 7 月，按照国务院颁布的《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的《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对全县工商企业再次登记、检查、验照。1984 年，在“大力发展商品经济”的方针指导下，从事商业、饮食服务业、修理业、运输业、手工业及长途贩运业的个体经营者增多，年底达 323 户，482 人。1985 年，根据中央及省、市《关于清理整顿公司的安排意见》，成立由工商行政管理局、纪律检查委员会等 16 个部门组成的清理整顿公司领导小组，对全县 58 家公司（全民企业 17 户，集体 18 户，合作形式 23 户）全面摸底调查。按政策规定保留的 31 户；重新核定经营项目、变更名称的 27 户。1987 年，个体工商业增加到 743 户、1198 人。1988 年，个体工商户 840 户、1397 人，自有资金 191.9 万元，营业额 2887 万元。1989 年，有全民、集体及合营工商企业 271 户、从业人数 3533 人，注册资金 3398 万元。

1988~1989年，共查处经济案8件，交检察院经济案1件。违章经营罚款1.39万元，没收非法收入款8066元，没收伪劣及变质饮料、酒800瓶。

第三节 合同和商标管理

一 合同管理

50年代初期，各类经济合同签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颁布的《机关、国营企业、合作社签订合同契约暂行办法》执行。1958年以后，行政管理手段加强，企业单位之间及与个人或个人与个人之间的经济往来，多不签订合同。60年代初的三年调整时期，经济合同曾一度恢复，“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废止。1979年后，随着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各种经营活动不断增加，经营范围日趋扩大，各类经济纠纷增多，经济合同的作用愈来愈显重要。1981年，开始实行经济合同管理。1985年，签证各类经济合同30件，金额2744万元；协助外地查处争议经济合同10件。1987年，签证各类经济合同25件，金额425万元。1985年后，重点贯彻执行《经济合同法》和《企业登记管理条例》及《商标法》等国家颁布的法律法令。同年下半年，实行《法人授权证明书》、《法定代表证明书》、《代订经济合同证明书》等制度。12月，县政府批准成立县经济仲裁委员会，依法仲裁和调解经济合同纠纷。

二 商标管理

1949年以前，工匠在产品上打、烙业主姓氏标记，为民间最简单、惯用的商标印记，官方并不注册。50年代以后，各类工商业逐步发展，产品销售多限于境内，仍沿用旧法自制印记，未纳入管理范畴。

70年代，县印刷厂生产的“金丝猴”牌扑克为县内商标注册管理较早的产品。1983年后，经国家商标局注册商标4种：“金丝猴”牌扑克；“保康”药品；“岳水宫”牌山萸酒；桃川大曲酒。未注册的商标有“育材”牌英语卡片扑克、牛九扑克、“神行”牌皮鞋、“麦精露”饮料等4种产品。县农机修造

厂生产的“红旗”牌压面机仍用岐山县红旗机械厂注册商标。国家《商标法》颁布后，县内对商标注册的管理纳入法制化管理轨道。

第四节 市场管理

清光绪八年（1882），山西绛州商人于嘴头街建山西会馆，办商会，维持嘴头街集贸市场，协调各商户、摊贩之间经贸关系。民国24年（1935），嘴头街较大的商号联合办嘴头商会，隶属宝鸡县商会统辖。

1954年春，区工商联拟定《市场管理十条规定》，始对市场摊点、度量衡器、价格等统一管理。1958年后，在人民公社“一大二公”的经济体制制约下，对集市贸易采取“管严、堵死”办法，取缔摊贩。1961年，在纠正“一平二调”等错误倾向中，少量粮食和部分农副产品进入市场，集市逐渐恢复。1963年3月，贯彻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关于严格管理集市贸易坚决打击投机倒把的指示》，投机倒把经营活动受到打击，并关闭交易市场，生活用品凭票限量供应。1967年4月，县颁布市场管理规定，严禁18类商品和农副产品上市。70年代初提倡“社会主义大集”，组织民兵稽查队管理市场。

1978年后，恢复集贸市场，个体经营摊点重现。1981年，集市成交额72.3万元，相当于社会商品零售额的8%，上市摊点由70余个增加到100多个。1982年，在嘴头街扩划市场，修建简易棚100平方米。1983年2月，国务院颁布《城乡集市贸易管理办法》，重申“活而不乱、管而不死”的市场管理原则，市场成交额上升到78.7万元。比1980年增长156%，占社会商品零售额的6.17%。1984年，对嘴头街市场扩建改造。1985年，整顿商贸市场，改变市场散、乱、脏、差状况，市场经营条件得到改善。同年，新设木材交易市场一处，当年成交木材4709立方米，价值94.2万元。将鸚鸽街划出500平方米作为集贸市场，由个体经营者自筹资金1.2万元，建砖木结构店铺413平方米。桃川、靖口等地先后扩建集市，对个体经营者加强服务性管理。1986年县城建起商贸市场一处，设交易棚301平方米，容纳摊位112个，市场成交额达198.4万元，比1984年增长了201%，占商品零售额的12.36%。

1988年，全县集贸市场6处，成交额327.4万元，比1986年增长21.6%。1989年，对县城农贸市场改造，建混凝土结构固定交易棚1680平方米，容纳摊位100个。是年，全县集市贸易成交额上升到758万元，比1988年增长

130%，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 30.1%，完成工商税 368.9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33%。

第六章 标准计量

第一节 机构与体制

1953 年，太白区计划统计科（包括物价）、工商联协同负责管理标准计量工作。

1976 年 3 月，县设标准计量管理所，隶属县计划委员会领导，计量工作始有专门管理机构，相继设置衡器、压力表、血压计及量器鉴定、检修工作室。1978 年，依照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管理条例》和国家标准总局《关于加强标准化工作报告》及陕西省人民政府制订的《陕西省新产品投产技术鉴定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精神，宣传贯彻标准化计量政策，对县属企业进行标准化整顿。1982 年，计量所归科委管辖；1983 年，又从科委划归经委。1984 年，开展标准化计量“六查”。1985 年 9 月，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计量工作始走上正规化管理轨道。1987 年 4 月，撤消计量所，成立标准计量局。同年 10 月，成立局属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所。

1989 年 4 月 1 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健全管理规章制度，强化对企业标准化管理工作，将全县企业主要产品纳入产品技术标准管理范围。

第二节 计量标准化

1958 年前，使用市制单位尺、斗、升、杆秤、戥子计量。杆秤以 16 两为 1 斤；斗有 50、40、30 市斤者不等。1959 年，改 16 两为 10 两秤，台、案秤

始使用。1977年，中药处方用药始由以钱、分计量改为以克计量。1984年6月，将杆秤由市斤改为公斤，市尺改为公尺，始实行以公制单位计量。1985年，使用改制杆秤965支、米尺44把。1987年，使用改制杆秤1700支，使用台秤、地秤、案秤198台（件），使用工作压力表、血压计、血压表145台。1985年底，标准计量局衡器室，压力、血压计室，长度室均配备较完整的检测标准器，对各类计量器具检定、修理。1989年，检修、检定重量计量器3867台（件）、长度计量器具24件、压力计量器28台（件）、血压计81台。

第三节 监督检查

1953年，商业、粮食等部门在搞好本系统计量管理的同时，与工商、计委、物价等部门配合，开展市场度量衡器监督检查。1984年，计量局对制秤者检发合格证，方许生产、销售。对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监测四大方面计量器具实行强制检定，先后签订责任书60份。发现市场使用旧制杆秤者和失准失修短斤少两、克扣群众之不法行为，除没收计量器具外、并按有关法规处以罚款。1985年3月，县政府发布《关于加强市场度量衡器管理的通知》，对全县度量衡器进行全面检查整顿，合格者由计量所发给合格证书，对加挂负重物、杆秤断裂打箍、零位不准、掉星及台、案、字盘秤零位不正、刻度不清、示值不准、增砣、游砣误差超规定范围的一律没收、停用。受查单位156个，抽查度量衡器164台（件），其中不合格的10台（件），失准率为6.09%；抽查售量123包（次），其中不合格者35包（次），占28.38%。全年对农贸市场检查68次、275人次，杆秤1456支，合格的1165支、不合格的291支。

1988年，检查国营单位36个（次）、集体单位44个（次）、个体户103个、农贸市场8个（次）。检查计量器具452台（件），合格的408台（件），合格率92%。没收不合格计量器具21件、罚款18起334.5元。

卷一七

政党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

第一节 组织建设

1949年4月，共产党员李金泉受中共郿县地下党组织指派，于鹦鸽发展党员两名，建立今境内第一个党支部。同年7月至年底，中共宝鸡、郿县县委、岐山县委、凤县县委分别建立终南区委、鹦鸽区委、桃川区委、靖口区委，计有党支部15个。

1952年8月，中共陕西省委批准筹建中共太白（中心）区委员会，任命张志斌为书记。1953年2月，中共太白区委正式建立，张志斌继任书记。区委下设秘书室、组织科、宣传科，辖终南、靖口、二郎坝、桃川4个基层区委，22个党支部。1953年7月~1955年7月，区委先后增设纪律监察委员会、生产合作科（部）、工交财贸科（部），兵役局建立党委。1956年3月，撤销终南区委，所属14个党支部归中共太白区委直属。是时，太白区委辖党总支1个、基层区委3个、党支部24个。

1958年3月，撤销靖口、二郎坝、桃川3个基层区委，均改为党总支。同年12月，太白区并入宝鸡市，中共太白区委更名中共太白人民公社党委。是时，公社党委辖党总支7个、党支部30个，有党员381名。次年2月，公社党委将各管理区党支部改为党总支。

1961年8月，中共陕西省委决定，成立中共太白县临时委员会，并设临时常委会；任命田敏为书记，陈世苍、康鸿涛、张兴民为副书记。县委下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农村工作部、工交财贸部、纪律检察委员会。同年9月，增设党校（1963年2月撤，1965年11月复设）。1962年2月，中共太白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召开，县委正式成立。

1966年2月，设县级机关党委。至是年5月，县委工作部门有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纪检委、农村工作部、财贸政治部、农林政治部、机关党委、党校。是时，县委辖党组1个、基层党委13个、党总支2个、党支部111个，

有党员 850 名。

1968 年 4 月，太白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实行“一元化”领导，设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县委被取而代之。并撤销原县委工作部门，革委会下设办事组、政工组、生产组、政法部（组），将党校改称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各基层党委亦改称党的核心领导小组。

1970 年 5 月后，县委及各公社党委相继恢复，并撤销县、公社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粉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党的优良传统恢复，组织建设加强。1978 年时，县委辖党支部 181 个，有党员 1689 名。1979~1981 年，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检察院、县法院相继设立党组。

1984 年 4 月，实行机构改革，政社分设，将 11 个公社党委改为 10 乡 1 镇党委。是年，县委辖党组 10 个、党委 12 个（武装部 1、基层 11）、党总支 9 个、党支部 186 个，有党员 1805 名。1985 年以来，贯彻“坚持标准，改善结构，保证质量，慎重发展”的党建工作方针，积极慎重发展党员，注重从知识分子和青年中吸收新鲜血液，全县党员队伍政治素质、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均发生新变化，各级党组织重视对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建立积极分子、重点培养对象登记簿、卡。

1987 年 1 月，县卫生局设立党组，7 月，县政协设党组。是年，全县各级党组织开展“创优争先”活动，至 1988 年 7 月，全县涌现出先进党支部 10 个，优秀党员 57 名，其中：被市委表彰的先进支部 1 个，优秀党员 4 名；被县委表彰的先进支部 9 个、优秀党员 53 名。同年，在白云乡、水利水保局进行民主评议党员试点。1989 年，县委成立党建办公室，先后在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高码头、龙窝、鸚鸽、桃川 4 乡的 6 个党委、11 个总支、146 个支部的 1356 名党员中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是年 9 月，撤销经委、公安局、商业局、农牧局、林业局、文教局、卫生局等 7 个部门党组，分别设立党总支。

第二节 历届党员代表大会

一 中共太白区党员代表大会

第一届区党员代表大会 1954 年 6 月 15~18 日召开，出席代表 35 人，

列席代表 14 人，代表全区 168 名党员。张志斌传达中共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共陕西省委及宝鸡地区第四届党代会精神；王芳江代表区委作《关于太白区的团结问题》报告和《一年来太白区互助合作运动发展情况及 1954 年 9 月份以来互助合作运动的意见》讲话；姜纯儒作《目前农村应做的几项主要工作的意见》讲话。大会选举产生由 7 名委员组成的中共太白区第一届委员会。一届一次全委会议选举张志斌为书记、王芳江为副书记。

第二届区党员代表大会 1956 年 4 月 12~18 日召开，出席代表 43 人，列席代表 12 人，代表全区 367 名党员。张志斌作《两年来基本工作总结和今后两年工作规划》报告和《关于党的组织建设和干部工作》讲话。大会讨论通过《太白区 1956~1967 年贯彻全国农业十二年发展纲要具体规划的意见》（实施草案），作出相应决议。大会选举产生由 11 名委员组成的第二届委员会；选举产生出席宝鸡地区党代会代表 7 名。二届一次全委会议选出常委 5 名，选举张志斌为书记、王芳江为副书记。

同年 10 月，中共陕西省委任命田敏、康根万为副书记。

中共太白区委（含太白公社党委）书记、副书记更迭表

表 17—1

姓名	籍贯	文化程度	职务	任职时间
张志斌	山西省岚县	小学	书记	1952. 9~1959. 1
田敏	陕西省扶风县	高中	书记	1959. 1~1960. 11
陈世苍	陕西省彬县	小学	书记	1960. 11~1961. 8
王芳江	陕西省富县	初中	副书记	1953. 12~1959. 3
田敏	陕西省扶风县	高中	副书记	1956. 12~1959. 1
康根万	山西省兴县	小学	副书记	1956. 12~1960. 8
康鸿涛	陕西省扶风县	初中	副书记	1959. 8~1961. 8
张兴民	陕西省岐山县	高中	副书记	1960. 3~1960. 11
卢汉武	陕西省凤翔县	初中	副书记	1961. 2~1961. 8

二 中共太白人民公社党员代表大会

1959年2月19~22日，召开中共太白人民公社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43人，列席代表20人，代表381名党员。大会议题和任务是：1、传达中共八届二中全会和省委二届三次党代会精神；2、听取、审议区委关于《鼓足干劲，力争上游，为争取1959年更大、更好、更全面地跃进而奋斗》的工作报告；3、安排1959年工农业生产；4、选举产生公社党委、纪律检察委员会，选举出席市党代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由9名委员、3名候补委员组成的公社委员会，选举田敏为书记，王芳江、康根万为副书记，同年5月14日至24日，公社党委一并召开党员代表大会和社员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41人，列席395人，共436人。讨论解决农村帐目混乱和管理不善等问题；增补党委委员和候补委员。1960年11月，市委任命陈世苍为书记。

三 中共太白县党员代表大会

第一届县党员代表大会 1962年2月12~14日召开，出席代表90人，列席代表24人，代表717名党员。张兴民作《高举三面红旗，鼓足干劲，为夺取1962年农业丰收而奋斗》的报告，赵崇阳等3人分别就“春耕生产”、“群众生活”、“农村整社整风”工作作了发言；大会决议指出：要继续贯彻国民经济调整时期“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实事求是和群众路线的作风；大会选举产生19名委员、4名候补委员组成第一届委员会。一届一次全委会议，选举产生常委6名，田敏当选为书记，陈世苍、康鸿涛、张兴民当选为副书记。

第二届县党员代表大会 1964年9月8~14日召开，出席代表91人，列席代表9人，代表818名党员。刘桂中传达中共中央五月工作会议精神；田敏作《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坚决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工作报告。会议总结两年来工作；部署安排在全县农村开展以“四清”、“五反”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选举产生由15名委员、3名候补委员组成的第二届委员会。二届一次全委会议，选举产生常委8名，刘桂中当选为书记。康鸿涛、卢汉武当选为副书记。次年6月，王志一接任书记。1966年3月，赵崇阳任副书记。

第三届县党员代表大会 1970年12月12~18日召开，出席代表161人，代表885名党员。大会审议通过张韬代表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作《加强党的建设，提高路线觉悟，为全面实现党的“九大”提出的各项战斗任务而奋斗》报告。会议作出《关于认真学习毛主席哲学著作的决定》；提出要全面贯彻“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伟大号召，用革命统帅生产；在农业战线开展“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奋战三年实现农业“达纲要”、“超纲要”和在工业战线开展增产节约竞赛活动；选举产生由25名委员组成的第三届委员会。三届一次全委会议，选举产生常委9名，张韬当选为书记，常进、康毅、罗俊耀当选为副书记。同时，撤销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本届大会后到1980年间，省、市委对太白县委领导班子多次调整。1972年9月，罗俊耀接任书记；12月，王天锡为副书记。1973年1月，石景田为副书记。1978年1月，王尚斌为副书记，6月，赵益勤、吕治安为副书记。1980年10月，路文沛为副书记。

第四届县党员代表大会 1980年12月7~11日召开，出席代表162人，列席代表15人，代表1749名党员。刘振江作《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提高党的战斗力》报告；赵益勤作纪检委工作报告。大会审议通过两个报告，作出相应决议；提出和讨论如何发展经济，使太白县尽快富起来的任务和具体措施。选举产生由27名委员、6名候补委员组成的第四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四届一次全委会议，选举产生常委9名，选举刘振江为书记，王尚斌、赵益勤、路文沛为副书记。中共太白县委第四届代表大会后，省、市委对太白县委领导班子先后作两次调整。1983年8月，李思高接任书记，曹卫科为副书记。

第五届县党员代表大会 1984年5月25~28日召开，出席代表126人，列席代表27人，代表1805名党员。李思高作《励精图治，开拓前进，为振兴太白而努力》工作报告，提出今后工作任务一是“以改革为动力、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大抓工业，特别是乡镇企业，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实现生产、利税、财政收入同步增长；二是抓物质文明、一手抓精神文明，加强党的领导，整顿党的组织，努力实现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三是实行县乡机构改革，进一步完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听取纪检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由21名委员、3名候补委员组成的第五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五届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7名常委，选举李思高为书记，曹卫科、李来平为副书记。其后省、市委对中共太白县委领导班子作两次调整。1986年1月，贾

效堂接任书记。1987年5月后，辛宏义、赵熙、赵振宇、陈涛先后为副书记。

第六届县党员代表大会 1988年4月18~22日召开，出席代表126人，列席代表31人，代表2070名党员，特邀代表8人。大会听取、审议和通过贾效堂作的《深化改革，开拓进取、为加快太白经济建设的步伐而奋斗》工作报告和赵双田作的纪检委工作报告。大会提出：要继续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依靠改革开放、依靠科学进步和横向联合，打破旧的经济模式和封闭状况，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和继续走以县乡工业和采矿业富县、以多种经营富民的路，努力提高经济效益的任务；提出到1990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到2800万元、财政收入达到450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400元的奋斗目标。大会选举产生由22名委员和4名候补委员组成的第六届委员会和纪检委员会。六届一次全委会议，选举产生常委6名，选举贾效堂为书记，辛宏义、赵双田、赵熙为副书记，赵双田兼纪检委书记。大会选举产生出席宝鸡市第六届党代会代表16人。

第七届县党员代表大会 1990年4月23~25日召开，出席代表145人，代表全县2000余名党员。大会听取、审议贾效堂作的《加强党的领导，依靠人民群众，为实现太白的稳定与繁荣而努力》工作报告；听取、审议纪检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由22名委员、3名候补委员组成的第七届委员会和本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大会提出到1992年全县国民经济总产值达到3200万元、国民收入达到2400万元、工农业总产值达到3500万元、财政收入达到550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450元。七届一次全委会选举贾效堂为书记，尚鸿德、张政、赵双田、赵熙为副书记，朱永生为纪检委书记。

中共太白县委书记更迭表

表 17—2

姓名	籍贯	文化程度	任职时间
田敏	陕西省扶风县	高中	1961.8~1962.10
刘桂中	陕西省绥德县	初中	1962.10~1965.6
王志一	陕西省岐山县	初中	1965.6~1967.3
张韬	陕西省宝鸡县	初中	1970.12~1972.9
罗俊耀	陕西省淳化县	初中	1972.9~1978.1

续表

姓名	籍贯	文化程度	任职时间
刘振江	陕西省凤翔县	中师	1978. 1~1983. 8
李思高	陕西省清涧县	大学	1983. 8~1985. 12
贾效堂	陕西省扶风县	大学	1986. 1~1990. 12

中共太白县委副书记更迭表

表 17—3

姓名	籍贯	文化程度	任职时间
陈世苍	陕西省彬县	小学	1961. 8~1962. 2
张兴民	陕西省岐山县	高中	1961. 9~1963. 1
卢汉武	陕西省凤翔县	初中	1961. 9~1966. 9
田敏	陕西省扶风县	高中	1962. 10~1965. 4
康鸿涛	陕西省扶风县	初中	1961. 9~1965. 6
赵崇阳	陕西省扶风县	初中	1966. 3~1966. 5
常进	山西省高平县	初中	1970. 12~1978. 1
康毅	河北省万全县	初中	1970. 12~1972. 11
罗俊耀	陕西省淳化县	初中	1970. 12~1972. 9
王天锡	陕西省凤翔县	初中	1972. 12~1980. 9
石景田	山东省惠民县	高中	1973. 3~1979. 6
王尚斌	陕西省宝鸡县	初中	1978. 1~1983. 8
赵益勤	陕西省武功县	高中	1978. 6~1982. 2
吕治安	陕西省扶风县	高中	1978. 6~1979. 6
路文沛	陕西省武功县	大学	1980. 10~1983. 3
曹卫科	陕西省岐山县	大学	1983. 8~1987. 4
李来平	陕西省扶风县	大学	1984. 1~1986. 3
辛宏义	陕西省周至县	大学	1986. 1~1990. 1

续表

姓名	籍贯	文化程度	任职时间
赵熙	陕西省蒲城县	大学	1986. 6~1990. 12
赵振宇	河南省封丘县	中专	1986. 6~1988. 4
陈涛	陕西省岐山县	大学	1987. 4~1988. 4
赵双田	陕西省千阳县	大学	1988. 4~1990. 12
尚鸿德	陕西省千阳县	大学	1990. 1~1990. 12
张政	山东省泰安市	大学	1990. 1~1990. 12

太白县革委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负责人

表 17—4

职务	姓名	籍贯	文化程度	任职时间
组长	王志一	陕西省岐山县	初中	1968. 4~1969. 12
组长	张韬	陕西省宝鸡县	初中	1969. 12~1970. 12
副组长	赵琨	河北省晋县	高小	1968. 4~1969. 10
副组长	常进	山西省高平县	初中	1969. 10~1970. 12

第三节 宣传教育

1953年，区委设宣传科，负责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干部学文化、学政治理论。建区初至1955年，主要宣传《宪法》、《婚姻法》和农村走农业生产合作化道路方面政策。

1956~1958年，以宣传中共“八大”会议精神为主，开展《党章》教育，学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改造我们的学习》、《整顿党的作风》、《为人民服务》等论著。其间，贯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1961年，县委设宣传部，负责宣传工作，设党校（“文革”开始后停办）对党政干部进行政治理论教育。

1963年，重点宣传“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966~1976年的十年

“文化大革命”中，着力宣传“阶级斗争为纲”，学习“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宣传教育工作转入否定“左”倾错误；否定“文化大革命”；宣传“改革、开放、搞活”方针；学习宣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教育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教育。开展“两个文明”建设和普法教育。1989年，在开展“扫除六害”活动中查收黄色书籍、非法出版物232册；清查音、像磁带905盒，其中查出黄色音像带104盒，作消磁处理70盒，没收34盒。党校自1961~1989年举办干部培训班、理论研讨学习班141期，达8593人（次）。

第四节 纪律检查

1953~1961年，主要结合各时期政治运动、中心工作和整党整风，抓党的基本知识和纪律教育。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在“左”的思想干扰下，党风党纪遭破坏。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纪检组织健全、党内民主生活制度转入正常。先后开展清查“三种人”、纠正“三案”、查处经济领域犯罪活动、惩腐倡廉，“扫黄除六害”。1985年开展整党工作，抓以廉政为主要内容的党风建设，党内推行“两公开、一监督”制度，落实党风责任制，提倡“两带四管门前清”。

1987年以来，先后印发《关于禁止党员干部参与酗酒、铺张浪费的通知》、《关于征兵工作中纠正不正之风的通知》、《关于在全县开展党风达标活动的意见》、《关于党政干部保持廉洁的几点要求》、《关于禁止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通知》、《对全县共产党员在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中的六条规定》等文件。1979~1984年，全县共查出“三招、三转、一住”方面的问题21起21人，根据情节分别处理。1979~1985年，纪检委共接待人民来信来访614件（次），直接查处案件89件，给予党纪处分的39人。在1982年2月~1985年打击经济犯罪斗争中，共查处各种经济案件35起，惩处34人，其中受政纪处分的4人、开除党籍6人、受党内警告处分1人、转交司法机关处理23人。1986~1989年，受理群众来信65件、接待来访102人（次），揭发、控告、申诉党员违纪问题167件（次），其中立案办结135件。4年中，直接查办和受理违纪案件49件，结案42件。

第五节 统战工作

1953~1983年，统战工作无专门机构，其业务先后由区建设科、工商联、宣传科、县革委会办事组、县委办公室分管。1984年5月，始设统战部。1988年4月，成立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统战部。1989年4月，成立“三胞”亲友联谊会。

自设统战工作机构后，县委按照党的“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方针，贯彻统战政策，使统战工作出现新局面。

1984年9月26日，首次召开各界人士座谈会，被邀请与会的有民主党派成员、无党派人士、非党知识分子干部、工商联成员、台属、港属及少数民族代表，共40人。1985年，给9名原国民党军队投诚起义人员颁发证书，落实待遇。是年7月与1986年6月，结合整党工作先后两次召开各界人士座谈会，学习中央有关统战工作政策，对统战对象进行爱国主义教育。1987年，先后分别解决统战对象中10人的夫妻两地分居工作的问题。同时，纠正两户因“文革”中被抄家而错误处理的问题，拨专款2600元予以补偿损失。1988年，本县有在台人员3人，其在县亲属11户、39人，有港属、侨属5户、24人。1989年5月，在台人员康德才（65岁，台方退役军人，原籍宝鸡县），在回大陆探亲期间，来本县嘴头镇上河村探望其亲属时，受到本县有关方面热情接待。

第二章 人民政协

第一节 机 构

1986年12月，县委报请省委批准成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太白县委员会。1987年2月，成立筹备领导小组。5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

议陕西省太白县委员会成立。至1989年底，下设办公室、提案委员会、学习委员会、工作组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有工作人员14名，正副主席4名、专职常委2名。

第二节 历届会议

政协太白县一届一次委员会会议 1987年5月14~18日召开，出席会议委员70名，特邀列席代表11名。委员中：中共党员27名、民革成员1名、无党派爱国人士1名、非党人士41名。辛宏义代表中共太白县委作《发扬政协优良传统、为振兴太白经济团结奋斗》讲话；赵杰代表筹备领导小组作《关于政协太白县第一届委员会筹备工作情况》报告；传达省委统战工作会议和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精神。会议期间，全体委员列席县十届一次人代会；对本县经济发展和各方面工作提出提案；学习政协工作基本知识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选举产生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太白县常务委员会委员11人，选举陈登位为主席，赵杰、卢力、朱天武为副主席。

政协太白县一届二次委员会会议 1988年6月5~9日召开，出席会议委员76名，特邀代表7名，县级各部门及嘴头镇、鹦鸽、桃川、靖口乡43名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政协太白县常委会工作报告和一届一次会议以来委员提案办理情况报告；全体委员列席县十届二次人代会，听取并讨论县政府工作报告和其它报告；补选县政协常委2名。

政协太白县一届三次委员会会议 1989年4月16~19日召开，出席会议委员62名，应邀列席代表54名。会议学习讨论中发（1989）13号文件和全国政协常委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传达政协宝鸡市委员会六届二次会议精神；听取政协太白县常委会工作报告与提案工作委员会关于一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及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列席县十届三次人代会；通过本次会议决议。

政协太白县二届一次委员会会议 1990年5月15~18日召开，出席会议的委员79名，特邀列席代表60名。会议听取并审议了政协太白县第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审议提案委员会工作报告；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选举产生政协太白县第二届常务委员会，选举陈登位为主席，赵杰、卢力、朱天武为副主席。

政协太白县委员会主席、副主席更迭表

表 17—5

职 别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备 注
主 席	陈登位	陕西省太白县	1987.5~1990.12	中共党员
副主席	赵 杰	陕西省太白县	1987.5~1990.12	中共党员
副主席	卢 力	江西省武宁县	1987.5~1990.12	
副主席	朱天武	陕西省宝鸡市	1987.5~1990.12	

第三节 政协工作

一 参政议政

政协太白县委员会自 1987 年成立到 1989 年，首届委员会共召开 3 次委员会议、17 次常委会议、39 次主席会议。参与对本县“七五”计划和每年的县政府工作报告、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决算、经济和政治体制改革、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治理整顿、增收节支等重大政事的协商；主席、副主席列席县委、县人大、县政府有关重要会议，共商全县大事。

二 提案工作

1987 年 5 月，政协太白县一届一次委员会议收到委员提案 46 件，正式立案 1 件，列为转办意见和建议的 42 件，对虢川河严重污染影响人畜饮水、危害群众健康问题列为一号提案转给有关部门办理。

1988 年 6 月，政协太白县一届二次委员会议收到委员提案 73 件，均作立案或转办审理，得到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重视。

1989 年 4 月，政协太白县一届三次委员会议收到委员提案 46 件，除 1 件撤销外，立案的 15 件，列为建议参考的 30 件均转有关部门办理。年底，上述提案全部办理完毕，并作出答复和说明。

三 委员视察活动

1987~1989年，政协太白县委员会组织委员开展视察活动3次，进行专题调查两次，形成专题报告5份。以工作委员会和学习委员会活动为主，分别就本县中小学教育、粮食生产、林业生产、医疗卫生等方面存在问题进行实际视察30次，向县委、县政府提意见和建议25条，得到县委、县政府重视和采纳。

四 文史资料工作

文史资料委员会于1988年编辑出版《太白县文史资料》第一辑，涉及到太白县的发展变化、红军在境内的活动、历史名人对太白山的描述、中共地下党组织在境内的活动、褒斜道通过境内的考究以及人物、民间艺术等内容，起到存史、资治、教育作用。

第三章 群众团体

第一节 共青团

组织机构 1953年2月，成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太白区委员会。1957年5月，更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太白区委员会。1959年1月，改称共青团太白人民公社委员会。1961年9月30日，成立共青团太白县委员会。1968年4月后，青年工作由县革委会政工组代管，1972年恢复团县委

组织建设 1953年，全区有基层团委4个、团支部11个，团员289名。1955年1月，团区委设组织科、宣传科（1961年撤销），有基层团支部20个，团员328名。1964年，全县有基层团委（公社团委）11个，团支部109个，

团员 1217 名。1971 年，团组织整顿后，有基层团支部 147 个，团员 1573 名，翌年建立团总支 6 个。1977 年，新发展团员 344 名。1979 年，团支部 194 个，团员 2993 名。1985 年，基层团委 15 个、总支 6 个，支部 174 个，团员 2890 名（其中女 1356 名）。1989 年，全县有基层团委 16 个，团总支 5 个，支部 159 个，团员 2683 名（其中女 814 名）。

组织活动 1953~1958 年，召开全区团员代表大会 3 次，1959 年 5 月，召开太白公社团代会。1961~1989 年，召开全县团员代表大会共八届。

50 年代，抓团员思想转化工作，发动团员青年积极开展积肥，学习文化扫除文盲，共表彰奖励 8 个先进集体和 56 名先进个人。1958 年，团委制订“苦战三年，改变全区面貌三十条奋斗目标”，发动、组织团员青年积极参加大炼钢铁运动，开展争当突击手活动。三年困难时期，号召团员搞好增产节约，鼓励团员青年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精神，为国家节约一斤粮一分钱，支援国家建设。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级团组织围绕党的工作中心，带领团员青年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开展“学雷锋、树新风”，培养“四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新人，争当新长征突击手的竞赛活动。1983 年 9 月，团县委授予为抢救落水青年而英勇牺牲的王家陵公社中明大队团员王存雁“模范共青团员”称号，号召全县团员青年向王存雁学习。1984 年以来全县涌现出青年专业户 9 个、科技示范户 30 个。1987 年，受团省委命名表彰新长征突击手 5 名、受团市委表彰的 17 名。1988~1989 年，配合党的中心工作，组织团员青年开展“兴三秦、育新人、做主人”，脱贫致富摘帽，植树造林，科技示范，科技培训，小开发及为改革进一言、献一策，学雷锋等项活动。植树造林活动中，两年先后建“青字号”工程 5 个，造林累计 5400 亩、植树 106 万株，团县委被团市委命名为植树造林先进集体。

第二节 妇 联

组织机构 1953 年 1 月 18 日，太白区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备会成立，由 7 人组成。8 月 17~19 日，召开太白区首届妇女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太白区民主妇女联合会。1958 年 12 月，民主妇女联合会更名为太白公社妇女联合会。1959 年 12 月，公社妇联与公社工资福利部合并为公社生活福利部，仍保留妇联牌子。

1962年2月16日，召开太白县首届妇女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太白县本届妇女联合会。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县妇联工作瘫痪，各级妇联停止活动。1968年县革委会成立后，妇女工作归政工组分管。1973年，召开县第二届妇女代表大会，重新整建基层妇女组织，全县共建立95个基层妇女工作委员会，有282个妇代小组。1979年，设立91个基层妇代会，有272个妇代小组。1983年，县、公社妇联组织12个、专职妇女干部15名。1989年，机关、企事业单位中女干部240名，占干部总人数的17.5%。县、乡（镇）妇女联合会12个，专职妇女干部15名，有妇代会92个、妇代小组189个。是年2月，建立太白县职业妇女联谊会，会员40名。

妇女工作 1953~1989年的37年中，县（区）妇联组织在县（区）委领导下，围绕党的中心开展工作，宣传贯彻婚姻法，以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提高妇女地位和文化素质为主要内容，发动妇女参加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

50~60年代，主要在妇女中开展评选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和勤俭建国、勤俭持家“双勤”积极分子活动。70年代后，主要开展评选四好妇代会、五好妇女、模范夫妻、三八红旗手、五好家庭、双文明户、致富能手和学雷锋树新风做共和国新女性等活动。1985年后，提倡妇女解放思想，做自尊、自爱、自强、自立新人。37年来，妇女中受到市级以上命名表彰的劳动模范、积极分子、先进个人、三八红旗手、致富女能人、优秀妇女干部68人（次）（其中受全国妇联表彰的劳模、三八红旗手、计划生育先进个人、五好家庭代表、优秀班主任称号的8人）。

第三节 工 会

组织机构 1962年3月，组建太白县工会临时委员会，翌年11月，召开县工会首次代表大会，正式成立太白县工会联合会，后改称太白县工会。“文革”中，工会组织瘫痪。1979年3月20日，工会组织恢复并更名太白县总工会。1987年，有基层工会56个，会员1269名。31个单位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历年来被评为市、县工会积极分子、先进生产者90名。

工会工作 县工会建立以来，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在职工中开展宣传教育、文艺体育活动和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组织职工学文化、学技术，维护和

关心职工切身利益，健全和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和各种民主管理制度。1965年11月，县工会办起工人俱乐部，1977年建成活动室5间、宿办公室4间，设图书室、阅览室、电视放映室和宣传橱窗。

1982年5月，中国教育工会太白县工作委员会成立。

1983年10月，县上发动职工捐款1764.13元援助安康灾区。此后，在企事业单位职工中开展“振兴中华”读书活动。1985年，在基层工会和职工中开展建设“合格职工之家”、“先进职工之家”等活动。1986年设立物价、计量监督检查站。1988年，表彰基层先进工会16个、积极分子34名，举办60多名企业领导干部参加的“十法六例”培训班，进行普法教育，使90%的单位达到普法合格标准。县总工会用8000元资金重点扶持4个单位和18户贫困职工发展种植、养殖业和服务业。年底脱贫15户（脱贫率83%，其中3户，年收入超过2000元）。嘴头中学教育工会在省教育工会扶贫工作经验交流会上被评为扶贫先进单位。是年12月，县总工会增设女工委员会，有19个基层工会相继建立女工委员会、小组。

1989年，县工会六届四次委员扩大会议表彰工会先进集体14个，职工之友31名。

第四节 农会 贫协

农民协会（简称农会） 50年代初，农村成立农民协会，动员组织农民群众开展土地改革运动，领导农民斗地主、分田地。在互助合作运动中，亦是农村骨干组织。1958年后，农会停止活动。

贫下中农协会（简称贫协） 1963年，公社、大队、生产队建立贫下中农协会。1964年2月，成立太白县贫下中农协会筹备委员会。1965年11月15日，首次召开全县贫下中农代表大会，正式建立县贫协。“社教”运动中，“贫协”帮助清查“四不清”干部，进行“民主革命”补课，抓阶级斗争。“文革”时期，贫协组织是“文革依靠的主要对象”，参与补订农村阶级成分、清理阶级队伍，抓农村“斗、批、改”，组织贫宣队管理学校、商店、粮站。1973年6月，县贫协召开第二次贫下中农代表大会。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撤销贫协组织。

第五节 工商业者联合会

1949年10月，接收原嘴头旧商会，成立嘴头镇新商会，会长1人、干事1人，负责联系工商业者，宣传党对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政策。1953年1月，在原嘴头镇商会的基础上，成立太白区工商业者联合会。1956年2月，完成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实现全区工商业公私合营合作化。1984年8月7日，成立宝鸡市工商联太白会员小组，重新登记会员38人。1989年有会员35名。

第六节 科普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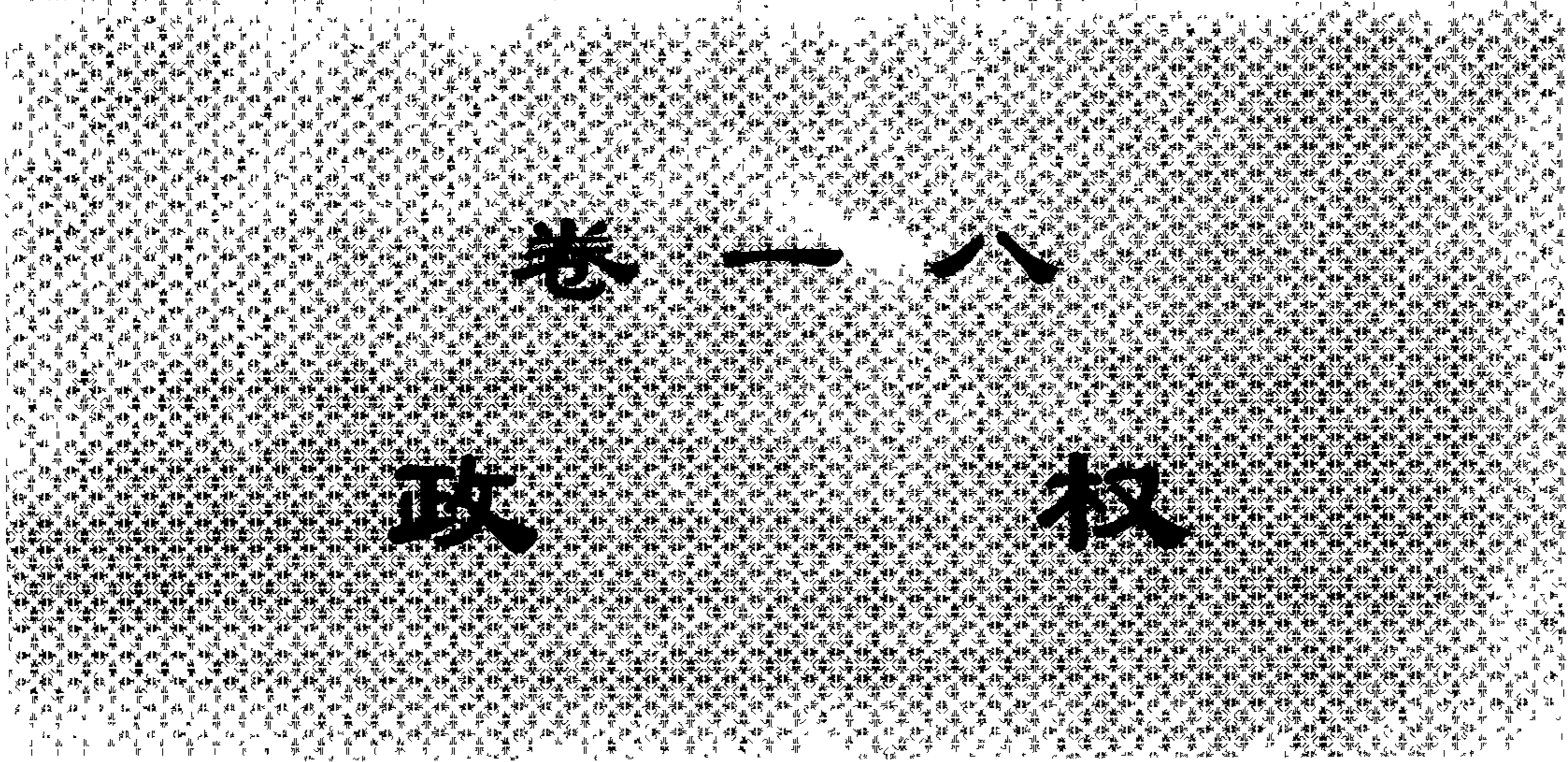
1957年5月，区委成立科普协会，设专职科技宣传干事1人。1964年12月26日，成立县科学技术普及协会，与县委宣传部合署办公。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科普工作停止。1972年，相继恢复建立各级科普组织，县、公社设科技（普）协会，生产大队、生产队分别设农业科研室、组，有科普宣传员、农民技术员计789名。1982年后，县科协辖各类科研学会、协会10个，会员180余名。1988年，成立中国农业函授大学太白辅导站，在组织工作和辅导中做出成绩，被农函大校部评为先进集体。同年，开展“七个一百项”活动。1989年11月，县科协在嘴头镇方村开设农函大教学班，招收农民学员71名。在第六届农函大招生工作中本县超额完成任务，受到市分校的通报表扬。并完成“七个一百项”任务23项，超额7项完成市科协下达任务。是年7月，成立农民技术人员职称评定晋升工作领导小组，同时开展工作。

第七节 个体劳动者协会

1983年12月，召开全县个体劳动者第一届代表大会，通过《太白县个体劳动者章程》，成立太白县个体劳动者协会，与工商行政管理局合署办公，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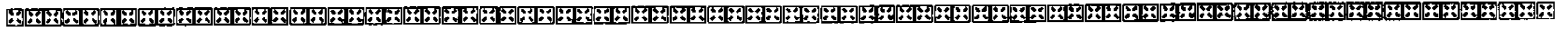
鹦鸽、靖口、嘴头设 3 个分会。1987 年后，县个协与工商局分开单设。以“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为宗旨，以“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向个体劳动者宣传党和政府有关政策和法令，对会员进行形势、任务、法律、职业道德、政治思想和三热爱教育；维护个体户的合法权益，对个体户提供信息、培训技术”为主要任务。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行经济体制改革，提倡支持发展第三产业和商品经济，个体工商业得到发展，个体工商户逐年增加。1981 年，全县个体工商业 12 户，1985 年达到 571 户，1989 年达 597 户。



卷一八

政权



第一章 权力机关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 1953年4月5~9日，召开太白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63人，实到代表51人，列席2人，特邀4人。会议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安排春耕生产、春荒自救和宣传贯彻《婚姻法》；选举产生由11人组成的区首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选举张志斌为常委会主席、姜纯儒为副主席。

第二节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颁布，太白区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

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4年7月20~22日，召开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45人。会议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选举姜纯儒为区长，选举王胜义为副区长兼人民法院院长，选举出席陕西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两名。12月，张生财任人民法院院长、肖辅云任检察院检察长。1955年3月，太白区一届三次人民代表会议决定：从1955年3月21日起改太白区人民政府为太白区人民委员会。会议选举产生由11人组成的区人民委员会，选举王胜义为区长。1955年11月，太白区一届四次人民代表会议选举陈世苍为副区长。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6年12月18~22日，召开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51人，实到代表34人，列席25人。会议听取、审议区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由13人组成的本届区人民委员会，选

举王芳江为区长、陈世苍为副区长，选举张生财为法院院长、肖辅云为检察院检察长。

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8年5月8~12日，召开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51人，实到代表41人，列席18人。会议听取、审议区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和《1957年财政决算报告》；选举产生由13人组成的本届区人民委员会，选举王芳江为区长、陈世苍为副区长，选举张生财为法院院长、肖辅云为检察院检察长，选举出席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两名。

1958年12月，区并入宝鸡市，称太白人民公社，区人委机构仍保留，区长王芳江兼社长、副区长陈世苍兼副社长。

附：太白人民公社社员代表大会

太白人民公社第一次代表大会

1959年5月18~22日，召开太白人民公社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65人，选举产生由16人组成的公社管理委员会，选举陈世苍为副社长（副区长职仍保留）。3月，陈世苍升任社长（区长），张生财任副社长。

太白人民公社第二次社员代表大会

1959年11月8~15日，召开太白人民公社第二次社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67人，增选公社管理委员会委员3名，补选张兴民为副社长。1960年11月，省委任命张兴民为社长（区长），增补肖辅云、巨德平、李定中为副社长。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1961年1月27~30日，召开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130人，实到代表129人，列席14人。会议听取、审议太白人民公社管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太白人民公社1960年财政决算和1961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报告》；选举产生由9人组成的本届区人民委员会，选举陈世苍为区长（兼社长），选举肖辅云为副区长（兼副社长），选举出席陕西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名。3月，陕西省人民委员会任命陈自华为太白区人民法院院长、肖辅云为检察院检察长。9月1日，太白县人民委员会成立，省人委任命陈世苍为县长，任命肖辅云、赵崇阳为副县长。1961

年12月，四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陈世苍为县长，选举肖辅云、赵崇阳为副县长，选举陈自华为法院院长，副县长肖辅云兼检察院检察长。1963年2月，四届四次人民代表大会增选县人委委员两名，选举康鸿涛、张兴民为副县长。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1963年5月28~30日，召开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90人，实到代表74人，列席29人。会议听取、审议县人委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由15人组成的本届县人民委员会，选举陈世苍为县长，选举康鸿涛、张兴民为副县长，选举陈自华为县法院院长，县检察院检察长空缺（由副检察长曹积荣主持工作）。1964年12月，县五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增选赵崇阳为副县长。

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1965年3月1日~4月25日，全县在第五次普选中，选举产生出席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90名。12月，增补韩益才为副县长。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未能召开。1968年4月，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支左委员会批准成立太白县革命委员会，委员27名、常委7名、主任1名、副主任4名。4月10日，召开太白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大会，发出通告：从即日起太白县党、政、财、文大权统归县革命委员会，县革委会为全县最高权力机构。实行党政合一的“一元化”领导体制。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1978年6月10~13日，召开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73人，列席29人。会议听取、审议县革委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由27人组成的本届委员会，选举王天锡为革委会主任，选举石景田、王尚斌、吕治安、路文沛、谈科为革委会副主任，选举王怀珍为县法院院长、贾森为县检察院检察长。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1980年12月27~31日召开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103人，实到代表98人，列席27人。会议听取、审议县革委会工作报告、《1979年财政决算和1980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县法院和检察院工作报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决定从本届起设立太白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撤销县革委会，成立县人民政府，撤销各公社革委会，成立各公社管理委员会；选举产生由15人组成的本届人大常委会，选举赵益勤为常委会主任，选举谈科、欧阳信、阎育清、姜信、何秀英为常委会副主任，选举王尚斌为县长，选举曹积荣、任俊杰、陈登位、李生玉为副县长，选举陈万里为县法院院长、贾森为县检察院检察长。

1981年12月23~27日，召开八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85人，列席32人。会议听取、审议“一府两院”（政府、法院、检察院）所作的5个工作报告，并分别作出相应决议；补选人大常委会委员1名。

1983年3月19~23日，召开八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65人，县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及“一府两院”所作的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选举刘振江为人大常委会主任。并补选人大常委会委员1名。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1984年6月4~8日，召开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139人，实到代表138人，列席53人。会议听取、审议曹卫科代县长作的县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审议《关于1983年财政决算和1984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关于1983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84年计划安排的报告》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和检察院工作报告，并分别作出相应决议；选举产生由17人组成的县人大常委会，选举路文沛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选举曹积荣、谈科、阎育清、任俊杰、姜信、何秀英为副主任；选举曹卫科为县长，选举陈登位、李生玉、朱生民为副县长；选举赵海荣为县人民法院院长、杨荣恒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1985年8月13~16日，召开九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32人，列席63人。会议听取、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两院”作的工作报告，并分别作出相应决议。

1986年1月21~24日召开九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34人，列席54人。会议听取、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两院”作的5个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选举曹积荣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选举陈登位、李生玉为副主任；补选董让海、李来平、方向毅、张耿贤为副县长。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1987年5月15~20日，召开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110人，实到代表107人，县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李来平副县长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审议《关于198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关于1986年财政决算和1987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和检察院工作报告，并对以上报告分别作出相应决议；选举产生由16人组成的本届县人大常委会；选举曹积荣为人大常委会主任，选举李生玉、田兴中、姜信、白本尧为副主任，选举陈涛为县长，选举张耿贤、田润龙、杨海军、王森为副县长，选举赵海荣为县法院院长、杨荣恒为县检察院检察长。

1988年6月6~10日,召开县十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02人,县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及“一府两院”作的6个工作报告,并对以上报告分别作出相应的决议;选举出席宝鸡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1名。

1989年4月17~20日,召开县十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87人,列席48人。会议听取、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两院”作的6个工作报告,并分别作出相应的决议;补选出席市第九届人代会代表1名。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1990年5月20~24日,召开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代表115人,实到代表104人,县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尚鸿德代县长作的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听取《关于198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and 1990年计划安排报告》、《关于1989年财政决算和1990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对以上报告分别作出相应决议;会议根据代表提出的议案,作出《全面清理整顿农村财务的决议》;选举产生由15人组成的本届人大常委会,选举曹积荣为人大常委会主任,选举李生玉、田兴中、姜信、白本尧为副主任,选举尚鸿德为县长,选举张忠林、杨海军、王森、杨思忠、周峰为副县长,选举赵海荣为县法院院长、杨荣恒为检察院检察长。

第三节 县人大常务委员会

1980年12月11日,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依法选举产生县人大常务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组成),为人代会闭会期间常设机构,下设办公室和政法、经济、文卫3个组。1986年10月,撤销原设3个组,成立法制、财政经济、科教文卫3个工作委员会。自县人大常委会设立至1984年6月,县八届人大常委会共召开会议18次,除履行人事任免外,先后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救灾和群众生活安排的报告》、《关于贯彻陕西省计划生育暂行条例情况的报告》、《关于开展财经纪律大检查情况的报告》、《关于工商企业经济改革情况的报告》等;通过《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决议》、《太白县贯彻执行〈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几个问题的规定》、《太白县教育十年设想和“六五”规

划》、《太白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安全防范条例》等。

县九届人大常委会，于1984年6月~1987年5月共召开会议17次，除履行人事任免外，先后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我县农村商业体制改革情况的报告》、《关于以公路建设为突破口、迅速打开我县治穷致富局面的报告》、《关于贯彻实施〈食品卫生法〉情况的报告》、《关于扶持贫困户做好农村社会保障工作的报告》和县人民法院《关于打击刑事犯罪和经济犯罪情况的报告》以及县人民检察院《关于经济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我县政法机关执法、守法情况的报告》；通过《太白县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暂行办法》、《太白县人大常委会联系人民代表制度》、《关于在我县公民中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关于认真贯彻省计划生育条例，进一步抓紧抓好计划生育工作的决议》、《关于打击严重经济犯罪活动的决议》等。

县十届人大常委会，于1987年5月~1990年4月共召开会议17次，除履行人事任免外，先后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我县粮食生产情况的报告》、《关于廉政建设情况的报告》、《关于开展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关于贯彻实施〈森林法〉情况的报告》、《关于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报告》和县人民检察院《关于打击经济犯罪情况的报告》等；通过《太白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深入开展反贪污、反受贿斗争和加强廉政建设的决议》、《太白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太白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依法监督“一府两院”试行办法》、《太白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表决办法》等。

县人大常委会设立后，每届均按乡镇和县级机关建立代表小组12~13个。各代表小组均建立学习、会议和联系选民制度。代表小组活动的主要内容：学习县人大、县政府有关文件和法律、法规，征询代表意见，组织代表参加专题调查，开展就地视察，听取选民意见和要求，为代表大会准备议案。

区各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县人民代表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领导人更迭表

表 18—1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主 席	张志斌	男	山西省岚县	1953. 4~1954. 7 兼
副主席	姜纯儒	男	陕西省佳县	1953. 4~1954. 7
主 任	赵益勤	男	陕西省武功县	1980. 12~1982. 11

续表

职 务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主 任	刘振江	男	陕西省凤翔县	1983. 3~1983. 8 兼
主 任	路文沛	男	陕西省武功县	1983. 8~1986. 1
主 任	曹积荣	男	陕西省长武县	1986. 1~1990. 12
副主任	谈 科	男	陕西省凤翔县	1980. 12~1986. 1
副主任	欧阳信	男	陕西省凤翔县	1980. 12~1984. 6
副主任	阎育清	男	陕西省宝鸡县	1980. 12~1987. 5
副主任	姜 信	男	陕西省宝鸡县	1980. 12~1990. 12
副主任	何秀英	女	河南省荥阳县	1980. 12~1987. 5
副主任	曹积荣	男	陕西省长武县	1984. 6~1986. 1
副主任	任俊杰	男	陕西省眉县	1984. 6~1986. 1
副主任	陈登位	男	陕西省太白县	1986. 1~1987. 5
副主任	李生玉	男	陕西省凤翔县	1986. 1~1990. 12
副主任	田兴中	男	陕西省武功县	1987. 5~1990. 12
副主任	白本尧	男	河南省巩县	1987. 5~1990. 12

第二章 行政机关

第一节 县（区）人民政府

一 太白区人民政府（区人委）

1952年12月27日，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批准设太白区（县制）。1953年

2月17日，太白区人民政府正式成立，驻地嘴头街。区政府设秘书科、民政科、财政科、建设科、文卫科、粮食科、人民监察委员会、公安局。1955年3月，区政府更名区人民委员会。1954~1957年，先后增设财经委员会、工商科、计划委员会，撤销人民监察委员会、财经委员会，将秘书科改为办公室、建设科改为农牧局、粮食科改为粮食局、计划委员会改为计划统计科，1958年，太白区并入宝鸡市，称太白人民公社，区人委机构仍保留，原设工作机构大多撤销。区政府（区人委）历时9年，先后更迭五任区长。第一任区长姜纯儒，第二任区长王胜义，第三任区长王芳江，第四任区长陈世苍，第五任区长张兴民。

太白区历任区长、副区长和太白公社社长、副社长更迭表

表 18—2

职 别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区 长	姜纯儒	陕西省佳县	1952. 8~1954. 10
区 长	王胜义	陕西省延川县	1954. 10~1955. 3 (代)、1955. 3~1956. 12
区 长	王芳江	陕西省富县	1956. 12~1959. 3、(1958. 12~1959. 3 兼公社社长)
区 长	陈世苍	陕西省彬县	1959. 3~1960. 11 (兼公社社长)
区 长	张兴民	陕西省岐山县	1960. 11~1961. 1 (兼公社社长)
副区长	陈世苍	陕西省彬县	1955. 11~1959. 3、(1958. 12~1959. 3 兼公社副社长)
副区长	张兴民	陕西省岐山县	1959. 8~1960. 3 (兼公社副社长)
副区长	张生财	陕西省旬邑县	1959. 8~1959. 12 (兼公社副社长)
副社长	肖辅云	陕西省岐山县	1960. 11~1961. 8
副社长	巨德平	陕西省岐山县	1960. 11~1961. 8
副社长	李定中	陕西省宝鸡县	1960. 11~1961. 8
副社长	李世凡	(不 详)	1961. 1~1961. 8

二 太白县人民委员会

为进一步加强农村工作的领导，同时又有利于对工业和城市的管理，省人民委员会报请国务院于1961年8月22日批准，设立太白县。9月1日，太

太白县人民委员会正式成立，驻地嘴头街。县人委设办公室、民政局、财政局、公安局、工交局、文卫局、农水牧局、林业局、计划委员会。1962年，增设商业局、粮食局。1963年，增设物资局。1965年，增设手工业管理局。

太白县人民委员会历时将近5年，先后更迭两任县长。第一任县长陈世苍，第二任县长赵崇阳。

太白县人民委员会县长、副县长更迭表

表 18—3

职 别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县 长	陈世苍	陕西省彬县	1961. 8~1966. 1
县 长	赵崇阳	陕西省扶风县	1966. 1~1967. 2 (代)
副县长	肖辅云	陕西省岐山县	1961. 8~1962. 8
副县长	赵崇阳	陕西省扶风县	1961. 12~1962. 8、1964. 8~1966. 1
副县长	康鸿涛	陕西省扶风县	1962. 8~1964. 9
副县长	张兴民	陕西省岐山县	1962. 8~1967. 2
副县长	韩益才	陕西省礼泉县	1965. 12~1967. 2

三 太白县革命委员会

“文革”期间，于1968年4月成立太白县革命委员会，统揽全县党、政、财、文等大权。县革委会设办公室、政工部、生产部、政法部。9月，改办公室为办事组、改政工部为政工组、改生产部为生产组、改政法部为政法组。1970年5月后，相继设计划委员会、民政局、工交局、财税局、商业局、物资局、文教局、卫生局、农林牧局。1972年设粮食局，1973年设公安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将农林牧局分设为林副局、农牧局。1975年，撤销办事组、生产组、政工组，设办公室、农机局、水电局。1976年，将计划委员会更名经济计划委员会（含统计、物价、劳动），同时设供电局。1979年9月，增设社队企业管理局、经济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太白县革命委员会历时13年，先后更迭六任主任。第一任主任王志一，第二任主任张韬，第三任主任罗俊耀，第四任主任刘振江，第五任主任王天锡，第六任主任王尚斌（代）。

太白县革命委员会主任、副主任更迭表

表 18—4

职 别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主 任	王志一	陕西省岐山县	1968. 4~1969. 12
主 任	张 韬	陕西省宝鸡县	1969. 12~1972. 9
主 任	罗俊耀	陕西省淳化县	1972. 9~1978. 1
主 任	刘振江	陕西省凤翔县	1978. 1~1978. 6
主 任	王天锡	陕西省凤翔县	1978. 6~1980. 9
主 任	王尚斌	陕西省宝鸡县	1980. 9~1980. 12 (代)
副主任	赵 琨	河北省晋县	1968. 4~1969. 10 (第一副主任)
副主任	常 进	山西省高平县	1968. 4~1969. 10 1969. 10~1977. 11 (第一副主任)
副主任	李继增	河南省南阳市	1968. 4~1973. 3
副主任	韩益才	陕西省礼泉县	1968. 4~1970. 10
副主任	朱耀文	河南省洛宁县	1969. 11~1976. 9
副主任	康 毅	河北省万全县	1970. 3~1972. 12
副主任	罗俊耀	陕西省淳化县	1970. 3~1972. 9
副主任	王天锡	陕西省凤翔县	1970. 10~1978. 6
副主任	赵益勤	陕西省武功县	1970. 10~1978. 6
副主任	刘振江	陕西省凤翔县	1972. 9~1978. 1
副主任	石景田	山东省惠民县	1973. 3~1974. 4
副主任	路文沛	陕西省武功县	1975. 12~1980. 9
副主任	谈 科	陕西省凤翔县	1976. 8~1980. 12
副主任	王尚斌	陕西省宝鸡县	1973. 1~1980. 9
副主任	吕治安	陕西省扶风县	1978. 6~1980. 12
副主任	梁文郁	陕西省眉县	1979. 11~1980. 9
副主任	曹积荣	陕西省长武县	1980. 1~1980. 12
副主任	张多奎	陕西省宝鸡县	1980. 1~1980. 12
副主任	任俊杰	陕西省眉县	1980. 8~1980. 12

四 太白县人民政府

1980年12月31日，撤销太白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太白县人民政府，驻地嘴头镇。1984年5月，实行机构改革，县政府序列职能部门逐步设立，工作机构逐步健全。1989年，县政府序列设有办公室、计划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劳动人事局、民政局、监察局、科学技术委员会、司法局、公安局、计划生育委员会、文教局、审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土地管理局、交通局、物资局、商业局、粮食局、乡镇企业局、农牧局、林业局、水利水保局、卫生局、统计局、信访局、县志办公室、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岗位责任制办公室、广播电视局、多种经营办公室、黄金公司等部门。从1980年太白县人民政府成立到1990年本县第十一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先后更迭四任县长。第一任县长王尚斌，第二任县长曹卫科，第三任县长陈涛，第四任县长尚鸿德。

太白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更迭表

表 18—5

职 别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县 长	王尚斌	陕西省宝鸡县	1980. 12~1983. 6
县 长	曹卫科	陕西省岐山县	1983. 8~1984. 6 (代)、1984. 6~1987. 5
县 长	陈 涛	陕西省岐山县	1987. 5~1990. 1
县 长	尚鸿德	陕西省千阳县	1990. 1~1990. 5 (代)、1990. 5~1990. 12
副县长	曹积荣	陕西省长武县	1980. 12~1984. 1
副县长	任俊杰	陕西省眉县	1980. 12~1984. 1
副县长	陈登位	陕西省太白县	1980. 12~1986. 1
副县长	李生玉	陕西省凤翔县	1980. 12~1986. 1
副县长	朱生民	陕西省眉县	1981. 3~1986. 1
副县长	李来平	陕西省扶风县	1982. 1~1984. 1、1986. 1~1987. 5
副县长	董让海	陕西省宝鸡县	1986. 1~1987. 5
副县长	方向毅	陕西省临潼县	1986. 1~1987. 5

续表

职 别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副县长	张耿贤	陕西省太白县	1986. 1~1989. 12
副县长	田润龙	陕西省扶风县	1986. 10~1989. 4
副县长	杨海军	陕西省太白县	1987. 5~1990. 12
副县长	王 森	陕西省太白县	1988. 5~1990. 12
副县长	张忠林	陕西省长安县	1988. 9~1990. 12
副县长	杨思忠	陕西省凤翔县	1989. 9~1990. 5
副县长	周 峰	陕西省眉县	1990. 5~1990. 12

五 政务制度

1953年建区到1958年设太白人民公社期间，实行政务会议制度，会议由区长召集主持。副区长、秘书、各科（局）长参加，集体讨论、决策重大行政事务。1961年8月置太白县后，县人民委员会召开行政会议讨论、决策重大行政事务。

1980年12月成立县人民政府后，实行全体会议及常务会议“两会”制。全体会议由正副县长、各委、办、局负责人组成；常务会议由正副县长组成，有关人员列席会议。“两会”均由县长或常务副县长主持召开，主要讨论、决定有关重大事宜；按上级及县委、县人大决策检查、汇报、部署工作；制订贯彻落实各项工作任务、计划、措施等。

六 政事纪略

1953~1960年，先后开展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组织互助组、合作社，引导农民走集体合作化道路；开展肃清反革命运动，剿匪肃特，维护社会治安，保卫新生政权；开展“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窃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整风反右运动、“大跃进”、“大炼钢铁”、人民公社化等运动。1961~1978年，先后开展整社整风运动。纠正

“左”倾错误，整顿县、社、队三级干部作风；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进行“四清”、补定农村阶级成份；开展“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运动；进行“文化大革命”；肃清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流毒、拨乱反正、将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

1978年后，贯彻“改革、开放、搞活”方针，进行体制改革；实行生产责任制，加强经济建设。

第二节 基层人民政权沿革

一 区乡制

1949年7月后，境内各地相继解放，人民政权先后建立。7月，郿县设鸚鸽区，署所鸚鸽街，领瓦窑坡、五朝塆两个乡；岐山县设第九区（桃川区），署所灵丹庙街，领六家村、老爷岭、灵丹庙、沙羊店、龙窝、高码头6个乡；8月，宝鸡县设第十二区（终南区），署所嘴头街，领嘴头、七里川、方才关、拐里4个乡；11月，凤县设第四区（靖口区），署所关上街，领关上、黄牛河、白云3个乡；留坝县第四区（江口区），领王家陵、元坝子、太白河3个乡；佛坪县第四区领二郎坝、黄柏塬两个乡。是时，有区公署4个，乡政府20个。1950年5月，鸚鸽区并入眉县齐镇区。12月，区公署改称区公所。

1953年2月，置太白（中心）区，成立区人民政府，下设4个区公所、18个乡政府、90个行政村。

第一区（终南）：区公所驻地嘴头街，辖嘴头、方才关、拐里、七里川、太白河5个乡。

第二区（靖口）：区公所驻地关上街，辖关上、黄牛河、水蒿川、白云4个乡。

第三区（二郎坝）：区公所驻地二郎坝，辖二郎坝、皂角湾、黄柏塬3个乡。

第四区（桃川）：区公所驻地灵丹庙街，辖六家村、老爷岭、灵丹庙、沙羊店、龙窝、高码头、瓦窑坡、鸚鸽嘴8个乡。

1956年3月，撤销第一区，所辖乡并为4个，归太白区直属；第二、三、

四区顺序更名为靖口区、二郎坝区、桃川区。1957年，太白区共辖3个区、14个乡（含4个直属乡）。

二 政社合一制

1958年3月，撤销三个区，太白区直辖14个乡。8月，撤销乡，设13个人民公社（10月，合并为11个，后合并为7个，再调整为9个），其机构称公社管理委员会。12月，太白区并入宝鸡市，成立太白人民公社（区人委仍保留），原辖9个公社更名生产大队。1959年5月，将9个生产大队更名管理区。1961年7月，太白公社辖11个管理区。8月22日置太白县，将所辖11个管理区调改为10个人民公社。次年，将白云从终南公社分出，设白云公社。县辖终南、桃川、鸚鹄、高码头、龙窝、靖口、白云、王家陵、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11个公社。1966年9月，公社更名，县辖红旗（终南）、红卫（靖口）、前卫（白云）、五星（王家陵）、永红（太白河）、红光（二郎坝）、红林（黄柏塬）、东方红（桃川）、东风（鸚鹄）、红星（龙窝）、向阳（高码头）11个公社，并撤销公社管委会，成立公社革委会。1970年5月，各公社恢复原名。1980年12月，撤销公社革委会，恢复公社管委会。

三 政社分设制

1984年1~5月，机构改革，撤销公社设乡（镇），将11个公社管委会改为1镇10乡人民政府。是时起，县辖嘴头镇、桃川乡、鸚鹄乡、高码头乡、龙窝乡、靖口乡、白云乡、王家陵乡、太白河乡、二郎坝乡、黄柏塬乡，共89个村民委员会、268个村民小组至今。

第三节 公安

一 机构

1953年2月，太白区设公安局，内设秘书股、政保股、治安股、预审股、

看守所。1958年12月，区公安局更名宝鸡市公安局太白分局。1961年12月，宝鸡市公安局太白分局改称太白县公安局。内设秘书股、刑侦治安股、侦察预审股，辖靖口、桃川两个派出所。1968年10月，县革委会政法组取代公安局工作。1973年6月，县公安局恢复正常工作，下设政保股、治安股、秘书股、预审股、看守所，于嘴头、鹦鸽、王家陵设派出所。1978年6月，黄柏塬设派出所。1980年10月，公安局增设刑侦股。

二 治 安

在镇压反革命运动中，于1953年10月清查出土匪、特务、反动党团骨干、恶霸首恶分子347人，予以惩处，逮捕反革命分子108人，依法判处死刑16人。在第二次镇压反革命过程中，于1955年7月17~21日共逮捕人犯33人，其中反革命分子31人、刑事犯2人。1953、1956年两次取缔一贯道、打击反动道首，肃清反革命分子。1956年6~9月，有41人投案自首，其中依法判刑者8人，其余从宽处理。12月，查清反革命分子341人、地主分子241人、富农分子151人、国民党军政人员53人、坏分子35人、其他36人，对341个反革命分子予以评审。1957年，配合整风“反右”运动，依法逮捕犯罪分子42人，查获手榴弹6枚、子弹127发。1959年，再次清查取缔一贯道、皇坛、南功会、同善社、三宝门、大道门、收愿门、太乙门等反动道会门。1960年2月20日~10月底，在省、市公安机关协助下，组织55人分期分批清山扫残；评审“五类”分子；遣送自流人口600余人。1962年1月，对原定有“重大问题”的35人予以纠正。1966年，再次清查出一贯道徒3706人。1968年，依法处决打死森工二处负责人于江的首犯魏全保，判处同案犯李进武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1978年，对“文化大革命”期间拘留、强制劳改、戴帽、逮捕、释放人员案件全面清理，受理117案、250人。其中复查53案、116人，占受理案件的45.3%（政治案30案、92人，刑事案23案、24人）；作全部平反处理的17案、79人；作部分平反的7案、8人；维持原案的29案、29人（余案作何处理？尚存疑）。

1979年，对288名“四类”分子（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予以摘帽。1986~1987年，开展“两打”（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和严重经济犯罪分子）斗争。报捕刑事案54件、70人，其中盗窃案22案、27人，

抢劫案 4 案、6 人，破坏电力设备案 5 案、7 人，故意伤害案 6 案、7 人，杀人案 2 案、2 人，流氓滋扰案 15 案、21 人；查处经济案 26 件，挽回经济损失 10.3 万余元。

三 户籍管理

公安局治安股统管全县户籍，派出机关分管所属地域人口户籍。全县（区）于 1953、1964、1982 年作三次人口普查，将迁出、迁入、出生、死亡人口及长住人口、暂住人口按所属区域向当地派出机关申报登记。1989 年，实行居民身份证制度。

四 取缔会道门

民国 9 年（1920），收愿门传入高码头、靖口、王家陵、终南等地，门徒 213 人（骨干 94 人），1958 年被人民政府取缔。

民国 21 年（1932），红帮（又称洪门或洪帮）传入白云、王家陵、太白河、二郎坝、靖口、终南等地。成员 181 人（骨干 47 人），1949 年 10 月随太白各地解放而解体。

民国 24 年（1935），王家陵一带出现孝义会，入会者 31 人，1949 年 10 月后被人民政府取缔。

民国 30 年（1941），南功道（又称南功门）传入龙窝、高码头等地，道徒 66 人，鸚鸽两人分别为以上两地道首，民国 34 年（1945）先后解体。

民国 35 年（1946），一贯道传入，各地互不辖属，道徒最多时达 3706 人，分“师兄派”、“师母派”。该道系反动组织，1954 年，人民政府惩处其首恶分子，取缔其组织。

同年代，青帮传入靖口一带，成员 14 人（骨干 3 人），1953 年被人民政府取缔。

另外，建国前境内有捻乡会（又称兄弟会），建国后自行解体。有皇坛，系反动组织，入皇坛者 265 人，1958 年 3 月被人民政府取缔，并惩处其首恶分子、勒令门徒退坛，查封各种迷信书籍 2840 本，查获钢印一枚、反动组织战救会会员证 10 本。有火功道传入王家陵，有道徒 9 人，建国后被人民政府取缔。有同善社、礼门、巫教门、三宝门、大道门、太乙门（全在终南一

带)等,均为封建迷信组织,建国后全部被人民政府取缔。

五 重大案件

1958年9月11日,破获桃川白云峡反革命暴乱案,当场击毙匪首张世尧、刘国兴,擒获匪徒刘天福、刘松贵,余者陆续缉捕归案。

1964年4月,破获以郑刚为首的反革命集团(“三军党”、“中华儿女同盟会”)案,其成员47人,依法捕办首恶分子。

1965年10月,破获以刘碧云为首的反革命集团(“中国正义党”、“中国人民救命军”)案,成员40人。嗣后,依法处决首恶分子刘碧云。

1980年2月3日,桃川公社杨家垅叶胜德因婚恋纠纷持枪杀死3人潜逃,在缉捕中叶犯畏罪自杀。5月,公安局查获空飘本县的台湾反动宣传品68种、33453份。

第四节 司法行政

1980年12月,县设司法局。次年4月,司法局下设律师事务所、公证处。1987年,乡(镇)、村建立人民调解组织127个,有调解员493人。乡(镇)配备专、兼职司法干事18人;律师事务所所有专职律师2人、兼职律师1人;公证处有公证员2人。1989年,司法局设办公室、法制宣传组、法律服务组,乡(镇)配备专职司法干事13名,村、组设调解组125个、配备调解员520名。

1981~1989年,全县共调处各类民事纠纷3955起。其中1987年调处2174起,成功率84%;1988年调处948起,成功率80%;防止可能发生的非正常死亡39件、73人,教育失足青年19人。

1986年,开展“一五”普法,聘请法制宣传员、报告员543人。1987年,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8059人、农村16300人系统学习法规、条例,合格率达70%以上。1988年,全县开展执法大检查,共评查各类案件478件(次),查出违法违纪案184件,结案173件,没收非法所得10.35万元,罚款10.18万元,没收非法木材409立方米,索赔经济损失2.9万元,补交漏税6.6万元,查出违纪资金1.8万元。1989年,举办法制讲座505场(次),

听众 4 万人（次），举办广播讲座 115 次、法律学习班 81 期，采用录像、电影宣传 43 次。

1981~1989 年，律师事务所出庭辩护 95 案，代理民事 126 案（件），代诉刑事案 19 件，非诉讼代理 21 件。公证处办理各类公证书 5154 份。

第五节 民 政

50 年代，区设民政科，负责优属、抚恤、安置、救济、行政干部管理业务。1968 年，机构撤销。1970 年 5 月县设民政局（含劳动、统计）。1971 年 4 月，民政局负责优属抚恤、复退军人安置、生产救灾、社会救济、扶贫、社会福利业务，并承接政府交办的政权建设、普选、区划、婚姻登记管理、社会团体登记、殡葬改革、地名普查申报等事宜。

一 优属抚恤

1953 年，全区优抚对象 37 户、188 人，享受代耕 2 户、4 人，享受临时帮工 6 户。1955 年，解决 17 户、87 人生活困难，予以买耕畜 2 头、农具 40 件、猪 4 头，修理房舍 14 间，解决困难户中 21 名学龄儿童入学问题。1956 年，对优抚对象实行优待劳动日制。1957 年，给 9 户烈属、73 户军属优待劳动日 400 个、粮食 1589 公斤。1963~1981 年，给全县 592 户优抚对象优待劳动日 8.98 万个。1979 年后，对优抚对象之未成年子女和病残人员实行“双定补”办法，当年享受“双定补”人员 34 人，补助金额 1735 元；对农村因公死亡者，一次发给抚恤费。1985 年，全县享受优抚费残废人员 18 人。1988 年，享受“双定补”人员 118 人。从 1963~1989 年，全县累计发放优抚费 61.8 万元。

二 救 济

1953~1989 年，全县累计发放生产救灾款 355.36 万元，发放救灾返销粮 9.98 万公斤，发放救灾衣物 13.2 万件、棉被 805 床、棉花 2535 公斤、布票 1.89 万米，救济灾民 36136 户（次）、20.313 万人（次）。发放社会救济款

238.64 万元，发放返销粮 188.96 万公斤，发放衣物 19979 件、棉花 1.06 万公斤、布票 2465 米，累计解决 40897 户（次）、29.58 万人（次）。

三 扶 贫

1977 年，成立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设民政局内。至 1983 年，累计投放扶贫款 47.845 万元，免缴育林费、山价 4.7 万余元、帮工日 8115 个，扶助 1367 户贫困户建房 4150 间，使 2245 户将草房改建为瓦房。1984 年起，重点扶助贫困户发展工副业、种植业和养殖业。投资 10 万元，建成高码头、鸚鸽两乡扶贫经济实体，安排优抚对象 105 人、贫困户 15 人，扶持乡村办砖厂 2 个、木材加工厂 4 个。1987 年，扶贫办公室与多种经营办公室合署办公。1989 年，完成扶贫开发项目 30 个，占计划的 90.9%，其中农村工业、企业 24 个，其它 6 个，安排贫困户就业劳力 186 个。1977~1989 年，全县以筹集款、贴息贷款投入扶贫资金累计 438.955 万元，扶助贫困户 3450 户（次），使 50% 以上贫困户脱贫。

四 社会福利

1955 年，对农村无劳动能力、无依靠、无生活来源的孤寡老人和残疾人及孤儿实行保吃、保穿、保住、保医、保葬“五保”政策。1958 年，全太白公社办起敬老院 30 多处，入院“五保”对象 100 多人。1984~1985 年，民政局办起社会福利厂，并拨专款 3.15 万元，于 11 个乡镇办起敬老院。1988 年 5 月，再次核查“五保”对象，全县有“五保”对象 149 户、180 人，予以落实口粮 5.4 万公斤、衣服 540 套、被褥 180 床、劈柴 27 万公斤、生活费 2120 元。1989 年，全县 11 所敬老院中供养“五保”对象 61 人、村组分散供养 117 人。是年，社会福利厂有固定资产 4.2 万元、流动资金 4.8 万元。1986~1989 年，总产值累计 87.9 万元，上交税金 1.6 万元，盈利 2.6 万元。

五 复退军人安置

1954 年，首次接收安置复退军人 17 名。1956 年，接收 18 名复退军人，安置到机关企事业单位的 4 名、安置回农村的 14 名。1986 年，本县推行复退

军人军地两用人才推荐使用工作，至 1989 年共推荐两用人才 97 名，予以安置。

1954~1989 年，全县累计接收复退军人 612 名，于城镇安置 205 名，于农村安置 407 名，先后保送住院疗养者 11 名。

六 婚姻登记

1956 年，婚姻登记由民政科和基层区公所办理。1957~1984 年，由公社管委会办理。1985 年后，由乡（镇）政府办理。

1963~1989 年，全县办理结婚登记 9664 对（含复婚登记 128 对）；办理离婚登记 321 对，经调解无效转法院处理的 64 对。其间，再婚合法准予登记的 174 对，申请结婚未予登记的 548 对。

七 自流人口管理

1958 年，设自流人口收容遣送站，由民政局统管。1965 年，更名为自流人口收审站，由公安局统管。“文革”中停止工作，1974 年重新恢复。1984 年复称自流人口收容遣送站，业务复归民政局统管。

1957~1989 年，全县累计收容自流人口 1786 人，遣送原籍 1766 人，转其他部门处理的 20 人。

第六节 劳动人事

一 劳动就业

1955 年，区民政科分管劳动就业。1959 年，太白公社劳动武装部分管劳动就业，是时，有全民职工 1104 名、集体职工 200 余名。1961 年，县计划委员会分管劳动就业，是时，有全民职工 1075 名。1970 年，计划外用工 1750 名。1972 年，全县职工 6609 名，其中全民职工中县属的 1878 名、省属的 4435 名，集体职工 296 名。1983 年，始招收合同制职工 162 名（县属 70 名）。1984

年，设劳动人事局，统管劳动就业、干部人事调配。1987年，全县职工6809名，其中全民的6281名、集体的528名；全民职工中县属的2786名（含合同制的540名）。1989年，全县职工6878名，其中全民的6411名、集体的467名。

二 工资、福利

1950年，党政工作人员实行供给制，每人每天供给粮1.2斤，区干部每人每年供给单衣一套。

1953年，改为工资份制，以职务级别定工资份，以粮食、食油、食盐、棉花、白布、火柴等实物折工资份值，以份定工资额。

1956年4月，机关事业单位按职务等级实行固定工资制，正副区长工资在行政18级至22级间；科级干部工资在行政20级至24级间；正副乡长在行政21级至24级间；一般干部工资在行政24级至25级间；勤杂人员工资在30.5~23.5元间。1958年，企业工人实行9级工资制，技工1级30元，9级58.2元；普工1级24元，9级47元；勤杂工分4级，1级18元，4级27元。1963、1972、1981、1983年4次调整工资，职工人均年工资额由1963年的376.91元增加到1983年的784.25元。1985年，实行工资改革，改固定工资为基础工资加职务工资为标准工资的工资制，并附加地区工资补贴、工龄津贴。1987年，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人均年工资1314.03元，比1983年增长67.55%，比1985年增长23.4%。1989年，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每人年均工资1881.28元，比1987年增加47.27元；集体所有制职工，人均年工资1268.67元。

1953年，实行职工保险福利制度，福利费标准不超过工资的1.5%。是年，共拨福利费2.178万元，给101名生活困难职工补助3267元。1956年，区人委规定：职工享受福利费需经申请、评议、审批后支付。1957年，福利费平均按工资的2%提取。60年代初，职工福利费标准为工资的2.5%，70年代增至3%。1983年后，职工福利费标准为每年人均17元。洗理费每月由1983年的0.5元增加到1985年的4元，1988年后为6元。具有中专以上学历者，从1985年起每人每年享受书报费30元，1988年增至60元。1978年前，丧葬费200元，抚恤费200~300元。1979年起，丧葬费增加到350~500元。

三 人事管理

建区初，人事管理归民政科（局）分管。1968年，交由县革命委员会政工组分管。1980年，县设人事局，统管机构设置、干部编制及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一般工作人员录用、任免、奖惩、调配、工资、退休等业务。1984年4月，人事业务与劳动业务合并，设劳动人事局，负责劳动和人事管理。

编制 1979年，设编制领导小组。1980年8月，撤销编制领导小组，设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设人事局。1982年4月，始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实行编制卡制度，全县在编干部1394名。1985年，重新确定编制方案，总编干部1302名。1989年，实有干部1411名，超编109名。

干部录用 1953年，全区有干部216名，当地干部占15%。1958年，招收一批青年干部，全区共有干部524名。1972年7月，录用干部37名。1982年，先后五次录用干部215名。1983年，首次从农村应届高中毕业生中录用乡镇轮换干部40名（后改称合同制干部），是年起至1985年，从外地聘用干部58名，录用干部188名，其中工人转干88名。1989年，全县干部1411名，比1985年增加142人。

干部精减下放 1954年，下放干部153名到农村锻炼。1956、1958年，精简机构、缩编人员，两次下放干部342名，带薪到农村工作。1960~1962年经济困难时期，再次下放干部138名（市下放38名到太白）到农村劳动。半年后，将90%的下放干部收回安排工作。1968~1969年，将347名干部下放农村，1970年后陆续返回工作岗位。

第七节 信访 档案

一 信 访

1953年，区设人民来信来访接待室，秘书科主管，兼职干事1人。1956年，归区人委办公室主管。1961年起，隶属县委办公室主管。“文革”中工作瘫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信访工作渐趋正常。1979年，县成立信访工

作领导小组。1983年6月，信访接待室更名信访办公室，隶属县委管理。1986年4月，将信访办公室划归县政府序列，设信访局。

1977~1987年，先后复查政治、刑事案214件，转由有关部门平反纠正的52件、52人，维持原案的162件、204人；并对反映32户的205间（3107平方米）私房改造遗留问题全部复查，纠错落实18户、45间（845平方米），退款2.5万元。对反映“文革”中5件抄家案，基本落实，兑现补偿损失费1572元；对没收私人金银财物（银元2135枚、房21间、水磨1座、杂货摊1处）等按政策规定退还原物，造成损失的予以赔款补偿。共给37户付给退赔款17795元。至1989年，共清理历史遗留问题362件，其中转法院复查305件。1985~1989年，县、乡党政负责人共接待来访1657人（次），批办来信1424件（次），处理结案398件。信访局办理上级下转立案、结案218件，报结率84%。

二 档 案

1962年3月，县委设档案馆。次年，全县建立机关档案室26个，占应建立的84%。1967年，档案馆遭“造反派”抢劫数次，抢走档案共4卷30件。1970年，抽调70人清理馆藏档案，保留6481卷、86710件，剔除销毁6424卷、274241件。1983年3月28日，县政府设档案局，与县委档案馆合署办公。1985年底，县级28个部门、11个乡镇建立档案室，有档案专柜87个，专兼职管理员84名。1987年，全县39个有科技档案的单位，建立科技档案室19个、综合档案室5个，设专柜15个、底图柜2个，专兼职管理员30名。1988年10月起，对保存30年的档案分期分批向社会开放。

第八节 行政监察

1953年2月，区设人民检察委员会，负责行政监察。1956年12月，撤销人民监察委员会，其业务先后交由民政科（局）、组织部办理。1980年设人事局后，行政监察业务按管理范围和权限由人事局、组织部分管。1988年4月25日，县政府设监察局。1989年监察局内设办公室、监察组、审理组、举报中心。同年，县级14个大系统设监察组，21个单位及11个乡镇设专兼职

监察员。是年，监察局对 34 名违纪行政干部分别处理，其中给予 31 人（超计划生育）行政降级、两人警告、一人撤职之处分。

第三章 审判机关

第一节 机 构

1953 年 2 月，太白区人民法院建立。4 月，区法院设审判委员会。1968 年，军事管制小组接管县人民法院，后归县革委会政法组管理。1973 年 5 月，县人民法院恢复。1977 年后，审判工作转入正常；审判委员会、人民陪审员、庭审制度随之恢复。1981 年，县法院设综合法庭，并于桃川、王家陵设两个基层法庭（王家陵法庭后改设于靖口乡）。1985 年，县法院设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经济审判庭、办公室。

太白县（区）人民法院院长更迭表

表 18—6

职 别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院 长	姜纯儒	陕西省佳县	1953. 2~1953. 12 (兼)
院 长	王胜义	陕西省延川县	1954. 1~1954. 12
院 长	张生财	陕西省旬邑县	1954. 12~1961. 8
院 长	陈自华	山 西 省	1961. 8~1966. 5
院 长	姜学岭	山 东 省	1973. 10~1977. 6
院 长	王怀珍	陕西省武功县	1978. 6~1980. 10
院 长	陈万里	陕西省乾县	1980. 10~1984. 2
院 长	赵海荣	陕西省宝鸡县	1984. 2~1990. 12

第二节 案件审理

一 **刑事案** 1953~1987年,受理刑事案件1191件,审结1187件,结案率99.7%。1988~1989年,受理刑事案98件,其中公诉案77件、自诉案20件、申诉案1件;审结97件,结案率99%,其中办理故意杀人案9件、盗窃诈骗案37件、伤害案26件、流氓滋扰案6件、盗伐林木案4件、侮辱人格案2件、窝脏销脏案2件、敲诈勒索案1件、奸淫幼女案1件、伪造印章案1件、非法拘禁案1件、非法侵入民宅案1件、破坏通讯设备案1件、贪污案1件、释放案5件。结案的97件中,判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的6人、5年以上不满10年的21人、5年以下的59人、缓刑11人、拘役4人、管制1人、处罚金1人、免于刑事处分3人、宣告无罪2人、假释5人、其它处理49人。

二 **民事案** 1953~1987年,受理民事案1541件,审结1414件,结案率91.8%。1988、1989年,受理民事案件255件,其中离婚案90件、赡养案12件、财产纠纷案10件、借贷纠纷案8件、侵权赔偿案5件、债务纠纷案58件、其他赔偿案32件,继承纠纷、买卖纠纷、房产纠纷案4件、宅基地纠纷案1件,收养、抚养案各1件,其他纠纷案34件。审结254件,其中调解结案159件,判决结案36件,撤诉38件,其他方式结案21件,结案率99.6%。

三 **经济案** 1953~1987年,受理经济案150件,审结95件,结案率63.3%。1988~1989年,受理经济案101件,其中购销合同纠纷案22件,承包合同纠纷案13件,加工承揽合同纠纷案5件,财产租赁合同纠纷案2件,借款合同纠纷案11件,贷款合同纠纷案3件,其他经济案45件。审结95件,结案率94%,其中调解结案41件,判决结案19件,其他方式结案35件。

四 **信访接待** 1953~1989年,累计接待群众来访82654人(次),受理群众来信67718件(次)。调处各种简易纠纷2266件。

第三节 案件复查

1978年后,根据中共中央指示精神,本着“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原

则，全面落实党的政策。止1985年，对“文革”期间判处的238件刑事案件清理复查，维持原判的150件、186人，宣告无罪的55件、56人，免刑的9件、11人，减刑的20件、27人，其他方式处理的4件4人。

第四章 检察机关

第一节 机构

1954年10月，太白区人民检察署建立，隶属陕西省人民检察署宝鸡分署所辖，12月7日更名太白区人民检察院。1957年，将公、检、法机关合并为政法公安部。1962年成立县人民检察院。1963年5月后检察长空缺，副检察长主持工作至1968年4月。1967年5月，检察工作为“无产阶级专政临时委员会”取代。1968年4月，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太白县公检法军事管制小组。

1978年6月，恢复太白县人民检察院。1989年时，检察院下设办公室，刑事、监所检察和经济、法纪检察两科。

太白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更迭表

表 18—7

职 别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检察长	肖辅云	陕西省岐山县	1954. 12~1958. 12、1961. 8~1962. 3（兼）
检察长	贾 森	陕西省岐山县	1978. 6~1984. 1
检察长	杨荣恒	河南省封丘县	1984. 6~1990. 12

第二节 刑事检察

一 **侦查监督** 人民检察院对公安机关提请逮捕、移送起诉案件，进行审查并作出相应的决定；对公安机关侦查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通过行使侦查监督权，以维护法律、法令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二 **审查批捕** 1954年，刑事检察程序为：立案、检举被告、侦查、告知侦查终结、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和抗诉等。1957年，公、检、法实行联合办案。1978年，检察院恢复后，审查公安机关提请批捕及移送的刑事案件。1954~1989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捕的各类刑事案件558件、702人。

三 **审查起诉** 检察院对公安机关移送起诉或免于起诉案件予以审查，决定是否提交人民法院审判。对公安机关侦结起诉或免于起诉案件，指定专人审查，实行“个人阅卷、集体讨论、检察长批准和重大案件由检察委员会决定”的制度。主办人负主责，认真制作起诉书、公诉词、答辩提纲。1955年，重点审查可能判处死刑或无期徒刑的反革命和其他刑事案件。1956年，起诉案件数增加，审查起诉案件率提高，占全部起诉案件的50%。1964年，贯彻“群众就地改造犯罪分子”方针，强调对刑事案件作多种处理。起诉率下降。1979~1989年，决定起诉的刑事案件占审查起诉总数的91.5%，其中“七类”案件占起诉总数的35.7%。1954~1989年，向审判机关移送起诉案件560件、697人。

四 **审判监督** 1955~1956年，出庭公诉处于探索阶段，出庭案件仅占起诉案件数的10%。1957年后，支持出庭次数增加，出庭率占开庭次数的97%。1961~1963年，主要对公判重大案件出庭。《刑法》、《刑事诉讼法》颁布后至1989年，出庭率提高到99%。

第三节 经济检察

1979年，直接侦查的经济案件为贪污案、行贿受贿案、偷税抗税案、挪用救灾抢险财物案、假冒商标案、盗伐滥伐林木案。1955~1989年，共办理各类经济案61件、59人，挽回经济损失10.371万元。

第四节 法纪检察

1954年后，依法查处侵犯公民民主权利、人身权利的犯罪分子，保障公民权利不受侵害。1980年以来，由民事纠纷引起的法纪案件增多，经济组织中的法人渎职犯罪案件占相当比例。1955年~1989年，共办理各类法纪案件31件。

第五节 控告申诉检察

1954年，承担对控告、申诉监督业务。1978年后，检察院专设信访机构，开展专项监督业务。1983年后，其业务名称为控告申诉检察，职能范围由信访接待、批转督办扩大到自行查办各类控告申诉案件。1978~1989年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500余件(次)，转有关部门查处的320件，检察院查处180件，其中立案侦查92件、88人。

第六节 监所检察

1954年，区人民检察署对监所工作实施一般性检察，主要工作为：检查未决犯关押时限是否超期；监狱安全防范制度是否健全。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监管单位提出纠正意见和建议。

1980年，配备专职监所检察人员进驻看守所。对监所实行政策、法律监督；对监所执行办案的法定时限和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实行监督；配合公安机关整顿监所秩序，办理脱逃及重犯案件，受理人犯及其家属的申诉等。

卷一九

“文化大革命”纪略

第一章 “文革”序幕——社教运动

1963年7月，“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本县开始。8月1日，县委抽调26名干部组成三个工作组，分赴终南公社北坡、牛家沟门、牛家沟塙三个生产大队进行“社教”试点。试点工作以阶级斗争为纲，以“清政治、清思想、清经济、清组织”为中心，全面展开工作。至9月，共清出“有问题”的干部71人，占三个生产大队干部总数的92.2%，其中“问题严重”的22人，占30.88%；清出“有问题”的党员24人，占三个生产大队党员人数的92.31%；补定地主成份的1户、富农成份的3户。11月1日，县委设“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办公室，具体指导“社教”工作。同时，在县级机关、单位展开以增产节约为中心的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的“五反”运动。1964年上半年，在桃川、高码头两公社搞“社教”试点。下半年至翌年春，以历时九个月时间抽调干部组成“社教”工作团赴长安县搞“社教”运动。1965年8月，县委设“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指挥部。9月，分别设农村、城镇“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办公室，具体指导“社教”运动，面上工作铺开。是年至翌年5月，先后抽调干部组成“社教”工作队两次分别赴宝鸡县杨家沟、蟠龙搞“社教”。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拉开了“文化大革命”之序幕

第二章 “文革”开始

第一节 批“文艺黑线”

继1965年11月10日《文汇报》发表的题为《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

官》和 1966 年 5 月《人民日报》转载的《评三家村》之后，本县开展批判“三家村”、“四家店”“文艺黑线”在本县的流毒和影响，并派工作组进驻文化单位，揪斗县广播站编辑和文化馆馆长。中共中央《五·一六通知》传达至本县后，5 月 30 日，县委发出《关于成立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的通知》，标志着“文化大革命”在本县开始。

第二节 教师“集训会”

1966 年 6 月 21 日，县委派工作组进驻县初级中学（是时为本县最高学校），发动师生开展“革命大批判”。7 月 18 日，将全县 210 名中、小学教师集中于嘴头小学学习、整训，举办教师“集训会”。23 日召开县级全体职工（包括中、小教师）第一个批判大会，给县初级中学校长张维藩扣上“诬蔑党的领导”、“打击、排斥革命教师”、“宣扬‘封、资、修’思想”、“资产阶级教育路线的代理人”等帽子，撤销其党内及行政职务。由此始，教师“集训会”展开深挖钻进教师队伍中“反党、反人民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斗争，相继选派 20 名贫下中农积极分子、66 名学生代表进驻“集训会”参与批斗教师活动。嗣后，“集训会”由起初以大字报互相揭批进而发展到人身攻击。受批斗者在阵阵“革命”口号声中遭到殴打和“架飞机”等触及“灵魂”的批斗。“集训会”为期月余，全县教师半数被打成执行“资产阶级教育路线者”、“黑帮”，71 所中、小学校长基本全被定为“资产阶级当权派”。红卫兵在所谓的革命教师组织下，直接参与批斗所谓有问题的教师。

第三节 “红卫兵”造反

1966 年 6 月下旬，县初级中学“红卫兵”组织成立，围攻校领导，打乱正常教学秩序。随后全县学校相继成立“红卫兵”组织。8 月 8 日，中共十一届十一中全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简称《十六条》），推动本县“红卫兵”组织与活动进入高潮。红卫兵高喊“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等口号冲向社会，矛头直指县级党政领导。8 月 18 日，毛泽东主席在北京天安门首次接见全国各地红卫兵后，县初

级中学第一批“红卫兵”。进京接受毛泽东主席检阅。随后开始大串连，北京电力学院10余名“红卫兵”来县到处刷写标语、张贴大字报，当晚召集大会批斗县级党政领导，发动群众“造反”。同时，成立各种名称的战斗队20多个。

红卫兵高唱战歌杀向社会，掀起一场破除“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的破“四旧”浪潮，他们是非不清，把传统文化一概视为“牛、鬼、蛇、神”进行查抄、破坏。一时间，本县太白山、青峰山、玉皇山等古寺名刹的碑石、壁画、雕塑、经书、匾额、建筑物等毁于一旦。继而，没收金银、首饰，将地名一律更换为冠以象征革命的字眼。古典戏及民间狮子舞、龙灯、旱船、社火、秧歌、曲子等一律被革除。社会上存藏的古典文学书籍被搜抄、焚烧。

第四节 “造反派”组织

1966年11月，县级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的一部分“造反派”成立“太白地区红色造反者筹备委员会”（简称“筹委”），另一部分“造反派”成立“太白县红色造反者联合会”（简称“红联”），形成“筹委”和“红联”两大派。12月，县委、县人委主要领导被作为“资产阶级在太白的代理人”受到批判、挂牌游街。两派间展开大辩论，相互攻击。1968年5月下旬，“红联”成立机关、农林、财贸、文教、工交五个总部，各总部下设若干战斗队，与“筹委”对峙。两大派各有纠察队活动于大街小巷。各级领导被作为“走资派”，受“造反派”随意揪斗、殴打、“架飞机”，被监押，戴高帽游街。

第三章 动乱升级

第一节 夺 权

1967年3月3日，“筹委”召开大会，宣布罢免县委、县人委主要领导及

部门领导的职务，夺取党、政大权。全县共 60 多个部门的 123 名领导靠边站，由“造反派”发号施令。5 月公安局、法院、检察院被夺权。

第二节 打、砸、抢及惨案

1967 年 2 月，县委档案馆被“造反派”抢劫。8 月 19 日晚，县委档案馆、人委档案室被“红联造反派”抢劫。同月，县监委档案被抢。监委负责人被殴打。一年中，发生抢劫档案事件 15 起，抢走档案馆各类卷宗 4 卷，档案材料 30 余件。

1967 年 7 月“红联”和“筹委”两大派之间的对立进一步加剧，双方由辩论、舆论攻讦发展到拳脚、棍棒相对的小规模冲突。

1967 年 8 月 20 日，宝鸡工矿总部群众路分部“造反派”30 余人乘卡车到太白，包围解放军县中队，切断电话线，抢走步枪 100 余支，子弹 3000 余发，后由县人民武装部经过交涉收回全部枪支和大部分子弹。9 月，宝鸡市“反逆流联络站”派人来太白企图抢夺武装部枪支，未能得逞。10 月，“红联造反派”抢走县武装部和桃川公安派出所教练手榴弹 100 枚、小口径步枪子弹 2 万余发、步枪 2 支和部分小口径步枪、猎枪等。

“7·4”武斗 1968 年 7 月初，“红联”、“筹委”分别在“宝鸡工总司”、“宝鸡工矿总部”支持下策划武斗。7 月 4 日，“红联”数百人围攻县武装部，要求“支左委员会”承认他们是革命组织，而不是“保皇”组织，勒令“支左委”负责人表态。倾向“支左委员会”的“筹委”指挥部立即对“红联”实行反包围，双方近千人，各持棍棒对峙。分别支持两派的省森工二处“造反派”和省太白林业局“造反派”开着满载手持棍棒援兵的卡车和宣传车赶来援助，驻军司令部也受到围困和冲击。为保护部队驻地安全，防止大规模武斗发生，驻军派出警卫营百余人在两派之间拉起人墙，劝阻两派疏散人员，停止围攻。武斗中双方用石灰弹、砖头、石块相对掷击，双方均受伤多人。武斗由 4 日早晨列队对峙到次日凌晨方才撤离现场。“7·4”武斗后，“红联”、“筹委”各自派人去外地串连求援，搞枪支弹药，预谋策划更大的武斗。同时，双方部署人员在县内和宝鸡市抓捕对方人员，凡被抓去者均遭殴打、游斗，小规模的相互报复和武斗不断发生，县城呈现出一派恐怖和紧张气氛，混乱局面长达月余。

“5·25”惨案 1968年5月，驻县单位省森林工业第二工程处汽车队“造反派”头目魏全保、李进武等人因无理要求森工二处负责人于江为他们晋级加薪，于江坚持原则予以拒绝，魏、李等人泄私愤报复，借打倒“当权派”之名，将于江揪斗、残酷殴打。25日于江被拉上汽车上街游斗后，被魏、李踢下汽车围打，于当日下午惨死，凶手逃跑。县公、检、法军管小组于当月四处追捕案犯，将魏全保等7名案犯全部缉拿归案。同年10月，将“5·25”事件中首犯魏全保处以枪决。

7月，贯彻中央《七·三》、《七·二四》布告精神，军管小组收缴子弹642发、手榴弹3枚、炸药28公斤、雷管21个、匕首4把、各种公物千余件。

第三节 “文革”机构

1967年3月，县人民武装部奉命执行“支左、支工、支农”和“军管、军训”的“三支、两军”任务，响应“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号召。4月，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太白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办理党政军日常工作。

1968年4月1日，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太白县公、检、法军事管制小组”，对县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实行军事管制。1970年5月1日，撤销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太白县公、检、法军事管制小组，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太白县公安机关军事管制小组”。1973年后，撤销公安机关军事管制小组，县法院、公安局、检察院机构相继恢复。

1968年4月8日，经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支左委员会批准，决定成立太白县革命委员会。4月10日，“太白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委员47名（实批27名）、常委23人（实批10人），由军队代表、原县级领导干部、“造反派”组织头头组成“三结合领导班子”。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全面取代原县委、县人委一切工作。县革委会下设办事组、政工组、政法组、生产组、农业学大寨工作站、财贸工作站、工交物资工作站、医药卫生工作站等八个工作部门。各公社于1968年4月底到5月初相继成立公社革委会，取代原公社党委、管委会领导工作。5月底各企事业单位、学校、农村各生产大队相继成立革委会。

第四节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与干部下放

1968年8月,全县首次于农村安置宝鸡市上山下乡知识青年1672人,本县城镇户口知识青年180人。11月,在全县8个公社52个生产大队159个生产小队第二次安置宝鸡市及本县上山下乡知识青年1597名。至1974年全县四次共接收安置宝鸡市和本县城镇知识青年3674人(其中本县507人)。1973年后,上山下乡知识青年有些被招工、招干,后陆续予以安排工作。

1968年10月,全县先后下放机关干部102人、医务人员65人、教师140人,接收安置宝鸡市下放干部77人。1970年到1978年,下放干部陆续全部返回,予以安置工作。

第五节 “造神”与“红海洋”

林彪为篡党夺权,利用1965年以后群众性学习毛主席著作活动为招牌,推行“活学活用”、“立竿见影”、“急用先学”的形而上学唯心主义,搞“造神”运动,把人民群众对领袖的纯朴感情引向封建迷信和狂热的个人崇拜。1968年,全县在学毛主席著作活动中规定户户贴毛主席画像,设请示台,家家挂语录牌,村村建语录塔。各“造反派”之间,将毛主席语录作为挟制对方的护身符。进而,形成人们工作、劳动、吃饭前先念最高指示,后办事的潮流。是年秋,县内开展“三忠于”、“四无限”活动。到处写“忠”字、唱“忠”字歌、跳“忠”字舞。1969年1月,全县共有“请示台”1242个,宝书台3159个。形成“家家忠字化、街道语录化、田间红旗化”的“红海洋”运动。

第六节 “斗、批、改”

1968年10月5日,宝鸡石油机械厂“工人阶级宣传队”100多人与驻县8352部队“军宣队”进驻县级机关举办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领导上层建筑

领域“斗、批、改”，并建立“群众专政队”，一切行动军事化。此后，县级及部门领导干部中先后有40余人被关进“牛棚”，接受批斗和审查。年底，“工人阶级宣传队”、“解放军宣传队”及“贫下中农宣传队”进驻嘴头中学和各公社学校，由“工农兵领导和管理学校”。进驻各学校的“贫下中农讲师团”成员达167名。1969年全县共组织“贫宣队”115个，1254人。工农兵宣传队在学校中组织、参与“革命大批判”，鼓动“革命小将”向“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猛烈开火，坚决斗争。

1969年2月，成立“斗、批、改办公室”，领导本县“斗、批、改”。27日，组织“军宣队”、“工宣队”、“贫宣队”126个进驻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公社、大队，在“宣传队”领导下，各系统、各公社举办短期“毛泽东思想学习班”。组织“有问题”干部、职工学习，“整顿思想”。全县先后共办短期“学习班”625期。“学习班”以“斗私批修”为主，要求上挂下连，采取逼、供、信手段无限上纲，使全县多数部门、单位的干部、职工遭受迫害，更有一些干部无辜被带上“帽子”开除公职，遣回原籍。一些干部虽保留公职，但被错误定性处理。

第七节 “清理阶级队伍”

1968年10月，本县开始“清理阶级队伍”。两月时间，从社会上揪出“叛徒”6人、“特务”9人、“顽固不化的走资派”16人、“历史反革命”57人、“现行反革命”85人；初摸“漏划”地主94户、富农139户，补定地主5户、富农1户；在全县541名党员中，清理出“有问题”党员91人，其中“叛徒”2人、“特务”3人、“顽固不化的走资派”3人、“现行反革命”2人、“阶级异己分子”23人、“蜕化变质分子”6人、“死气沉沉”的52人。

1969年4月，清理出“叛徒”20人、“特务”133人、“走资派”27人、“现行反革命”208人，其中13人被认为是国民党军政“大员”。

1970年，进一步深挖“隐藏更深的阶级敌人”。将1949年前曾在乡、保、甲干过事的人一律视为“阶级敌人”，并施以专政；将解放前夕境内几支游击队的队员及境内失落的老红军战士均视为“历史反革命分子”和“土匪”，进行迫害，家属受株连。

1968年10月~1970年4月“清理阶级队伍”中遭毒打致死者6人、“畏

罪”自杀者 7 人（3 人自杀未遂）、“畏罪”外逃者 7 人、被拘留和关押者 9 人、受逼供信致残者 3 人。其中有三起假案后果严重，受害者蒙冤达 10 年之久。

“青年救国军”案 1968 年冬，一青年为泄私愤编造的“青年救国军”假案，涉及有公社领导和一般干部 4 人、农村基层干部 41 人及农村群众 76 人，其中 2 人被拘留，7 人被逼逃往外地，自杀和遭毒打致死 2 人。

“黑军”案 1963 年已被公安机关处理过的“黑军”案，乃外地一流窜分子在本县进行诈骗活动时信口胡诌之言，“清理阶级队伍”开始后，凡此人到过的地方和与其有过接触的人均在嫌疑之列。此案涉及二郎坝、黄柏塬、太白河、王家陵 4 个公社、11 个大队、62 人，其中受重点审查的 21 人、错拘和关押 7 人，被逼致死 2 人、致残 3 人。

“胡风小组”案 终南公社凉峪大队在“清队”中审查一社员偷窃问题时，轻信其编造口供所酿成的假案。先后对 23 名无辜群众刑讯逼供，由此而导致错捕 2 人、毒打逼供致死 2 人、3 人自杀未遂。

1978 年后，对“清队”中造成的冤、假、错案，先后均予平反落实。

第八节 “教育革命” “评法批儒”

1974 年夏初，教育系统开始狠批“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鼓励学生学“白卷英雄”、“反潮流战士”张铁生，废除考试制度。号召学生反“师道尊严”、做“反潮流闯将”，向“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猛烈开火，进行“教育革命”，教学质量不断下降。

在学校开展“反潮流”的同时，农村广泛开展学习天津市宝坻县小靳庄经验。各公社、大队举办农民政治夜校和赛诗会，甚至强制性让六七十岁的老翁、老太上台发言。形成“人人发言、个个划线”的大批判。自编自演歌颂“文化大革命”、“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文艺节目，“基本路线教育”宣传队整顿了占全县大队总数 64% 的 57 个大队，开展以评《水浒》、批宋江、批“孔孟之道”为主的“评法批儒”。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以及农村大字报再度遍布。各企事业单位和生产大队理论组占用大量工作、劳动时间，专门撰写批判稿子，出现所谓“队队办批判专栏和板报，人人写批判稿，个个上台发言”的大批判浪潮。

第九节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1975年8月，时值“评法批儒”进入高潮，江青反革命集团妄图打倒周恩来、邓小平和党中央其他老一辈领导人，又掀起“批回潮”、“批倒退”、“反击右倾翻案风”的狂潮。全县组织宣传队员100人（其中有农村“积极分子”61人），先后集中整顿终南公社所属的17个大队，整顿5个公社机关及所属企事业单位。其内容为组织整顿及大规模的“基本路线教育”、“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学习，在人们思想上再度造成混乱。同年冬，“反击右倾翻案风”成为全县的中心工作。

1976年3月，以“阶级斗争教育”为主题；宣传“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党内资产阶级是复辟资本主义的主要危险”。县内农村、学校组织业余文艺宣传队先后两次集中在县城汇演，内容以阶级斗争题材为主。公安、宣传部门配合形势搞较大规模的阶级斗争教育展览。同年4月5日，天安门事件发生后，县内城乡均不同形式地召开批判会，口诛笔伐，声讨“党内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狠批“三项指示为纲”和“克己复礼”，“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大批修正主义、大批资本主义的大批判进入高潮。农村大抓阶级斗争典型，农民白天劳动，夜晚召开学习会、批判会。

第四章 拨乱反正

1976年10月6日，中共中央一举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10月26日，县、公社隆重集会，热烈庆祝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胜利。会后，群众有组织地上街游行，声讨“四人帮”。同年冬，县委将揭批江青反革命集团罪行作为主要工作。

1977年春、夏，全县开展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活动。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布：“文化大革命”以粉碎“四人帮”为标志，宣告结束。文件传达到县，广大干部、群众欢欣鼓舞，欢庆中共中央在大动乱的

危难关头挽救了党，挽救了国家。

第一节 平反冤、假、错案

粉碎“四人帮”以后，县贯彻“两个凡是”的方针，开展“查大批修正主义够不够”，“查大批资本主义够不够”，“查大干社会主义够不够”，“看学大寨红旗举得高不高”的“三查一看”工作。提出“紧跟英明领袖华主席，抓纲治国，大批促大干”口号。1977年春，县内广泛开展“一批双打”（批判“四人帮”，打击阶级敌人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进攻）运动。

1978年5月12日，《人民日报》转载《光明日报》“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一文后，发动全县各级干部群众展开对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恢复和加强党的三大作风。各级党政干部积极投入到理论学习中，从思想认识上澄清“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否定并开始系统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理论和实践。

1978年冬，县委开始平反冤、假、错案工作。同年12月6日，县委召开有公社党委书记参加的常委扩大会议，重新对历史遗留问题和“文化大革命”重大事件涉及的人进行复查落实。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促进了本县落实政策、平反冤、假、错案工作的顺利开展。在落实政策中，给14名划为右派分子的干部、群众摘帽，除一名已故者外，其余均作了妥善安置。

1979年2月24日，县委给已故的原县中校长张维藩彻底平反昭雪，对其家属作了妥善安置。4月3日成立“三案”复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全面落实和复查历史遗留的和“文革”中造成的冤、假、错案。19日，县委发出《关于对青年救国军反革命集团假案平反的决定》，给受株连的121人彻底平反、恢复名誉；对刑讯逼供致死的人和被错拘者给予经济补偿；对制造假案借机报复者及搞逼、供、信造成严重后果者，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刑事、行政处分和批评教育。6月6日，对“黑军反革命集团”案也予以彻底平反，给受株连的62人全部彻底纠正。随后，对“胡风小组”假案彻底平反。对以上三大假案平反，推动了其它冤、假、错案的复查和平反工作。

8月底，列入复查的冤、假、错案415件，涉及516人（其中政治案件238件，涉及275人）。复查405案，占97.6%，涉及506人（其中政治案件237件，涉及274人）。复查案件中全部纠正的116件，占28.6%，部分纠正的

94件，占24.2%；维持原案195件，占47.2%。

1981年对“社教”运动以来全县受审查处理的机关干部114人。复查110人，占96.5%，其中属于“三案”范围的49人，经复查纠正47人，占96%；受审查处理的职工79人，复查76人，占96.2%，其中属于“三案”范围的49人，经复查纠正40人，占97.5%；受审查处理的农村基层干部293人，复查290人，占99%，其中属于“三案”范围的58人，经复查，纠正57人，占98.3%；受审查处理的社员群众215人，复查210人，占97.6%，其中属“三案”范围的79人，经复查全部纠正。对属“三案”涉及的职工干部予以纠正162人，补发工资和生活补助费93492元。其中干部22人，补发工资24796元，职工7人，补发工资19318元；干部职工中予以生活补助的26人，补发生活补助费15280元；无罪释放31人，补偿16555元；农村基层干部61人，生活补助10043元；其他15人，补助7500元。其余尚未查清的案件于1982年基本查清落实和妥善处理。

全县农村原有“四类（地、富、反、坏）分子”288人，在落实政策中除12人因有违法活动或其它严重问题外，其余276人全部予以摘帽。对全县补订的103户地、富成份、112个地主、富农分子，经复查予以纠正102户、109人。

在平反冤、假、错案的同时，对遗留的历史问题也一并进行认真细致复查落实。对40年代活动于境内的四支游击队和一个中共地下党支部中所涉及人员亦作了结论，使这些曾为革命和解放事业做过贡献的人功过得到公正评价和肯定。将战斗中壮烈牺牲的同志追认为革命烈士。1982~1985年，经过内查外调，对失落境内的老红军战士、老八路军战士由民政部门按月发给定期定量补助金。

第二节 党的中心工作转移

1978年12月22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中共中央46号文件。翌日全县召开庆祝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的大会，学习、宣传和贯彻全会公报与决议，发动各级干部和群众为党的中心工作转移做好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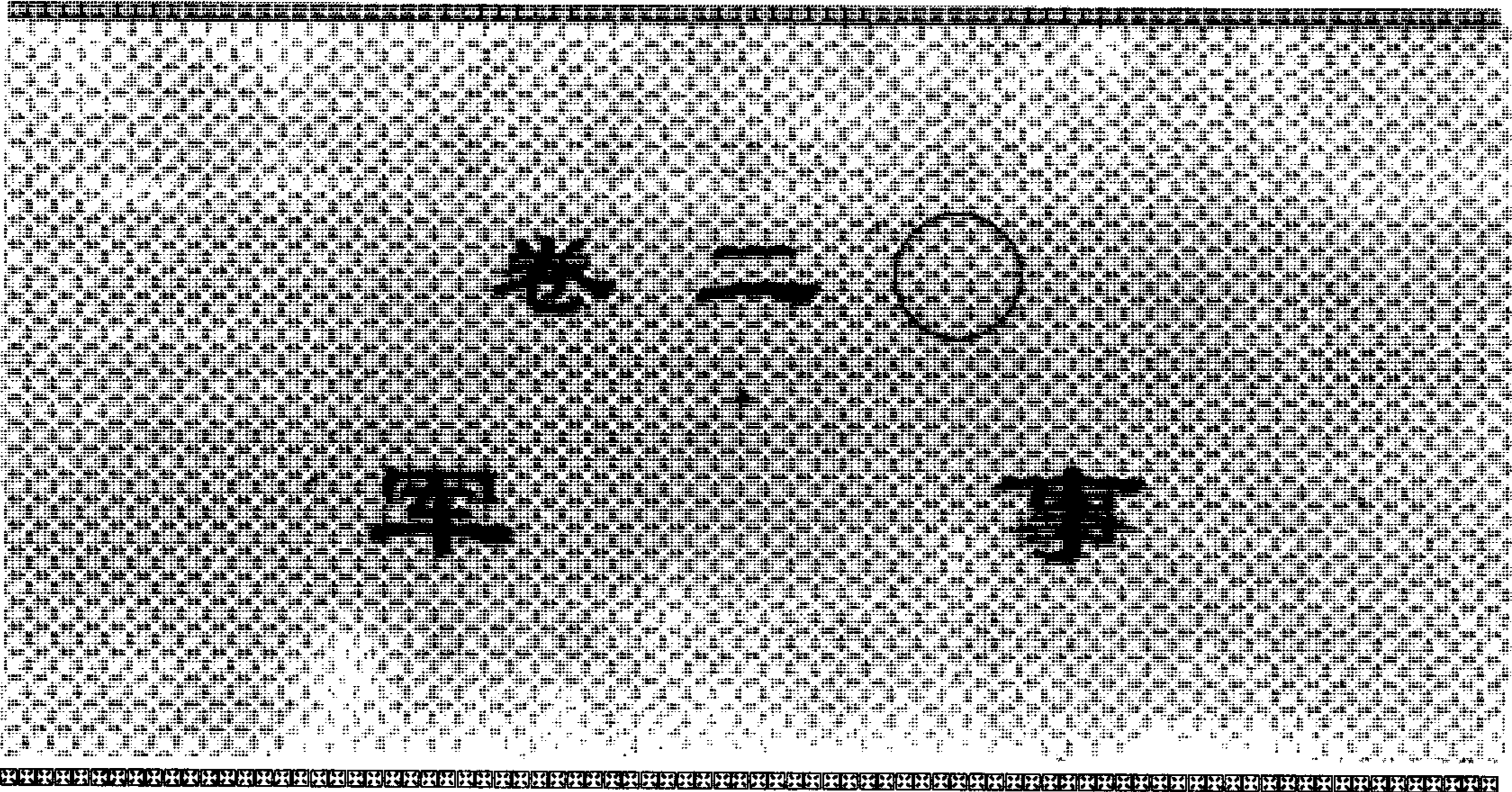
1979年，在贯彻和落实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将党的工作重点转向经济建设上来。是年，农村开始试行小段包工及联产责任制。当年全县粮

食产量创建国以来的历史最高纪录，其它各项事业和经济建设均开始发生根本转变。

1980年冬~1981年秋，农村全面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落实农村经济政策，社、队企业逐步建立，农村产业结构得到合理调整，多种经营全面发展。

第三节 撤销革委会

1980年12月，县委贯彻中央和省、市指示精神，撤销各级革命委员会。12月31日，召开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根据国家《宪法》规定，成立太白县人民政府，撤销太白县革命委员会，政权建设走上正轨。县、社两级在“文化大革命”中成立的革命委员会撤销后，各大队和企事业单位的革命委员会也随之撤销。



第一章 兵 役

第一节 募兵 抽丁

民国初，实行募兵制，当地有个别家境不济者便弃农从军。民国二十二年六月（1933），国民政府实行征兵制，由于政治腐败，兵源枯竭，便强行抽丁，当地各乡、保按户为二丁抽一或三丁抽一。

第二节 自（志）愿兵

1950年，人民政府实行自愿兵役制。是年，在抗美援朝中，本地区应征志愿兵70名，奔赴朝鲜战场。

第三节 义务兵

1955年7月30日，国家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实行义务兵役制。1978年3月改革兵役制度，变为以义务兵为主体，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

1955~1960年，全区应征入伍义务兵80名。1963~1989年，全县应征入伍义务兵（含自愿兵）856名。

第四节 预备役

1957年开始实行预备役制，“文化大革命”中停止，1979年恢复，当年

将 217 名转业、退伍军人编入预备役。1984 年将 600 名未入伍的公民编入预备役。

第二章 地方武装

第一节 民 团

民国 3 年 (1914)，刘占彪于嘴头集民团，刘自任团长，仅有固定团丁十余人，余皆当地青壮百姓，农闲参加团练，农忙种田，有事集结，无事则散。

民国 10 年 (1921) 后，当地多匪患，嘴头、靖口、桃川、鸚鸽、高码头先后建立民团，地方有势力者承头带团。初，仅以土枪、长矛、大刀、谷叉为武器，后渐招兵买枪，扩充势力。

民国 16 年 (1927)，王振江为嘴头民团团长，团丁 50 余人，后归正编入国民二军部队。

民国 17 年 (1928)，鸚鸽刘家城驻有岐郿联合保卫团，团长赵金才，团丁 50 余人，枪械 60 余枝。在中共地下党员何士元组织、策动下，次年发动兵变举行武装起义成功。

民国 17 年 (1928)，高码头建立民团。30 年 (1941)，李邦荣接替民团团长职，团丁 50 余人，武器 200 余件。民国 37 年 (1948)，在中共宝鸡县地下党组织派员争取下，成为游击队资助力量。

第二节 保警队 保安团

民国 35 年 (1946)，宋蔚斌为嘴头保警队队长，属秦伯赢部下，50 余人，设 3 个班。强志俊为桃川保警队队长，35 人，设 4 个班。鸚鸽设有警备班。是时，宝鸡县第六区保安团驻嘴头拐里，王润轩为团长兼陕西省保安处第六区

垦区主任。保安团 130 余人，设 3 个分队、10 个班，重机枪 1 挺、轻机枪 9 挺、步枪 120 枝、手枪 25 枝。

第三节 游击队

一 秦岭游击队

民国 32 年三月（1943. 4），孙鸿（共产党员，陕西省洋县人）等于太白山大包梁土地庙建立太白山区第一支革命武装力量——秦岭游击队，正式队员 40 余人，枪支 40 多枝。孙鸿任大队长，下设两个分队，孙国有任第一分队长，张学敏任第二分队长。翌年，增设第四分队（第三分队暂缺），贺成栋调任第一分队长，孙国友调任第二分队长，张学敏调任第四分队长。1944 年冬后，遭胡宗南部一〇四师及地方反动武装 3000 余兵力的围攻清剿，同时张贴悬赏捉拿孙鸿的告示，关押游击队员家属做人质，企图瓦解游击队。在此情况下，游击队内部部分队员背离革命，大部分队员仍坚持与敌斗争。但因敌我力量悬殊太大，加之与党组织失掉联系，物资供不上，斗争很难坚持下去。为保存革命实力、营救被关押的游击队员家属，孙鸿于 1945 年 6 月密藏部分好武器，暂时解散队伍，以待时机再组织革命队伍。他本人因无法立足，仅带破旧枪支，以“报私仇上山当土匪”为名向敌自首，后被敌监禁汉中。至此，游击队活动停止。

二 鸚鵡游击队

民国 38 年四月二十五日（1949. 5. 22），李金泉（共产党员；郿县人）在鸚鵡柴胡山建立游击队，队员 60 余名，武器 90 余件。李金泉任指导员，唐志贤、王凤岐分别任正副队长。1949 年 11 月，编入郿县县大队。

三 终南游击队

民国 38 年闰七月（1949. 9）建立终南游击队，40 余人。陈才、曹建武

分别任正副队长，下设两个分队、5个班。苏占成、张巨烈分别任分队长，王世全、王世兴、王生财、马保堂、刘升分别任班长。其后，队员发展到52名。1949年12月，游击队员分别被整编到宝鸡军分区独立十团和宝鸡县公安大队。

四 高码头游击队

民国37年（1948）冬，建立高码头游击队，队员30余名。王世荣（王九儿）任队长。民国38年正月（1949），游击队在宝鸡县天王镇颡头与敌战斗中，王九儿、李国才、刘来娃牺牲，其余队员撤退青峰山后转入分散活动。

五 靖口游击队

民国38年八月初三（1949. 9. 24）于靖口庙台一炷香建立靖口游击队，队员20余名，重机枪2挺、步枪7枝、子弹3000余发。柏耀任队长，曹建武任副队长，曹文秀任排长，下设两个班。10月，队员发展到90余名，下设3个排、9个班。12月，队员发展到100余名，被整编为凤县县大队第二中队。1950年2月，被编入宝鸡军分区独立十一团直属迫击炮连。

第四节 民 兵

组织 1950年后，建立民兵组织，乡有民兵连，村有民兵排。1960年太白人民公社先后于终南、桃川、鸚鸽、靖口4个管理区及县级机关建立5个民兵团，其它管理区合建1个营、6个连。是时，有基干民兵2030人，普通民兵2916人，总共4946人。1969年，对民兵组织整顿、改建，成立民兵师，辖终南、靖口、桃川、鸚鸽4个民兵团和白云、王家陵、太白河、二郎坝、黄柏塬、高码头、龙窝7个民兵营，共85个民兵连。武装基干民兵1630人，其中复员退伍军人321人。1974年8月，成立武装基干民兵团。1985年，对民兵组织进行缩编，全县编制1个民兵团，辖1个营、4个连，共4479人。1986年再次缩编，撤销民兵团，全县基干民兵编为1个营、5个连，共800人，普通民兵增至3447人。1987年将基干民兵精简为700人，普通民兵增至4276

人。

军事训练 县武装部统一安排民兵军事训练，基层武装干事具体组织实施，每年集训一次，约40天左右，以连、排、班战术训练和单兵训练为主，以山地射击、运动目标射击、侦察、喊话、三防知识及投弹、刺杀训练为辅。1981年后，改为每两年训练一次，每次训练30天左右。民兵干部每年集中到县武装部训练一次，主要以组织指挥、战术训练为主，达到“四会二能”，即会讲、会作、会示范、会指挥，能组织领导、能起到小教员作用。

第五节 武警中队

本县武警中队的前身是1950年陕西省公安总队宝鸡专区公安大队驻嘴头地区公安队，太白区成立后为区公安队。1966年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太白县中队。是年7月，县人民武装部奉命接管县中队，受宝鸡军分区和县武装部双重领导。1985年部队整编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太白县武警中队，受宝鸡市武警支队和县人民武装部双重领导。同年12月，武装部将县武警中队移交给县公安局，受宝鸡市武装警察支队和县公安局双重领导。

第三章 武装部

1953年，成立太白区人民武装部，王平伯任部长。1954年6月，区人民武装部更名为太白区兵役局（武装部、兵役局为一套班子，两个牌子），王平伯任局长，张志斌任政委。1959年7月兵役局更名为太白人民公社劳动武装部，归地方领导。1961年，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太白县人民武装部，部长暂空缺，副部长徐平章主持工作，田敏任政委，赵琨任副政委。1964年调整领导班子，杨震任部长，王志一任政委，赵琨任第二政委。1967年调整领导班子，常进任部长，朱耀文、卜洪骝任副政委、王小库任副部长。1971年调整领导班子，朱耀文任政委，吕治安任副政委。1977年调整领导班子，刘广智任部长，刘振江任政委，李玉章、黄存田先后任副部长，肖连香、高文

忠先后任副政委。1978年，武装部下设组训科、政工科、后勤科。1981年调整领导班子，许辉任政委，武志英任副政委，张德旺任副部长。1983年调整领导班子，王全生任部长，李思高任第一政委，武志英任政委，陆文斌任副部长。1986年6月，武装部归地方建制；称名太白县人民武装部，杨志文任部长，楚纪详任政委。1989年，韩凌任部长，杨志文任政委。

第四章 兵事活动

第一节 红军过境

1932年6月，红四方面军粉碎国民党第四次反革命围剿后向西战略转移。是年11月10日，徐向前总指挥、陈昌浩政委率2万余名将士由周至县翻越峰峦迭嶂的秦岭经今本县核桃坪、黄柏塬、二郎坝、皂角湾等地向南进发，部队士气昂扬、军纪严明，秋毫无犯。沿途刷写“打倒土豪劣绅”等标语，宣传党的政策。

1935年3月15日，红二十五军西进击溃陕军二旅后，从华阳翻石板沟进入今太白县之二郎坝、皂角湾等地，在此露宿一夜，并在皂角湾坪里许家祠堂墙上刷写“春荒到财东富豪家里去分粮食吃”的标语。翌日行至城固县小河口，发现敌人防守严密遂又从皂角湾、二郎坝翻石板沟折回华阳。同年6月，红二十五军又从周至县辛口子翻越秦岭经今本县核桃坪、黄柏塬、二郎坝，由皂角湾达留坝县江口。

1936年2月中旬，红七十四师在今周至县厚畛子击溃胡宗南四十九师一个连后，由都督门西进入今本县核桃坪、黄柏塬、二郎坝等地。22日到达留坝县江口镇。23日从柘梨园沿红岩河向今本县王家陵进军，行至元坝子的天新寨，利用有利地形设埋伏击退敌人追击。翌日拂晓，到达靖口关上街，歼灭当地民团，开仓放粮，救济穷苦农民，两天后西去凤县。3月初，摆脱敌军追截，从玉皇山经走马岭到水蒿川休整三天，后过东河沿小石沟经强里川至七里川。次日

清晨与尾随而来的敌人展开激战,为了摆脱敌人,且战且退至上店房,翻越秦岭梁,沿马尾河而下行至观音殿时,遇到从宝鸡赶来堵截之敌,红七十四师遂改变方向折回向西急进。经小川过水牢至三角石从冻山返回水蒿川。敌军获悉七十四师行踪后,即调集五个团的兵力,封锁所有交通要道,欲歼七十四师于秦岭之中。七十四师出其不意,绕过封锁线,由水蒿川南下,过靖口翻罗马湾梁经元坝子入高桥沟,尔后过王家沟,沿苟家河而下行至太白河、王家庄。翌日进东沟,过牛尾河穿观音峡,沿湑水河而上,经黄柏塬至核桃坪。随即又遇从佛坪而来的堵截之敌,红七十四师在腹背受敌之下进至太白山。3月15日黄昏,下山击退敌军。5月中旬,国民党纠集20个团的兵力围剿红七十四师。为了粉碎敌人的围剿,七十四师化整为零编为3个团(一、五、六团)深入敌后分散行动。6月初,红六团由师长陈先瑞率领,翻太白山西进,经核桃坪顺泥巴营、桥底坪出白云峡。6日到达桃川灵丹庙街,歼灭当地民团。7日经杜家庄,翻五里坡,过塘口街至嘴头,歼灭宝鸡县驻嘴头保卫团第四分团。后经嘴头、鸚鸽川过关山,沿朱沟西进靖口,当日歼灭靖口自卫队。又沿黄牛河进入水蒿川经玉皇山、走马岭去凤县。数日后又经靖口、嘴头挥师东返。6月13日至桃川白杨塬。次日经马耳山、寺院、六家村进羊皮沟,过药王庙从放羊寺翻太白山抵达黄柏塬、核桃坪进入佛坪县内。

第二节 兵 变

鸚鸽嘴刘家城联合保卫团兵变 1928年秋,中共岐山县地下党员何士元经刘涛(何在西安中山学校上学时同学)之父刘济川(当地富户)推荐,给刘家城联合保卫团团团长赵金才当师爷打入保卫团。何士元利用特殊身份,积极贯彻中共陕西省工委关于武装起义的指示精神,努力工作,为策动兵变蓄积力量。

1929年四五月份,刘家城联合保卫团奉命调往郿县齐家寨(齐镇)驻防期间,何士元培养李忠合、孙练涛、张忠孝、岳狗娃等骨干,并发展李忠合等两名地下党员。是年农历腊月初五,何士元派人召回上山打猎的团丁,翌日又派李忠合、孙练涛、张忠孝、岳狗娃等从鸚鸽刘家城提取留在那里的枪支,即日晚乘天黑下雪团丁抽大烟、赌博之际,何士元带领李忠合、张忠孝等首先登上城门楼,出其不意地缴了团长护兵张兴荣和排长张才的枪,接着缴了团长、副团长的枪。中队长刘忠义企图反抗被当场击毙,随后集合队伍,宣布兵变。共50余

人带 60 多枝枪连夜过渭河进驻罗局镇。周肇岐闻讯即派地下党员李独明、李席珍带领 40 多人前去接应。尔后,去扶风县法门寺与西北民军杨万青会合,被编入警卫团。何士元任警卫团长,李忠合任营长,孙练涛任连长,周肇岐任司令部副官处副官。

这支部队在中共地下党领导下,转战于甘肃的灵台及陕西的扶风、岐山、麟游、乾县、郿县和今太白县之鹦鸽一带打游击,开展武装斗争。

第三节 游击队活动

秦岭游击队活动 1943 年夏,游击队在孙鸿带领下于黄柏塬大箭沟活捉保长孙玉堂,缴获步枪 3 枝,子弹 50 夹。同年冬,于二郎坝处决横行乡里鱼肉百姓的恶霸保长丁玉祥,为民除害。1944 年 4 月,在鹦鸽嘴南塬羊皮沟击毙冒充游击队而奸淫妇女、烧杀抢劫残害百姓的土匪宋伯清、王金锡、老黄等人。8 月 3 日,在佛爷坪袭击拉夫修碉堡的保警队,解救出数百名被抓民夫,迫使保警队停修工事。同年冬,游击队在洋县铁河打击借口抗日而抓丁、拉夫的保长叶万清,袭击当地乡公所,解救被关押的贫苦农民 20 余人。1945 年 2 月 27 日夜,游击队袭击留坝县桑园坝民团,活捉民团团团长任元成,缴获步枪 2 枝、八音枪 1 枝,子弹数百发。

鹦鸽游击队活动 1949 年 6 月,在马耳山截击企图反扑关中的胡宗南三十六军残部,战斗持续两个多小时,游击队占据有利地形,加之石头河阻隔,敌人难以得手而溃逃至五里坡一带。7 月 16 日,游击队在郿县县大队郭排长指挥下,夜袭窝藏在灵丹庙街的胡宗南残部便衣侦探队。随后,采取围困战术,将窜入白云峡深山的胡宗南残部一个排堵困一月有余,迫使敌人全排交械投降。10 月 24 日,游击队在宝鸡军分区司令员陈国栋指挥下,由郿县县大队梁树荫队长和游击队王修满队长率领,歼灭窝居在太白山放羊寺的股匪,击毙匪徒 14 人,生擒匪首陈义海,缴获各种武器 50 余件。同时,动员、教育高码头民团团团长李邦荣将 100 余件武器交郿县县大队,解散民团。

高码头游击队活动 1949 年 1 月,王世荣率游击队及当地群众 80 余人埋伏在岐山县五丈原乡高店附近,袭击胡宗南部队自西安往汉中的一个运输分队,缴获驮骡 19 头及大批物资。时隔数日,与宝鸡县游击队一起袭击宝鸡县天王乡公所,战斗持续两个多小时,收缴其全部枪枝弹药,给国民党地方武装

以严重打击。是年2月6日,王世荣奉中共宝鸡地下党组织命令,配合宝鸡县游击队前往嘴头镇收缴王润轩、宋蔚斌两股国民党地方武装的枪枝,因情况突变改变行动计划。11日,与宝鸡县游击队付有亮支队在宝鸡县颌头汇合。为充实装备,在王世荣率领下前去收缴大鹏财主潘文举家中的枪支,战斗打响。敌魏德芳、李光显、徐幼卿、王建东带保安团与国民党九十军一个小炮营约600余人前来围剿,敌众我寡,游击队退至七里以外的南山下,敌人穷追不舍,三面包抄围攻游击队。危急关头,为掩护大队突围,王世荣奉命带高码头游击队断后阻击敌人。大队突围后,世荣令所属队员迅速向青峰山撤退,他与李国才、刘来娃三人掩护。世荣等三人奋勇杀敌,顽强战斗,击毙击伤敌多人,终因寡不敌众,三人身受重伤壮烈牺牲。高码头游击队撤回青峰山后,因队长王世荣牺牲,宝鸡县游击队已渡渭转战北山,班长叶营昌将队员带回高码头,转入分散活动。

靖口游击队活动 1949年9月24日下午,靖口游击队40余人在终南游击队队长陈才(终南区派驻靖口协助建队工作)带领下,于冯家山阻击胡宗南三十六军八十三团抢粮的小股残兵,击毙敌1人,缴获步枪2枝。同年10月初,游击队于靖口关上街大湾与胡宗南残部一个连相遇,游击队抢占有利地形,猛烈对敌射击,双方激战4个多小时,天黑时击退敌人,击毙敌1人,击伤敌数人,缴获步枪2枝。10月底,游击队于小南沟与胡宗南残部一个排相遇,双方激战两个多小时,击毙敌1人,俘敌2人,缴获步枪十余枝、六〇炮1门。此外,游击队先后于城门上、罗马湾梁、马莲沟、赵家阳坡、大小兰沟、白马寺等地多次阻击下山抢劫粮物、耕畜和强拉民夫的胡宗南残兵,在硬沟门排除敌方布设的地雷,在平墓抓获敌特四人。

第四节 战事纪略

韩家梁战斗 1946年8月16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五九旅七团500余人,由旅长徐国贤率领从郿县营头进入今太白县鹦鸽乡之莲花湾,经鹦鸽街,翻老爷岭宿营灵丹庙。次日拂晓向嘴头进发,欲西去凤县与主力会合。部队行至嘴头黄凤山下时,追截三五九旅的胡宗南部一八一团,由马尾河越秦岭梁达嘴头,抢占韩家梁制高点,以猛烈的火力阻击三五九旅前卫营,激战一个多小时。因敌人所处地形有利,又有工事掩体,三五九旅七团三次出击失利。为保

存实力,减少伤亡,三五九旅七团即以少量兵力牵制敌人,主力迅速撤出战斗,分南北两路突围。南路 200 多人过虢川河经方才关、过口,于关山翻朱沟梁达靖口石沟门;北路 100 多人由北寺沟翻山梁至北沟,从龙华山对面翻趵沟梁夜宿郑家山。拂晓由虎峪沟迂迴前进,摔掉尾随之敌,经七里川、沪家塬、强里川、石沟等地,于石沟门与南路部队会合。尔后,过靖口西去凤县。这次战斗击毙敌 3 人,伤敌数人,三五九旅牺牲 6 人,伤 8 人。

罗马湾战斗 1949 年 8 月底,人民解放军攻破胡宗南部队所设秦岭防线。31 日,胡部三十六军由嘴头溃败至靖口、王家陵一带。人民解放军十八兵团六十一军与宝鸡军分区部队追击至靖口,于罗马湾与敌展开战斗,持续两昼夜,将敌大部消灭,其残部溃逃王家陵、元坝子。解放军主力撤回执行新的战斗任务,留少数兵力与游击队配合剿灭胡部残兵。

第五节 太白解放

1949 年,人民解放军于西北战场沉重打击国民党军队,胡宗南部在关节节败退。5 月 22 日,胡部三十六军军长刘振寰率残部溃退秦岭山区之桃川、嘴头、白云、靖口、王家陵等地,当地百姓陷入国民党反动派残害之中。陕西省保安司令部驻嘴头第二大队队长王润轩及嘴头保警队长宋蔚斌率其部撤驻小贯子、鲁家崖一带。7 月 12 日,扶眉战役告捷,鸚鸽、龙窝、高码头、桃川随之解放。8 月 31 日,解放军十八兵团六十一军及宝鸡军分区部队突破胡部三十六军秦岭防线,胡部三十六军残部由嘴头溃逃靖口、王家陵,嘴头、白云解放。解放军十八兵团六十一军及军分区部队追击至靖口,于罗马湾与敌发生战斗,歼敌大部,敌残部逃王家陵、元坝子。至 10 月后,靖口解放。驻守小贯子、鲁家崖的王润轩保安队与宋蔚斌保警队在解放军、游击队的武力攻势和政治争取下,率众交械投诚。11 月 29 日,王家陵、太白河等地解放。

第六节 剿 匪

建国后,关中一带土匪和国民党残兵有的被人民政府逮捕镇压,有的逃至太白山区,妄想继续与人民为敌,扰乱山区社会秩序、破坏生产、攻击和颠覆人

民政权。1950年10月,宝鸡、咸阳、汉中3个军分区联合成立太白山区剿匪指挥部。宝鸡军分区副司令员董策成任总指挥,带领解放军指战员300多名,组成武工队,深入太白山区,指挥部设嘴头。剿匪指挥部发动群众、宣传政策,采取“分进合击、军事清剿、政治争取、分化瓦解、各个击破”的策略,在当地民兵、群众配合下,历时一年半时间,破获各种反革命组织19起,抓获土匪和国民党残兵636人,缴获步枪242枝,冲锋枪4枝、轻机枪19挺,缴获六〇炮、八二炮各两门、子弹2.6万余发、手榴弹237枚。先后捕获“西北救国军”司令陈焕章、副司令韩匡荣。“仁义军”十四旅特务团副团长张全、营长王华、刘成基,“新政改政军”参谋长马宗乾,“三平会”首领马伯祥,“黑军”组织者李德茂及土匪头子马鸿福、龙自立、蔡清仁、林高武、陈建堂等。

1958年9月,桃川以刘天福、刘松贵、刘国兴、张世尧等为首的土匪于白云峡成立组织,制订纲领,自封职务,企图抢劫乡政府、合作社。案发后,宝鸡军分区、宝鸡专署公安处即于9月11日派解放军指战员和公安干警赶赴桃川、鹦鸽,成立临时剿匪指挥部。省公安厅令佛坪、洋县、眉县公安机关全力配合、协同清剿,兵分四路将白云峡一带包围、戒严。经六天搜山、围剿,击毙匪首张世尧、刘国兴,抓获匪徒刘天福、刘松贵等四人,其它20多名成员均被先后捕获辑拿归案。

1960年2月,太白人民公社政法公安部在省、市公安机关协助支持下,组成55人的清山队伍,对林区全面清查。至10月底,清查出发藏惯匪、国民党残兵、敌党团骨干、逃犯等百人,擒获残害红军战士和无辜群众8人的刽子手何富春和为匪抢劫19年,并有四条人命案的逃犯徐兆信。

第五章 兵燹匪患

第一节 兵 燹

民国3年(1914),四川军阀邓锡侯部下邓占荣率部一连之众由陕西长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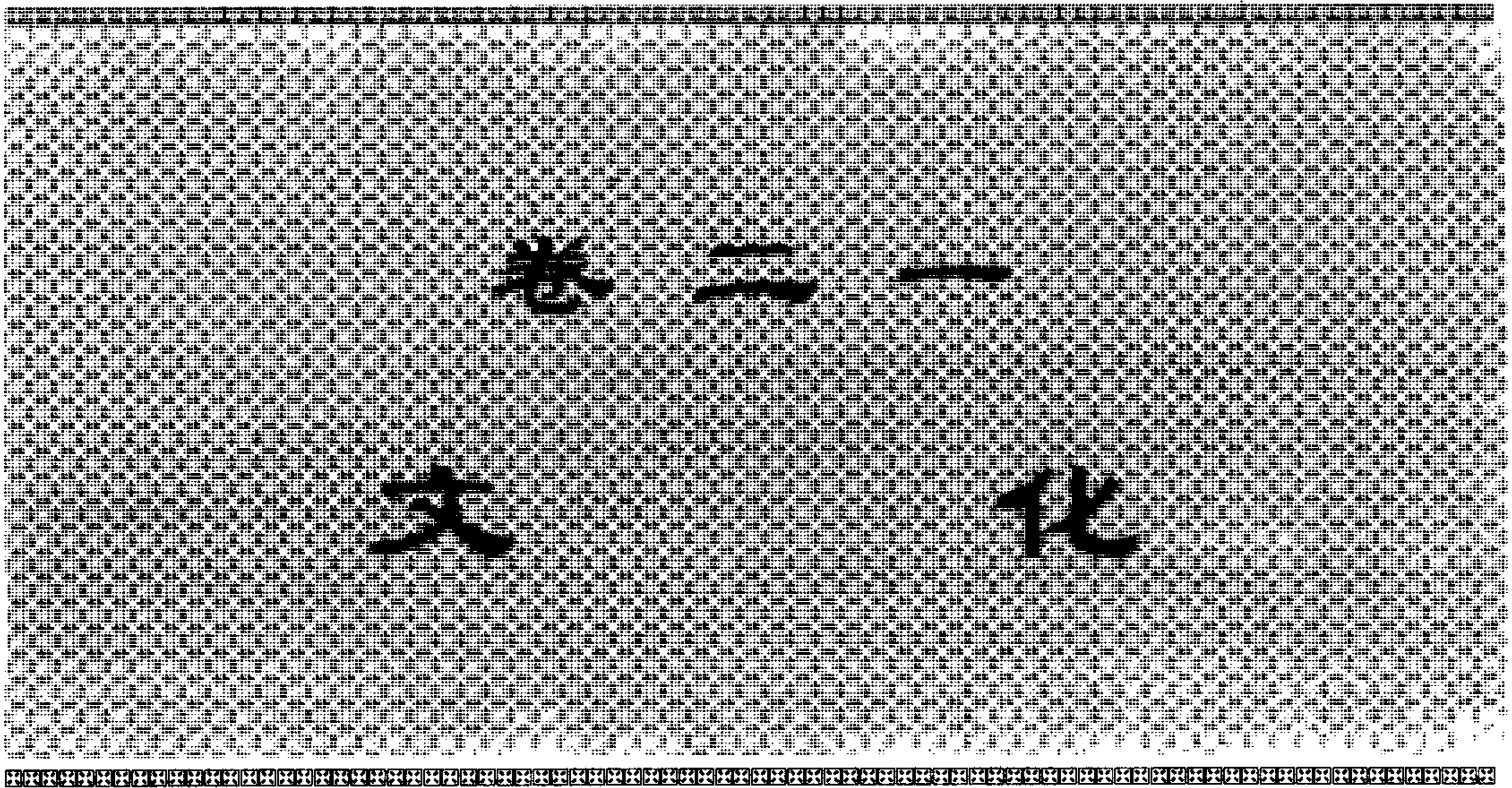
返四川,到虢镇后取道马尾河越秦岭梁抵七里川,派6人到嘴头街与地方民团商议借道过境。嘴头民团团长刘占彪不允,并杀其6人;悬首级于虢川巡检司衙门前树上,集合民团及近村百姓持大刀、长矛、谷叉等器械阻邓占荣于七里川梁下。邓占荣视对方多系百姓,喊话叫他们让道,刘占彪仍不肯。邓部以单响“毛瑟枪”射,击伤民团1人,民团及所集百姓遂纷纷散乱撤退。邓部达嘴头街见部下六人被杀,即追杀民团,毙团丁四名,纵火焚烧巡检署及街房后,经白云、王家陵走江口。

民国30年(1941),因“禁鸦片”事,岐山县县长王静涵(绰号王蝎子)被高码头民团所败。是年王静涵为泄愤,假以高码头有烟土为由呈请省府派宝鸡、凤翔、岐山、眉县、扶风、武功等县保安队(诳称十县保安队)联合攻打高码头数月仍未攻克,百姓不得安宁。后调马鸿逵部下一个营围攻高码头三个月,损失惨重遂撤兵,纵火烧棉寺坝、上长沟、高码头一带民房,抢走粮食、猪、牛、羊、鸡,枪杀无辜群众数十人。

第二节 匪 患

民国14年(1925),匪首韩业建(绰号韩剥皮)于今太白县之鹦鸽、桃川、嘴头、靖口、白云等地残害百姓达一年之久,掳去民间妇女30余人,纵火焚烧靖口街、嘴头街。

民国18年(1929)后,关中连年遭灾,土匪纷纷窜入南山烧杀掳掠,百姓不得安生,白天进老林,晚上偷着回家,多数人家被土匪抢劫一空,田园荒芜。解放前夕,境内大股土匪有王三春、方久周、黄连夏、刘玉娃、杨万林、李生财、王海山、李占彪、杨发春等,均各据一方,多则上百人,少则几十人。



第一章 教 育

第一节 私塾 义学 公学

清乾隆八年（1743），宝鸡县令乔光烈巡察招垦里（今嘴头镇），观本地民风淳朴，然无教，遂令兴学。在乔光烈倡导下，当地人置学田 50 亩，于嘴头街建房 6 间，始办义学。乾隆五十年（1785），嘴头办社学，有馆所一处，学田 40 亩。道光二十二年（1842），太白河廩生周鉴等捐青草山（地名）地，年收租 30 石，粮户张茂松捐房两间，于太白河兴隆村办义学。光绪十七年至三十四年（1891~1908），关上街、嘴头街、塘口相继办义学。宣统二年（1910）后，五朝陵、柴胡山、瓦窑坡、上长沟、姚家山、阴湾、双鹿池、关上街、庙台、牛家沟、李家沟、过口、沪家塬、灵丹庙、东龙窝、核桃坪、牛尾河、皂角湾等村庄办起私塾。民国 10 年（1921），嘴头社学改为嘴头公学，有学田 4 处。民国 30 年（1941），境内有国民中心完小 4 所。民国 34 年（1945），宋鉴堂于嘴头街救苦庙办迪民小学。

第二节 幼儿教育

一 幼儿园

1959 年 9 月，嘴头小学附设幼儿班。招收幼儿 70 名，设两个班（大班、中小班），保教人员 5 名。商业系统幼儿园和县级机关幼儿园办起后，嘴头小学附设幼儿班停办。1960 年 2 月，鸚鸽小学附设幼儿班，1962 年停办。1968 年，宝红幼儿园随驻军迁本县。1985 年，县有公办幼儿园 3 所，入园幼儿 255

名，保教人员 49 名。1989 年，县级机关、商业、宝红 3 所幼儿园保教人员 38 名，入园幼儿共 282 名。

商业系统幼儿园 1980 年 5 月，商业系统开办幼儿园，只招收本系统职工幼儿入园，设大、小两个班。1985 年，入园幼儿 28 名，保教人员 9 名。1989 年，入园幼儿 54 名，保教人员 9 名。

机关幼儿园 1982 年 3 月，县级机关幼儿园建立。当年入园幼儿 123 名，按幼儿年龄设大、中、小 3 个班。1985 年，实行“两点一餐”整日保教制。设备及经费由文教局从教育经费项下划拨。本园规章制度健全，保教得法，1982 年被评为文教系统先进单位。1985 年，幼儿园负责人梁翠侠被评为县先进教育工作者，并出席省优秀教育工作者表彰大会。幼儿园从开办到 1987 年，有 189 名儿童先后进入小学上学。1989 年，入园幼儿 135 名，设大、中、小和学前班 4 个班，教职工 17 名，其中保教人员 12 名。

宝红幼儿园 1968 年随军迁太白县。1987 年，设大、中、小和婴幼 4 个班，在园婴、幼儿 106 名，保教人员 21 名，炊事员 3 名。1989 年，在园婴、幼儿 93 名，教职工 26 名，其中保教人员 17 名。

二 学前班

1979 年秋，开办儿童学前教育，招收 6 周岁儿童入学。是年，全县 11 所中心小学开设学前班 12 个，入学儿童 280 名。其后村（队）办小学陆续开设学前班。1985 年，有学前班 32 个，入学儿童 341 名。1989 年，共有学前班 59 个，入学儿童 706 名，专职幼儿教师 76 名（其中民办 64 名）。村办学前班经费、设备由村负担，幼儿教师由村选派。

第三节 小学教育

一 体制 学制

1953 年，仍沿用秋季始业体制和四二分段制（初小四年、高小两年）学制。1960 年，于嘴头小学试行五年一贯制。1972 年，改秋季始业为春季始业

体制。1969年，将六年制全改为五年一贯制学制。1979年，恢复秋季始业体制。1983年，将五年一贯制复改为六年制学制。

二 学 校

1949年，今县境内有国民中心完小4所（终南完小、靖口完小、鸚鹄完小、桃川完小）、初小8所，有教职员16名（存疑）、学生298名。

1953年2月，太白区接收眉县、岐山县、宝鸡县移交完小3所、普小18所、教师39名，有学生764名。年底，接收凤县移交关上街完小1所。1956年，推广苏联五环教学法及五分积分制，嘴头完小添置仿苏式课桌。1958年，教育事业大办快上，年底有80%社、队办起小学。

1960年，提倡普及小学教育，增设队办小学4所，有高小班92个，在校学生3615名，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2.5%。1965年，全县有小学70所（完小7所），在校学生3238名，学龄儿童入学率79.2%。“文化大革命”中，教学

太白县部分年份小学教育情况统计表

表 21—1

年 份	学 校 数			在校 学 生 数	学 龄 儿 童		
	合 计	初 小	完 小		总 数	入 学 数	入 学 率 (%)
1953	21	18	3	892			
1958	59	54	5	2412			
1961	66	60	6	3767	2507	2079	82.7
1965	70	63	7	3238	3865	3061	79.2
1971	84	37	47	5549	5463	5142	94.1
1975	111	64	47	7115	5135	5057	98.5
1977	99	52	47	7158	5123	4938	96.4
1981	100	52	48	8850	5806	5473	94.3
1985	103	49	56	6444	4485	4368	98.7
1987	99	53	46	5873	3953	3869	97.9
1989	97	45	52	6098	3982	3931	98.7

秩序混乱，废考试制度。公办初小下放为队办五年制小学，各公社办起七年制学校。1978年后，教学秩序全面转入正常，对学生进行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训练，调整学校布局，充实加强小学教学力量。1982年增设教学点15个，使410名流动生插班复学。1984年，按照教育部《普及初等教育暂行规定》和省、市要求，重新修订县普及初等教育规划，提出分类、分步走、抓重点、带一般，将18所中心小学调整为11所。1985年，文教局设督导组巡回督促检查学龄儿童入学率、在校学生巩固率、考试合格率、毕业升学率。是时，全县103所小学（包括4个教学点在内）计有学生6444名，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6.3%，在校学生巩固率达99%，考试合格率达94.6%，升学率达66.7%。经省、市检查验收，本县基本达到普及初等教育要求。次年5月市政府发给合格证书。1988年，根据省颁发实施六年义务教育八条标准，始在嘴头镇进行六年义务教育试点。1989年，在鹦鸽、桃川、靖口3个乡的45所小学实施六年义务教育。是年，全县在校小学生6098名，其中学龄儿童3931名。学龄儿童入学率占学龄儿童总数3982名的98.7%。

第四节 中学教育

一 体制与学制

1958年9月，设初中班后沿用秋季始业体制，学制3年。1969年，将学制改为2年，公社和部分生产大队办起七年制学校（小学到初中，小学5年、初中2年）或九年制学校（小学到高中，小学5年、初中2年、高中2年）。1972年，改秋季始业为春季始业体制。1979年，将体制复改为秋季始业。1980年，将学制恢复为初中3年、高中3年。

二 学 校

县直中学 1958年，嘴头小学始设初中班，招生55名。1959年，太白公社于高家陵嘴之西新建校舍建立初级中学，称宝鸡市第十六中学，并附设一个简师班。1961年，更名太白县初级中学，教学班3个、教师6名、学生

100 余名。

“文革”中，学校停课“闹革命”，教学秩序被破坏。1970年，增设高中班，本校设为完全中学，更名太白县中学。1974年秋，高、初中分校，高中迁新建教学区，为太白县中学。初中留原址，为太白县嘴头中学。

社（乡）办中学 1969年，县革委会提出：“社社办七年制学校，使学生上初中不出公社”。其后，各公社中心小学设初中班，成为小学戴帽的七年制学校，有的办成高中班的九年制学校（小学到高中。高中由三年制改为两年制）。1970年，全县有七年制学校14所。1977年，七年制学校增加到24所，并有6所九年制学校。中学数量增加，造成教师节节拔高，师资不济。不仅中学教育质量难保证，而且影响小学教育普及、巩固和提高。

1978年，对中学网点布局调整，到1981年间，先后撤销高码头、靖口、鸚鹄、二郎坝4所九年制学校和大部分七年制学校，小学与中学分设，学制恢复。1980年，撤销鸚鹄中学高中班。1983年，撤销桃川中学高中班。是年，保留桃川、鸚鹄、靖口、高码头、二郎坝、王家陵公社初级中学，其余初中均撤销。1986、1988年，黄柏塬乡、高码头乡先后设立初级中学。

1977年恢复考试制度后至1989年，全县累计考入大学的学生110名、考入中等专业学校的学生401名（高中专115名、初中专286名）。

太白县部分年份中学教育情况统计表

表 21—2

年 份	学 校 数			学 生 数			教 师 数
	合 计	初 中	高 中	合 计	初 中	高 中	
1958	1	1		52	52		2
1961	1	1		135	135		9
1965	1	1		154	154		11
1975	20	17	3	1888	1369	519	37
1978	27	22	5	3017	2008	1009	215
1985	8	7	1	1723	1383	340	206
1989	11	10	1	1798	1481	317	213

第五节 职业教育

林业技术学校 1964年冬，县林业局创办林业技术学校，招收学员50名，设两个教学班，1965年冬停办。

中药材种植技术学校 1965年由县商业局与文教局联办中药材种植技术学校，校址塘口南滩，当年招生111名，有教师5名。半天上课，半天实习，1969年停办。

宝鸡市卫生学校太白分校 1968年由县卫生局牵头筹办宝鸡市卫生学校太白分校，址设县中学，次年开学。1970年，本校迁县医院。有教师5名、工人2名。是年，开设中医进修班，并分期分批轮训农村医疗站“赤脚医生”。1976年，并入县“五七”大学设卫生班，共招收学员9期，1984年停办。

县“五七”大学 1976年，在学“朝阳农学院”潮流中，办起“五七”大学，采取集中领导分散办学形式，于县中设师范班、“五七”小学设农机班、林果站设林果班、县医院设卫生班、县兽医站设畜牧兽医班。县“五七”大学与党校合署办公，实行“半工半读、勤工俭学、社来社去”办学方针，1979年11月撤销。

职业中学 1982年10月筹建，次年5月招生开班教学。初由县文教局、农机局、林业局、畜牧局联办，校址原“五七”小学，称农林职业学校。办学宗旨：为本县农村培养相当初中专文化程度的、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掌握农林牧业生产科学知识和基本技术的劳动者。学制两年，不包分配。1985年，学校更名太白县高级职业中学，归口县文教局。1987年，设林业、财会、建筑专业班，在校学生100名。1989年，撤林业、财会班。保留建筑班，在校学生56名。

第六节 成人教育

农民业余教育 1954年10月，于嘴头完小设扫盲识字班（冬学）。1958年，宝鸡市派扫盲工作队来太白，协助农村生产大队办起速成扫盲识字班98

个、学员 3700 名，年底 1733 人脱盲。马耳山大队被评为省扫盲先进集体，曹育青、刘凤英被评为省扫盲先进个人。农村扫盲，给高级社培养了一批记工员、会计、队干部。“文革”中，农民业余教育受到干扰。据 1971 年调查，农村青壮年 4495 人中文盲达 2772 人。1973 年县成立扫盲工作领导小组，1979 年改为工农教育委员会，将农村扫盲工作和工农业余教育提到重要位置。1980 年，王家陵、靖口、龙窝、桃川等公社基本达到无文盲社。翌年，全县 11 个公社全部达到脱盲标准。1982 年 5 月，经市政府检查验收，认定本县基本达到无文盲，并颁发给合格证书。至此，农民业余教育转向以科学技术教育为重点。1988 年，文教局将成人教育纳入目标管理，给四大乡镇配备专职业余教育专干（小乡为兼职）。1989 年，县政府下发《关于加强农村成人教育工作的意见》，文教局组织人力对全县文盲、半文盲重新摸底，建卡登记。是年，全县有乡办农业技术学校 10 所，开办培训班 128 期，培训农技员 6179 人（次）。嘴头镇被评为全省农村成人教育先进集体，县文教局长薛敏成被评为业余教育先进个人。

职工业余教育 1956 年，区人委举办职工业余文化班，领导带头，机关 243 人参加学习，占区干部职工总数 449 人的 54%。1959 年，办职工业余文化学习班 4 个，参加学习职工 507 人，占应参加人数的 61.5%。1982 年，县级单位办业余文化补习班 12 个，参加职工 300 余名。1984 年，职工业余文化补习考试，合格者 434 人，占参加学习 630 人的 65%。1985 年西安中山业余学校太白函授站设立，至 1989 年共办两期，学员累计 111 名，毕业 76 人。

成人自学考试 1983 年秋，始有 10 人参加成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至 1987 年累计达 436 人，获文凭者 3 人。1989 年，参加成人自学考试 580 名，其中参加高等教育自学的 66 名、毕业 14 人，参加中等教育自学考试的 133 名、毕业 18 人，参加其它自学考试的 381 名。

第七节 教 师

一 教师队伍

1953 年建区初期，有教师 39 名，1958 年有教师 88 名，1961 年增加到 139

名。“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的1969年，遣送回农村劳动的教师20余名，下放到农村“锻炼”的教师30余名。1978年，全县教师602名，其中民办教师338名。1985年，全县教师626名，其中民办教师284名，占教师总数的45%。1977~1985年，外籍教师先后调离太白的164人，其中大专程度的7人。1989年，全县教职员工731名，其中公办教师401名（大专程度88名、中专程度270名、高中程度12名、初中程度31名）；民办教师176名；公民办代理教师114；工勤与临时人员40名。公办教师中，中学教师179名（其中：高级教师5名、一级45名、二级53名、三级57名、未定职称19名）、小学教师222名（其中：高级29名、一级99名、二级50名、三级4名、未定职称40名）。

二 教师待遇

公办教师待遇 1953年，为工资份制，完小教师人均均为127份、普小教师人均均为108份。1956年改为货币工资制，教师人均月工资额为41.24元。1963年，教师每人月平均工资39.83元，最高72元，最低29.5元。1980年，给153名教师调升工资，调升面45%。1983年，给123名教师调升工资。1985年工资改革，对1982年6月底前参加工作的教师执行套改新工资标准，其中近套工资的90名、提升工资的293名、新定级的7名。工资改革后教师月平均工资77.36元。1979年始实行班主任津贴工资。1984年7月起，对具有中专以上学历的250名教师每月发给山区津贴10元，并对基层中、小学教师浮动一级工资。1988年10月，劳动人事局核定批准394名教师提高10%工资标准。

民办教师待遇 1962年，对民办教师实行低工资制，月发给27.5~29.5元，供给社筹粮15~17.5公斤。1963年，实行工分制，国家补助生活费5~6元。1981年，改为工资制，社队按比例分担。1983年，提高国家补助部分，分为19元、16元、13元三等。民筹部分，小学教师不低于20元，中学教师不低于24元，任教10年以上者加1元，于外村任教者加2元。1985年，对定等的民办教师补助标准提升为35元、未定等的17元，于教育经费项下开支。民筹部分每人每月计为22~30元。1988年后，每人每月工资平均37.8元，年发给副食补贴30元、奖金36元，并按公办教师取暖费的50%发给民办教师。

第八节 教育经费

财政拨款 1955年，区财政拨付教育经费19592元，占全区财政总支出的6.7%。1965年，县财政拨付教育经费108667元，占全县财政总支出的13.4%。1985年，县财政拨付教育经费837760元。1986~1989年，县财政共拨付教育经费567.94万元，占县财政总支出的14.78%。教师工资部分上升到73.9%。公用经费下降到26.1%。

集资办学 1959年，多方集资，修建初中1所。1974年，全县筹资24万元（其中驻军投资10万元、省太白林业局投资6万元），建成太白县中学教学大楼。1981年遭洪水灾害后至1983年间，全县总集资91.15万元，其中上级拨款62万元、县财政投资2万元、文教事业费投资3万元、社队集资23.33万元、勤工俭学投资0.45万元，新建校舍9352平方米，维修校舍12165平方米，砌校舍护坡661平方米，修排水渠735米，修围墙628平方米。全县校舍总面积达43532平方米。

1984~1985年，集资72.96万元，其中上级拨款18.5万元、县财政投资6万元、群众集资48.46万元，新建校舍225间共5152平方米，维修危房248间共5531平方米，砖砌围墙2498平方米，土坯砌围墙891平方米，新建厕所29间。1985年，全县基本实现学校无危房，教学有教室、课桌椅。是年，各方投资32.5万元修建嘴头小学教学大楼、宿办楼。教学楼占地面积1570平方米、宿办楼占地面积939平方米。1987年，集资8.7万元，新建教室16间、宿舍13间、灶房12间，维修教室20间、灶房15间。1988年，县投资40万元，建成嘴头中学教学大楼。

学杂费 学费标准：1956年，高小1.5元，初小1元。1963年，初中2.5元，高小2元，初小1.5元。1985年将学杂费调整为：城镇小学每生每学期3元，农村小学每生每学期2.5元；城镇高中每生每学期5元，农村高中每生每学期4.5元；城镇初中每生每学期4元，农村初中每生每学期3.5元。代办费标准：城镇小学每生每学期1.5元；初中2元，高中2.5元；农村小学每生每学期1元，初中1.5元，高中2元。

勤工俭学收入 1958年，大力提倡勤工俭学，各校普遍开辟实验园地办起校办小工厂，总收入2564元。1975年，校办工、林、农、药、饲养场

(厂)126个,收入粮食8950公斤、药材2672公斤,折合金额1.777万元。1984年,下达勤工俭学指标2万元,完成2.04万元。1988年,勤工俭学总收入7.87万元,学生人均收入9.83元。勤工俭学收入增加,全县有36所学校对学生免收学费、课本费、代办费。1989年,勤工俭学收入11.1万元,学生人均收入14.43元。

第二章 文化艺术

第一节 图 书

图书阅览 1953年,区建立文化馆,内设图书室、阅览室,馆藏图书0.3万余册,向社会公开借阅。1973年,文化馆由北街迁址东街,建平房3栋21间,设图书室、阅览室、文娱活动室。馆藏图书2.3万余册、杂志刊物70余种。1982年设县图书馆,与文化馆合署办公。另有机关、学校图书室123个,藏书1.5万余册。11个公社办起文化站,设图书室,藏书0.5万册。

图书发行 1956年4月,区建立新华书店。1983年,书店由北街迁址东街,建成营业、宿办楼一栋,经营哲学、社会科学、文化、教育、文学、艺术、自然科学、技术、少儿读物等类书籍。1956年,发行图书4.4万册。1985年,发行图书30.5万册。1986~1989年,累计发行图书115.33万册,纯利润78.47万元。

第二节 戏 曲

曲子班 60年代前,上河、梅湾、凉峪、高码头等地有曲子班,配乐清唱,乐器以板胡、笛子、三弦、碰铃(甩子)、瓦子(竹板)为主;曲牌为“绣荷包”、“五更”、“扬燕麦”等为主。

业余戏班 建区初,瓦窑坡、鸚鵡嘴、六家村、灵丹庙等地均有业余戏

班。嘴头街“江湖班”扩大为业余文工团，人员40名。1958年，嘴头管理区接办嘴头街业余文工团。演出剧目以秦腔古典剧为主，眉户剧为辅。“文化大革命”中，大队办起宣传队，自编自演以“阶级斗争”为内容的小型文艺节目。

剧团 1971年，成立太白县文化工作队，人员26名，以自编自演宣传三大革命运动的小节目为主，在各公社巡回演出。1975年9月，赴省参加汇报演出。10月10日，新华社记者发表《秦岭轻骑——记太白文工队为山区人民服务的事迹》。12月3日，《光明日报》刊登《“同台戏”是怎样演起来的——记太白文工队全心全意为山区人民服务事迹》的文章。

1979年，在文工队基础上建成太白县秦剧团至今，人员60余名，以移植和创作剧目为主。至1989年，共排演古典戏、现代戏140余本（折），其中于1978、1981、1987年先后三次参加宝鸡市戏剧调演，本团创作剧目《银花赋》、《青峰寺》和折子戏分别获剧本创作奖、音乐创作奖，有7名演员分别获一、二、三等演员奖。

第三节 电 影

1956年10月，成立太白区电影放映队（后称放映一队）。1960年成立太白公社电影放映二队。1970年，成立太白县电影管理站和放映站，下设两个放映队。1978年，撤销县电影放映队，成立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1987年，全县有基层放映队30个。

1956年，上映200场（次），观众3万人（次），放映收入0.4万余元。1965年，上映500场（次），观众8万余人（次），放映收入0.6万余元。1978年，上映2918场（次），观众96万人（次），放映收入6.5万元。1987年，上映3582场（次），观众123.7万人（次），放映收入7.27万元。

第四节 文学艺术

一 文艺创作

文学作品 本县有专业、业余小说、散文、诗歌作者 43 名，发表作品 210 余篇。其中赵熙的《女儿河》、《关中风情》、《太白金》、《桃川秋》发表于《作品》杂志；霍彦儒的《理发》发表于《宝鸡文学报》；杨德盛的《雪》、《大山的耳朵》等多篇诗发表于《诗人》杂志、《卫生报》；周勇军的《故乡的山茱萸》发表于《陕西日报》，有多篇诗作发表于省级刊物；安鲁民的《冬天北方的孩子》及多篇诗作发表于省级刊物；马鸣春的《深入虎穴破旧案》发表于《陕西日报》；苏兆祥的诗集《巡回路上》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县内并有“三月”、“雪峰”、“野草”、“云月雪”等文学社。

剧本 本县剧本作者创作剧本七部，为：王韧的《老门卫》、《石峰新苗》，沈波的《朱砂痣》、《英魂赋》，县剧团李艺农执笔集体创作的《青峰寺》，马鸣春的《山花红似火》，胡永光的《银花赋》。

歌曲 创作发表的获奖歌曲为：谭海臣的《小青蛙》、《我爱小鸡娃》等儿歌，沈波的《周总理带头纺线线》、《两朵小红花》、《有个小淘气》等。

二 地方刊物

1989 年 10 月，本县创刊文艺小报《太白风》。省文联主席、作协主席胡采和省文联秘书长、理论部主任肖云儒为之题词，县委副书记赵熙为之作序。《太白风》为 2 开 4 版，创刊号登载 16 名作者的诗歌、散文、书法、篆刻等作品，歌颂新形势下新太白发展变化，反映地方风土民情，在县内外发行后受到广大读者好评、欢迎和关注。

三 民间文学

1959~1962 年，文化馆搜集整理太白民间故事、诗歌，编印成《太白民间故事集》、《太白诗歌集》，“文革”开始后在向“资产阶级文艺黑线开火”和“横扫一切牛、鬼、蛇、神”中，被作为宣扬“封、资、修”思想的东西而焚之一炬。

1985~1988 年，编成《太白县民间故事集成》、《太白县歌谣集成》、《太

白县谚语集成》初稿。本县民间故事、传说及民歌发表于市级以上刊物的 30 余篇（首），其中发表于《宝鸡文学》和《宝鸡今古》的传说故事为：王银进的《麦梢黄女看娘》、《龙窝的传说》，廉福林的《龙凤情》、《郑氏兄弟》、《双鹿池的传说》，王伟的《白银姻缘》、《药王与手儿参》，陈志敏的《学话》，周志莲的《一块绣花布》，张月梅的《王大鸡与白蛇仙》等。发表于《宝鸡民歌集》、《中国民间歌曲集成》的民歌，有谭海臣收集整理整理的《女盼郎》、《十杯酒》、《十二花》、《扬燕麦》、《修洛阳桥》、《放羊》、《梁山伯与祝英台》、《进财》等。

四 对 联

（一）太白山庙宇对联：

谷口冻云开，万里寒光生积雪；
峰头初月上，四时好景孕灵泉。

作镇周原，误把山灵传秦伯；
媿隆汉时，至今石上有清泉。

雪峰镇汧渭河山，巍巍然东揖华嵩、西临葱岭、南凌巫峡、北瞰皋兰，数万仞嵒嶽嵌崑，摩荡星辰吞八柱；

灏气通乾坤呼吸，郁郁乎风驰箕伯、云御天公、雷鼓丰隆、电驱神女，三千轴涔醴浸润，须臾霖雨偏群生。

（二）其它对联：

太白水奇，东投黄河，西归长江，滔滔滚滚汇太平；
古栈道险，南通巴蜀，北连秦川，曲曲折折贯古今。

高山平湖大爷海；
绝顶洞天拔仙台。

喜迎春夏秋冬客；

笑送东西南北人。

(县城客店联)

桃迎春，春风化雨，雨露花木香，香飘四十里；
川披绿，绿山献财，财开黎民富，富兴六千众。

(桃川戏楼联)

鳖将军骑海马，身披穿山甲，去征草寇；
红娘子坐车前，头戴金银花，喜迎槟榔。

(药店联)

三五步走遍天下；

六七人千军万马。

(木偶戏台联)

第五节 工艺美术

一 民间工艺

剪纸 为县人传统艺术。其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美观大方，主要有窗花、顶棚花、灯笼花、炕围花、花边、喜花等。剪纸有名者为：苗桂琴、王世惠、王肖娃、强洲儿、李居良。

雕塑 嘴头镇李家沟村村民王世惠为县内雕塑名人，并兼绘画、纸杂工艺。其作品以木雕历史人物脸谱和泥塑像为主，作品曾于宝鸡、西安展览后，作为艺术珍品送往法国、德国、意大利等国展出。

二 书法 绘画

书法爱好者 40 余人，其中有名者为宋克宪、张会明、严志宇、谭海臣等；
绘画爱好者 10 余人，其中有名者为马继忠、郑志勤、杨俊平、秦家华等。

摄影



这个数!

陈小平 摄



队上包车让咱游

陈伯永 摄



舞姿

杨文阁 摄



放学以后

黄碧源 作



春

黄碧源 作

竹喧歸浣女
蓮動下漁舟

志字

严志宇 书

祖国一统 力群策群
中华中兴 同德同心

严志宇 书 丙寅年志字书

山行公却二大
秋清气爽

志字

严志宇 书

山不在高 有仙则名 水不在深 有龙则灵 斯是陋室 惟吾德馨 苔痕上阶绿 草色入帘青 谈笑有鸿儒 往来无白丁 可以调素琴 阅金经 无丝竹之乱耳 无案牍之劳形 南阳诸葛庐 西蜀子云亭 孔子云 何陋之有

昔在成化年 志字 月嘉 陋室铭 以 志

宋克宪 书

宋克宪 书

敬 華 正 儀

李军辉 书

為 振 興 中 華 盡
青 向 四 代 建 設
獻 力

宋克宪 书

宋克宪 书

秦 岭 纳 锦 绣
太 白 称 奇 雄

一九八二年十月

张会明 书

张会明 书

第 一 地 雪 梅 五 鹤 立 石 田 竹 茂 步

谭海臣 书

苗桂琴 剪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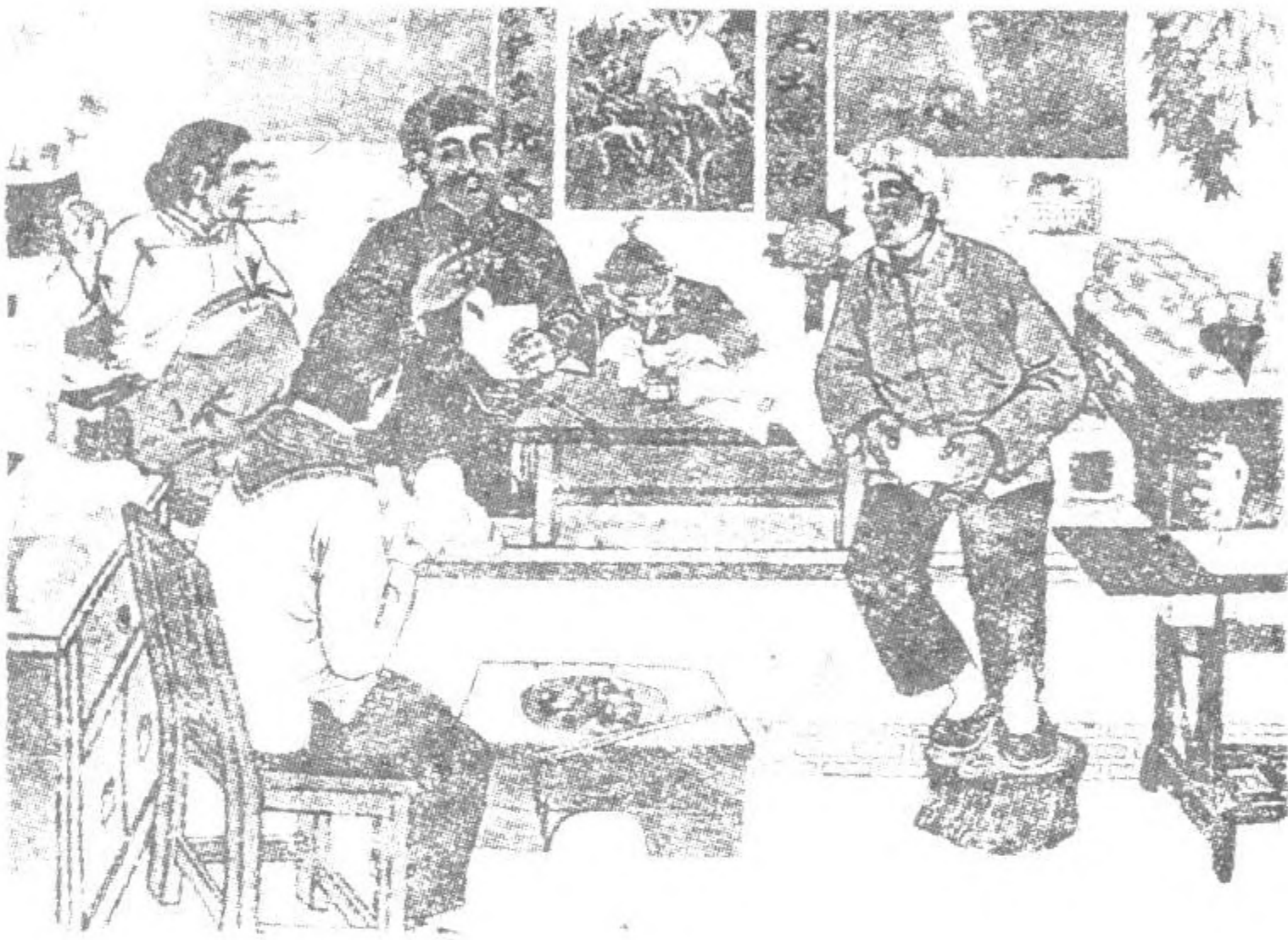
苗桂琴 剪



披星戴月



送粮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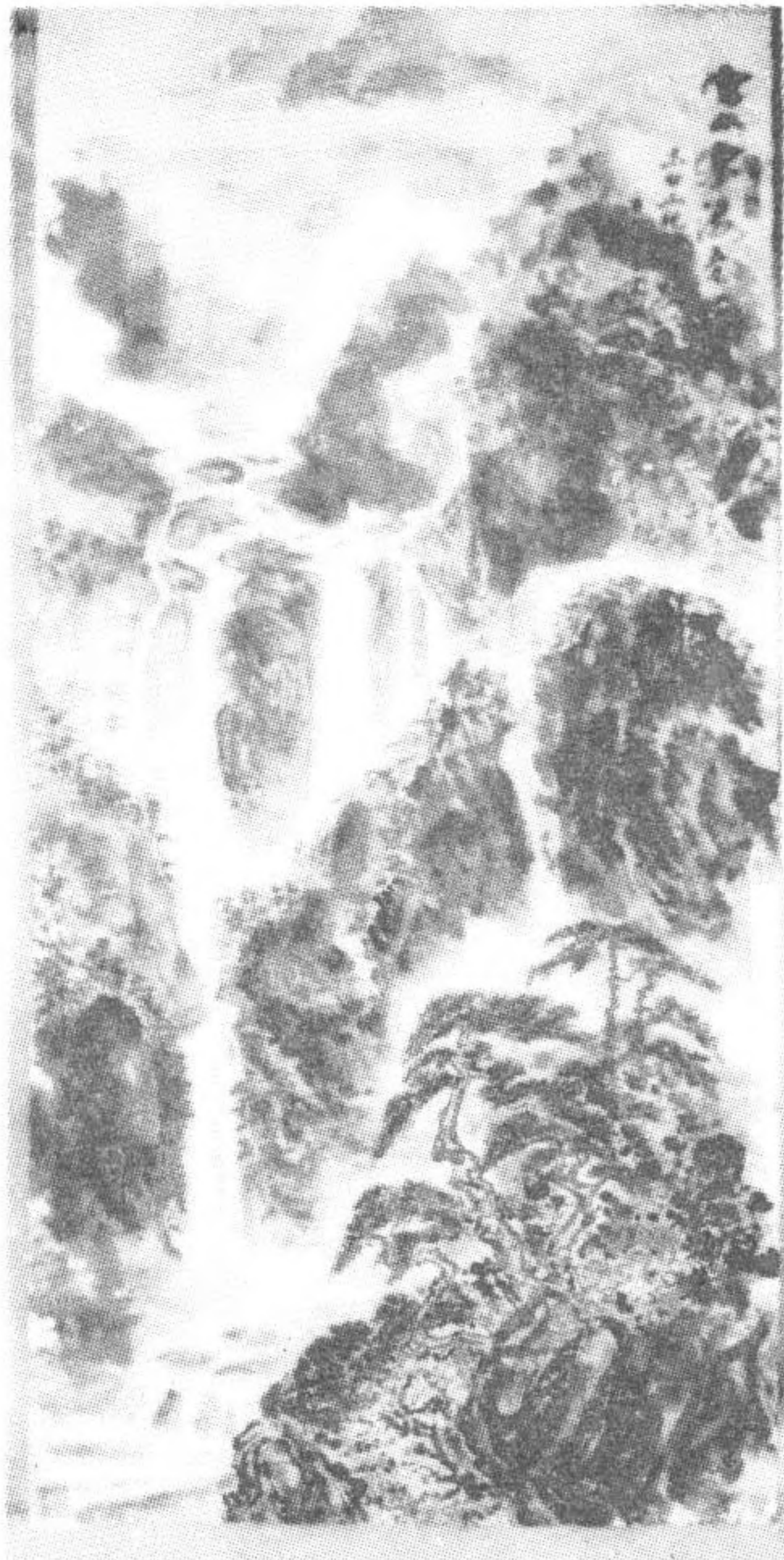


家庭学习会

郑志勤
绘画
作品选



炕头映幻灯



云山雾海秦岭行

黄碧源
作



六月太白天

黄碧源 作

获奖及参加市画展作品

表 21—3

作 品 名	类 别	发 表 地	时 间	作 者	备 注
《到基层去》	国 画			马继忠	获 1981 年省美展优秀奖
《太白春暖》	国 画	《美术出版社》		马继忠	
《家庭学习会》	年 画		1972	郑志勤	省群众艺术馆展出
《披星戴月》	国 画		1972	郑志勤	
《炕头演幻灯》	国 画		1975	郑志勤	市艺术馆展出
《太白山城小景》	写 生		1975	郑志勤	省艺术馆展出
《团结》	连环画		1975	郑志勤	市文化馆展出
《田边》	油 画	省农林水利系统展出	1983.10	秦家华	
《木偶剧团到连队》	油 画	省农林水利系统展出	1984.10	秦家华	
《春的力量》	油 画		1986 元旦	秦家华	宝鸡地区画展展出
《1—13》	油 画		1985.10	秦家华	宝鸡地区团青年画展展出

三 摄 影

本县业余摄影爱好者 10 余人,有名者为杨海军、陈伯永、陈小平、阎瑜、杨文阁等。

第六节 社 火

一 社 火

本县社火有多种形式,如:马社火、车社火、黑社火(地台子)、高芯子、耍龙灯、狮子舞、赶旱船、跑毛驴、竹马子、踩高跷等。

马社火 以戏剧、故事为题材妆扮人物,配以锣鼓、彩旗走圆场或沿街游,只演不唱。60年代前,骑骡、马、驴大牲口,多者五六十骑,少则二三十骑,谓之马社火。70年代后,运输机械普通使用,大牲口多被淘汰,改以汽车、拖拉机载妆扮的故事人物,即称车社火。

黑社火 又叫地台子。晚上表演,演、唱相配合。表演者3~5人,化妆,随锣鼓声走场表演,锣鼓停起唱,唱一段复走场,并有一二十人擎灯笼围场照明。

高芯子 将铁芯装于木桌上,按故事情节所需扎、雕形物、形器,遮铁芯杆于其内,以显玄妙,表演者妆扮故事人物立其上,各仿其势,唯妙唯肖,只演不唱,配以锣鼓、彩旗转圆场或沿街游。60年代前,为人抬。其后,以拖拉机作载体。本县仅嘴头镇李家沟村表演高芯子。

耍龙灯 以布、纸、竹腔仿制巨龙形样,十数人擎“龙”配锣鼓旋舞表演,只演不唱。表演花样为:龙戏珠、龙翻江、龙腾云、龙潜水等。

狮子舞 表演者(2人)着一仿制狮子装,配锣鼓表演。其花样为狮子滚绣球、狮子攀高空、狮子打地滚、双狮立斗等。

赶旱船 也叫跑旱船,仿制楼船样。表演者多为两人,一人妆扮船家女于其中(以肩和手挎提“船”体),碎步急走,看似船在水上飘动;另一人妆扮为艄公赶船,演、唱相配合。锣鼓起走步,表演者赶船跑“8”字场或圆场,锣鼓止开唱,唱一段复跑船。

跑毛驴与竹马子 仿制驴、马形状,中空。表演者于其中将“驴”或“马”缚系腰,配锣鼓于场内按舞步,奔跑表演。

踩高跷 也叫走柳木腿。于1米许木棒上置脚蹬,表演者化妆,双脚各踩一木棒固牢,表演者十余人不等。表演时配以锣鼓或民乐,演、唱相配合或只演不唱。最精采之花样为扑蝴蝶、跌双叉。

另外,本县城镇于元宵节或喜庆之日举行庆祝活动,组织扭秧歌、打花棍或组织学生舞彩环、彩练及队鼓、腰鼓等。

第三章 文物古迹

据1981年与1988年两次文物普查,全县文物古迹共373件(处)

第一节 遗址遗迹

嘴头镇黄凤山村北坡仰韶文化遗址遗迹一处，南北长 180 米许，东西宽 150 米许，面积约 2700 平方米，遗址层厚 0.2~0.5 米。地面及断层有仰韶文化的罐、钵、尖底瓶、缸等陶器残片。

嘴头镇李家沟村西周文化遗址三处，有出土的西周陶罐。

嘴头镇关山古城廓遗迹（详见交通卷）。

县内古栈道遗迹遗址 28 处（详见交通卷）。



褒斜道遗址

二郎坝乡皂角湾村红军标语遗迹，1935 年 7 月 23 日，红二十五军进入二郎坝皂角湾，于许云开家祠堂墙壁书写“春荒到财东富豪家里去分粮食吃”大

幅标语仍保留完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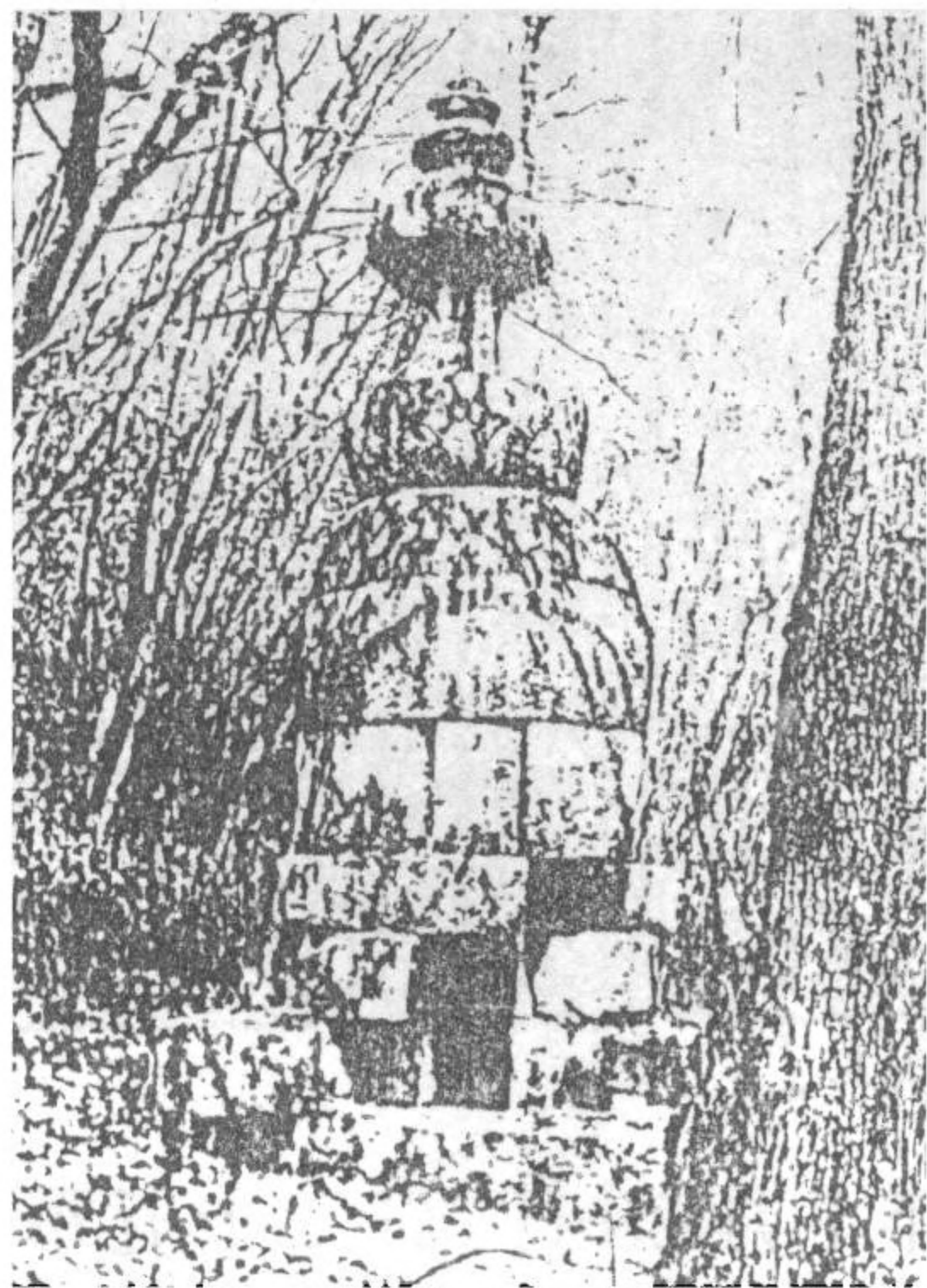


1935年红军书写的标语

第二节 古墓葬

境内保存较完好的古墓葬五处：

青峰山僧人墓群及唐代英灵公主墓、太子坟。



太子墓



公主墓

二郎坝皂角湾许祖麟墓，清道光四年（1824）营造，碑镌“钦赐国学六品许公祖麟墓”，墓地约二亩许，墓周围石条砌墙，前有大理石雕牌楼。

二郎坝高家坝彭受龄遗孀墓，清咸丰元年（1851）营造，墓前有大理石亭一座，内镶碑三通，中间一通碑镌文言彭受龄为“钦赐文林郎甲午科文魁候铨知县……，”亭匾书“追远堂”。

王家陵中明村上长沟熊大书墓，清咸丰八年（1858）营造，有碑、亭、牌坊。

太白河兴隆庙沟口吴仁淮（夫妇）合葬墓，清宣统二年（1910）营造，碑镌“皇恩钦赐恩荣八品寿官”，墓前有牌坊。

第三节 古建筑

本县太白山、玉皇山、青峰山 3 处古建筑规模较大。明、清时，太白山有庙宇 25 处，多为木石结构，顶被铁瓦；玉皇山乾元观（老庙），为境内古建筑规模最大者，明、清屡修，庙宇 120 间，占地百亩余，石碑百余通；青峰山禅院，建于唐代，庙宇 68 间，男女僧房 36 间，全为铁瓦庙。相传为尉迟敬德监修，后因英灵公主事又被敬德奉旨焚烧。明、清屡复修，然规模大逊于前。以上 3 处古建筑首次毁于 1958 年“大炼钢铁”中，铁瓦全被揭走炼铁，再次毁于“文革”，庙宇全被焚烧。现今境内保留有古建筑 11 处，然已残废。

第四节 石 窟

县内共有石窟寺 7 处，为：太白山金锁关石窟寺、黄柏塬杨家砭双石洞、核桃坪麻池沟菩萨洞、鸚鸽鲁班桥石窟寺、桃川佛爷洞、嘴头镇翠玢山老君洞、老羊沟石佛洞，水蒿川老庙石佛洞

第五节 石 雕

境内现保留有古代石雕 96 件，分布于 11 个乡镇，主要为：石碑、石像、石塔、石瓮、石吊炉、石斗、石狮、石猴、石龟。其中：太白山中山寺文殊菩萨石像为唐代造；青峰山有唐代石塔六座，其中 1 号塔造形独特，通高 3.72 米，全塔由塔座三层、塔身三层、塔顶二层组成。青峰山舍身崖镌有唐代尉迟敬德书“云开锦秀”4 个大字。

第六节 散存、馆藏文物

境内散存文物 214 件，其中太白山 173 件，主要为铜像、铁像、铁钟、铁磬、云板、铁棋盘、铁香炉、铁碑、泥塑像、木雕像等。余者如，石碑、石瓮、石吊炉、石斗、石塔等散布于青峰山、玉皇山及寺庙。

馆藏文物 30 余件，主要有：战国时期的铜钁、铜斗、铜剑、铜箭簇、陶罐；秦、汉时期的陶罐、陶灶、陶钵、五铢钱、铜镜；隋、唐时期的陶罐、彩陶器；清时的铁板镢等。

第七节 文物保护

文物普查后，建议重点保护的文物 31 处(件)，其中列为国家保护的 3 处，为：吊坝子、西坝、油房坪的古栈道遗迹；列为省级保护 5 件，为：唐天宝元年石佛像、明代鎏金铜佛像（2 件）、明万历二十四年（1596）铁钟、清陕甘督宪牌示碑；列为县级保护的 23 处（件），主要为：青峰山僧人墓、石塔、太子坟、公主墓、摩崖石刻；兴隆寺明天顺三年（1459）石碑；清代鸚鹄水灾石碑；海棠河栈道遗址；观音峡栈道遗址；黄凤山村仰韶文化遗址；李家沟村西周文化遗址；王家陵清代熊大书墓及留坝营游府安民告示；玉皇山清代铁钟；牛家沟清代菩萨庙及石吊炉；太白河明嘉靖元年（1522）铁钟；二郎坝红军标语等。

第四章 广播电视

第一节 广 播

1952年10月,太白区设立收音站,有直流收音机1台、收音员1名。1958年,太白公社成立广播站,有工作人员4名,配备600W扩大机1部、录音机2台、前机1部、柴油发电机1台,仅嘴头街与附近生产队安装有线广播喇叭48只。1960年,架设广播线路48公里,利用电话线对11个管理区播送广播节目。1961年,县广播站增置600W和500W扩大机各1部。1964年,架设广播线路838公里,安装广播喇叭792只,入户率30.1%。1970年后,全县11个公社建立广播放大站,89个生产大队、266个生产队通广播,安装广播喇叭5100只。1977~1979年,逐步实现广播讯号传输载波化,三年间投资2.1万元给7个公社架设广播专线输送讯号(尚有4个公社仍用电话线输送讯号)。1981年,洪水灾害毁坏广播专线97杆公里、干线430杆公里。灾后,在上级关怀和群众支持下,用一年又三个月时间,恢复广播专线115杆公里、155对公里,干线490杆公里,85%生产队复通广播。1984年7月,县设广播电视局,与广播站合署办公。1987年,城乡共有收音机4500台、广播喇叭入户率60%,系统外广播室10个,总功率2660W,全县广播线路总长2630杆公里,其中专线115杆公里、干线560杆公里,村通广播率62%。1988年,县广播站有控制台、配电柜、前极增音机、发电机、扩音机、多型收录机等大型设备20余台(件)。乡镇放大站有250~500W扩大机19台、前机11部、录音机15台、电唱机和配电柜各11台、广播喇叭5134只。

县广播站除转播中央、省、市广播电台节目外,并自办节目。1969年,自办节目主要以编播“农业学大寨”、“民兵生活”等为内容。1977年后,自办节目把新闻性、教育性、文艺性、服务性、趣味性宣传节目结合在一起,内容灵活多样。1980年5月后,自办节目开设“农业科学”、“经济信息”、“法律

讲座”、“法制园地”、“端正党风”、“为您服务”、“太白山下”、“广播与听众”、“广告”等专题或综合节目。自办节目中，配乐通讯《纯真的爱情》1982年获省、市一等奖；配乐访问记《夜访嘴头镇自乐班》1983年获省优秀广播稿二等奖；人物通讯《大箭沟女村长》1989年获省优秀广播稿二等奖和好新闻三等奖。

第二节 电 视

1973年6月，广播站购置一台黑白电视机，本县始有电视机。9月，于嘴头街南湾高山顶修建电视差转台，次年5月落成。差转机功率50W，覆盖面积20平方公里，收转省电视台节目。1979年，驻军于北坡高山顶修建电视差转台，安装西德进口差转机，功率100W，转播省电视1台和宁夏电视台节目，县电视差转台停废。1983年，省太白林业局及个别乡村自筹资金修建起电视差转台。1987年，县境内电视差转台达16座，电视机1518台。1989年，县建成电视卫星地面接收站及转播台，幅射面15平方公里，可同时转播中央一台、二台两套电视节目。是年，全县有小型电视差转台32座、电视卫星地面接收站10座、电视机2500台，电视覆盖率73%。

第五章 科学技术

第一节 科研单位

农业科学研究所 1955年3月，建立农业技术推广站，后更名农业科学研究所，为农牧局所属事业单位。1981年建成宿办楼一栋，建筑面积1163平方米，有化验、作物栽培、土壤肥料、植物保护、后勤管理5个组室。化验室设备齐全，有各种科研仪器34台（件），配备专业人员12名（农艺师1名、

助理农艺师 4 名、技术员 7 名)。研究项目为:农作物良种选育、玉米丝黑穗病防治、绿肥试验等。

鲢鱼研究所 1975 年建成鲢鱼养殖试验场。1977 年 4 月更名鲢鱼研究所,为水利水保局所属事业单位。有鱼池 8 个,配有相应的科研设备。陕西省水产研究所、宝鸡市水产工作站先后派两名专业技术人员来所工作。1978 年,承担宝鸡市科技发展项目“大鲢人工繁育研究”,1980 年,取得“大鲢人工受精卵人工孵化阶段试验”成功,获宝鸡地区科技三等奖。

蔬菜研究所 1987 年设立,次年 3 月农牧局移交科委管理,现有专业技术人员 5 名。承担陕西省科学技术委员会“蔬菜基地建设与周年供应的研究”课题,负责全县蔬菜生产任务落实、管理、引进新品种。

农业机械研究所 1976 年 1 月建立,为农业机械管理站所属事业单位,配备技术人员两名,1983 年撤销。

科学技术开发中心 1985 年 10 月设立,为科委所属事业单位。负责全县科技市场管理,从事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新方法的研究、开发,经销、试销、代销新产品,组织专业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承包和办理咨询业务。

第二节 科技队伍

50 年代,全区科技干部不足 50 人。1966 年,全县有科技干部 180 余人。1989 年,全县有科技干部 1374 人。1960~1989 年,大、中专学校毕业生分配 866 人;1983~1989 年,县招聘专业技术干部 59 人;近年自学成才者 93 人,分别取得中专文凭或相当技术员以上职称。

一 科技人员结构

1989 年,全县有科技人员 1374 名,其中大学本科文化程度的 55 人,大学专科文化程度的 128 人,中专文化程度的 615 人,初、高中文化程度的 576 人;年龄在 30 岁以下的 514 人,31~40 岁的 477 人,41~50 的 260 人,51 岁以上的 123 人;工程技术人员 77 人,农牧技术人员 70 人,林业技术人员 46 人,水利水保技术人员 15 人,医药卫生技术人员 174 人,地质矿业技术人

员 2 人、科教文体专业人员 547 人，财会经济专业人员 115 人，图书档案专业人员 19 人，新闻播音与编辑专业人员 8 人，律师公证人员 7 人，艺术专业人员 4 人，其它专业人员 290 人。

二 技术职称评定

1980 年 4 月，成立科学技术委员会，内设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始对农牧、林业、工程、机械等专业技术人员评定职称。次年 8 月，设立会计、经济、统计、图书档案职称评定委员会，始对社会科学方面专业技术人员评定职称。1983 年，给 288 人评定技术职称。1987 年 7 月，职称改革工作开始，设职改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止 1989 年，全县评定为高级职称的人员 6 人、中级职称的人员 193 人、初级职称的人员 976 人。

三 待 遇

本县属秦巴山区 60 个贫困县之一，根据陕西省委、省政府（1983）21 号、（1984）28 号文件精神，对科技干部实行待遇优惠。具体规定有 4 条：一是解决家属农转非户口。1983~1989 年，全县先后解决具有中专以上学历科技干部家属农转非户口 117 户、376 人。二是发给山区津贴、浮动工资。1984 年 7 月起，每月发给科技干部每人每月山区津贴 10 元，给在基层工作的科技干部浮动一级工资。1987 年，享受浮动工资的科技干部 265 人。三是发给科技干部书报费。1984 年起，每年发给科技干部书报费每人 30 元。1989 年提高到 60 元，全县享受书报费的科技干部 749 人。四是重视在科技干部中发展党员、提拔知识分子进领导班子。1987 年，在科技干部中发展党员 171 人。1989 年，科技干部中担任县级领导职务的 5 名、担任科级领导职务的 76 名。

第三节 普及与培训

1957 年，始宣传科学技术，区委宣传科一名干事专管。其后，科普业务先后由文卫科、宣传部、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分管。1984 年 2 月 19 日，单设科学技术普及协会。

一 科普活动

1982年，科普协会组建农学会、林学会、工程学会、西医学会、中医学会、畜牧兽医学会、电影协会、青少年科普协会、贝母生产技术协会等九个学术团体，会员116人，并于11个公社设科普宣传站，受宣传者达3.8万人（次）。至1989年，放映科技影片7场27部，咨询服务8类521项。设广播音像宣传点四处，制作宣传版面54块、图（照片）395幅，印发宣传资料1161份。

二 技术培训

1982~1989年，先后举办农机、农作物栽培、植物保护、中药材种植、食用菌生产、蔬菜栽培等培训班128期，培训6179人（次）。

第四节 科研成果

1982年，本县对15项获科研成果者予以表彰奖励。

太白县获市级以上奖励的科技成果项目表

表 21—4

获 奖 项 目	授 奖 单 位	获 奖 时 间	奖 励 等 级
小麦良种“太白38号”	宝鸡地区行署	1978	
大鲵受精卵人工孵化阶段试验	宝鸡地区行署	1980	三等奖
森林病虫害普查	陕西省林业厅	1981	
推广玉米良种中单二号	宝鸡市农委	1982	三等奖
玉米丝黑穗病综合防治	宝鸡市农委	1982	三等奖
太白县林业区划报告	陕西省林业厅	1985	三等奖
太白县草原调查	陕西省农牧厅	1986	
太白河金矿堆浸提金工业化实验	陕西省地质矿产局	1986	

历年来,本县八项科研项目取得成果,获市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另外,1979年对肉牛人工冷冻精液配种试验,1983年对野獐家养、活獐取麝试验及1984年对贝母栽培技术研究均获成功,受到上级有关科研部门的好评。

太白县 1982 年受县级奖励的科技成果项目表

表 21—5

奖励等级	获奖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及主要人员
一 等 奖 (60元)	玉米丝黑穗病防治	农科所 孙树喜
	小麦大面积叶面喷肥	农科所
	二郎坝猕猴桃调查初报	猕猴桃资源调查组 卢力、唐崇虎
	玉米良种“中单二号”推广	种子公司
	牛家沟河工程设计说明书	水电队 侯天杰
	森林病虫害普查	林业站 贾夫陆
	牛冷冻精液配种技术推广	畜牧兽医站
	猪气喘病净化	畜牧兽医站 李宏斌 曹玉轩
	头癣防治	防疫站
二等奖 (40元)	太白县各主要河流、河段十年一遇、五十年一遇 洪流量值及相应过水断面尺寸	水电队
三 等 奖 (30元)	流沙崖电站压力管道安装技术革新	水电队 侯天杰
	水冬瓜引种	林业站 史森
	核桃优良单株选优	林业站
	太白县农业气象一览表	气象站
	终南地区油菜越冬技术	农科所 郑世荣

第五节 气象测报

1956年2月,陕西省气象局于塘口设气候站。1961年11月,迁址县城,称名太白气候服务站。1962年更名气象服务站。

一 气象观测

1956年10月,始在地方真太阳时日观测四次,观测项目为:气温、云能见度、大气现象、蒸发量、降水量、降水时数、积雪厚度、地面状态。1958年,大搞气象化,采取“以土为主,土洋结合”办法观测天气。1960年改为日观测3次,观测项目增加地温、气压、日照、日幅射、风力风向。70年代,在基层设气象观测哨7处,以地面观测(日3次)、灾情调查、土壤测湿、农谚收集为主要业务积累观测资料,为掌握当地气候特点,进行农业气象区划提供依据。1978年,气象站人员增加,设备更新,天气变化预测准确度提高。1988~1989年,增加对地膜玉米地温、墒情观测。

二 天气预报

1958年6月,始依据西安、兰州、内蒙、成都、太原、郑州等地长台发布的天气预报,结合本地天气实况综合分析,预报本地天气情况。每天固定于7~7时30分、20时30~21时,利用电话通知基层。1960年,首次发布1~3月的降水表期预报。1964年,始以制作综合预报点聚图、综合要素曲线图、气压点聚图及收集气象谚语、寻找指标办法制作天气预报。1972年,以简易天气图、配合曲线图、点聚图、指标等办法制作天气预报。1983年增加传真图,每天按固定时间利用定频收取由国家气象局发布的高空、地面天气图、气象预报要素图。1985年后,采取收录本省气象台天气形势广播,抄录地面、高空指标站资料,绘制简易天气图,结合本地气候规律、天气实况分析预报天气,每天分别于7时、20时由广播站定时发布天气预报。

三 气象电报

县气象站担负户县、汉中军用机场和西安、汉中民用机场的固定或预约航危电报任务,并担负为中央防洪抗旱指挥部、丹江口水利枢纽管理局等六个部门提供汛期雨量测报任务。1959年3月,首次向陕西省气象局拍发农业气象情报。同年7月,首次向西安民航机场拍发航危情报。1960年2月,首次向根治黄河委员会拍发汛报。每旬(月)第一天,向宝鸡市气象局拍发上

旬(月)气象旬(月)情报。每年4~9月向宝鸡市气象局拍发14小时小天气图报。每年向陕西省气象局、宝鸡市气象局拍发重要天气情报。

第六节 预防地震

1976年8月,县设地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配备警报器,隶属人武部管理。后将防震业务移交民政局管理。1989年,归口科学技术委员会管理。建国后四十多年来,本县未发生大地震,唯1976年8月局部地方受松潘地震波及,仅发生房屋、电杆微动现象。

第六章 体 育

第一节 机 构

1957年9月,设体育运动委员会,业务由区文卫科兼管。1984年,体委归并文教局。全县有专职体育教练员2名、兼职教练员23名、专职体育教师8名、国家一级田径裁判员1名,二级田径、篮球裁判员8名。

1975年,成立业余体校,先后开设乒乓球、排球、田径、武术培训班。近年,给省、市体校及运动队输送优秀运动员9名,给北京体院竞技体育学校输送队员1名。1987年,县业余体校女排在市排球比赛中获第三名,乒乓球获第二名。1987、1988年,在全市体育比赛中,共获奖牌56枚,其中金牌12枚、银牌24枚、铜牌20枚,获锦旗6面。

第二节 设 施

1957年,修建简易体育场1处。1967年,征地30亩另建较正规体育场

1处，设有篮球、排球、足球、田径场地。1977年，建成简易灯光球场。1987年，于文化馆院内建成旱冰场，面积224平方米。全县现有篮球场地28处、排球场地12处、足球场地2处、小运动场3处，体育用品、器械基本齐全。

第三节 学校体育

1957年，学校体育实施劳卫制。“文化大革命”中，学校体育被军训代替，1978年后恢复正常。近年，学校体育除常规训练外，坚持两课（每周两节体育课）、两操（课间操、眼保健操）制度，增加武术等竞技体育。

第四节 农民体育

1956年，农民拔河、篮球代表队参加宝鸡地区比赛，篮球队获第四名。1972年4月，举办农民体育运动会，192名农民参加比赛。1977年，举办农民篮球、拔河、体操邀请赛，终南、鸚鹄、桃川3个公社72名男女运动员参加，桃川公社男、女队获三项第一名。1988年，于凤翔赛区参加市三届农民运动会，获锦旗4面，获女子乒乓球团体赛第二名，刘伟获女子乒乓球单打冠军、李珍侠获亚军，男篮获第3名，刘伟被编省队参加全国农民运动会甘肃赛区乒乓球比赛。至1989年，乡镇举办单项比赛83次，参加5000余人。

本县太白河、王家陵两个公社与凤县、留坝县的三个公社联合成立农民体育协会，先后轮流主持举办篮球赛10届，现称“三河（太白河、红岩河、西河）杯”篮球运动协会。

第五节 职工体育

职工体育从1953年建区后兴起。区机关干部、企事业单位职工除坚持每天上早操外，业余体育比较活跃，兰球、排球、康乐球，为干部职工主要活动项目，单位之间兰球比赛较频繁。1963年后，文教、商业、工交、农牧系统及党政群、公安机关、武装部、县中队等单位，均成立业余兰球队，同时

开展排球、乒乓球、田径、射击等项体育活动，普遍坚持工间操和体育锻炼。农机厂、省太白林业局等单位开辟场地、室，购置体育用品。“文化大革命”中，只强调“抓革命促生产”，职工体育活动基本处于停滞状态。1977年后，职工体育活动恢复正常；本县于“五一”、“五四”、国庆、元旦等节日举办职工球类、田径及广播操比赛。此外，也曾举办太极拳、气功训练班，以促进职工体育活动，活跃职工体育生活。从1987年后，每年举办一次职工体育运动会。

第六节 老年人体育

1985年，成立老年体育协会，老年体育活动始有计划、有组织开展。体委举办老年迪斯科、太极拳、气功训练班，先后100余人参加。每年举办一次老年体育运动会，比赛项目为长跑、自行车慢骑、象棋、门球等。体委设老年体育活动室，每天定时开放。

第七节 全民体育运动会

1957年10月，太白区举办首届全民体育运动会，各乡及12个机关单位、165名运动员（其中女9名）参加。比赛项目为田径、乒乓球、排球、射击、拔河。1959年，太白公社举办第二届全运会，各管理区及10个机关单位、13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为田径、篮球、射击。1960年，公社举办第三届全运会，桃川、靖口、鹦鸽3个管理区及8个机关单位、15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为田径、篮球、乒乓球、射击。1964年，太白县举办第四届全运会，11个公社及工交、农林系统和省太白林业局共30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为田径、篮球、乒乓球、射击。1971年，举办第五届全运会，11个公社及县级机关、省森工二处、省太白林业局、省地质三队、驻军共25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为篮球、乒乓球、排球、田径。1975年，举办第六届全运会，11个公社及县级各系统共21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为田径、篮球、乒乓球。1978年，举办第七届全运会，11个公社及县级各系统、省太白林业局共25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为田径、篮球、乒乓球。1982年，举办第八届全运会，11

太白县历届运动会田径各项最高纪录（成年男子组）表

表 21—6

年 份	项 目	成 绩	运动员或集体代表队
1960	800 克标枪	38.5m	张虎平
1964	100m 短跑	12" 9	韩月德
1964	200m 短跑	27" 7	张亚夫
1964	400m 中跑	1' 2" 9	王金玉
1964	400m 接力	54"	文教系统队
1964	1600m 接力	4' 25" 3	文教系统队
1964	跳 远	5.2m	韩月德
1964	跳 高	1.57m	袁忠厚
1964	7.25 公斤铅球	9.25m	李长年
1964	铁 饼	24m	邢尉芳
1964	700 克手榴弹掷远	58m	朱鹏飞
1964	10 公里竞走	66' 59"	姚西顺
1980	800m 中跑	2' 16" 9	苟荣涛
1980	1500m 长跑	4' 19" 5	苟荣涛
1980	3000m 长跑	9' 36"	苟荣涛
1980	5000m 长跑	16' 38" 2	苟荣涛

太白县历届运动会田径各项最高纪录（成年女子组）表

表 21—7

年 份	项 目	成 绩	运动员或集体代表队
1980	200m 短跑	34" 6	米 霞
1980	400m 中跑	1' 18" 9	王秋霞
1980	800m 中跑	3' 8" 1	王秋霞
1980	400m 接力	1' 7" 7	县中代表队

续表

年 份	项 目	成 绩	运动员或集体代表队
1980	4 公斤铅球	6.78m	荣茂英
1980	1 公斤铁饼	18.83m	郭荣英
1982	跳高	1.14m	康利利
1984	100m 短跑	15" 5	康利利
1984	1500m 长跑	6' 40" 7	关小红
1984	3000m 长跑	14' 4" 9	关小红
1984	跳远	3.92m	杨静

本县在历年参加地、市体育运动会中，多次获得较好成绩。个公社及县级机关单位、省太白林业局、驻军共 270 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为田径、篮球、乒乓球。此后，再未举办全运会。

参加地、市运动会获奖项目一览表

表 21—8

时间	参赛运动会名称	获奖项目	成绩及奖牌	名次	获奖队或个人名称
1960.7	市第三届全运会	标枪(800 克)	38.5m	2	张虎平
		4×100m 接力		3	县代表队
1971.5	专区第四届全运会	女排		2	县代表队
1972.5	市中学生运动会	男子乙组 400m	13"8	1	何名贵
		铅 球	8.46m	1	窦秦岭
		男子乙组 4×100m 接力	54"6	1	县代表队
		800m	2' 24" 6	1	刘永江
		女子乙组铁饼	20.13m	2	聂瓦彦
1973.6	市小篮球比赛	男篮		1	五七小学男队
1977.12	市第二届农民篮球赛	男篮		1	桃川公社代表队
1978.5	市第七届全运会	射击(女子 3+10 支团体)	171 环	1	陈春彦、杨彦
		射击(男子 3+10 支团体)		2	江永来、李刚

续表 1

时间	参赛运动会名称	获奖项目	成绩及奖牌	名次	获奖队或个人名称
1980.6	市中小學生 田径运动会	1500m	4' 19" 5	1	苟荣涛(破市少年纪录)
		3000m	9' 36"	1	苟荣涛
		5000m	16' 38" 2	1	李伟民
		60m		1	李宝新
		100m		1	李宝新
		(女)100m		1	郭宝琴
		(女)铅球		1	郭宝琴
1980.10	市田径单项调赛	5000m		2	李伟民
	基层小学小篮球赛	男篮		1	五七小学男篮代表队
1982.5	市第八届全运会	儿童田径团体总分		3	县综合队
		60m(青年组)	8" 8	1	李宝新
		女子手榴弹 300 克 (少年组)	36.8m	1	郭宝琴
		5000m(青年组)	16' 56" 1	2	李伟民
1984.4	市第一届青少年 运动会	小学田径团体总分	全市第一	1	宝红小学代表队
		田径小学组	金牌 5 枚		宝红小学
		田径中学组	金牌 2 枚		嘴头中学
		男篮(青年组)	精神文明队 称 号		县男篮代表队
1984.6	市儿童乒乓球选拔赛	儿童女子乙组单打		3	李真侠
1984.7	市“希望杯”排球赛	女 排	精神文明队 称 号		县女排代表队
1985.5	市中小学田径 运动会	基层中学团体总分		3	嘴中、靖中、桃中、 宝红学校混合队

续表 2

时间	参赛运动会名称	获奖项目	成绩及奖牌	名次	获奖队或个人名称
1986.4	市第二届青少年运动会	女 排	精神文明队 称 号	3	县业体校队
		(男)乒乓球团体		3	县乒乓球队
		(女)乒乓球团体		3	县乒乓球队
		田 径	金牌 1、银牌 4、铜牌 7		县田径队
1986.7	市“萌芽杯”篮球 排球赛	男篮		2	儿童男篮代表队
1987.7	省业体校排球 赛(榆林)	女排		5	县女排代市参加
1987.8	市第三届青少年 运动会	女 排		3	县女排
		女乒单打		3	李真侠
		田 径	金牌 2、银牌 1、铜牌 7		县田径队
1988.3	(凤翔) 市第三届农民运动会 (县参加 45 人)	男 篮		3	县男队(同获男乒第 4,射击第 4)
		女 乒		2	县女队
1988.3	市税务系统篮球赛	女篮		1	县税务局
1988.8	市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本县参加 12 名)	女子 1500、800m	金 牌	2	杨红侠
		女子 800m	银 牌	1	张焕勤
		男子 1500m	银 牌	1	李绪荣
1989.8	(陇县) 市“萌芽杯”田径赛 (本县参加 8 名)	男子 400、800m	金 牌	2	陈伟刚
		男子 800m	银 牌	1	王海平
		女子 800m	银 牌	1	张芳芳
		女子 800m	铜 牌	1	曹 红
1989.10	市少年甲组田径比赛 (县参加 12 名)	女子 400m	银 牌	1	杨红侠
		女子 800m	铜 牌	1	杨红侠

第八节 优秀运动员简介

本县王金玉、苟荣涛、何静、强旱荣等4名运动员先后被选拔到省级体育运动队；有24名先后选拔到市运动队，参加省级比赛；有3人4次参加全国比赛。杨红侠（女）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水平，15名获国家三级运动员称号。

王金玉，1960年曾获宝鸡市中学生运动会田径1500米、3000米第一名，被选拔到省体工队。后任长跑教练，曾随队两次出国。

苟荣涛，1980年破市中学生运动会田径1500米纪录。同年，随省代表队参加全国太原赛区中学生田径运动会。1982年，破省职工运动会1000米纪录，被选拔到省体育代表队，参加国家体委在柳州举行的职工运动会，取得田径1万米第七名。

邵荣华（女），1971~1973年，多次代表本县参加地、市少年田径运动会，曾荣获地区第四届运动会女子400米、800米三项全能项目第一名，打破市纪录。

李真侠（女），本县儿童乒乓球运动员，1984、1985年曾分别获市少年儿童乒乓球比赛第三名和第一名。并代表宝鸡市参加陕西省乒乓球赛，两次比赛分别荣获第七名和第三名。

张春娟（女），本县业体校教练，1986年12月被评为陕西省业余体校优秀教练员。

附：宝鸡市在太白县举办运动会简况

1973年6月8~15日，本县受宝鸡市教育局、市体委委托，县设领导小组，在县体育场举办有渭滨、宝鸡、扶风、陇县、凤翔、千阳、太白7个县共140名运动员参加的小篮球太白赛区运动会。本县五七小学代表队获男篮第一名、女篮第四名。

1983年8月11~21日，承办宝鸡市中学生“希望杯”篮球赛。本县设组委会，太白、千阳、陇县、凤翔、岐山、宝鸡、扶风、眉县、武功、凤县、金

台、渭滨、杨陵等 13 个县区共 400 多名运动员参加比赛。本县嘴头中学代表队获男篮初中组第四名、宝红中学女篮获第三名。

1987 年 6 月 23~25 日，本县受市体委、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委托，在县体育场举办宝鸡市第二届老年人门球运动会，12 个县区 24 个（男、女）代表队参加比赛。

卷二二

医药卫生

第一章 医 疗

第一节 药铺、诊所

清代之前无考，以游医为主。民国时期，境内尚无公立医疗单位。1948年后，嘴头、鸚鸽、桃川始有外来西医，主要系接种天花疫苗和医治常见病，药品缺少，治疗有限。1949年时，本地区计有固定个体中医诊所5家，中药店21家（亦有兼坐堂行医者），主要分布于嘴头、靖口、桃川、鸚鸽等人口稠密之地。

嘴头街 民国18年（1929），李世恭于嘴头街开药铺，字号福顺恒，从业者4人。民国20年（1931），陈华于嘴头街开药铺，字号义顺福，从业者5人。同年，宋鉴堂于嘴头街开药铺，字号普云堂，从业者4人，民国33年（1944）宋世发承业。民国21年（1932），凤翔人杨永华、杨天福于嘴头街开药铺，字号永顺德，从业者4人。民国37年（1948），张华于嘴头街办西医诊所，从业者1人。次年，赵玉书于嘴头街办西医诊所（1956年合入嘴头中西医结合诊疗所）。

靖口关上街 民国28年（1939），容必聪于关上街开药铺，字号协同海，从业者2人。民国30年（1941），李世成、李富春于关上街分别开药铺各1个，从业者各1人。

鸚鸽嘴 民国36年（1947），杨源祥于鸚鸽街开药铺，字号源祥，从业者两人。

桃川灵丹庙街 民国17年（1928），郭英肇于灵丹庙街开药铺，字号天元堂，从业者3人。民国37年（1948），周金堂于灵丹庙街办西医诊所（1953年合入第四区卫生所）。民国38年（1949），熊瑞生于灵丹庙街开药铺，字号济生堂，从业者3人。

太白区建立前，本地有名的民间中医生（大夫）为：嘴头王治明、陈华，

靖口范济众、傅士杰，桃川欧方伯、熊瑞生等。

第二节 医疗机构

建国后，太白医疗卫生事业逐年发展。1953年，全区仅有公办医疗卫生单位4个（1院3所）；1956年，新增集体性质的联合诊所5个；70年代初，全县90%的农村生产大队办起合作医疗站。至1989年，全县计有公办和集体办医疗卫生所20个，其中，县地院所15个、驻县单位医院两个，其他3个。

一 县人民医院

1951年11月，陕西省卫生厅第六医疗防疫队进驻嘴头，巡回医疗。1953年，第六医防队改为太白区卫生所，租嘴头街民房开业，设病床4张。1956年，卫生所改建为区卫生院。于场坊口，建平房29间，占地面积6600平方米。门诊部设内科、外科、中医科、化验室、手术室、中西药房，住院部设病床18张。1961年改区卫生院为县人民防治院，医务人员24名。1969年改防治院为县人民医院。1971~1984年，修建门诊楼一栋、住院部平房四栋，增设保健室、供应室。1987年后门诊部设内、外、儿、妇产、中医、五官、肛肠、针灸科与理疗、生化、放射、手术室，中西药房分设。住院部分外、妇病区，内、儿病区，病床55张。

二 县中医医院

1956年，建立嘴头中西医联合诊疗所。1971年改联诊所为终南地段医院。同年，征地3亩，建房22间，由北街迁址东街。门诊设中医、内、外、妇等科。1980年扩建为县中医医院，增设住院部，设病床30张，门诊部设中医、内、外、儿、妇、针灸等科和检验、放射、化验、注射、急诊等室及中、西药房。1987年建成门诊楼，占地面积1200余平方米，各科、室设备齐全。中医院总面积近4000平方米。

三 基层医疗单位

桃川地段医院 1951年6月，岐山县派医疗队进驻桃川灵丹庙街，为岐山县第九区卫生所。1953年改为太白区第四区卫生所。1956年建立联合诊疗所。1958年将联诊所并入卫生所。1971年将卫生所迁址杜家村改建为桃川地段医院。1980年医院扩建，占地面积3220平方米，门诊设内、外、妇、中医等科室，病房设病床15张。

靖口地段医院 1956年，建立联合诊疗所。1958年，建立卫生所。1960年，将联诊所并于卫生所，1962年复分设。1968年将卫生所改建为靖口地段医院，占地面积3000平方米。1987年，门诊设内、外、妇、中医等科室，病房设病床18张。

鹦鸽地段医院 1951年11月，眉县派医疗队进驻鹦鸽街，1953年改医疗队为太白区鹦鸽卫生所。1956年，建立联合诊疗所。1969年，将卫生所改建为鹦鸽地段医院。1972年，将联诊所并入地段医院。1987年，地段医院占地面积3000平方米，门诊设内、外、妇、中医科，病房设病床16张。

黄柏塬地段医院 1959年，设卫生所。1969年改卫生所为黄柏塬地段医院，建筑面积300平方米，病床4张。

王家陵地段医院 1956年，设联合诊疗所，1961年改为卫生所。1969年改建为王家陵地段医院，建筑面积300平方米，病床5张。

高码头地段医院 1956年，设卫生所。1969年改建为高码头地段医院，建筑面积400平方米，病床4张。

1959年后，白云、二郎坝、太白河先后设卫生院，龙窝设卫生所，3院1所共设有病床11张。

四 农村合作医疗站

1968年，贯彻毛主席“六·二六”指示，农村实行合作医疗制，全县农村生产大队办起合作医疗站88个，占全县生产大队数的90%，“赤脚医生”201名，卫生员272名。1980年后，农村合作医疗站逐步解体。其后，对原农村合作医疗站实行个体承包制。

五 个体医疗站（所）

1980~1989年，全县有个体医疗站67个，中草药联诊所两个，从业人员98人，农村有接生员87人。

六 驻县单位医院

陕西省太白林业局职工医院 1962年建立，址设县城南街，医务人员74名。1989年，门诊部设内、外、骨、儿、妇、五官科，住院部设病床70张。本医院治疗外科、骨科病在县内著名。

五三七医院 1967年随驻军迁入县内，仅设门诊部。1970年迁拐里大队干沟，1977年改称二七四医院，1985年改称五三七医院。

第三节 设 备

1964年，县人民防治院配备500毫安X光机、显微镜、无影灯、牙科综合治疗机、心电图机各1台。1969年，县人民医院配备200毫安X光机1台，次年配备救护车1辆。1972年，全县医疗单位病床总数由1952年的4张增加到121张。1977年末，各地段医院均配备有X光机和常规化验器械、医疗器械。1984年末，全县16个主要医疗单位（除部队医院）共有床位数216张，有300毫安X光机10台、500毫安的1台、B型超声波机1台、1200倍显微镜10台、裂隙灯显微镜1台、手术床13台、无影灯9台、冰箱11台、麻醉机1台、分光光度计2台、高速离心机5台、心电图机5台、牙科综合治疗机1台、病理组织切片机1台。1987年末，显微镜增加为14台，手术床增加为17台，牙科综合治疗机增加为2台，麻醉机增加为3台，高速离心机减为3台，无影灯减为6台，冰箱减为10台，配备恒温箱8台。

1989年末，全县主要医疗单位有床位数216张，共有300毫安X光机9台，显微镜15台（其中1200倍4台）、手术床12台、无影灯8台、冰箱10台、牙科综合治疗机3台、心电图机5台、麻醉机2台、分光光度计3台、高速离心机6台、恒温箱10台、B型超声波机1台。

第四节 医护队伍

1949年,境内有民间行医者31人,其中中草医29人,西医2人。1954年,全区共有医务人员49名(全民人员14名,集体人员35名),其中中医29人,西医20人。1965年,全县共有医务人员101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86名。1972年,全县共有医疗卫生人员201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81人(中医师4人、西医师37人、医士53人、其他专业技术人员87人)。1985年,全县共有医疗卫生人员176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58人(主治医师1人、西医师18人、中医师8人、护士17人、中药师1人、中医士25人、西医士28人、护理员2人、其他专业技术人员58人)。1989年,全县有医疗卫生人员281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36人(内有县属192人)。专业技术人员中有副主任医师1名、主治医师28名、医(药、检)师85名(含中医师30名、西医师38名、中药师5名、西药师10名、检验师2名)、医(护、药)士111名(含中医士25名、西医士21名、护士28、助产士5名、中医药剂士21名、检验士7名、其他医(技)士4名)、药剂员4名、其他初级卫生人员7名;有医疗卫生行政管理及工勤等人员45名。在卫生机构人员中,全民固定人员214名、集体人员41名、私人开业26名。

县内农村医疗卫生人员共114名(其中发证乡医55名)。

第五节 医疗技术

西医外科 1956年,区卫生院作首例阑尾切除术成功。1964年县防治院对肠梗阻、疝气、骨折、外伤可手术治疗。1970年,县医院手术成功率95%,术后感染率从60年代的10%降到2%。70年代中,杨丁甲等人作剖腹产、子宫切除术成功。1981年后,手术成功率达98%,术后感染率下降到0.5%。

西医内科 1964年,县防治院对急性心血管疾病、泌尿系统感染、胆道感染、休克、中毒等危重症能确诊,施以有效治疗。是年,朱天武确诊首例出血热病。1977年,县医院采用平衡盐疗法治疗出血热,治愈率达94%。1980~1981年,开展“精液蛋白分离”科研项目和对中药治疗病毒性肝炎临床疗

效观察、对食道镜检 105 例临床分析、对高血压和冠心病 100 例临床分析等，均取得研究成果。1988 年就诊人数 11.7 万人次，治愈率 90.8%。

中医 中医药治病在本县有悠久的历史。1958 年，名中医欧方伯献出的部分治病验方载于《陕西土单验方集》。1977 年，中医刘志杰研制中成药“消瘦丸”成功。1988 年，县医院编写、出版《太白县中医资料汇编》。

第六节 医疗制度

一 公费医疗

1953 年 3 月，区文卫科、财政科组成公费医疗委员会，始对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行公费医疗制度，住院费和门诊费实报实销。1981 年后改医疗费为月限额制。规定：革命残废军人、因公负伤者、离休干部医疗费仍为实报实销；其他人员享受月限额医疗费，超支不补。1960~1980 年，一般病患者只能在限定医院就诊，门诊费由医疗单位记帐，月底清结。1981 年，实行医疗费包干制，定额每人每月 2.5 元一次拨到单位，半年凭药据报销一次，超支不补。年终结算，节余留用，单位内部掌握调剂。1985 年 4 月，县卫生局设公费医疗办公室，依据职工、干部工作年限享受医疗费。工龄在 10 年内者，每人每月 2.5 元；工龄在 11~20 年者，每人每月 3.5 元；工龄在 21~30 年者，每人每月 5.00 元；工龄在 31 年以上者，每人每月 6.5 元。公费医疗办公室核算下达指标，单位按标准执行。住院治疗，先经公费医疗办公室许可，于指定医院治疗（特殊情况例外），未经批准住院治疗者，住院医疗费不予报销。住院费以每个职工年均 25 元计算，全县统一掌握，国家予以报销 90%，个人负担 10%。离休干部医疗费实行实报实销制度。同年，对老干部医疗实施新办法：开设家庭病床；巡回医疗和定期作体格检查；门诊优先就诊；提供保健方法与技术咨询。对因公负伤的国家工作人员、革命残废军人医疗费酌情予以照顾。

二 免费医疗

凡急性传染病、地方病、妇女病患者，均实行免费医疗制。1954 年，始

对儿童防疫实行免费制，1984年后改儿童防疫免费为收费制。

三 合作医疗

1968年，农村始实行合作医疗制，全县89个生产大队建立合作医疗站88个。筹资办法为每年按户以人均1~2元定额收缴医疗费，超支部分大队或生产队从公益金项列支，队办队管。农村社员持医疗证于医疗站就诊，按病情分全免费、半免费和自费分别对待。1980年后，农村合作医疗自行解体。

第二章 地方病防治

第一节 甲状腺肿病

据有关资料记载，1950年嘴头蒿谷堆360口人中，219人患地方性甲状腺肿（以下简称地甲病），鸚鸽瓦窑坡511口人中，一半人患地甲病。1956年，太白区成立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全区地甲病患者7362人，占总人口的34%，定桃川下河坝、嘴头蒿谷堆为地甲病重点监测点。1957年，推行食碘盐防治地甲病。是时，土法加工碘盐效低量少，不能满足边远山村群众需要，且群众对食碘盐尚不习惯，防治工作有局限性。1964年，将控制和消灭地甲病列入卫生防疫工作首位，全面宣传教育，禁止原盐销售，普遍食用碘盐。1970年，地甲病患者由1964年1371人下降到1311人，患病率从4.26%下降到4.03%。对部分食用碘盐疗效不明显患者，免费施行药物治疗与手术摘除，控制发病率。1972年，中共陕西省委授予本县地甲病防治先进单位称号。1973年，宝鸡市直接给太白县供应成品机制碘盐，本县防治地甲病之所需碘盐形成产、供、销一条龙。1977年，刘志杰研制出中成药“消瘦丸”，经宝鸡市中医学学会专家鉴定，发放病区服用，治愈率达70%。产品4000余盒，除供本地自用外，并向外地提供1500盒。1978年，扩大碘盐供销范围，

县商业局设碘盐加工厂，生产碘盐 1265 吨，全县食碘盐人口达 100%。同年，由 18 名医务人员组成手术队分赴 11 个公社作手术摘除 32 例，治愈率 100%。1979 年，经中央、省、市地方病防治单位考察，确认太白县已消灭地甲病。同年 9 月，省电视台在太白摄制《有效防治地甲病》电视新闻记录片并播放。1980 年，国务院在本县召开 23 个省、市、自治区参加的全国地甲病防治现场会。

第二节 克汀病

1982 年，县防疫站始对克汀病普查，全县克汀病患者 136 人，患病率占 0.28%。患者均属神经型，其中重度障碍患者 42 例、中度 68 例、轻度 26 例，分别占患者总数的 30.8%、50%和 19.2%。患者以 30 岁以上年龄组居多，多发于地甲病重病区，与地甲病发病数成正比。

地方性克汀病属先天性疾患，主要以控制地甲病达到减少或消灭克汀病。同时，广泛开展计划生育和优生优育宣传教育，减少病儿出生。对患儿采取针灸、合理教养等办法以减轻社会、家庭和患者之痛苦。现有患者均为 1972 年前出生者，1972 年后出生儿均未发现有克汀病患者。

第三节 麻风病

1956 年，太白区始普查麻风病，至 1958 年，先后确诊麻风病患者 55 人，其中男 46 人、女 9 人，瘤型 49 人、结核型 6 人，确诊后送往汉中麻风病疗养院免费治疗。1980 年后送往商洛疗养院治疗，累计治愈 26 例。1985 年住院治疗 6 例，其余 21 人先后死亡，2 人迁走。

1985 年，本县成立麻风病防治领导小组，组织防治队伍。年底，经县防疫站和宝鸡市地方病防治办公室向陕西省地方病研究所申报，批准对县境内麻风病患者家属 173 人，予以口服氨苯砒。并将口服药物预防麻风病作为预防发病的 16 年效果观察研究项目。

第四节 大骨节病

大骨节病在县内局部地区有发生，以嘴头镇蒿谷堆村，靖口乡冯家山村等地多见。

1962年，陕西省地方病防治研究所来县检查地甲病时，在嘴头发现一大骨节病患者，引起省上重视。1972年，首次普查大骨节病，发现患者43人。同年，于发病区塘口等地饮水中投放硫磺，对患者服用草木灰浸液及中成药“基龙丸”，提倡使用硫酸钠等，均无显效。后，又对个别病人施以针灸疗法，也无效验，防治工作停滞。1985年，第二次普查大骨节病。重点对原重病区（嘴头镇、鹦鸽乡、桃川乡、靖口乡）发病村组调查，查出6个村共有患者450人，以靖口乡冯家山村和焦家山村发病率高，各占其村人口50%和25.1%。近年来，病因转入硒元素研究，尚无重大突破。

第三章 卫生保健

第一节 环境卫生

1953年，组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将爱国卫生运动列入议事日程。全区开展“除四害”（老鼠、麻雀、蚊子、苍蝇）和宣传“讲究卫生、消灭疾病”活动。

1961年后，爱国卫生运动趋于经常化、制度化。1970年，提倡在城镇和人口密集的乡村修建公共厕所，对粪便管理，减少环境污染。1975年，对饮水水源管理，号召在终南、靖口等地方病较多的公社打水井，改饮河水为井水，定期检测、投放消毒药品改良水质、防止污染。

农村重点以“两管五改”（即管粪、管水、改水、改厕、改灶、改畜圈、

改环境)为主,使人有厕、畜有圈、鸡有舍,改饮河水为井、泉水,改南部各公社农户火坑吊罐做饭为锅灶做饭。

1980年,随着县内精神文明建设开展和普及,爱国卫生运动成为精神文明建设一项重要内容。全县开展“治理脏、乱、差”和“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爱国卫生运动由单一的环境卫生进而变为综合治理。先后成立综合治理机构150个,并制订出“城镇市容卫生管理条例”。1984年,疏通排水渠道14906米,粉刷旧房墙壁3704平方米,清除垃圾2650吨,共灭鼠17.58万只。

第二节 疫病防治

疫病史 1949年前,境内霍乱、伤寒、疟疾、痢疾、天花流行甚。民国18年(1929)与21年(1932),关中饥馑,饥民逃荒入境,转筋霍乱泻甚行,日死人上百。31年(1942)至38年(1949),天花流行甚,重病户一日暴卒数人。1959年春,麻疹甚行,发病2433例,死亡115人。终南管理区患儿达1250人,占全管理区儿童总数1667人的74.9%。1960年后,多发生乙型脑炎、脑脊髓炎、肝炎、头癣、百日咳等疫病。

太白县 1987~1989 年传染病发病率递减表

表 22—1

单位:人

年 份	病 例	发病率 (°/10 万)	备 注
1987	238	498.8	
1988	224	467.04	
1989	172	353.37	

机构与疫病防治 1956年,太白区卫生院设防疫股,定编5人。1958年,施用霍乱、伤寒二联疫苗。1959年麻疹甚行,中央、省、市派遣防治队来太白急救,控制了疫病蔓延。1966年,始施用小儿麻痹糖丸及百白破(百日咳、白喉、破伤风)三联疫苗。1970年,县防疫站设立,编制8人,基层医院设兼职防疫员10名,农村配备防疫员272名,建立三级防疫网。1972~1974年普查性病,有梅毒病患者593人,经正规治疗,全转阴性。1974年,始施用卡介苗、脑脊髓炎疫苗,麻疹活疫苗,提倡饮贯仲汤防疫。1976年,始施用

乙型脑炎疫苗。1980年，普查头癣病，普查率91.94%，患者96人，占总人口0.21%，一期治愈72人，二期治愈24人。1987年，县防疫站编员增至15名，基层医院（所）设防疫专干14名，农村设防疫员53名。

第三节 妇幼保健

机构设置 1976年前，妇幼保健站与计划生育委员会合署办公，配备专人分管妇幼保健工作。1977年，妇幼保健站单设，编员3人。1986年增编为4人。

妇女病防治 1961年1月，始普查妇女病。子宫脱垂患者39例，闭经患者71例，免费治疗，病情减轻。1977年后，妇幼保健站广泛宣传保健常识，在纤维板厂、县机关、嘴头街及桃川公社进行防治妇女病。1980年后，妇女产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劳动保护法规执行，对难产、晚婚晚育者适当照顾多休产假，机关、企事业单位女职工、干部在“五期”（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更年期）保健方面优于农村妇女。1982年至1985年，开展大范围妇科病检查，普查5182人，其中患病者达3573人。城镇女职工和农村妇女发病率基本均衡，宫颈癌以鹦鸽、桃川居多。对患者免费作药物和手术结合治疗，治愈率78.5%。1985年初，在全县11个乡镇设立“围产期保健”试点13处，县设点桃川乡。年底，桃川乡在全乡推广柳树店村试点经验，列本县“围产期保健”以点带面之首。孕、产妇因多种综合因素死亡由1984年3人下降为零。近年对医务人员分期培训和对个体医生业务指导、考核，定期对妇女病检查、防治，妇女日常保健水平提高，孕期、分娩期异常事故极少发生。

新法接生 旧时，妇女分娩多由“接生婆”接生，方法简单粗糙，均无消毒措施，且夹杂有封建迷信陋习，如遇难产，便束手无策，导致产妇或婴儿死亡。1951年，境内各医疗队始宣传并实施新法接生，培训接生员，破除旧法接生之陋习。1958年起，太白人民公社卫生院开办农村接生员培训班，普及新法接生，生产大队办起一批农村产院。1960年，农村公共食堂解体后，产院也随之停办。

1975年前，全县有农村接生员192人。1978年后，举办接生员培训班4期，培训接生员210人。1980年，新法接生率占产妇的65%以上，1987年达

95%。

儿童保健 1951年始开展儿童流行病、常见病、多发病防治工作。1961年,对76例小儿营养不良症患者给予免费治疗。1966年后,对儿童广泛施用各种免疫药物,每年给幼儿和中、小学生注射防疫针两次。1979~1981年,对全县6394名少年儿童免费施用驱虫药两次,驱虫率达86.6%。1982年,对1508名儿童保健情况调查,发现龋齿病患者428人、佝偻病患者356人、蛔虫病患者254人,分别对症免费治疗,效果均良好。1985年后,县妇幼保健站重点对县城各幼儿园、中、小学校作保健指导、定期检查。农村儿童及学生的卫生保健,由各基层医院实施。1986年,接种麻疹疫苗率为70%、卡介苗率56%、百白破三联疫苗率63%、口服小儿麻痹糖丸率为75%。1987~1989年,施用以上四种药物覆盖率分别达33%、76%、97.5%、85%。1989年,麻疹疫苗、卡介苗接种率达100%,百白破三联疫苗接种率达92.4%,小儿麻痹糖丸口服率达98.1%。

第四节 食品卫生

1953年,区文卫科兼管食品卫生。1958年取缔个体饮食摊点,食品卫生工作由企业单位自行管理,卫生防疫部门定期检查。1979年后,个体饮食业摊点随市场开放而逐年增加,个体经营的肉、食品逐渐进入市场。卫生防疫部门制定食品卫生制度,实行分区分片包干管理。1982年11月,国家颁布《食品卫生法》后,卫生部门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共同组织宣传《食品卫生法》,对饮食、食品经营单位统一“三防”(防蝇、防虫、防鼠),对从业人员统一服装,对饮食、食品经营单位和个体摊点由定期检查变为不定期检查。明确规定:凡活畜禽及各类生肉上市,须先检疫、检验,生肉加验印后方许入市场交易,不合格的责令销毁;凡未经检验的活畜禽和肉类进入市场,除补验外,并处以罚款;凡发现有疫病畜禽、变质肉类入市者,除没收销毁外,并处以重罚。1985年成立食品卫生监督小组,对全县经营食品204户(其中国营、集体85户、个体119户)的478人进行体格检查,对患有传染病经营者勒令停业,未愈者不许继续经营,违犯者处以罚金并吊销营业执照。全县本次共换发健康证、卫生许可证各204本。

1986年,为改善市场食品卫生和经营条件,修建商贸、农贸市场六处,并

设置钢架硬塑防雨棚。同年,对全县 160 名食品经营者进行体格检查,检出乙型肝炎患者两人,令其停业;没收不合格食品 27 公斤,销毁;实行食品卫生监测 21 件,合格 17 件,合格率 81%。

1987 年后,对农村食醋、酱油经营户实行食品卫生监督和检测,违法经营现象极少发生,然对一些临时搭棚兜售、自制食品的“路边店”尚未完全落实监督、检验措施。县防疫站对各处饮食摊点实行定期检查检验,对业主进行体验,凡合格者发给经营许可证、违反食品卫生法的按情节依法予以处罚。

1989 年,在农贸市场新修水泥防雨棚,在商贸市场饮食服务摊点安装自来水与修砌洗碗池,饮食服务摊点经营条件、卫生条件得到改善。

第四章 药政管理

第一节 药品检验

1982 年,县设药品检验所,检验员 1 名。1985 年,配备工作人员 3 名。同年,卫生局拨款 8400 元,新建化验室 3 间,增添药检器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制定本县药品管理制度。1984 年,对全县 11 个乡镇医疗单位和医药经营单位设点检查,查出伪品阿胶 30 公斤,伪品厚朴 40 公斤及伪品桔梗等 18 种假药品全部销毁。是年 8 月,检查游医 65 人(次),查出出售假药者 10 人、无证行医者 24 人、外地药贩 31 人,分别予以没收伪劣药品、勒令停业及教育等处理。1985 年,药检工作实行岗位责任制,开始建立技术档案和积累技术资料,当年采集中草药标本 30 余种。对全县药品管理及经营人员实行考核,签发“三证”;对全县各医疗单位和个体经营医药者全面检查,共查出假药 14 种、淘汰药品 30 种,价值 2310 元。6 月,将没收的伪劣药品在县城展览后,当众全部销毁,对经营单位和个体经营者予以严肃处理。

1986~1989 年,县药检所共查出假阿胶 50 公斤,假厚朴 324 公斤,假桔梗 182 公斤,查出淘汰药品 20 余种,总价值 5883 元。为保证药品不出差错,县级医疗单位实行特殊药品(包括麻醉药品、毒性药品、放射性及精神类药品)专

人、专帐、专册登记,专柜加锁,专处方制度。

第二节 药品经营

经营机构 1957年8月,区药材公司成立,靖口、桃川设药材商店,经营中、西药品及药械,各基层供销社兼营中药材收购。1976年6月,县商业局、卫生局联合通知,在桃川、鹦鸽、高码头、靖口、王家陵、黄柏塬6个供销社和太白河卫生所下设7个基层医药批发点,并配备职工9名。县药材公司给6个供销社医药批发点各拨500元基金购置设备,并抽出6名职工分赴各点协助工作。1987年全县共有西药经营点30余处。1989年末,县药材公司下设经营部1个,零售门市部1个,基层药材商店1个(桃川),共有职工35名。其中有专业技术职称者13人,其余系经专业培训三个月以上的人员,有兼职质量检查员7名,质量检验室固定2名职工。有标本柜2节,操作台2张,放大镜1个,电子分析天平1台。

经营项目 五六十年代,以购销中药材为主,境内收购中药材300余种。西医药品、药械经营单纯,仅局限于酒精、脱脂药棉、灭菌纱布及片剂、针剂药品。1972年前西药经营额约占药品总经营额的10%~20%。1973年后达40%以上。1982年后,中药材经营达600余种,以伊贝母、山茱萸、党参、黄芪、鹿茸、熊胆、牛黄、豹骨、麝香、天麻等销路最广。1983年,县药材公司依据国家卫生部通告精神,共淘汰药品34种,总值7031.86元。其中针剂17种,价值4003.89元,片剂14种,价值2901.80元,酞剂3种,价值126.17元。1985年,以县药材公司为主的药品经营单位在体制改革中实行量化管理,除部分药材严格按照国家定价购销外,在完成计划收购基础上,执行议购议销价格。对1985年后增加的个体西药零售点严格控制,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检验,以防止逾期失效变质药品和伪劣药品销售。在防疫、药品检验等部门配合下适当增加、调整药品零售网点,严把药品质量关和批发进境渠道。1989年,县药材公司经营西药482种、中成药174种、中药饮片440种、中药材492种、麻醉药品1种、精神类药品5种、毒性药品14种。零售门市部经营西药制剂390种、中成药120种、中药饮片370种、麻醉药品1种、毒性药品10种、精神类药品4种。

桃川药材商店经营西药制剂230种、中药材80种、中成药70种、毒性药品5种。

卷 二 三

宗教 民俗

第一章 宗 教

第一节 道 教

唐、宋时，长白山有道家活动；明、清时尤盛。民国时期，长白山多土匪，道居者少。60年代，李崇阳于长白山修道，徒3人。“文化大革命”时期，山上建筑物被毁，道士匿迹。1978年后，拔仙台、大爷海两处道观复有道士5人（其中道姑1人）。李崇阳居青峰山，有道徒4人。1989年，李崇阳去北京道教协会受戒。

据长白山《王母宫一清张真人道行叙》碑文载：“张真人者，派名圆泰，号一清子。”知张圆泰20余岁投长白山大爷海脱俗入道，从师赵真人，道徒众多。光绪庚子岁（1900）大饥馑，圆泰概出长白山大爷海下院王母宫积粟救饥。宣统年间，圆泰费已囊百余，劝戒鸦片，修合丸散药剂为民疗疾不取分文。圆泰修道长白山时，置买良田，增修大爷海斋房及文公庙、神鬼二洼、上下坂寺、土洞庵、养马滩、四嘴山庙宇百余间，聚道徒三代，并收藏有明洪武版《道德经》及其它经典。

第二节 佛 教

唐时传入境内，多为云游僧侣，于长白山、青峰山、玉皇山诸处客居。唐皇帝敕令尉迟恭监修青峰山禅院，规模宏大，庙宇、斋房70余间、僧300余众。后因英灵公主私奔青峰山，皇上又敕令火焚青峰禅院。明、清时数重修，渐趋盛，僧众百余。民国时期，败废于匪患，仅有云游僧人活动。“文革”中，庙宇、斋房尽毁，仅存公主墓、太子坟、舍利塔及尉迟恭监修青峰禅院时于石崖所书“云开锦绣”4字，僧众散离。1978年后，变为道家活动场所，李

崇阳带徒 4 人主持香火。

1956 年前，靖口、终南有佛教会，教徒 12 人，后取缔。1974 年，复有教徒两人，其一王嗣吉，居靖口散军塬，另一安觉悟，居青峰山。1989 年时，青峰山有一僧人。

第三节 天主教

明崇祯三年（1630），由郿县南寨传入鸚鸽，教堂设牟家坪，属凤翔教区。牟家坪 95% 的人入教。“文革”中拆除教堂，然其活动并未终止。1980 年又重建教堂。1984 年，信教者 44 户 262 人。1989 年，教徒 48 户 267 人（内有修女 3 人），主要集中于鸚鸽乡牟家坪村。

第四节 基督教

当地称基督教堂为“福音堂”。于民国 24 年（1935）传入境内，有教徒 14 人。民国 36 年（1947），韩城县人丁守义为教首，于终南发展教徒 38 人。1956 年，取缔境内基督教，停止活动，80 年代初，基督教活动在境内复起，据 1984 年普查，计有教徒 116 人，其活动点主要分布于灵丹庙、魁星楼、六家村等地。1989 年，教徒增加到 334 人（含传教人 11 名），分布于嘴头镇、桃川乡、鸚鸽乡、太白河乡的 19 个村、57 个村民小组的 107 户中，活动点由 3 处增至 9 处。

第五节 伊斯兰教

清末时，本教由甘肃清水县、本省凤翔县和凤县传入境内，主要集中于靖口关上街。民国 28 年（1939），靖口关回民从甘肃清水县张家川请来阿訇麻迎春（建国后曾系市、县政协委员、人民代表）司教务。1982 年，境内有伊斯兰教徒 106 人。1987 年时，关上街有回民 12 户、教徒 52 人。1989 年，全县回民 17 户 73 人中，信奉伊斯兰教者 13 户 56 人，且集中聚居于靖口乡

关上街。

第二章 民情风俗

第一节 生活习俗

一 服饰

清时，男女多于五岁始蓄发。男子剃留单辫拖于脑后或盘在头顶，年及弱冠勒头巾或戴衬帽；女子七八岁开始缠足，蓄发梳辫子，十二三岁及笄。已婚妇女绾发纂，顶帕子或巾。男女皆穿满襟上衣（男衣左襟，女衣右襟），裤宽大，扎裤口，中老年妇女穿膝裤扎腿带。饰物有镯、耳环、耳坠、头簪等，其质地因家境而异。

民国时，男子留齐项发、剃头畔（类今剪发头），勒毛巾或戴衬帽。衣着与清时相似。冬季外套满襟袄，背襟开叉，名“卧龙套”，腰系白布腰带。足多穿草鞋、麻鞋，冬裹毛练子御寒。南四乡类陕南俗，四季以黑布或丝帕缠头。女子以辫单辫、绾发纂而别未婚、已婚。南四乡缠头不缠足，其他乡缠足不缠头，中、老年妇女衣着青、篮元色服，青年妇女着红、绿元色服。40年代后，缠足、扎裤腿者渐次减少。

50年代后，男子中，青年学生始留分头（当时称“东洋头），中年人多剃光头、勒白毛巾，老年人仍留齐项发。农村渐改满襟袄为对襟袄，干部渐次着制服。女子中，青少年留双辫或剪发头，农村中老年妇女仍绾纂。衣着色样为元色青、蓝、红、绿和各色花布。“文革”时期，青少年多穿仿军服，中、老年人多穿或黑、或蓝、或灰色服。

70年代后，穿棉布衣者减少，穿化纤、呢、毛料服者日趋增多。近年来，农村穿毛、呢料服者较多，式样已由中式服装基本改为制服或夹克式、西服。

青年男女烫发者，戴戒指、耳坠、耳环者屡见不鲜。

二 饮 食

50年代前，太白河、二郎坝一带以大米饭为主，黄柏塬、王家陵、桃川、鹦鸽、高码头、龙窝一带以玉米糝子、馍、搅团为主，嘴头、白云、靖口一带以糊汤、搅团为主。南部各地做饭无锅台，以吊罐做饭。将吊罐挂火坑之上，人围坐火坑边，边烤火边做饭。当地有“住在老林边，抽的蓝花烟，烤的转转火，吃的洋芋果”谣。常年吃浆水，无醋，喜食“熏腊肉”。其它各地类关中俗，做饭有锅台，大肉多做臊子入汤饭，秋令喜食洋芋糍粑，冬令储窝儿菜、咸菜。馍食多为馒头或将荞麦面与麦面分层相裹蒸馍称“金裹银”。调味用浆水、醋。逢喜庆或节日以食臊子面为主，也有摆“四碗一品”或“八碗一品”酒席者。春节、元宵、中秋多食饺子，二月二爆玉米花，端午食油糕、粽子、饮雄黄酒，中秋食月饼，腊八煮食腊八粥。

70年代后，多以面条、蒸馍、搅团为主食，大米饭较少。南部各地渐以醋调味，淘汰浆水。近年，全县各地均以面条、蒸馍、米饭为主食，秋杂粮饭成为稀罕饭食。喜庆、过节时多为八菜一汤席面。

地方风味吃食

洋芋糍粑：也叫洋芋搅团，为传统风味食品，色白净，有光滑、筋、爽口特点，可蘸蒜汤、蜂蜜食或油炸食。

洋芋煎饼：也叫洋芋软噬，用洋芋淀粉合糊状入锅摊成薄饼，有筋柔、耐咀嚼、味香美之特点，可蘸蒜汤食或切片烹炒食。

腊肉：为南部各地特味，将大肉挂起熏置，食时以吊罐炖煮，食法别具一格，俗称“马子肉”。

豆豉：大豆做成，其味醇香，为当地佳肴。

饸饹：荞麦面制成的面食，光、筋，可口有味。

红米饭：桃川、二郎坝所产“桃花米”做成的米饭，色红、味香、粘。相传“桃花米”为宫廷膳食，清·康熙王曾赞曰“赤粮确比黄粮优”。

三 房 舍

嘴头、桃川、鹦鸽、高码头、龙窝、靖口、白云等地，房舍建造、居住

类关中俗。房屋三间为一座者居多，中间堂屋、两边内室，一明两暗，长辈居左、晚辈居右。50年代前，因家境不同，住草房与瓦房者基本各半。六七十年代，渐多土木结构的瓦房，草房逐步减少。80年代后，砖土木结构的瓦房，已基本置换草房。条件好的地方，房屋建造已纯为砖木结构的平房或楼房。二郎坝、太白河、王家陵、黄柏塬一带，60年代前房舍建造及居住类陕南俗。屋面不上泥，瓦仰摆在椽隙间，歧缝再扣瓦盖缝，形成一仰一扣的瓦沟；前檐中间缩进三五尺，为廊檐。

四 器 具

家具 旧时，一般农家家具简陋，仅有衣柜（或称“银柜”），富户有油漆桌、椅、凳。60年代后，普遍使用油漆桌、凳。70年代以来，渐多有大衣柜、穿衣镜立柜、圆桌、食品柜等。80年代中，家具更新，式样为镜框式、捷克式、包箱式等之大衣柜、床头、床头柜、高低柜、茶几、沙发，乃至组合式家具。

灶具 50年代前，使用瓦盆、瓦罐，木桶、木勺等。60年代后，渐多使用陶磁盆、罐、碗、铁勺等。70年代后，使用搪瓷器、塑料盆、铁皮桶等灶具者居多。

第二节 礼仪习俗

一 婚 嫁

旧时，婚嫁礼俗繁杂，婚约须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男女一般有15岁后定亲，十七八岁完婚。从提亲到“回门”一般有八道规程：男（女）方托媒向女（男）方提亲；双方父母互探听对方家境、人品、门风，合生辰八字，议亲；男方择吉托媒人于女方家下聘礼、换庚帖，定亲；完婚前，半年或三个月内提前由媒人给女方送丝线、枕头布、鞋面布，告知女方婚期，南四乡只给女方送礼称“差（cǎi）乡过礼”，高码头、龙窝、鸚鸽一带称“送叉袋”；完婚前一日，女方待添箱、摆添箱；完婚之日，男方迎娶时，新娘或坐桥、或

骑牲口、或步行等；完婚时，行拜天地祖宗完婚姻大礼；婚后第三日或五日，新娘携新郎回娘家省亲称“回门”，或者娘家人去男家看女称“三日看女”，婚后十日、满月，娘家接女“住十”、“住对月”。

建国后，废除旧婚姻制度（一夫多妻），实行一夫一妻制。50年代，提倡婚姻自主，婚事新办，向文明、简朴方面发展。订婚时，由介绍人同家长说合，男女双方同意即可，男方给女方送财礼、衣物俗仍存。结婚时，行新式婚礼。

二 丧 葬

旧时，老人年到花甲便早做寿衣、寿材，以示添寿之意。歿后，设灵堂、报丧、悬望门纸、挂金银斗、子女穿孝服。灵柩一般停放3天，年老寿终者多停柩5天或7天下葬。家族、亲戚逢“停七”、“百日”、“周年”设牌位悼念。

50年代后，国家提倡殡葬改革，但仍沿袭旧的传统习俗。70年代后，多送以花圈、挽联或佩戴白花、黑纱。农村也给新故农民、五保户、老党员、老干部、英雄模范人物开追悼会、送花圈和戴黑纱。近年来，办丧事、过周年兴唱戏（木偶、皮影）、放电影、放录象之风。然而大多数人办丧事仍沿旧习。

三 生 育

妇女怀孕后，谓“有喜”。分娩后，称“坐月”。分娩后3天内，丈夫备四色礼前往丈人家告知，名曰“报喜”。为避免闲杂人不知擅入产妇屋内，于其房门挂箩或一束麻，于其窗台置犁铧或枣刺，谓“忌门”。妇人生产后亲戚按血缘远近，分别于5日、10日、20日前往探视。婴儿满月、满百日、满岁时，做满月、做百日、做岁庆贺。做满月那日，本县民间有给婴碰干大旧俗。

四 祝 寿

县人一般到50岁时便开始做寿，俗称“过生日”、“过好天”。始后年年于其人生辰之日，亲戚、邻里前往祝贺。旧时，多以挂面、寿桃为礼品，近十余年来已多以糕点、蒸馍为礼品。

五 交 际

县民淳朴厚道、好客，历来重交往情，待人诚实、慷慨大方。遇生、丧、婚、娶、喜庆等大事，互帮互助、请客纳礼、迎来送往、吊亡问疾，为常习。

第三节 岁时节日

一 传统节日

春节 农历正月初一，民间称过年。是日，人们鸡鸣即起，穿戴新衣帽，放爆竹、迎“喜神”，祭宗祖，晚辈给长辈拜年，长辈给子孙散“押岁钱”或糖果以示亲昵。早食臊子面或饺子，以取风调雨顺、吉庆有余、合家团圆意。午设家宴酒席。晚食年糕等。初二开始给亲朋拜年，先娘舅、后姑表、再朋友。初五忌日，是日送“五穷”、“送瘟神”，称过“破五”，取驱逐穷困、病邪意。自初六起回访（又称回礼）。后虽不受此俗所限，但探亲会友习存。旧风俗，迷信禁忌颇多，初一不汲水（县南各地却讲究早起挑水，并于河滩插香一炷）、不向外泼水、不倒垃圾（积于初五送“五穷”时倒河内）、男不使绳索和斧头、女不使针线、剪刀等。

元宵节 正月十五，县人普称过十五或灯节、上元节。从十四到十六热闹三天。彼时，挂彩灯、耍社火、舞狮子、耍龙灯、赶旱船、跑竹马、踩高跷、扭秧歌、放爆竹和焰火。近年来，县城并举办灯谜、灯展、戏剧和电影晚会。

龙节 二月初二，传说是日“龙抬头”，有爆玉米花习俗。过了二月二，天气渐暖，大地解冻，始下毛毛细雨，卧藏的百虫渐出穴。旧时，人们认为龙可“兴云作雨”，龙为“百虫之首”，故于此时过龙节。

清明节 各年无定日，一般多在公历4月的4、5、6日中。清明节上坟、扫墓培土、祭奠祖先。建国后，团县委、学校组织团员、青年、学生祭扫烈士陵墓，借以进行革命传统教育。

端阳节 五月初五，县人称“过端午”。是日黎明，人们起早采艾插于窗

棂门框，意取攘灾、避瘟疫。女孩早起“打露水”，以露沐发浴面。妇女、小孩佩带香包，男女老幼系五色线绳（花花绳），小孩带绣有“五毒”（蛇、蝎、蜈蚣、蟾蜍、壁虎）或十二属相的红肚兜。食油糕、粽子、甑糕、饮雄黄酒，于耳、鼻孔涂雄黄酒。旧时，放牧者于高山顶“垒高山”（堆垒柴垛），是日黎明点燃，称“点高山”，意为给牲畜驱瘟疫。

乞巧节 七月初七，也称掐巧节。旧时，农村姑娘于六月初六以碗豆或小豆生芽谓生巧。到七月初七夜，供“巧娘娘”，默祷、掐巧芽尖置水盆，相其映影以判运，为封建迷信习俗。本世纪50年代后，此俗在破除封建迷信中随之消失。

中秋节 八月十五，旧时农村于是夜待月亮升起，置桌于院中，将月饼、水果、干果供桌上，称“献月亮”。月上中天，献月毕，合家共食供品，庆贺全家团圆。

重阳节 九月初九，登高望远。1986年，县将重阳节前后一周定为“敬老活动周”，此间机关、企事业单位、部队、学校组织干部职工、战士、学生慰问高龄老人，为他们服务。请老干部、老劳模、老教师等作报告，借以进行爱国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并给70岁以上高龄离休干部颁发“寿星”证章，对他们生活待遇从优。

鬼节 十月初一，旧时农村称“鬼节”或“亡人节”，为亡人上坟，多烧冥钱、纸衣，称“送寒衣”。

腊八 腊月初八，煮“腊八粥”，除自食外，邻居互馈送。旧时，是日早小孩子于河中捞“腊蛋蛋”，农户砸冰块如碑状置粪堆上，意取来年五谷丰登。

祭灶 腊月二十三，旧时农户送灶君上天。“文革”中革除，近年农村复出现。

除夕 腊月三十（小月为二十九），是日要把所有事办完，出远门的家人尽量在此日前回家。房舍院落布新，午饭前放爆竹、贴对联、门神（门画），重置灶君、仓神、槽头神位，谓“请神”，是传统的封建迷信习俗。中午饭为酒宴或团圆面。黄昏时上坟祭祖。晚眠极迟，称“熬年。”

二 新节日

农村一般对公历不甚习惯，多不过新节日。

元旦节 1月1日（俗称过阳历年），国家规定职工干部享受节假一天。

三八国际妇女节 3月8日，城镇女职工半天节假，举行庆祝活动。

五一国际劳动节 5月1日，职工享受节假一天，上午多举行庆祝会，下午多举行文体比赛，晚举办文娱晚会。

五四青年节 5月4日，纪念1919年5月4日中国爱国青年运动。是日，青年职工上午半天节假，并举行文艺、体育活动。

六一国际儿童节 6月1日，学校少年儿童全天放假，举行庆祝会，开展文娱活动，欢渡节日。

七一中国共产党诞辰纪念日 7月1日，除国家规定大庆时举行各种文艺活动外，一般不放假，多以基层党组织为单位召开座谈会，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等纪念活动。

八一建军节 8月1日，开展拥军活动，举办晚会，纪念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教师节 1985年国家将9月10日定为教师节。是日，全县教师放假一天，县、乡政府慰问教师，学生组织文艺演出，歌颂人民教师为培养人才付出的辛勤劳动。

国庆节 10月1日，是日上午多举行庆祝会，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是日晚，多举办文艺晚会。大庆年份，组织大型庆祝会、游行。国庆节时，职工享受节假两天。

第四节 移风易俗

一 革除陋习

放足 旧时，女子七八岁时，即予强行缠足。民国10年（1921）前后女子尚普遍缠足，民国30年（1941）后缠足者渐少。新中国成立后，缠足习俗绝迹，部分小脚妇女开始放足。

禁赌 旧时，境内多以推牌九、掀花花、推十点半、掷骰子、摇单双、押宝、打麻将等形式赌博。50年代初，人民政府三令五申禁止赌博活动、制裁赌徒，赌博习基本革除。70年代后，以扑克牌、牛九牌、麻将牌赌博者复出现，公安部门将禁赌列为加强社会治安工作的专打项目，除进行教育、查禁

外，对屡教不改的赌徒依法惩治。

戒毒 旧时，境内种罂粟、吸鸦片烟者普遍。50年代初，人民政府发布禁烟戒毒令，开展群众性禁烟运动，惩办首恶分子，教育人民群众，种毒、吸毒习根除。近年，复有吸毒、贩毒者出现，公安部门将禁毒列为专项斗争，严厉打击毒贩、强制吸毒者戒毒。

二 破除迷信

旧时，大凡婚娶、丧葬、动土、建房、迁居、垒灶、问疾、生育、升学、经商、谋事、外出等等，均要择吉日，并先求神拜佛、占卜、测字、抽签、算卦，以预断吉凶。有病不求医，而求神赐药、信巫下神等，求取精神上的安慰。新中国成立后，社会各方面广泛宣传破除迷信，移风易俗，大力普及科学知识，提倡和树立文明新风。惩处神汉巫婆，杜绝迷信活动，拆庙宇，打神像，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娱、体育活动。随着社会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及思想觉悟日益提高，各种封建迷信活动、陈规陋习大大减少，有的已告绝迹。近年来，一些封建迷信活动在农村复又抬头。

第五节 社会新风

县民素有善良淳厚、乐于助人、重义气的传统美德。新中国成立后，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舍己救人、拾金不昧、尊老爱幼等蔚然成风。近年来，随着城乡“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开展，抓精神文明建设，人们道德情操和精神面貌为之一新。

一 舍己为公

1968年4月13日夜，终南公社牛家沟门生产大队党支部书记李宏舍身抢救集体财产，三闯火海而光荣地献出年轻生命。省政府追认李宏为烈士。

1981年8月份，在全县遭暴雨袭击的时候：

终南粮站仓库保管员阎金贵为保护国家粮食不受损失，坚守岗位，昼夜查看。当库房漏雨时，他用盆盆罐罐接水，用他的床单苫粮包，并将2000余

公斤粮食搬移到不漏雨的地方。他尽职尽责，使两个仓库 50 万公斤粮食免受损失。

高码头公社姚家山二队陈省省，不顾自家屋漏，把自家塑料薄膜苫在生产队漏雨的库房上。

棉寺坝二队黄志华，为保护集体 5 间瓦房和磨房不被洪水冲垮，把洪水引到他家自留地里。尽管他的半亩地庄稼被毁，但保住了队里的房屋。

1981 年 12 月，桃川公社杜家庄二队饲养室发生火灾。年仅 12 岁的学生郭银升，勇敢地冲进烈火中救出两头耕牛，受到人们赞扬。

二 舍己救人

1981 年 8 月 21 日，暴雨山洪致石头河猛涨，鸚鹄街青年民兵康怀玉冒着生命危险，纵身跳入湍流中，救出遇险的解放军战士。

1983 年 9 月 2 日下午，王家陵公社青年王存雁不顾个人安危，跳入激流，奋力抢救落水青年鲁林，而他自己却被洪水冲走，献身时年仅 22 岁。

三 抗洪抢险

1981 年 8 月份，本县阴雨连绵 20 余日，其中又降暴雨 3 次，造成百年未遇的洪水灾害。山洪暴发，危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驻军、干部、职工及社员群众积极投入抗洪抢险之中。

8 月 18 日：

驻军派出工程技术兵，配合县级机关干部、职工爆破牛家沟河拦水坝疏洪，使其上河堤免于决口而淹毁民房、良田；使其下“解放桥”免于被洪水冲毁。

驻军出动 4630 人，在首长带领下与民工并肩奋战，冒雨抢修宝太公路险段，以保证车辆通行。

桃川公社魁星楼二队社员张金生和 6 名儿童未及从河滩撤离，被洪流困于“孤岛”。公社领导闻讯后，立即动员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和附近社员 70 余人，赶往现场抢救。灵丹庙一队社员强根劳不顾个人安危，在众人配合下，手攀铁丝，经 8 个小时奋斗，用竹筐将被洪水围困 26 小时的张金生和 6 名儿童抢救上岸，脱离险境。

8月21日：

驻军某部特务营二连，顶风冒雨，淌着齐腰深洪水，于终南公社北坡大队抢救出遇险群众24人，转移粮食3000余公斤。

驻军油库干部、战士，于驻地抢救出被洪水围困的群众43人

白云公社下白云一队老饲养员张金堂在暴雨、洪水当头时，不顾自家房子（住在山根）被滑坡涌埋的危险，和老伴一起从快要倒塌的饲养室抢救出集体耕牛8头。与此同时，女共产党员余有琴不顾身体有病，和其他社员抢救出另一饲养室耕牛11头。

四 助人为乐

1981年，嘴头粮站职工为县城的老红军战士、离退休老干部、老弱病残人员和困难户送粮上门、扶粮上肩。据1987年6月统计，共送粮4700公斤，扶粮上车3万公斤。并为前来购买粮油的居民备有小推车、扎口绳、针线包和小油瓶等，受到赞扬，被评为县文明单位。

1987年2月1日，县邮电局副局长李治明，为一赌气离家出走又无钱返乡的湖北省汉阳县索家镇石山街青年邓国强做耐心说服教育工作，并安排食宿，还破费与邓的家人联系，使其脱离困境高兴返回。宝鸡市《邮电简报》和《陕西邮电报》予以报道表彰。

同年，驻军为贫困乡群众捐献衣物2128件。是年夏季，先后出动858人、车辆10次，为120户孤寡病残及缺劳户收割小麦436亩。年内三次出动3500余人、车辆50次协同本县干部、职工、农民扑灭森林火灾，为减少本县经济损失做出贡献。

五 医德高尚

1986年，四川省一农民邓狗娃在本县割漆，中漆毒引起肾功能衰竭，住进县医院治疗。患者神志昏迷，浑身皮肤溃烂，大小便失禁，病房臭气难闻。青年护士沈静与陪人一起给患者擦洗身体、换洗衣被，精心护理。白杨塬一老大娘住院，无陪人照料，在住院的40多天里，沈静经常给老人打水、买饭、洗衣服。沈静还给患者罗省省资助粮票、衣、鞋。她待病人如亲人，1987年7月一个外地妇女因无钱给孩子治病，沈静用她的钱给垫付药费救人病难。是

年，沈静被县、市、省评为劳模。1988年3月，出席全国卫生系统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代表大会。

六 拾金不昧

1983年2月的一天，嘴头小学12岁的少先队员王小刚在回家路上拾到1000元存款单一张，当即和父亲送交银行转给失主，被学校评为优秀少先队员，受到学校和县妇联表彰。

同年春，嘴头小学学生陈光荣、陈光红姐妹俩拾到一只手表，交给老师送还失主。1985年10月20日，嘴头小学学生郭春林拾到一活期存款折，交给学校转还失主。

1987年8月，嘴头小学女教师张英拾到自行车一辆，交给派出所，送还失主。1988年3月，嘴头小学四年级学生王峰与张勇在垃圾堆里拣到一个钱包，内有一张960元的定期存单和一张10元的有奖储蓄券，当即交给学校。

七 拒收钱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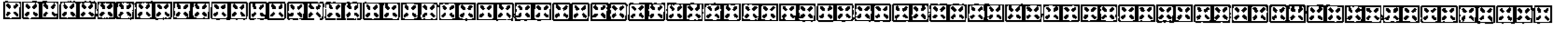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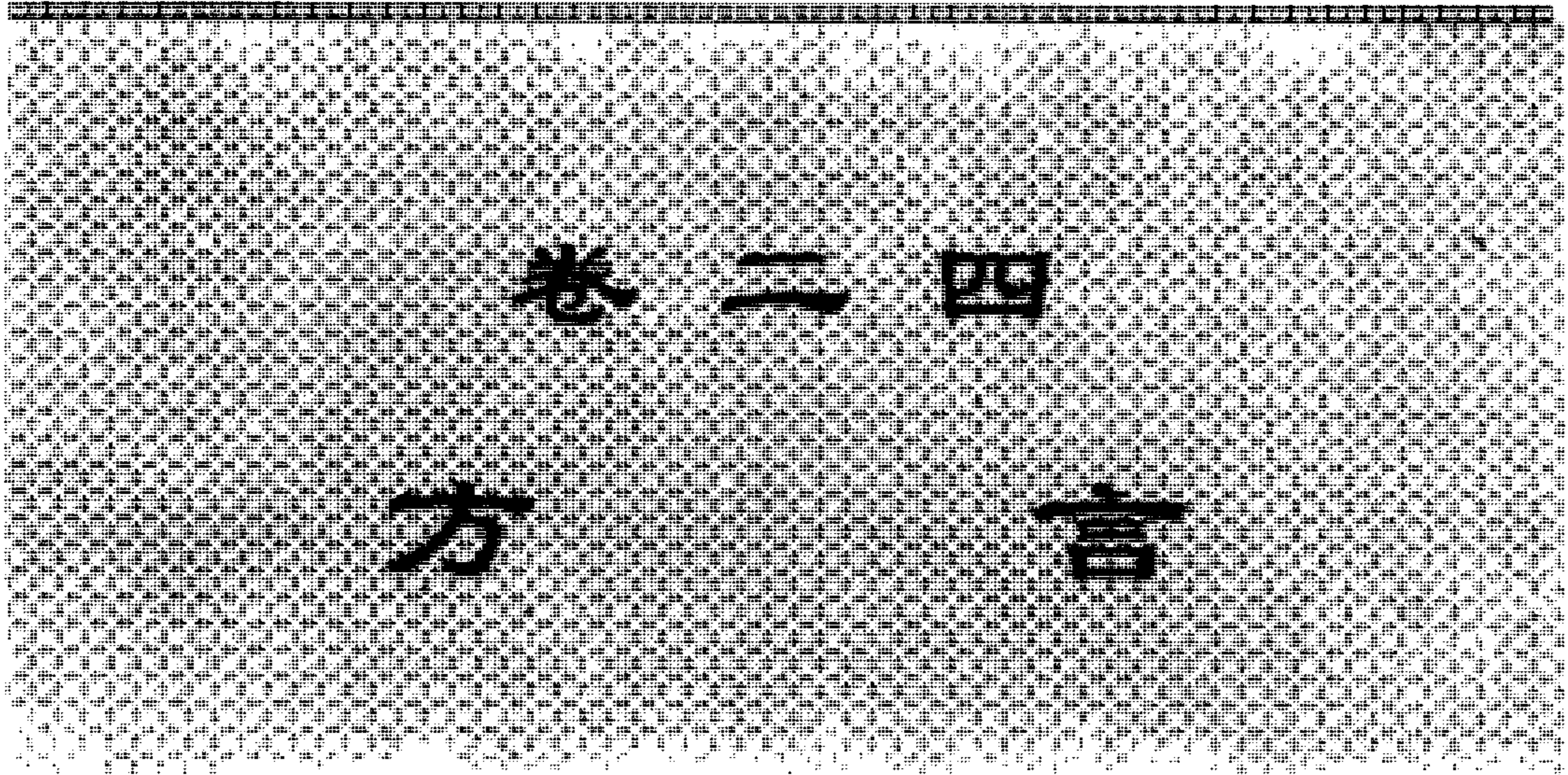
1985年，宝鸡公路总段来太白施工，县工商银行在资金使用上依照政策规定给他们以方便和支持，公路段负责人为表示谢意，从他们的奖金中拿出500元要求分给股以上干部，行领导一再婉言谢绝。对方一看行不通，急中生智，放下这笔钱，转身就走。工商行将这笔赠金全部存入公路段帐户，使这个单位职工很受感动。1986年1月，在发放贷款时，某单位在县工商银行贷款3万元。当办完手续后，这个单位负责人亲自给行长送来1.2米毛呢料以表谢意，可行长坚决不收，并晓之以理，说服对方。

八 尊老爱幼

桃川乡蹇坡村三组共产党员张翠霞，孝敬公婆和叔公，关心和照顾哑巴兄弟、弟媳，支持丈夫工作，严格教育子女，勤劳致富，被当地传为佳话。十多年来，她每顿饭都给老人端吃送喝，施以孝心。兄弟俩口都是哑巴，生活不能料理，但她从不嫌弃。她省吃俭用，算计着过日子，遇事经常主动和婆婆、公公商量着办，尊重老人意见，从不惹老人生气。老人有病，他不分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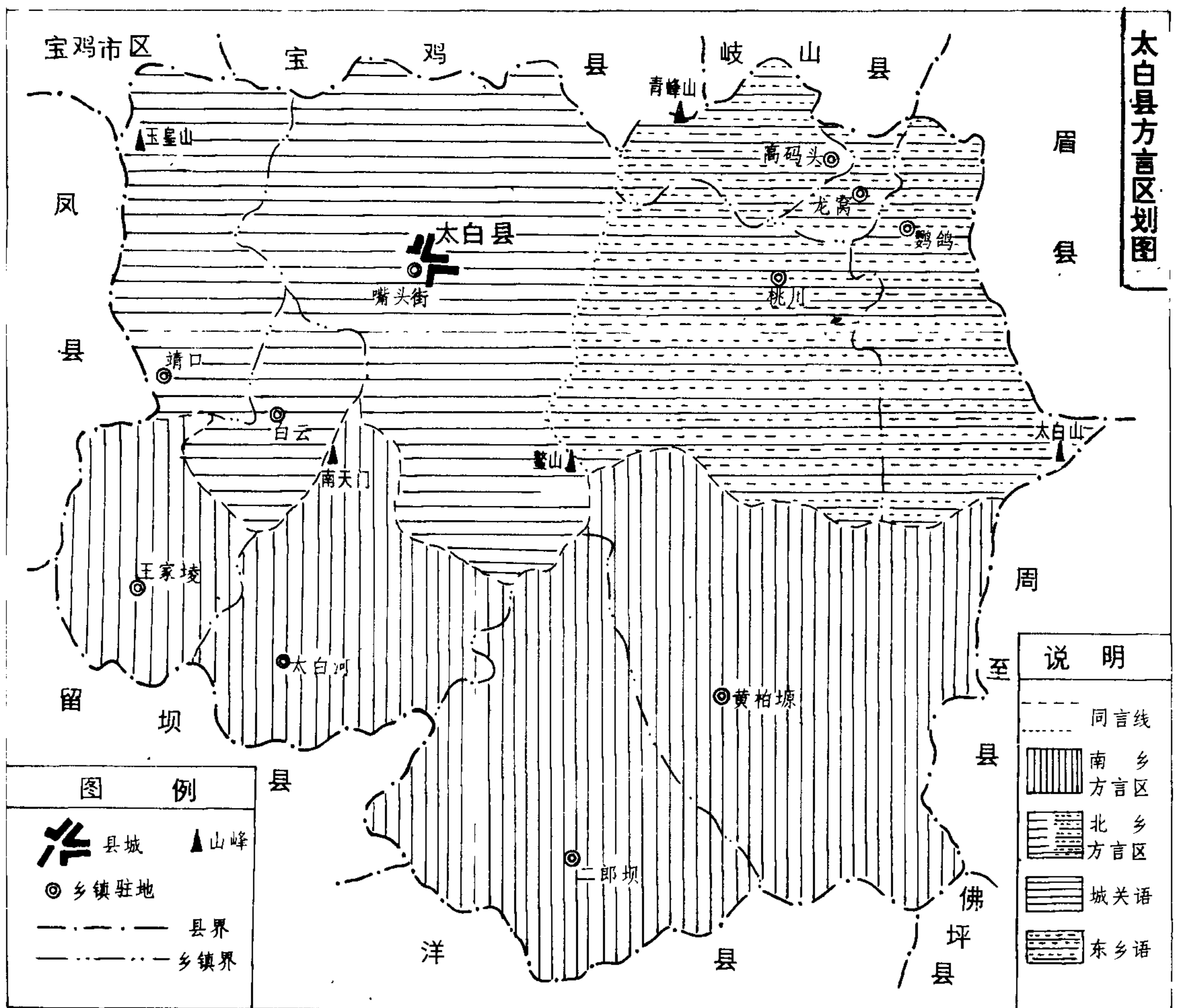
夜伺候在身边，并往返十多里请医生看病、买药、煎药，老人想吃什么，就做什么，直伺候到公、婆二老去世。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以后，她凭着勤劳双手，带头发展家庭副业，养牛、养猪、养鸡、采药、育树苗，成为全县有名的万元户和万斤粮户。

嘴头街村二组韩玉莲，20多年来，先后义务为乡邻照管孩子40多个，不计报酬，她的模范事迹受到人们称赞。乡亲们称她家是义务托儿所。连续多年她被评为县、市精神文明先进个人和“五好”家庭代表（好婆婆）。



第一章 方言

本县南北语言迥异，北部嘴头镇及靖口、白云、桃川、鸚鵡、高码头、龙窝 6 个乡语言同属中原官话关中方言区秦陇片（下称北乡方言区）；南部黄柏塬、二郎坝、王家陵、太白河 4 个乡语言属西南官话陕南片（下称南乡方言区）。本章所述太白“方言”（即“地方话”），记音以城关话为准；有本字或俗用字则照用，若无本字即用同音字代替；无同音字代替时，用方框“□”代替；义同的两词（句）条，用单斜线“/”隔开，相关的用单竖线“|”隔开；



凡说明性文字均用新五号字；方音描写用国际音标符号。为便于印刷，声调描写采用五度制调值数码（即 31、24、42、44、02 等；一般不用五度制符号）标在音节的右上角，分别表示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和轻声，其它出现音变时两调号之间用浪线“~”连接（如：mɿ^{31~35}）。

附国际音标与汉语拼音字母对照表于下（注：其中太白语音中诸如 [ŋ] [æ] 等与普通话语音音值不同）：

表 24—1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字母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字母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字母
记太白音用	记普通话音用		记太白音用	记普通话音用		记太白音用	记普通话音用	
p	p	b	tɕʰ	tɕʰ	ch	iau	iau	iao
pʰ	pʰ	p	ɕ	ɕ	sh	iɿu	iou	iu
m	m	m	ʐ	ʐ	r	iæ̃	ian	ian
f	f	f	ø	ø	o	—	in	in
t	t	d	ər	ər	ər	iaŋ	iaŋ	iang
tʰ	tʰ	t	l	l	i—(前)	iŋ	iŋ	ing
—	n	n	ɺ	ɺ	—i(后)	u	u	u
l	l	l	a	a	a	ua	ua	ua
k	k	g	—	o	o	uɿ	uo	uo
kʰ	kʰ	k	ɿ	ɿ	e	uæ	uai	uai
ŋ	—	ng	æ	ai	ai	uei	uei	ui
x	x	h	ei	ei	ei	uæ̃	uan	uan
tɕ	tɕ	j	au	au	ao	—	un	un
tɕʰ	tɕʰ	q	ɿu	ou	ou	uaŋ	uaŋ	uang
ŋ	—	ni	æ̃	an	an	uŋ	uŋ	ong
ɕ	ɕ	x	—	ən	en	y	y	ü
ts	ts	z	aŋ	aŋ	aŋg	ye	ye	üe
tsʰ	tsʰ	c	əŋ	əŋ	eng	yɿ	—	üo
s	s	s	i	i	i	yæ̃	yan	üan
z	—	—	ia	ia	ia	—	yn	ün
tɕ	tɕ	zh	ie	ie	ie	yŋ	yŋ	iong

第一节 语 音

一 特 点

北乡方言区 城关话(包括嘴头镇及白云、靖口两乡)送气字多,东乡话(包括桃川、鸚鹄、高码头、龙窝4个乡)送气字不太多。例如:“白、柱、赵、砸、弹子~、蛋鸡~”等字,城关话分别读作 p 'ei²⁴、tʂ 'ʅ⁴⁴、tʂ 'au⁴⁴、ts 'ɑ²⁴、t 'æ^{44~42}、t 'æ^{44~42},东乡话分别读作 pei²⁴、tʂʅ⁴⁴、tʂau⁴⁴、tsɑ²⁴、tæ^{44~42}、tæ^{44~42}。另外,东乡话与城关话的主要区别还有:“胳~膊、咳~嗽、核~桃”等字,东乡话分别读作 kei³¹、k 'ei³¹、xei³¹,城关话分别读作 kuo³¹、k 'uo³¹ xuo³¹(靖口“核”字读作 k 'uo³¹)。即是同一方言小区,其内部之间在一些音上亦略有差异,各有特点。城关话中靖口、白云与嘴头话(两字连读时)比较,前者声调较重,后者则较平缓。如靖口话:浆水、烟锅、搭拐(一种“T”型拐杖)等词,分别变读作 tian^{42:31} ʂei^{02:31}、iæ^{42:31} kuɣ^{02:31}、tɑ^{42:31} kuæ^{02:31};东乡话中“车子、珠子、窗子”等字,鸚鹄(个别)则变读为“车(乌)、珠(乌、呕)、窗(乌)”,其读音较为特殊。北乡方言的主要特点是:

1. 没有 ən 系韵母,ən 系韵母并入 əŋ 系韵母;
2. 古汉语知照两系及日纽逢遇撮合口三等的字以及庄纽逢宕撮开口三等阳韵的字,归入该方言的开口呼,如:猪 tʂʅ³¹、入 zʅ³¹、抓 tʂɑ³¹、传 tʂ 'æ²⁴、庄 tʂɑŋ³¹、绒 zəŋ²⁴;
3. 尖团分明,但太白方言的尖音不是典型的尖音,t、t'、s 是 ts、ts'、s 声母的发展演变,例如:酒 tʂiɣu⁴²、钱 t' i æ²⁴、心 siŋ³¹、精 tʂiŋ³¹、清 t' iŋ³¹、癖 si æ⁴²。但有个别尖音字文读不归尖音而归团音,例如:削 ɕyɣ³¹、鹊雀 tɕ 'yɣ³¹;
4. 无关中一带方言所具有的 V 声母,但零声母 ø 与合口呼相拼合时,u 的实际音值是 w,例如:乌 w³¹、挖 wa³¹、窝 wɣ³¹、威 wei³¹、温翁 wəŋ³¹、剌 w æ³¹、汪 waŋ³¹;
5. ɣ 韵母不拼 ts、t 两行声母,无 o 音位,普通话 o、ou、iou、uo 各韵母,本方言分别读作 ɣ、ɣu、iɣu、uɣ;
6. 儿尾自成音节,如:镜儿 tɕiŋ⁴⁴ər^{r02}、雀儿 t' iau⁴²ər^{r02}、裤儿 p 'u⁴⁴ər^{r02}、今儿

个_{今天} tɕiŋ³ər⁰²kɿ⁰²、明_儿个_{明天} miŋ²⁴ər⁰²kɿ⁰²。

南乡方言区 其语音主要特点：

1. tɕ 行声母可拼合口呼；
2. 普通话 ɤ 韵母与 k、ts 两行声母相拼合的字(归入北乡语的 ei 韵母)归入南乡话的 ε 韵母；
3. 普通话 n 声母与开、合二呼相拼合的字，归入南北二乡话的 l 声母；
4. 送气字比北乡话少得多；
5. 古汉语入声字归入南乡话的阳平调，其它调类几乎无入声字；
6. 前后鼻韵分明；
7. 尖团不分；
8. uo 韵母在与 k 行声母相拼合时，介音 u 读得很响亮，韵腹 o 则很模糊。

二 声、韵、调

北乡方言区 声母 23 个，韵母 33 个，声调 4 个（轻声在外）。

声母：

p 巴兵补 p' 盆片铺 m 木每马 f 发飞夫；t 搭多低积 t' 滩铁切同 l 拉纳吕糯；k 改跟功 k' 开看空 ŋ 安欧昂 x 瞎黑红；tɕ 几金举 tɕ' 曲穷起
· n 你宜女娘 ɕ 希欣雪；ts 资支宗 ts' 次齿崔 s 色山三；tʂ 知占召 tʂ' 吃着拽
ʂ 失上升所 ʐ 软让人；ø 阿义五鱼。

韵母：

ər 而儿耳二 l 支次四 ɿ 知吃失日入 a 巴搭下扎抓 ɤ 婆没可者
ɿε 遮车设热 æ 摆呆盖在揣 ei 伯得革黑则追 au 包刀高早招 ɤu 虜够走
州 ǣ 盘担干站毡专 aŋ 邦当脏张庄 əŋ 本登更争蒸中；i 比几积低宜 ia 家夏压
ie 别滴列业 iau 标刁交焦鸟 iɤu 刘丢酒久有 iǣ 边天千谦烟
iaŋ 江枪羊量 iŋ 宾兵丁精经；u 布谷祖乌 ua 瓜夸话挖 uɤ 多郭左 uæ
乖快坏外 uei 堆内国归虽 uǣ 端团完官 uaŋ 光狂黄汪 uŋ 东农工空翁；
y 驹曲须女玉 ye 决缺雪月 yɤ 脚确学药 yæ 捐圈轩远暖 yŋ 军穷雄云嫩。

太白话声韵配合表

表 24—2

例 字 声 母	韵 母																	
	ər	l	ɿ	a	ɤ	ɿɛ	æ	ei	au	ɤu	æ	aŋ	əŋ	i	ia	ie	iau	iɤu
p				巴	博		拜	伯	包		般	帮	本	必	③	憋	标	
p'				帕	波		排	杯	胞		潘	旁	朋	批	④	撇	瓢	
m				麻	没		卖	麦	毛		满	忙	门	密		灭	苗	
f				法	佛			飞			反	方	分					
t				搭			呆	得	刀	斗	担	当	登	低		爹	刁	酒
t'				塔			胎	特	涛	投	滩	汤	腾	梯		切	桃	秋
l				纳			来	勒	老	漏	男	郎		立	⑤	列	了	绿
k				嘎	歌		该	革	高	勾	干	刚	更					
k'				卡	可		开	刻	考	抠	看	康	坑					
ŋ					我		挨	额	熬	欧	暗	昂	恩					
x				瞎			亥	黑	蒿	候	汉	巷	哼					
tɕ														饥	夹	结	交	纠
tɕ'														欺	掐	怯	敲	球
ɲ														你	哑	业	鸟	牛
ɕ														希	虾	血	孝	朽
ts		支		匝			栽	窄	遭	邹	站	脏	争					
ts'		雌		叉			才	测	操	凑	参	仓	撑					
s		思		沙			腮	色	捎	搜	山	桑	生	西	⑥	泄	消	修
tʂ			知	抓	者	遮		追	招	州	毡	张	蒸					
tʂ'			吃	①		车	揣	吹	超	抽	川	疮	称					
ʂ			失	刷		设	帅	睡	烧	收	栓	双	唇					
ʐ			日	接		热		锐	饶	肉	然	壤	人					
o	儿			阿			哎	②	噢				嗯	益	丫	曳	腰	幽

表 24—2 (续)

例 字 声 母	韵 母															
	i ǣ	iaŋ	iŋ	u	ua	uʅ	uæ	uei	u ǣ	uaŋ	uŋ	y	ye	yʅ	y ǣ	yŋ
p	边	⑦	兵	不												
p'	偏		拼	扑												
m	面		民	木												
f				夫												
t	拈	浆	精	都		多		堆	端		冬					
t'	千	枪	听	秃		托		推	团		通					
l	连	良	林	录		乐		内			农	律	劣	掠	乱	论
k				谷	瓜	郭	乖	国	官	光	工					
k'				苦	夸	阔	快	亏	宽	匡	空					
ŋ																
x				呼	化	喝	怀	灰	欢	荒	烘					
tɕ	肩	江	经									驹	撮	脚	捐	军
tɕ'	牵	腔	轻									曲	缺	壳	圈	穷
ŋ	淹	仰	宁									女		握		
ɕ	掀	乡	兴									须	雪	学	轩	雄
ts				祖		作		嘴	钻		宗					
ts'				粗		错		催	余		从					
s	先	箱	新	苏		锁		虽	酸		松					
tʂ						桌										
tʂ'						戳										
ʂ						缩										
ʐ						若										
o	烟	央	因	乌	挖	窝	外	威	弯	汪	温	玉	月	约	渊	拥

注释：

- ①□tʂ'a³¹东西(如小土块)下落时的声音；□tʂ'a⁴²日把~：不行，不行的。如：办事日把~。
 ②□ei²⁴语气词，表惊讶：~，你咋来啦！ ③扒 pia³¹贴：往墙上~个画张。 ④□p'ia⁴²象声词(物体落地的声音)：大雨下得~~。 ⑤啦 lia⁰²句末语气词：他吃完~。 ⑥些 sia⁰²表恳求的语气词：你过来~！ ⑦□piaŋ²⁴~~面：宽面片。

声调：

阴平 ˩ 31 巴 花 东 金 七 勃 铁 律

阳平 ˨˨ 24 农 云 明 刘 锋 哥 储 伯

上声 ˨˨˨ 42 马 柳 雨 鼓 陇 五 美 苇

去声 ˨˨˨˨ 44 见 放 炕 育 面 谢 魏 办

南乡方言区 声母 22 个，韵母 38 个，声调 4 个（轻声在外）。

声母：

p 巴兵布 p'帕平部 m 马民母 f 护飞房；t 达多低 t'台田同 n 年女
咬 l 娄糯李；k 色鼓光 k'开刻空 ŋ 安昂欧 x 汉宏瞎；tɕ 几金举 tɕ 曲
穷庆 ɕ 欣新雄；ts 资志在宗 ts'才次蚕从 s 三桑苏；tʂ 纸知抓 tʂ'吃冲窗
ʂ 失沈尚水 ʐ 热让肉软；ø 阿义窝鱼。

韵母：

ər 而儿耳 ɿ 志资次 ʅ 知吃失 a 巴扎阿 o 薄没婆 ε 则革扯 ai 摆
盖在 ei 伯飞贼 au 包早照 ou 够娄走 an 盘站毡 ən 真陵跟 aŋ 帮当
脏 əŋ 朋称盛；i 依几里 ia 家丫压 iε 别列业 au 标交咬 iou 久刘油
ian 盐边电 in 金宾民 iaŋ 江向羊 iŋ 兵丁经；u 谷木乌 ua 瓜抓挖 uo 何
多科 uai 乖快怀 uei 灰国追 uan 官端川 un 春敦问 uaŋ 光狂黄 uŋ
宫空农；y 玉女举 ye 决缺雪 yo 角确学 yan 卷劝轩 yn 军群运 yŋ 穷雄
用

声调：

阴平 ˩ 213 巴 光 东 工 中 边 申 张

阳平 ˩ 21 人 民 羊 渠 何 不 铁 八

上声 ˨˨˨ 44 主 马 吕 远 走 许 有 理

去声 ˨˨˨˨ 24 字 慎 运 动 面 向 大 盖

附：太白方言音位说明

/t/、/t'/与齐齿呼相拼合时作 tɕ'，例如：低 ti、笛堤集 ~ tɕ' i²⁴、酒 tiɕ u⁴²、
田钱 tɕ' i æ²⁴、清听厅 tɕ' iŋ³¹、铁切 tɕ' iε³¹；/u/在零声母后边作 w（例见前）；在
ts、ts'、s 3 个声母后边是半元音 ɥ，例如：租 tsɥ⁴²、粗 ts'ɥ³¹、苏 sɥ³¹。

调位变体共 5 个： 21 24 42 44 02

三 文白异读

以下分有规律可循和无规律可循的两种（文前白后，文白音之间用双竖

线隔开)。

1. 有规律可循的:

① $\text{ci} \parallel \text{x}$ 下 吓 鞋 闲 鹹 苋 巷 项 行~走 杏; 又“下、闲”二字白读分别亦作 ka^{31} (嘎) (来下子: 来一下|去下: 去一下), $\text{k} \tilde{\text{a}}^{44}$ (闲得很: 闲得乏味; 闲得没意思, 寂寞)

② $\text{uei} \parallel \text{y}$ 苇 渭 尉 慰 蔚

③ $-\text{i} \parallel -\text{ie}$ 起 滴 夕晚~: 晚上 离~开

④ $\text{ts}'\text{l} \parallel \text{s}\text{l}$ 赐 辞 词 祠

⑤ $\text{t}\check{\text{c}}'\text{y} \tilde{\text{a}} \parallel \text{ts}'\text{u} \tilde{\text{a}}$ 全 痊 泉

⑥ $\text{t}\check{\text{c}}\text{y}\eta \parallel \text{tsu}\eta$ 俊 峻 竣

⑦ $\check{\text{c}}\text{y} \tilde{\text{a}} \parallel \text{su} \tilde{\text{a}}$ 宣 喧 选

⑧ $-\text{ɤ} \parallel -\text{au}$ 剥 沫 摸

⑨ $\emptyset \parallel \eta$ 衣~包: 胎盘 业 哑 阴 荫 窳 饮~马 酲 严 硬 仰

⑩ $\text{t}\check{\text{c}}'\text{yo} \parallel \text{tiau}; \text{t}'\text{iau}$ 嚼; 鹊 雀

⑪ $\text{su} \parallel \check{\text{c}}\text{y}$ 俗 肃 宿~舍

⑫ $\text{t}\check{\text{s}}' \parallel \check{\text{s}}$ 唇 船 尝 阐 蝉 辰 晨

⑬ $\text{uo} \parallel \text{l}\epsilon$ 卓 ($\text{t}\check{\text{s}}\text{uo}^{24} \parallel \check{\text{s}}\text{l}\epsilon^{24}$) 若 弱 拙 桌

2. 无规律可循的:

塞 $\text{sei}^{31} \parallel \text{tsei}^{31}$ 蜗~~牛 $\text{u}\check{\text{ɤ}}^{31} \parallel \text{kua}^{42}$ 鼠老~ $\check{\text{s}}\text{l}^{42\sim 31} \parallel \text{t}\check{\text{s}}'\text{l}^{42\sim 31}$ 屡 $\text{ly}^{42} \parallel \text{luei}^{42}$ 婿 $\check{\text{c}}\text{y}^{31} \parallel \text{si}^{31}$ 榆 $\text{y}^{24} \parallel \text{z}\text{l}^{24}$ 铸 $\text{t}\check{\text{s}}\text{l}^{44} \parallel \text{tau}^{44}$ 涯 $\text{ia}^{24} \parallel \text{ie}^{24}$ 甑 $\text{ts}\check{\text{a}}\eta^{44} \parallel \text{ti}\eta^{44}$ 谋~劲: 蓄力|~事 $\text{mu}^{24} \parallel \text{mei}^{24}$ 迟 $\text{t}\check{\text{s}}'\text{l}^{24} \parallel \text{ts}'\text{l}^{24}$ 瑞 $\text{zei}^{44} \parallel \check{\text{s}}\text{ei}^{44}$ 穗 $\text{suei}^{44} \parallel \check{\text{c}}\text{y}^{44}$ 岁 $\text{suei}^{44} \parallel \text{tsuei}^{44}$ 毛眼扎~儿: 睫毛 $\text{mau}^{24} \parallel \text{mu}^{24}$ 刨推~: 刨子 $\text{p}'\text{au}^{44\sim 31}$ 又 $\text{pau}^{44\sim 31} \parallel \text{p}'\text{o}^{44\sim 31}$ 翘 $\text{t}\check{\text{c}}'\text{iau}^{44} \parallel \text{ts}'\text{au}^{44}$ 耀~眼 $\text{iau}^{44} \parallel \text{zau}^{44}$ 照~镜子 $\text{t}\check{\text{s}}\text{au}^{44} \parallel \text{zau}^{44}$ 牡~丹 $\text{mu}^{42} \parallel \text{mau}^{42}$ 仇有~ $\text{t}\check{\text{s}}'\text{ou}^{24} \parallel \check{\text{s}}\text{ou}^{24}$ 狭窄~ $\check{\text{c}}\text{ia}^{24} \parallel \text{t}\check{\text{c}}'\text{ia}^{24\sim 31}$ 峡山~ $\check{\text{c}}\text{ia}^{24} \parallel \text{t}\check{\text{c}}'\text{ia}^{44}$ 怯战战~~ $\text{t}\check{\text{c}}'\text{ie}^{31} \parallel \text{k}'\text{uo}^{31}$ 联 $\text{li} \tilde{\text{a}}^{24}$ 妇~ $\parallel \text{ly} \tilde{\text{a}}^{24}$ ~系 恋 $\text{li} \tilde{\text{a}}^{24} \parallel \text{ly} \tilde{\text{a}}^{24}$ 藏 $\text{ts}'\text{a}\eta^{24} \parallel \text{t}'\text{ia}\eta^{24}$ 适合~ $\check{\text{s}}\text{l}^{31} \parallel \text{t}\check{\text{s}}'\text{l}^{31\sim 42}$ 孕 $\text{y}\eta^{44} \parallel \text{i}\eta^{44}$ 犏牛~头 $\eta\check{\text{ɤ}}^{24} \parallel \text{kei}^{31\sim 42}$ 足 $\text{tsu}^{31} \parallel \text{t}\check{\text{c}}\text{y}^{31}$ 刚~卫阵: 刚才 $\text{ka}\eta^{24} \parallel \text{t}\check{\text{c}}\text{ia}\eta^{24}$

四 音变

1. 连读变调

①两阴平字连读, 前字变成了阳平调, 如: 一般 $\text{i}^{31\sim 42}\text{p} \tilde{\text{a}}^{31}$ 、光辉 $\text{kua}\eta^{31\sim 42}$

xuei³¹、立新 li^{31~42}siŋ³¹。

②阳平加阴平，阳平字不变，阴平字则变成上声调，如：昨天 tsuo^{24~21}t'i æ^{31~42} 合适 xuo^{24~21}tʂ'ɿ^{31~42}。

③上声字在阴平字前，则变成去声调，如：宝鸡 pau^{42~44}tʂi³¹ 女婿 ŋy^{42~44}si³¹；阳平字在去声字后，阳平字变成阴平调，如：太白 t'æ⁴⁴pei^{24~31}（或 p'ei^{24~31}）。

④两上声连读，或上声加去声的字，则全部变成了阴平调（调值 31），如：老虎 lau^{42~31}xu^{42~31}、有理村 iɻu^{42~21}li^{42~21}ts'uŋ³¹。

⑤重叠词连读，一是前阴平变读为上声调，后轻声不变，如：桩桩 tʂaŋ^{31~42}tʂaŋ⁰² 缸缸 kaŋ^{31~42}kaŋ⁰²；二是前阳平变成阴平调，后轻声变成上声调，如：盆盆 p'əŋ^{24~31}p'əŋ^{02~42}。

⑥上声字在轻声字前，则变读为阴平调⁽³¹⁾；后轻声不变。如：老了 lau^{42~31}liau⁰²、死啦 sɿ^{42~31}lia⁰²。

⑦词的前字或后字分别由阳平（24）、上声（42）、去声（44）变读为阴平及上声调。如：工人 kuŋ^{44~31}zəŋ^{24~31}、明白 miŋ^{24~31}pei^{24~42}、电学 ti æ⁴⁴çyo^{24~31}、道理 tau⁴⁴li^{42~31}、蝎虎壁虎 çie^{31~42}xu^{42~31}、喊叫 x æ⁴²tçiau^{44~31}、猪肉 tʂɿ^{31~42}zɻu^{44~31}。

2. 语流音变（举个别非语音音变，如“娘”）

风匣（çia^{24~31}）——fəŋ³¹çi æ^{24~31}风箱

娘（ŋiaŋ²⁴）——ŋia²⁴母亲

胡基（tçi³¹）土坯——xu^{24~31}tçy^{31~42}

先后们妯娌们（məŋ⁰²）——si æ^{31~44}xɻu^{44~42}mu⁰²又如：弟兄们 ti⁴⁴çyŋ³¹mu⁰²

这（tʂɿ^{ε44}）个——tʂɿ⁴⁴kɻ⁰²

半（p æ⁴⁴）个——paŋ⁴⁴kɻ⁰²又如：半碗饭——pau⁴⁴u æ⁴²f æ⁴⁴

扁（pi æ⁴²）不拉沓——pia⁴²pu³¹la³¹t'a³¹

没（mɻ³¹）麻搭没问题——mu³¹ma²⁴ta³¹

头口（k'ɻu⁴²）牲口——t'ɻu²⁴kɻu⁴²

董家（tçia³¹）沟——tuŋ⁴²ia^{31~24}kɻu³¹

脖（p'ɻ²⁴）朗骨（ku³¹）脖子——p'u^{24~31}laŋ⁴⁴ku³¹

五月端（tu æ³¹）午——u⁴²ye³¹t æ³¹u^{42~31}

五 太白方言语音与普通话语音对应规律

1. 声母对应规律

表 24—3

太白—北京	例 字	太白—北京	例 字
p—p	巴 比 布	tɕ—tɕ	几 久 举 军
p'—p'	盘 品 朋 铺	tɕ'—tɕ'	牵 奇 群 缺
—p	薄 鼻 败 杯	—tɕ	轿 概 嚼
m—m	麻 敏 木 盟	ŋ—n	泥 娘 女
f—f	发 飞 夫 放	—ø	业 亚 硬 仰
t—t	丹 顶 对	ç—ç	希 向 须 雄
—tɕ	酒 箭 精	ts—ts	资 在 脏 宗
t'—t	梯 滩 同	—tɕ	支 寨 争 找
—tɕ'	秋 钱 枪 青	ts'—ts'	才 仓 崔 从
—t	舵 垫 稻	—ts	坐 字 砸
l—l	拉 刘 龙	—tɕ'	柴 产 撑 吵
—n	纳 男 糯 嫩	s—s	思 三 桑 僧
k—k	甘 冈 工 果	—ç	时 山 生 捎
k'—k'	开 看 空 亏	tɕ—tɕ	知 占 正 召
—k	规 跪 柜	tɕ'—tɕ'	成 扯 缠 丑
ŋ—ø	安 微 昂 恩	—tɕ	重 柱 辙 拽
x—x	黑 海 胡 红	ç—ç	失 尚 少 升
—ç	下 鞋 项 闲	—s	所 索 缩

续表

太白—北京	例 字	太白—北京	例 字
—tʂʰ	船唇阐蝉	—n	虐 疟
ʒ—ʒ	肉人让若	ʒ—ʒ	荣 容 融
ø—ø	阿有温永		

2. 韵母对应规律

表 24—4

太白—北京	例 字	太白—北京	例 字
ər—ər	而儿耳二	aŋ—aŋ	邦当冈脏
ɿ—ɿ	资次思	—uaŋ	庄窗双
—ɿ	支齿时	əŋ—əŋ	朋更登争
ɿ—ɿ	知吃失	—ən	本跟穆森
—u	猪出书入	—uŋ	中崇绒
a—a	巴卡扎搭	—un	准春顺闰
—ua	抓耍掇	i—i	比几低益
ɤ—ɤ	歌可恶者	—ei	被眉卑
—o	博婆磨佛	ia—ia	家掐压哑
ɿɛ—ɤ	遮车设热	ie—ie	别跌接爹
æ—ai	摆该在呆	—ye	薛血穴
—uai	揣帅率	—i	起滴夕晚夕
ei—ei	北黑肥	iau—iau	标刁交鸟
—uei	追垂水锐	iʅu—iou	久牛刘油
—ɤ	得特革刻则	iæ—ian	边肩掂先
—ai	掰拍麦窄	iaŋ—iaŋ	江浆量仰
—o	墨伯	iŋ—iŋ	兵丁精经
—i	披坯丕	—in	乒金心因
ou—au	包力高召	u—u	不谷租乌
ʅu—ou	勾口走州	—ou	谋某牟眸
æ—an	班甘担产	ua—ua	瓜夸花控
—uan	专传涮软	uɤ—uo	郭霍多托

续表

太白—北京	例 字	太白—北京	例 字
—u	物 勿	—uəŋ	翁 瓮
—ɤ	科 何 渴	—un	尊 敦 棍 温
—au	杓 芍	y—y	举 曲 须 吕
uæ—uai	乖 快 坏 外	—u	足 肃 俗
uei—uei	堆 推 贵 亏	ye—ye	决 缺 雪 月
—uo	国 虢 获 或	yɤ—ye	觉 确 学 虐
—ei	内 雷 垒 类	—iau	脚 壳 削 药
u æ—uan	端 团 官 欢	y æ—yan	捐 圈 轩 远
uaŋ—uaŋ	光 匡 荒 汪	yŋ—yŋ	穷 雄 用
uŋ—uŋ	冬 工 宗 松	—yn	军 群 勋 运

3. 例外字 (以下各字, 在方音之后并注普通话音, 中间用双竖线相隔)

凿~子 ts'uɤ²⁴ || tsau³⁵ 虜 lɤu⁴² || lu²¹⁴ 岩 ie²⁴ || ian³⁵ 崖 ŋæ²⁴ || ia³⁵ 拽
tɕ'ei⁴⁴又 tɕei⁴⁴ || tɕuai⁵¹ 刽 k'uæ⁴² || kuei⁵¹
还副词 xɑ²⁴ || xai³⁵ 剖 p'au³¹ || p'ou⁵⁵ 谬 ŋiɤu⁴² || miou⁵¹
眨 ts æ⁴² || tɕa⁵⁵ 馅 ɕy æ⁴⁴ || ɕian⁵¹ 癖 si æ⁵¹ || ɕyan²¹⁴ 暖 ly æ⁴² || nu-
an²¹⁴ 嫩 lyŋ⁴⁴ || nən⁵¹ 糝 tɕ.əŋ³¹ || ɕ æ⁵⁵ 顷 tɕ'ing⁴² || tɕ'yŋ²¹⁴ 倾 tɕ'yŋ⁴² ||
tɕ'ing⁵⁵ 绿 liɤu³¹ || ly⁵¹ 着睡不~ tɕ'uɤ²⁴ || tɕau³⁵ 啦 lia⁰² || la⁰² 么 mɤ⁰² ||
mɤ⁰² 哇 ɕi⁴⁴ || tɕ'i³⁵ 我 ŋɤ⁵¹ || uo²¹⁴ 虱 sei³¹ || ɕl⁵⁵

4. 声调对应规律 (双竖线后为古入声字):

太白—北京	例 字
阴平 31——阴平 55	巴天郭军 一七八不
——阳平 35	勃革酪咳
——上声 214	铁法塔笔
——去声 51	律立六若婿毕
阳平 24——阳平 35	人衣王连鱼明皮 脖
——阴平 55	堤锋峰拯 卓
——上声 214	髓跑
——去声 51	跳恋 特彻
上声 42——上声 214	走马喜雨柳喊稳美
——阴平 55	肤
——阳平 35	裘
——去声 51	撤虏被 (介词) 沛佩坚
去声 44——去声 51	战放见面向义用 育
——阳平 35	畦培阐炎

第二节 词汇

一 北乡方言区主要词汇

1. 亲属 人品

爸父亲 pa²⁴/爸 pa³¹/达 ta²⁴|娘 ŋia²⁴/妈 ma²⁴

伯伯父 pei²⁴/伯 pei⁴⁴|大大城关老派用: 伯母 ta⁴⁴ta⁰²|大妈 ta⁴⁴ma²⁴大伯母

爸爸叔父 pa⁴⁴pa⁰²| (三) 爸 (三) 叔父 s æ³¹pa⁴⁴|娘叔母 ŋia⁴⁴/娘娘 ŋia⁴⁴ŋia⁴⁴/新娘小叔母, 又称碎娘, 亦有称新婚叔母的 siŋ³¹ŋia⁴⁴|爷爷曾祖父 pa^{44~42}ie^{24~31}|爸婆曾祖母 pa^{44~42}p'ɣ^{24~31}|太爷高祖父 t'æ⁴⁴ie^{24~31}

爷祖父 ie²⁴|婆祖母 p'ɣ³⁵|姑姑母 ku²⁴|姑父 ku^{31~42}fu³¹|姊妹们 tsɿ⁴⁴mei^{44~31}məŋ⁰²兄弟姐妹的统称/姊妹伙 tsɿ⁴⁴mei^{44~31}xuɣ³¹|女子女儿 ŋy^{42~44}tsɿ⁰²|重孙 tɕ'əŋ^{24~31}suŋ^{31~42}|末末孙玄孙 mɣ^{31~42}mɣ⁰²suŋ³¹|阿公公的泛称(妻则随夫称, 下同) a³¹kuŋ⁰²|阿家婆婆的泛称 a³¹tɕia⁰²

2. 身体 病痛

顿脑头 tuɣ³¹lau⁴²|鬓间鬓角 piŋ⁴⁴tɕi æ³¹|燕穗儿刘海 i æ⁴⁴ɕy⁴⁴ər⁰²|可拉 k'ɣ⁴²la³¹裆下大腿内侧|胫儿骨膝盖 tɕiŋ⁴⁴ər⁰²ku³¹|吼吼 xɣu⁴²xɣu⁰²气管炎、百日咳、哮喘等病的通称|风斯荨麻疹 fəŋ³¹sɿ³¹|串脸胡 tɕ'y æ⁴⁴li æ^{42~31}xu²⁴新派用, 即络缙胡|胛骨肩胛 tɕia^{31~42}ku³¹|梢把臂膊: ~长 sau³¹pa^{44~31}|核桃疙瘩踝骨 xei³¹t'au^{24~44}kei³¹(靖口音为 kuo³¹)ta³¹|包老盖膝盖 pau³¹lau³¹kæ⁴⁴|暴暴小孩的肚脐 pau⁴⁴pau⁴⁴|脯脐眼肚脐 p'u²⁴t'i³¹ŋi æ^{42~31}|瘰气 tɕ'yɣ⁴⁴(又音 tɕ'yε⁴⁴)tɕ'i⁴⁴指小孩瘦弱|搠猴傀儡 tɕɣu⁵¹xɣu^{24~31}|近看眼近视眼 tɕ'iŋ⁴⁴k'æ⁴⁴ŋi æ^{42~31}

3. 动物

儿马 ər^{24~31}ma⁴²|骗马骗了的公马 s æ⁴⁴ma⁴²|骡马母马 k'uɣ⁴⁴ma⁴²|叫驴公驴 tɕiau⁴⁴ly²⁴|草驴母驴 ts'au^{42~44}ly^{24~31}|犏牛骗了的公牛 tɕi æ³¹ŋiɣu²⁴|犏子牛种公牛 p'au⁴²tsɿ⁰²ŋiɣu²⁴|乳牛母牛 zɿ⁴²ŋiɣu^{24~31}|犏子羊种公羊 p'au⁴²tsɿ⁰²iaŋ²⁴|公羊 kuŋ³¹iaŋ²⁴|母羊 mu⁴²iaŋ²⁴|驹骡羊山羊 tɕy^{31~42}liɣu³¹iaŋ²⁴|麻羊野山羊 ma^{24~31}iaŋ^{24~42}|青猪阉了的公猪 t'iŋ³¹tsɿ³¹|脚猪种公猪 tɕɣɣ³¹tsɿ³¹/郎包 laŋ^{24~31}pau^{31~42}|伢猪公猪 ia²⁴tsɿ³¹|母猪 mu⁴²tsɿ³¹|豨豨种母猪, 又用如晋词 ts'a^{24~31}ts'a^{02~42}|奶劓母猪自幼阉了的 læ^{42~44}t'iau³¹|狺狺不育的牲畜 ts'æ⁴²ts'æ⁰²

野狐狐狸 iε^{42~44}xu^{24~31} | 獾娃 ts⁴²uæ⁴²ua^{44~31} 猪獾 | 毛驹骡松鼠 mau²⁴tɕy³¹liɣu⁴⁴
| 三条筋松鼠之一种 s æ³¹t⁴⁴iau²⁴tɕiŋ³¹ | 疥巴突癞蛤蟆 tɕiε⁴⁴pa³¹t⁴⁴u³¹/疥蚂突 tɕiε⁴⁴
ma³¹t⁴⁴u³¹ | 地辘轳 ti⁴⁴lu³¹lu⁰² ①蝼蛄②蟋蟀 | 夜蝙蝠 [音变] iε⁴⁴pie³¹xu³¹ | 蚰蜒蚂 [音
变] 蚂蚁 p⁴⁴i³¹fəŋ⁴⁴ma³¹ | 麻螂蜻蜓 ma²⁴laŋ³¹ | 冰虱 piŋ³¹sei⁰²牲口身上一种灰褐色虱子/草
虱 ts⁴⁴au⁴²sei³¹

4. 天文 时间

日头太阳 æ³¹t⁴⁴ɣu⁰² | 宿宿星星 siɣu^{31~42}siɣu⁰² | 打春立春 ta³¹tɕ⁴⁴əŋ³¹ | 业过刚才
ŋiε³¹kuɣ⁴⁴ | □门外, 街上 maŋ²⁴

夜几个昨天 iε⁴⁴ər⁰²kɣ^{31~02}/夜来个 iε⁴⁴læ³¹kɣ⁰² | 先天前天 si æ³¹t⁴⁴i æ³¹/才个
ts⁴⁴æ²⁴kɣ⁰²城关用 | 上先天大前天 saŋ⁴⁴si æ³¹t⁴⁴i æ³¹ | 外后大后天 uæ⁴⁴xɣu^{44~31} | 后个后
天 xɣu⁴⁴kɣ⁰² | 今年 tɕiŋ^{31~42}ŋi æ^{24~31} | 明年 miŋ^{24~31}ŋi æ^{24~42} | 年时去年 ŋi æ^{24~31}
sɿ^{24~42}/年时个 ŋi æ^{24~31}sɿ^{24~31}kɣ⁰² | 后年 xɣu⁴⁴ŋi æ^{24~31} | 外后年大后天 uæ⁴⁴
xɣu⁴²ŋi æ^{24~31} | 啼起黎明 t⁴⁴i^{24~31}tɕ⁴⁴i⁴² | 早起早晨 tsau^{42~31}tɕ⁴⁴i^{42~31} | 晌午上午 saŋ³¹
u^{42~31} | 晌午端 saŋ³¹u^{42~35}tu æ³¹ | 后晌下午 xɣu⁴⁴saŋ^{42~31} | 才黑傍晚 ts⁴⁴æ^{24~31}
xei^{31~42} | 今黑今晚 tɕiŋ^{31~35}xei³¹ | 夜黑昨晚 iε²⁴xei³¹ | 后儿黑后天晚上 xɣu⁴⁴ər⁰²xei³¹

5. 生产 生活

胡基模子土坯模子 xu^{24~31}tɕy^{31~42}mu⁴⁴tsɿ⁰² | 墓子坟墓 mu⁴⁴tsɿ⁰² | 墓克郎墓穴
mu⁴⁴k⁴⁴ɣ³¹laŋ³¹ | 苦苣菜苦菜 k⁴⁴u⁴²tɕ⁴⁴y³¹ts⁴⁴æ⁴⁴ | 粘粘草茜草 z æ^{24~31}z æ^{02~42}ts⁴⁴au⁴²
| 缚笊帚做笊帚 fɿ²⁴t⁴⁴iau^{24~31}tɕ⁴⁴ɿ^{31~42} | 打摞打扫、整理 ta^{24~44}tɕ⁴⁴ɿ³¹ | 圪房 u³¹faŋ²⁴又
称瓦房, 即建房时在屋顶抹泥盖瓦的工序 | 剝树 k⁴⁴u³¹ɿ⁴⁴ɿ⁴⁴砍去树的枝桠 | 供经供给 kuŋ³¹
tɕiŋ³¹ | 平斤铤子 p⁴⁴iŋ²⁴tɕiŋ^{31~42}

扯布买布 tɕ⁴⁴ɿ⁴²pu⁴⁴ | 称盐买盐 tɕ⁴⁴əŋ³¹i æ²⁴ || 倒油买油 tau⁴⁴iɣu²⁴ | 拉猪娃买小
猪 la³¹tɕ⁴⁴ɿ^{31~42}ua^{44~31} | 棗猪娃卖小猪 t⁴⁴iau⁴⁴tɕ⁴⁴ɿ^{31~42}ua⁴²

箸筲罐筷子笼 tɕ⁴⁴ɿ⁴⁴liɣu³¹kuæ⁴⁴/筷斗 k⁴⁴uæ⁴⁴tɣu^{42~31} | 背斗背篓 pei⁴⁴tɣu^{42~31}
| 襁笼大篮子 p⁴⁴æ⁴⁴luŋ^{42~31} | 甑笆算子 tsəŋ⁴⁴(白读 tiŋ⁴⁴)pa³¹ | 盛接: 你把口袋~住 saŋ²⁴
| 看酒敬酒、斟酒 k⁴⁴æ⁴⁴tiɣu⁴² | 接断折断 uɿ^{31~24}t⁴⁴u æ⁴⁴/□断 miε²⁴t⁴⁴u æ⁴⁴ | 揭扛
tɕ⁴⁴ie²⁴ | 煮角饺子 tɕ⁴⁴ɿ^{42~44}tɕy³¹ | 架架棉背心 tɕia⁴⁴tɕia⁰² | 囊囊衣袋 laŋ^{31~42}laŋ⁰² | 老
衣寿衣 lau^{42~44}i³¹ | 巴的给亡人盖的被子 pa⁴⁴ti⁰² | 铺的给亡人铺的褥子 p⁴⁴u³¹ti⁰² | 驳架碌碡
架 pɿ^{31~42}tɕia^{44~31} | 擀杖擀面杖 k æ⁴²tɕ⁴⁴əŋ^{44~31} | 起发女子嫁女 tɕ⁴⁴i⁴²fa³¹ŋy^{42~44}
tsɿ⁰² | 添箱通称陪嫁物品 t⁴⁴i æ^{31~42}siaŋ³¹ | 撩敛做准备 liau^{24~31}ly æ⁴² | 过身 kuɣ⁴⁴
saŋ³¹指妇女已婚 | 鞦鞋做孝鞋: 于鞋上覆以白布 m æ²⁴xæ²⁴ | 发丧起灵 fa²⁴saŋ³¹

仰窗顶棚(仰棚): 东乡用 ŋiaŋ^{42~44}tɕ⁴⁴əŋ³¹ | 气溜水[读音特殊]tɕ⁴⁴i⁴⁴lu³¹sei^{42~31} | 浦

气发馊变质的食品等,又“馊气”p ‘u⁴²tɕ ‘i^{44~31}

6. 动作 行为

捶揍 tɕ ‘ei²⁴/扶 tie³⁵/皮搔 p ‘i^{24~31}tsau^{31~42}/搯用棍子打 luei²⁴|捋 ly³¹用棍或鞭子打|搯 ɕi³¹巴掌打脸|扇耳刮打耳光 ɕ æ³¹ər⁴²kuə³¹/打劈耳 ta⁴²p ‘i⁴²ər^{42~31}|戮一巴掌 lɿu³¹i³¹pa³¹tɕaŋ^{42~31}打一巴掌|挡 ts ‘ɿu³¹①扶:把木头~住,小心倒了;②推:~车子,又“他把我~倒了”;③建、盖:~了一座房|照瞅 ʒau⁴⁴|奔轂 pəŋ⁴⁴|燻烤 ɕie³¹|扯筋扯皮 tɕ ‘ɿε⁴²tɕiŋ³¹|欺腔指言语欺人 tɕ ‘i³¹tɕ ‘iaŋ³¹|窝仇结仇 uɿ³¹tɕɿu²⁴|连不上欠 li æ²⁴pu³¹ɕaŋ⁴⁴tɕ ‘i æ⁴⁴赶不上趟|撩儿爪图谋打人的样子 liəu²⁴ər⁰²tsau³¹/掂摸 tiaε^{31~42}mɿ³¹|零干 liŋ^{24~31}k æ³¹①东西损坏;②特指离婚|扳脚乌手动手脚 tsa⁴⁴tɕyɿ³¹u³¹ɕɿu⁴²|吐情告诉 t ‘u⁴²t ‘iŋ^{24~31}|招呼着小心着 tɕau³¹xu³¹tɕau⁰²|厉故呀故意 li⁴⁴ku^{44~31}ia⁰²|降数指责、比说 ɕiaŋ^{24~31}ɕɿ^{44~31}|勒坑刁难、勒索 lei³¹k ‘əŋ³¹|不耳识不理睬 pu³¹ər⁴²ɕɿ³¹|扎墙砌墙 tsa³¹t ‘iaŋ²⁴|堞墙将土坯(胡基)单立砌墙。 p ‘iau⁴⁴t ‘iaŋ²⁴

8. 代词

我 ŋɿ⁴²单数|我 ŋɿ³¹复数|你 ŋi⁴²单数|你 ŋi³¹复数|他 t ‘a²⁴|他 t ‘a³¹复数|咱我 tsa²⁴城关中老派/咱 tsæ²⁴城关新派/咱 ts ‘a²⁴/咱 tsæ²⁴东乡,少数人用|咱一伙儿 tsa²⁴i³¹xu⁴²ər⁰²|仨“人家”的合音字 ŋia⁴²/人仨人家 ʒəŋ^{24~31}ŋia^{44~42}|仨的咱的,少数新派 ia²⁴ti⁰²

这 tɕɿε⁴⁴|这搭这里 tɕɿ^{44~31}ta^{31~42}|这会这时候,现在 tɕɿ⁴⁴xuei^{44~31}/这忽 tɕɿ⁴⁴xu³¹|这个 tɕɿ⁴⁴kɿ⁰²|这搭(又读)tɕɿ⁴⁴ta³¹/□tɕa⁴⁴东乡用|这阵这阵儿,这时候 tɕsei⁴²tɕəŋ^{44~31}|兀中指 u⁴⁴|兀搭那里 u^{44~31}ta^{31~42}|兀会那时候,离现在不太远 u⁴⁴xuei^{44~31}/兀忽 u⁴⁴xu³¹|兀个那个 uei⁴⁴kɿ⁰²|那远指 la⁴⁴|那搭那里,远指 la⁴⁴ta³¹|那忽那时候,离现在时间较远 la⁴⁴xu³¹/那会刚才 la⁴⁴xuei^{44~31}|那个 la⁴⁴kɿ⁰²/那个[音变]lei⁴⁴(又读 lei³¹)kɿ⁰²城关新派少数用|阿哪 a²⁴|阿搭哪里 a⁴⁴ta³¹|啥忽什么时候 ɕa⁴⁴xu³¹|阿一个哪一个 a²⁴i³¹kɿ⁰²|卫(一)回上一次 uei⁴⁴i⁰²xuei²⁴

一搭儿一起,一块儿 i²⁴ta²⁴ər⁰²~去|~来|一陀儿一块儿(地方)i³¹t ‘uɿ²⁴ər⁰²|没额则少计划,无轻重 mɿ^{31~35}ŋei³¹tsei³¹

9. 重叠词 形容词 其他

桌桌小桌子 tɕsuɿ^{31~42}tɕsuɿ⁰²|桩桩小木桩 tɕaŋ^{31~42}tɕaŋ⁰²|瓶瓶小瓶子 p ‘iŋ²⁴p ‘iŋ^{02~42}|罐罐小罐子 ku æ⁴⁴ku æ⁰²

白胖白胖又白又胖 pei²⁴p ‘aŋ^{44~31}pei²⁴p ‘aŋ^{44~31}|黑瘦黑瘦又黑又瘦 xei³¹sɿu⁴⁴xei³¹sɿu⁴⁴|细长细长又细又长 si⁴⁴tɕ ‘aŋ²⁴si⁴⁴tɕ ‘aŋ²⁴

姐姐姑娘 tie⁴²tie⁰²

扑气来懈[白读]p 'u^{31~42}tɕ 'i^{44~31}læ³¹xæ³¹指不修边幅,拉里拉沓。|粘麻打浆子喻人糊涂,说不清事理 z æ²⁴ma³¹ta⁴²tɕiaŋ⁴⁴tsɿ⁰²/胡粘 xu²⁴z æ²⁴

黑出出黑得难看 xei^{31~42}tɕ 'ɿ³¹tɕ 'ɿ⁰²|白□□白得难看 pei^{24~31}p 'ia^{31~44}p 'ia⁰²|黄□□黄得难看,瘦弱 xuaŋ^{24~31}miɑ^{31~44}miɑ⁰²|绿不湛湛①颜色很绿;②指人遭训斥后的尴尬相 liɿu^{31~42}pu³¹ts æ³¹ts æ⁰²|大不拉拉大大咧咧的样子(指人架子大)ta⁴⁴pu³¹la³¹la⁰²|瘦马卡卡瘦得难看 sɿu⁴⁴ma⁴²tɕ 'ia³¹tɕ 'ia⁰²|红不唧唧红得难看 xuŋ²⁴pu^{31~44}ti³¹ti⁰²|瓜不唧唧傻乎乎的样子 kua³¹pu³¹ti³¹ti⁰²(注:形容词用“不”字较多)

蔑气弱小少气力 mie⁴⁴tɕ 'i⁴⁴|□夸夸指人因天冷或患病面容憔悴 tɕi⁴⁴k 'ua³¹k 'ua⁰²|厮遍指言语过多,好吹牛的人 sɿ³¹p 'i æ⁴²|马猴指女孩子好动而贪玩 ma^{42~44}xɿu^{24~31}|把作①应付场面、礼节上的为难窘相;②初见生人时害羞,不自然的样子 pa⁴⁴tsuɿ³¹/这撒指手笨 tɕɿ^{31~44}p 'ie^{44~42}

尖猴喻人过分机灵或狡诈 ti æ³¹xɿu²⁴

扳扯 p æ³¹tɕ 'ɿ^{42~31}(1)扭怩、不大方;(2)骄傲、架子大/绷得很(2)pəŋ^{31~42}ti⁰²xəŋ⁴²

不歹不好 pu³¹tæ⁴²/不忤活 pu³¹tɕ 'i æ⁴⁴xuɿ⁰²/不美气新用 pu³¹mei⁴²tɕ 'i⁴⁴

美 mei⁴²/嫖好 liɑu⁴²/歹 tæ⁴²/倭曳 uɿ^{24~31}ie^{31~42}/忤活 tɕ 'i æ⁴⁴xuɿ⁰²

该该儿那个人 kæ⁴²kæ⁴²ər⁰²/该人 kæ⁴²(又 kɿ⁴²)东乡用 zəŋ²⁴

盖巴顶上面(嘴头镇用)kæ⁴⁴pa³¹tiŋ^{42~31}/脑盖 lau^{42~44}kæ^{44~31}

残的人别的人,其他人 ts 'æ²⁴ti⁰²zəŋ²⁴/再的人 tsæ⁴⁴ti⁰²zəŋ²⁴

迟摸摸慢腾腾的样子 ts 'ɿ³¹mɿ³¹mɿ⁰²|得能洋洋得意的样子 tei³¹ləŋ²⁴

叉巴 ts 'a^{31~42}pa³¹指女孩泼辣大方|翘撒 lie⁴⁴p 'ie³¹指人架子大或扭怩不大方|搭拉待登 ta^{31~42}la³¹tæ⁴⁴təŋ⁴⁴架子大,欲理不理;办事迟缓推委

亮显 liɑŋ⁴⁴ɕi æ|猥皮 uei⁴²p 'i²⁴(1)谦词:礼薄(2)窘迫、尴尬

扭头裂项 ŋiɿu⁴²t 'ɿu⁰²lie³¹xɑŋ⁴⁴(1)小孩过分顽劣不服管教的样子;(2)骄傲自大

憋头兴郎 pie³¹t 'ɿu^{02~44}ɕiŋ³¹laŋ³¹(1)人长得胖而难看;(2)穿衣臃肿

周溜物体周正、端直,引申为人很规矩 tɕɿu^{31~42}liɿu³¹|滋润指人腼腆、规矩 tsɿ^{31~42}zəŋ^{24~31}

忙迫忙乱,过于忙 maŋ²⁴pei^{31~42}/忙忙迫迫 maŋ^{24~31}maŋ^{02~44}pei³¹pei⁰²

脱条 t 'uɿ^{31~42}t 'ia^{24~31}指人长得标致

庆人动词:胳膊 tɕ 'iŋ⁴⁴zəŋ⁰²

牛魔头顽皮、固执的孩子 ŋiɿu^{24~31}mɿ⁴⁴t 'ɿu⁰²

冷□半吊子、二百五、二杆子 ləŋ⁴²piaŋ²⁴

□酥、脆 tɕ 'a³¹

克亨马擦很快,动作麻利 k 'ei³¹tiŋ²⁴ma³¹ts 'a⁰²
 窄狭地方窄小 tsei^{31~42}tɕ 'ia^{24~31}/窄逼 tsei^{31~42}pi³¹
 乌子:鸚鵡乡个别地方音,下同 u⁰²|珠(乌)珠子 tɕ 'ʅ³¹u⁰²|车(乌)车子 tɕ 'ʅ⁴²u⁰²|窗
 (乌)窗子 tɕ 'aŋ^{31~42}u⁰²||窗[读音特殊]子 ts 'aŋ^{31~42}tsl⁰²桃川乡奎星楼村个别音
 昨个向怎么样?行不行? tsa⁴²kʏ⁰²ɕiaŋ⁴⁴
 威恶、厉害 ua³¹|辱羞 ɕəŋ²⁴

二 南乡方言区主要词汇

1. 称谓

爹父亲 tie²¹³/爸 pa²¹/伯 pei²¹/达 ta²¹/爷爷(白)ia²¹ia⁰²|妈母亲 ma⁴⁴/娘 niaŋ²¹|
 爷祖父 ie²¹|婆祖母 p 'o²¹|祖祖 曾祖 tsu⁴⁴tsu⁰²|太爷曾祖父 t 'ai²⁴ie^{21~42}|祖太爷高祖父
 tsu⁴⁴t 'ai^{24~31}ie²¹|祖太婆高祖母 tsu⁴⁴t 'ai^{24~213}p 'o²¹|舅娘舅母 tɕiou²¹niaŋ⁴⁴|姪子
 tɕin²¹³tsl⁰²

2. 生产、生产及其它

□跨 tɕ 'ia⁴⁴~进门|解板 kai⁴⁴pan⁴²|环起睡横着睡 xuan²¹tɕ 'i²¹ɕuei²⁴|顺起睡
 顺着睡 ɕun^{24~31}tɕ 'i²¹suei²⁴|打光子聊天 ta⁴⁴kuaŋ^{213~44}tsl⁰²|屙尿小便 uo²¹niau²⁴|打
 井掘墓 ta⁴⁴tɕiŋ²¹|打山子猎手 ta⁴⁴ɕan²¹³tsl⁰²|开山子斧子 k 'ai⁴⁴ɕan²¹³tsl⁰²|薅耙子
 锄头 xau⁴⁴p 'a^{21~42}tsl⁰²|扫把 sau^{24~21}pa⁴⁴扫帚、笤帚的通称|架档牛轭 tɕia^{24~21}taŋ⁴⁴|
 毛铁太白河乡用:斧子 mau²¹t 'ie²¹|洗脸帕毛巾 ɕi⁴⁴lian⁴⁴p 'a⁰²|奶几子骗母猪 lai⁴⁴tɕi⁴⁴
 tsl⁰²|猫狗狐狸 mau²¹kou⁰²|花豹子金钱豹 xua²¹³pau^{24~42}tsl⁰²|黑娃子黑熊 xɛ^{213~21}
 ua²¹tsl⁰²|舌条舌头 ɕɛ²¹t 'iau²¹|摆子瘸子 pai⁴⁴tsl⁰²|脑壳脑袋 lau⁴⁴k 'uo²¹|手杆手臂
 ɕou⁴⁴kan⁰²|膀子胳膊 paŋ⁴⁴tsl⁰²|肚脐眼 tu^{24~21}tɕi²⁴nian⁴⁴|扯火闪闪电 tɕ 'ɛ⁴⁴
 xuo^{44~42}ɕan^{42~02}|膛子胸脯 t 'aŋ²¹tsl⁰²|鸦鹊喜鹊 ia²⁴tɕ 'yo²¹|鸡母母鸡(老派用,下同)
 tɕi^{213~31}mu⁴⁴|鸡公公鸡 tɕi^{213~31}kuŋ²¹³|伢狗公狗 ia²¹kou²¹³|草狗母狗 ts 'au⁴⁴kou²¹³
 |高头上边 kau²¹³t 'ou^{02~44}

第三节 语法例句

你姓王,我也姓王,咱的咱们都姓王。ni⁴²siŋ⁴⁴uaŋ²⁴ŋɔ²⁴a³¹(不读 ie³¹)siŋ⁴⁴
 uaŋ²⁴tsæ²⁴ti⁰²tʃu²⁴siŋ⁴⁴uaŋ²⁴

谁哩开? (城关用)谁呀? sei^{24~31}li^{02~44}k 'æ⁰² | 我哩开。是我。ŋɿ⁴²li⁰²k 'æ⁰² | 啥哩开? 是什么? ʂa⁴⁴li^{02~44}k 'æ⁰² | 书哩开。是书。ʂl^{31~42}li⁰²k 'æ⁰²

谁啵咯? (东乡用)是谁? sei²⁴i⁰²kɿ⁰² | 我啵咯。是我。ŋɿ⁴²i⁰²kɿ⁰² | 啥啵咯? 是什么? ʂa⁴⁴i⁰²kɿ⁰² | 书啵咯。是书。ʂl³¹i⁰²kɿ⁰²

着 tɿ 'uɿ²⁴~气|火~啦(lia⁰²)|睡不~。

着 tɿ 'uɿ^{24~31}能睡~|睡~啦(lia⁰²)

着祸招祸殃 tɿsau²⁴xuɿ²⁴

说着说着,笑起来啦。ʂlɛ^{31~42}tɿsau⁰²ʂlɛ^{31~42}tɿsau⁰²siau⁴⁴tɿ 'i⁴²læ³¹lia⁰² (不读 la)说儿说儿。说着说着。ʂlɛ³¹ər⁰²ʂlɛ³¹ər⁰²

你在这看着,我走呀。ŋi⁴²tsæ⁴⁴tɿsa⁴² (不读 tɿlɛ⁴²)k 'æ⁴⁴tɿsau⁰²ŋɿ⁴²tsɿu⁴²ia⁰²

小心把东西遗了。siau⁴²siŋ³¹pa^{31~24}tun³¹si³¹i²⁴liu^{24~42} | 吃了饭再走。tɿ 'l³¹liu⁰²f æ⁴⁴tsæ⁴⁴tsɿu⁴² | 对啦么? 好了吗? 做完了没有? tui⁴⁴lia⁰² (不读 la)mɿ⁰²

他是太白人呀不? 他是不是太白人? t 'a⁴²s^l⁴⁴t 'æ⁴⁴pei^{24~31}zəŋ²⁴ia⁰²pu³¹ | 他不是太白人。t 'a⁴²pu³¹s^l⁴⁴t 'æ⁴⁴pei^{24~31}zəŋ²⁴ | 他就是太白人。t 'a⁴²tsɿu⁴⁴ (又读 tiɿu⁴⁴ 东乡用)s^l^{44~31}t 'æ⁴⁴pei^{24~31}zəŋ²⁴

你做啥来? 你干什么来着? ŋi⁴²tsu⁴⁴ʂa⁴⁴læ³¹ | 我跟集来。我赶集来的。ŋɿ⁴²kəŋ³¹t 'i²⁴læ³¹

看得来? 能看见吗? 能看清楚吗? k 'æ⁴⁴tei³¹læ²⁴ | 能看来。能看见;能看清楚。ləŋ²⁴k 'æ^llæ³¹ | 看不来。看不见;看不清。k 'æ⁴⁴pu³¹læ²⁴

知道呀不? 知道吗? 知道不知道? tɿl^{31~42}tau^{44~31}ia⁰²pu³¹ | 对呀不? 对吗? 对不对? tui⁴⁴ia⁰²pu⁰² | 去呀不? 去不去? 去吗? tɿ 'i⁴⁴ia⁰²pu³¹ | 吃呀不? 吃不吃? tɿ 'l^{31~42}ia⁰²pu³¹

对吗不对? 对不对? 究竟对不对? tui⁴⁴ma⁰²pu³¹tui⁴⁴ | 好吗不好? 好不好? 究竟好不好? xau⁴²ma⁰²pu³¹xau⁴² | 去吗不去? 去不去? 究竟去不去? tɿ 'i⁴⁴ma⁰²pu³¹tɿ 'i⁴⁴ / 去哩吗不去 tɿ 'i⁴⁴li⁰²ma⁰²pu³¹tɿ 'i⁴⁴ / 去吗不去些? (东乡用)tɿ 'i⁴⁴ma⁰²pu³¹tɿ 'i⁴⁴sia⁰² (不读 ɿiɛ⁰², 下同)

你过来些! 你过来呀! ŋi⁴²kuɿ⁴⁴læ³¹sia⁰² | 要言传了些! 不要说话了呀! pau³¹ŋi-æ^{35~42} (不读 i æ^{35~42})tɿ æ^{24~42}liu⁰²sia⁰²

我走呀我要走了。ŋɿ⁴²tsɿu⁴²ia⁰²

你走得了把我叫下(子)。你走的时候把我叫一下(招呼一声)。ŋi⁴²tsɿu⁴²tei³¹liu⁰²pa³¹ŋɿ⁴²tɿɿiau⁴⁴ka³¹ (不读 ɿia³¹)tsl⁰²

老张到不到?老张在(家里、单位、这里)不在?lau^{42~44}tʂaŋ³¹tau⁴⁴pu³¹tau⁴⁴|到屋哩。
在家里呢。tau⁴⁴u³¹li⁰²/到屋呢。(东乡用)tau⁴⁴u^{31~42}ŋi⁰²

你咋怎么还不走哩?ŋi⁴²tʂa⁴²xɑ²⁴(不读 x̃²⁴)pu³¹tsɿu⁴²li⁰²

浑不是好人都不是好人。xuŋ²⁴pu³¹sɿ⁴⁴xɑu⁴²zəŋ²⁴|浑是那么开。都是那个样子。
xuŋ²⁴sɿ^{44~31}la⁴⁴mɿ⁰²k‘æ⁰²/浑是那么咯。(东乡用)xuŋ²⁴sɿ^{44~31}la⁴⁴mu⁰²(不读
mɿ⁰²)kɿ⁰²(又读 k‘ɿ)

你叫他来下。你叫他来一下。ŋi⁴²tʂiau⁴⁴t‘ɑ⁴²læ²⁴ka³¹/你叫他来下子。ŋi⁴²
tʂiau⁴⁴t‘ɑ⁴²læ²⁴ka³¹tsɿ⁰²

我想去看下(子)。我想去看一下。ŋɿ⁴²siaŋ⁴²tʂ‘i⁴⁴k‘æ⁴⁴ka³¹(tsɿ⁰²)

这个抵不上几个。这个比不上那个。tʂɿ⁴⁴kɿ³¹ti⁴²pu³¹ʂaŋ⁴⁴u⁴⁴kɿ⁰²/这个不及卫
个。(东乡用)tʂɿ⁴⁴kɿ³¹pu³¹tʂi^{24~44}uei⁴⁴kɿ⁰²

合适着哩。对着呢;没问题对着呢。xuɿ^{24~31}tʂ‘ɿ^{31~44}(不读 ʂɿ^{31~44})tʂau³¹li⁰²/合
适着呢。(东乡用)xuɿ^{24~31}tʂ‘ɿ^{31~44}(也读 ʂɿ^{31~44}。新用)tʂau³¹ŋi⁰²

第二章 歌谣 谚语 歇后语

第一节 歌 谣

挖药的人巾巾串串^①,吃药的人呻呻唤唤,贩药的人绸绸缎缎,卖药的人
盘盘算算。

算盘一响,来了保长,眼睛一瞪,如同豺狼。

咕嘟咕嘟打链架,十亩地里种红花;一头种的大红花,一头种的小红花。一
个女儿摘花哩,摘着摘着睡着啦;半路来个相公娃,姐姐把你嫁我吧;我还不到
十七八,你到别处另找吧。

① 巾巾串串:当地喻衣服褴褛。

噢——噢——噢觉觉[tɕiau⁴⁴tɕiau⁰²],我娃睡着要馍馍。馍馍哩?猫吃了。猫呢?狗拉着去了。

住在老林边,抽的蓝花烟,烤的转转火,吃的洋芋果。

虢川一带务农家,地里只长荞燕麻^①;四月才发三春柳,五月始开桃杏花。雨过高山戴白帽,风起遍地卷黄沙;麦收时节更可笑,早穿棉袄午穿夹。

好个九坪沟,三年两不收。男人挖竹鼯^②,婆娘编背篓。要得打神佛^③,除非挖竹鼯。要想吃好饭,洋芋打搅团。

头九暖,二九冻破脸;三九四九,冻死老狗;五九半,冰自散;六九七九,河边看柳;九九八十一,穷汉顺墙立(晒太阳),冷到不冷了,单害肚子饥。

第二节 谚 语

一 气象谚语

暮看西北明,来日天定晴;暮看西北黑,半夜听风雨。

东明西暗,下雨不等吃饭。

星星(方音 siʃu³¹siʃu⁰²)眨眼,离雨不远。

秋前北风秋后雨,秋后北风干到底。

高山戴帽,烟雾撒尿。

西方有云台,必有大风来。

早上雾一雾,晌午晒死兔。

一黑一亮,石头泡胀。

二 农事谚语

山红石头黑,穷汉种早麦。

① 荞燕麻:指荞麦、燕麦、麻子

② 竹鼯:竹林的一种鼠类动物,主以竹根为食,穴居,昼伏夜出。其肉肥美,为当地有名的山珍野味。

③ 打神佛:当地方谓吃顿美餐。

白露高山麦。
 白露早，寒露迟，秋分种麦正适时。
 头伏荞麦中伏菜，末伏种啥收不来（指无收）。
 荞怕种上雨，麦怕杏黄雨。
 六月秋，迟不收。
 趁墒不种，后悔没用。
 人有换肩劲，地有倒茬力。
 泥干百日成粪，粪干百日无劲。
 牛无夜草不肥，苗无粪水不长。
 早春收，晚春丢。

三 其它谚语

吃不穷，穿不穷，算计不到要受穷。
 晴天防雨天，丰年防歉年。
 贪吃贪睡，添病减岁。
 少添勤喂，牲口膘肥。
 喂饱不加鞭，饮饱不转弯。
 地逢勤汉多打粮，鼠逢懒汉光啃墙。
 财东过年，穷汉过关。
 不怕虎生三只眼，单怕人有麻痹心。
 话怕三头对面，事怕挖根寻蔓。
 救人一命，强似探病。
 小洞不补，大了尺五。
 人怕伤心，树怕剥皮。
 生气不养家，和气事事发。
 不怨自己绳短，光嫌别人井深。
 一把五条渠。
 干吃枣儿不吐核(hú)。
 稀泥抹光墙。

第三节 歇后语

挨了刀子的肥猪——不怕开水烫。
案底下打拳——使不开把子。
矮个子上楼梯——步步高升。
麦杆敲罄——撞不响。
白杨树叶子——两面光。
白萝卜扎刀子——不出血的东西。
苍蝇爬在玻璃上——前途光明没出路。
喝煎醪糟穿皮袄——周身都热火。
吃了包子开面钱——混帐。
吃海水长大的——管得宽。
蚕儿的肚子——尽是丝(私)。
秤砣过河——不浮(服)。
捎马子背冰凌——前心凉到后心。
吃了砖头屙瓦碴——好吃难克化。
豆芽菜拌粉条——里勾外连。
大腿扎刀子——离心远着呢。
碟碟养鱼——见底浅。
撩(丢)了棍棍打叫化(即乞丐)——忘了根本。
对着镜子作揖——自己恭维自己。
对着香炉打喷嚏——呛了一鼻子灰。
额颅戴镯——抹不下去。
饿老雕抓驴——谋大货。
房檐下吊冰凌——根子在上头。
风匣板做锅盖——受了冷气受热气。
狗娃跳圈圈——不按拳路来。
核桃仁蘸蜂蜜——又香又甜。
花椒掉进米缸里——麻饭(烦)。
蚰巴犊挨砖头——硬鼓儿。

近视眼掷骰子——观点不清。
鸡窝里塞棒槌——故意捣蛋。
空棺材出丧——木(目)中无人。
啃不了骨头吃豆腐——欺软怕硬。
老鼠拉鸡蛋——连滚带爬。
老鼠爬秤钩——自己称(承)自己。
老婆吃柿子——专拣软的捏(拿)。
老鹰扑食——见鸡(机)行事。
辽天地(指旷野)栽柱子——不顶啥。
涝池里泡漠——汤水太多。
猫打呵欠——一目拉。
木匠的斧头——偏刃扎(zà)。
麻雀立在麦穗上——鸬(谦虚)。
眉毛上生虬子——好眼色(虱)。
麦杆吹火——小气。
尿坑洗手——假干净。
牛吃了烂草帽——满肚子坏圈圈。
稻菽杆打仗——不像个兵器。
热闹处卖母猪——图个好价钱。
筛子端水——漏洞太多。
十字路口迷了路——不分东南西北。
生下儿子不养娘——白疼了一场。
石灰店里买眼药——走错了门。
秃子头上撒豌豆——不招子儿。
铁匠儿子——只知道打。
忤逆子念孝经——假做作。
五个指头进盐罐——一小撮。
洗衣服不用搓板——就凭两手。
瞎子戴手表——假排场。
下巴底下支砖头——张不开口。
鸭子头上一撮毛——大鹅(讹)头。
一分钱的醋——又酸又贱。

猪娃喝泔(方音“恶”)水——尽吹的是泡泡。

枣核(方音 hú)扯板——两锯(句)。

抓住岳父当贼打——有眼不识泰山。

锤子砸碾盘——石(实)打石(实)。

板齿牙溜瓜皮——伤里肉(方音 ri)。

卷二五

人物

第一章 人物传略

何建义 清·道光时人，排行二，足微跛，人称“何二拐子”。桃川里人，富家出身。

何建义与当地富户合伙经商多年，道光末年，桃川里厘金局横征暴敛，对过往客商尤甚，地方税额日渐增多，商、农均感生计难支，公推“何二拐子”为首上书陈情，以求宽免。何先后陈诉于岐山县衙、凤翔府衙，未准。后又上书于陕西行省衙门，非但未准，且受杖责。其后，“何二拐子”只身携银去兰州陕甘制军衙门告状，银两花费殆尽，家中又数次变卖田产送银往兰州供其上下打点。“何二拐子”在彼待批近两载，备受艰辛，终获准。陕甘制军遣员往察，方知所诉据实，遂责令岐山县免去桃川里各杂税，以安民心。何于同治年间病逝。民众感其有利地方，后勒碑道旁，以示纪念。

王义刚（1830~1879） 祖籍四川省绵竹县，出身于草医外科世家。幼习医、文，后承祖业。20岁时家境败落，离家出走。清咸丰二年（1852），浪迹虢川，被田家庄贡生田某邀为西席，为子教读授业，他于教业之余兼行医业。其间，王义刚目睹虢川地瘠人贫，官府苛捐杂税甚多，地方民众苦于暴敛，义刚生义愤感，起悯众心。

光绪元年（1875）春，义刚向宝鸡县衙陈情，请求减免虢川赋、杂税。宝鸡县令以“抗粮谋叛”罪杖责40大板。义刚当堂据理争辩，非但无济于事，且被判处死刑、监禁，秋后问斩。虢川民众遂联名呈请陕西行省释放王义刚。巡抚亲自提审，义刚正色辩解道：“虢川人贫地瘠，非与平原沃土可比。虽名虢川，实乃高山一瓿之地，只种杂粮，收甚微，怎能交得起与平原一样之重税？小民呈诉实情，怎敢忤逆朝廷法度，只求大人明察，以泽荒僻山居之苍生。”巡抚喝问：“既非抗粮抗税，为何十人吃饭，你一人嫌稀？”义刚郑重答道：“我是一人搭桥，好让万人来过。”巡抚见其所诉有理，即遣一汤姓官员往虢川实察。时令虽已初夏，然南山尚寒冷如冬，汤某取道马尾河道至虢川，沿途雪冰未消，漫山雾淞濛濛，一派冰天雪地。途中所见虢川百姓衣衫褴褛，田野荒芜，如义刚所诉无二，即返轿回禀巡抚后，判义刚无罪开释，赦放回

乡，并免去当地杂税。

光绪五年（1879），义刚因积劳成疾病逝，当地民众感戴他，于嘴头街娘娘庙西台勒碑纪念，彰其功德（此碑毁于民国初年）。后，人们根据他的陈情书编成：“虢川一带务农家，地里尽产莽燕麻。冬春相连无夏季，地醒要到三月八。四月绽发三春柳，五月始开桃杏花。六月不离冬天衣，早穿棉袄午穿夹。三伏尽后秋刚到，瑟瑟霜天铺银花。雨过高山戴白帽，风起遍地落黄沙”民谣，在虢川一带流传至今。

傅士杰（1837～1925）原籍四川省仪陇县，清·道光二十八年（1848）来进口关，定居于今靖口乡庙台村。

士杰自幼从师习医。30岁单独行医。他刻苦钻研医术，博采民间验方，注重选药，如法炮炙，常以轻剂量几味药疗疾奏效神速，尤对伤寒病治疗有独到之处，在凤县、宝鸡一带大有名气。

士杰不仅医术精深，且极重医德。他终生行医乡间，足迹遍及百里。医疾不分贫富亲疏，皆精心尽力施治。对穷苦人诊病施药分文不取，且慷慨解囊相助，家境贫寒者多受其惠。而对富豪之家概不逢迎谄媚，对仗势欺人或为富不仁者加倍收费。民国3年（1914），士杰77岁寿辰时，平墓、进口关一带民众400余人联名赠匾，上书“济世刚隆”四个金漆大字，以彰其精深医术与济世救人的高尚医德，匾毁于“文革”中。

士杰广收徒弟，悉心授教，慕名而从师习医者甚众。在他50余年的行医生涯中，广征博采土、单验方，汲民间医药精华，积临床经验，创秘方验方百余。他撰写医案，以泽后世，晚年外出行医不便，多坐堂治病。民国14年（1925）88岁高龄时病卒家中。

王振江（1891～1934）字峻九，乳名九娃，原籍宝鸡陵川人。幼失恃，家贫如洗，随母乞食于虢镇街。九娃7岁时，性聪睿顽劣。其时，昼乞街市，夜蹲摊食灶笼，常偷拉便于灶笼内。长此以往，被察觉后，遭众人恶，遂被逐出虢镇街。后随母乞讨入南山到嘴头，以打零工或乞为生。

九娃成年后，于嘴头街成家立业，以卖烧腊肉营生，数年后少有积蓄。民国14年（1925）遭韩剥皮扯票害其子，九娃对土匪怀恨于心。因他办事干练，被虢川厘金局段登联（人称段“老爷”）看中收为护兵。九娃习枪法两年即能夜中香头，被升为卫队长，取名振江，段予起字峻九。时有溃兵一连之众入嘴头，王领卫队以计缴其全部装备、俘其众，遂声名震于山里外。至此小股土匪即不敢来嘴头抢劫，地方匪患暂息。

民国 18 年 (1929), 关中大旱, 饥民成群入山讨饭渡荒, 加之瘟疫 (转筋霍乱泻) 流行, 因疫、馁而死者众, 尸臭断路。王于嘴头街山西会馆戏楼下安数口大锅煮粥舍饭七日, 并赐芦席数百张, 令属下掩埋难民死尸。民国 19 年 (1930), 王振江率卫队归正西北民军刘德才师, 为第一团团长, 驻防虢镇。他下令渭河渡口, 凡遇嘴头人过往, 不论富贵贫贱, 均不得索取渡费。嘴头人到虢镇营生去找他, 他也不分富贵贫贱给以安置吃住地方和赐给盘缠 (路费)。同年, 西北民军瓦解, 刘德才窜甘肃徽县, 在徽县交战中王振江受伤。后因刘部内部勾心斗角、互相猜疑, 有人向刘德才密告王振江有反心, 刘施计谋击毙王振江。刘为掩人耳目, 以示仁义, 将王振江灵柩从徽县运嘴头埋葬。虢川乡绅、民众感其有利地方, 勒碑娘娘庙西台以作纪念 (碑今存服装厂后院)。

王世荣 (1913~1949) 又名王九儿, 农家出身, 高码头乡上长沟村人。1947 年前, 在高码头民团当团丁, 其枪法甚准, 受人尊崇。

1948 年 8 月, 王九儿与中共眉县地下党人汶湃于眉县建立游击队, 王九儿为副队长 (队长汶湃)。同月, 王九儿率游击队袭击宝鸡县终南乡公所 (原资料所注地点塘口, 尚存疑), 缴枪 10 支。10 月, 汶湃率队护送中共眉县地下党干部及青年学生 140 余人去延安, 王九儿受命组织新的武装力量。是时, 在中共宝鸡县地下党组织争取高码头李邦荣民团的过程中, 王九儿多次与曹建武 (中共宝鸡县地下党组织所派地下工作人员) 联系。11 月, 在宝鸡县游击队负责人组织下, 王九儿联络高码头农民叶银昌、李国才、苏应华等十余人成立高码头游击队 (属宝鸡县游击队一个分队), 他被任命为分队长, 活动于宝鸡、岐山两县南山一带, 并在短期内吸收一批农民壮大这支革命力量。

1949 年 1 月, 王九儿率 20 余名游击队员袭击天王乡公所, 缴获其全部枪支弹药, 给宝鸡县、岐山县国民党地方武装以威胁。时隔不久, 王九儿率游击队在岐山县高店镇截击胡宗南部从西安往汉中送伤员的车队, 缴获驮骡 19 头。同年 2 月, 王九儿率队策应宝鸡县游击队消灭国民党嘴头自卫队, 后因事态突变, 游击队改变行动计划, 准备北渡渭河与北山游击队会合。当游击队途经宝鸡县南山颡头 (歇滩) 集结时, 与宝鸡县魏清芳、王建东、李光宪、徐幼卿带领的自卫队及国民党九十军一个小炮营发生遭遇战。为掩护大队转移, 王九儿与李国才、刘来娃三人断后阻击敌人, 他身中数弹, 仍不退却, 终因伤势过重而壮烈牺牲, 时年 36 岁。1982 年, 追认王九儿为革命烈士。

强志俊 (1883~1951) 桃川灵丹庙村人, 地主家庭出身。1920 年, 在

军阀部下当兵，后携枪回乡，拉拢势力，占山为王，自称为桃川民团团长，得到国民党岐山县政府承认支持。同年，任国民党岐山县桃川乡乡长兼民团团长。1939~1944年，先后将强天荣、颀奎、法忠记、李士杰施以酷刑后枪杀。1951年被岐山县人民法院判处死刑，依法枪决。

宋蔚斌（1922~1951） 嘴头镇牛家沟门人。解放战争时期任国民党终南乡保警队中队长、三青团区队副职。1949年春，先后派人暗杀游击队员高志英、艾志英、高脏狗（有说为乡长陈琳所为，现存疑）。同年9月，在人民解放军和地方人民政权的武力及政治攻势下投诚，于宝鸡军分区集训后任某连副连长。1951年被宝鸡县人民法院以反革命杀人罪判处死刑。在落实政策中，因其投诚有功，宝鸡县人民法院于1987年以错杀案撤销原判，予以平反。

李宏（1936~1968） 嘴头镇红星村（牛家沟门）人，出身农民家庭，初小文化程度。1955年，任村团支部书记兼大队会计。195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60年任牛家沟门大队党支部书记直至牺牲。

李宏担任村干部后，常为群众排忧解难。五保户李忠居住山上，李宏问寒问暖，送油盐、送衣物，并为老人劈柴担水。生产队长高全患出血热病，李宏为其借款，安排住院治疗直至康复。

1968年4月13日晚，生产队饲养室突然起火，李宏组织群众先后两次从烈火中救出20头耕牛，当他发现从外地买来的一头良种公牛还未救出时，又奋不顾身第三次冲入火海救出种公牛，而李宏却不幸被烈火吞噬性命。他为抢救集体财产光荣地献出年轻生命，时年32岁。1976年12月，陕西省革命委员会追认李宏为烈士。

柏耀（1914~1986） 靖口乡关上街人，出身于地主家庭，1933年上高小时加入中国国民党。1936年于凤翔师范上学。在校期间，秘密参加中共地下党组织领导的凤师青年进步组织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与进步青年参与抗日救亡运动、闹学潮。毕业后回到靖口，先于凤县国民完小任教数年，后进入军政界，曾任国民党凤县靖口乡乡长、凤县参议会临时参议员、靖口自卫队队长。

1946年秋，柏耀在宝鸡县虢镇住院治疗期间，与中共宝鸡县地下党负责人焦振祥（柏耀上凤师时的同学）派员做争取、策反工作的焦儒、曹建武多次接触，受到革命思想影响，倾向于人民革命事业。1948年5月后，又与焦振祥及所派地下工作人员左振德、陈才等人多次秘密联系，接受中共宝鸡县地下党组织交给他“利用敌伪身份，长期埋伏，真对共产党，假对国民党，积

蓄力量，等待机会组织游击队，建立革命武装力量”的指示。他病愈回靖口后辞去乡长职，仍任自卫队长。同年7月，他将驻凤县国民党部队及地方武装装备、布防等情况绘制草图交给中共宝鸡县地下党组织联络员，又利用当时之合法身份搞到步枪4支、子弹4箱隐藏可靠之处，为组织游击队打基础。同时给宝鸡县游击队密送去子弹2000余发，多次掩护宝鸡县游击队在靖口活动。同年12月，焦振祥到靖口与柏耀联系，准备率宝鸡县游击队到靖口开展活动，让柏耀予以配合，柏按焦指示，秘密接应宝鸡游击队。此事被靖口副乡长党茂亭告发，言柏私通游击队，被凤县县长卢渊函传讯审查。柏耀沉着机智应辩，解除了卢对他的怀疑。1949年初，焦振祥、曹建武等率队欲来嘴头活动，被当地保队副宋尉斌察知，焦、曹遂率队前往靖口。在柏耀掩护资助下胜利返回宝鸡县。

柏耀与中共地下党人的频繁接触，引起国民党凤县新任县长李干三和凤县警察局长杜元章注意。1949年4月，他被解除自卫队长职，并受到多次审查。同年7月，柏耀被李干三胁迫随国民党军队及凤县国民政府南逃到留坝县庙台子（张良庙）。国民党宝鸡警备司令徐经济为在秦岭设防负隅顽抗而收买人心，遂任命柏耀为中校参谋主任，并令其到褒城留守。柏耀假意受命，当日晚即脱身回到靖口。在宝鸡县游击队负责人曹建武、陈才等配合下，挖出隐藏武器，率原自卫队20余人于9月24日转移到靖口庙台子一炷香成立靖口游击队。当日下午即与国民党三十六军八十三团到靖口抢粮、拉伕的小股部队发生战斗。其后，焦振祥来嘴头于小贯子宣布柏耀所率游击队为终南区靖口游击队，任命柏耀为队长。柏耀率队在凤县平木一带多次与国民党军队八十三团小股部队开展游击战，配合人民解放军部队解放靖口。数次战斗，毙、伤敌20余人，缴获各式枪支20多支、六〇炮1门。他带领靖口游击队打击小股残敌，保护人民生命财产，使靖口游击队发展成为一支近百人的有较强战斗力的地方人民武装。同年12月，靖口游击队被编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凤县县大队第二中队，柏耀任中队长。1950年3月，凤县县大队调宝鸡军分区独立十一团，他任该团直属迫击炮连连长。1952年镇反中，被错判入狱，服刑五年后留场就业。1980年予以平反，享受离休干部待遇，1986年病逝。

何杰（1923~1987）桃川乡魁星楼村人，共产党员。出身贫苦农民家庭，幼年由关中逃荒进山，被魁星楼何姓收养。少时放牛务农，10岁时与养父靠种几亩薄地及打短工维持生活。20岁后常出山做小生意。1948年3月，在岐山县北山小寨参加眉县游击队。同年10月在永寿县韩家嘴与国民党青年

军二〇三师一部战斗失利，他右腿负重伤，与70多名队员同时被敌关押。后经中共岐山县地下党组织营救出狱，归队后随部队活动于岐、眉一带。

1949年夏，何杰被调眉县县大队，参加了著名的扶眉战役，同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0年3月，被调宝鸡军分区九团特务连任副班长。次年4月，又调野战军第六十四军后勤一团特务连任班长，同年11月赴朝作战。1952年10月因病复员回乡。1953年，任太白区白云乡党支部书记。1955年，调高码头乡任党支部副书记。1958年，何杰被错定为历史反革命分子，1962年被迫退职归田。1979年在落实政策中，何杰冤案得到纠正、平反，享受离休干部待遇，1987年病故。

王世英（1917~1989）字杰珊，嘴头镇李家沟村人，出身于富农家庭，本县教育名人。1939年毕业于西安二中，在校期间与进步青年参加爱国抗日救亡运动。中学毕业后，于虢县（宝鸡县）石羊庙任教。1941年，被宝鸡县国民政府委任为终南乡国民完小校长。其间因与当地旧政权人员有隙，曾被保警队派人暗杀，未遂。1943年后，迫于处境艰难，自行离职，飘泊于虢镇、底店等地教书营生六年。

解放战争时期，与中共宝鸡县地下党、游击队负责人傅宇晴、傅执中、焦振祥、曹建武（皆同学好友）等人来往甚密，受革命思想之熏陶，为他们提供嘴头情报，并掩护他们多次来嘴头搞地下工作，给中共宝鸡县地下党领导的游击队在嘴头一带活动提供了有利条件。嘴头解放后，于1949年9月受宝鸡县人民政府委派，回原籍任终南区（宝鸡县第十二区）完全小学校长4年。1953年秋，因一学生发生事故，免职调虢镇小学任教。

1955年春，调任嘴头小学校长职至1958年。1959年于桃川小学任校长一年，后被调宝鸡市第十六中学（县中前身）任教，并负责学校附设师范班工作，为太白教育界培养了第一批当地教师。其后，一直在学校任教至1979年离休。“文化大革命”中，因出身于资产阶级家庭，被“造反派”加上莫须有罪名，备受迫害。后落实干部政策，予以平反甄别。但他并不因遭受迫害停止工作，而是把他有生之年和余热继续散发在党的教育事业上，受县人崇敬，是本县教育界一代元老。

离休后，在地名普查工作中不惜年高体弱、爬山涉水到处奔波，查资料、走访考察。其后，在地方志和文史工作中发挥了活资料的作用，为《太白县志》和《宝鸡文史资料》撰稿，提供口碑资料。1985年被评为模范离休老干部先进工作者，出席省离、退休老干部先代会，受到表彰奖励。1989年因病

逝世，终年 72 岁。

第二章 名人录

一 本籍县团级（副职）以上党、政、军领导人物录

周世新 生于 1927 年 4 月，太白河乡人。1947 年 9 月参加革命工作，1950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副团长。

王会堂 生于 1946 年，嘴头镇人。1964 年入伍服役，曾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师政治部副主任、高炮旅政治委员。

陈登位 生于 1936 年 6 月，桃川乡人。1953 年 7 月参加革命工作，1959 年 9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0 年 12 月，任副县长，任职 6 年。1986 年 1 月，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任职一年半。1987 年 5 月，任政协太白县委员会主席。

张庚贤 生于 1954 年，鸚鸽乡人。1978 年 4 月参加革命工作，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85 年任副县长。

赵杰 生于 1934 年 6 月，靖口乡人，1953 年参加革命工作，1958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 年 5 月，任政协太白县委员会副主席。

王森 生于 1941 年 12 月，嘴头镇人，1959 年 12 月参加革命工作，1963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 年 5 月任副县长。

杨海军 生于 1946 年 10 月，嘴头镇人。1961 年 7 月参加革命工作，1966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 年 5 月任副县长。

朱永生 生于 1950 年 9 月，鸚鸽乡人。1971 年 4 月参加革命工作，1973 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0 年 3 月任县纪检委书记。

二 社会名人录

彭受铃 清·乾隆十五年至嘉庆五年（1750~1800）二郎坝高家坝村人。

据彭氏遗孀彭谢氏墓碑载：原籍湖南衡阳，后迁居二郎坝，曾任同官（今铜川）县令。

周 镡 清·乾隆末至道光末太白河人。嘉庆末科廪生，道光丁酉科贡生。道光十五年（1835），捐青草山地，年收租三十五石兴办太白河义学。

许祖麟 清·乾隆中叶至道光初年二郎坝皂角湾人。为当地绅士，据许氏墓碑载，许为钦赐国学六品衔。

唐志贤（1921~1951） 鸚鹄乡柴胡山村人，农家出身。曾任国民党眉县齐镇区鸚鹄乡乡长，后在中共地下党人李金泉争取教育下参加革命工作，加入中共地下党组织，先后任鸚鹄游击队队长、鸚鹄区区长、陇县八渡区民兵营长，1951年10月病故。

宋鉴堂（1896~1953） 嘴头镇牛家沟门人，当地豪绅。40年代曾任国民党宝鸡县终南乡乡长、宝鸡县参议会参议员。民国35年（1946）在终南创办义学、迪民小学。土地改革时，被人民政府定为恶霸地主，判处有期徒刑3年，1953年病卒狱中。

李邦荣（1907~1968） 高码头乡人。青年时期参加高码头团练，后曾任缉查队长、保长、保安队长、民团团长等职。民国37年（1948），中共宝鸡县地下党组织多次派员争取这支实力较强的地方武装，李邦荣渐趋向于人民革命事业，多次资助宝鸡县游击队、高码头游击队枪支弹药，并掩护中共地下党人和游击队员在当地活动。当地解放后，李向人民政府交出民团全部枪弹，回原籍（眉县积谷寺）务农。1968年，“造反派”欲将李押回高码头批斗，他伺机自杀。1979年落实政策中，人民政府认定李为游击队资助人员。

欧方伯（1903~1974） 字云山，桃川下河坝人，当地名医。方伯研医理遵古不泥古，重辩证施治、推陈创新，善以味少量重之方剂投病为其长，且奏效捷，故当地称他“欧半斤”。民国22年（1933），方伯行医留坝、城固、汉中一带。因其善治疑难杂症，故求医者众、从师者也众。民国32年（1943），回桃川故里，受聘教书，翌年复从医。后，方伯大徒弟陈贵芳于购药途中遭国民党军队绑票，勒逼方伯大洋一千赎人。方伯倾全部资产凑大洋七百赎回陈芳贵，医业败落。50年代，方伯贡献出他经验良方，被收载于《陕西省中医验方秘方集》。1958年，被评为先进医务工作者，出席省先代会。1974年病故，终年71岁。

王治明（1908~1974） 嘴头镇李家沟村人，出身于中医世家，内、外科相并专长，为当地名医。治明行医注重临床辨证施治，不轻易施用峻攻峻

伐之剂。他自创土单验方数十，疗效高而经济方便，能于危急中即时缓解患者病情。治明谨记家训，重医德，求医者随叫随到，他以解人扼难为根本，加之医术高明，故山里山外均闻其名。1956年，治明在嘴头中西医联诊所工作后，曾到宝鸡、西安进修西医病理学。他采中、西医之长结合疗疾，是境内50年代之首创。1958年被评为省卫生系统先进工作者。出席省先代会，并赴北京参观全国医疗卫生成果展览。1974年病故，终年66岁。

王存雁（1960~1983）王家坡乡中明村人，共青团员。1983年9月，于激流中抢救落水青年鲁林时献出他年轻生命，他舍己救人的精神成为人们学习的榜样。

姜 信 生于1927年，宝鸡县清溪乡姜家塬人，为外籍人在本县工作时间长的教育名人。1949年参加革命工作，1950年9月调来终南完小任教，后任教导主任4年。1956年9月，调任鹦鸽小学校长至1966年7月。“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然他始终以教育事业为重，不计较名利及得失，勤勤恳恳为培养下一代工作。1970年4月调高码头杨家河中学任教。1978年4月调嘴头中学工作，次年8月任嘴中校长至1987年5月，他治校严谨，一丝不苟。1980年12月~1987年5月，兼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两届。姜信在太白教育界工作30余年中，热爱山区教育工作，忠心耿耿地为山区教育事业做奉献，多次被评为县、市教育系统先进工作者。1986年，国家教委、中国教育工会授予他全国教育战线劳动模范称号，并授予奖章一枚，其事迹已载入《陕西省一九八七年教育年鉴》。1987年5月，任县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专职副主任。

张凤岭 生于1931年，嘴头镇李家沟村人，党支部书记，农业战线老干部。1949年10月~1952年5月任村农会主任。1952年6月~1953年任方关乡副乡长。1956年回村，为李家沟村监察主任。1957年任李家沟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主任。1958年9月任李家沟生产大队（村）党支部书记至今。他任党支部书记后，曾于1958年出席省除“四害”、讲卫生群英会，1962年出席省水土保持群英会，1976~1987年为县委委员。1987年5月为县政协、市政协委员至今。1984年带领群众办机砖厂，走脱贫致富路，改变本村贫穷面貌。1988年被评为全省扶贫、经济开发先进工作者，出席省先代会。

王世惠 生于1922年，嘴头镇李家沟村人，民间工艺名人。擅长雕塑、书画、剪纸等工艺。作品精巧细致，造形古朴、形象逼真，尤以古典人物之马勺脸谱独具一格而著名。作品曾送法国展出，深受欢迎赞赏。

宋克宪 生于1921年，嘴头镇红星村人，书法功底扎实，为当地书法名

人。楷、行、草、隶四种书法皆工，尤以行书、隶书为其长。作品曾于省、市级刊物发表。

三 革命烈士录

高志英（1919~1948） 嘴头镇上河村人。1948年参加宝鸡县游击队，为联络员。同年底回原籍联系工作中被敌暗杀，1950年追认为革命烈士。

冯德福（1930~1948） 嘴头镇塘口村人。1948年1月参加华北野战军。同年12月，于河北战场牺牲，1950年追认为革命烈士。

艾志英（1917~1949） 嘴头镇凉峪村人。1948年参加宝鸡县游击队，1949年1月回原籍开展工作中被敌暗杀，1950年追认为革命烈士。

高脏狗（1917~1949） 嘴头镇红星村人。1948年12月参加宝鸡县游击队，为联络员。1949年春，回原籍联系工作中，被敌暗杀于田家沟将军石滩，1950年追认为革命烈士。

李国才（1915~1949） 高码头乡高码头村人。1948年11月参加高码头游击队。1949年2月于宝鸡县颌头与敌作战中，为掩护大队突围，奋勇阻敌，身中数弹，光荣牺牲，后追认为革命烈士。

刘来娃

生年不详，客居高码头。1948年11月参加高码头游击队。1949年2月于宝鸡县颌头与敌作战中，为掩护大队突围，奋勇阻敌，身中数弹，光荣牺牲，后追认为革命烈士。

黄彩淑（1899~1949） 女，白云乡下白云村人。1949年10月，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向国民党残军送劝降书时，被国民党军杀害，后追认为革命烈士。

马成龙 生年不详，原籍甘肃省。40年代逃荒到鹦鸽吉利沟客居，以打短工谋生。1949年5月参加鹦鸽游击队，同年11月，在随队剿灭太白山放羊寺股匪陈义海战斗中，不幸中弹身亡。1987年追认为革命烈士，本县与眉县共同为烈士立碑于鹦鸽乡以作纪念。

鲁世谋（1926~1950） 王家陵乡中明村人。1949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50年10月随部队赴朝作战中牺牲，追认为革命烈士。

王廷奎（1916~1951） 鹦鸽乡鹦鸽街村人。1949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50年赴朝作战，为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军工兵团战士。1951年7月，在战斗中牺牲，追认为革命烈士。

李忠田（1930~1952） 嘴头镇嘴头街村人。1950年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作战，1952年6月于战斗中牺牲，追认为革命烈士。

王志云（1939~1960） 桃川乡灵丹庙村人。1960年入伍服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七四二六部队战士。同年6月于青海省平叛中牺牲，追认为革命烈士。

刘育民（1940~1960） 嘴头镇南寺村人。1959年12月入伍服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一八三团一营一连战士。1960年6月于青海省平叛中牺牲，追认为革命烈士。

第三章 人物表

（一）省级以上命名表彰、奖励的先进人物表

表 25—1

姓 名	性 别	单 位 及 职 业	何 时 授 予 何 称 号、何 奖
张秀英	女	鸚鹄乡六家村 农 民	1953、1956、1958年三次出席省劳模大会。1958年赴京参观农业展览。《陕西日报》以“深山里的张秋香”为题报道了她的事迹，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奖章三枚。1979年省政府授予三八红旗手称号。
杨志贞	女	桃川乡白杨塬 农 民	1953年出席地区和省劳动模范代表大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奖章一枚。1979年全国妇联授予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纪念章一枚。
王世兴	男	嘴头镇李家沟村 农 民	1956年出席省劳模代表大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奖章一枚。
刘天锡	男	靖口乡石沟门 农 民	1956年出席省劳模大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廉玉梅	女	龙窝乡四林庄村 农 民	1956、1958年两次出席省劳模大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奖章一枚。

续表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业	何时授予何称号、何奖
席凤鸣	男	鸚鵡乡六家村 农民	1956、1959、1960年三次出席省劳模大会。1958年赴京参观农业展览，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奖章两枚，国务院颁发给六家村奖牌一面（有周总理签名）。
杜登荣	男	同上	1956、1958年两次出席省林业先代会，省政府授予先进工作者称号。
沙金玉	男	终南乡七里川 农民	1958年出席省劳模大会，省政府授予先进生产者称号。
杨克勤	男	桃川乡魁星楼村 农民	1958年，赴京参观农业展览，同年出席省劳模大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奖章一枚。
姚新科	男	县农具厂工人	1959年出席省工交、财贸先进代表大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谭明秀	女	桃川乡下河坝村 农民	1958年出席西北地区绿化黄土高原青年积极分子代表大会，1959年因对破获反革命暴乱案有功，出席省第一次政法战线代表大会，1960年出席省劳模大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奖章三枚。
逯巧然	女	县幼儿园教师	1960年出席省文教群英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宋福祥	男	鸚鵡乡六家村农民	1960年出席省劳模大会，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朱玉莲	女	嘴头镇农民	1979年全国妇联授予三八红旗手称号。
王淑清	女	县蔬菜公司工人	1979年，被团中央命名为全国新长征突击手，1982年，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强圃	男	县工商行工会干部	1983年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工会积极分子称号。
朱秀芳	女	嘴头镇农民	1983年全国妇联授予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称号。
张翠霞	女	桃川乡蹇坡村农民	1985年全国妇联授予三八红旗手称号。
黄秀英	女	嘴头镇农民	1983年全国妇联授予三八红旗手称号。
张翠英	女	嘴头小学教师	1984年国家教委授予模范班主任称号。
王平安	男	县卫生局干部	1985年共青团中央委员会授予边陲英雄儿女称号。
沈静	女	县医院护士	1987年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二) 境内落队红军战士表

表 25—2

姓名	性别	年龄	籍贯	参加革命时间	原所在部队及职务
周 猛	男	80	湖北省麻城	1929	原红四方面军第四军十师三十团一营二连副连长, 1938年失落二郎坝乡。
李定慈	男	69	湖北省	1931	原红四方面军战士, 1934年因病留二郎坝乡, 1985年病故。
郑世才	男	72	湖北省	1931	原红四方面军四军十师二十八团战士, 1937年失落二郎坝。
许金堂	男	79	湖北省黄安	1931	原红四方面军战士, 1938年失落二郎坝乡。
康德福	男	79	安徽省	1932	原红二十五军七十五师二二五团一营二连战士, 1935年因病留在二郎坝乡。
刘 成	男	68	四川省	1933	原红四方面军战士, 1936年失落白云乡。
刘培德	男	71	四川省万源	1933	原红四方面军第四军十师三十团三营九连战士, 1942年离队, 流落白云乡。离队前为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七七〇团战士。
杨惠银	男	72	太白县桃川乡	1936	1936年参加红二十五军七十四师, 抗日战争时期为八路军警备四团二营五连战士。1946年离队回乡, 解放后曾任乡长、乡支书。

(三) 荣立二等功以上的复员、退伍军人表

表 25—3

姓名	性别	生年	入伍至复、退伍时间	立功时所在部队	功 别
张清域	男	1911	1949~1953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六师特务连	大功一次
高长有	男	1921	1951~1954	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训练团	二等功一次
邢新奎	男	1930	1951~1955	中国人民解放军支后转建一团	二等功一次
王锐贵	男	1932	1951~1957	中国人民志愿军后勤三分部	二等功一次
阎 芬	男	1944	1964~1969	中国人民解放军 7984 部队	二等功一次
陈秋秋	男	1928	1949~1956	中国人民解放军 4169 部队	二等功一次

(四) 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科技人员表

表 25—4

姓 名	性 别	生 年	籍 贯	职 称	批准时间	现工作单位
朱天武	男	1936	宝鸡市	副主任医师	1988.10	县医院
杨传学	男	1936	长安县	高级教师	1988.10	县高中
贾兴才	男	1937	长安县	高级教师	1988.10	县高中
赵化文	男	1937	临潼县	高级教师	1988.10	县高中
陈永杰	男	1937	岐山县	高级教师	1988.10	县高中
高志明	男	1937	岐山县	高级教师	1988.10	县高中

附 录

重要文件辑存

陕西省人民政府命令

(53) 府秘字第 0051 号

事由：为设立太白、黎平两区希遵照由：

主送机关：宝鸡、南郑专署。

抄送机关：本府各委、厅、院、署、行、局、贸司、干校；
各专署、各县、市人民政府。

关于在宝鸡专区的太白山区及南郑专区的黎坪山区，分别设立中心区一案，业经报由西北军政委员会民政部转奉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十二月二十七日内民（52）字第 706 号函开：

“同意陕西省在宝鸡、南郑两专区内划设太白区和黎坪区（为避免名称复杂，中心区可改称为区），各按丁等县编制。即：

一、将宝鸡专区原岐山县属的桃川区；宝鸡县的终南（嘴头）区；眉县所属的齐镇（鸚鹄）区六、七两个乡及南郑专区留坝县属第四区的（王家陵、元坝子、太白河）三个乡；佛坪县属第四区的（二郎坝、黄柏塬）两个乡；凤县所属第四区的（白云）一个乡等地区，划设为太白区。区政府驻嘴头镇，暂属宝鸡专区领导。

二、（略）

特令遵照，除该两区印信及区以下设立区、乡数目，应候另案通知办理外，望速通知有关县办理移交手续、分别成立区政府并希绘新区区划图，连同户口、土地等统计资料各五份及区政府成立日期和交接情况一并报府为要。此令。

主 席：赵寿山

副主席：潘自力、张凤翔、韩兆鹗

一九五三年元月二十七日（省府印）

陕西省人民政府宝鸡专员公署通知

经民字第 135 号

事由：为通知设立太白区由

主送机关：太白区人民政府

抄送机关：岐山、宝鸡县、眉县等三县人民政府

批示：

接陕西省人民政府秘字第 0051 号命令：“关于在宝鸡专区的太白山区及南郑专区的黎坪山区，分别设立中心区一案业经报由西北军政委员会民政部转奉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十二月二十七日内民（52）字第 706 号函开：“同意陕西省在宝鸡、南郑两专区内划设太白区和黎坪区（为避免名称复杂，中心区可改称为区），各按丁等县编制。即：

一、将宝鸡专区原岐山县属的桃川区，宝鸡县的终南（嘴头）区，眉县所属的齐镇（鸚鹄）区六、七两个乡及南郑专区留坝县第四区的（王家陵、元坝子、太白河）三个乡，佛坪县属第四区的（二郎坝、黄柏塬）两个乡，凤县所属第四区的（白云）一个乡等地区，划设为太白区。区政府驻嘴头镇，暂属宝鸡专区领导。”等情希迅即绘制新区划地图，连同户口、土地等统计材料各六份及区人民政府成立日期和交接情况一并报署以便转报省府核备！

二、（略）

专 员：郭廷藩

代专员：鱼得江

副专员：严崇师

一九五三年二月二日（专署印）

陕西省人民政府命令

（53）府民字第 043 号

事由：为调整黎坪、太白两区区划由。

主送机关：南郑、宝鸡专署。

抄送机关：南郑、沔县、凤县、洋县及黎坪、太白区人民政府。

南郑专区黎坪区人民政府及宝鸡专区太白区人民政府，为领导便利及人民方便，要求修正原来区划。经研究，作如下决定：一、（略）二、（略）三、现属凤县的黄牛河乡全部与关上乡的第四行政村（117户）以大沟口为自然界限及洋县第四区平堵河乡的皂角湾村，统划归太白区领导。总的编制已在调整区、乡行政区划时注意调剂。各该县（区）的区、乡数目，不再变更。希即转知有关县（区）进行划拨，务于普选工作开始前，交接完毕，并将交接情况报府。

此令。

主席：赵寿山

副主席：潘自立、张凤翔、韩兆鹗

一九五三年六月九日

太白区人民政府报告

太秘字第 283 号

主送机关：省人民政府、宝鸡专署

（1953年8月31日发）

兹随文报送我区接收报告一份，请核示备查。

太白区人民政府（印）

代区长：姜纯儒

公元一九五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太白区接收工作报告

1. 接收前的准备工作：

我区为了做好这次接收工作，加强领导起见，故首先于二月二十四日，成立接收委员会，同时并于二十五日函知各有关县。按我区接收日期，派员协

助区、乡政府办理接交手续。并在接收委员会的领导下，由各部门抽调了大批干部，根据预计设立区数，组成了四个工作大队，又为了各工作大队便于工作起见，收集各单位按其业务性质所提出接收内容，由接收委员会审查，汇总印成接收提纲，发给各工作大队，以利接收工作的内容统一与顺利进行。

2. 接收工作进行情况

我区的接收工作，是以春耕生产为主，与紧密结合宣传婚姻法而进行的。各工作大队先后于三月三日到达各区、乡、村进行了工作，事先虽然成立了接收委员会及函知各有关县，约定了日期派员协助工作，但仍有个别乡，准备工作做的不够，如原宝鸡县第十二区，在我区接收工作干部到达该区后，因事前准备不够，被迫晚上十二点以后，还点着灯在整理公文；又如佛坪县的协助工作干部，未能按期达到，故使我区接收干部等待了几天，加之各项中心工作的开始及我区灾荒严重，致使接收工作延至七月八日才正式结束。

3. 接收后的情况

我区是由南郑、宝鸡两个专区的凤县、留坝、佛坝、洋县、宝鸡、岐山、眉县七个县的边沿地区划分而新成立的，东与眉县、佛坪交界，南与留坝、洋县接壤，西与凤县交界，北与宝鸡、岐山接壤，太白区人民政府驻嘴头镇，全区的面积，东西宽约一百七十五华里，南北长药二百一十华里。在太白区人民政府以下共设四个区，辖二十个乡、二百四十个自然村。第一区公所驻嘴头镇；第二区公所驻靖口关，距嘴头镇七十华里，第三区公所驻二郎坝，距嘴头镇一百九十华里，第四区公所驻灵丹庙，距嘴头镇六十华里。全区总户数有五千七百二十四户，除第二区靖口关上有回族四户外，其余均系汉族。总人口二万三千四百二十五人（内有男一万三千六百二十五人，九千八百名女人），总农业户数五千六百八十七户，总农业人口二万二千六百六十二人（内有男一万三千一百一十六人，女九千五百四十六人），共有劳动力一万二千九百零四人（其中男全劳五千二百九十六人，女全劳三千三百四十三人，男半劳二千六百零六人，女半劳一千六百五十九人）。共计有牲畜八千零八十头（内有牛七千六百四十二头，驴二百零六匹，骡二百一十一匹，马二十一匹），总耕地面积是一十五万三千九百三十亩零九分四厘（包括旱地一十五万零六百一十五亩六分，水地三千三百一十五亩三分四厘）。我区计有互助组五百八十六个（内有常年定型的十六个，临时季节性的五百七十个），计有完小三所、普小十八所，教师三十五人，助教五人。关于以上各项数字在各区的分布情况，详见附表，另外关于我区区域地图随后另报。

总之从我区这次接收的整个工作中来看，各区、乡的准备工作的有些不够，个别县没有按时到达协助工作；加之我区领导上对此工作的督促指导做的有些不够，及省府对我区二次所接收的两个多乡，在批准的时间上来说有些较迟，积于以上原因，致使这一工作拖长了时间。其次，由于山区群众在经济上及交通条件上多与嘴头镇及虢镇发生关系，故对划归我区所辖基本上绝大部分都很满意，惟凤县关上乡东庄群众，还多次来信要求划归我区领导，此一问题虽专案报送省民厅，但迄今仍未能解除群众所望。

太白区基本数字统计表

1953年8月30日

数 目 项 目		区 别				总 计	
		第一区	第二区	第三区	第四区		
乡 数		4	4	4	8	20	
自然村数		77	37	40	86	240	
总户数		1353	1004	527	2340	5724	
人 口	男	4848	2490	1042	5745	13625	
	女	3024	1925	805	4046	9800	
	小 计	7372	4415	1847	9791	23425	
农业户数		1832	1004	527	2324	5687	
农 业 人 口	男	4286	2483	1039	5308	13116	
	女	3048	1925	805	3768	9546	
	小 计	7334	4408	1844	9076	22662	
农 业 劳 动 力	全 劳	男	1851	937	363	2145	5296
		女	1192	510	212	1429	3343
		小 计	3043	1447	575	3574	8639
	半 劳	男	844	400	216	1146	2606
		女	541	265	160	693	1659
		小 计	1385	665	376	1839	4265
	合 计		4428	2112	951	5413	12904

续表

数 目		区 别				
项 目		第一区	第二区	第三区	第四区	总 计
牲 畜	牛	3251	1250	609	2532	7642
	驴	159	7		40	206
	骡	63	22		126	211
	马	12			9	21
	小 计	3485	1279	609	2707	8030
土 地	旱	55603.26	28735	7352.55	58924.79	150615.6
	水		269.63	1051.11	1994.6	3315.34
	小 计	55603.26	29004.63	8403.66	60919.39	153930.94
互 助 组	常 年	8	1		7	16
	临 时	245	39	53	233	570
	小 计	253	40	53	240	586
学 校	完 小	1	1		1	3
	普 小	5	4	3	6	18
师 资	教 师	11	9	3	12	35
	助 教	3			2	5
	小 计	14	9	3	14	40

陕西省人民委员会
关于颁发〔市、县（区）行政区域的
调整方案〕的通知

(58) 会办字第 422 号

西安市人民委员会、各专署、县（市、太白、黎坪区）人民委员会：

为了适应当前大跃进的新形势，便于加强领导，集中力量，全面发展各项生产建设事业。经省人民委员会报请国务院于 1958 年 11 月 1 日同意撤销

府谷等 47 个县和太白、黎坪两个区。现将省人民委员会〔关于市县（区）行政区域的调整方案〕发给你们，希即作好准备，开始撤销合并工作。合并工作中的具体问题，报省民政厅解决，全部工作完毕后，写出总结报省人委。

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四日（印）

陕西省人民委员会
关于市县（区）行政区域的调整方案^①
（摘录）

.....

一、全省原辖 101 个县市，撤销 49 个县（区），经调整后，全省共有 52 个县市。

.....

撤销宝鸡县和太白区，将宝鸡县和太白区大部分行政区域划归宝鸡市；同时将原陇县县功区划归宝鸡市。太白区的黄柏塬、二郎坝两个乡划归洋县。

二、（略）

三、已撤销的县（区）的各级人民委员和人民团体的代表、委员和工作人员的职务，一律暂时保留，随地区交接。

一九五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陕西省宝鸡市人民委员会
关于将二郎坝、黄柏塬二管区划归太白
区领导和由太白区代表本会和洋县
办理交接手续的通知

（59）会民字第 083 号

太白区人委：

接陕西省人民委员会 5 月 2 日（59）会民李字第 040 号，关于将洋县华日人民公社二郎坝、黄柏塬两个管理区划归我市领导的通知精神，为了赶麦

^① 撤销太白区后，成立太白人民公社，为宝鸡市辖。

收以前办好接交工作。经研究决定将二郎坝、黄柏塬两个管理区，划归太白区领导，并由太白区代表市人委和洋县联系具体办理接交手续。接交范围应按上次全省市、县、区合并时原太白区人民委员会给洋县所移交的人员、物资和地区仍然接回。接交手续办理完毕以后，太白区应将交接情况及日期和地区略图（包括人口、面积、自然村）报告省民政局。

一九五九年五月二十日

陕西省人民委员会
关于颁布调整专、市、县行政区划方案的通知

会民李字 086 号

西安市人民委员会，各专署，各市、县人民委员会，省各办公室，各厅、局、委、行：

为了进一步加强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同时又有利于对工业和城市的管理，省人民委员会报请国务院于 1961 年 8 月 22 日批准设立宝鸡、咸阳、渭南三个专员公署，设立太白县制，恢复武功等四十三个县的建制。现将省人民委员会《关于调整专、市、县行政区划的方案》发给你们。有关行政区划调整中的具体问题，请与省、专各有关部门联系解决。全部工作完毕后，于 9 月底总结简报省人民委员会。

(印)

一九六一年八月三十日

陕西省人民委员会
关于调整专、市、县行政区划的方案
(摘 录)

为了进一步加强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同时又有利于对工业和城市的管理，兹提出我省专、市、县行政区划的方案。

一、设立太白县建制，恢复原有的四十三个县的建制，连同现有的五十二个市、县，共为九十六个市、县。恢复建制的有：武功、扶风……，并在太白区设立太白县。

二、设立宝鸡、咸阳、渭南三个专区，连同现有的五个专区，共为八个专区。具体划分如下：

1. 西安市：领导长安县。

2. 宝鸡专区：领导宝鸡市、凤翔、陇县、凤县、武功、扶风、千阳、林由、岐山、眉县、宝鸡、太白等十二个市县。

……

三、几个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

1. 专、市、县行政区划按本方案调整后，原来市领导县和省直接领导市、县的关系，即行改变。

一九六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 旧志摘录

本附录摘录的旧志资料出自以下旧志版本：

《眉县志》：清·宣统元年（1909）知县沈锡荣纂修本。

《岐山县志》：中华民国 24 年（1935）县长田惟钧重修本。

《宝鸡县志》：清·乾隆五十年（1785）知县邓梦琴纂修本。

《留坝县志》：清·道光二十二年（1842）留坝厅同知贺仲斌纂修本。

《佛坪厅志》：清·光绪九年（1883）同知刘□纂修本。

《凤县志》：清·光绪十八年（1892）知县朱子春纂修本。

山川河流

青峰山有青峰寺，青峰寺有二所，即青峰、万寿二禅院。上院，楚禅师开山，陈仓人建，有名塔基址存焉。下院，后晋天福二年（937）建。

——摘自《陕西通志》

《大清一统志》载：太白山，在陕西武功县南九十里，山极高，上恒积雪，望之皓然。谚云：“武功太白，去天三百，山下行军，不得鸣鼓角。鸣则疾风暴雨立至。”上有洞，即道书“第十一洞天”，又有太白神祠。山半有横云如瀑布则澍雨，人常以为候验，语曰：“南山瀑布，非朝即暮。”

青峰山，此南山也，在县西南百五十里，接宝鸡界。

石楼山，在县南六十里，形为楼阁，故名。上有龙湫，祷雨辄应。平时山腰出云，若雾、若烟，弥漫山顶，必然淋雨。俗谚云：“石楼戴帽，农夫高卧”，屡验不爽。

鳌山，在桃川南衙岭山北。其东连者曰观音岭，岭断于太白之三才（岔）峡，东南连太白山。山麓有匀泉洞，其右有瀑布泉。

衙岭山，在桃川西南，即古褒斜界。其东连太白高出群山，为岐之南障者曰太白走马岭。

桃川，在县南百五十里，奥山之阴石楼诸山之阳，即古斜谷也。南北三里许，西自宝鸡虢川界，东至斜谷口，凡九十里。

五里坡岭，在桃川西南，距城一百九十里，为宝鸡虢川界。

三才（岔）峡，即太白山之别峰，横亘相连，西遥接鳌山界连眉县。

白云峡，自三才（岔）峡之西与佛坪界连，遥接太白山。其山隘狭幽深，人迹不到。遥望之，时有白云触石而出，因以为名。

斜谷水，即古斜水，一名武功水、一名桃川河、一名石头河。源出衙岭山，迳桃川东北流为斜谷水。又东合太白山之三才（岔）峡、白云峡水，其流益大，中亦产鱼。斜谷关折而西迳五丈原东麓，北注于渭。

——摘自《岐山县志》

狮子岭，厅东北一百里，突兀高峻状若狻猊。

紫金河，即褒水也。《山海经》谓之清水，俗谓之黑龙江。源出眉县太白山西南麓，历周至县西南境，至厅东北之太白河入厅境。

——摘自《留坝县志》

玉皇山，城东八十里，山寒不生禽鸟。上有大石覆若殿宇，内供玉皇像。前有天然石盆，天旱祷雨辄应。

紫金河，县东南一百九十里，发源太白山。流迳武休关南，入褒城为山河堰。一名黑龙江、一名逊水。按此河属留坝，惟白云之上峪河是其上源，东南各山沟小水注之。

上峪河，县东一百七十里，源出宝鸡老林中。至白云入境，至马尾梁会下峪河之水流入寇家关交留坝界，至江口与紫金河水会。

进口关河，源出秦岭老林中，即留坝志所指为虢川河也。

——摘自《凤县志》

清·光绪十年五月二十日，斜谷河水泛滥。

——摘自《岐山县志》

东南六十里，曰石塔山。北接草坪，东瞰磻溪。其形如塔，上有石盆，旱则祷雨。明滦州许庄诗：嶙峋一柱插云霄，峭壁层层剑戟摇。宝塔远聳舒翠黛，石盆遥望泻天瓢。霞收晚气犹吞顶，雨散朝岚尚束腰。欲驾飞车遍沧海，手凭云汉听吹箫。

东南一百二十里，曰八盘山。自秦岭迤迤而南三十里至虢川，一峰壁立，屈曲八盘。上有真武宫，松竹交加，苍翠欲流。

东南一百五十里，曰分水岭，系桃虢二川交界。水从秦岭分东西流，诸葛武侯师出斜谷驻兵于此，俗名五里坡。

东南一百八十里，曰青峰山。其峰秀丽，四季常青。山上青松，皆大数十围，唐建青峰禅院。

东南一百九十里，曰玉皇山。山势险峻，祷雨神应异常，非极旱不敢轻入。极巅有铁殿，二旁石大数十丈，有五方石、七星台、七星塔，其山高出秦岭，风雪时兴，草木皆萎，鸟雀不闻，人迹罕至。

东南一百五十里，曰虢川黑龙泉。《陕西通志》载：“虢川水源出奥山下，北流十里又折而西流六十里，迳进口关入凤县界，即凤县紫金水之源也。”今按：黑龙泉出秦岭黄竹原上，始流细微，合虢川水，四十里入凤县界。迳白银峡、江口三百余里下达武关，其流量大，此黑龙江之源也。

金牙关，明《一统志》载：“在县南一百二十里。”今按：在县东南一百五十里，虢川要地，蜀汉捷径。以势如张牙故名。

——摘自《宝鸡县志》

兴隆岭，在厅南六十里。弯环崇耸，不险深溪，风籁泉声，交响不断。

渭水河，相传因神仙唐公房尽室升天，其婿不与，投水中，故名。今水源在厅西四十里都督镇少南杨家沟口，三泉并涌，形大如斗。西经黄柏塬、二郎坝，又南流至城固庆山上，入平原，绕斗山而下，入汉江。

太白河，在厅西六十里，源出太白山，而流经古字梁，合渭水入江。

牛尾河，在厅西一百八十里，源出太白山，其流自东而南，至洋县沙坝合渭水入汉。

西乡……，九十里黄柏塬、一百里稍北曰八斗河。一百三十里曰小涧沟，俱山径分歧，险远而僻素称要隘。一百五十里曰二郎坝，与岐山、宝鸡毗连，向为会匪渊藪，最宜防范。一百六十里曰观音峡，路险人稀。一百八十里曰牛尾河，通宝鸡、凤县、留坝，林幽谷暗，伏蟒易生。

——摘自《佛坪厅志》

行政建置

虢川巡检署在虢川，门一阖，东西班房二间，大堂三间，二堂三间，西边厨房一间，东边书房三间。乾隆三十七年巡检陆维新详请重修。

虢川巡检司奉银三十一两五钱二分，皂隶弓兵工食银共三十六两。

虢川巡检司，顺治十三年废，雍正七年复设。

李承瑞：江南旌德县人，雍正七年任。

徐成鹏：江南青阳县人，乾隆十一年任。

徐可达：直隶通州人，乾隆二十四年任。

王世贵：浙江会稽县人，吏员，乾隆二十八年任。四十年复任。

耿宽：乾隆三十年署篆。

陆维新：浙江会稽县人，监生，乾隆三十年任。

吴士麟：直隶宛平县人，吏员，乾隆四十年署篆。

陈笄：乾隆四十四年由署典史改署篆。

张焯：浙江余姚县人，监生，乾隆四十五年任。

祖士仪：奉天正蓝旗人，监生，乾隆四十六年署篆。

胡世勋：江西庐陵县人，监生，乾隆四十七年署篆。

王波：江西宁州人，监生，乾隆四十七年任。

李正：甘肃宁朔县人，监生，乾隆四十九年署篆。

钱震：浙江钱塘县人，聚珍馆供事，乾隆四十九年任。

——摘自《宝鸡县志》

明·嘉靖四十四年，增桃川里。

第六区统乡五。……南山之阳曰桃川乡，距县南一百九十里。凡一十三村庄：八里湾、下湾里、东建（蹇）坡、白磊沟、白羊坡、大湾里、灵丹庙、新城里、沙坝街、白云峡、桥地坪、杜家庄、三（沙）羊店。

——摘自《岐山县志》

江口加林里所辖……太白河、青草山、狮子岭。

红崖河八庙里所辖……王家陵、寇家关、混（红）水河、校楞坪、锅厂、沙坡沟。

小川子永兴里所辖……松坪子。

——摘自《留坝县志》

西乡十三联……，第十二联五堡，山内：中，北瓦窑坡至县五十里。东，十里拐峪里，又东二十里接南乡六联李家河。西，二里接岐山界河。南，一

里南瓦窑坡，又南二里接十三联纸坊头。北，十里火烧滩，又北十五里药树鸭（埡），又北二十里接六联汶家山。东南五里接十三联梁家山。西南二里接岐山界河。东北，二十里接七联磨石峪。

第十三联七堡，山内：中，松树坪至县六十里。东，五里莲花湾，又东十五里接六联沙坡里。西，二里鸚鸽嘴，又西三里接岐山界河。南，二里五朝台，又南十五里陈家村，又南大山。北，十里纸坊头，又北十一里接十二联南瓦窑坡。东南，三里大山。西南，五里吉利沟，又西南十里接岐山界河。东北，十里接十二联拐峪里。西北，五里接岐山界河。

——摘自《眉县志》

教育

义学七所，……，太白河一所。禀生周鑑等捐献青草山地，岁收京斗租三十石，粮户张茂松捐房屋二间。

——摘自《留坝县志》

进口义学，光绪十六年康大顺等置房一院，顾学才、刘正财捐地二处，岁收稞（课）银十余千。不敷之数，绅粮津贴。

——摘自《凤县志》

社学九，……，一在虢川嘴头，有馆所，学地四十亩。

——摘自《宝鸡县志》

自然

鱼洞，在斜峪关内三十里，峭壁石穴，瀑布出焉，不知脉通何处。每岁谷雨则鱼出，出时先有小鱼来往游戏，谓之试水。俄而，玉腮吹浪，银甲射目，先小后大，既美且多，一岁一次，余日绝无。古称丙穴，其此类也。

——摘自《岐山县志》

莲花湾，相传有五色莲花，风动香闻十里。

——摘自《眉县志》

职官

分防千总二，……，一在黄柏塬。

黄柏塬汛千总，邢致中，道光年任。陈三印，咸丰年任。张锡贵、赵得胜，俱同治年任。姚用章、马舜年，俱光绪年任。赵士芳，光绪八年署任。

——摘自《佛坪厅志》

道路

在其东北境自城固之桅杆石……、桑园坝，过紫金河……，二十里险苟

家河，二十里险青草山，交周至磨房沟。此由正东而北之路，而其中惟西江口歧路尤多。一由桑园坝二十里险两河口，十里险栗子坝，二十里险平定关，五里险松坪子交佛坪县界，迤而南交洋县黑峡子。一沿红崖河二十里半险四十八窟窿，二十里半险柘梨园，三十里半险王家堆，三十里险寇家关，十五里险高松树交凤县白云界，商贾多由之。

——摘自《留坝县志》

诸葛武侯行兵所由峪谷，当时栈桥、阁道共五千数百所，工亦矩矣。今考其路，斜谷在眉县，而武侯治乐城即今城固。由城固之小河口（城固至小河口经许家庙、鸡冠梁、石堰坪、双溪共一百五十里）趋斜谷计至长安，较褒谷捷二百数十里。客商尚多取径于此。今考其路之经于凤县者，自留坝之寇家关三十里至凤县之进口关（按：今客商取道白云，不由进口关）。又三十里至上白云，再四十里出凤县界入宝鸡之方柴关。十五里至虢川，十五里至杜家庄则交岐山县。又二十里桃川，四十里鸚鸽嘴，四十里斜峪关。东北趋槐芽、亚柏、周至，夷路二百至长安。

正东安河……，二十里平墓，十里白蟒寺，十里进口关。东行二十里即留坝界。南行三十里即宝鸡界。东南行三十里上白云，上交宝鸡通虢川镇，下交留坝通西江口，山路险窄，止可行人。

——摘自《凤县志》

地名

进口关，县东一百五十里，与留坝、宝鸡交界。

上、下白云，县东二百里，在太白山与宝鸡连界，为斜谷要隘。

——摘自《凤县志》

三 历史文献辑录

兴元新路记（摘录）

唐·孙樵

……出临溪驿百步，南登黄峰岭。平行不能百步，又步登渠渠岭，盘折

而上，甚峻（自注：渠渠岭北并涧，可为阁道。平出渠渠岭南，可罢渠渠路）。下渠渠岭，岭稍平，二岭之间，凡行十里。自临溪有支路，直，绝涧并（蒲浪反他放此），山复绝涧。蛇行磧上十里，合于大路（自注：秋夏此路当绝）。下黄峰岭，复有支路。并涧出渠渠岭，下行乱石中五六里，与涧西支路合（自注：秋夏此路亦绝）。由大路十里，桥，无定河。河东南来，触西山下，隳号怒北去，河中多白石磊磊如斛。又十里至松岭驿，逆旅三户，马始食茅。自松岭平行三里，逾二桥登八里坂，甚峻。下坂行十里，平如九衢。又高低行五里，行连云驿。自连云西平行二十里，上五里岭，路极盘折，凡行六七里及岭上，泥深灭踝（自注：行者多苦于此，可为栈路以易之），路旁树往往如挂尘缨，绵绵而长，从风纷然。讯于薪者，曰：“此泥榆也。”岂此岭常泥而树有此名乎？凡泥行十里，稍稍下去，又平行十里，则山谷四拓，原显平旷，水浅草细，可耕稼，有居民似樊川间景气。又五里至平川驿，自平川西并涧高下行十里复度岭（自注：岭东度涧可诣为阁路，平行五十里出岭西亦古道）。上下岭，凡五里复平。不能一里，复高低有阁路。行七八里扼路为关，关北为临洮，关南为河池。自黄蜂岭泊河池关，中间百余里皆故汾阳王私田，尝用息马，多至万蹄，今为飞龙租入地耳。入关行十里皆阁路并涧。阁绝，有大桥蜿蜒如虹。绝涧西南去，桥尽，路如九衢，夹道植树步步一株，凡行六七里至白云驿。自白云驿西并涧皆阁道，行十里，岩上有石刻横为一行，曰：“郑淮造”凡三字，不知何等人也（自注：人以淮为准盖视之误）。又一十三里至芝田驿，皆阁道，卒高下多碎石。自芝田至仙苓，虽阁路，皆平行。往往涧旁谷中有桑柘，民多丛居，鸡犬相闻。水益清、山益奇、气候甚合……。

太白全图序言

此余庚辰夏祷雨太白山，归而为是图也。其山之幽深曲折处，图所不及，记中悉之，刻在碑阴。迹之奇怪灵异处，记所难形，图中表之，合记于图，而山之形势可见，即事之奇，实亦可见矣。余好弄笔墨，于文词之外每讲画理，见勒诸碑版者，类殊绢素，因运里染翰，兼购良工，为太白存此小照。盖自来士大夫罕造其巅，亦莫为表章者。即唐杜甫、李白，宋苏轼辈皆最喜探奇，宦游此地也久矣，亦未经营登陟而开其面目。千载之下，余获跻攀诂，能置而不传乎？后之览者，按图索记，历历如见，诚佳话□。时康熙三十九年秋

三秦观察使河东贾铨并线。

康熙庚辰夏，余督邮关中之三年也。综理厥职，驿困稍苏，时届麦秋，渐以愆阳为害，三农植杖而叹，余心戚之。会大宗伯席公总制川陕，亦以为忧，语余曰：“雨旸不若有心者，何以煎民用神”？余答曰：“某闻，至诚感神，桑林当可祷耳。倘以宗伯委，顾力请于西岳。宗伯然之。余熏沐以往，攀铁梯跻南峰，焚章中告，三宿而还，灵雨既零未霑足也。宗伯曰：“良苦矣！”余曰：“未也，当载请于太白”。宗伯曰：“太白险阻，自来人莫敢通，且虎蛇为窟，子焉能往哉？”余曰：“为民请命，宁敢畏难”。遂以六月朔日行，抵眉。偕眉会骆君再熏沐，先告于清湫庙，联骑以行。骆君风雅士也。为政以勤，有同志焉。三十里及山，舍骑而徒，三里至三官池。池清澈，凡祷雨必取水设坛中，山高不可到，多汲是池焉。二十里至大雪岩，穿林涉溪，平望有雷神洞。再进有朝阳洞、二仙桥、龙盘山。西望有香烟山，观音大士香烟地也。三十里至万笏山，初名石垒，以众峰排矗有万笏之象，余因以名之，过水七十余处乃到。山容峻峭，若披荆关。行幛十里到石垒顶，一峰挺秀拔萃于群峰之中，因名独秀。十五里至黑风岭，又名神会天，数里之内黄土作坡，遇雨土滑如膏，鲜能刺足。自六月朔至月终，则雾撤山开，曰“开山”。先后为雾、雪塞，曰“封山”。其间狼虎虺蟒最夥，且有人熊、野兽，人至者万一耳。二十里至松花坪，苍松数万，丛干森列，真万木号风图也。先是余登华山苍龙岭，攀缘直上如蚁缘木，以为绝险。韩昌黎至此不能下，痛苦投书别家人，宜矣。及登此坪，险乃十倍，因念不特昌黎，即青莲亦安得携诗问天耶。下有水帘洞，景极佳。十五里至下坂寺，山有二石如人，余改名二仙山，其险与松花伯仲。十里至望仙石，回望下坂二石人，对坐如仙然。二十里至救苦岭，极险极峻无路可循，昧然勇登，不知有否前途也，名曰“救苦”意可见矣。十里至上坂寺，人行乱石间，竿确相错，人耶、石耶，殆非世境。三里至寒风关，二十里至神洼，直上如援墙壁。土人言“太白常放异光、显神象，或星光如斗大。”自此以往，草木鸟兽皆稀，惟矮松高三尺许，而产野参、金背枇杷、万年枇杷皆非世有，境凛冽不可处。自神洼三里至磨女岭，三里至东天门，四里至冲天岭。遥望山势冲天，有雷神峡焉，皆陡绝，下视股栗不能止。五里至分天岭，西风起则山东向阳热甚，山西面阴辄受风，虽大暑亦作祁寒想。一山之间喧寒顿畏，取名分天有以哉。自分天岭十里至孤魂洼，径既险峭，风复凄寒，较之数九候尤甚。人行岭上，风起人伏，若起必吹堕如落叶矣。然有观云海处极佳，宇宙茫然，云同叠絮，悉在海中，不知其几千里也。

此时置身云上，焉知有红尘十丈者哉？洼之上有三山、九牙、十二重楼诸胜，高插碧空，真呼吸通帝座矣。十八里至二里关，里许至金锁关，草木鸟兽绝无矣。山势森罗，境非五浊，不自知其心之怵悚也。其间，石貌若人拱立者、行相揖者、坐相戏者、奇兽卧者、鼎彝列者。怪峰欹侧，天风飒沓，诚为咋愕。金锁关里许至大太白池，池方圆三十余亩，清鉴毛发，无寸草点尘，无诸水族。惟龙一种，时大时小，变化出入其中。池面常放五色光、万字光、寿字光、珠光、油光，各肖其类，人虔则应，否则无之。池旁有净池鸟如画眉而小，毛色花纹可爱，声嘹亮，不避人，人亦莫敢捕之。池有片叶寸蕒，鸟必衔去，故名净池。池为云雾笼罩不常见，曰“封池”，祷而后见曰“开池”。余至，池即开，现万字等光焉。余有池六，类如此，盖神所凭依也。再上三里至雷神池，池在洞中，有万年不融之冰。洞上有石塔名观星楼，又龙凤二小池。自大太白池过稻地洼至二太白池十里，池大数亩。五里至三太白池，亦大数亩。其神异同而不令人久憩其傍，久则雷电疾至，名为“行法”。玉皇池大二十余亩，去三太白池十里。东面为龙门，有龙可见，首类牛而大，唇长尺余，两角崭然，身金黑色。其小者或长尺许、二尺许，蜿蜒池中，腥气扑人，触之头目岑岑，从人皆恐。须臾，黑云如盘飞旋而至，少选乃去。上有走马岭，相传为神乘马处，石上蹄迹宛然，险仄倍常也。佛池大数亩，去玉皇池十里。三清池无水，去玉皇池十五里。其旁金背枇杷甚多，撷其叶疗百病。诸池皆神所司，土人敬礼，以黄楮投之。诚则楮沉，若有掣入之者，否则游浮水面。自此以往，崇山峻岭不可前矣。余至山巅告祭礼毕，周揽诸胜。圭峰在左，褒斜在右。倒视惇物，横绝峨眉，近视则殿宇皆板屋，高不过寻丈，或三或五不相联络，而神像皆铁铸者，高不过三尺。盖土人负以上山，故不能大耳。殿瓦或用铁制，度古朴阴森，黼立迥殊。常观道士一二人，亦有深山麋犊之意，非红尘之客也。山之上奇花异卉，其种千百，皆不能识其名。苍松盘屈，亦非轻见之物。山之高、境之深、路之险且恶、景之奇秀，俱非凡境所有。盖自来士大夫鲜有造其巅者，或中道而返者比比也。余博考之……。则于唐、于宋、于元、于明，山之陟，则有胡僧老人、田游严、孙思邈、孙太初；山之咏则有李青莲、何大复。唐天宝三年，帝梦神人曰：“太白山北谷中有玉石可取”，求之果得，琢为玄元皇帝像。明年闰六月，乃封山为神应公，此勒封之始也。贞元十二年大旱，分命祷祀，京兆尹韩皋下令周至修太白山祠，即大雨，此祷雨之始也。夫西方之帝是为少昊，其神太白，其兽白虎，其野井鬼。于卦为兑，于风为闾阎，于律为夷，则于干为上章重光。

又太白长庚星也，五行者金，金会生水源，故祷必有雨，理或然也。而山有三太白何与？岂后人□为耶！夫言山高深而不可跻者，多于遐荒缴之区。若太白在三辅之内去长安密迩，而奇险怪恶如此，深秀幽如此，则谁谓蓬莱方丈必海外有之乎？余自入山后，见景之奇者，若宋元图画开阖反侧，变态万状；见径之险者，若羊肠鸟脊，进退一线，极人境之幻矣。陈仲醇云：“世之游山不过七尺筇与两屐耳，必士大夫有驺从糒粮之资而后可”。若余之入太白，则既难假于舆台，亦莫资于筇屐，遇水不测其深，掷足石齿而跳跃之，少错则坠矣；遇土不计其泞，入足而随出之，少缓则陷矣。壁立数仞之峰，或蚁缘以上，建瓴千尺之坂；或蛇伏以下，不知其身之捷于猿猱，其勇于贲育者。诚而一也，岂神之力耶！人之奋耶！盖请民命，弗敢懈也。秉之诚，罔惜身也。轻一己之命，全亿万之命，计诚得也。神而无知则已，神而有知当鉴其诚乎！亦何惮而不前哉？愆阳于未祷之前者，太白固冥冥也。及余入山而下山之雨、于眉而雨、至周至而雨，及鄠抵京兆而俱雨者，太白固昭昭也。雨乎！雨乎！太白之为乎！余不敢没也。及绘图刻记于石，以示来者，俾永无炎阳之虑焉。

三秦观察使河东可齐贾铨并书

贾	可
铨	齐

游招垦里记

邑令 乔光烈

招垦里在宝鸡东南万山中，去县郭绝远，为人遗迹所罕经。乾隆初，予令宝鸡。按县版得其里名，以问吏。吏曰：“是僻处山谷，与外邈隔。前来官此者，虽出行县，卒未有以往其地。盖畏其荒险，而惮崎岖也。”予顾谓吏：“知县事者，凡山川里居，土风氓俗，其远近多少，饶瘠若为，浇朴宜周，览目省雨于政，宁险远自惜耶？”吏曰：“然！顾往实难。”居无何属，当巡行，因戒吏，卒往里中。出郭渡渭水至南山下，山尽阖，势不可尽见。两崖间忽豁圻若扉半启，土石中裂，类斤斧铲刻所成然。狭逼甚，望之疑径道无所通。吏进告曰：“此往招垦里路也。”予勇而入，视其间才容一骑行，导从不得列。羊肠佶屈，蛇盘迴纡，宛转循岸壁，仰视天光如在井底。度行且百里，已日

暮，无止舍。得里人穿室山间为神祠者仅一楹，就休其中。明日复行约五六十里许，连山皆分，境忽大辟，平原广陌，井聚庐落，悉见马首，意方豁然。吏曰：“即招垦里矣。”里旧编甲凡六，居者数千家。其地宜五种，而菽麦尤盛，含奥吐腴，而田多膏壤，故岁常登。其材木富，而桑柘菓蓏足为资。其俗安于耕蚕，供衣食吉凶。里相婚姻，邻尚和乐而寡讼斗，居其间者盖几若自为一世然。亦以其去城郭之远，而县邑之人常不至也，以是绝去华器之风，而以安朴愿。予少时读《桃花源记》，特以为出于作者之寓心。及观于是，始叹与渊明所云未有异者。虽然，向使予怵于吏之所谓难往者，卒以如前为令者之勿肯至，亦乌知其俗淳境美有如是哉！里中之民，自少至老，既未尝以事涉县廷、见官府，其赋税亦不劳摧科。凡田舍、市易不为券契，以口成质而亦讫无变者。呜呼！是犹太古之余而朴未散欤！特问其人，多未尝读书识文字。孔子与冉有论卫庶以富以教，予于里俗之美而叹其不可无教也。于是为造讲舍凡六楹，买田五十亩，择诸生良谨者为之师，使招其子弟一归于学。俾礼义益明，而孝友睦嫻成俗愈厚，为令者与父老倘尤有乐乎是欤？里之四周，皆群山包环。闻其西入山道路险窄，若予自宝鸡至招垦者，凡数十里中壑大谷复为墟井，自此可达至凤县。其东山径亦如之，凡百余里至岐山县，北出为五丈原。昔时魏延语诸葛孔明，欲以五千人出子午谷直抵长安，即其处也。予既去，后牵于事，数欲往不果。思其俗之淳与其土风之美，盖久之不忘，因记焉，以告后为政者。

太白山纪游歌*

于右任

巍巍乎太白，高度一万二千尺。虽与喜马拉雅诸峰难比并兮，亦足杰峙于其侧。莽莽数千年名山，博大高洁之精神，竟未尽宣于册籍。高据西北雄且尊，太华少华如儿孙。李白想象诗两首，东坡趑趄驻山门。文人学士终古不敢往，年年朝山而祈灵者，惟有西北困苦之人民。百难自慰来上诉，家家如有太白神。余家距山二百里，山如当门咫尺耳。少小挟书入学时，朝朝暮

本文录自民国二十三年江宁吴廷锡承编之《太白山志》初稿卷首复印件。文内括号加注为作者自注。

暮见其美。爱唱六月积雪歌，欲往游之有年矣。去岁九月归西京，曾约张邵杨（张溥泉、杨虎城、邵力子三先生）同行。嗣闻冰雪封其道，太息有志竟不成。卧病申江春复夏，病起西行道关下。张杨相左关门前，邵因坠马疑作罢。诂知同学（指邵）勇过我，弱者自强能称霸。曾偕女杰傅与陆，傅为贤助陆新嫁（陆为雷孝实厅长夫人，新结婚者）。生物地质约专家，彼此欣然乃命驾。计时已至八一九，乡人为语稍伤后。不如明岁趁早来，否则封山恐不久。前途如何俱不计，进虽迟疑怯则否。山阴之路闻有四，毅然选定营头口。入山首宿蒿坪寺，胡桃栗树蔽天地。白云明月自入门，破寺远收万山翠。野棉花开草亦妍，山石榴繁川献媚。榭叶已少诗人珍，夜深重读雪木记（李雪木为山下人，有榭叶集）。山人有洞是耶非（雪木号太白山人），山人名迹微乎微。山人佳句吾能诵，“百尺孤松一鹤归。”二日抵大殿，菩萨山之首。其首五台山，峰峰妙无偶。虽低太白高岳镇，捍卫山门功不朽（菩萨山二千六百米突，华山二千四百米突。吴镇度数不知也）。三日向阳寺中待，一路奇观现云海。上是青天下白云，人居中间行自在。数百里中铺一色，如脂如绵变成彩。又如远海不尽之波涛，大起大伏弥覆载。群峰露尖如鱼龙，吞吐出没无主宰。材木枞柏桦漆竹，山行渐高树渐改。苍苍万千落叶松，乱石争地生重重。枇杷大叶又小叶，银背金背为大宗。杜鹃如柴遍碧岑，芍药开落自古今。名花满地僧鞋菊，异草宜人手掌参。四日路经文公庙，向天掀髯发一笑。一封朝奏天下惊，夕贬潮阳年已耄。云横秦岭家未知，骨委瘴江国难报。念此凄然深下拜，烈烈罡风天为怪。似谓来者尔何人？人生应不计成败。国族于今危复危，默默而亡有明戒。乔木到此已不生，火成岩裂路无情。十二重楼（山峰名）时隐见，巨石悬空势欲倾，皓然玉耸出云表，参差显怪无由名。或似老扶少，或似弟让兄，或似战士执戈斗，或似父老扶犁耕；立者坐者似流饮，卧者倚者如据枰；又似猎者引弓射，更似渔者垂钓防其惊。偶翻古典引神话，乃是西北耿耿之金神。忽然路转复云起，大太白海在眼底。万朵祥云迎我来，净水童子（道士呼池上鸟名）应时至。风云变幻万千端，高下楼阁涌目前。地极高寒天又雨，中宵衣冷在添绵。山中小草杂百药，采药人来岁如约。风呼鬼鬼雨洒洒，道士敬谨先嘱托。不然雷雨立刻至，神总不怪鬼作恶。二太白海无真面，神帐子（道士呼雾曰神帐子）中露一半。三太白海如玉人，山作翠屏形团扇。或谓神为尧舜禹，下悯生民司雷电。玉皇池大佛池小，一再请来平世乱。十里五里难尽游，地老天荒吾亦倦。三海两池如子母，或占数亩数十亩。一一分润到人间，各成河流其利久。绝顶飘渺八仙台，

台下平原广漠开。下视人间当一慨，云雾阻我真奇哉！芬君草木白君石（芬为芬次尔，白为白超然），各采标本下山来。所恨冰川寻未得（有谓山上有冰川者，此行仅见大太白海旁一处似之，然无其他证明也），引为憾事人空回。太白在西长白东（太白、长白高处植物多同），不堪回首雨濛濛。一统中华谁再造？转为西北忧无穷。下山之难等上山，凄风苦雨遍山间。危途几经鸡上架（鸡上架，山上险处地名），平路还忧石守关（由菩萨山入大太白之关有巨石）。神仙桥前望复望，骆驼树（地名）下湾又湾。山中不见绿发翁（李白诗中语），岂有仙人去不还。全山未知多少寺，十寺道士仅三四。山外凶荒山里饥，农村破后难留置。无寺不破破难修，哀哀道士尚祈字（道士祈书，予大书“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八字赠之）。风调雨顺神何如，国泰民安或待予。劳人欲了公家事，太白山头读道书。

余本欲为游记，继思以韵文为之，或易记也。因为此篇，故名曰纪游歌。

右任又记

登太白山的感想^①

邵力子

我从太白山回到西京，想写一点文字，藉作纪念，并告一般关心我们此游的朋友，以及今后想游太白山的人们。但是全山形势的雄深，山中景物的奇丽，自惧文笔拙劣，未能形容于万一。所以不用游记的体裁，只就游程中所有的感想随意写去。同游的于右任先生，想写长歌一首，用代游记，我很希望他早日写成！

陆放翁的诗句：“尝试成功自古无”。胡适之先生以为不然，他的意思，人生不可无尝试的精神。尝试正足为成功的起点，他提倡白话诗，就抱着尝试的态度，他的白话诗集第一册就叫做《尝试集》。我以为放翁、适之两人所说，是一个真理的两面，在根本上并不冲突。放翁说的尝试，是在尝试以前并无何等决心，更无怎样的准备，只是冒然尝试，自然决不成功。适之说的尝试，

^①：本文录自民国23年江宁吴廷锡承编之《太白山志》（初稿）卷首复印件。文内括号加注为作者自注。

是在尝试以前具有很大的决心，更有相当的准备，虽在尝试之中，自有成功之望。我们这次登太白山，就抱着尝试的态度。我在省城启程的时候，还不敢自信一定能登上太白山，尤其是直造太白山巅。但是可登则必登，不可登方止。我们都很有决心，而且一路之上，不怕困难，不避艰苦，大家都始终如一，所以我们居然都登上了太白山主峰而归。同时，我们都因为存着尝试的心理，准备方面太不充足，望远镜、寒暖计、测量器等等科学器械，固然没有携带。就是御寒的衣被，防雨的工具，也多没有备全，以致此游中感受不少的缺憾和苦痛。我们这次登太白山，究竟是成功，还是失败，或者是成功中含着失败，真不敢轻易说定了。

我们游太白山的动议，远在去年秋间。那时，右任先生由南京回陕，提议游太白山，杨虎城先生和我都愿同游。但因久听人说：“太白高寒，六月积雪”，以及“六月前后，雾雪塞路，是为“封山”等语，深怕那时山上天气过冷不能上去，相约今年夏间同登。到了今夏，右任先生因病久留上海，不能即回陕西，他又听说我坠马以后，手腿各伤虽已痊愈，但医生仍嘱勿太劳顿，他想我决不宜于登太白山。所以我在六月七日，两次去电，重申去年同游之约。他的复电，第一次还说病好就来，第二次竟不敢烦我同游。直到本月初旬，阴历六月将完，右任先生仍无回陕确讯，虎城先生却已定期要去南昌，我以为今年又一定不能登太白山了。想不到十四日右任先生回陕，见面之后说仍想到太白山去。我便说：“如果先生能去，我也一定能去。”右任先生要先回三原一次，我们便约定在武功西北农林专校会齐，由武功渡渭河到眉县，再去太白山。等我们上山，一般朝山的人都早已回去了，一路上偶然遇着采药的人，也都是从山上下来，没有从山下上去的。但我们在太白山，虽然感觉到很冷，并没有看见什么积雪。我们在山上看到阴历七月半的月亮，就游山的时期讲，大概今日以前没有比我们这次更迟的了。右任先生和我的年龄，在我国社会中都要算渐入老境。同时在体质上又都是伤病新愈，并不怎样健旺。但是，我们竟在初秋登了太白，乘兴而去，载兴而归。我们同游的人还有两位生长南方的女士。一位是雷孝实先生的夫人陆望之，一位是我妻傅学文，她俩也始终活活泼泼地谈着笑着。此外，更有西北农林专校林场主任芬次尔博士和他的助手们，在我们下山的时候仍留住住在二太白池，想再继续采集植物标本。太白山非六月（阴历）“开山”不可上的话，现在确已打破了。

我们游太白山，情绪特别热烈，兴趣非常浓厚，并非出于偶然。我在少年时候读李白的《登太白山》诗，曾有极深刻的印象：

“西上太白山，夕阳穷登攀。太白与我语，为我开天关。
愿乘冷风去，直出浮云间。举手可近月，前行若无山。
一别武功去，何时复见还。”

“太白何苍苍，星辰上森列。去天三百尺，邈尔与世绝。
中有绿发翁，披云卧松室。不笑亦不语，冥栖在岩穴。
我来逢真人，长跪问宝诀。灿然忽自哂，授以炼丹说。
铭骨传其语，竦身已电灭。仰望不可及，怆然五性热。
吾将营丹砂，永与世人别。”

这是何等壮美的诗歌！读此诗歌的人，大概没有不神驰于太白山的雄高而一登为快的。“武功太白，去天三百！”更是最熟的成语。我们曾两次登华山，华山是很高的，但太白比华山又高出许多。我们都很想知道太白山究竟有多少高，最高处景物究竟怎样？所奇怪的，太白山在眉县境内，眉县距西安只二百余里，距凤翔只一百里，路途并不怎样避远，而历来游太白山的人却很少，记太白山之游的人则更少。华岳有志，太白山无志，不能不说是一种缺憾！大概今日以前，一般多把太白山看做富有神秘性的，很少从学术上探讨太白山的真相。现在西安已定为西京，全国人皆注意西北的一切，我们应当使太白山成为西京胜景之一，并负责探寻太白山的真面目，详细介绍于全国人。我们此游，并不能完成这个目的，只是向这个目的前进一步罢了。

太白山的神秘性，从历代书志的记载中、现今民间的传说中都可以看到。清乾隆年间，毕秋帆作序，张商言主修的《眉县志》，专列太白山灵感录一卷，成为方志中的创体，更可以看出太白山是被人们看作怎样神秘了。关于太白山的许多神话，我想可以分作三类：

第一，古代的人，不明自然界所以构成的原理，以为自然界每一现象都有神主宰，太白山那样崇高，当然更有神主宰了。这一类的神话，并不能增加太白山的价值，但其起源，实属最早，是属于神仙和道家一类。据酈道元的《水经注》，汉成帝的时代，已有太白山神祠，其神名谷春，是列仙传中的人。道家本有三十六洞天之说，太白山当然要列入的。又以为太白山的名称，是由于西方金星之神，这当然因为太白山是在关西最高的山。《录异记》：“金星之精，坠于终南圭峰之西，因号为太白山，其精化为白石，状如美玉，时有紫气覆之。”《一统志》：“钟西方金星之秀，关中诸山莫高于此。上有湫池，虽三伏亦凝冰。道书以为第十一洞天也。”《三十六洞天记》：“第十一太白山洞，周回五百里”。

我国名山，多属道教徒或佛教徒占领，而道教在时代上比佛教较早，佛教入我国时，许多名山已先由道教占领了。太白山属于道教范围，实不足怪。现在的太白山，从山口到山顶，所有神庙仍完全由道士奉香火。我们所遇见的道士，大都智识不足，固然不配谈论玄妙的哲理，就是山中的一切也很少说得清楚。有许多还是不认识一个字的，名山由他们掌管，实是名山的幸不幸。但我试想：如果山中连这些道士都没有，又是什么景象？他们虽然不懂得植树造林，总把祠庙附近的林树看护住了。祠庙虽然破败，总还可以让游山的人休息借宿。他们的情状也憔悴得可怜，但能守死不去，实在不能不与以相当的同情。我们应当设法使道士也能识字读书，使道士也能受着农林补习教育，不必一味责备他们。所以，我们在太白山遇着道士，都给一相当的慰藉。同时，嘱咐他们，好好保管庙屋，看护树林。

第二，我想把太白山气象方面的神话专归作一类。这一类的神话起源也很早，一直流传到现在。在有气象学常识的人看来，这些神话多浅陋可笑。但古今来不少常识缺乏的人，眼看着太白山的气候不同异常，不但盛夏苦寒、霜雪常集，心中觉得奇怪，并且云雾的来去、风雷的起灭都是变化莫测，倏忽万状。他们既莫名其妙，神权的思想又充塞脑际，怎能不引起许多神话呢？《水经注》说：“太一山，亦曰太白山，在武功县南，去长安三百里。不知其高几何。俗云武功太白，去天三百。山下军行不得鼓角，鼓角则疾风雨至。”苏东坡似乎已怀疑这样的话，他的《太白纪行》诗曾说：“平生闻太白，一见驻行驹。鼓角谁能试？风雷果致否？……”。他这话颇近于科学家实验的精神，他想用实地试验的方法来证明《水经注》所说是否确实。又如《三才图会》曾说：“山既高寒、登者多死，俗传太白神能留人，非也”。这可见在从前一定有“太白神留人”的话，所以《三才图会》要举出理由辟其错误。其实，不但“太白神留人”的话是荒谬不经，就是“山既高寒，登者多死”的话也未必确实。我们这次许多人上山去，虽然也有因寒感冒的，但都是服药即愈，大家都健旺着下山，只有张君悔初胃病复发是个例外。我相信现在的太白山，只要上山的人有御寒的准备，无论何时都不会病死。

在太白山上，道士对于风、雨、雾、雪和石头，都不敢直呼本名，一般上山的人自然要守“入国问禁”的戒条，他们把风唤作“微微儿”，雨唤作“洒洒子”，雾唤作“神帐子”，把雪唤作“面洒子”，石头唤作“胡其”。他们以为这些都有神管着，应当避讳。如果唤了风雨雾的本名，就会有疾风暴雨骤雪猝然来临，而大雾也将凝结不散。这显然为山上晴雨倏忽，尤其雾的来

去时时不定的缘故。石头也要避讳，大约因为山上的乱石太多，在暴风雨中猝然滚下，固然足以为害，就是寻常走路，稍不经意也会触石伤足。我们在山上也说着：“微微儿起了，洒洒子大了，神帐子来了”等等的话，但无意中仍把风雨雾等原名说出来了。我们在下山时，遇着二十里的大雨，人人衣履尽湿，如果说是雨神见怪的话，我也觉得怪有趣的。

太白山最高处，有好几个大池，当然是极美丽的风景，每个池都有些神话，清康熙年间，贾铨的《太白山祷雨记》有这样的话“池面常放五色光、万字光、寿字光、珠光、油光各肖其类，人虔叩则应，否则无之。池为云雾笼罩，不克常见曰‘封池’，祷而后见曰‘开池’。余至，池即开，现万字等光焉。”乾隆年间，汪皋鹤奉毕秋帆的命入山祭告，所作《太白山行记》也有相同的话：“行至三太白池，见水中浮沤浮动，光色如金。羽士顾余曰：‘此金光也，非至诚所格，不得见。’至大太白池，出金色小泡，羽士云：‘此名星光，神喜则有之’。”太白山上的云雾，真是来去倏忽。我们在每个池畔伫立片刻即见，倏而云雾笼罩，倏而豁然开朗。在道士当然要讲虔祷“开池”的话，在我们只觉得景物奇丽，实在不敢自夸至诚格神，为神所喜。

第三，太白山的“灵感”，从唐朝以后直到现在，几乎完全集中在祷雨“灵应”方面。所以，我把关于祷雨的神话，专作一类。这一类的神话，久已与实际政治和民生问题发生极密切的关系，并不是单纯的神话了。在唐朝以前，书志上未有太白山祷雨的记述。到贞元十二年孟秋大旱，分命祷祀至于太白山，京兆尹韩皋又命周至令裴均饰祠庙，翌日大雨，于是柳宗元撰《祷雨碑记》，开首一段话如下：

“雍州西南界于梁，其山曰太白。其地恒寒，冰雪之积未尝已也。其人以为神，故岁水旱则祷之，寒暑乖候则祷之，历疾崇降则祷之，咸若有答焉者。”照这段话来看，在柳宗元撰文以前，太白山附近的人民早有祷雨的事；且并不专限于祷雨。宋皇祐五年，春夏不雨，凤翔府太守李昭遣祷雨踵验，奏请封爵，遂封太白山湫为“济民侯”。嘉祐六年，又旱，凤翔府判官苏轼作文祷于山神，并撰迎神送神词五章，于是大雨三日，苏氏又代太守奏请加封，奉敕太白山神为“明应公”。所可异的，据苏轼代撰的奏文和《东坡志林》所记，都说太白山在唐天宝年间曾封为“灵应公”。到了宋朝，封为“济民侯”。昔公今侯，是为左降，神以是不悦，祷以是不应，及还侯复公爵，然后大雨三日，竟似太白山神为了计较自己的封爵，不惜使万民受灾。太白山那样伟大，山神却这样褊小，真想不到明达的东坡先生有如此鄙陋的见解！

自此以后，历代都有祭祀，都有封赠。清初，处士李柏（字雪木，眉县人，自称太白山人。）所撰重修太白庙记，有“祀其山则于唐、于宋、于元、于明，秩其爵则曰侯、曰公、曰王”的话。清乾隆三十九年，巡抚毕沅（秋帆）奏称：“西安郡城西南有太白山，在凤翔属之眉县境，一名惇物山，即禹贡云终南惇物，至于鸟鼠是也。高二百九十里，耸秀西方，拔出岳镇之上。有灵湫数处，中有龙神，历代以来，久著神异，逢雨泽愆期，全秦黎庶赴山取水，有祷辄应，臣到陕四载，设坛虔祷，屡昭灵贶。今节令已过清明，麦苗需雨，臣率文武僚属在省城太白庙步祷，遣同知汪皋鹤赴太白山灵湫取水。三月四日水到之时甘霖立沛，通省均沾，麦秋大稔可期，既昭灵应之符，宜沐怀柔之典，谨仰恳圣恩，特加封号，以答神庥。”乾隆帝准奏，加太白山神号为昭灵普润福应王，又特颁御书匾额“金精灵泽”四大字，御制诗一章。到清朝晚年，光绪帝和慈禧太后避难来陕，适遇陕省大旱，曾派桂春赴山致祭。在皇帝时代，神道设教，自唐至清，对于太白山都加封赠祭祀，自属当然。但从柳宗元“其人以为神……”和毕沅“全秦黎庶赴山取水……”等话看来，确是人民先有信仰，然后官府前去祷祀。所以在当时官吏真能虔诚祷雨，也就算得勤民事。到了现在，我们应当注意防旱的根本方法。凿井、引渠、造林，研究耐旱农作物，都比靠天吃饭有效，但也不必有意拂逆农民的心理。各县农民每年集合许多人虔诚朝山，我们到了山上，很恭敬地向太白神像三鞠躬，自觉也非迷信可比。

太白山祷雨，如果真是有求必应，陕西就决不再愁荒旱了！这在历史上早已证明绝无此事，太白山神虽然民所共祀，陕西旱灾仍是史不绝书。明万历年间，眉人刘九经撰《眉县志》，曾有这样的叙述：“壬午癸未岁大旱，官民奔赴太白山请祈，仍不雨。巡抚王公欲躬祷山祠，不应，则以淫词议毁，眉人恐惧，侍御强君乃本王公意旨，作文以告山神”。刘先生未叙明此事的结果怎样，但看他接着详论云雨变化的原理，痛辟方士异说的鄙浅，而附以断语：一则说“故今望山及迎湫者亦或不验，而必欲以人力干之，若携取可致。岂然哉！岂然哉！”再则说“使太白有知，必将喻诸士庶曰，吾云雨不怪异也”。可见明白事理的人，必不悖弃常识。官吏因祷雨有灵，而夸张自己的功德，我们觉得可笑。倘因祷雨无灵，而竟迁怒于神，我们更觉得可怪。自来相信神权的人对于祈祷的效力，本附有两个条件：一是祈祷者的虔诚洁净；二是当地官民的命大运好。所以祈祷尽管无效，信仰不会稍减。极虔心的人也只好责备自己不诚，信命运的人只能怨恨大家无福。如果在祷祀有缺的时候，那

就所遇荒旱越久，越会想到神力的可畏。陕西自民国十六年以后，连旱了五六年，恰遇着祀典推翻，庙宇毁弃，眉县土匪充斥，农民不能“朝山”的时候，一般人更相信这是得罪了太白山神的缘故。本年山路平安，阴历六月间又适干旱，各县男女农民求雨的，不期而至的好几百人，实在是必然的情势。

清雍正年间，知眉县事张素重修的《眉县志·艺文卷》内有康吕赐《远门太白庙记》一篇，是武功县人结社朝山，建庙立碑，请康先生作的记文。从这篇记文里，可以看出当时香火的盛况：“六月，四方朝会者大集，人各为社，络绎奉香火，终月乃已”。同时康先生很有些忠告朝山与会者的话，大意分两点：一、欲幽不得罪于神，以必先不取恶于人，人须各随己分，各协伦类，各安生理，为所当为，不为流俗之崇信非法所惑。倘昧生民之正义，而信妖妄之邪说，充现在之积庆，面希未来之冥报，则对神即不胜消阻，尚何感通之有？二、闻登太白山之巔者，观神感神应，凛凛如在，出山则忘之，此大不可。出山之后，凡平居所为，一有逸志，须悚然如前之身至其上。敬心一生，妄念顿消，是为事神之本。勿徒入庙，登山而始知敬。康先生的话，真切中一般迷信者的病根。我们这次没有经过远门镇，不知道这碑记是否仍旧存在。但即使存在，怕也早没有人注意了。现在各县农民求雨的、祝福的，对于太白山神始终保持着无邪的崇敬。但因为自身知识的锢蔽，敬神的方法很有可使我们深深叹息的。我们这次上山，见着山上各处神庙门首贴的黄纸条子，记着善男信女的布施，其中竟有多数是“洋烟”若干两。大太白池中摆着“荤酒回避”的红漆大牌，对于“洋烟”的布施却仍一律欢迎。据道士答复我们，他们接受了“洋烟”，自己并不吸食，用以给与山下的劳工代替工资。这话即使可信，也以足为名山的污点了。

提到“洋烟”，在太白山似乎还曾有过一幕痛史。我们上山的第一天，住宿蒿坪寺，寺殿墙壁间粘有木板刻印的《眉邑营头口菩萨山蒿坪寺重修原因序》一篇，文字并不好，但我因为这许是民间文学的真面目。且其中所记因种鸦片而焚毁庙宇的一段事实，极有野史的价值，当时抄了下来，现在录在下面：

“闻之菩萨山有蒿坪寺者，已有年矣，实为十八社旧有之山川也。夫寺而曰蒿坪，原有谓矣：先世取其地之平坦，蒿之丛森，一望无涯。斯地之贵者，五岳朝天，五龙捧圣之吉地也。且南有太白之威，北有霸水之险，中有大顶菩萨之灵。其尤美者，善男无有苦渴之患，信女不至莫息之忧。先世之创庙宇，至当勿论也。及至光绪二十年间，重修增辉，业已告竣，焕然一新。不

意历至民国五年，世道凌夷，此山之地户，贫贫富有，遗生烟苗，干犯国法，致使数十间庙宇以火皆焚，神像俱在风雨之中。由是操诚而来者，莫不痛心疾首。先者我山之菩萨尊神之灵，求嗣如愿，祷雨必应，与民有恩，于国有益。于是各社会议，即日兴工，虽系重修，实属创造，工程浩大，独立难成。仰四方仁人君子，乐施资财，以勳盛事，则公德无量矣！”

我们知道民国初年陕西曾严禁鸦片，但那时菩萨山有多少地户偷种鸦片，何以焚及蒿坪寺的庙宇？现在已苦无从查考了。最痛心的是那时山民还明白贫富种烟是“干犯国法”的事情，是“世道凌夷”的现象，现在的山民怎样呢？“洋烟”竟成了对神的贿品了！

蒿坪寺壁间这样的文字，我全录下来，或不免为“通人”所笑罢？但太白山上可读的文字，实在太少。由蒿坪寺而上，象这样的文字都没看见。只大太白池庙中，有两副对联，文尚可诵。一联是光绪丙戌季夏知眉县事张会一撰写的“雪峰镇汧渭河山，巍巍然东揖华嵩、西临葱岭、南凌巫峡、北瞰皋兰，数万仞嵒嶷嵌崑，摩荡星辰吞八柱；灏气通乾坤呼吸，郁郁乎风驰箕伯、云御天公、雷鼓丰隆、电驱神女，三千轴涔醴浸润，须臾淋雨偏群生”。一联是光绪己亥武功党维新撰写的：“谷口冻云开，万里寒光生积雪；峰头初月上，四时好景孕灵泉。”又三太白池中有一联也是党维新君撰写的：“作镇周原，误把山灵传泰伯；媿隆汉峙，至今石上有清泉。”我们在太白山，饱赏自然的美景，在文字上却不免感到寂寞。

在太白山上，不但可读的文字太少，就是可住的房子也少。我们这次原定三天上山，两天下山，结果上山四天，下山三天。下山多一天，是中途遇雨，不得已留宿。上山多一天，完全是为了房屋问题。我们当初只计算行程，并没有想到有几处庙宇？竟是无屋可住。山上的庙宇向来不多，而且房屋都不很大，这几年更因土匪充斥，香客绝迹，拆的拆了，烧的烧了，残存下来的也没钱修理，自然可住的房屋更少了。据道士们说，只须有几个丰收而又太平的年头，原有的庙宇还不难修复。因为各地农民朝山的，对于修复庙宇都很热心，今年已有几百个朝山的人，明年必定更多。在明年阴历四五月间，各社会首或者就要着手修理必要的房屋，以便六月朝山的人居住。但是山上房屋原来太少，这却决非朝山的农民所能想法。试看唐、宋、元、明、清各朝，帝皇屡加封赠，官吏迭次祭祷，对于太白山备极尊崇，但是山上的庙宇始终是稀少简陋。我上山的时候，想着陕人至今还传说毕秋帆太白山祷雨灵应的故事，一定可以在山上见到他所上的匾额和所刻的碑记，不料任何庙里

也没有。原来乾隆帝御书的匾额和诗、毕秋帆的碑，都不在山上，在山下清湫镇的太白庙里。清湫镇在眉县南二十五里，距进山去的远门口还有二十里。我们下山以后，第二天也到清湫镇去，镇上有太白行宫，殿宇很是宏大。虽然现在也已残破，但当时的规模犹存，丹垩雕绘极其壮丽，李雪木先生的话是不错的（李雪木重修太白庙记）。镇名清湫，是因庙前有几个大池，《眉县志》说：“湫受太白池之支流，以清洌故名”。道士们说池共五个，与山上的池数相应，每个池都有神管着，祷雨取水很是灵应的。毕秋帆祷雨，是自己在省城太白庙步祷，遣同知汪皋鹤赴太白山灵湫取水，所说灵湫大约就是清湫镇的大池。也不只毕秋帆祷雨，没有自己亲自上山，历代祷雨的官员，据现存的碑记看来，除了贾铨都没有亲自上山去的。苏东坡祷雨，也是差官前往，以瓶取湫水，他自己和百姓在凤翔城外等候。太白山祷雨是非常郑重的事，但官员们都在山下池子里取水，一来可看出太白山实在是崇高险峻，太不容易上去。二来可看出历来官场的事总是苟且将就，连祷雨也不能彻底。太白山上房屋太少，实在因为大庙修在山下，真正上山去的人只以农民为多，达官贵人绝无仅有的。今后要希望太白山游人增加，一定要先解决住的问题，但这个问题的解决是很不容易的。

上太白山，不只一条路可走，我们这次是从营头口上山的。以前的人，似乎多走远门口。远门口“多神祠，各县人建置，道士奉香火”（见《太白山灵感录》），又有康吕锡的《远门太白庙记》可证。汪皋鹤的《太白山行纪》，从远门口到三太白池，叙述都很详细。贾铨的《太白山祷雨记》，所记路程全与汪皋鹤相同，也是从远门口上山的。贾铨又有太白山图，刻石存西安碑林中，所绘的也是从远门口直到山顶。我们如果也从远门口上山，当然可就贾铨的图和贾、汪两人的记述实地印证。因为是走营头口，除了最高的二十里外，全和远门口那条路不同，毫无可以印证的地方，越感觉文字上的孤独。营头口在《太白山灵感录》内并无只字记载，太白山图也没有营头口的字样。我们何以要走营头口，不走远门口呢？眉县县政府和保卫团，曾经详细探查，知道营头口比较的好走，且新近稍加修理。远门口在从前是上山的道路，近多年来庙宇破败、道路毁坏，不经过一翻整理，是很难走的。我们起初还想从远门口下山，经过几次询问，道士们也说不太好走，不得已仍走原路。但我们心上总不舒服，很希望远门口的路也能早日修好。

营头口在眉县东南四十里，由眉县至齐家寨二十里，齐家寨至营头口也二十里，此四十里路，现在已可通行汽车。营头口以上，倘再续修汽车路，或

可通行蒿坪寺。由蒿坪寺以上，就必须改乘滑杆（用椅子或竹兜绑成的小轿）或步行。从营头口到蒿坪寺，或说三十里，或说二十五里。其间村落数处，有洞坡寺、响水口、李家河、杨爷关、沙坡寺、交龙寺、黑虎关等地名。李家河离营头口十里，山沟两岸高坡上面有村，名高庙。村内有凌云观，光绪二十年重修。广场上有宋碑，即记苏东坡祷雨奏请加封的事。蒿坪寺以上约三十里至菩萨山，俗称大殿。其间有刘家崖、中山寺、下白云、上白云、骆驼树、二里关等地名。每村相隔四五里不等。由菩萨山行二十里到斗母宫，再二十里至平安寺，再二十里至明心寺，再二十里至向阳寺，俗说放羊寺。由向阳寺行二十里至文公庙，再二十里即至大太白池。照以上所记，从营头口到大太白池，约为一百八十里。我想把这全段路程照天然形势，分作三大段。第一段，从营头口至菩萨山约六十里；第二段从菩萨山至向阳寺共八十里；第三段从向阳寺到大太白池约四十里。第一段可说只是入山的途径，每隔几里就有村落或庙宇，渐入渐深，越行越峻。到菩萨山已到胜境，高度在海平上二千一百公尺。第二段可说是太白山的外围，翻了一峰又一峰，过了一岭又一岭。倘在别处，每个山都可独立扬名，现在非隔二十里没有庙宇，各峰又都无名称，真可感慨，到向阳寺已高于海平二千九百公尺。第三段才到太白山的主峰，到现时为止，人迹能到的最高处为八仙台，高出海平三千二百余公尺。由文公庙以上，为走远门口同由的路径，贾铨、汪皋鹤二人所记颇详，间有足资考证之处。

太白山的风景，实在应有极精细的描写，我们只象走马看花般的匆匆游览，自然不能尽此责任。过去可惜的事，第一苏东坡没有亲自上山祷雨，柳子厚更只是代人作了一篇祷雨碑记，并没有到过太白山，如果他们各有一篇太白山记，一定可为名山生色不少。第二李雪木自称太白山人，“时往来山中，或雪后独上高峰看月”，但竟没有一篇详记太白胜景的文字，只在他的《重修太白庙记》中有一段精警的描写，深感不足。至于贾铨、汪皋鹤二人所记，本是在今日以前关于太白山景最详尽的文字，但各杂有许多夸张自己和迷信的话，便觉减色。我常以为美的故事，还不妨含有神秘的色彩美的风景，实不宜稍杂迷信的观念。例如在太白的高处，俯看白云层叠，深厚莫测，环绕群峰，一望无际，我们认为这是最美的境界，称做“云海”实为最当。但尚若认为有山神的作用在内，美的意味便减少了。又如太白山上的几个大池，池水都清澈异常，池面常被云雾笼罩。雾开时，若现异光，又有小鸟不时来池畔，鸣声嘹亮可听，这也是极美的境界。但像向来传说，人能虔祷得神欢喜，

池始放光，和鸟名“净池童子”等等，美的意味也便减少了。又如现在的道士把大太白池、二太白池、三太白池唤做大爷海、二爷海、三爷海，简直忘却太白池的本名。太白一名太壹，当初或由太壹海讹成大爷海，但道士们竟以为真有大爷、二爷、三爷分管着三个海，真是俗不可耐。我们要发扬太白山的真美，也须念一句“同志仍须努力咧！”我现在把李雪木先生那段精警的描写抄录在下面：

“其登之也，始傍溪以穿林，继攀萝于鸟道，枯槎横续其断岸，石栈勾折于危岛，其险也如此。及登绝顶，万缘俱空，日瘦月小，星寒云低。远眺东南，天山一色；俯瞰北渭，渺然一带；五将九峻俱为培塿，其高也如此。群山环卫，如星拱极区，其形状有：欹者、侧者、倮而探者、蹙黛倚者，似龙盘者、虎踞者，似凤鸾翼者、堆似牛首者、并峙似熊耳者，有鸣声镗鞳似石钟者，有峰岩相等似楚山、九嶷、齐山、七十二峰者，其山形之异也如此。或阿香轰于洞底，或长虹勒乎山腰。或狂飚乍逝，板屋有秋叶之危；或雾锁大壑，白昼有下春之冥。兼以晴雨倏忽，挥霍万状者，其气象之变有如此。”

描写美的风景，写生和摄影都足补文字的不及。我们同游中没有画家，却有张悔初君精于摄影，摄制了几十张风景。右任先生为专题“太白山名胜”五字，不但替我们留以纪念，还足以供爱慕太白山的同志们鉴赏。

只可惜我们游程短促，就太白全山论，只到了很小的一部分。且因太白山气候万变，不时云雾笼罩，张君拿着摄影机，无从摄制的时候很多。我们迫于时间，不能久待，所以这次在摄影方面张君技术虽精，仍觉不能满足。今后有人想在太白山写生或摄影，一定可有好的收获，但最好先预备比较充分的时间。

莫有到过太白山的人，如果相信书本上的话，象《周地图记》所载：“太白山甚高，上常积雪，无草木。”以为太白山高处全没有植物，而全山的树木也不会怎样茂密，那便如孟子所说“尽信书不如无书”。事实上绝不是如此，太白山高处，固然因为大气稀薄，气候寒冷，有许多地方只是乱石丛叠，不生长什么植物，但并非到处皆然。在大太白池、二太白池、三太白池等处都有很美丽的花草，且据道士们说，山上药草很多。汪皋鹤的《太白山行记》曾说：“逾冲天岭而来，道无树植，惟鹃花满山，且多僧鞋菊，翠色袅然可爱。”这正与我们所见相同，由向阳寺而上，高树虽然没有，但矮生的植物颇多，杜鹃更是不少。所以，即就太白山高处讲，也只能说无木，断不能说无草。至就全山而论，林木的美茂，在东南名山中也是不可多得的。

我在上面，把我们的全部游程，照天然形势分做三大段，讲太白山的树木也可适用这种分段法。第一段从营头口至菩萨山，这六十里内可再分做两部。蒿坪寺以下，虽然也有许多大树，但还觉得太少，这当然由于逼近山口，砍伐太多的缘故。蒿坪寺以上，树木便很茂密了。第二段从菩萨山至向阳寺，这八十里内可说无树不有，杨、柳、栗、竹、槐、榆、椿、桐、楸、桦、漆、橡、枫、胡桃、化树、松、柏等等几乎不能尽举。且每隔若干里即有各种不同的树，目力所到的山岭无处不是丛干森列。又从明心寺至向阳寺间，满布着别处绝难看到的落叶松，更叹观止。第三段从向阳寺到大太白池，这四十里内在前面已说过，高树虽然没有，矮生的还是有的，不过愈上愈矮。所谓金背枇杷，到三太白池还很多，药草更是不少，有人手参、太白米等，为《眉县志》所未载。

从学术方面讲，研究森林学和植物学的人，一定对于太白山很感兴趣。那样多的树木、药草、奇花异卉，在别处怎能多得。听说北平研究院某君，在去年夏天，到太白山采集植物标本，共得八百余种。这次芬次尔教授所采集的，当然也不在少数。落叶松是一种到寒天落叶的松树，必生于高寒的处所，而太高寒的地方不能生存，所以只产于明心寺至向阳寺之间。从前植物学家认为在我国境内只有长白山上才有，现在知道太白山上也有了！

从林政方面讲，对于太白山林树，应当怎样整理怎样保护，是很值得我们注意的。太白山这样的高峻广博，每年积雪融解，大雨倾注的时候，很少有山洪暴发、地方受灾的事情。许多谷口都能引水成渠，灌田种稻，眉县人久享福利，或认为山神呵护，我却断定是太白山各峰林深树密的功效。

从前交通太不方便，太白山不为世人所知，固然是太白山的不幸，但因此而林树未受摧残，未始不是太白山的大幸？我们今后，一面希望太白山游人增加，一面要严密保护太白山的林树，并加以科学方法的整理。

太白山在地质学上，当然也极有研究的价值。白超然君是治地质学的，曾随同李四光先生到庐山考察曾否经过冰川时期的问题。我们从省城起程的时候，右任先生从武功来电，嘱我邀白君同行。上太白山时，白君手携小斧，肩负布袋，随地凿石，注意研究，据他研究的结果，大致可分两点：

一、全山的地质构造：从营头口进山，所见的全是花岗石，晶粒粗大，极易辨认。至杨爷关，则大理石露出，此项大理石，显然是石灰岩，因受岩浆侵入的影响，发生变质作用而成。此大理石层，厚约二十余公尺，色纯白，可作器具装饰之用。大理石岩以西，由山上远望，有成层的页岩、板岩等水成

岩，倾斜向西南。但我们上山的路是向东南行的，所以经过大理石层后，所见又为火成岩，从蒿坪寺至山顶，全山都是火成岩。惟因深成与浅成或脉状的关系，以致矿物变质，形成种种不同的岩石。例如在向阳寺东边山上的岩石，晶粒细致，凝结坚固，颜色灰白，石英和长石的成份较多；在文公庙西北一带的，灰色和肉色相间，石英成份减少，盐基类矿物如云母辉石等，逐渐增多；在明心寺的花岗石，晶粒粗细均匀，结凝坚固，是很好的建筑材料；到山顶的岩石，石英成份特别增多，山顶的太白洞，全为石英岩脉所构成，因水流长时浸润，岩表溶化一薄层。历来传说的“千年不消之雪”，其实即此一片纯白的石岩常年映入人的眼帘而已。太白山的特别雄高，亦即因其全山都属火成岩，质地耐火，所以虽然经过长期的风化，到处碎石成堆，而仍能独立支撑，维持其崇高庄严的特色，睥睨左近一切水成岩构成的山丘。

二、冰川时期问题：以前地质学者，都相信中国没有经过冰川时期。自李四光先生一再考查庐山地质，断定庐山冰川时期相当于欧洲第四期冰川时期，于是世界地质学者都极注意，先后前往庐山视察。虽还不敢十分确定，但大体上已不再坚信中国没有经过冰川时期了。白君因听右任先生谈过，芬次尔教授说太白山有冰川遗迹，所以沿途时刻注意，但直至快到山顶，仍一无所有。及到太白池，始察知三个池都为漏斗形，酷似冰川经过所构成的圆凹，冰川出口处，亦即现在池水流出处。大太白池西南过一山梁为红石村，系一平底谷，也显似冰川流过时所铲平。但因此次在山上时间很迫促，所看见的事实很少，不能即加断定。据白君说，将来须再向山的东南方，详细考察是否再有冰川象征，倘能寻得有力证据，则中国曾经过冰川期的问题，更可确定了。白君这次在太白山的研究，当然也还是一种初步工作，白君和其他学者倘再继续研究，一定可在地质学上有更大的贡献。

太白山的动物，据贾铨所记有“其间虎狼虺蟒最夥，且有人熊野兽”的话，汪皋鹤所记也有“虎狼蛇虺与人争道”。我们这次上山，绝对没有遇见什么虎狼蛇虺或人熊，问采药的人和道士，也都说没有。有的人说：“山上有豹子、野牛，但都有山神管着，不会无辜伤人。”据我想，是豹子、野牛怕人，不敢轻易出来。关于野牛，据说德国人布禄贺音顾问去年夏天上太白山游历，曾看见过。他知道这种野牛在世界上不多有，今年夏天再上山，想猎取一头送往德国博物院。但因为今年朝山的人多了，野牛不敢出来，他没有遇见，怏怏而返。这一段话，没有听到布氏亲自叙述，不敢十分相信，但比较上是可信的。贾铨说大太白池“无诸水族，惟龙一种，时大时小，变化出入其中”；

又说“三太白池十里，东面为龙门，有龙可见，首类牛而大，唇长尺余，两角嶄然，身金黑色，其小者或长尺许二尺许，蜿蜒池中，腥气扑人，触之头目岑岑，从人皆恐，须臾黑云如盘，飞旋而至，少选乃去”。汪皋鹤也说大太白池“有潜龙”。我们在太白池并无所见，也没有听到道士提有龙的话。由此类推，贾铨、汪皋鹤二人所说，都是根据当时的传说，他们自己也决没有遇到虎狼蛇虺，龙是更不曾看见的。又汪皋鹤引宋·朱弁《风月堂诗话》：“此湫（大太白池）林木阴森，水色湛然，鱼游水面，不怖人，人莫敢取者；林间叶落，鸟辄啣去远弃之，终年无一叶能堕波上者。”这些话更不可信，太白池四周并没有高的林木，池中也无鱼，池旁虽有鸟，“净池”的话也无实据。在蒿坪寺菩萨山一带，据人说，山猪、山鼠很多，农作物和林木颇受它们的损害。

我的感想写得已不很少了，最后要说的话，是太白山面隶眉县，背属佛坪，向来朝山的农民很多。从省城去游，经户县、周至而至眉县不及二百里，沿路风景甚好。从武功或凤翔到眉县也很方便，西北农林专校的林场，即设在齐家寨，不久或将菩萨山全部都作林场。山的南面，有直通汉中的路，每年朝山的人也是很多，所以上太白山，本不是一件什么特别困难的事。今后的太白山，神秘性必逐渐减少，而美与学术的重要性随着增加。不过游太白山的人，一定要先有充分的准备，必要的工具固然不可缺少，相当的时间更是不能没有的。

四 杂 录

北宋·景德二年（1005），右谏议大夫梁鼎所撰青峰山碑文载：“右扶风郡，北盘岐山，南据秦岭，地之形胜，甲于关辅。秦岭之南，蜀山北走，突霄摩霓，磅礴万里。至是崮然若奔而驻其秀，绝者曰青峰，涵碧孕翠，迴峭如削。自山麓缘危登陟，猿经殆将百里。至于是峰，人迹复绝。窅若物外。中有洞穴，深不可测，旧传阿罗汉隐息于此。”

现存明代钟铭云：“今青峰山万先，迦叶佛潜修之地。”又云：“唐·同光帝驻驿之所。”

青峰山碑碣铭文曰：“时，清·泰主潜隐斯地，为重法，故奉禅师若保，付遽请结茅兹峰，以为禅宴之所，由是经管结构栋宇大备。峨峨梵刹，不日成之，四方游学归之，与山谷曹溪相伴。清·泰主以旧恩降玺书劳问，赐命服及‘彰胜大师’之号”。

陕西省文物普查队宝鸡市普查组 1988 年 7 月于太白县普查，根据青峰山唐代僧人墓群及其他遗迹证明：青峰山，唐代为宫廷寺院，明代为王府山坊，规模宏大，僧侣众多，不同凡响。至今，原寺的铁铸板瓦、滴水等遗物，俯拾皆是。寺中僧侣园寂后，即葬于山上，两峰是埋骨的主要墓地。东西长约 70 米，南北宽约 40 米，残塔遗骸随处可见。有些保留完整的石塔造形别致，风格独特。……为研究唐、明代佛教发展的历史提供了资料。

虢川八景

翠玃山腰朝阳洞^①

四水绕堂宁虢宫

虢川河南刘秀寨

金牛蹄印石宝山

曲径蜿蜒八盘山

黑龙江里摆渡船

分水岭上金牙关^②

石龟卧在大路边

太白胜景

太白积雪六月天

平安云海诚绮丽

太白明珠喻山池^③

斜谷水库映天镜

青峰古墓留胜迹

石沟飞瀑挂匹练

拔仙绝顶插云端

斗母奇峰险而玄

桃河曲流九迴环

古道松钟世罕见

玉皇翠峰七星坛

观音峡里一线天

① 翠玃山——又名老君洞梁。

② 金牙关——地处五里坡南之分水岭，原仅有一二米宽之石门可通过，俗谓“卡口”，故名。

③ 太白明珠——指太白山上“三海”（大爷海、二爷海、三爷海）、三池（玉皇池、佛池、三清池）之高山湖泊。

五 要事纪实

(一) 太白县 1981 年暴雨洪水灾害纪实

1981 年 8 月 14 日~9 月 10 日，太白县连续降雨 28 天，其中大雨 7 次、暴雨 3 次，最大降雨日雨量达 100 毫米以上。山洪暴发，山体滑坡，洪水横溢，冲毁房舍，淹没良田，交通阻绝，通讯中绝，本县遭到百年未遇的特大洪水灾害。受灾的生产队 262 个、6189 户、33289 人。重灾生产队 109 个、2562 户、12807 人；特重灾生产队 59 个、1430 户、7201 人。据统计，全县因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达 2020 万元。

1981 年 11 月 6 日，县委书记刘振江在全县抗洪救灾先代会上通报灾情如下：

1. 全县遭洪水、滑坡袭击的房屋 5604 间，其中塌倒 1701 间（内有被水冲走 173 间）；因水淹房倒死亡 43 人，受重伤 8 人，无家可归者 6300 人。

2. 冲毁农田 2.4 万余亩（其中 0.7 万余亩成乱石滩）；受灾作物 51159 亩，其中颗粒无收 10975 亩；损失粮食 5.15 万公斤；洪水冲走大小农业机械 39 台（件）；死亡耕畜 40 头，猪、羊 330 只。滑坡毁林 1.13 万余亩、材积 1.5 余万立方米，毁幼林 3562 亩，毁苗圃 256 亩；冲走木材 1723 立方米。

3. 冲毁水电站 19 座、抽水站 14 处、喷灌站 6 处、堤防工程 19.8 公里，农田灌溉渠道 134 条共 280 公里。冲毁钢筋混凝土结构桥梁 7 座、涵洞 31 个、路基 54 公里，塌方 19.7 万立方米；毁电话线路杆 1179 根；毁高压电线路 53.7 公里，27 个生产大队断电；毁广播线路 209 公里。

3. 冲毁 9 所中、小学校舍及课桌凳 300 余套、电影放映设备 1 套。

(二) 太白县“以工代赈”

修建公路，发展农田水利建设纪实^①

1984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帮助贫困山区尽快脱贫致富的通

知》，将陕西省秦巴山区 30 个县、市列为扶贫对象，决定将国家库存的部分粮、棉、布以“以工代赈”方式拨给地方，用三年时间（1985~1987 年）修建山区公路，发展水利事业。1985 年，省委、省政府将太白县确定为秦巴山区贫困县之一。县随之成立“以工代赈”领导小组，下设公路建设办公室、农田水利建设办公室，全面开展本县公路修建、农田水利建设工作。三年内，县委召开三次常委会，县政府召开九次常务会、两次电话会和多次召开乡镇领导会，专题研究讨论和安排部署、检查落实“以工代赈”工作。采取逐级签订责任书，分级负责、层层包干、定期检查评比办法，以专业队与群众突击相结合形式组织劳力；以每年春播前、夏收、秋收后的农闲时间集中进行。至 1987 年 2 月，本县公路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取得显著成绩。

1. 完成任务量

公路建设：新修县城公路 4.5 公里，完成计划任务的 100%；新建大、中型桥梁 198.2 延米，完成计划任务的 77.7%，尚差 56.8 延米；新建小型桥梁 86.8 延米，完成计划任务的 173.6%；新修乡镇公路 22 公里，完成计划任务的 112.2%；改造旧公路 147 公里，完成计划任务的 113.5%。

农田水利建设：新修梯田 809.4 亩，完成计划任务的 134.9%；修复梯田 1893.3 亩，完成计划任务的 100%；修复渠道 12 公里，完成计划任务的 100%；给小型水电站装机 220 千瓦，完成计划任务的 183.3%。

2. 取得社会效益

县、乡公路：有 3 条改造为三级公路，有 4 条改造为四级公路，新修和改造的公路基本达到路、桥、涵和防汛工程相配套，线型适顺、路容整洁、通车能力增强。三年中，车辆递增 39%，行车速度加快 20%；客运班次由日两趟增至十趟，货运量增加 25% 以上。交通条件改善，乡镇企业得到发展，企业单位数由 1984 年的 63 个增加到 1986 年的 527 个。

农业生产：多种经营生产得到发展。三年来，全县粮食产量年平均增加 42.55 万公斤；牛存栏数由 1982 年的 1.1 万头增加到 1987 年的 1.3 万头，猪存栏数由 1982 年的 0.9 万头增加到 1987 年 1.23 万头，养鱼塘水面达 98 亩。

3. 配套物资和资金使用、兑现

三年来，公路建设共下拨粮食 421.3 万公斤、棉花 1683.6 担、棉布 42.2 万米；下拨配套资金 57.428 万元。支付兑现粮食 421.3 万公斤、棉花 1698.6 担、棉布 42.2 万米；支付配套资金 101.22 万元。消耗水泥 2850 吨、钢材 246 吨、木材 403 立方米、炸药 307 吨、导火线 63 万米、雷管 54 万枚。

农田水利建设下拨粮食 105.328 万公斤（折价 30.4819 万元）、棉花 424.65 担（折价 8493 元）、棉布 10.546 万米（折价 16.8736 万元）；下拨硝酸铵 740 吨、钢材 47.4 吨、铁丝 160 吨、水泥 480 吨、导火线 6 万米、雷管 5.2 万枚；下拨配套资金 12.93 万元。给乡镇兑现粮食 82.771 万公斤（折价 23.9539 万元）、棉花 3219.3 担（折价 6.4382 万元）、棉布 8.2173 万米（折价 13.1477 万元），连同配套物资和资金共计兑现 56.4699 万元，结余总额 12.3085 万元。

①：1. 公路建设中总付配套资金 102.22 万元，原下拨 57.428 万元，下欠 44.792 万元用省秦巴山区办公室补贴的 30 万元、太白金矿集资的 10 万元和县财政弥补的 5 万元解决。2. 棉花单位用担、尊原文，每担折合 50 公斤。

编后记

20世纪80年代初，政通人和，国家升平，百业俱兴，经济繁荣。时逢盛世，值修志之良机，县委、县政府视编纂本县志为壮举，及时设置机构、组建班子、搭起架子。1982年3月，成立太白县志编纂领导小组，县委书记李思高任领导小组组长，成员8名。1983年8月，改太白县志编纂领导小组为太白县志编纂委员会，副县长曹积荣任编委会主任，委员11名。编委会下设办公室，县政府聘请离休老干部2名为县志编纂顾问，筹划、编制县志框架和资料提纲。1984年6月，调整充实编委会，副县长陈登位任编委会主任，委员增至19名。办公室调配工作人员2名，始正式开展工作。随着县级领导班子换届，县志编委会几经调整。后继任编委会主任者顺序为：副县长董让海，县长陈涛、尚鸿德、李金廷。

编纂《太白县志》是太白有史以来第一次，此项工程浩繁，工作艰辛，非得大量资料而难以成书。本县原系毗邻诸县边远地方，太白历史虽短，然邻县旧志记载有关资料极少，且零碎而分散；兼之本县地处秦岭深山中，地形复杂多样，秦岭主峰太白山为南北气候交替区，使得境内各地温差悬殊，物候不尽同；水系分属于汉（江）渭（水），县南县北语音有别，风土民俗迥异，乃县志编纂之难点。新工作无经验，工作人员只好从学“游泳”中渐识“水性”，学外地之经验、采多方之史料，适情而以构骨架，集料而以完建造。

新编县志门类多，科学性强，内容包罗万象，并非少数人一朝一夕一役即可就，得靠全社会力量众手成志方能毕功。1984年8月，县志编委会发布《关于征集太白县志资料的布告》。9月，副县长、编委会主任陈登位主持召开第一次县志工作会议，动员全县各部门、各行业和社会有关人士齐心协力为编纂县志做贡献，同时讨论通过了县志编纂方案。

县志编纂历经四个阶段：

征集资料阶段。工作人员全力以赴，于全县各乡村调查了解情况，于档案馆查文档记载；奔赴邻县查旧志和史料；召开知情者、当事人座谈会抢救活资料。两年时间共收集文字资料340万余字、口碑资料100万余字、实物

资料 56 件（份），给编纂县志打下较坚实基础。

编写部门志阶段。为使部门保存系统的原始资料和给县志提供资料，1986 年 3 月副县长、编委会主任陈登位主持召开第二次县志工作会议，落实 58 个部门编写部门志任务；确定部门编志人员 72 名，举办编志人员培训班，制订部门志编写提纲。经两年努力，编成部门志、专业志 61 篇（部）。

县志总纂阶段。1988 年 1 月，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编委会副主任李生玉主持召开县志总纂工作会议，讨论通过《太白县志》总纂方案和总纂篇目；确定入志人物收录级限。越两年，于 1989 年底基本完成县志总纂稿。总纂稿主体 21 志，加开篇（大事记）、末篇（附录）计 110 万余字。

修订送审稿阶段。1990 年 8 月，根据省、市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增设县志门类 5 卷，调整原稿门类 3 卷，将下限从 1985 年底延续到 1989 年底，共补充下延资料 20 余万字，于 1990 年底完成送县、市初、复审稿之修订工作。初、复审稿主体 24 卷，加开篇、末篇计 60 万余字。1991 年 3 月，县长、编委会主任尚鸿德主持召开县志初、复审工作会议，市志办副主任王建章代表市地方志指导小组对本志作了肯定，提出修订意见；县级有关领导及有关人士提出各自看法及意见。最后，以八个月时间再次对本志作修订，于 1991 年底完成送省终审稿之修订工作。终审稿结构为：开篇（包括图照、目录、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主体共 25 卷，末篇为附录，全志计 50 万余字。1992 年 6 月，本志经省地方志编委会终审通过，认为本志符合新编县志要求，除对个别地方提出进一步修改外，批准交由出版社审定出版。

首部新编《太白县志》的编纂成书，是在省、市业务上级的具体指导，市、县领导亲切关怀，县级各部门、各乡镇密切配合，社会各方人士热忱协助，工作人员辛勤“耕耘”不懈努力下完成的。值县志出版之际，谨对省志编委会各位领导及本志终审主审人省公路学院教授孟昭柱、省社会科学院科研处副处长樊光春和为本志顺稿的省志编委会原县志处处长解师曾以及多次亲临指导本志编纂的市志办公室副主任王建章等表示衷心感谢！对分别撰写地质、太白山、方言、中草药等专卷（章）的县外人士杨志超、张克勤、孙立新、宋建民致以诚挚的谢意！对亲自参与修志的原县长尚鸿德、原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曹积荣、政协太白县委员会主席陈登位、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生玉和县志编委会原委员李及第、王全虎，以及为县志编纂甘洒余晖做出贡献的离休老干部刘长森、王世英等表示感谢！前任县长尚鸿德和现任县长李金廷还分别为本志作序或题词；在县志出版印刷关键阶段，副县长马金路、薛敏诚等

也十分关心并支持这项事业；县档案局局（馆）长郑玉明重视县志的出版印刷，尽职尽责，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在此一并表示深深的谢意！

《太白县志》经六订篇目，五易其稿，筚路蓝缕，历时十载，今虽付梓，然因编者水平有限，纰漏之处在所难免，诚望读者不吝赐教，以便再修时正误补遗。

太白县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九五年九月

部门志主笔

孟相儒
王新德
陈伯永
张秉文
刘书元
侯欧娟
康治中
刘忠平
马重平
冉存富
张宏民
张庆孝

任孝儒
张虎平
秦荷芬
付恩深
朱宝志
李启爱
宋万群
陈秋梅
杨俊平
邓振宁
李俊儒
陈毅

李晓刚
刘绳武
李荣耀
李力学
王万祥
周军
许世和
雷若鸣
王安怀
邓有强
李珍凤
何平义

李建成
李英武
刘明世
张志贵
聂彦荣
刘凯亮
杨海东
李军
张忠太
乔完成
卢宝利

李全民
李旭光
李有林
董晓旭
宋克宪
姜宏明
刘继乾
路向东
郭文天
何秀英
朱志忠

(陕)新登字 006 号

陕西地方志丛书

太白县志

太白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三秦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湘子庙街 12 号)

陕西省印刷技校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40 印张 16 插页 670 千字

1995 年 9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500

ISBN 7—80546—698—X/K · 204

定价：(精) 85.00 元

责任编辑:冯慧福
封面设计:王仲琦



ISBN 7 — 80546 — 698 — X/K · 204
定价:(精)85.00 元